荔浦年鉴

2019

荔浦市人民政府 主办

荔浦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编

ISBN 978-7-222-18568-5

9 787222 185685 >

定价：260.00 元

云南出版集团

云南人民出版社

# 荔浦年鉴

2019

LIPU NIANJIAN

荔浦市人民政府 主办

荔浦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编



云南出版集团

云南人民出版社

# 荔浦年鉴

2019

LIPU NIANJIAN

荔浦市人民政府　主办

荔浦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编

云南出版集团
云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荔浦年鉴．2019 / 荔浦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
昆明 ：云南人民出版社，2019.9
ISBN 978-7-222-18568-5

Ⅰ．①荔… Ⅱ．①荔… Ⅲ．①荔浦市—2019—年鉴
Ⅳ．①Z526.7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9)第 183512 号

**责任编辑：吴　虹　马　清**
**责任校对：刘　娟**
**装帧设计：廖杨柳**
**责任印制：马文杰**

**荔浦年鉴 2019**
**荔浦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编**

出　　版　云南出版集团　云南人民出版社
社　　址　昆明市环城西路 609 号
邮　　编　650034
网　　址　www.ynpph.com.cn
E-mail　ynrms@sina.com
开　　本　889mm × 1194mm　1/16
印　　张　25
字　　数　722 千字
版　　次　2019 年 9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制　　版　南宁市佳彩广告设计有限公司
印　　刷　深圳市精一瑞兰印刷有限公司
印　　数　1~300 册
书　　号　ISBN 978-7-222-18568-5
定　　价　260.00 元

如有图书质量及相关问题请与我社联系
审校部电话：0871-64164626 印制部电话：0871-64191534



云南人民出版社公众微信号

# 荔浦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名誉主任：陈代昌　覃　舜　蒋战平

主　　任：李玉清

副 主 任：姜　路　何彰贤　张维娟　黄旭庆　林启生　王新红
方杰萍

委　　员：廖华强　黄　婷　唐定明　邓雨明　蒋锦华　吴朝春
陈美娟　邓胜喜　张海虹　廖克泓　覃启志　黄柳丽
曾　妍　陆泽波　朱荣强　李玉平　张荔宁　覃　衡
古　技　陈家智　艾先军　莫国华　诸葛芳　黄智敏
廖　波　殷振华　邓雄苍　谭雪冰　叶　君　刘福东
韦庞熙　蒋联瑞　秦世海　覃俊磊　李荣仕　全玉文

# 《荔浦年鉴·2019》编辑部

主　　编：陈代昌　李玉清

副 主 编：何彰贤　方杰萍

编　　辑：全玉文　廖　冰　潘忠海

资料收集：覃信刚　吴应凡　覃　琳

# 编 辑 说 明

一、《荔浦年鉴》是荔浦市人民政府主办，荔浦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纂的地方综合年鉴。每年出版一卷，旨在记录荔浦市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基本情况，为各级领导机关决策、指导工作提供市情依据，是社会各界和海外人士了解、研究荔浦的最新信息载体，并为荔浦市的发展积累史料。

二、《荔浦年鉴·2019》主体内容设类目、分目、条目3个层次，除特载、大事记、人物、附录等类目外，其他类目均以条目为表现内容的基本形式。条目的标题统一用黑体加【 】表示。年鉴内容采用科学分类和社会分工相结合的原则设置类目，机构、企事业单位的排序一般不表示其地位和规模。

三、荔浦于2018年12月18日正式撤县设市，本卷年鉴中内容涉及全年的即称“荔浦市”，不涉及全年的则以12月18日零时为时间点，在这个时间点之前称“荔浦县”，在这个时间点之后称“荔浦市”。

四、本卷年鉴着重记载2018年荔浦市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基本情况及大事、要事、新事，个别重要内容有上溯或下延。全书设特载、大事记、荔浦市概貌、中国共产党荔浦市委员会、荔浦市人民代表大会、荔浦市人民政府、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荔浦市委员会、纪检·监察、工商联·人民团体、政法、国防事务、旅游、城乡建设与管理、环境保护、交通运输、信息产业、工业、农业·水利·农村扶贫、商贸业、财政·税务、金融·保险、综合管理、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传媒、社会事务、乡镇、人物、附录共28个类目，并设置彩色插页收录112幅彩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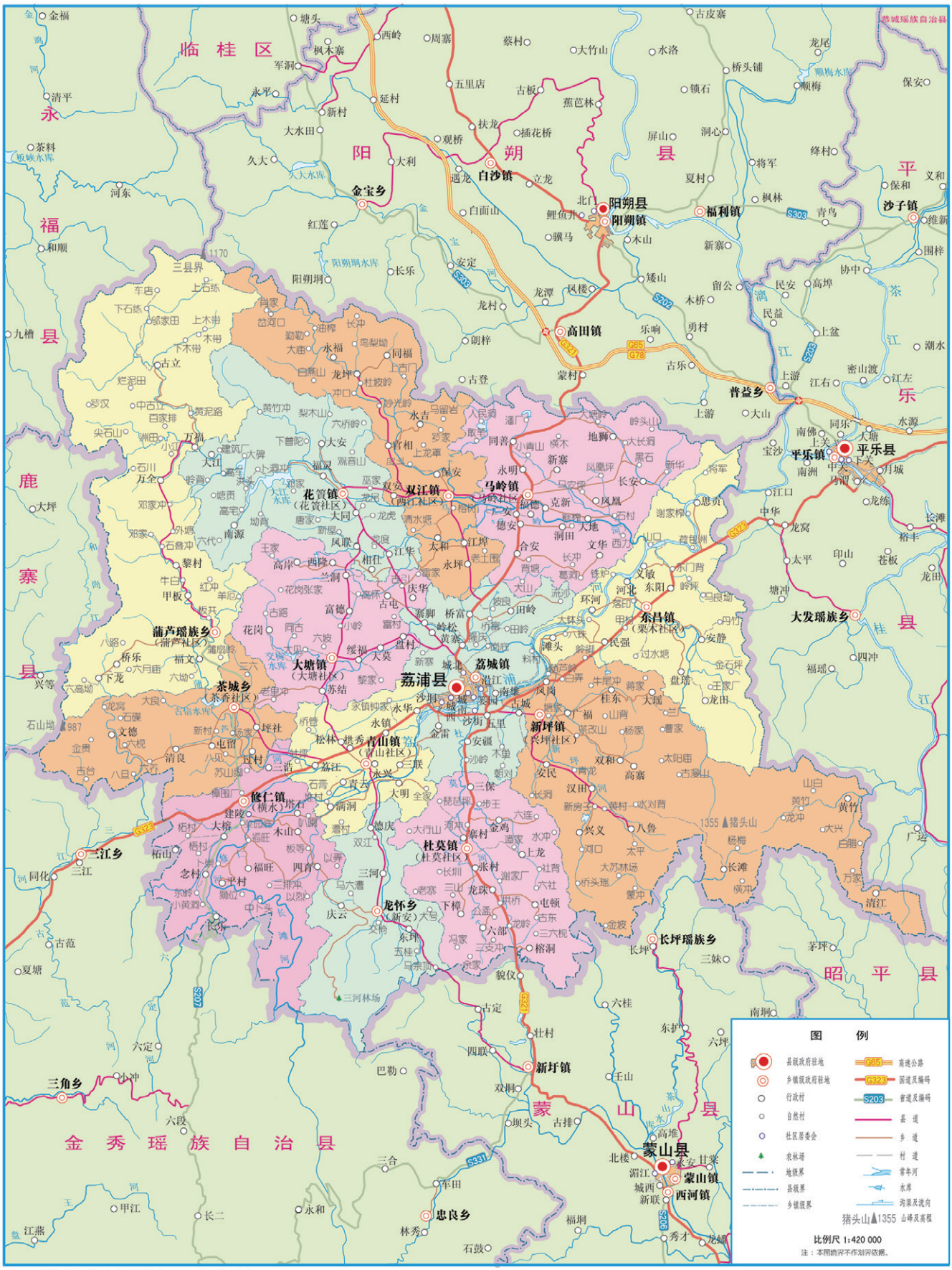
五、本卷年鉴稿件由各行业主管部门和各乡镇提供，并经供稿单位领导审核。主要统计数据由供稿单位提供，因统计口径不同等原因，可能与统计部门公布的数据有出入，引用时请加以区别。统计数据采用法定计量单位。“特载”部分收录的报告中使用的数据和计量单位尊重原文，未做改动。

六、本卷年鉴中称“荔浦县（市）”“全县（市）”是指荔浦市所辖10个镇、3个乡。未冠有行政区划专名的“自治区”“县（市）”称谓，分别指代“广西壮族自治区”“荔浦县（市）”，其他各级行政区划则冠以行政区划专名。

七、2017年9月，“荔浦砂糖桔”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颁发的农产品地理标志证书，证书中核准登记产品全称为“荔浦砂糖桔”，因此本卷年鉴中“砂糖桔”均采用“桔”字，“柑桔”也相应采用“桔”字。

八、本卷年鉴为便于读者查阅，配备双重检索系统，书首设目录，书尾设索引，索引采用主题分析法，主题词词首按汉语拼音字母顺序排列。

# 荔浦县地图




广西壮族自治区地图院编制　　审图号：桂S（2014）35号　　2014年6月

# 撤县设市




2018 年 12 月 18 日，荔浦在“中国衣架之都”会议中心举办撤县设市大会




2018 年 12 月 18 日，荔浦撤县设市大会会场




2018 年 12 月 18 日，中共桂林市委书记赵乐秦（左）、中共荔浦市委书记陈代昌（右）共同为“中国共产党荔浦市委员会”揭牌




2018 年 12 月 18 日，桂林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潘永建（左）、荔浦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覃舜（右）共同为“荔浦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揭牌




2018 年 12 月 18 日，桂林市人民政府市长秦春成（左）、荔浦市人民政府市长李玉清（右）共同为“荔浦市人民政府”揭牌




2018 年 12 月 18 日，桂林市政协副主席汤桂荔（右）、荔浦市政协主席蒋战平（左）共同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荔浦市委员会”揭牌




2018 年 12 月 18 日，桂林市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察委主任吕洪安（右），荔浦市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察委主任陶捌旺（左）共同为“中国共产党荔浦市纪律检查委员会”“荔浦市监察委员会”揭牌



2018 年 12 月 18 日，荔浦市举办撤县设市文艺晚会




2018 年 12 月 18 日，荔浦市举办荔浦砂糖桔产业发展高峰论坛




2018 年 12 月 18 日，荔浦市在滨江公园举办砂糖桔争霸赛




2018 年 12 月 18 日，荔浦市在滨江路举办第二届荔浦芋文化节山歌展演




2018 年 12 月 17 日，荔浦在滨江公园举行十大名宴比赛




2018 年 12 月 17 日，荔浦举行彩车巡游活动




2018 年 12 月 17 日，荔浦在滨江路举行非物质文化荔浦米饼制作工艺展示




2018 年 12 月，荔浦市荔江河上搭建起漂亮的河灯

# 领导活动



2018 年 1 月 9 日，自治区副主席张秀隆（前排左二）到荔浦县柘村检查指导现代特色农业产业“10 + 3”提升工作



2018年11月1日，自治区副主席费志荣（前排左三）到荔浦县参加2018年全区“四好农村路”建设工作会议，并到荔浦县电商中心调研



2018 年 12 月 18 日，中共桂林市委书记赵乐秦（前排左二）调研荔浦市的城市建设情况



2018 年 1 月 2 日，桂林市市长秦春成（左二）到荔浦县调研经济社会发展情况



2018 年 4 月 12 日，中共荔浦县委书记陈代昌（左三）到龙怀乡年内预脱贫村庆云村调研



2018 年 3 月 26 日，县长李玉清（右三）到金鸡坪工业园区调研



2018 年 5 月 29 日，县人大常委会主任覃舜（右二）到杜莫镇指导荔浦至玉林高速公路征地工作



2018 年 5 月 18 日，县政协主席蒋战平（左二）带队到花篮镇大江水库开展水资源保护情况调研

# 党群工作



2018 年 4 月 11 日，自治区两新组织党工委专职副书记刘水玉（右一）到荔浦县开展“新形势下加强两新组织党的建设问题研究”调研



2018 年 5 月 16 日，桂林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彭东光（前排右二）到荔浦县调研基层党建工作



2018 年 7 月 26 日，中共荔浦县委副书记唐双喜（左一）到青山镇荔江村调研



2018 年 6 月 26 日，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姜路（中）慰问老党员



2018 年 3 月 15 日，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孙志武（前排左一）带队到青山镇检查指导特色小镇建设



2018 年 1 月 15 日，桂林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副市长陈丽华（前排右二）参加在荔浦县马岭镇举行的“科技、文化、卫生”三下乡活动



2018 年 7 月 14 日，桂林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副市长韦凤云（右三）到荔浦县就旅游和文化、意识形态、社会经济发展工作进行调研



2018 年 5 月 8 日，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副县长李宗庆（右二）在丰鱼岩景区调研旅游资源开发工作



2018 年 12 月 18 日，桂林市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察委主任吕洪安（前排右三）到荔浦市蒲芦瑶族乡万福村进行扶贫调研




2018 年 12 月 24 日，中国共产党荔浦市第一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召开



2018年10月17日，县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察委主任陶捌旺（左二）深入帮扶联系村东昌镇思贡村调研指导精准扶贫工作



2018年2月12日，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蒋茂利（中）率县侨联相关人员到桂林丰润莱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展春节慰问活动




2018年12月20日，广西统一战线理论研究会理事培训班暨2018年年会在荔浦市召开




2018年5月11日，桂林市统一战线“不忘初心·助力脱贫”行动推进会在荔浦县召开




2018年3月13日，荔浦县召开政法和平安建设工作会议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动员部署会




2018 年 11 月 1 日，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钟健在百汇广场组织开展平安建设宣传




2018 年 8 月 31 日，桂林市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陈荣茂（左二）深入荔浦县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进行调研



2018 年 9 月 14 日，桂林市政法委副书记唐恢豪（右一）、桂林市人民检察院政治部主任龚金长（右二）到荔浦县参加由桂林市人民检察院主办、荔浦县人民检察院及荔浦县文新广体局承办的“送法下乡”（荔浦站）活动，并到荔浦县人民检察院视察工作



2018 年 8 月 29 日，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梁梅（右三）到荔浦县人民法院检查、督导“基本解决执行难”第三方评估迎检准备工作



2018 年 1 月 10 日，自治区司法厅副厅长王惠琴（左一）到荔浦县调研



2018 年 10 月 19 日，桂林警备区司令员刘礼智（前排左一）到荔浦县检查民兵训练工作



2018 年 1 月 11 日，县委常委、县委办主任何彰贤（右四）陪同桂林市年底核验现场检查组检查工作




2019 年 1 月 9 日—11 日，荔浦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召开



2018 年 12 月 4 日，驻桂林的全国人大代表和自治区人大代表到荔浦县对重振桂林工业雄风和重大项目建设情况进行视察调研



2018 年 9 月 27 日，县人大常委会主任覃舜（左二）到荔江湾景区调研




2019 年 1 月 8 日—10 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荔浦市第一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召开




2018 年 7 月 26 日，桂林市政协系统办公室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重要思想经验交流会在荔浦县召开



2018 年 3 月 19 日，县政协主席蒋战平（前排右二）在青山镇三联村参加义务植树活动




2018 年 7 月 19 日，荔浦县政协副主席、总工会主席罗毅（右一）带队深入荔浦县交警队开展“关爱职工　夏送清凉”慰问活动




2018 年 5 月 4 日，共青团荔浦县委员会组织举办五四晚会




2018 年 7 月 16 日，桂林市“儿童之家”项目培训暨创建工作现场推进会在荔浦县召开




2018 年 3 月 6 日，美国拉斯维加斯广西同乡会会长李玟希（右一）到荔浦县侨联开展联谊工作

# 经济发展



荔浦市长水岭工业园区




2018 年 3 月 30 日，荔浦县召开工业发展大会




2018 年 12 月 18 日，荔浦市人民政府与 6 家企业集中签约




2019 年 1 月，通过复评，荔浦市继续荣获“中国衣架之都”称号




2018 年 12 月 6 日，中国日用杂品工业协会会长杨西京（正面左四）到荔浦县参加“中国衣架之都”复评考核工作会议



2018 年 7 月 2 日，中国日用工业杂品协会衣架分会在荔浦县正式成立



2018 年 4 月 23 日，副县长何启芝（前排左一）到桂林东元印刷包装有限公司检查安全生产工作




2018 年 12 月 17 日，荔浦县财税方阵在第二届荔浦芋文化节活动中参加巡游




2018 年 7 月 20 日，荔浦县税务局正式揭牌成立




2018 年 7 月 11 日，桂林市统计局副局长和向东（正面右二）带队到荔浦县开展第二季度经济运行情况调研



2018 年 9 月 28 日，自治区环境保护厅生态处调研员冯建华（右五）及专家组对荔浦县创建“自治区区级生态县”进行实地考核




荔浦市荔浦芋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




2018 年 1 月 8 日—9 日，自治区现代特色农业产业“10+3”提升行动阶段总结暨转段动员部署会在荔浦县召开



荔浦市新农村建设成果显著



2018 年 6 月 11 日，中共桂林市委副书记白松涛（右五）、桂林市副市长谢灵忠（右三）在“美丽乡村”现场会中到荔浦县荔江国家湿地公园现场考察指导工作



2018 年 1 月 10 日，荔浦县首个绿色矿山杜莫镇下樟村鸿润采石场通过桂林市国土资源局组织的验收




2018 年 10 月 25 日，桂林市国土资源系统党建工作培训会在荔浦县召开




2018 年 4 月 13 日—16 日，阳（朔）荔（浦）蒙（山）旅游联合体举行联合推介活动



2018 年 10 月 20 日，广西生态旅游示范区检查组到荔浦县荔江湾景区进行现场验收

# 社会事业



2018 年 4 月 16 日，桂林市委常委、纪委书记吕洪安（右三）到荔浦县新坪镇长滩村调研扶贫工作



2018 年 2 月 2 日，桂林市委常委、副市长何翔（右二）到荔浦县慰问贫困户



2018 年 7 月 3 日，桂林市委常委、副市长董冶（左三）到荔浦县荔城镇城西社区慰问



2018 年 5 月 10 日，在全县脱贫攻坚推进大会上，乡镇主要领导递交脱贫攻坚责任书




2018 年 11 月 19 日，荔浦县首家“医养结合”型养老服务机构荔康养护院挂牌成立



2018 年 11 月 1 日，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副厅长王劼耘（左二）到荔浦县检查全区四好农村路会议筹备情况




2018 年 9 月，广西体育人力资源开发和保障中心主任陈超（正面左二）带队的自治区体育局绩效考评督查指导工作小组到荔浦县指导工作




2018 年 2 月 9 日，荔浦县教育发展基金会正式成立



2018 年 12 月 20 日，国家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督导组到荔浦市双江镇中心小学开展评估认定工作



2018 年 12 月 26 日，荔浦市人民医院与解放军联勤保障部队第 924 医院缔结为军民融合紧密型医联体，桂林市副市长兰燕（前排左三）、解放军联勤保障部队第 924 医院院长杨明（前排右一）、中共荔浦市委书记陈代昌（前排左二）参加了签约揭牌仪式



2018 年 11 月 23 日，荔浦县组团参加桂林市节能展




2018 年 3 月 15 日，荔浦县工商质监局开展“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活动

# 乡镇建设



2018 年 1 月 3 日，县人大常委会主任覃舜（右三）到东昌镇义敏村开展地质灾害调研



2018 年 2 月 7 日，县委常委、纪委书记陶捌旺（左一）到东昌镇进行春节慰问



2018 年 5 月 9 日，中共桂林市委副书记白松涛（左二）到新坪镇长滩村调研



2018 年 1 月 31 日，中共荔浦县委书记陈代昌（左三）视察新坪镇贫困村长滩村极端天气冰雪堵塞交通情况



2018 年 12 月 17 日，县长李玉清（前排左二）到杜莫镇指导脱贫攻坚工作



2018 年 5 月 7 日，县革命老区促进会到杜莫镇张村革命老区指导旧址修复工作



2018 年 6 月 5 日，“美丽桂林”乡村建设现场会召开期间，桂林市市长秦春成（右三）到荔城镇指导工作



2018 年 6 月 28 日，中共荔浦县委书记陈代昌（左三），县委常委、县委办主任何彰贤（左一）深入荔城镇慰问困难党员



2018 年 6 月 2 日，桂林市副市长谢灵忠（右二）到青山镇检查工作




2018 年 5 月 14 日，中共荔浦县委书记陈代昌（左一）到青山镇指导工作



2018 年 6 月 5 日，桂林市市长秦春成（前排右三）到修仁镇柘村检查指导美丽乡村建设工作



2018 年 4 月 12 日，中共荔浦县委副书记唐双喜（左三）到龙怀乡视察猕猴桃基地



2018 年 6 月 9 日，发展中国家农村发展与减贫官员研修班学员现场参观修仁镇柘村



2018 年 4 月 27 日，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孙志武（左二）到龙怀乡调研指导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工作



2018 年 5 月 30 日，中共荔浦县委副书记唐双喜（右三）到茶城乡调研指导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工作




2018年6月20日，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蒋茂利（主席台左二）到茶城乡文德村主持召开脱贫攻坚座谈会



2018年5月9日，中共桂林市委副书记白松涛（左三）到蒲芦瑶族乡万福村走访贫困户



2018年4月10日，中共荔浦县委书记陈代昌（中）到蒲芦瑶族乡万福村调研




2018年6月9日，亚非拉国际友人到大塘镇兴万家柑桔核心示范区参观



2018年11月15日，桂林市副市长黄加才（前排中）到大塘镇兴万家柑桔核心示范区调研




2018 年 4 月 13 日，中共荔浦县委书记陈代昌（右二）到花篮镇视察扶贫工作



2018 年 8 月 23 日，荔浦县安全生产工作现场会在花篮镇召开




2018 年 8 月 14 日，县长李玉清（左二）到双江镇检查指导扶贫工作



2018 年 12 月 17 日，双江镇兰花队在荔浦县第二届荔浦芋文化节上巡游表演



2018 年 6 月 15 日，中共梧州市委书记全桂寿（前排左二）带队参观荔浦县马岭镇新型城镇化示范乡镇建设



2018 年 6 月 13 日，县委书记陈代昌（中）视察马岭镇街道卫生情况

# 目　　录

## 特　　载


**在荔浦撤县设市大会上的讲话**……1

**荔浦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2019年1月10日在荔浦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2

**政府工作报告**

——2019年1月10日在荔浦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5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荔浦市第一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2019年1月9日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荔浦市第一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12


## 大 事 记


**2018年大事记**……15

1月……15

2月……15

3月……16

4月……16

5月……16

6月……17

7月……18

8月……18

9月……19

10月……19

11月……19

12月……20


## 荔浦市概貌


**建置沿革**……21

建置沿革……21

**地理概况**……22

地理位置……22

区域面积……22

地形地貌……22

地貌类型及特征表……22

地层特征……23

地层特征简表……23

地质构造……24

气候特征……25

重大气候事件……25

水文特征……25

**自然资源**……25

国土资源……25

矿产资源……25

水资源……26

荔浦市水资源情况表(常年)……26

荔浦市水利工程可供水量计算表(常年)……28

荔浦市水能估算表……28

动物资源……28

植物资源……29

旅游资源……31

特色人文资源……33

**行政区划**……37

荔浦市自然村名录……37

**人口** ……44
人口 ……44
民族 ……44
宗教 ……44
语言文字 ……44
华侨 ……45
**经济结构** ……45
农业经济 ……45
工业经济 ……45
消费经济 ……45
投资经济 ……45
社会发展 ……45
**2018 年荔浦市党政机关、直属事业单位、人民团体和部分自治区直属单位及其领导人名单** ……46

##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委员会

**重要会议** ……56
中国共产党荔浦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三次全体(扩大)会议 ……56
2018 年工业发展大会 ……56
2018 年脱贫攻坚专题培训 ……56
工业高质量发展暨优化营商环境大会 ……56
年中工作会议、县域经济发展、乡村振兴推进大会暨撤县设市筹备工作会议 ……56
脱贫攻坚六大行动推进工作会议 ……56
撤县设市大会 ……56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第一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市委常委扩大会议 ……57
**重要决策** ……57
从严从实推进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 ……57
全面履行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57
加快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 ……57
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 ……57
重点推进乡村振兴战略 ……58
加强对各级党组织主要负责人监督 ……58
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 ……58
**市委办公室工作** ……58
概况 ……58
加强综合协调 ……58
强化办文办电办会工作 ……58
抓好信息报送工作 ……59
强化督查工作 ……59
做好会务接待保障 ……59
深化改革工作 ……59
抓好保密工作 ……59
绩效考评工作成效显著 ……60
**组织工作** ……60
概况 ……60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60
狠抓党建工作 ……61
荣誉录 ……63
**宣传工作** ……63
概况 ……63
加强意识形态和宣传思想文化建设 ……63
多形式开展理论学习和宣讲 ……64
扎实推进舆论导向工作 ……64
创新社会宣传模式 ……66
打造文艺精品 ……67
强力推进精神文明建设 ……67
加强宣传队伍建设 ……68
荣誉录 ……68
**统战工作** ……68
概况 ……68
服务非公经济 ……68
“同心”品牌工程建设 ……69
党外干部队伍建设 ……69
民族宗教工作 ……69
港、澳、台、侨工作 ……69
理论宣传信息工作 ……69
荣誉录 ……70
**党校工作** ……70
概况 ……70
教学培训工作 ……70
科研调研 ……71
荣誉录 ……72
**党史研究** ……72
概况 ……72
存史工作 ……72
资政工作 ……72
宣教育人工作 ……73

**信访工作** ……73
概况 ……73
来信来访办理 ……73
信访矛盾化解 ……73
信访基础设施建设 ……73
信访信息化建设 ……73
开展网上信访 ……73
政务系统入驻“今日头条” ……74
荣誉录 ……74
**老干部工作** ……74
概况 ……74
创新服务管理 ……74
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 ……75
关心下一代工作 ……76
**机构编制** ……76
概况 ……76
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76
乡镇“四所合一”改革工作 ……76
事业单位分类改革 ……77
重点领域改革 ……77
机构编制日常管理 ……77
事业单位监管 ……78
**市直机关工作** ……78
概况 ……78
基层党组织建设 ……78
党建培训工作 ……78
发展党员工作 ……78
党组织活动 ……78
两新组织党建工作 ……79
党管武装工作 ……79
党费收缴工作 ……79
**绩效考评工作** ……79
概况 ……79
绩效管理与考评 ……79
自评迎考工作 ……80

## 荔浦市人民代表大会

**重要会议** ……82
荔浦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82
荔浦县人大常委会会议 ……82
**工作机构** ……83
概况 ……83
依法组织开好“三会” ……83
主动服务大局 ……83
人大监督工作 ……84
聚焦社会和民生热点难点 ……84
发挥代表履职作用 ……84
指导乡镇人大工作 ……84
来信来访办理 ……85
人大宣传 ……85
荣誉录 ……85

## 荔浦市人民政府

**重要会议** ……86
第一次政府常务会议 ……86
第二次政府常务会议 ……86
第三次政府常务会议 ……86
第四次政府常务会议 ……86
第五次政府常务会议 ……87
第六次政府常务会议 ……87
第七次政府常务会议 ……87
第八次政府常务会议 ……87
第九次政府常务会议 ……88
第十次政府常务会议 ……88
第十一次政府常务会议 ……88
第十二次政府常务会议 ……88
**重要政务** ……89
加快重大项目建设 ……89
打造现代工业体系 ……89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89
加快旅游及电商发展步伐 ……90
统筹城乡一体发展 ……90
脱贫攻坚工作成效显著 ……90
切实保障改善民生 ……91
**市政府办公室工作** ……91
概况 ……91
综合工作 ……91
督查督办 ……92

信息工作……92
应急工作……92
荣誉录……92
**法制工作**……93
概况……93
法治政府建设……93
行政执法指导和监督……93
行政审查……93
行政案件复议和应诉……94
政府法律顾问制度……94
**地方志编纂**……94
概况……94
地方志事业发展……94
年鉴编纂……95
地情资料收集……95
地方志书开发利用……95
**档案工作**……95
概况……95
档案业务……95
档案安全管理……96
档案业务培训与指导……96
**机关事务管理**……96
概况……96
安全保卫工作……96
机关食堂管理……96
后勤保障……96
公务用车管理……96
公共机构节能管理……97
办公用房自查整改……97
荣誉录……97
**政务服务**……97
概况……97
政务服务工作……97
政务信息公开……99
公共资源交易……99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荔浦市委员会

**重要会议**……100
政协荔浦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100
2017 年度政协宣传工作总结会……100
政协第十届第八次常委会……100
**工作机构**……100
概况……100
社情民意与文史资料收集……100
工作调研……101
提案办理……101
政协宣传……101
委员队伍建设……101
集体荣誉录……101
个人荣誉录……101

## 纪检·监察

**重要会议**……102
中国共产党荔浦县第十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102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第一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102
**主要工作**……102
概况……102
履行“两个维护”政治责任……102
落实中央八项规定……102
深化政治巡察……103
党的纪律建设……103
反腐败斗争……103
廉政文化建设……103
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104

## 工商联·人民团体

**荔浦市工商联**……105
概况……105
参政议政……105
学习培训……105
宣传调研……105
乡镇两会建设……105
公益事业和光彩事业……106
**荔浦市总工会**……106

概况……106
完善工会组建工作……106
职工帮扶和维权……106
劳模管理和劳动竞赛……107
职工文体活动……107
财务管理……107
集体荣誉录……107
个人荣誉录……108
**共青团荔浦市委员会**……108
概况……108
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108
强化青少年教育引导……108
服务青年创业就业……108
弘扬志愿者精神……108
爱心助学……109
基层团组织建设……109
**荔浦市妇女联合会**……109
概况……109
组织建设……109
“妇女儿童之家”阵地建设……110
巾帼脱贫行动……110
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111
关爱农村妇女儿童……111
荣誉录……111
**荔浦市残疾人联合会**……112
概况……112
残疾人精准脱贫……112
无障碍改造项目……112
残疾人技能培训……112
困难残疾人鉴定……112
**荔浦市归国华侨联合会**……112
概况……112
侨委会……112
参政议政……113
维护归侨权益……113
海外联谊……113
群众工作……113
服务经济发展……113
荣誉……114
**荔浦市科学技术协会**……114
概况……114
《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实施……114
开展主题科普活动……114
科普“站、栏、员”建设……115
发展农技协……115

## 政　法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116
概况……116
综治平安建设……116
社会稳定工作……117
司法救助、涉法涉诉……117
政法宣传阵地……117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117
荣誉录……118
**审判**……119
概况……119
刑事审判……119
民商事审判……119
行政审判……119
执行攻坚战……119
司法救助……120
司法责任制改革……120
纠纷多元化解机制……120
智慧法院建设……120
司法公开……120
集体荣誉录……120
个人荣誉录……121
**检察**……121
概况……121
打击刑事犯罪……121
畅通信访渠道……121
国家司法救助……122
司法监督……122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122
保障未成年人合法权益……123
化解社会矛盾,助力精准扶贫……123
检务公开……123
集体荣誉录……124
个人荣誉录……124

公安……126
概况……126
反恐维稳工作……126
打击违法犯罪……126
治安防控体系建设……128
道路交通管理……128
深化“放管服”改革……128
荣誉录……128
司法行政……129
概况……129
创新法律服务……129
信息化建设……130
维稳矛盾问题摸排化解……130
重点人员管控……130
普法依法治理……131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131
集体荣誉录……131
个人荣誉录……131
纠纷调处……132
概况……132
“三大纠纷”矛盾问题排查……132
集中办案工作制……132
按“五个确定”原则办案……132
健全和完善各种调处机制……132
三级信息网络建设……132
集体荣誉录……133
个人荣誉录……133

## 国防事务

人民武装……134
概况……134
备战打仗主责……134
民兵调整改革……135
征兵工作……135
民兵训练……135
安全管理……135
集体荣誉录……136
个人荣誉录……136
后勤保障……136
荔浦市公安消防大队……136
概况……136
消防工作……136
以训促战……137
消防保障……137
消防监管……137
消防宣传……137
武警荔浦中队……137
概况……137
军事训练……137
军事执勤……138
行政管理……138
拥政爱民……138
后勤保障……138
人民防空……139
概况……139
人防专业队伍建设……139
人防行政审批……139
人防宣传……139
“9·18”防空警报试鸣……139
人口疏散基地建设……139
人防执法检查……139

## 旅　　游

旅游开发……140
概况……140
阳荔蒙三县旅游联合体……140
创建广西标准化旅游示范县……140
创建广西生态旅游示范区……140
旅游项目推进工作……141
公共服务体系不断完善……141
举办中国汽车短道拉力锦标赛……141
旅游市场环境……141
荣誉录……141

## 城乡建设与管理

城乡建设……142

概况……142
城乡规划管理……142
村镇规划管理……142
严格执法……143
建筑市场管理……143
建筑质量和施工安全管理……143
市政设施建设……143
重点工作……143
农村改厕改厨项目……144
**房地产业**……144
概况……144
住房保障……144
商品房管理……144
荔浦县2018年度商品房销售情况表……145
荔浦县2018年商品房预售办理情况表……145
**住房公积金管理**……146
概况……146
指标完成情况……146
**市容管理**……146
概况……146
市容市貌整治……146
环卫监管……146
园林绿化提升与保护……147
垃圾填埋基础建设……147
路灯管理……147
重点工作和项目建设……147

## 环境保护

**环境治理及保护**……148
概况……148
环保责任制……148
环境质量……148
建设项目环境管理……148
环境执法……149
大气污染防治……149
“散乱污”企业整治……149
水污染防治……150
农村环境综合整治……150
土壤污染防治……150
生态创建……150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150
危险废物管理……150
核辐射安全检查……150
环境宣传教育……150
污染源普查……151
环保能力建设……151
荣誉录……151

## 交通运输

**交通运输**……152
概况……152
交通基础设施投资……152
公路桥梁建设……152
公路管理……152
交通运输……153
交通执法……153
港航管理……153
路政管理……153
安全生产……153
荣誉录……154
“四好农村路”成效显著……154
**公路管理**……154
概况……154
公路养护……154
工程建设……155
路政管理……155
治超工作……155
财务和审计工作……155
安全管理……156
采购工作……156
宣传工作……156

## 信息产业

**电信公司**……157
概况……157
**移动通信**……157

概况……157
业务指标完成情况……157
**联合网络通信**……157
概况……157
指标完成情况……157

## 工　业

**工业和信息化**……158
概况……158
经济指标完成情况……158
工业园区建设与发展……158
新老产业“两手抓”……159
帮扶工业企业发展……159
创新产品销售模式……160
荣誉录……161
**轻工业**……161
概况……161
抓好行业协会工作……161
组建成立“中国日用杂品工业协会衣架分会”……161
做好“中国衣架之都”复评迎考工作……161
组织企业产品参展参评……162
开展“服务基层　创新发展”活动……162
做好教育基金筹措工作……162
**供电**……162
概况……162
生产经营目标完成情况……162
安全生产目标……162
农网建设目标……162
严守安全底线……162
全面优化营商环境……163
提升优质服务水平……163
“六管理”试点建设工作……163
用电稽查……163
服务重大项目……163
电网运行与管理……163
荣誉录……164
**发电**……164
概况……164
经营范围及管辖电站……164
生产经营情况……164
增效扩容项目改造工作……164
安全标准化建设工作……164
防洪度汛工作……164
加强生产管理……164
规范电费结算……165
实行内部承包运行管理……165

## 农业·水利·农村扶贫

**农业**……166
概况……166
农业指标……166
特色效益农业……166
乡村振兴战略……166
特色农业示范区建设……167
“产业富民”专项行动……167
产业扶贫……167
农村土地制度综合改革……167
柑桔黄龙病防控……167
新型农业经营服务主体……167
农产品质量检测……168
行政审批工作……168
新技术研究示范推广……168
推进重要项目……168
荣誉录……169
其他重要业务工作……169
**水果生产**……169
概况……169
水果生产……169
荔浦砂糖桔地理标志使用……169
柑桔黄龙病防控……169
农产品质量……170
技术培训与指导……170
水果试验和新技术示范推广……170
水果农产品“三品一标”品牌申报……170
国家重点项目研发……170
水果统计……170
**林业**……170

概况……170
营造林工作……170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171
退耕还林……171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和检疫……171
林木种苗执法检查……171
科技兴林……171
架桥岭保护区保护……171
林业特色示范区创建……172
荔江国家湿地公园建设……172
林业保险与林权制度改革……172
森林防火综合治理……173
农村能源建设……173
林政资源管理……173
森林资源保护……173
荣誉录……174
国有荔浦林场工作……174
**水产畜牧**……174
概况……174
动物疫病防控……174
动物卫生监督……175
渔政监督管理……175
畜牧水产技术推广……175
荣誉录……175
**农业机械化**……176
概况……176
农机化工作成效……176
平安农机工程……176
农机购置补贴……176
农机化全程全面发展……177
**水利**……177
概况……177
工作成效……177
荣誉录……178
项目建设……178
防汛抗旱……178
依法治水……178
水利工程管理……178
河长制工作全面展开……178
**农村扶贫**……178
概况……178
脱贫摘帽……179
充实脱贫攻坚队伍……179
提高脱贫质量……179
贫困人口动态管理……179
“雨露计划”……179
就业创业扶持政策……180
问题整改……180
扶贫领域专项治理……180
干部队伍建设……180
构建全员参与扶贫格局……180
落实扶贫资金……180
特色产业发展……180
贫困村村级集体经济发展……181
**水库移民**……181
概况……181
工作成效……181
移民政策宣传……181
库区移民土地纠纷调处……181
移民安置区基础设施项目建设……181
聚焦脱贫攻坚……181
项目管理……182
荣誉录……182

## 商 贸 业

**供销合作商业**……183
概况……183
经济指标完成情况……183
基层供销社升级改造……183
创建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183
地头冷库项目建设……184
承接现场培训会……184
供销社第二届社员代表大会……184
**烟草专卖**……184
概况……184
卷烟销售……184
提升营销网建水平……185
重视品牌培育工作……185
夯实营销工作基础……185
提升市场治理能力……185

规范许可证管理……186
推进所(站)建设……186
业务培训学习……186
荣誉录……186
**粮油贸易**……187
概况……187
储备粮轮换工作……187
科学保粮工作……187
放心粮油工程……187
应急体系建设……187
粮食行政执法……187
粮油供需居民存粮及粮食流通调研……187
粮食库存及粮食质量安全检测……188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销售有限公司荔浦分公司**……188
概况……188
经营指标完成情况……188
轻油扩量增量……189
打非治违……189
非油品促销……189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荔浦加油站**……189
概况……189
生产经营……189
基础管理……189
**民用爆破物品专营**……190
概况……190
经营情况……190
安全工作……190
管道铺设和地面平整……190

## 财政·税务

**财政**……191
概况……191
主要工作……191
精准扶贫……192
工作成效……192
荔浦市2018年12月八项支出情况分析表……192
荣誉录……193
**税务**……193
概况……193
征管业务整合……193
“四个确保”狠抓到位……193
税制改革……195
培训辅导……195
贯彻“机构合并服务先行”情况……196

## 金融·保险

**银行业监管**……197
概况……197
对互助社监管……197
督促农合行防范风险……197
督促对“三农”和小微企业的扶持……197
非现场监管工作……197
加强银行业的沟通联系……197
防控和专项治理……198
确保金融平安……19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荔浦市支行**……198
概况……198
存款、贷款业务……198
利润……198
电子化建设……19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荔浦市支行**……198
概况……198
各项指标……198
存款指标……198
贷款指标……198
营业收入及利润……198
不良贷款余额控制……198
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199
市场营销……199
普惠金融与三农业务……200
管控风险……200
“三线一网格”管理……200
内控合规管理……200
银政合作……200
零售业务取得新成效……2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荔浦市支行**……201
概况……201

各项指标……201
项目贷款营销、投放……201
执行促廉制度……201
提高服务效率……202
员工培训……202
提升服务质量……202
荣誉录……203
**广西荔浦农村合作银行**……203
概况……203
各项指标……203
存款稳步增长……203
各项贷款投放……203
风险防控有力……203
财务稳健增长……203
电子银行业务发展……203
多举措强化营销工作……203
拓宽信贷投放增长点……204
财务和资金运营管理……205
不良贷款清收……205
改善城乡支付环境……205
人力资源管理……205
内控制度管理……20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荔浦支行**……206
概况……206
负债资产业务……206
普惠金融工作……206
践行移动优先战略……206
**桂林银行荔浦支行**……207
概况……207
主要指标……207
社区金融服务……207
扩大“三农”服务……207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荔浦市支行**……207
概况……207
存款贷款……207
支持实体经济和中小微企业……208
扶持县域和“三农”经济……208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荔浦支公司**……208
概况……208
各项指标……208
发展个险业务、银保业务……209
发展团险业务……209
拓展小额业务……209
拓展业务力量……209
重视内部管理……209
提高服务质量……209
防范金融风险……209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荔浦支公司**……209
概况……209
经营效益……210
经营发展……210
经营理念……210

## 综合管理

**宏观经济管理**……211
概况……211
经济指标完成情况……211
计划编制、经济监测和“十三五”中期评估工作……211
投资和项目工作……212
第三产业发展……212
惠民基础设施建设……212
精准扶贫……213
统筹兼顾……213
**人力资源**……213
概况……213
多措并举促进就业……214
人才队伍建设……214
机关事业单位人员管理……214
搭建转移就业平台……214
农民工创业担保贷款……215
农民工创业园建设……215
建档立卡贫困户职业培训……215
建设厂房式“扶贫车间”……215
服务惠民专项活动……215
**社会保障**……216
概况……216
五险工作任务完成情况……216
社保卡发放工作有序推进……216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216
信访办理……217
**价格管理**……217
概况……217
价格监测和价格预警预报工作……217
落实民生领域价格政策……217
事中事后价格监管……218
荣誉录……219
优化价格服务工作……219
**工商行政管理与质量技术监督**……219
概况……219
市场主体登记……219
“先照后证”和“双告知”工作……219
电子营业执照和电子化登记管理……219
推行简易注销与简化退出程序……220
深化改革提高效率……220
提升市场主体年报率……220
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220
涉企信息归集……220
质量强县工作……220
推进品牌战略……221
加强商标注册指导……221
实施标准化战略……221
市场监督管理……221
消费者权益保护……222
**审计**……222
概况……222
财政审计……222
固定资产投资审计……222
经济责任审计……222
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审计……222
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跟踪审计……222
队伍建设……223
其他工作……223
荣誉录……224
**统计**……224
概况……224
做好统计工作,提高数据质量……224
统计基层基础规范化工作……224
抓好方法制度改革……225
做好经济指标监测……225
做好统计服务工作……225
完成统计各项调查任务……225
做好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后续工作……225
做好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各项工作……225
加强统计法制建设……225
荣誉录……226
**国土资源管理**……226
概况……226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226
强化用地报批工作……227
节约集约用地工作……227
保红线不动摇……228
建成绿色环保矿山……228
规范地籍业务管理……229
优化执法监察管理制度……229
深化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改革……230
推进项目建设……230
做好维稳信访工作……230
荣誉录……231
**食品药品监管**……231
概况……231
以制度管人管事……231
食品药品执法队伍能力建设……232
食药宣传教育……232
提高依法行政水平……232
扎实推进重点工作……233
开展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治理……234
畅通投诉渠道……235
提升检验检测能力……235
荣誉录……235
**安全生产监管**……236
概况……236
安全生产事故……236
专项行动……236
矿山监管尾矿库头顶库治理……236
化学品和烟花爆竹企业整治……237
涉爆粉尘、工贸行业有限空间行业领域隐患排查……237
职业健康专项治理……237
桂林市级重点隐患整改……237
其他重点工作……237

**对外开放** ……238
概况 ……238
工作完成情况 ……238
重点产业招商成效斐然 ……238
营商环境不断优化 ……239
拓展企业融资渠道 ……239
外商其他方式投资项目统计明细月报表 ……239
广西区内外招商引资项目明细表 ……240

## 教育·科技

**教育** ……244
概况 ……244
加强思想政治建设 ……244
抓好系统党建和意识形态工作 ……244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244
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245
统筹推进各级各类教育协调发展 ……245
提升学生人文素养 ……245
维护校园安全和谐 ……245
精准落实教育资助政策 ……245
荣誉录 ……246
深化综合改革提升教育活力 ……246
**中等教育** ……246
概况 ……246
德育工作 ……246
管理工作 ……247
教学、教研工作 ……247
安全工作 ……248
招生宣传 ……248
后勤工作 ……248
党工团工作 ……249
个人荣誉录 ……249
**科技** ……250
概况 ……250
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250
创新型县(市)创建 ……250
实施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建设 ……250
扎实开展高企认定工作 ……250
加强农业科技创新 ……250
做好高新园区发展工作 ……251
促进产学研结合和知识产权工作持续发展 ……251
稳步推进科技扶贫工作 ……251
荣誉录 ……252
开展科普活动 ……252
地震工作有序开展 ……252
**气象服务** ……252
概况 ……252
砂糖桔气候品质测定及智慧农业平台开发 ……252
加强气象服务工作 ……252
开展人工影响天气作业 ……252
基础业务工作 ……253
安全生产工作 ……253
公车改革 ……253
推广突发预警信息发布系统 ……253
荣誉录 ……253

## 文化·卫生·体育·传媒

**文化体育** ……254
概况 ……254
群众文化活动丰富多彩 ……254
加强戏曲文化辅导培训 ……254
打造文艺精品节目 ……255
做好文物保护工作 ……255
做好图书馆工作 ……255
群众体育活动 ……255
抓好业余体校和体育后备人才基地建设 ……255
抓好新闻导向宣传工作 ……255
强化脱贫攻坚宣传 ……255
加大文化市场监管力度 ……256
完善文化基础设施 ……256
抓好思想意识阵地管理 ……257
荣誉录 ……257
**卫生和计划生育** ……258
概况 ……258
医药体制改革 ……258

公共卫生保障……259
健康扶贫工作……259
中医特色建设……259
妇幼健康工作……259
疾病防控工作……260
医政医管工作……260
两孩政策……260
生育关怀医养结合工作……261
国家健康旅游示范基地建设……261
爱国卫生运动……261
荣誉录……262
**广播电视信息网络**……262
概况……262
业务经营……262
网络建设……262
客户服务……262

## 社会事务

**民政事务**……263
概况……263
强化城乡低保动态管理……263
防灾、救灾工作……263
双拥优抚安置工作……264
社会事务服务管理……264
基层民主政治建设……265
“撤县设市”工作……265
探索“医养结合”养老模式……265
推行节地生态安葬和惠民殡葬政策……265
荣誉录……266
婚姻登记工作……266
强化民政系统内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工作……266
**民族宗教事务**……266
概况……266
争取上级项目资金支持……266
少数民族节庆活动……267
举行山歌演唱文化交流会……267
做好民族团结和社会和谐稳定工作……267
抓好少数民族学生优惠政策的落实和民族成分变更……267
做好宗教管理工作……267
做好信息报道和民族宗教专题调研工作……267
做好“十三五”民品企业申报工作……267
做好民族语言工作……267
抓好乡村振兴及扶贫攻坚工作……268
荣誉录……268

## 乡　镇

**东昌镇**……269
概况……269
经济指标……269
引进企业项目……269
发展特色产业……269
强化民生工作……269
荣誉录……271
2018年东昌镇自然村(屯)一览表……271
**新坪镇**……271
概况……271
党建……272
发展工业经济……272
发展现代农业……272
基础设施建设……273
集体经济发展……273
提高综合行政能力……273
文化工作……273
卫计工作……273
平安建设……273
民生保障……274
脱贫攻坚……274
社会事业……275
荣誉录……275
2018年新坪镇自然村(屯)一览表……276
**杜莫镇**……279
概况……279
党建……279
农业产业发展……280
基础设施建设……280
便民服务……280

财税新突破……280
脱贫攻坚……280
荔玉高速征地拆迁工作……281
民生保障……281
乡村文化工作……281
社会稳定工作……281
荣誉录……281
2018年杜莫镇自然村(屯)一览表……281
**荔城镇**……284
概况……284
党建……284
脱贫攻坚……284
稳定经济指标增长……285
优化项目环境……285
党风廉政建设……285
意识形态工作……286
创新特色农业……286
夯实乡村基础建设……286
提升农村生活幸福指数……286
民生工作……286
荣誉录……287
2018年荔城镇自然村(屯)一览表……287
**青山镇**……288
概况……288
党委班子建设……288
基层组织建设……288
村集体经济发展……289
经济指标……289
重大项目建设……289
招商引资……290
壮大现代农业……290
脱贫攻坚……290
民生保障……290
解纠纷促稳定……290
荣誉录……291
2018年青山镇自然村(屯)一览表……291
**龙怀乡**……292
概况……292
项目建设……292
群众安全感和满意率提升……292
生态环境得到改善……293
工业企业发展显成效……293
党建……293
脱贫攻坚工作……294
农林水同步发展……294
提升乡村环境水平……294
社会保障工作……294
农村住房条件得到改善……295
文教卫工作……295
履行人大工作职能……295
2018年龙怀乡自然村(屯)一览表……295
**修仁镇**……296
概况……296
经济指标……297
招商引资……297
项目建设……297
城镇化建设……297
特色农业……297
核心区建设……297
乡村休闲旅游……297
脱贫攻坚……298
民生工作……298
荣誉录……298
2018年修仁镇自然村(屯)一览表……299
**茶城乡**……301
概况……301
党建……301
强化工业发展……302
农业产业结构调整……302
推进项目建设……302
城乡建设……302
脱贫攻坚……303
民生社会事业……303
荣誉录……303
2018年茶城乡自然村(屯)一览表……303
**蒲芦瑶族乡**……305
概况……305
脱贫攻坚工作……305
工农业发展……306
发展村级集体经济……306
民生工作……306
2018年蒲芦瑶族乡自然村(屯)一览表……307

**大塘镇** ……308
概况 ……308
工业发展 ……308
特色农业发展 ……308
扶贫工作 ……309
民生保障 ……309
乡村建设 ……309
民生社会事务 ……310
党建 ……310
荣誉录 ……311
2018 年大塘镇自然村(屯)一览表 ……312
**花篮镇** ……312
概况 ……312
党风党纪新形象 ……313
经济建设 ……313
农村及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313
绿色生态建设 ……313
思想建设 ……314
社会事业 ……314
脱贫攻坚 ……314
荣誉录 ……315
2018 年花篮镇自然村(屯)一览表 ……315
**双江镇** ……317
概况 ……317
狠抓项目与服务 ……317
发展绿色宜居乡村 ……318
脱贫攻坚 ……318
基础设施建设 ……319
通村路网 ……319
精准惠民 ……319
社会治理 ……319
社会事业 ……319
行政效能 ……319
荣誉录 ……320
2018 年双江镇自然村(屯)一览表 ……320
**马岭镇** ……320
概况 ……320
经济指标 ……321
项目建设 ……321
旅游产业发展 ……321
特色产业及农业发展 ……321
城镇化建设 ……322
脱贫攻坚 ……322
宜居乡村建设 ……322
平安建设 ……322
民生保障 ……323
党风廉政建设 ……323
荣誉录 ……323
2018 年马岭镇自然村(屯)一览表 ……324

## 人　物

**先进人物** ……325

## 附　录

**中国共产党荔浦县(市)委员会　荔浦县(市)人民政府重要文件选目** ……329
**中共荔浦县(市)委员会办公室　荔浦县(市)人民政府办公室重要文件选目** ……329
**荔浦市 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2019 年 1 月 10 日在荔浦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330

## 索　引

**索引** ……336

# 特　　载

## 在荔浦撤县设市大会上的讲话

中共荔浦市委书记　陈代昌

（2018 年 12 月 18 日）

尊敬的赵乐秦书记、朱学庆厅长、秦春成市长、潘永建副主任、吕洪安书记、汤桂荔副主席，尊敬的各位领导、各位来宾、同志们、朋友们：

大家上午好！

两千年筚路蓝缕，七十载巨变沧桑。正值我国改革开放 40 周年、自治区成立 60 周年之际，我们满怀喜悦的心情，相聚在美丽的荔江河畔，共同见证荔浦撤县设市，这是千年荔浦凤凰涅槃的盛事，更是全市人民翘首企盼的喜事。此时此刻，我谨代表中共荔浦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向出席大会的各位领导，各位来宾，同志们，朋友们表示最热烈的欢迎和衷心的感谢！

刚才，朱学庆厅长宣读了《广西壮族自治区关于撤销荔浦县设立县级荔浦市的通知》，秦春成市长宣读了《中共桂林市委员会关于同意荔浦县撤县设市相关工作的批复》，市委赵乐秦书记、市政府秦春成市长、市人大常委会潘永建副主任、市纪委监委吕洪安书记、市政协汤桂荔副主席亲自为荔浦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市纪委监委授牌、揭牌。这正式宣告，荔浦从今天开始拥有了一个全新的身份——荔浦市！

荔浦撤县设市历经数年，成果来之不易。这缘于我国改革开放的政策红利；缘于自治区党委政府，桂林市委政府，对荔浦的特别关心和极大支持；缘于自治区民政厅、桂林市民政局等有关部门，对荔浦的悉心指导和倾力帮助；缘于荔浦历届领导干部的艰苦创业和社会各界人士的大力支持；缘于全市人民的不懈努力和共同奋斗。对此，历史不会忘记，我们将永远铭记！

不忘初心，方得始终。在两千一百多年的建县历史中，荔浦人民披荆斩棘、自强不息，在辛勤耕耘中开山辟地、改造山河，为荔浦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特别是建国近七十年尤其是改革开放四十年来，荔浦的每一寸土地都沐浴着党的温暖和改革开放的春风，荔浦人民也凭着“无中生有，敢为人先，开放包容，大众创业”的精神，绘就了“富裕荔浦、宜居荔浦、幸福荔浦”的壮美画卷。

建设“富裕荔浦”，我们始终坚持一二三产全面融合发展。农业经济稳步前行，荔浦芋、荔浦马蹄、荔浦砂糖桔获得国家地理标志认证。工业发展强劲有力，衣架家居、食品药品、光电科技三大支柱产业不断壮大，成就了荔浦“中国衣架之都”等美誉。现代服务业蓬勃发展，旅游业质量双升，成功创建“广西特色旅游名县”。全市地区生产总值较 40 年前增长了近 100 倍。

建设“宜居荔浦”，我们始终坚持统筹推进城乡一体化发展，全面实施水电路“三大会战”，阳鹿、荔玉、贺巴全面开工。城乡基础设施更为完善，人居环境日益优化，全市城镇常住人口较 40 年前增长了近 10 倍。

建设“幸福荔浦”，我们始终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把更多要素向民生领域倾斜，教育、医疗、就业、养老、社会保障等方面得到全面落实。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显著增强，人民收入较 40 年前增长了 40 多倍。

大厦之成非一木之材也，大海之阔非一流之归也。我们深深明白，荔浦的发展绝非一方之力即可告成，这得益于中央的举旗定向和自治区、桂林市的坚强领导，得益于荔浦历届领导班子和各级干部的风雨同舟、薪火相传，得益于全市各族人民的共同努力、艰苦奋斗。在此，我谨代表荔浦市新的四家班子，向自治区党委政府，桂林市委政府，向自治区、桂林市有关部门，向荔浦历届老领导老同志，向一直关心支持荔浦发展的社会各界人士，向40万荔浦各族人民，致以最衷心的感谢和最崇高的敬意！

近七十年的艰苦奋斗成为历史，未来的发展之路就在脚下。我们要紧密围绕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乘着全面深化改革的东风，积极参与到桂林市“两个建成”大潮中来，以建设广西县域中等城市为目标，牢牢把握“新时代新荔浦新起点”的发展方向，向着更美好的明天整装再出发。

新时代新荔浦新起点，其核心在于发展经济。我们要紧抓发展第一要务，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提升创新发展能力，加快产业转型升级步伐。以更实在的优惠政策，更优质的发展环境，大力提升荔浦综合竞争力，开创经济发展新篇章。

新时代新荔浦新起点，其根本在于改善民生。民惟邦本，本固邦宁。我们必须把人民利益摆在至高无上的地位，深入推进乡村振兴，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我们要加强社会保障能力建设，进一步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使人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

新时代新荔浦新起点，其关键在于广聚“人为”。积力之所举则无不胜，众智之所为则无不成。建设更加美好的荔浦，关键在于全市各级领导干部的同心同德。我们要牢固树立“实干就是能力，落实才是水平”的理念，以更扎实的本领来落实各项谋划。我们要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全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全市干部群众要更加奋发有为，众志成城，把撤县设市的激情转化荔浦跨越发展的磅礴力量。

同志们，朋友们！雄关漫道真如铁，而今迈步从头越。荔浦已经翻开崭新的一页，未来发展之路，仍需我们风雨兼程。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我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桂林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以更加昂扬的斗志、更加有为的担当，为谱写中国梦的荔浦篇章而努力奋斗！

市一届人大一次会议材料之三十九

# 荔浦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2019年1月10日在荔浦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荔浦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覃　舜

各位代表：

我受市人大常委会的委托，向大会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各位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宝贵意见。

## 2018年工作回顾

2018年是改革开放40周年、自治区成立60周年，也是荔浦撤县设市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一年来，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市人大常委会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开展扎实有效的工作，为推进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作出了应有的贡献。现将一年来的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坚持集体行使职权，依法组织开好“三会”

为坚持集体行使好宪法和法律赋予人大及其常委会的职权，充分发挥地方国家权力机关作用，认真开好了如下“三会”：

#### （一）开好县人代会

2018年1月16日—18日，在城区召开县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会议期间，代表们认真听取、讨论、审议各项报告，并表决通过了关于县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荔浦县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关于荔浦县2017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8年财政预算的决议、关于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通过大会选举出了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委员、县监察委员会主任，圆满完成了大会的任务。

#### （二）开好县人大常委会会议

先后召开了7次县人大常委会会议，听取和审

议“一府两院”有关专项工作报告，作出相关决议决定，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规范和完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任前法律知识考试、宪法宣誓等制度，进一步强化被任命人员法律观念和公仆意识。切实依法履行好重大事项决定权、人事任免权和对法律实施及“一府两院”工作的监督权。

**（三）开好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

先后召开了10次主任会议，通过主任会议，研究全县人大工作部署，处理人大常委会的主要工作及人大机关的工作事项。

**二、坚持依靠党的领导，增强做好工作的主动性**

市人大常委会把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起来，促进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市委重大决策的贯彻实施。

**（一）自觉坚持和依靠党的领导**

做到了认真贯彻执行市委的决议、决定，围绕市委中心工作，制定人大工作计划；根据市委工作部署调整人大工作思路，努力实现党委意图和人民意志的统一。

**（二）努力提高人事任免质量**

坚持党管干部的原则与依法任免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有机统一，进一步完善和规范了任免制度和程序，对市委提名的干部任免人选，严格执行法定任免程序，实施任前法律考试，采用电子表决方式，确保透明公开民主，努力提高人事任免质量关。一年来，共表决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25人次，推进了地方国家机关的干部队伍建设。

**（三）积极参与市委中心工作**

按照市委的统一安排，市人大常委会领导积极参与全市的重大项目建设工作，常委会领导跟踪服务联系的荔玉高速、市医院第二住院综合楼、砂糖桔产业管理、“衣架之都”建设、美丽乡村建设等项目顺利实施和推进。

**（四）着力推动和谐社会建设**

一是多方筹措资金80多万元，为多个贫困村解决了道路、饮水、路灯、村级公共服务中心等工程建设；二是争取到无偿资金45万元，解决了花篢镇凤联小学食堂、杜莫镇张村小学厕所、新坪镇桂东小学厕所建设资金短缺问题；三是为全市31名贫困家庭大学生争取到桂林市仁济慈善基金会无偿援助资金5.25万元，解决了他们入学难的燃眉之急，为推动和谐社会建设贡献了自己的力量。

**三、坚持关注发展大事，努力提高监督实效**

2018年，市人大常委会对市人民政府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执行情况、关于解决企业用工难情况、关于扫黑除恶工作情况、关于产业扶贫工作情况、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财政决算情况、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等工作实施监督，组织调研、视察、执法检查和专项审查，听取和审议有关专项工作报告，作出决议决定，提出审议整改意见，推动了相关工作顺利开展。

**四、坚持聚焦社会和民生热点难点，助推民生福祉改善**

市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人民群众最基本的权益问题，聚焦社会和民生热点难点，组织开展了企业转贷问题、关于“猪牛肉、桶装水、学校小卖部、腐竹、米粉”等食品安全情况、管道燃气铺设进展情况、城内道路停车收费情况等专题调研，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五、坚持加强和改进代表工作，充分发挥代表履职作用**

市人大常委会把密切与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的联系作为全市人大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不断加强和改进代表工作，努力为代表履行职务创造良好环境，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作用。

**（一）强化代表建议督办，促进办理质量提高**

县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共收到37件代表建议，为推动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的落实，常委会除采用现场督办和到承办单位督办的形式外，还采用常委会会议督办的形式进行督办，常委会议分批听取承办单位的办理工作情况汇报，对承办单位的办理工作进行民主测评，将测评结果在电视、报纸上公布。通过常委会的有效监督，促进代表建议办理质量、代表满意率和问题解决率逐年提高。如“关于搬离乡道旁电线杆，消除行车安全隐患的建议”“关于规范管理自来水表抄表工作的建议”等，得到了很好的落实，使一批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民生问题得以解决和改善。

**（二）提高代表活动质量，促进代表作用发挥**

继续争取市委、市政府及代表所在单位支持，保障人大代表依法参加代表活动；组织开展了代表调研视察活动、“代表活动月”活动、代表小组活动，

加强了沟通联系，畅通履职监督及知情知政渠道，进一步提高了代表履职素质，促进代表作用发挥。

**（三）实行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制度**

自县十六届人大第十一次常委会会议以来，实行邀请代表团列席常委会会议制度，力求扩大参与面，以会代训，进一步提高代表履职能力，全面推进人大工作协调发展。

**（四）加强人大代表履职活动场所建设**

荔浦市人大常委会切实按照上级人大要求，加大资金投入，精心指导督促，高质量建设和升级改造了修仁、荔城、蒲芦等13个乡镇“人大代表履职活动中心”，升级完成了全市村、社区等一批村级“人大代表之家”建设任务，指导乡镇制定了代表学习培训制度、接待走访选民制度、为民办实事制度等有关代表履职活动的规章制度，开展评议政府部门工作和代表履职工作。依托履职活动平台，扎实开展代表活动，进一步激发了代表的履职热情，提升了代表履职能力，发挥了代表作用，为做好人大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五）加强代表培训工作**

将代表培训列入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日程，就代表履职知识、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宪法修正案对全体代表进行了专题培训，提高了代表的素质和履职能力。这对于我市更好地发挥代表的主体作用，更好地开展全市人大工作，起到重要的促进作用。

**（六）注重代表建议收集，促进工作落到实处**

市人大常委会领导经常深入基层，组织市、乡人大代表召开座谈会，征求人大代表对市人大常委会各项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经梳理，代表们除对市人大常委会所提建议外，还对市政府有关部门提出了多条建议，已全部转交市人民政府研究办理。

**六、坚持密切与各级人大联系，进一步推进人大工作均衡发展**

年初制定乡镇人大主要工作指导意见，年底做好乡镇人大工作绩效考评，增强乡镇人大工作实效。市人大常委会领导及其相关的工委主动联系乡镇，加强对乡镇人大会议及活动的业务指导，争取落实了乡镇人大代表活动经费，推进乡镇人大工作整体水平提高。

自治区和桂林市人大常委会先后在我市开展了10多项调研、视察和执法检查活动，我市积极主动地完成了配合协助工作任务。

**七、坚持认真接待办理来信来访，注重对重点案件的监督**

常委会始终把接待群众来信来访作为体察民情、促进稳定的大事来抓，市人大机关一年来共接待代表和群众的来信41件次，来访112人次，依据“分级负责，归口办理”的原则，按照隶属关系、管理权限，分别向有关单位进行转办、交办。市人大常委会召开信访案件协调会议，对重点信访案件，常委会领导亲自处理，有效地化解了社会矛盾，保护了当事人的合法利益，维护了社会稳定。

**八、坚持抓好人大宣传工作，树立人大工作新形象**

向全市人大代表赠送相关刊物资料，坚持办好《荔浦人大》刊物，落实人大宣传报道制度。一年来，全市在各类报刊上发表反映人大工作的文章200余篇（其中地市级以上报刊、网站30余篇）。2018年市人大常委会机关获得自治区人大宣传工作先进单位一等奖。

**九、坚持主动服务大局，助力脱贫攻坚**

2018年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在脱贫攻坚工作共投入20多万元，其中支持挂点乡镇、挂点村公益事业建设费用12万元，支持驻村工作队员4万多元，帮扶贫困户的物资折合人民币6.5万元。为3户贫困户争取了危房改造指标，2018年底全部达到入住条件。经过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人大机关联系的贫困户2018年又脱贫了6户。

**十、坚持强化自身建设，进一步提高人大工作水平**

市人大常委会坚持以适应新形势的需要为出发点，把自身建设摆上了重要工作日程。注重政治理论学习，继续扎实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完善各项制度，规范工作程序，改进工作作风，加强队伍建设，不断增强组成人员和机关党员干部的遵纪守法意识和政治业务素质，提高了常委会及机关履行职权、服务代表和群众的能力，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常委会工作取得的成绩，离不开市委的正确领导，离不开人大代表的辛勤工作，离不开“一府两院”的配合和支持，离不开全市人民、社会各界的热情参与和帮助，在此，我谨代表

市人大常委会表示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一年来，市人大常委会坚持听命于党，立足于法，取信于民的原则，扎实工作，锐意进取，人大的各项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与党和人民群众的期望相比，市人大的工作还存在一些差距，主要是：代表作用发挥还不够充分，依法监督的力度仍需加强。对此，我们将自觉接受人民监督，虚心听取代表和各方面意见，切实加以改进。

### 2019 年工作思路

市第一届人大常委会将在上级人大的指导下，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的领导，充分发挥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职能作用，为促进荔浦市经济社会的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一、围绕全市发展大局，认真履行法定职权**

组织开好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常委会会议和主任会议，根据法律规定和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依法讨论决定事关全局性、根本性、长远性的重大事项；对“一府两院”提请议决的事项，按照法定程序，认真调研审查，及时作出决议决定。

认真贯彻执行监督法，按照民主集中制的原则，集体行使监督职权，监督和支持“一府两院”严格依法行政、公正司法，促进市委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和“一府两院”重点工作的推进，保证宪法和法律法规在我市的贯彻执行，加大对经济社会发展计划和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监督审查力度，关注群众普遍关心的社会热点难点问题，推进“十三五”规划的有效实施。

坚持党管干部的原则与依法任免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有机统一，建立和完善任前法律考试、任中表态发言、就职宪法宣誓和任后监督履职等制度，行使好市人大常委会的人事任免权。

**二、围绕改进代表工作，充分发挥代表履职作用**

加强与代表的沟通和联系，充分发挥代表履职平台作用，积极为人大代表依法履行职权创造有利条件，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代表活动，发挥好代表在体察民情、反映民意、集中民智、参与监督等方面的重要作用。抓好代表的培训工作，不断提高代表的履职能力。抓好代表建议办理督办工作，不断提高代表建议办理落实率。

**三、围绕纵横联系工作，推进人大工作的整体发展**

加强对乡镇人大会议及活动的具体指导和乡镇人大干部的培训，协调解决乡镇人大工作中的实际困难，不断增强乡镇人大工作实效，提升全市人大工作的整体水平。做好自治区和桂林市人大常委会在我市开展的代表视察、调查研究和执法检查活动的配合工作，加强与区内兄弟县区人大常委会的工作交流，推进我市人大工作的整体发展。

**四、围绕自身建设，提高依法履职能力**

继续健全和完善人大常委会及机关各项工作制度，促进工作的规范化、程序化和制度化，不断提高机关行政效能和履职水平。加强常委会组成人员及机关干部学习培训和内部管理，提高常委会及机关干部队伍的政治素质和履职能力。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人大信访工作和人大宣传工作，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营造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良好氛围。

各位代表，新时代呼唤新气象新作为。2019 年，市人大常委会将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依靠全市人民，求真务实，真抓实干，为实现全年各项目标任务而努力奋斗！

## 政府工作报告

——2019 年 1 月 10 日在荔浦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荔浦市人民政府市长　李玉清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大会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18 年工作回顾**

过去的一年，我们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在上级党委、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政协的监督支持下，

团结带领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全面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和高质量发展要求，主动作为、争先进位，保持了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全市经济及社会各项事业取得新突破。预计2018年，全市地区生产总值增长8%，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6.8%；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长7%；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0.7%；财政收入增长5.2%；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8.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12.2%。主要经济指标完成年初目标，经济运行保持稳中向好的良好态势。

回顾过去的一年，荔浦成功实现撤县设市，翻开了跨越发展的新篇章，取得了令人振奋的新业绩：一是撤县设市成功获批。经过多年不懈努力，2018年7月，民政部批复同意荔浦撤县设市，成为新标准实施后广西第一个撤县设市的县份，至此荔浦人民夙愿得以实现。二是县域经济实力强劲。我市2016年、2017年连续两年成为广西科学发展先进县，2017年度在全区农产品主产区33个县（市）考核中，综合指标排名从第四跃居第一。三是招大引强实现突破。“引进来”的同时“走出去”，2018年10月23日，成功举办“荔浦（深圳）招商引智推介洽谈会”，对接洽谈项目80多个，达成初步意向30个，现场签约10余个，投资30亿元，现已陆续进驻我市，其中3个项目已试产，招商成果十分喜人。四是交通优势更加凸显。积极呼吁争取，阳鹿高速实现复工。主动促成荔玉高速（荔浦段）建设，多方筹措资金，有力保障了征地拆迁工作基本完成。贺巴高速（荔浦段）前期工作加快推进。五是农业示范效益突出。累计创建自治区五星、四星级核心示范区各1个、桂林市级示范区4个，自治区、县、乡、村级示范区达77个，获认定的示范区数量、质量均位居桂林市前列。六是旅游产业发展迅速。获得“广西特色旅游名县”“广西生态旅游示范区”“广西旅游标准化示范县创建县”，荔浦旅游发展活力进一步增强。七是品牌形象全面展示。2018年，我市列入首批国家创新型县，并先后荣获全国“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全国农村创业创新典型示范县（市）、全国法治县创建活动先进单位、全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县、广西科学发展先进县、自治区文明城市、自治区县级党委和政府扶贫开发考核工作成效一等奖、自治区级优秀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市等一批国家、自治区、桂林市级荣誉近百余项，全区现代特色农业产业“10+3”提升行动阶段总结暨转段动员部署会、全区“四好农村路”现场会、桂林市“美丽桂林”乡村建设活动现场推进会等区、市现场会，2018全国汽车短道拉力锦标赛（荔浦站）等赛事在我市召开和举办。一年来，各项工作亮点纷呈，可圈可点，成效显著。我们的主要做法是：

**（一）加快重大项目建设，经济发展后劲显著增强**

坚持重大项目带动战略，固定资产投资增速位居桂林市前列。我市列入自治区、桂林市层面跟踪推进的重大项目82项，年度计划投资36.63亿元，完成投资38.12亿元，超额完成目标任务。在全市乡镇、有关部门及项目指挥部的共同努力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完善，道路交通建设取得重大进展，阳鹿高速全面复工，荔玉高速基本完成征地拆迁并交付施工方进行建设，北环路基本完成路基、桥涵工程，东环路项目前期工作完成。荣事达、美亚迪、英路维特生物医药等一批产业类项目建成或试产，曝荣汽车营地、地球记忆博物馆、荔江湾景区二期、美丽壮乡等一批旅游项目如期推进，第二水源建设扎实推进。全市一大批市政、交通、民生等基础设施项目续建、新建或启动前期工作，城市功能不断完善，经济发展后劲显著增强。

**（二）打造现代工业体系，实现工业高质量发展**

园区建设提档升级。筹资近亿元完善园区路、水、电、通信等基础设施。建设了在广西较为先进的金鸡坪涉重金属污水处理设施，正在筹建固体危险废物处理中心。连通长水岭至金牛工业园区道路建设加快推进，园区综合服务大楼投入使用。建成标准厂房10万余平方米，进一步夯实工业发展基础。

营商环境优化升级。出台《市四家班子领导跟踪服务工业企业工作方案》《工业高质量发展暨优化营商环境奖励扶持方案》等政策措施，市四家班子领导联系帮扶企业制度成为常态化。完善“联审联批”窗口。开通了“不动产登记企业服务通道”，目前已为79家企业办理登记208宗。开展银企对接合作，鼓励金融机构创新融资贷款模式给予企业资金支持，企业贷款突破50亿元。

招商引资跨越升级。坚持和创新招商引智、以商招商、专业招商、精准招商、产业链招商等方式，

2018年新签约项目29个，总投资超50亿元。英路维特生物医药实现了当年引进、当年试产、当年产生效益、当年纳税，鹏威新能源电池、明科智能等一批亿元级项目落户荔浦。

新旧动能转换升级。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契机来布局工业发展。食品药品方面，引导和鼓励企业努力提升生产工艺和产品功能。衣架家居方面，广西特色衣架小镇项目顺利建设，圆满通过“中国衣架之都”复评。我市成立的荔浦中国日用杂品工业协会衣架分会是广西轻工业行业首个国家级协会。积极打造高新技术产业园。成立了荔浦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与河北工业大学、江西中医药大学、桂林电子科技大学三所高等院校战略合作，创办科技孵化器及博士创业园，引进博士13名，搭建产学研合作平台，引进合作企业7家。争取区、市支持，设立了“荔浦市科创基金”。投资7000万元建设了科技企业加速器产业园，目前已入驻3家企业，带动效益明显。新培育规上工业企业8家。

**（三）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动现代农业提质增效**

现代特色农业效应凸显。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着力点，优化农业产业布局，在稳定粮食生产及养殖的基础上，大力发展特色优势产业和特色优势水果，荔浦砂糖桔种植面积30万亩，荔浦芋、荔浦马蹄种植面积近10万亩，荔浦砂糖桔产业发展领导小组积极引导，砂糖桔产业种植、销售、加工健康发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服务主体发展壮大，全市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20家，农民专业合作社460家，家庭农场50家。面上村集体经济收入达2万元。

加快产业富民建设步伐。产业富民实现“五个一”目标，全市136个行政村全部制定了发展计划并选定了优势产业，示范基地达175个。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行政村覆盖率达100%。

夯实农业农村基础工作。扎实推进宜居乡村建设，成功打造13个宜居乡村“三民”综合示范村。完成营造林面积5056亩。完成1144处小型水利工程权属证发证工作。启动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建设。完成我市农村集体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建成村级示范综合服务中心122个，实现村级综合服务中心全覆盖，一站式服务平台效果显著。完成农村改厨、改厕各1.8万户。

**（四）加快旅游及电商发展步伐，带动第三产业繁荣发展**

旅游发展形势喜人。完善旅游基础设施，全力推进全域旅游和旅游标准化建设，丰富“旅游+”文章，重点打造曝荣赛车基地、银子岩、荔江湾景区提升改造等项目，其中荔江湾景区、曝荣赛车基地成为游客出行新的热点景区。2018年，我市共接待旅游游客738.99万人次，同比增长12.68%，旅游总收入105.02亿元，同比增长21.05%。

电子商务蓬勃发展。不断完善“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建设，建成永华电商街、电商公共服务中心、物流配送中心、质量检测中心、二维码中心等配套项目。建成淘宝、京东、苏宁等3大平台的荔浦特色馆，成为广西首个三大特色馆同时上线的县（市）。

**（五）坚持增收节支并举，财政金融保障能力不断增强**

多方培植财源。充分发挥财源建设领导小组的协调作用，全年完成财政收入首次突破10亿元，同比增长5.2%，其中税收收入同比增加1.13亿元，同比增长24.2%，财政收入质量明显提高，财政保障能力明显增强。积极争取上级债券资金3.49亿元，资金额度居桂林市前列。通过“微粒贷”“担保贷”等方式，实现政银企合作，有效支持企业融资及发展需要。

保障各类支出需要。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充分保障民生支出：全年投入各项民生支出20.56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的80%，扶贫、教育、卫生、科技、文化、三农、社保等民生支出和重点支出保障有力。村（社区）干部相关待遇得以提高，其他各类社会供养人员保障政策得以全部落实。千方百计保障重大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开创融资新模式，引进外省有实力企业，快速、高效、高质推进项目建设。

**（六）统筹城乡一体发展，新型城镇化进程明显加快**

加快城乡建设步伐。滨江南岸新区建设加速推进，滨江公园二期、“衣架之都”2#、3#楼竣工投入使用，滨江南岸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日益完善。公园大桥、荔滨路、金雷桥至南环路段防洪堤建设扎实推进，城市配套设施和道路交通路网不断完善。荔浦市政务服务中心主体工程完工即将投入使用，实

施了滨江两岸一批重要节点绿化、美化、亮化工程，为群众创造舒适便利的休闲宜居环境。碧桂园·山河郡一期陆续交房、启动二期建设，蓝泊湾二期主体基本完工，君临荔江三期迅速推进，城市品位大幅提升。推进青山等新型城镇化示范乡镇建设，青山、新坪、东昌、花篢4个镇级污水处理厂投入使用，蒲芦、茶城、马岭、青山4个棚户区改造工程加快推进，城乡面貌焕然一新。

提升城市管理水平。推行城市园林养护市场化。全面实行城区主干道停车位有偿管理。加大对“两违”打击整治力度，查处各类“两违”案件65起。探索环境综合整治新模式，常态化开展市政府领导带班、多部门联合执法的滨江环境卫生综合整治行动，滨江两岸市容环境明显改善，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大幅提升。

**（七）压实责任有序推进，脱贫攻坚工作成效显著**

健全脱贫攻坚工作体系。因地制宜，建立脱贫攻坚“责任体系、政策体系、投入体系、动员体系、考核体系”五大体系，全方位保障脱贫攻坚工作的有序推进。采取集中统一办公形式，充分发挥专责小组统筹协调总作用。预计可实现14个贫困村摘帽、2889人脱贫，贫困发生率降至1.42%。我市在获得2017年自治区县级党委和政府扶贫开发工作成效考核一等奖的基础上，2018年有望继续保持。

加强脱贫攻坚队伍建设。选派了336名优秀干部分别担任第一书记和扶贫工作队员。以“百企联百村”为平台，开展企业与贫困村“认亲”“联姻”活动，全市140多家企业与144个村（社区）结对子，激发我市脱贫攻坚队伍强大活力。

完善脱贫攻坚基础设施。全年投入扶贫资金1亿多元，用于脱贫攻坚基础设施建设，目前我市34个贫困村通村道路硬化率达100%，20户以上自然村道路硬化率达98%以上，特色产业覆盖率达90%以上，贫困人口安全饮水率达100%，100%贫困村通通信网络，14个预脱贫贫困村村集体经济均达3万以上，贫困村生产生活条件得到明显改善，贫困地区群众内生发展活力和动力显著增强。

**（八）切实保障改善民生，不断增进群众民生福祉**

各项事业全面发展。办好公平优质教育，积极筹措资金，投入8523万元新建、改扩建幼儿园、小学、初中基础设施项目22个，克服资金压力，启动沙街小学、滨江小学和双江中心幼儿园项目建设，实施荔浦中学扩容征地工作。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顺利通过国家评估认定，成为桂林市“义教均衡工作迎检前后变化最大的县（市）”。积极开展“无辍年级”“无辍班级”创建活动，全市义务教育适龄儿童入学率100%。中、高考成绩创历史新高，中考一等生上线率名列桂林市11县第二，荔浦中学高考一本上线率名列桂林市县级示范性高中第一。推进“健康荔浦”建设，探索医联体建设新模式，积极参与“三二模式医联体”建设，中国人民解放军联勤保障部队第924医院与荔浦市人民医院医联体正式成立，“县域医共体”实现全覆盖。启动市妇幼保健院、市中医院、蒲芦瑶族乡卫生院中医馆项目建设，中医医药建设不断增强。桂林市健康扶贫工作现场会在我市召开。提升科技运用能力，荔浦罐头公司获第一批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丰润莱公司获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华海公司获自治区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培育单位认定。加强院企合作，爱明生态与广西农学院农产品加工研究所项目示范基地挂牌成立。群众文化体育活动蓬勃开展，全年共开展文化惠民演出66场，成功举办第二届荔浦芋文化节。全民健身运动蓬勃开展。市体育场、中山公园改造完成并交付使用，村村通大喇叭等项目发挥效用。

织密扎牢民生保障网。多措并举稳就业，全市实现新增城镇就业人数3802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2.5%以内。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全年累计发放各类城乡低保金、救助金等总计6200多万元，受益群众2.9万多人。多方筹措资金，投入数千万元，为特岗教师、原国企职工补缴养老保险。为620户困难群众实施农村危房改造。

推进社会治理创新。扫黑除恶成绩排桂林市前列，平安建设扎实有效推进，通过自治区“七五”普法中期验收，法治社会建设取得新成效。加大社会治理基础设施建设力度，投入1000多万元，荔浦戒毒所建设提上日程，下大力气推进“雪亮工程”，基层治理能力不断提升。建立群众信访中心。食品安全保障水平稳步提升，全年无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发生。经过艰苦努力，解决了沙洞社区何家队、猫冲地块拆迁安置，实现了闲置多年的鱼藤酮地块有效使用。

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全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建立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长效机制。启动城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完成中央环保督察组“回头看”反馈问题整改销号工作。我市获自治区级生态县（市），自治区级生态乡镇创建完成率达100%。河长制工作全面铺开，设立各级河长261人，为保护荔浦70条各类河流提供制度保障，在桂林市全面建立河长制工作验收考评中被评为“优秀”。全年空气优良天数325天，优良率91.3%，城区饮用水水质达标率100%。

一年来，我们认真贯彻中央、自治区、桂林市全面从严治党各项决策部署，全面加强自身建设，政府治理能力和水平不断提升。坚持依法行政，健全重大行政决策咨询机制，依法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自觉接受市政协的民主监督，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结率达100%。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健全厉行节约长效机制，作风建设取得较大进展。

一年来，国防教育深入开展，扎实推进民兵调整改革，国防和后备力量建设不断加强，人民防空、民族宗教、地方志、侨务、对台工作、编制、人事、统计、审计、工商质监、物价、接待、机关事务、档案、供销、保密、气象、消防、防震减灾、残联等工作取得新进步，中直、区直、市直驻荔单位取得新成绩，工会、共青团、妇联、科协等群团组织在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各位代表，2018年能够取得这些成绩，我们深刻地体会到：一是我们始终坚持服从市委的领导，获得了市人大和市政协的监督支持，紧紧依靠全体干部职工和各族人民群众的聪明才智。二是我们比任何时候都深刻体会到奋斗的可贵和喜悦，成功和幸福是可以靠奋斗得来的！在此，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全市各族人民，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各人民团体和各界人士，向离退休老干部、老同志，向中央和自治区、桂林市驻荔单位，向驻荔部队和武警官兵，向所有关心和支持荔浦发展的社会各界人士，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当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我市经济社会发展还面临不少挑战和困难：经济总量和体量不够大、质量不够高、税源结构单一；财政筹措资金压力大，收支矛盾突出，还无法完全满足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各项需求；队伍建设有待加强，少数干部主动服务意识和创新意识不强。我们一定要正视这些问题，采取有力措施加以解决。

## 二、2019年工作总体要求和目标任务

今年是新中国成立七十周年，是实现“两个建成”的关键之年，也是我们撤县设市后的第一年，做好今年工作责任重大、意义深远。我们一定要以争分夺秒的紧迫感和敢为人先的责任感抢抓发展机遇，为我市在新一轮发展中实现换挡提速弯道超车，建设富裕、宜居、幸福新荔浦奠定坚实的基础。

2019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自治区党委十一届五次全会和桂林市委五届五次全会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高质量发展要求，围绕“富裕荔浦、宜居荔浦、幸福荔浦”建设和“两个建成”目标，加快推进重大项目建设；持续招大引强，加快民营经济发展；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升全市“三农”发展水平；实现旅游、电商等服务业提质增效；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加强和改善民生，促进经济社会和谐稳定发展，以优异的成绩迎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七十周年。

2019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5%，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长6.5%，财政收入增长5%，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0%，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7.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10%，全面完成桂林市下达的节能减排目标任务。

为顺利完成上述目标任务，我们要重点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 （一）坚持以重大项目建设为龙头，增强经济社会发展新后劲

狠抓项目投资。继续谋划包装一批工、农、商、旅、市政基础、交通、学校、医院等重大项目，补齐投资项目短板，增强投资和经济发展后劲。全力实施列入自治区桂林市层面重大项目86项，2019年完成投资41.89亿元。新增储备投资1000万元以上项目100个，储备项目总投资50亿元以上。

加快项目建设。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加强协调沟通，促成阳鹿高速8月底前完工通车，加快荔玉高速（荔浦段）建设进程，启动贺巴高速（荔浦段）建设，实现北环路、公园大桥通车，加快东环路建设进度。“衣架之都”和政务中心全面投入使用。加快第二水源等市政项目建设步伐，不断完善城市功能，推进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进程。重大产业项目：加大美丽壮乡、荔江湿地公园等一批生态旅游服务业项目建设力度，继续加快美亚迪、荣事达、英路维特生物医药、鹏威新能源电池等一批工业类项目建设进度，增强工业发展后劲。继续推进碧桂园·山河郡、君临荔江三期、蓝泊湾小镇二期等中高端商住小区建设。重大社会事业项目：新建沙街小学、滨江小学，扩建荔浦中学；继续实施市人民医院第二住院综合楼项目建设；启动市妇幼保健院整体搬迁、市中医院综合大楼建设。

强化项目保障。强化资金保障，加大向上争取资金力度。加强政银、银企合作，拓宽融资渠道，解决重点项目资金需求。加大用地保障力度，积极协调项目用地指标，加大征地拆迁力度，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启动荔浦市城市国土空间规划，努力实现多规合一。

**（二）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统领，拓展民营经济发展新思路**

以平台构建为支撑，打造工业发展新引擎。扩大服务企业平台优势。健全惠企政策措施和服务支撑体系，继续实施处级领导定点帮扶重点企业制度。认真落实各项奖励帮扶、企业规费减免政策，继续用活绿色通道，形成良性的部门协调机制，打通服务企业最后一公里。重点抓好园区工业用地储备、“五通一平”、污水处理、标准厂房及生活配套等设施建设，修订荔浦高新技术产业园总体规划，加快推进高新技术产业园和博士创业园建设。全面启动固体危险废物处理中心项目，规划建设金鸡坪涉重金属污水处理系统二期工程，推进产业园扩能增效。

以创新转型为着力点，构筑特色工业新体系。坚持“产科融”三核驱动“产城融合”的发展理念，科学编制荔浦市工业发展规划。实施质量强市战略工程，争创广西质量强县示范县（市）。实施规上企业培育工程，推动小微企业上台阶。以对内培育和对外招商为抓手，加大招商引智力度，大力培育高新技术企业，推动产业链条式发展，持续打造园区三个“百亿工程”。

以新旧产业融合为契机，激发民营经济活力。推动新旧动能转换，既要靠新动能“无中生有”，又要靠传统动能“有中出新”。在做好衣架家居、食品药品等产业的基础上，引导传统企业向高新技术企业转变，扶持新引进新兴企业做大做强，实现新旧动能同频共振，形成推动工业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混合动能”。积极创建自治区级高新技术开发区、推进博士创业园和科技孵化器建设，把孵化器打造成为自治区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继续努力，发挥“荔浦市科创基金”引导作用。积极争创广西民营经济示范县（市）。

**（三）坚持以乡村振兴战略为引领，提高现代农业发展新水平**

实施乡村振兴产业发展专项行动。实施“10+3”现代特色农业产业质量发展三年提升行动，加快富硒农业、有机循环农业、休闲农业发展。推进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增点扩面提质升级，力争新创建各级示范区（园、点）55个以上。依托现代农业产业园、科技园、创业园和田园综合体建设，推动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产业向中高端发展。推动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做大木衣架、荔浦芋、荔浦马蹄、荔浦砂糖桔等农产品加工业。健全农产品标准体系和质量检测、追溯体系，新增“三品一标”产品2个以上。与全国各大品牌超市合作，探索农产品特别是砂糖桔销售新模式，依托荔浦现代农业砂糖桔产业园的创建，进一步稳定砂糖桔销售市场、价格和品质。培育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20家以上，专业合作示范社40家，家庭农场示范场5家。认真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等支农惠农政策，继续推动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确保全市行政村村集体经济收入达3万元以上。

加快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不断提升巩固全国“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市）建设成果，继续完善农村道路交通网络，打造一批产业路、扶贫路、致富路。积极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促进农村田园风貌保护和环境整治和谐共存。实施农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项目。完成荔浦河修仁镇念村黄洞坝至新坝整治工程等3条中小河流治理工程建设，开工建设马岭镇马岭河碑头坝至毛洞河段等2条中

小河流治理工程。加快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建设工作，促进农业农村稳定发展。

启动“美丽荔浦·幸福乡村”。全面启动实施幸福乡村“环境秀美”“生活甜美”“乡村和美”三个专项活动，巩固“清洁乡村”“生态乡村”“宜居乡村”活动成果。深入实施乡村风貌提升三年行动，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四）坚持以旅游提质电商增效为目标，激发现代服务业新活力**

提质增效，推动全域旅游高质量发展。继续推进美丽壮乡、荔江湾景区提升改造项目及荔江湾景区养老养生等一批项目建设，甄选一批项目，打造好马岭地狮—同善—小青山和青山—龙怀两条旅游核心带。加大“神奇荔浦、芋满天下”旅游主题的宣传。创新旅游营销方式，推进区域旅游合作，实施旅游价格洼地政策，推出主要景点联票制，促进荔浦旅游整体营销。严格执行相关法规，打击乱涨价和欺诈宰客等违法行为，规范旅游市场秩序。

大力发展电子商务，激活第三产业潜能。完善“四大体系”建设，加强电子商务培训。进一步加强永华电商一条街管理，为带动荔浦特色工农产品上行打造更为优质的平台。加快完善电子商务监管制度，规范电子商务运营秩序。

**（五）坚持以财税体制改革为抓手，提升财政金融保障新动力**

加大财源建设力度。积极推进“荔浦市科创基金”建立，扶持高新企业在我市落地生根。加大对支柱产业扶持力度，提升产业支撑能力，培植壮大主体财源。强化对重点税源、重大项目、重点企业的税源服务，提高税收质量。努力向上争取资金，缓解收支矛盾。

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优先保障各项重点支出，加大对扶贫、教育、卫生、文化、社保、城建等方面的投入，着力改善民生。切实加快财政支出进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

深化财政体制改革。积极推进预（决）算公开，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收付制度、公务卡结算制度、政府采购制度和财政投资评审制度，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效率。继续加强财政资金监管力度，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运行。

**（六）坚持以撤县设市成功为契机，展现荔浦城市新形象**

加快城乡建设步伐。用足用好“国家第三批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县”“广西衣架特色小镇”各项政策，加大城市建设力度，逐步解决市区重要交通节点拥堵及道路损坏维修、路面“白改黑”问题。继续抓好滨江南岸新区开发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做好2018—2020年棚户区改造工程，推进中心城区重要节点改造提升。加快在建的中高端房地产项目建设，不断帮助企业解决项目建设困难。规划和引进新的城市综合体项目，不断改善城市人居环境。实施荔金路市政道路工程、滨江两岸城市亮化二期工程和滨江北岸金雷桥至碧桂园·山河郡段园林绿化工程。完成城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完成杜莫、大塘、双江3个镇级生活污水处理厂项目建设。

提升城市管理水平。继续强化市容市貌综合整治，重点整治滨江两岸遛狗、噪音、钓鱼等不文明行为。加快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步伐，加强综合管理。建立和完善环卫清洁和园林绿化管理体制。

**（七）坚持创新扶贫机制为导向，实现脱贫攻坚工作新突破**

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完成3个贫困村、约1500名贫困人口脱贫摘帽。继续加强脱贫攻坚指挥部人员队伍建设，不断充实扶贫工作力量，集中精力抓扶贫工作。强化市、乡、村等各级干部扶贫政策培训，全面提升干部脱贫攻坚工作水平。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指导意见》，打好产业、村集体经济、基础设施建设三场硬仗，确保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超4万元，完成751户贫困户危房改造，巩固脱贫成果。

**（八）坚持以改善民生为根本，开创民生社会事业新局面**

统筹推进各项事业。优先发展教育，实现镇级中心幼儿园全覆盖，重点推进沙街小学、滨江小学等教育项目基础设施建设。启动荔浦中学新校区建设。实施城乡学校结对帮扶，提高城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质量。推进“健康荔浦”建设。统筹推进医联体建设，启动健康促进县（市）创建工作。加强中医特色专科建设，提升“荔浦中药一条街”。继续实施妇幼健康优质示范工程、防治艾滋病攻坚工程。继续实施市区三所医院的项目建设。加强文化体育事业。

抓好村级公共服务中心等一批文体设施建设，提高公共服务均等化供给率。办好第三届荔浦芋文化节等文化活动，大力开展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县（市）创建活动，实施全民健身计划，开展群众性和竞技性体育活动，积极筹办荔浦市第一届体育运动会。加大科技创新力度。以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工程示范县和首批国家创新型县（市）建设为契机，引导企业加大发明专利的申请、专利技术转化和产品开发力度，推动产学研协同创新，支持丰润莱、科特等重点产业企业与高校共建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力争获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2家以上。

提高社会保障能力。实施就业优先政策，抓好就业创业工作，完善公共就业服务，确保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指标范围内。全面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做到应保尽保、应收尽收。完善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健全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大病保险制度。完善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进一步提高最低生活保障水平。

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强化“平安荔浦”建设，推动平安建设大参与。继续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各类涉黑违法犯罪，清除涉黑涉恶腐败问题，按中央“两个一律”、“一案三查”的要求，坚决打击涉黑恶“保护伞”，确保社会安定有序。推进市、乡、村三级综治中心建设。强化市区物业管理。建立健全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机制，做好信访维稳工作。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统筹做好“自治区级食品安全示范县”创建、人民防空、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深入开展国防教育，积极支持、服务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扎实开展双拥创建工作。

持续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严守“三条红线”，压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环保责任。巩固提升自治区级生态县创建成果，努力争创全国生态文明示范县。坚决打好三大污染防治攻坚战，积极推进饮用水水源地环境整治。继续做好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作。完成荔江国家湿地公园项目验收。

**（九）坚持以法治思维为指引，打造法治廉洁高效政府**

讲政治顾大局。要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严格遵守政治纪律，不断提高政治觉悟和政治能力，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凝心聚力搞建设。

敢于担当负责。要牢固树立“实干就是能力，落实才是水平”的理念，不断增强政治担当、历史担当、责任担当，以良好的精神状态推进工作。

转变工作作风。要进一步强化效率意识、精品意识和服务意识，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全面推进“证照分离”改革，减少行政审批，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严格按上级要求，做好政府部门机构改革相关工作。

加强廉政建设。要坚决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认真贯彻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切实履行好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以身作则。多措并举整治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懒政庸政问题，让干部自觉在监督和约束中履职尽责。

各位代表！潮平岸阔催人进，风正扬帆正当时。新时代、新荔浦、新机遇、新跨越，让我们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桂林市委、市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以坚如磐石的信心、只争朝夕的劲头、坚韧不拔的毅力，团结带领全市人民为圆满实现“两个建成”目标，开创荔浦经济社会发展新局面而努力奋斗！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荔浦市第一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2019年1月9日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荔浦市第一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

蒋战平

各位委员：

我受政协荔浦市第一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的委托，向大会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并请特邀列席会议的各位领导、同志们提出宝贵的意见。

**一、2018年工作回顾**

一年来，荔浦市政协常委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荔浦市委的坚强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紧扣荔浦市委工作目标，牢牢把握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认真履职，为荔浦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应有的贡献。

**（一）加强培训学习和政治引领，筑牢共同思想政治基础**

继续组织开展好“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通过学习，使全体委员和机关干部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自觉坚持和维护党的领导，坚持重大事项向荔浦市委请示报告，围绕中心开展工作。根据市委的党建工作部署和全国、自治区、桂林市政协系统党建工作要求，充分发挥政协党组在政协工作中的领导核心作用，贯彻从严治党要求，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认真抓好了党的建设工作。在2018年度桂林市政协系统党建工作会上，荔浦市政协党组作了典型发言。

**（二）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扎实履职促发展**

协商和社情民意工作务实开展。政协十届三次全会期间，委员们围绕政府工作报告和其他工作报告，通过小组讨论、现场发言和书面建议等形式，认真为荔浦经济社会发展议政建言，荔浦市委、市政府领导参加分组讨论，与委员们积极互动，就一些问题达成共识，及时采纳落实。及时编发《社情民意》，通过政协委员收集并向有关部门反映100多条社情民意，助推了相关工作的开展。

精心调研促发展。根据政协常委会工作安排，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广泛听取意见，确定了荔浦水资源情况等10个重点调研课题。通过调研，形成了《关于小微企业创业园“办证难”情况的调研报告》《关于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情况的调研报告》《荔浦水资源保护情况调研报告》《关于荔浦县医疗联合体建设的调研报告》等调研报告，提出了许多针对性、操作性较强的意见建议，调研成果的采纳应用，助推了荔浦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协调发展。如关于小微企业创业园“办证难”情况的调研报告和关于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情况的调研报告得到了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的高度重视和充分肯定，市委主要领导作了重要批示，市政府主要领导组织进行了专题研究，并落实分管领导专人跟进，具体狠抓落实，促进了小微企业园“办证难”问题的解决，推动了荔浦市义务教育的均衡发展。

提案办理工作成效显著。2018年实行报请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对重点提案进行批示阅办的提案办理督办制度，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分别对《关于建立城内公共交通系统的建议》等6件重点提案逐一作出批示，有力促进了重点提案的办理落实工作。市政协还对十届一次会议以来的提案进行整理、汇编成册，及时发给市四家班子领导和相关部门领导，促进了工作开展。政协还采取主席、副主席领衔督办提案，开展提案办理考核，采取现场视察、委员民主评议等方式的“回头看”活动等有效举措，不断加大提案办理力度，提案办理由“一次性办理”转化为“跟踪式办理”。2018年，共收到委员提案100件，其中集体提案7件，确定立案82件（其余的18件作为委员建议），提案交由25个单位和部门办理，截至2018年底，承办单位已全部办复完毕。城区泊车收费管理、完善城内公交、水资源保护等一大批事关发展、事关民生的提案得到落实，让百姓增加了更多的获得感。在2018年度自治区政协提案工作会议和桂林市提案工作会议上，荔浦市政协皆作了典型发言。

合力抓好脱贫攻坚，助推重大项目建设。举办了机关专题培训班集中学习脱贫攻坚相关政策，主席会议定期专题研究脱贫攻坚工作，派出精干力量全力投入到扶贫工作中，大力支持杜莫寨村硬化道路、花篢南源村修建篮球场和完善桥护栏设施等，经多方筹措和争取，为有关乡镇募集资金70多万元，促进了扶贫工作顺利开展。市政协领导经常深入所联系的重大项目、重点企业调研，了解情况，分析问题，开展协调服务和督促指导，均圆满完成了年度工作任务。

**（三）宣传理论工作成绩显著**

继续办好《荔浦政协》内部刊物，及时宣传报道政协工作的动态与履职成果，加大对外宣传力度。抓好了政协理论研究工作。2018年，市政协在《广西政协报》、广西政协网、桂林政协网等媒体登载稿件100多篇，分别荣获2018年度广西政协报刊宣传工作特等奖、桂林市政协宣传工作一等奖、桂林市政协理论工作一等奖。

**（四）抓好委员队伍和政协机关建设**

强化委员服务管理。扎实开展委员学习培训工作，请桂林市委党校教授到荔浦授课和组织委员到延安干部培训学院进行集中培训学习，不断提升委

员履职能力。试行委员履职情况考评制度，发挥委员履职考评“指挥棒”作用。深入联系走访委员，积极解决困难和问题。积极组织委员担任政府有关部门以及司法机关的特邀监督员，充分发挥委员主体作用。

加强政协机关建设。加强了机关的作风建设，做好了干部学习培训工作，提高了业务水平，增强了服务能力和统筹协调能力，努力造就了一支政治坚定、作风优良、业务熟练的干部队伍，为政协履职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一年来，政协精心筹备，召开了政协委员运动会；组织委员外出交流学习，开展好了委员联谊交流活动。精心组织委员视察活动，收集整理《荔浦政协志》相关资料，出版了《荔浦文史》1—13集合集），做好了文史资料收集整理等工作。

各位委员，过去一年市政协常委会所取得的成绩，是荔浦市委对政协工作正确领导和高度重视的结果，是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及各部门大力支持的结果，是全体委员和社会各界人士通力合作与共同努力的结果，也是各位老领导、老同志关心的结果。在此，我谨代表荔浦市政协常委会，向大家表示衷心的感谢！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也要看到，同新时代新任务的要求相比、同人民群众的期待相比，有些工作还有一定差距：一些调研议政活动还需进一步深入，民主监督的方式方法还需进一步探索等等，都需要在今后的工作中切实加以改进。

**二、2019年工作部署**

**（一）注重政治建设，全面加强政协党建工作**

组织委员和机关干部加强学习培训，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重视政治引领，党建与协商、民主监督、调研视察等工作相融合，使政治引领具体化、形象化。发挥党员委员先锋模范作用。自觉服从和接受荔浦市委领导，确保市委的决策部署不折不扣地贯彻落实到政协工作中。

**（二）服务中心大局，助推改革发展**

围绕荔浦市委、市政府的重大决策部署和重点工作任务，主动融入，积极作为，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和协商议政活动，多进诤言、多谋良策、多出实招，助力市委、市政府科学决策和高效落实，助推荔浦改革发展。

**（三）进一步探索协商民主和监督工作**

聚焦荔浦市委、市政府重要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开展各种协商活动，提升民主监督实效，推动协商成果有效转化为政策和具体工作举措。

**（四）继续做好文史、宣传、理论和学习交流联谊工作**

抓好《荔浦政协志》的资料收集整理和编撰工作，继续办好《荔浦政协》内部刊物，做好荔浦政协各项工作的宣传报道，积极参加桂林人民政协理论研究会相关活动，做好与上级政协、外地兄弟政协的学习交流等工作。

**（五）切实加强自身建设，不断夯实履职基础**

加强委员和政协干部队伍的学习培训，提升履职能力。认真抓好机关作风建设，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持之以恒纠“四风”、驰而不息转作风，着力打造信念过硬、政治过硬、责任过硬、能力过硬、作风过硬的干部队伍。

各位委员，新的一年，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导下，在中共荔浦市委的坚强领导下，牢记使命，同心同德，共同努力，为荔浦各项事业的发展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以优异成绩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和人民政协成立70周年！

# 大 事 记

## 2018 年大事记

### 1 月

2 日　桂林市委副书记、代市长秦春成到荔浦调研经济社会发展工作。

5 日　荔浦县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九次会议。

8 日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荔浦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召开第五次会议

8—9 日　全区现代特色农业产业“10+3”提升行动阶段总结暨转段动员部署会在荔浦县召开。

10 日　自治区司法厅党委委员、副厅长王惠琴,法制处处长侃志龙到荔浦县检查指导工作。

12 日　荔浦县召开领导干部承包经营农村土地问题专项清理工作会议。

15 日　桂林市 2018 年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暨“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活动启动仪式在荔浦县马岭镇举行。

15—17 日　政协荔浦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隆重召开。

16—18 日　荔浦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隆重召开。

19 日　荔浦县召开 2017 年度乡镇党委书记和县直有关党委(党组)书记落实主体责任述职评议会议。

同日　蒲芦瑶族乡新型城镇化示范乡镇工作迎接桂林市考核验收。

23 日　荔浦县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十次会议。

同日　桂林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赵德明、桂林市民政局局长蒋伟名到荔浦县慰问百岁老人。

24 日　荔浦县监察委员会挂牌成立。

25 日　荔浦县集中开展平安建设宣传活动。

同日　荔浦县政协主席蒋战平到青山镇企业调研。

29 日　荔浦县召开应对极端天气工作布置会议。

30 日　荔浦县召开 2018 年春运工作部署会议。

31 日　县委书记陈代昌到新坪镇长滩村了解群众生产生活情况。

同日　荔浦县政协召开政协宣传工作会议。

### 2 月

1 日　荔浦县召开作风建设评议会议。

2 日　荔浦县召开 2017 年度县委常委班子民主生活会。

同日　桂林市委常委、副市长何翔在县委书记陈代昌陪同下到东昌镇慰问贫困户。

同日　荔浦县政府党组召开 2017 年度民主生活会。

4 日　副县长何启芝带队深入企业调研。

7 日　荔浦县召开老干部迎春座谈会。

同日　桂林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德明到荔浦县新坪镇开展慰问活动。

9 日　县委书记陈代昌到大塘镇慰问贫困户。

同日　荔浦县召开 2018 年春节期间假日旅游安全工作会议。

同日　荔浦县教育发展基金会正式挂牌成立。

11 日　中国共产党荔浦县第十五届纪律检查

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召开。

23 日　荔浦县在县城百汇广场举办“春风行动”大型现场招聘会。

28 日　荔浦县举行生物医药与产业化项目签约仪式。

## 3 月

5 日　桂林市副市长樊新鸿率队到荔浦县调研。

7 日　荔浦县召开县委第十五届三次全体(扩大)会议及全县农村工作、重大项目工作和科学发展工作会议。

9 日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姜路到挂点联系企业和北环路施工现场调研。

13 日　荔浦县召开全县政法和平安建设工作会议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动员部署会议。

同日　县委副书记唐双喜到茶城乡指导脱贫工作。

14 日　荔浦县召开荔玉高速(荔浦段)征地拆迁工作动员大会。

同日　荔浦首个精准扶贫土地开垦项目——花篢镇大江村土地开垦项目正式开工建设。

15 日　荔浦县召开人大代表议案和政协委员提案交办会。

同日　桂林市乡村办党务副主任魏承林带领“美丽桂林·宜居乡村”建设活动工作会议小组到荔浦县青山镇考察。

同日　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蒋茂利到茶城乡扶贫帮困。

16 日　荔浦县召开 2018 年统战工作会议。

19 日　荔浦县召开全县深化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推进会。

同日　荔浦县召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监督执纪问责工作会议。

20 日　荔浦县召开 2018 年民兵整组暨兵役登记工作任务部署会议。

22 日　县长李玉清到荔浦县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调研。

23 日　桂林市人大调研组到荔浦县人民法院开展基本执行难问题专项调研。

26 日　县长李玉清带队到金鸡坪工业园区就建设征地工作进行现场办公。

27 日　荔浦县召开全县意识形态和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会议。

同日　县长李玉清、副县长覃丽虹率队到新坪镇深度贫困村开展脱贫攻坚工作调研。

28 日　荔浦县医药产业园在滨江南岸半岛豪庭举行落成典礼。

30 日　荔浦县召开全县工业发展大会。

## 4 月

2 日　荔浦县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十一次会议。

2—3 日　县人武部邀请南部战区陆军桂林综合训练基地大校刘晓光到荔浦县开展国防教育讲座暨征兵宣传进校园活动。

4 日　荔浦县召开教育工作会议。

11 日　自治区两新组织党工委专职副书记刘水玉到荔浦县开展“新形势下加强两新组织党的建设问题研究”调研工作。

15 日　荔浦县第一期脱贫攻坚专题培训班在丰鱼岩开班。

16 日　桂林市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察委主任吕洪安到荔浦县调研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工作。

25 日　桂林市知识产权宣传周启动仪式在荔浦县百汇广场举行。

同日　荔浦县第二期脱贫攻坚专题培训班开班。

27 日　自治区旅游发展委员会联合自治区公安厅、工商局、质监局等多个部门到荔浦县调研旅游市场突出问题综合治理工作。

28 日　县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察委主任陶捌旺到杜莫镇、青山镇、荔浦二中等地督查安全生产履职情况。

## 5 月

3—4 日　荔浦县政协举办脱贫攻坚强化培训班。

8 日　桂林、来宾两市第四轮行政区域界线联检动员会在荔浦县召开。

同日　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副县长李宗庆到龙怀乡调研旅游资源开发工作。

9日　桂林市委副书记白松涛到荔浦县新坪镇、蒲芦瑶族乡的深度贫困村调研脱贫工作。

10日　荔浦县召开2018年脱贫攻坚推进大会暨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全体会议。

11日　桂林市统一战线“不忘初心·助力脱贫”行动推进会在荔浦县召开。

11—12日　由自治区林业厅副厅长黄政康带领的自治区考核组到荔浦县考核县域经济发展工作。

15日　县委书记、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陈代昌到县工信局、食药监局和新坪镇督查县委巡察组工作进展情况。

同日　荔浦县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十二次会议。

同日　副县长何启芝到花篮镇督查指导河长制工作。

16日　桂林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彭东光到荔浦县调研基层党建工作。

17—18日　桂林市党建品牌建设经验交流会暨党建研究会2018年会在荔浦县召开。

17—29日　荔浦县政协开展全县水资源保护情况调研。

18日　荔浦县在县城百汇广场举行2018年社会科学普及活动周宣传活动。

21日　县政协副主席黄旭庆、莫志惠率队到大塘、双江、新坪、杜莫、龙怀、修仁等乡镇相关学校开展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发展情况调研。

22日　县委书记陈代昌到新坪镇清江、黄竹调研指导扶贫攻坚工作。

同日　桂林市政协领导率队到荔浦县开展乡村振兴专题调研。

23日　县长李玉清到荔城镇、新坪镇调研高速公路建设进展情况。

同日　由桂林市纪委驻市人大机关纪检组组长李粤宁带领的检查组到荔浦县开展政治建设和专项治理工作监督检查。

24日　县长李玉清到新坪镇金鸡坪工业园区调研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建设情况。

25日　荔浦县召开政法系统“牢记初心使命，严格公正执法”专题活动动员会。

29日　县人大常委会主任覃舜率队到县自来水公司、县市容局督办代表议案办理情况。

30日　桂林市副秘书长、市接待办主任王春梅率队到荔浦县就公务接待工作进行调研。

31日　荔浦县召开重大项目推进工作会议。

同日　县政协主席蒋战平，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蒋茂利到碧桂园、君临荔江等房地产项目单位进行现场办公。

## 6月

1日　荔浦县与深圳鹏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举行稀土电池项目签约仪式。

同日　荔浦县举行创第八轮自治区文明城市宣誓大会暨文明通行礼让斑马线启动仪式。

4日　县长李玉清，副县长、公安局局长李文林，副县长莫桂桓一行到荔浦高考点检查考前准备工作。

4—5日　桂林市“美丽桂林”乡村建设活动现场推进会在荔浦县召开。

6日　荔浦县召开禁毒工作会议。

7日　自治区司法厅党委书记、厅长林金文一行到荔浦县就公共法律服务建设及司法行政信息化工作开展调研。

同日　自治区信访局局长卢万兵一行到荔浦县调研指导信访工作。

同日　临桂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易立林率考察组到荔浦县考察人大代表履职平台建设情况。

8—9日　发展中国家农村发展与减贫官员研修班学员到荔浦县考察。

14—15日　荔浦县政协组织部分政协委员和相关部门负责人到武宣县、金秀县就开展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发展情况进行调研。

15日　梧州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全桂寿，市长李杰云率党政代表团到荔浦县马岭镇考察新型城镇化建设工作。

20日　荔浦县组织驻荔浦的桂林市人大代表、荔浦县人大代表开展集中调研活动。

22日　县委书记陈代昌、县人大常委会主任覃舜、副县长莫桂桓到荔玉高速、阳鹿高速施工现场就两条高速公路建设施工建设情况进行调研。

同日　阳朔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黄燕带领阳朔县人大代表考察组到荔浦县开展调研活动。

27—28日　荔浦县召开妇女第十三次代表大会。

28日　荔浦县召开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7周年暨基层党建工作推进会。

同日　荔浦县人大、县委统战部联合开展建党日主题活动。

## 7月

2日　中国日用杂品工业协会衣架分会在荔浦县成立。

3日　桂林市委常委、副市长董冶到荔浦县开展“七一”慰问党员活动。

4日　桂林市政协到荔浦县就加速农村垃圾污水处理系统建设开展调研。

12日　荔浦县召开工业高质量发展暨深化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大会。

同日　自治区投资促进局副巡视员梁艺、桂林市投资局局长罗静一行到荔浦县美亚迪公司开展督查协调服务工作。

14日　桂林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副市长韦凤云一行到荔浦县就旅游和文化工作、意识形态工作、社会经济发展工作进行调研。

16日　县长李玉清到蒲芦瑶族乡、大塘镇调研指导脱贫攻坚工作。

16—17日　桂林市“儿童之家”项目培训班暨创建工作现场推进会在荔浦县召开。

17日　荔浦县召开2018年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第二次(扩大)会议。

18—20日　荔浦县县直机关党务工作培训班在丰鱼岩景区开班。

20日　国家税务总局荔浦县税务局成立。

20—21日　国家交通运输部督导组到荔浦县督导考评“四好农村路”工作。

23日　荔浦县荣获2017年度“广西科学发展先进县”称号。

同日　雁山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邓世文带队到荔浦县考察。

23—25日　荔浦县举行庆祝广西壮族自治区成立60周年暨荔浦县第22届“荔江之夏”广场文化周活动文艺晚会。

26日　梧州市龙圩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张俊祺率梧州市人大代表龙圩区小组一行到荔浦县开展调研活动。

同日　桂林市政协系统办公室学习经验交流会在荔浦县召开。

27日　中国农技协理事长柯炳生带队到荔浦县调研砂糖桔产业发展现状。

30日　荔浦县召开庆祝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节座谈会。

同日　县委书记陈代昌、县长李玉清、县人大常委会主任覃舜、县政协主席蒋战平等四家班子领导看望慰问驻荔部队官兵。

同日　桂林市年中工业工作推进现场会在荔浦县召开。

同日　县委中心组(扩大)在杜莫镇张村革命旧址举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现场学习会。

30—31日　县委书记陈代昌、县长李玉清等看望退伍老兵。

31日　荔浦县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十三次会议。

## 8月

3日　由市政府秘书长、金融办主任高钦率队的桂林市调研组对荔浦县新兴产业的发展建设进行调研。

3—5日　“锦龙杯”中国汽车短道拉力锦标赛(广西荔浦站)在荔浦县马岭镇锦龙国际赛车场举行。

7日　荔浦县与安徽金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举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合作开发签约仪式。

9日　富川县党政代表团到荔浦县对城城镇化建设及县域经济发展情况进行考察。

14日　桂林市政府督查组到荔浦县开展为民办实事工作督查。

17日　荔浦县召开庆祝首届“中国医师节”大会。

18日　桂林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陈敏到荔浦县人民法院督导执行工作。

22日　荔浦县2018年脱贫攻坚队员扶贫专题培训班开班。

23日　桂林市宣讲团到荔浦县开展百姓宣讲活动。

24日　荔浦县召开全县年中工作会议、县域经济发展、乡村振兴推进大会暨撤县设市筹备工作会议。

同日　桂林市仁济慈善基金会到荔浦县捐资助学。

同日　荔浦县举行统一战线同心扶贫助学金发放仪式。

## 9月

6日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召开新闻发布会，宣布荔浦撤县设市。

7日　广东省潮州市政协主席杨志明一行就乡村振兴工作到荔浦县进行考察。

10日　荔浦县召开庆祝教师节暨义教均衡迎国检动员会议。

同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陆军驻桂林预备役通讯团到荔浦县双江镇、马岭镇开展助学扶贫捐资活动。

11日　2018年中国流动科技馆巡展荔浦站在荔浦县第二中学全面启动。

12—15日　荔浦县参加中国—东盟博览会和中国—东盟商务与投资峰会，签约总额达18.5亿元。

13日　桂林市政协副主席蒋昌桂带领市政协委员到荔浦县就医联体运行等情况进行实地调研。

18—19日　荔浦县纪委监察委召开“中秋、国庆”双节节前集体约谈领导干部会议。

19—22日　荔浦县举办全县科级女干部素质提升培训班。

20日　荔浦县召开全县组织工作会议。

29日　荔浦县召开全县脱贫攻坚六大行动推进工作会议。

同日　荔浦县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十四次会议。

同日　荔浦县举办迎国庆文艺晚会。

30日　荔浦县举行公祭烈士活动。

## 10月

17日　县委书记陈代昌、县人大常委会主任覃舜、县政协主席蒋战平等到县老干部活动中心、县福利院及各乡镇开展重阳节慰问活动。

23日　荔浦县在深圳市举行2018年荔浦（深圳）招商引智推介洽谈会。

同日　荔浦县召开全县林业工作会议。

同日　桂林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德明一行到荔浦县开展立法调研。

24日　桂林市副市长彭代元到荔浦县检查全区“四好农村路”现场会筹备工作情况。

25—26日　桂林市国土资源系统党建工作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培训会在荔浦县举行。

31日　广西大瑶山第二届瑶族文化交流会在荔浦县滨江公园举行。

本月，自治区对荔浦县荔江湿地公园创建广西生态旅游示范区进行考核验收。

## 11月

1—2日　全区“四好农村路”现场会在荔浦县召开。

2日　桂林市副市长樊新鸿到荔浦县调研指导工业经济发展工作。

6日　荔浦县召开2018年度贫困村和贫困户脱贫摘帽认定工作动员部署会议。

同日　桂林市禁毒督察组到荔浦县实地督查马岭镇禁毒工作。

8日　桂林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副市长韦凤云率队到荔浦县调研。

8—9日　桂林市供销合作现场培训会议在荔浦县召开。

13日　荔浦县召开2018年度绩效考评自评迎考工作会议。

15—16日　桂林市社会科学普及活动现场会在荔浦县召开。

19日　荔浦县首家“医养结合”示范医院在县社会福利中心挂牌成立。

20日　桂林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石春莲带队

到荔浦县对人大代表履职平台建设情况进行检查。

**22—23日** 荔浦县政协组织部分政协委员到鹿寨县、永福县、平乐县等地，开展乡村文化考察学习。

**27日** 自治区考评组到荔浦县考评验收现代特色农业。

**28日** 桂林市新农办到荔浦县修仁镇指导新农村示范点建设工作。

## 12月

**1日** 荔浦县召开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迎国检工作培训会会议。

**4日** 荔浦县举行2018年国家宪法日集中宣传活动。

**同日** 驻桂林市的全国人大代表和自治区人大代表到荔浦县视察。

**6日** 荔浦县召开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和自治区成立60周年社会宣传工作布置会议。

**同日** 桂林市政协副主席钟麟到荔浦市慰问全国劳模和老党员。

**6—7日** 县委书记陈代昌、县长李玉清、县人大常委会主任覃舜、县政协主席蒋战平等开展自治区成立60周年走访慰问活动。

**7日** 荔浦县组织参加第十五届广西名特优农产品交易会。

**13日** 荔浦县召开撤县设市和第二届荔浦芋文化节工作布置会议。

**同日** 荔浦县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十五次会议。

**16日** 县长李玉清、副县长覃丽虹到杜莫镇调研教育和扶贫工作。

**18日** 荔浦召开撤县设市大会，正式进入荔浦市的时代。

**同日** 桂林市市长秦春成率领调研组到荔浦市金鸡坪高新技术园进行调研。

**同日** 桂林市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察委主任吕洪安到荔浦市蒲芦瑶族乡调研。

**同日** 自治区民政厅厅长朱学庆到荔浦市中心福利院指导工作。

**20日** 广西统一战线理论研究会理论培训班暨2018年年会在荔浦市召开。

**24日** 中共荔浦市第一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召开。

**同日** 中共荔浦市第一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一次全会召开。

**25日** 荔浦市召开市委常委议军会议。

**26日** 荔浦市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正式挂牌成立。

# 荔浦市概貌

## 建置沿革

**【建置沿革】** 秦朝时荔浦境属桂林郡，汉初属南越国。

汉元鼎六年（公元前111年）置荔浦县，隶属苍梧郡。县治在今城西荔水北（青山镇荔江坪附近），因江边盛长荔草，似蒲而小，蔚然成片，气味芳香，故名荔蒲县，后讹为荔浦县。置县初，含今平乐、蒙山、荔浦等县（市）地域。

三国时属吴。甘露元年（265年），析荔浦县地分置为荔浦、平乐、永丰、建陵四县。荔浦、永丰属始安郡，建陵属苍梧郡。

晋时，荔浦县属始安郡，建陵县属苍梧郡。

南北朝时期宋明帝（465年至471年）改始安郡为始建国，荔浦、建陵县均属始建国。南朝宋末废建陵县。

齐建武二年（495年）改始建国为始安郡，荔浦属始安郡。齐复置建陵左县，梁复改建陵县，治今修仁镇，隶梁化郡。

隋开皇十年（590年），荔浦县地分置隋化县（今蒙山县地）。荔浦属始安郡，建陵属梁化郡。

唐武德四年（621年），于荔浦置荔州，同时增置崇仁县（治今荔浦西南）。荔州辖荔浦、崇仁、隋化、建陵四县，为在荔浦设置过的最高行政建制。同年析阳朔县复置永丰县，隶乐州。贞观元年（627年）以建陵县置晏州，增置并辖武龙、武化、长风三县。贞观十二年（638年）废荔州，崇仁县并入荔浦县；废晏州，武龙县并入建陵县，武化、长风两县改隶象州。建陵县与荔浦县同属桂州。唐长庆元年（821年）建陵县因避唐肃宗陵号讳改为修仁县，唐长庆三年（823年）改永丰县为丰水县。

五代梁时改丰水县为永宁县，属桂州。

宋熙宁四年（1071年）废永宁、修仁为镇入荔浦县，属静江府。元丰元年（1078年），复置修仁县。随后，荔浦县治由城西荔水北迁至今城东古城村。元祐元年（1086年）复永宁县。南宋绍圣二年（1095年）又废永宁县入荔浦县。绍兴三年（1133年），荔浦、修仁两县改属静江府。

元代，荔浦县、修仁县改属静江路。

明初，荔浦、修仁属桂林府。洪武十八年（1385年），废立山县为乡入荔浦县。成化十三年（1477年）二月，分立山乡置永安州，同属桂林府。弘治四年（1491年），荔浦、修仁两县改属平乐府。景泰元年（1450年），修仁县治由今横水村老县屯马浪坪迁至横水村沉沙口屯。景泰七年（1456年），荔浦县治迁至今荔浦城。成化五年（1469年），修仁县迁至今修仁镇，驻地建南街。

清袭明制。

民国元年（1912年）袭清制。民国二年（1913年）7月废府改道，荔浦、修仁同属漓江道。民国三年（1914年）6月，改漓江道为桂林道。民国十六年（1927年）11月，两县直属广西省政府。民国十九年（1930年），荔浦、修仁两县属平乐民团区，民国二十一年（1932年）改属桂林民团区，民国二十二年（1933年）10月属增设的平乐民团区。民国二十三年（1934年）3月，广西设立行政监督区，荔浦、修仁属平乐区。民国二十九年（1940年）4月各行政监督区改为行政督察区，荔浦、修仁改属第二区行政督察专员兼保安司令公署（平乐区）。民国三十一年（1942年）3月，两县改属第一

区行政督察专员兼保安司令公署(八步区)。1949年,两县属第十四区行政督察专员兼保安司令公署(平乐区)。

1949年11月26日、27日,荔浦、修仁两县相继解放,同属平乐专区。1951年8月,撤修仁县,其大部并入荔浦县。1958年7月撤平乐专区,荔浦县改属桂林专区。1971年,属桂林地区。1998年11月桂林地、市合并后隶属桂林市。

2018年7月,经国务院同意,民政部下发了《关于同意广西壮族自治区撤销荔浦县设立县级荔浦市的批复》(民函〔2018〕106号),2018年8月17日,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发出《关于撤销荔浦县设立县级荔浦市的通知》(桂政发〔2018〕37号),撤销荔浦县,设立县级荔浦市,以原荔浦县的行政区域为荔浦市的行政区域,荔浦市人民政府驻荔城镇滨江路6号。荔浦市由自治区直辖,桂林市代管。2018年12月18日,荔浦举行撤县设市大会,荔浦市正式揭牌成立。

## 地理概况

**【地理位置】** 荔浦市在广西壮族自治区东北部,桂林市南端。位于北纬24°18′至24°46′,东经110°06′至110°41′之间。

**【区域面积】** 市域面积1758.62平方千米,东连平乐县,西接鹿寨县,南与蒙山县、金秀瑶族自治县、昭平县,北与永福县、阳朔县毗邻,扼桂中要津,是桂东北交通枢纽,据柳州、桂林、梧州3个市之中心,距首都北京2134千米,距自治区首府南宁405千米,距桂林市105千米,距柳州市141千米,距梧州市234千米。

**【地形地貌】** 荔浦市位于广西东北部,桂林市南端,总体上地处溶蚀侵蚀中低山地貌区,地势上处于四面环山,周高中低,自西向东倾斜,中部是起伏的低中丘台地,一部分是石山峰林,将县境切割成数块小盆地。区内地貌类型较多,形态复杂(见下表)。

**地貌类型及特征表**

| 地貌类型 | 形态类型 | 标高(米) | 高差(米) | 分布特征<br>范围 | 地貌分区特征 |
|---|---|---|---|---|---|
| 构造侵蚀地貌 | 中山 | 1000~1400 | 500~800 | 蒲芦以西及调查区东南角 | 山脊延伸方向与构造线吻合,多为近南北向,山势雄伟,山脊狭窄(宽5~20米),坡度35~60°,局部60~80°,多为直线坡,顺向坡缓,逆向坡陡 |
| | 中低山 | 700~900 | 500~700 | 新坪南东长滩、清江及茶城西面金贵村一带 | 山脊狭窄,坡度30~60°,局部见陡壁,沟谷呈“V”型,河系多垂直或斜交构造线发育,呈树枝状,植被发育,风化层厚度0.5~2.5米 |
| | 低山 | 500~800 | 200~500 | 沿中山地貌分布于大发、青龙、阳安南部及二塘中部莲花山一带 | 山脊沿构造线发育,山顶多圆丘状,沟谷切割较深,一般在300~450米,坡角25~45°,局部45~60°,沟谷多呈V型,局部U型,风化厚0~5米,植被发育 |
| 构造剥蚀地貌 | 低山丘陵、丘陵 | 300~500 | 150~300 | 分布于大塘、花篢、新坪、马岭、双江、荔浦至将军坳、杜莫至长滩 | 丘顶较平缓或浑圆状,与宽阔的沟谷相间形成垄丘。局部山体单薄呈条带状,山坡呈凸形或下缓上陡。度15~30°,沟谷多呈“U”形,切割浅 |
| 构造溶蚀地貌 | 峰丛洼地 | 450~600 | 250~400 | 分布于杜莫西部三山至双江一带 | 山峰沿构造线方向展布,丛峰挺立,基座相连,山顶与鞍部比高10~50米,山峰呈圆锥状、笋状,四壁多陡峭,壁脚常可见大小溶洞或伏流、地下河进出口。地下水、地表水相互转化,地下管道发育 |

续表

| 地貌类型 | 形态类型 | 标高（米） | 高差（米） | 分布特征范围 | 地貌分区特征 |
|---|---|---|---|---|---|
| 构造溶蚀地貌 | 峰林谷地 | 350~500 | 150~300 | 分布于荔浦至平乐公路南侧、马岭北部等地 | 奇峰林立，似锥状、宝塔状、笋状，石壁陡峭，甚而直立，如刀劈斧砍。谷地平坦开阔谷地中发育有洼地、落水洞等。谷地底部砂质黏土覆盖厚0~4米 |
| 剥蚀溶蚀地貌 | 溶峰洼地、谷地 | 250~700 | 100~300 | 分布于蒲芦至茶城一带 | 山顶圆滑呈馒头或圆锥状，分水岭明显，呈垄状延伸，大部分垂直构造线呈北西向，局部平行构造线呈北东向。坡角25~40°，强风化层0.5~2.5米 |
| | 溶岭谷地 | 200~330 | 50~100 | 分布于大塘至大成及七排东部南北一线、修仁至新圩等地 | 丘包，丘顶浑圆，地形如波浪起伏。坡角15~25°，谷地宽阔，沟渠、池塘星罗棋布，水系呈树枝、网状，支流多垂直或斜构造发育，在出山口处变得宽而浅。强风化层0.5~5米 |
| 侵蚀堆积地貌 | 河流阶地 | 196~267 | 10~50 | 分布荔浦河及支流两岸荔浦城区及马岭等地 | 沿荔浦河及支流两岸分布，由第四系更新统、全新统粉质黏土、粉土、沙砾石层组成，厚度1~20.08米不等。地势平缓，部分阶面被破坏，形成垄丘，波状起伏，地下水埋深浅，一般0~5米，岩溶发育，土洞最为常见 |

**【地层特征】** 荔浦境内出露的地层从老到新计有寒武系、泥盆系、石炭系、二叠系及第四系。其中二叠系分布极为有限，泥盆系分布最广，（见地层特征简表）。泥盆系也是地质灾害主要发育层位，如56.3%的滑坡地质灾害均发育于信都组泥页岩分布区。

**地层特征简表**

| 层位 | | | 岩性 | 厚度(m) | 分布 |
|---|---|---|---|---|---|
| 第四系 | 全新统(Qh) | | 冲积相砂、砾石夹粉质黏土、粉土 | 1~28 | 零星分布于荔浦河及其支流两岸 |
| | 更新统(QP) | | 黏土或粉质黏土 | 1~20 | 零星分布于荔浦河及其支流两岸 |
| 二叠系 | 孤峰组($P_1g$) | | 底部为浅灰、灰色中层至块状细至中料灰岩，其上为黑至浅灰色薄层状硅质岩 | 67（未见底） | 马岭向斜轴部 |
| | 栖霞阶($P_1q$) | | 泥灰岩、含燧石灰岩组成，底部俱数米至50多米的炭质页岩、铝土质泥岩，局部俱透镜体状煤层与下部石炭系呈平行不整合 | 79 | |
| 石炭系 | 中统 | 大埔组($C_2d$) | 下部被第四系覆盖，岩性不详；上部由浅灰色或灰白色白云岩 | 220 | 仅太平一带有少许露头 |
| | 下统 | 鹿寨组($C_1lz$) | 其下部为泥质灰岩、白云质灰岩、灰岩等，夹少量硅质岩和白云岩；中、上部以硅质岩、钙质页岩和薄层页岩为主，夹少量白云质灰岩、生物碎屑灰岩及铁质泥岩 | 564 | 双江以南相仕坪、六相和龙回一线以北 |

续表

| 层位 | | | | 岩性 | | 厚度(m) | | 分布 | |
|---|---|---|---|---|---|---|---|---|---|
| 泥盆系 | 上统 | 榴江组 $D_3l$ | 融县组 $D_3r$ | 下部为薄层状硅质岩，上部为扁豆状灰岩，过渡相区的榴江组，其下部为黑至灰黑色薄层状灰岩；上部灰岩夹白云岩、鲕状灰岩等 | 灰白色厚层灰岩、白云岩、白云质灰岩和鲕状灰岩 | 400 | 169 | 横木至凤凰一带及城南下金雷村局部地区 | 荔浦至平乐断裂以北，花篢至马岭至大长垌一线以南的地区 |
| | 中统 | 东岗岭组($D_2d$) | | 白云岩及少量页岩，上部为灰色至深灰色灰岩夹少许白云岩或泥质灰岩、疙瘩状泥质灰岩、生物碎屑灰岩 | | 51~410 | | 分布广泛 | |
| | | 信都组($D_2x$) | | 页岩、泥质粉砂岩、粉砂岩、细砂岩，下部夹数十至百余米灰岩、白云岩 | | 500~700 | | 杜莫、莲塘一带 | |
| | 下统 | 贺县组($D_1h$) | | 西部以页岩为主，夹多层白云岩、灰岩、介壳生物碎屑灰岩等 | | ＞238 | | 西部蒲芦 | |
| | | | | 泥质粉砂岩、黄色页岩为主，中间夹数层灰色白云岩。与下伏莲花山组呈整合接触 | | 不详 | | 蒲芦至东昌大德之间 | |
| | | 莲花山组($D_1l$) | | 含砾砂岩、中粒砂岩、异粒砂岩、细砂岩、粉砂岩夹页岩和少许碳酸盐岩等组成 | | 500~700 | | 西部架桥岭、修仁和南部九谷岭至猪头山一带 | |
| 寒武系 | 中上统 | 边溪组 $\varepsilon_b$ | 黄垌口组($\varepsilon_h$) | 砂岩为主夹多层页岩或以砂页岩互层。其上与泥盆系呈角度不整合 | 异粒砂岩、长石石英砂岩和少量页岩 | 不详 | ＞2000 | 分布于架桥岭的南部一带。 | 分布于猪头山一带 |
| | | | 小内冲组($\varepsilon_x$) | | 细粒至异粒长石石英砂岩、岩屑砂岩、杂砂岩等，夹少量页岩或炭质页岩 | | ＞6000 | | 同上 |

**【地质构造】** 荔浦市按构造单元属南华准地台桂中—桂东台陷桂东北凹陷的海洋山断褶带，经历了四次主要构造运动的影响，其中以加里东、印支、燕山三次运动最强烈，表现为明显的褶皱断裂运动。

(1)褶皱。加里东期褶皱分布于境内东南部的猪头山、白面山和西部的石门羊、架桥岭等地。猪头山一带作北西走向，而石羊岭、架桥岭一带呈近东西向展布。褶皱形态狭长，次级褶皱发育，地层倾角40~70°，局部直立或倒转。

印支期褶皱以架桥岭背斜和马岭向斜为代表，其背斜轴大致沿荔浦至永福边界和荔浦至鹿寨边界展布。马岭向斜位于市区与花篢、马岭之间，东至凤凰坪，西抵大塘镇，长轴方向为50°~70°。西、南两翼多具边幕式褶皱，该向斜贮藏有丰富的锰矿资源。

(2)断裂。荔浦市境内断裂极为发育，多成束成带出现。以压性、压扭性断裂为主。主要有走向北东向、北西向和南北向三组，北东向以荔浦至平乐断裂为代表；北西向以茶城断裂为代表；南北向以新坪至蒙山的新圩断裂为代表。这3条断裂有横贯荔浦全境，有的在境内仅有其一部分，但都延伸较远，有的横穿数县以上。

地质构造对于地质灾害的发育起到一定的控制作用。褶皱核部、断裂带其岩石节理裂隙发育，岩石破碎，造成该部位地层的风化层较厚，崩塌、滑坡地质灾害较易发育。而岩溶区沿断裂破碎带、向斜核部一般岩溶发育较强烈，溶洞、岩溶漏斗、天窗或地下河发育。沿此带亦常形成地面塌陷地质灾害密集发育带。如马岭凤凰坪、新坪莲塘均位于向斜核部附近，故这两处均为地面塌陷分布密集地段；荔城

镇南东侧五里社区马头山～龙渡～五里排一带，地面塌陷呈串珠状，延伸方向即为断裂走向；而龙怀大号塌陷群所处为黎村～三旺压性断裂与东岸扭性断裂交汇地段。

**【气候特征】** 荔浦市位于广西桂林市南部，北回归线北侧，地处中亚热带季风区，热量丰富，雨量充沛，日照充足，总的气候特点是春暖光少，夏热雨多，秋高气爽，冬冷干旱，由于受季风影响，一年的旱、涝、冷、热变化大，四季分明。

年平均气温 19.8℃，最冷月平均气温 9.3℃，最热月平均气温 28.3℃，历年极端最高气温 40.1℃，极端最低气温 -3.2℃。年平均降水量 1388.9 毫米，其中 4—8 月占全年降水量 67%。年平均相对湿度 79%；年平均无霜期 356.7 天，年平均日照时数 1406.1 小时，占全年可照时数的 32%；年平均风速 1.1 米/秒，最多风向北风；年平均蒸发量 1510.2 毫米；年雷暴日数 59.7 天。主要气象灾害有：雷暴、干旱、大风、冰雹、高温等。

2018 年年平均气温 20.4℃，比历年同期平均值（19.8℃）偏高 0.6℃，年极端最高气温 37.5℃，出现在 7 月 11 日和 17 日，年极端最低气温 -0.9℃，出现在 2 月 1 日；年总降水量 1498 毫米，比历年同期平均值（1388.9 毫米）偏多 109.1 毫米；年总日照时数 1346 小时，比历年同期平均值（1406.1 小时）偏少 80.1 小时。

**【重大气候事件】**

（一）1 月出现暴雨天气。受冷空气影响，7—8 日出现了一次大雨、局部暴雨天气过程，其中 8 日城区雨量为 77.9 毫米。

（二）4 月暴雨。24 日受冷空气影响，出现了一次暴雨天气过程，城区雨量为 69.9 毫米。

（三）5 月暴雨天气灾害。受高空槽东移和切变线影响，10 日出现暴雨天气过程，城区雨量 54.8 毫米。

（四）8 月高温。受副热带高压影响，18 日至 23 日出现日最高气温≥ 35℃的高温晴热天气。

（五）9 月台风、暴雨。9 月 16 日—17 日，全市普降大雨，局部乡镇暴雨。据统计，全市 13 个乡镇受灾人口 2156 人，紧急转移安置人口 195 人，分散安置人口 195 人，需紧急生活救助人口 340 人，需过渡性救助人口 195 人；农作物受灾面积 77 公顷，其中成灾面积 43 公顷，绝收面积 16 公顷；房屋倒塌 5 户 15 间，严重受损房屋 9 户 22 间，一般损坏房屋 51 户 75 间，直接经济损失 1864 万元，其中农业经济损失 1632 万元，家庭财产损失 122 万元。

**【水文特征】** 荔浦市河流属珠江流域西江水系，境内总流域面积为 1758.62 平方千米，主要河流是荔浦河，境内流域面积 1603 平方千米，占全市总流域面积 91%。外县流入境内河流有 7 条，流域面积共 348 平方千米。荔浦流出境外的河流有 10 条，流域面积共 156 平方千米，占全市总流域面积 9%。

荔浦河古称荔水，为境内主要河流，发源于金秀瑶族自治县大瑶山的老山北麓，自金秀瑶族自治县龙道山小河口入境，从西南流向东北，经上、中、下葡萄、师位、念村、建陵、塔石、新河口、大石古、上金雷、沙垌、荔城、玉雷、上车、下车、铁炉、公赖、山口，于思贡村的梅子洲流入平乐县界。河长 144.67 千米，境内河长 94.7 千米，流域面积 1603 平方千米，占全市总面积的 91%。历史调查最高水位 146.57 米（1929 年 6 月 23 日），洪峰流量达 3640 立方米/秒，实测最高水位 145.43 米（2003 年 9 月 17 日），洪峰流量达 2380 立方米/秒。市境出口处多年平均流量 26.6 立方米/秒，径流深 828 毫米，径流量 16.16 亿立方米（包括客水）。入境河口高程为 350 米，出境为 98 米。

## 自然资源

**【国土资源】** 荔浦市土地总面积为 175965.8 公顷，其中农用地 155183.74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90%；建设用地 9144.72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5%；其他土地 11637.34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14.74%。

**【矿产资源】** 荔浦市已发现有泥炭、铁、锰、铜、铅、锌、银、金、铝土矿、磷、重晶石、建筑用砂、方解石、石灰岩、页岩、黏土等 16 个矿种，矿床（点）134 处。探明资源储量的有锰、铜、金、重晶石、方解石、建筑石料用灰岩、建筑用砂、砖瓦用页岩、砖瓦用黏土等 9

种，其中大型矿床 1 处，中型 1 处，小型 10 处。

到目前，锰、铜、金、重晶石、方解石、建筑用砂、建筑石料用灰岩、砖瓦用页岩、黏土等 9 种矿产进行了不同程度的开采开发。

荔浦市黄竹深泥田金矿区为桂北地区探明首个大型金矿，累计探明工业矿资源 / 储量(122b+333)矿石量 1099.89 万吨，金属量 22.96 吨，其中新增 21.3 吨，矿床平均品位 $2.10\times10^{-6}$，为桂北地区第一个大型金矿。此外，矿区西北、东南方向矿体均未封边，深部震旦系地层仍有找矿前景，整个矿区金矿资源潜力在 30 吨以上。

荔浦市矿种较少，金属及能源类矿产资源不足，矿床规模小，小型矿床、矿点居多，开发利用程度较低。除金矿、石灰岩、页岩外，其他探明资源储量有限。

金矿、建筑石料用灰岩、砖瓦用页岩保有资源储量较大，能满足市场需求，为荔浦优势矿产。根据目前的产业形势，可引导重点开发，使之成为主要矿业产业。

**【水资源】** 荔浦市河流属珠江水系，境内总流域面积 1758.62 平方千米，主要河流为荔浦河。荔浦河发源于来宾市金秀县大瑶山国家自然保护区，全长 144.67 千米，平均河面宽 120 米，境内总集雨面积 1602.65 平方千米，占全市总流域面积的 91%，其中境内长 94.7 千米。全市河流纵横交错，集雨面积 50 平方千米以上支流有 9 条，境内地表水年均流量为 14.04 亿立方米，水力资源蕴藏量 9.48 万千瓦，可开发 5.32 万千瓦，已开发利用 2.1675 万千瓦。荔浦河具有行洪排涝、蓄水引水、交通航运、旅游观光、平衡生态、改善环境等功能，与发展国民经济和提高人民生活质量息息相关，是体现荔浦总体风貌的重要窗口之一。

荔浦河河道不是单向淤积，而是有冲有淤。主要是每年的汛期洪水到来时冲刷河堤两岸，改变河床边界面貌。洪水携带来大量的石、沙形成河道淤积，使主漕向宽浅河型发展。

荔浦河城区警戒水位 142.5 米。2003 年 9 月 17 日洪水位达 145.43 米，其相应洪峰流量 2380 立方米每秒，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最大的一次洪水。超过 142.5 米的洪水大都发生在主汛期(5 月至 7 月)。市境出口处多年平均流量 26.6 立方米每秒，径流深 828.7 毫米，径流量 16.16 亿立方米。

荔浦河入境河口高程 350 米，出境高程 98 米，河床坡降 10%。沿流而下开发的主要小型电站有长滩河电站、尾水电站、大钵头电站、山口电站等。

荔浦地处北回归线北侧，受东南季风影响，属亚热带湿润气候，雨量充沛，但降雨时空分布不匀，年降雨量 1400 毫米至 1700 毫米。多年年平均降雨量：丘陵地区的荔浦站 1421.7 毫米，山区的黎村站 1772 毫米。荔浦河上游的金秀县境内大瑶山是广西暴雨中心之一，永和、六定 2 个雨量站多年年均降雨量 1600 毫米至 2300 毫米。荔浦市多年平均水资源总量 16.98 亿立方米，其中境内总地表径流量 14.04 亿立方米，地下水总储量 2.9 亿立方米，外县客水径流量 2.78 亿立方米。

**(一)水资源量**

1. 地表水：地表径流均由降雨补给。

荔浦集雨面积 1758.62 平方千米，年平均径流深 798.2 毫米，计算得径流总量 14.04 亿立方米，按全市总人口和总耕地面积计算，人均有地表径流量 3910 立方米、耕地面积亩均水量 4546 立方米，境内水资源比较丰富。

2. 地下水：荔浦境内地下水均为降雨补给，藏量为每平方千米 16.5 万立方米。全市面积 1758.62 平方千米，藏量为 2.902 亿立方米。

3. 总量及分布。

荔浦市水资源情况表(常年)

**荔浦市水资源情况表(常年)**

| 序号 | 水系 | 河流名称 | 径流量(地表水量)(万立方米) | | | 地下水量(万立方米) | 境内资源总量 |
|---|---|---|---|---|---|---|---|
| | | | 境内河口 | 其中 | | | |
| | | | | 境内 | 客水 | | |
| 总 | 西江 | 荔浦河 | 168116 | 140441 | 2774 | 29045 | 169757 |
| 一 | 桂江 | 荔浦河 | 155526 | 127652 | 2774 | 26443 | 154095 |

续表

| 序号 | 水系 | 河流名称 | 径流量(地表水量)(万立方米) | | | 地下水量(万立方米) | 境内资源总量 |
|---|---|---|---|---|---|---|---|
| | | | 境内河口 | 其中 | | | |
| | | | | 境内 | 客水 | | |
| 1 | | 荔浦河干流 | 41059 | 21608 | 19454 | 4467 | 26075 |
| 2 | | 马岭一级支流 | 29808 | 29808 | 0 | 6162 | 35970 |
| 3 | | 栗木一级支流 | 9197 | 9197 | 0 | 1901 | 11098 |
| 4 | | 大塘一级支流 | 9002 | 9002 | 0 | 1861 | 10863 |
| 5 | | 兴坪一级支流 | 9252 | 9252 | 0 | 1968 | 11220 |
| 6 | | 杜莫一级支流 | 10344 | 10344 | 0 | 2118 | 12462 |
| 7 | | 三河一级支流 | 7425 | 6388 | 1038 | 1320 | 7708 |
| 8 | | 蒲芦一级支流 | 15600 | 14988 | 612 | 3098 | 18086 |
| 9 | | 黄洞一级支流 | 5931 | 394 | 5537 | 81 | 475 |
| ① | | 龙坪二级支流 | 10983 | 9946 | 1137 | 2035 | 11981 |
| ② | | 江埠二级支流 | 6925 | 6925 | 0 | 1432 | 8357 |
| 二 | | 流往外县的河流 | 12589 | 12589 | 0 | 2602 | 15191 |
| 1 | 柳江 | 六枧河 | 4724 | 4724 | 0 | 976 | 5700 |
| 2 | 浔江 | 蒙江 | 3304 | 3304 | 0 | 683 | 3987 |
| 3 | 桂江 | 黄竹河 | 4425 | 4425 | 0 | 915 | 5340 |
| 4 | 柳江 | 和尚江 | 136 | 136 | 0 | 28 | 164 |

**(二)水环境与水质**

荔浦河发源于金秀瑶族自治县的大瑶山区,自西向东贯穿荔浦市全境,于平乐县上游3千米处汇入桂江,沿途流经荔浦市修仁、青山、荔城、新坪、东昌5个乡镇及荔浦市城区。由于沿河两岸农业面源污染,沿途乡镇及市城区排放生活污水、厂矿企业排放的工业废水使荔浦河水体受到一定的污染,水质受到影响。近年来,荔浦市加大对荔浦河水环境执法整治力度,加强对城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环境问题的排查整治,关闭非法排污口;修仁镇平村、念村、四育、大榕、建陵、横水、三诰、塔石、木山以及青山镇满洞、三联等11个村实施农村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对23个村屯开展农村生活污水集中式处理;建成沿途修仁、青山、新坪、东昌等乡镇的污水处理设施,进一步加大城区市政污水管网建设,目前城区污水管网建设达到147.8千米,城区污水收集率进一步提高,荔浦河水质得到较大改善。

荔浦河是流经荔浦市城区的主要河流,经实地调查与资料收集,荔浦市城区入河排污口主要有2个,分别是荔浦市城区污水处理厂排污口和广西林业荔浦纸业公司排污口(2018年9月停产)。经核查,荔浦市城区污水处理厂日排放总量2.1717万立方米,年排放总量为792.6705万吨;广西林业荔浦纸业排污口日排放量为1.0487万立方米,2018年排放量283.149万立方米,主要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和氨氮。

**(三)水资源利用**

荔浦市地形属于中低山丘陵区,中小河流密布,落差大,而且雨量充沛,水能资源较为丰富,在1/5地形图上进行流域河系分析,并实测集雨面积100平方千米以上的河流中下游纵断面,并进行高程测量,对集雨面积10平方千米以上的小河流进行分段水能计算,依公式计算水能理论蕴藏量94827千瓦。

市境内均为中小河流,各年月之间水量变化悬殊,若无水库调节,利用率则低,约为20%。综合开发现状,荔浦水能可开发量53270千瓦,年发电量24332万千瓦小时,其中单机容量100千瓦以上的可开发62处,总装机容量52070千瓦,至2018年,已开发总装机容量30170千瓦,总发电量6004.68万千瓦时。

荔浦市水利工程可供水量计算表(常年)

荔浦市水能估算表

**荔浦市水利工程可供水量计算表(常年)**

| 工程类别 | 灌溉面积(亩) | 集雨面积(平方千米) | 有效库容(万立方米) | 引水流量(立方米每秒) | 不同频率的可供水量(万立方米) | | | |
|---|---|---|---|---|---|---|---|---|
| | | | | | P=50% | P=75% | P=90% | P=95% |
| 总计 | 205000 | 446.42 | 9723 | 13.38 | 43281 | 39989 | 36150 | 27917 |
| 中型水库 | 91500 | 291.6 | 6020 | | 21442 | 19417 | 17638 | 13895 |
| 小型水库 | 47390 | 148.37 | 3040 | | 8508 | 7705 | 6999 | 5514 |
| 山塘 | 5630 | 6.45 | 663 | | 4373 | 3962 | 3562 | 2853 |
| 引水工程 | 51980 | | | 13.38 | 7603 | 7128 | 6653 | 4391 |
| 提水工程 | 8500 | | | | 1895 | 1777 | 1658 | 1264 |

**荔浦市水能估算表**

| 河流名称 | 市内集雨面积(平方千米) | 市内河流长度(千米) | 平均流量(立方米每秒) | 可利用落差(米) | 水能理论蕴藏量(千瓦) | 水能可开发量 | | 2018年水能开发量 | |
|---|---|---|---|---|---|---|---|---|---|
| | | | | | | 出力(千瓦) | 电能(万千瓦小时) | 出力(千瓦) | 电量(万千瓦小时) |
| 总计 | | | | | 94827 | 53270 | 24332 | 30170 | 6004.6758 |
| 荔浦河干流 | 270.71 | 94.7 | 26.6 | 244 | 43042 | 32490 | 15638 | 19190 | 5522.5358 |
| 一级支流马岭河 | 373.44 | 75.1 | 16.7 | 247 | 19755 | 8000 | 3612 | 2400 | 437.48 |
| 一级支流栗木河 | 115.23 | 38.4 | 2.98 | 20 | 3985 | 295 | 81 | | |
| 一级支流大塘河 | 112.78 | 38.2 | 2.44 | 11 | 1266 | 196 | 54 | 125 | 36.02 |
| 一级支流兴坪河 | 119.29 | 22.4 | 3.03 | 43 | 2685 | 332 | 95 | | |
| 一级支流杜莫河 | 128.34 | 28.3 | 2.8 | 15 | 1421 | 208 | 87 | 125 | 6.1 |
| 一级支流三河 | 80.03 | 28.2 | 2.47 | 138 | 2800 | 1345 | 401 | | |
| 一级支流蒲芦河 | 187.77 | 49.9 | 4.91 | 481 | 6332 | 3853 | 1704 | 1600 | 2.54 |
| 一级支流黄洞河 | 4.94 | 2.8 | 2.23 | 75 | 311 | 1200 | 480 | 1890 | |
| 二级支流龙坪河 | 123.36 | 35.6 | 3.54 | 110 | 4198 | 2798 | 1232 | | |
| 二级支流江埠河 | 86.76 | 27.6 | 1.79 | 23 | 1456 | 149 | 52 | | |
| 流往外县六枧河等3条 | 59.19 | 16 | 1.98 | 176 | 2272 | 1547 | 616 | | |
| 流往外县长滩河等4条 | 41.4 | 6.5 | 1.38 | 400 | 1165 | 712 | 274 | | |
| 流往外县黄竹河等3条 | 55.44 | 10.5 | 1.85 | | 3139 | 145 | 36 | | |
| 微型电站 | | | | | | | | | |

根据《2017桂林市水资源公报》,荔浦水资源总量20.7亿立方米,多年平均水资源量为16.4亿立方米,地表水资源量20.7亿立方米,地下水资源量为2.9亿立方米,地表与地下水资源重复计算量为2.90亿立方米。

**【动物资源】** 荔浦境内四面环山,周高中低,地形复杂,气候温和、光照充足,雨量充沛,森林茂盛,草丰

水秀，野生动物种类繁多。哺乳类、鸟类、两栖类、爬行类、甲壳类均有之，有国家一、二级保护野生动物和广西区级保护野生动物，还有一般保护野生动物。

**（一）哺乳纲**

解放初期，蒲芦乡古立、万福、万全、修仁镇长滩河，新坪镇金妹冲等林区有短尾猴、猕猴、藏酋猴出没。随着时间推移，人为活动不断扩大及捕杀，林木砍伐等因素而减少。现长滩河尚有猕猴存在，但数量不多。

在20世纪50年代，境内有华南虎、云豹、水鹿、黄京（赤鹿）、果子狸、大灵猫、小灵猫、豪猪、野猪、田猪、野狗、理、麝、豺、水獭、香条、狐、野兔、山羊、狼、野鼠、中华竹鼠、芒鼠、抓鸡虎、棕鼠、黄鼠、早獭、赤鹿、过林狸、松鼠、穿山甲等。后人入山频繁、捕猎、开发性生产等因素，使华南虎、云豹、豺、狼等在境内绝迹。

**（二）鸟纲**

白鹇、黄腹角雉、红腹角雉、白头鸭、灰胸竹鸡、环颈雉、黄莺、八哥、大杜鹃、小杜鹃、戴胜、啄木鸟、鹪哥、喜鹊、白颈雉、大嘴乌鸦、黑脸噪鹛、画眉鸟、红嘴相思、大山雀、大水鸟、白鹭、鸳鸯、凫、鸬鹚、白头翁、秦吉了、鹦鹉、燕子、百舌、伯劳、练鹊、水鸡、翠鸟、鹌鹑、苎筒鸟、鹰、铁鹞鹰、斑鸠、山鹛、原鸡、鹛、麻雀、白颈鸦。

**（三）两栖和爬行纲**

两栖类：三线闭壳龟，山瑞、大鲵、小大鲵、虎纹蛙、大头平胸龟、蟾蜍、长脚蛙、大树蛙、姬蛙、棘腹蛙、棘胸蛙、黑斑蛙、沼蛙、斑腿树蛙、鳄晰、壁虎。

爬行类：盲蛇、百花锦蛇、三索锦蛇滑鼠蛇、乌梢蛇、黄梢蛇、金环蛇、银环蛇、眼镜蛇、眼镜王蛇、尖嘴蝮蛇、青竹蛇、红颈蛇、草花蛇、水蛇、泥蛇、狗婆蛇、马鬃蛇、鸡冠蛇、蝰蛇。

**【植物资源】**

**（一）森林植被**

荔浦的植被、土山（岭）为中亚热带天然常绿阔叶林，石山为常绿、落叶混交林。由于人们长期的经济活动和自然条件的影响，上述植被在低山、丘陵不少变为人工用材林、经济果木林和农作物植被。在海拔较高、边远交通不便之地，有的变成次生常绿叶林或次生常绿落叶混交林。

1. 天然森林植被。荔浦的天然林森林植被，为中亚热带常绿闻叶林，以壳斗科、木兰科、茶科和樟科树种占优势。主要分布在荔浦河干流及其支流源头地域。2001年，森林分类经营区划界定为生态公益林区。

架桥水源林保护区，主要建群种由栲属水青岗属、木姜属、木荷属、山胡椒属、杨梅属、木莲属、含笑属、木兰属、枫香属樟属、冬青属和杜英属等树种所组成。

荔浦河干流源头区域（与大瑶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相连）地带性森林植被，以壳斗科、茶科、木兰科、樟科为主组成建群种。常见类型有：栲树十大叶楠一一狗脊群落。木椎十荷木——里白群落，青岗栎十黄樟一—蕨类群落。

猪头山生态林区域的天然森林植被，以壳斗科、茶科、金缕梅科、漆树科和胡桃科为主组成建群树种有：水青岗、苦槠、石栎、木荷、枫香、酸枣、枫杨等。

石山（岩溶区）的天然森林植被为常绿阔叶、落叶混交林。主要树种为楝树、香椿、菜豆树、粗糠柴、柏木、榕树、山乌桕、柞木、朴树等。

2. 人工森林植被。荔浦人工森林植被类型主要有杉木、柳杉林、松林（马尾松与湿地松）、竹林（毛竹、丛生竹）油茶林、木本粮食（柿子、板栗）等。

**（二）树种资源**

荔浦树种资源，据多次调查综合统计全市树种有73科337种。

银杏科：银杏。

松科：马尾松、湿地松、加勒比松、油杉、竹叶松、海南五针松。

杉科：杉木、柳杉、水杉。

南洋杉科：南洋杉。

柏科：侧柏、圆柏、桧柏、球柏、福建柏。

罗汉松科：罗汉松、竹柏。

三尖杉科：粗榧、篦子三尖杉。

豆杉科：红豆杉。

木兰科：厚朴、金叶含笑、疏叶含笑火力楠、鹅掌楸、光叶玉兰、长叶玉兰、粉叶自玉兰、黄玉兰、香花木、木连。

八角科：八角。

樟科：木姜子、尖叶木姜、长叶木姜、大果木姜、大萼木姜子、显叶木姜、柿叶木姜、黄槁木姜、滇桂木姜、显叶新木姜、美新木姜、山苍子、香叶树、香樟、檫

木、玉桂、阴香、楠木、白楠、毛桂、厚皮桂、南方厚皮桂、紫楠、从花厚皮桂、山钓樟、驱蚊树、创花楠、两广楠、线楠、大叶楠、假樟、假柱皮、华润楠、基脉润楠、薄叶润楠建楠、扁果楠、尖叶山桂、广东桂、纯叶樟、南方樟、黄樟。

酢浆草科：阳桃。

千层菜科：尾叶紫薇、南紫薇。

山龙眼科：网脉山龙眼、银桦、大果山龙眼、小果山龙眼。

大风子科：山桐子、柞木。

山茶科：茶树、薄叶石笔木、红荷木、银荷木、荷木、厚皮、杨桐、湖杨桐、红楣、尖叶山茶、石山茶、五列木、油茶。

桃金娘科：桃金娘、柠檬桉、大叶核、尾叶桉、隆椽桉、蓝桉、野桉、水蒲桃。

山竹子科：多花山竹子。

杜英科：猴欢喜、杜英、山杜英、红杜英、大果杜英、华杜英、绿杜英、毛叶杜、英贵州猴欢喜。

梧桐科：假苹婆、梧桐、翻白叶树、毛叶梭罗。

粘木科：粘木。

大戟科：牛甘果、山乌桕、乌桕、三角叶、乌桕、秋风、禾串木、通迫子、大沙叶、巴豆、算盘子、血桐、三年桐、千年桐、毛桐、野桐。

薇科：李、桃、枇杷、野枇杷、山楂、石楠、光叶石楠、福建樱桃、大叶野樱、腺叶樱、石灰木、豆梨、花楸、合欢。

含羞草科：台湾相思、猴耳环、楹树、孔雀豆、围涎树。

苏木科：皂英、翅英木。

螺形花科：花榈木、水黄棉、黄棉木、黄檀、总序黄棉、槐树、翅荚香槐、软荚红豆、苍叶红豆、木荚红豆。

金梅科：马蹄荷、继木、枫香、大果马蹄荷、秀树花、红花荷、半枫荷、覃树。

杜仲科：杜仲。

杨梅科：杨梅。

桦木科：糙皮桦、光皮桦。

壳斗科：板栗、大叶栎、红椎、米椎、大叶椎、红缘椎、薄叶青冈、平脉青冈、裂斗锥麻铄狗牙锥、细叶青冈、水青冈、栎、茅栗、华锥、短刺锥、罗浮锥。

榆科：朴树、青檀、糙叶树、紫弹树。

桑科：小叶山麻黄、石山榕、对叶树、大耳榕、黄果榕、大叶榕、水筒榕、黄毛榕、光榕、小叶榕、显脉榕、崖桑、黔鄂桑、白桂木、构树。

冬青科：冬青。

芸香科：柚子树、黄皮果、三叉苦、乔木菌芋。

楝科：香椿、苦楝、麻楝、四瓣米仔兰。

无患子科：龙眼、无患子、灰毛浆果楝。

槭树科：酸枣、青榨槭、野漆树、盐肤木、黄连木。

胡桃科：黄杞、枫杨、山核桃。

八角枫科：厚叶八角枫、毛叶八角枫。

五加科：鸭脚木、华南木五加、双花五加。

柿树科：柿树、罗浮树。

赤铁科：紫荆木。

紫金牛科：密花树、小叶密花树。

安息香科：山茉莉、拟赤杨、陀螺树、裂斗白辛树、广东木瓜红、白叶安息香、栓叶核息香。

木樨科：女贞、桂花、白蜡树、光蜡树。

茜草科：九节木、多毛山黄皮、黄棉树、鱼骨木。

玄参科：泡桐、白花泡桐、广西泡桐。

紫威科：菜豆树。

马鞭草科：白灯笼、贵州山牡荆。

棕榈科：蒲葵、鱼尾葵、桄榔、假槟榔、棕榈。

榛科：大穗鹏耳枥。

竹亚科：毛竹、楠竹、黄竹、斑竹、貌竹、吊丝竹、吊丝球竹、凤尾竹、紫竹、白竹、佛肚竹、观音竹、蒲竹、单筒竹、根竹、大头竹、苦竹、粉丹竹、刺竹、麻竹、撑篙竹、撑绿竹。

卫茅科：多花卫茅。

鼠李科：拐枣、铜钱树。

紫草科：长花厚壳树。

古柯科：假古柯。

鼠刺科：厚叶鼠刺。

省古油科：银雀树、野鸭棒。

清风藤科：罗浮泡花木、绿叶泡花木。

山柳科：华南山柳、大叶山柳。

杜鹃科：华南杜鹃、山杜鹃。

乌饭树科：乌饭树、鼠刺乌饭树。

灰木科：薄叶灰木、灰木、大叶夹木、南岭灰木，剑叶灰木、月季灰木、乌子灰木。

肉豆蔻科：海南风吹楠。

大风子科：山桐子、蒙子树。

水冬哥科：水冬哥。

红树科：锯叶竹节木。

交让木科：广西交让木、南宁交让木。

杨树科：响叶杨、柳树。

青皮木科：华青皮木。

忍冬科：水红木、珊瑚树。

四照花科：香港四照花。

1. 用材林树种

用材林树种分针叶树种和阔叶树种两大类。

针叶主要树种：杉、柳杉、油杉、马尾松、湿地松、火炬松、加勒比松、竹柏、圆柏、垂柏、侧柏、杨柳。

阔叶主要树种：荷木、大叶樟、细叶樟、水青网、乌冈、米椎、红椎、苦椎、大叶栎、酸枣、苦楝、香椿、麻栎、栲木、青冈栎、垂阳木、垂阳木、拟赤杨、枫、安息香、铁椎栲、大叶桉、隆缘桉、野桉、柠檬桉、尾叶桉、巨尾桉、檫木、乌桕、梧桐、泡桐、水冬瓜、谷木。

2. 经济果木林树种

木本油料（含芳香类）：油茶、八角、玉桂。

工业原料：油桐、山苍子、乌桕、马尾松、湿地松、樟、柠檬桉、大叶桉、尾叶桉、八角、枫香、荷木。

果木类：柑、橙、桔、柚、柿、板栗、枣、桃、李、梨、杨梅、龙眼、黄皮、白果、山植、枇杷、鸡爪果、柠檬、佛手、酸梅、牛甘子、香石桧

木本纤维类：拟赤杨、桑、青檀、朴树、楸枫、马尾松、湿地松、竹类、柠檬按、大叶核、尾叶桉、杨柳

草、本、饮料和药用类：茶叶、甜茶、苦丁茶、寄生苛、石崖茶、勾藤、金银花、茉莉花、防风、防杞、白术、牛七、木通、杜仲、走马胎、鸟不站、黄柏、黄杞子、罗芙木、佛手、厚朴、巴豆、巴战、铁冬青马、尾伸骨草、五味子、女贞、黄连、鸭脚木、野狒猴桃、安息香、血竭、山胡椒。

化工原料：马尾松、湿地松、牛甘果、枫杨、黄檀、杨梅、黑荆、白蜡树、香樟、栎类、棕类、盐肤木、肉桂。

3. 防护林树种

荔浦防护林树种主要有：红椎、红椽桂、米椎、狗牙椎、华椎、短刺椎、罗浮椎、裂斗推、麻栎、大叶栎、枫香、荷木、银荷木、红荷木、细叶樟、大叶樟、擦木、楠木、阴香、冬桃、尖叶杜英、乌桕、山乌桕、山楂果、拟赤杨、枫杨、大叶榕、苦楝、栾树、无患子、酸枣、鸭脚木、群迁子、罗浮柿、女贞、泡桐、毛泡桐、菜豆树、水杨梅、荚竹桃、马尾松、薄叶青冈、崖桑、白蜡树、鹅掌楸、厚皮桂、木姜子、五列木、野枇杷、山楂果、石灰木、合欢、黄檀、板栗、黄连木、野漆树、毛八角枫、九节木、多毛山黄皮、山荔枝、小果山龙眼、华南杜鹃、大叶灰木、南岭灰木、牡荆、山杜英、梧桐、巴豆、毛桐、油桐、山乌桕、交让木、对叶榕、石山榕、盐肤木、水冬瓜、棕榈、山杠木、猴耳环、朴树、黄桐、蒲葵、桉类、竹类及灌木类。

4. 绿化树种

小叶榕、大叶榕、石山榕、阴香、玉兰、枫香、苦楝、香椿、罗汉松、蒲葵、鱼尾葵、垂柏、圆柏、侧柏、八月桂花、四季桂花、红花油茶、红山茶、水杉、南洋杉、含笑、槐树、柳树、棕榈、鹅掌楸、泡桐、酸枣、柳杉、红继木、红枫、黄杨、荚竹桃，董棕、假槟榔、塔柏、扁柏、苏铁、灯笼树、佛肚竹、丹竹、棕竹、樟树、榕类、银杏、散尾葵。

5. 石山树种

桂花、垂柏、侧柏、石山榕、柞木、樟叶槭、菜豆树、朴树、狗骨木、黄连木、刺叶冬青、青冈栎、翅荚香槐、化香、多穗桐、桃、李、枇杷、紫薇、九龙藤、香棒、酸枣、苦楝、三光木、任豆树、红继木、重阳木、寿竹、吊丝球竹、撑篙竹、甜竹、粉丹竹、乌桕、厚朴、樟树、梧桐、秋枫、枫香、麻栎、大果冬青、栾树、黄连木、八角枫、白蜡树、水冬瓜、泡桐、山合欢、山杜英、石山楠、厚皮香、石胜茶。

6. 竹类

竹类是森林资源重要组成部分，其易于种植，易于管理，收获时段长，产量高，经济价值高，用途广。境内种植竹类历史悠久，民国 3 年(1914 年《荔浦县志》，物产类就有矛竹（即毛竹）记载。

散生竹、毛竹、楠竹多为人工营造，生长在海拔 200~600 米间居多，占 92.5%。主要产于蒲芦乡、花篢镇和新坪镇及三河分场、全福分场、黎村分场。龙怀、修仁、茶城、双江和新坪镇等乡镇有少量生产。苦竹、金竹、茶杆竹、箭竹、蒲竹、篙竹为天然野生小径竹，各乡镇及林场 400~800 米海拔地带有分布。

丛生竹、撑篙竹、甜竹、麻竹、撑绿竹、大头竹、筋竹、刺竹、吊丝球竹、黄竹、佛肚竹、粉丹竹、单筒竹为人工栽培，一般生长在海拔 100~300 米河谷，河岸及台地平原。甜竹、麻竹、大头竹、吊丝球竹、黄竹为笋用竹，其他为杆用竹。

**【旅游资源】** 荔浦旅游资源丰富，2018 年，全市有国家 AAAA 级景区 3 个：银子岩、丰鱼岩、荔江湾；

AAA 级景区 4 个：鹅翎寺、柘村景区、天河瀑布、马岭鼓寨；主要旅游景区（点）有银龙古寨、荔浦文塔等。还有“俏天下”“丰润莱”等工业旅游点和广西首个集观赏、体验于一体的惊险刺激的锦龙国际度假区汽车特技表演秀。2018 年，全市共接待游客 741.23 万人次，旅游收入达 105.75 亿元。

丰鱼岩

丰鱼岩风景区属国家“AAAA”级景区，被世界旅游组织列为推荐景区，闻名遐迩，当代著名诗人贺敬之热情题词为“亚洲第一洞”。



国家 AAAA 级景区荔江湾

丰鱼岩位于荔浦市龙怀乡，距城区 15 千米，因岩洞内暗河盛产珍稀鱼种丰鱼而得名，享有“一洞穿九山，暗河漂十里，妙景绝天下”之美称。游客从陆路入口，洞中石笋，石柱、石幔林立，辉煌壮丽，灿烂缤纷。有定海神针、不夜城、宝塔王国、八方锦绣等著名景点；暗河漂流乘舟览胜，水温适度，河道曲折，沿河两岸乳石千姿百态，栩栩如生；最后，游客从米堤游乐场乘高架空中小火车返回，沿途群山延绵，河水潺潺，村寨错落，阡陌纵横，昔日皇室贡品荔浦芋、当地名优特产马蹄（荸荠）、优质水果柑桔，一派绮丽的田园风光尽收眼底。这种独具特色的水、陆、空游览路线，在国内外均少有。

银子岩

银子岩风景级旅游度假区，是国家“AAAA”级景区，荣获首批“桂林市文明旅游风景示范点”称号，是桂林最佳魅力景区之一，素来享有“世界溶洞奇观，绿色诗境家园”的美誉。

银子岩位于荔浦市马岭镇，距城区 18 千米，占地 1500 亩，整个景区宛如一个天然盆景，四周群山环抱，千亩桃林错落其间，四季花果飘香，居民古寨鸡犬相闻；绝壁攀岩，惊险刺激；青湖泛舟垂钓，心旷神怡，被誉为“绿色诗境家园”。以音乐石屏、瑶池仙境、雪山飞瀑“三绝”和佛祖论经、独柱擎天、混元珍珠伞“三宝”为代表的著名景点，美妙绝伦，引人入胜，被法国地质岩溶专家誉为“世界溶洞奇观”。

荔江湾

荔江湾风景区，是国家 AAAA 级景区、全国农业旅游示范点，也是中央电视台航拍选景处，央视拍摄渔火的现场，享有“水中水，山中山，桂林山水第一湾”之美誉。

荔江湾位于荔浦市青山镇，距城区约 10 千米，因荔江河到此婉转回环而得名。特色景点一，荔江湾渔歌泛舟：荔江湾水流宽阔平缓，拔地而起的群峰倒映于水中，形成一副巧夺天工的自然山水画，荔浦古八景称之为“青山晚照”。沿途游览皇家泛舟、刘三姐水乡歌圩、渔家鱼鹰捕鱼等，给游人一种诗情画意、人间仙境的美好享受。特色景点二，象鼻山永苏里人遗址：紧靠荔江湾边的象鼻山下的象鼻岩，是荔浦早期先民永苏里人生活遗址。这里收藏陈列有永苏里人的大批生产生活用具及农耕方式介绍，古朴典雅，独具特色。特色景点三，壁画奇观“仙女下凡”图和天宫岩：“仙女下凡”图是一幅高约 100 米，宽约 40 米的山体壁画；天宫岩是一个跨幅巨大、洞顶平整、世界罕见的溶洞，洞内共有四个洞天，五个绝妙的地质特征，整个天宫仙境，堪称“洞内九寨”，令人叹为观止。2019 年上半年新增添的号称广西第一高的翔龙玻璃桥以及滑道更是为景区锦上添花。

鹅翎寺

鹅翎古刹灵气郁积，始建于唐代，距今已有千余年历史，属桂北佛教文化圣地，在附近市、县的信教群众中享有崇高声誉，是自治区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鹅翎寺位于城南鹅翎山上，距城区 3.5 千米。著名的“鹅翎应祈”为荔浦古八景之一。据《六祖

坛经》记载，唐代高僧禅宗六祖慧能大师自“菩提本无树，明镜亦非台。本来无一物，何处惹尘埃？”之偈得五祖弘忍大师亲传衣钵后，一路潜归岭南，沿途弘法，曾到鹅翎寺隐行传经数年。鹅翎寺四周群山环抱、云雾缭绕，寺前众山环拱，一水来潮，从西北坡可俯荔浦全城风光，自古以风景幽雅，祈福灵验而出名。该寺内定期举行诵经祈福消灾吉祥法事活动，周边县市的信教群众和游客多慕名而来，祈福还愿，香火颇旺。

柘村

柘村是修仁镇大榕村的一个自然屯，地处323国道旁，距城区20千米，处于广西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荔浦市砂糖桔（核心）示范区内。

柘村借助砂糖桔产业不断发展壮大的趋势，以“广西特色生态名村”为切入点，以古树古迹，青山绿水，农家生活为依托，打造了生态观光采摘园、文化健身娱乐区、农家养生美食区、农家休闲住宿区、自行车观光道等项目，以及村内连片的千日红与格桑花，随处可见各种形象生动的3D石头彩绘、3D墙画，形成了“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的万亩桔海乡村休闲生态观光旅游模式，吸引了一大批市内外的旅游爱好者慕名前来，是大桂林乡村休闲旅游中的一颗璀璨新星。

天河瀑布

天河瀑布休闲度假区是国家“AAA”级综合性生态旅游度假区，位于荔浦市蒲芦瑶族乡，距城区37千米。这里的一切保留了原始森林原汁原味的真面目，森林地处海拔1500多米，万亩古木林立，郁郁苍苍，鸟语花香，秀丽的潺潺流水，幽静的深山老林，奇特的植被树木，美丽的山野田园异彩，这片原始风光有“幽、奇、绿、静、美”的特点。瀑布地处原始森林保护区内，落差88米，有“飞流直下三千尺，疑是银河落九天”之势，宛如天河之水，因而得名天河瀑布。近看，水雾漫漫，瀑姿千姿百态，飞花者、淌玉者、垂帘者，令人目不暇接。远眺宛如一幅又长又宽的银帘凌空垂挂，在阳光照射下形成一道道彩虹，与层岩、重峦、巍巍林海交相辉映，构成一幅绚丽多彩的画卷，令人赏心悦目、美不胜收。

马岭鼓寨

马岭鼓寨是国家AAA级风景区，位于荔浦市马岭镇荔桂公路321国道旁，一座座吊脚楼错落有致的建在山岭上，保留了原汁原味的侗族建筑风情，楼高9层，有长久平安吉祥之意。“拦门酒”是侗家一种独具特色的热情待客礼仪，鼓寨每天都各有芦笙曲、侗族大歌节目奉献给广大游客。吃油茶是侗族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习俗，传统织布工艺是侗族传统文化中的璀璨明珠以及不得不提及的银饰文化，侗族风情尽展游人面前。云游桂林山水，邂逅侗家鼓楼。青山绿水中的马岭鼓寨，淳朴自然，清新脱俗。这里远离城市的喧嚣，大可以放松身心看云卷云舒，听浅唱低吟，感受最原生态的侗族民俗风情文化。

**【特色人文资源】** 悠久的历史文化，丰富的历史底蕴，造就了荔浦独特的人文资源，其中以文物古迹、戏曲文化、特色节庆、特色物产、传统手工艺尤为典型。

**（一）文物古迹**

荔浦文塔

位于荔浦市荔城镇城东社区宝塔脚巷。南宋时这里曾建有魁星楼，明代正德十四年（1519年）贡生张宪在此建魁星阁，后因雷雨侵袭倾塌。清康熙四十八年（1709年）知县许之豫重建。乾隆四十八年（1783年）知县方槐、教谕何一鸣在此修文昌塔，共五层，上层为魁星阁，塑有魁星神像。光绪五年（1879年）知县周克堃增建两层，是为七层文塔。1957年修复，“文化大革命”期间又遭破坏。1981年8月该塔被定为广西壮族自治区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随后几年荔浦塔得到了全面的整修。该塔底部占地88.9平方米，高33.4米。塔为八角七层砖木结构，冠葫芦宝顶，塔檐彩绘壁画，上下镶嵌有色琉璃瓦，每层塔角均有彩塑狮子、麒麟，正门柱衬托双龙抢珠图案，八面均有风门，门上端书有塔文，塔身以青砖叠砌，表层以清水勾缝，塔基为天然石矶，构筑工艺精湛。

迎薰门

迎薰门为荔浦古城的南大门，也称南薰门，在今市公安局后侧。明景泰七年（1456年）知县伍绘择地将县治迁今址之后，于成化十四年（1478年）总督御史朱英命官督砌砖石，城上覆以串楼，周围248丈8尺。开南北二门：南名迎薰，北名承恩，并建南门亭，至今已有五百多年。城楼、角楼、串楼及承恩门已毁，今仅存迎薰门及古城墙数十丈。南门亭于

1985 年重新修复。

福建会馆

福建会馆位于荔浦市荔城镇通塔巷荔浦塔前 50 米处，坐北朝南，共分前中后三殿，宽 23 米，深 40.2 米，占地 924.6 平方米。中殿和后殿始建于清同治十年(1871 年)，前殿和戏台建于光绪二十七年(1901 年)。会馆系在荔浦定居的福建籍人士捐资所建，用于福建籍士绅商贾行帮的议事或福建籍人士来荔浦经商时的落脚点。20 世纪 50 年代，会馆前厅的大型木架结构的戏台，还有本县及外地剧团在此演出。

石阳宾馆

石阳宾馆位于荔浦市荔城镇通塔巷，坐北朝南，砖木结构，分前后两进，中间为天井，宽 6.5 米，深 22 米，占地 143 平方米。为迁居荔浦的江西籍人士于 1897 年兴建，以赣籍著名文人王安石、欧阳修各取一字来命名，名义上是用于赣籍人士往来荔浦的落脚地，实际上也相当于赣籍人士在荔浦的会馆。宾馆前原为水门口码头，荔江水经门前而过，自古通航，客船、商船在此装卸货物，热闹非凡。清道光初年(1821 年)，遇大水荔江改道，水门口码头不再通航，逐渐萧条。

得胜路

始建于乾隆年间，全长 1000 余米，原名文昌街(半边街)，最初只有临江的半边街，半边街有 3 个码头，分别是上水码头、中水码头、下水码头，每个间隔三四百米，通航梧州、广州，是荔浦人经商下广东的唯一出口，一度商业非常繁荣。荔浦县城在民国初年享有广西“小南京”的美誉，得胜路则是“小南京”中的“小南京”，因为在这里，光织布的就有 40 家，还有染房、当铺、杂货、洋纱、布店、粮油、客栈、日杂、车缝、百货、中药等商铺累计近百家，来自粤、赣、闽、湘等地的商人将荔浦的苎麻、大米等农产品自水码头运往梧州、广东等地，将日用杂货、绸缎、食盐等运销荔浦。半边街后改为得胜路，传说是源于以前守城的官兵与张高友的农民起义军打仗老吃败仗，后来，官府从湖南调兵增援才取得胜利，官兵们很威武，一个个趾高气扬地从半边街上走过，就把街名改为“得胜街”，后来又改名“得胜路”。得胜路不仅商业繁荣，还因为有宝塔、书院、县衙、城隍庙、福建会馆、石阳宾馆、粤东会馆等古建筑的缘故，充满着浓郁的文化韵味，是荔浦老街的代名词。

荔川书院

位于荔城镇城东社区宝塔脚巷，原为城东梓潼观旧基，于清康熙四十七年(公元 1708 年)知县许之豫倡议修建。乾隆四十八年(公元 1783 年)知县方槐、教谕何一鸣倡议新建明伦堂及学署，屋宇 4 进 12 间。咸丰时遭兵毁，光绪三年(公元 1877 年)教谕谭体仁于旧址重建，明伦堂迁附文昌宫右，将训教署增建高等小学、寝室。民国二年(1913 年)将学署后座改为高等小学操场。新中国成立后，明伦堂、文昌宫、学署(书院)三处被沟通，改作中共荔浦县委员会临时办公使用，县委会迁出后改作人民大会堂，称老县委。人民大会堂搬迁后，1976 年经县财政局转卖给轻工部门使用。整座书院宽 12 米，长 36.3 米，今大门被封掉，内部房舍尚存。

燃藜书室

遗址在修仁镇刘家祠堂，建于清嘉庆年间，原为修仁县(今修仁镇)刘姓宗人捐资所建，院内立有捐资人姓名石刻碑记，正门上书“禄阁第”，正室上书“燃藜书室”。整座房分前、中、后 3 进，前进为庭院，中进为书室后进为桐堂。砖木结构，一进院内呈三角形，占地约 122 平方米。新中国成立后书室及后进祠堂均划作民宅，年久失修，旧日原貌依稀可见。

银龙古寨

银龙古寨原名小青山村，位于荔浦市马岭镇东北方数千米，始建于南宋末年。相传宋仁宗皇佑五年(1053 年)狄青率部南平叛乱，其先锋杨文广屯兵马岭镇镆铘关，小青山周边为其营盘。叛乱平定之后，驻扎在马岭镇小青山脚下的杨文广部便在这里修建了一座兵寨，世代驻守。数百年间，兵寨逐渐变为了村寨，后又形成了现在的银龙古寨。村中现有邓、龙、李三姓人家。古寨中有座小青山，银龙古寨原名“小青山村”就因其而得名。

仙人桥

仙人桥位于荔城镇鸳鸯街与沙街之间的杜莫河口。建于清康熙二十八年(1689 年)。传说，初建时，两端桥墩基石上各发现一只很大的人足迹，谓仙人所踏，因名。全桥均以大型方石块砌成，为虹式 1 孔石拱桥，全长 16 米，宽 4.2 米，拱高 6 米，拱跨度 11 米，两端石阶原各 6 级，为仿古石拱桥建筑。技术、工艺精湛，是当时荔浦东、南各地人们往来的

主要桥梁。

修仁古榕

修仁古榕位于修仁镇建陵街。古榕2株，老干横空，枝叶繁茂，四时浓阴蔽日。南株树干周长12.65米，树冠覆盖面积1647.48平方米，高约50米；北株树干周长13米。树冠覆盖面积1421.63平方米，高约45米。相传两株古榕已有500年以上树龄。修仁镇人民政府于1986年筑护榕堤4段于古榕两侧，堤面平台设栏。

**（二）戏曲文化**

荔浦文场

荔浦是“中国曲艺之乡”，荔浦百姓自古就有“趁墟之日，男女歌答”的传统。自清代以来演唱“文场”就已成为当地节庆活动的一项重要内容。荔浦文场与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广西文场”一脉相承，是一种以音乐清丽典雅优美，擅长叙事抒情的曲艺形式，简称文场。民国初年，随着广西文场一代宗师金紫臣落户荔浦，荔浦则成为文场发展的重地，金紫臣先后坐镇“四合馆”、“集咏阁”和“同乐社”，广泛收徒，其弟子遍及荔浦城乡，涌现了张熙臣、蒋良臣、蒋秉清、邓秉鉴、黄秉忠等颇有造诣的文场名家。1959年前后，时任广西艺术学院副院长的满谦子（荔浦籍），将文场等列入大学课程，在更高层次上进行传承与发展。何红玉（荔浦籍）是著名文场演员、专家、传承人，曾拜桂林著名文场艺人王仁和、刘玉瑛为师，此后40多年，一直从事文场演唱、创作、设计和辅导工作。荔浦文场曲艺社遍及城乡社区，深受广大群众的喜爱，成为活跃群众文化生活的生力军。

桂剧

清光绪十年（1884年），马岭镇麦瑞云组织“翠英华科班”，请外地桂剧艺人教授桂剧。科班培养出的生角翠寿、翠甫，净行翠刚，小生翠仪等均成为稍有名气的桂剧演员，为桂剧正式传入荔浦的开始。民国十年（1921年），马岭街海永发、周四六等4人发起举办“金石声桂剧科班”，培养出不少桂剧人才。民国三十六年（1947年）桂剧艺人凤凰鸣及其丈夫陈笑侬在荔城镇开办“锦兴桂剧科班”，于当年三月二十三日登台演出，荔浦方有专业桂剧团体。“锦”字科班于民国三十七年（1948年）由班主凤凰鸣带领，曾到平乐、恭城、富川、贺县等县流动演出。1952年冬，荔城镇桂剧演员苏明香、陈志强等11人组成荔城文艺研究社。1953年，研究社招收男、女青年30名，称“艺”字科班。1954年，荔浦人民桂剧团成立。1961年荔浦人民桂剧社招收男、女青年30名，办桂剧青训班（“荔”字科班），由古云飞、文民魁、熊德秀等执教。

彩调

原称“花灯”，又叫“灯搭戏”。它的剧目、曲调、表演及服装均有自己的独特风格。唱腔明快轻松活泼，具有鲜明的地方特色，富有浓郁的乡土气息。荔浦彩调，起于清末民初，最初的传播人是刘海，其子韦昆云继承父艺，精于生、旦、丑各行演技及花灯锣鼓、曲牌，曾在杜莫、青山、马岭、两江等地收徒传艺，组成花灯流水班到各乡镇和阳朔、昭平、平乐、蒙山等县演出，颇受群众欢迎。新中国成立前，杜莫镇刘凤山自为班主，招收青年男、女18人，组成屯顿调子戏班，常到各乡、镇及鹿寨、平乐、昭平、恭城、阳朔等县演出。1954年以后，各乡（镇）、村及较大的自然屯纷纷组织各种业余彩调队。业余彩调剧队最多时达150个。这些业余文艺团队，农忙不活动，农闲多活动，传统年节演出，很受群众欢迎。

山歌

山歌是一种口头创作的民间文艺形式，常用兴、比、赋、夸张、对偶等修辞方法。荔浦山歌历史悠久，源远流长。瑶族的《盘王歌》世代相传，壮族歌节早已有之。自清代至民国时期，每年中秋节前后三天，在县城北圩塘边男女聚集，对唱山歌几至彻夜。瑶族人民常在春天挖地，夏天插田，秋天刮茶山时对唱山歌，冬闲则串村对歌相亲。壮族则于农历元宵节在花篢镇的相思山对歌择偶。荔浦山歌每首四句，每句七字，一二四句押韵或二四句押韵。唱腔分长腔和短腔。按地域分大致分为三种：一是蒲芦腔，唱腔优美，吐字很慢，清晰易懂，适合问答和抒情；二是马岭腔，唱腔悦耳，有如牧笛声韵；三是东乡腔，又称“四平腔”，流传东昌及荔城附近乡村。

**（三）特色节庆**

姐妹节

农历五月十六日是荔浦市青山镇大腊屯的“大腊姐妹节”。“大腊姐妹节”可谓袖珍型传统节日，唯大腊村独有。“大腊姐妹节”在市内外颇有影响且得到社会认同。姐妹节是因一次洪灾而约定俗

成的，已有百多年历史。相传一次洪灾后，大腊村嫁出去的女儿们不约而同地赶回娘家看望，还带上丈夫儿女回来，有钱出钱，有力出力，帮助家人重建家园，共渡难关，自此形成大腊“姐妹节”。农历五月十五、十六日在荔浦的其他地方，也有叫“姊妹节”的，有叫“大端午”的，马岭镇小青山屯则称“寨人节”或“寨棕节”，每年节日时荔浦各地上演着舞龙舞狮、邻里包粽子等民俗文化活动。

社日

立春后第五个戊日为春社日，立秋后第五个戊日为秋社日。新中国成立前，荔浦境内城乡村屯都立有社坛供奉“社王”，春秋祭祀，祈求风调雨顺，五谷丰登。社日祭祀，集体聚餐饮酒。餐毕分肉、分蛋各自携回家中。新中国成立后，饮社酒的风俗已无。“文化大革命”期间各处社坛尽被摧毁。20 世纪 80 年代后，又有人倡导捐资祭社，荔城镇蓝家社近年来逢社日都杀猪祭“社王”。修仁镇建北街自 1988 年来先后新立社坛三处。

“三月三”歌节

祖辈留下的传说，用歌传情，以歌会友的民俗活动在大塘镇五登屯得到传承和良好的发展。五登屯的“三月三”歌节越办越红火，影响也越来越大，活动内容越来越多，在过去的对歌，舞龙舞狮、跑排灯、闹春堂、做艾叶粑、五色饭、抢蜘蛛锤、跳竹竿舞等传统项目基础上，又别出心裁地推出了各种融趣味性观赏性与健康向上性为一体的活动，如“开耕”；极具趣味性和观赏性的徒手捉鱼、徒手捉鸡捉鸭比赛活动更是吸引了无数村民群众参与或围观。此外如祭祀、踩高跷等各种民俗表演、文艺演出相继登场，场面热烈、温馨、祥和，体现出民族团结，国泰民安、社会进步的无比喜悦。

瑶族盘王节

每年的农历十月十六为瑶族盘王节。1984 年 11 月 17 日（农历十月十六日）荔浦在蒲芦瑶族乡举行了首届瑶族盘王节活动。1994 年农历十月十六日、2004 年农历十月十六日，先后在蒲芦瑶族乡举行了蒲芦瑶族乡成立十周年、二十周年暨瑶族盘王节庆祝活动。

**（四）特色物产**

荔浦芋

荔浦芋又名槟榔芋，作为广西的首选贡品在清朝康熙年间每年岁末进贡皇家大典。尤其是在清朝乾隆年间达到了极盛。随着电视剧《宰相刘罗锅》的播出，荔浦芋更是在全国家喻户晓。2000 年荔浦芋获得了国家工商总局批准《荔浦芋产地证明商标》注册；2001 年获“中国国际农业博览会名牌产品”；2002 年荔浦芋生产基地被自治区农业厅和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评为种植业标准化无公害示范基地；2004 年荔浦芋获农业部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无公害农产品认证证书”；2005 年，获得了国家质监总局地理标志产品的保护；2014 年获农业部批准的地理标志产品。荔浦芋具有健脾、利湿、解毒、消痒的功效，能够合理运送营养物质，使皮肤润泽，同时提高机体的免疫力。以其为主料的荔浦扣肉更是荔浦各类宴席的传统名菜。

荔浦马蹄

荔浦市青山镇因马蹄久负盛名，有“中国马蹄之乡”之美誉，所产的马蹄以其个大、皮薄、肉嫩、水足、清甜、无渣、脆口而闻名。马蹄既可作蔬菜，也可作水果，营养丰富。具有清热润肺、生津消滞、舒肝明目、利气通化等功能。2009 年荔浦县获评为国家马蹄标准化生产示范县。2010 年，荔浦马蹄获评农业部地理标志农产品。

荔浦砂糖桔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荔浦人大胆引进砂糖桔试种，并实施“优果工程”，积极发展以砂糖桔为主的优质水果产业，从几户辐射带动一个村屯，再从一个村屯向整个镇、整个县辐射覆盖，成为中国砂糖桔第一县。2015 年荔浦砂糖桔被列入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目录，并获评为“广西砂糖桔之乡”，2017 年 9 月，荔浦砂糖桔获农业部颁发农产品地理标志证书。

**（五）传统手工艺**

修仁民间纸扎工艺

“纸扎”萌芽于唐代，明代遍及城乡。纸扎艺术融剪纸、扎制、彩绘、草编、糊裱于一体，是一门独特的中国民间艺术，主要材料为竹、木、线、纸，以竹、木为骨架，以线团缚部位，糊彩纸以装饰。荔浦市修仁镇自古就有纸扎传统，每到节日，各乡村街道大多扎纸龟、虾、蚌、螃蟹、麒麟、游船等沿村街游行，以求风调雨顺、五谷丰登。2014 年，荔浦纸扎工艺被列为自治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

邱氏传统竹艺

邱氏传统竹艺是以传统手工艺来制作各类竹编工艺品，融艺术性、观赏性和适用性为一体。该项目的第三代传承人邱广初于20世纪70年代末从众多的民间工艺者中脱颖而出，在保持荔浦传统团扇风格的基础上对材料进行精心筛选，充分利用手工技艺，制作出圆竹剖丝团扇、平竹剖丝团扇、插丝团扇，那包含着中国团圆和谐意蕴的团扇走向了世界，成为邱氏传统竹艺的代表作品。团扇图案的选择从过去单一的“福”字系列进化为近年来的传统书画系列，剪纸系列，蜡染、扎染系列，纯手工麦秆画系列，传统麻布系列，真丝绢锦系列等，使传统的团扇更具生命力。

邱燕珍从小跟随父亲邱广初学习竹编技艺，制作的作品已成为参加各类竹制艺术品商品交流会的保留项目。其作品获得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颁发的世界手工艺品徽章认证、国艺杯金奖、广西工艺美术大师精品创作工程金奖，2014年被评为广西工艺美术大师。继2015年成功申报市级非遗项目后，2018年12月成功申报自治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 行政区划

2018年荔浦共有22个居委会，122个村委会，1147个自然村。其中荔城镇辖城东社区、城西社区、城南社区、城北社区、中山社区、建新社区、沿江社区、篆园社区、沙洞社区、沙街社区10个居委会和金雷、五里、桥富、黄寨、安疆、古城、田岭、寨脚、岭松、南雄10个村委会；东昌镇辖栗木社区1个居委会，东阳、义敏、河北、滩头、民强、盘瑶、思贡、安静、龙田、环河10个村委会；新坪镇辖兴坪社区1个居委会，凤岗、广福、桂东、大瑶、双和、高寨、安民、汉田、兴义 、八鲁、长滩、黄竹、清江13个村委会；杜莫镇辖杜莫社区1个居委会，寨村、三保、金鸡、上龙、屯顿、榕洞、六部、下樟、龙珠、张村10个村委会；青山镇辖青山社区1个居委会，永华、永镇、拱秀、松林、荔江、青云、满洞、永兴、三联、大明10个村委会；修仁镇辖建陵社区1个居委会，横水、三诰、大榕、念村、平村、福旺、四育、木山、塔石9个村委会；大塘镇辖大塘社区1个居委会，花岗、苏结、绥福、大莫、盘村、庆华、古屯、兰洞、西隆、高岸、富德11个村委会；花篮镇辖花篮社区1个居委会，大江、大安、福灵、南源、大同、江华、凤联、相仕8个村委会；双江镇辖两江社区1个居委会，太和、江埠、永坪、保安、双安、官相、永吉、龙坪、永福、同福10个村委会；马岭镇辖马岭社区1个居委会，合安、德安、福德、广安、洞田、文华、克新、大地、凤凰、新寨、永明、同善、地狮、长安14个村委会；龙怀乡辖新安社区1个居委会，三河、庆云、东坪、德庆4个村委会；茶城乡辖茶香社区1个居委会，坪社、过村、屯留、清良、文德5个村委会；蒲芦瑶族乡辖蒲芦社区1个居委会，古立、万福、万全、黎村、甲板、福文、桥乐、下龙8个村委会。

**荔浦市自然村名录**

| 荔浦市 | | |
|---|---|---|
| 荔浦市政府驻荔城镇滨江路6号 | | |
| 10镇2乡1民族乡22居委会122村委1147自然村 | | 2018年 |
| 荔城镇 | 城北社区、城南社区、城东社区、城西社区、中山社区、沿江社区、建新社区、沙洞社区、篆园社区、沙街社区 | 10 |
| | 五里、金雷、黄寨、桥富、安疆、古城、南雄、田岭、岭松、寨脚 | 10 |
| 东昌镇 | 栗木社区 | 1 |
| | 东阳、义敏、河北、滩头、民强、盘瑶、思贡、安静、龙田、环河 | 10 |
| 新坪镇 | 兴坪社区 | 1 |
| | 凤岗、广福、桂东、大瑶、双和、高寨、安民、汉田、兴义、八鲁、长滩、黄竹、清江 | 13 |
| 杜莫镇 | 杜莫社区 | 1 |
| | 寨村、三保、张村、金鸡、上龙、屯顿、龙珠、六部、下樟、榕洞 | 10 |

续表

| | | |
|---|---|---|
| 青山镇 | 青山社区 | 1 |
| | 永华、永镇、拱秀、松林、荔江、青云、满洞、永兴、三联、大明 | 10 |
| 修仁镇 | 建陵社区 | 1 |
| | 三诰、横水、大榕、念村、平村、福旺、四育、木山、塔石 | 9 |
| 大塘镇 | 大塘社区 | 1 |
| | 花岗、苏结、绥福、大莫、盘村、古屯、庆华、西隆、兰洞、富德、高岸 | 11 |
| 花篢镇 | 花篢社区 | 1 |
| | 大江、大安、福灵、南源、大同、江华、凤联、相仕 | 8 |
| 双江镇 | 两江社区 | 1 |
| | 太和、江埠、永坪、保安、双安、官相、永吉、龙坪、永福、同福 | 10 |
| 马岭镇 | 马岭社区 | 1 |
| | 合安、德安、广安、福德、克新、大地、洞田、文华、永明、新寨、凤凰、同善、长安、地狮 | 14 |
| 龙怀乡 | 新安社区 | 1 |
| | 三河、庆云、东坪、德庆 | 4 |
| 茶城乡 | 茶香社区 | 1 |
| | 过村、坪社、屯留、清良、文德 | 5 |
| 蒲芦瑶族乡 | 蒲芦社区 | 1 |
| | 万福、万全、黎村、甲板、古立、福文、桥乐、下龙 | 8 |

**荔城镇**

荔城镇政府驻沙街社区中园南路

9 居委会　11 村委会　99 自然村

| | | |
|---|---|---|
| 城北社区 | 驻荔新小区 68 号 | |
| 城南社区 | 驻得胜路 92 号 | |
| 城东社区 | 驻环东路 62 号 | |
| 城西社区 | 驻兴发巷 270 号 | |
| 中山社区 | 驻周家塘巷 2 号 | |
| 沿江社区 | 驻岭南路 46–1 号 | |
| 建新社区 | 驻桂平路 193–2 号 | |
| 篓园社区 | 驻环东路 178 号 | |
| 沙洞社区 | 驻荔柳路 241 号<br>张家湾、岔路口、大岭口、黎家厂、陈家厂、尖嘴岭、岭脚、上沙洞、下沙洞 | 9 |
| 沙街社区 | 驻中园南路 363 号<br>沙街、唐家厂、樟村、古架、下洋洞、上洋洞、大树脚、赖家屯、老屋厂、吴家厂、鹅坝、鸳鸯街、马蹄塘(石灰厂) | 13 |
| 安疆村 | 大旺、红岩、竹水角、沙岭、高洞、石门坎、中塘、迴水、东河、山背 | 10 |
| 古城村 | 小古、大古、老范塘(廖家、黄家) | 3 |
| 南雄村 | 玉雷、高头村、朱家厂、竹高埠、沙地厂、料村 | 6 |
| 田岭村 | 田岭、六腊、卓家、黄家、蒋家、小龙岸、大龙岸、流沙、老马岭 | 9 |
| 岭松村 | 岭松、新寨、丘家、上大岭、下大岭、孙家、黄家、桥鲁 | 8 |

续表

| | | |
|---|---|---|
| 寨脚村 | 下寨、中寨、上寨、上骆、中骆、下骆、崩塘张家、崩塘陆家、崩塘周家、钟家、陆社 | 11 |
| 五里村 | 五里排、内果长、外果长、木鱼、龙渡、马头山、堡脚、土围、朝对、谢家厂、矮山 | 11 |
| 金雷村 | 下金雷、新厂、坝头、上金雷、莫背岭、社边、沙帽山、上渡尾、下渡尾 | 9 |
| 黄寨村 | 黄寨(隆庆、金兰社、敦庆、岗底)、瓢村(黄寨土围)、力居(井塘),龙口(吴家、赵家、应家厂)、莲塘(红星、白马厂、张家) | 5 |
| 桥富村 | 桥富、大梧村、小梧村、大塘、坡良 | 5 |
| **东昌镇** | | 99 |
| 东昌镇政府驻栗木社区栗木东路 | | |
| 1 居委会　10 村委会　85 自然村 | | |
| 栗木社区 | 驻栗木东路<br>栗木、落印、兰界、延宾、叶家、庆盘、新村、伍家山、老寨、龙合、小马蹄、古调、过水塘、大马蹄、吃水井、栗木街 | 16 |
| 东阳村 | 同古山(寺村)、荷包洲、扒齿、鸡冠良、岭坪、糯米冲、周家厂、毛山背、东袍、寺村胆、刘家(抬官坪)、林家、(马良坳)、水库(黎家、陈家、周家、黄家) | 13 |
| 义敏村 | 龙盘厂、义敏、义敏厂、大岭、东门(东门背)、山口、小河口(双凤山) | 7 |
| 河北村 | 河北、公赖(石棺材)、铁炉、黄郎 | 4 |
| 滩头村 | 滩头、岭面、八珠 | 3 |
| 民强村 | 大路、甲村、盘龙、樟木、马田(白岩口)、棚厂(老棚厂)、东善 | 7 |
| 盘瑶村 | 上东瓦(上暖田)、东瓦(后背田)、龙盘(小瑶坪)、东瓦坪、麻地坪、铜镜(寺洞湾) | 6 |
| 思贡村 | 杨家(庙背、梁家)、小村、毛厂(大村)、谢家榨、梅子洲、白竹背、将军、军营(将军口)、石碧 | 9 |
| 安静村 | 大德、六朝、出南、龙景(龙颈)、上板弄、下板弄(金子坪)、架枧(大塘、火烧塘)、丹竹、三角冲、黄竹窝、油麻坪 | 11 |
| 龙田村 | 龙田、苏家、王家厂、金石坪、长院坪 | 5 |
| 环河村 | 下车、上车、大钵头、丘家厂 | 4 |
| **新坪镇** | | 85 |
| 新坪镇政府驻兴坪社区兴荔东路 51 号 | | |
| 1 居委会　13 村委会　120 自然村 | | |
| 兴坪社区 | 驻兴荔东路 29 号<br>下苏(玻璃山、潘家、大塘面)、塘家、腐竹厂、兰村、校椅、芳村 | 6 |
| 凤岗村 | 大乐山、萝卜新村(竹山底、樟屋坪、中间巷)、双堆岭、川岩、丹竹塘、葫芦岭、凤田厂、白弄、观音山、冷水、水坳、岭脚、岩转 | 13 |
| 广福村 | 大矮山、官田、大古窖、屯等、小矮山、土角、坡上、三界庙、东村、寨背、城里 | 11 |
| 桂东村 | 下桂山(牛尾冲)、小古窖(马留坪)、上桂山、白面、山背、大花岭、许家、鸟梨坳、利家 | 9 |
| 大瑶村 | 大瑶(黄豆坪)、兰厂、新寨、白面冲(蒋家)、桂山冲、毛豆冲、绿豆坪 | 7 |
| 双和村 | 大旺(龙珠堆)、茶改山、李家厂、大坪、小石磴、岭界(牛坪)、天鹅堂、大石磴、坝头、余家、牛练(杨家)、鲁仙(对门岭)、塘窝、东修(曹家) | 14 |
| 高寨村 | 茨菰冲(三脚厂)、枫木冲(牛脚岭、江家、高田、油榨背、水对背)、古结(栗木山、罗返、外头厂)、高寨瑶(古漫山、瑶人社、老屋、太阳庙) | 4 |
| 安民村 | 上苏、大冲、炭山、龙邓、官岩、岩脚、岩门、叶家厂、莲塘、青甸 | 10 |

续表

| | | |
|---|---|---|
| 汉田村 | 汉田(雷劈岭)、青龙(土凤、碑记)、兰墩、小古西、大古西、黄村、龙岩、塘头、车田、车田铺、假羊 | 11 |
| 兴义村 | 新村、新高岭、岩口、江口、屯眷、城德、高岭 | 7 |
| 八鲁村 | 八鲁、牛角、太平、新村、塘背(牛坪)、龙磨、桥头瑶、金坡、杨柳塘、蒙冲、古累、坪岭(小风门) | 12 |
| 长滩村 | 长滩、禾饱冲、横冲、六腊、杨梅 | 5 |
| 黄竹村 | 深泥田(头记口)、大兴、水井、大漕(力斗漕、山白)、龙冲(水产岭)、黄竹 | 6 |
| 清江村 | 清江、金竹漕、白腊、万家、柑子漕 | 5 |
| **杜莫镇** | | 120 |
| 杜莫镇政府驻杜莫社区蒙荔北路 53 号 | | |
| 1 居委会　10 村委会　139 自然村 | | |
| 杜莫社区 | 驻蒙荔南路 2 号<br>长圳、祠堂、东角塘、老寨、水圳、岐山岭脚、平塘、葛村、虾里坝、下金鸡、上金鸡、水圳口 | 12 |
| 三保村 | 老钟厂、桥头、秧村、隔界、福应、列口、步王、盘龙、三角塘、马鹿、金界岭 | 11 |
| 金鸡村 | 古要、金鸡、东瓜顿、六连、屯必、屯边、东岸、邓村、洋额、马江、东寨、旁寨、灯盏、屯山、田垌厂、社边岭 | 16 |
| 寨村 | 寨村、琵琶坪、大岭、琵琶、敢应、桥荡、大行山、仙女岩、水葫芦、龙进、莫王庙、黄泥岭、河冲 | 13 |
| 张村 | 庙楼、三里、大张村、东边桥、小张村、鳌鱼头、长社、棚村、落山头、古洞桥、古洞 | 11 |
| 上龙村 | 上龙、谭家、下龙、板发、社背、金妈 | 6 |
| 下樟村 | 下樟、三山、坳背、上樟、冯家、曾家、下乐邦、上乐邦、六定、小料、新村、罗家、印家、涂家 | 14 |
| 龙珠村 | 公乐坪、外屯厦、内屯厦、小山湾、大山湾、凉亭、屯旺、谢家厂、仙台坪、旱塘、吴村、拱桥 | 12 |
| 屯顿村 | 大古赏、七星山、枫木林、旧寨、古东坪、小古赏、屯顿、大眷、古东、石人洞、六社、茶坪岭 | 12 |
| 六部村 | 六部、沙坪、龙岭、六外、三支冲、公孟、石坳脚、杨家、管家、余家、王家冲、陈家、霍家、邓家、邹家冲、古盘、兰家、马家、谢家、茶子坳、田坳、周家 | 22 |
| 榕洞村 | 古远、新建、蚂蟥、中央洞、田尾、新安、三六枧、榕洞、凉水冲、石灰坪 | 10 |
| **青山镇** | | 139 |
| 青山镇政府驻拱秀村宏门开发区 | | |
| 1 居委会　10 村委会　112 自然村 | | |
| 青山社区 | 驻兴贤街<br>罗家厂、大石古 | 2 |
| 永华村 | 牛头村、龙豆桥、十合冲、屯斗、料潭、钟家、徐家屯、猪肝岭、三茅厂、余庆、杨柳、曾家、李家、雷家、张家、谢家、葛家 | 17 |
| 永镇村 | 丘家、双堆、郭家、歧路、双排塘、张家厂、石山脚、谢家、永镇钟家、林家、罗家、莲花、陈家、所底、新屋、螃蟹井、石家厂、西牛塘、岭排、松树排 | 20 |
| 拱秀村 | 驻宏门开发区<br>长塘、钟家厂、郎洞、莫家、田心厂、赖家、大树厂、乌梅井 | 8 |
| 松林村 | 小山、松林、刘家厂、小村、引新村、桥管、廖家社、牛王社、锅盖岭、孔漕、瓦厂 | 11 |

续表

| | | |
|---|---|---|
| 荔江村 | 凉亭街、荔江河、荔江坪、谢家、李家厂、古家厂、刺塘、荷叶塘、蜈蚣甲、立岸厂、大营盘、社坪、叶家厂、徐家厂、搬迁户、大谷坪、康家、黄家、丘家、温家 | 20 |
| 青云村 | 水瓜洲、石膏村、龙江、大树脚、黄家厂、龙头山 | 6 |
| 满洞村 | 满洞、上古办、下古办、新河口、堆村、泵窿、黄腰、叶家、漕村、崩山 | 10 |
| 永兴村 | 弓背、永兴新村 | 2 |
| 三联村 | 大腊、大岩、白虎头、小弯、大弯、中间屯、杨家、矮山 | 8 |
| 大明村 | 石山村、大明、黄泥村、老坝口、余家厂、拿马、全家、小村 | 8 |
| **修仁镇** | | 112 |
| 修仁镇政府驻横水村小康西路 | | |
| 1 居委会　9 村委会　98 自然村 | | |
| 建陵社区 | 驻建中街<br>广丰、吕村、灶底、寨子坪、古洞、菜园底、丰鱼井、旱头坪 | 8 |
| 三诰村 | 五里排、三诰、马蹄、东寺、田厂、小合江、大合江、古楼 | 8 |
| 横水村 | 驻小康东路 39 号<br>蔡家、沉沙口、老县、曾家、杨家、横水、樟围厂、江家、镰刀湾、张家、大贝家、石狗(赖家、土围)、小张家、七里、苏山脚、 | 15 |
| 大榕村 | 大榕、桂岭、甲岭、柘村(刘家厂、梁家)、梧村、三京、牛皮洞、里村 | 8 |
| 念村 | 念村(小刘家、黄家新村)、婆村、板纳(韩家)、东岭(胡家)、沈家、黄洞(大黄洞、小黄洞)、东岸(油榨)、马蹄、狮位、刘家 | 10 |
| 平村 | 平村、塘湾、底洞、卜崇、田厂、新田 | 6 |
| 福旺村 | 以瓮、福旺、麻厂、三排冲、灯盏坪、以然厂、上卜头、中卜头、下卜头、大巷、六达、大寨、彭家、乱石、六马、丁家、三塘河 | 17 |
| 四育村 | 寺村、石干、板等、小板等、内贺、以弄、塘尾、以烈、新村 | 9 |
| 木山村 | 木山、沟根、谢家、小山、前良、办村、良洞、下沙、龙塘、东风 | 10 |
| 塔石村 | 塔石、大地以、小地以、洲村(下洲村、上洲村)、甘洋(黄家)、叭喇、大见 | 7 |
| **大塘镇** | | 98 |
| 大塘镇政府驻大塘社区大塘街 | | |
| 1 居委会　11 村委会　85 自然村 | | |
| 大塘社区 | 驻大塘街<br>小勃村、新队(启塘坪)、义敢(波台、花筲脚、六坡、缝房)、大见(柚子坳)、 | 4 |
| 花岗村 | 双喜、牛岗、曹家(张家、黄家)、莲花、古路(余家)、黄花冲、龙家、门楼(架马口)、晒岭、那洞、同古、玉堂、 | 12 |
| 苏结村 | 苏结(洞尚、老鼠岭)、六秀、结利、六位、观音山、老里冲(老屋) | 6 |
| 绥福村 | 豆腐屯(潘家)、云村坝、大勃村(六勇、把敢)、徐洞、罗衣(郭家、蔡家、黎家、张家、罗张村、六月六) | 5 |
| 大莫村 | 大莫、黑云(江边)、寺岭、板岸、新村(龙头岭、后背山) | 5 |
| 盘村 | 盘村、牛福(拿坝头)、水闷(东门)、徐排、夫村、老古家、张家、 | 7 |
| 古屯村 | 岸村、小莫村(矮子岭)、新古家、屯村 | 4 |
| 庆华村 | 欧家、古引、古家(五家村)、龙塘、刘家、雷家、六工面(寨脚地) | 7 |
| 西隆村 | 西牛大村、西牛小村、安寨、纳碟、纳谷厂、山脚 | 6 |
| 兰洞村 | 大兰洞、小兰洞、板寨、白见、庙瓦、梁山、田家、赖家 | 8 |

续表

| | | |
|---|---|---|
| 富德村 | 富伦、屯村、闩房、高怀、中洞、六庙、瓦厂、荣塘、五登(板江、大庙、小岭、黑孟岭)、那谋、老往、龙角 | 12 |
| 高岸村 | 高岸(南洋)、鸟梨坳(宋家、高家)、肖家、架桥山、狮子岭、钟家、六怀、曹村、刘家(牛岗尾) | 9 |
| **花篢镇** | | 85 |
| 花篢镇政府驻花篢社区花篢街 | | |
| 1居委会　8村委会　79自然村 | | |
| 花篢社区 | 驻花篢街<br>花篢村、马头、赤岭、巫家、上岭脚、下岭脚、土围 | 7 |
| 大江村 | 洪头、卜洞冲、笔架山、高车、蚂蟥山、大碑、大江、岭背、烂泥冲、塘贡、建筑厂 | 11 |
| 大安村 | 月洞、盐田、谢家、观音山、六桥岭、古墩坪、梨木山、长冲、上普陀、下普陀、铁厂 | 11 |
| 福灵村 | 新高洞、老高洞、古福、以登、油榨、红沙岭、白滩、管家、魏家、邓家、舒家、白姑冲、小河口 | 13 |
| 南源村 | 下南源、上南源、莫一庙、南花山、高宅、杨家冲、应用冲、大定山、烂草冲、东应、坳背 | 11 |
| 大同村 | 龙吊、龙虎、宋家、高龙、张家、罗家、新林家、同乐厂、唐家、老林家、更古、甘棠 | 12 |
| 江华村 | 下潘、岔江、龙度、甘笋 | 4 |
| 凤联村 | 乌石、牛角、土凤、头坝、凤凰坪、陈家、新屋 | 7 |
| 相仕村 | 相仕坪、侯家、塘莲厂 | 3 |
| **双江镇** | | 79 |
| 双江镇政府驻两江社区两江街 | | |
| 1居委会　10村委会　79自然村 | | |
| 两江社区 | 驻两江街<br>苏村、詹家厂、秧家洞、上胜厄、下胜厄、坝头厂、榕树、上龙岭、下龙岭、宋家、水连冲 | 11 |
| 太和村 | 小六相、大六相、六令(老六令、新六令)、清水塘 | 4 |
| 江埠村 | 江埠(黄家厂、张家厂)、广福(白洞厂)、天井 | 3 |
| 永坪村 | 大成村(土围)、小成村、小水寨、大水寨 | 4 |
| 保安村 | 妙花(妙花新村、妙花老村、宋家厂)、寺门岭、笔村、白花、龙头寨、龙塘、大厄厂、舜斗、篓山(廖家)、流渡 | 10 |
| 双安村 | 高枧、高段、黄腊厂、上北口、下北口 | 5 |
| 官相村 | 坡崇(龙家、边田)、横岭、秦家峡、古西(古家、大车、上古西、下古西、古门冲)、官相、老鸦厂(上老鸦、下老鸦) | 6 |
| 永吉村 | 大塘、马留岩、横岗、罗家、蔡家、龙罩(上龙罩、下龙罩、门牌胆) | 6 |
| 龙坪村 | 龙坪(龙坪老街、龙坪新街)、鱼塘(社坡岭)、冲口(张家湾)、朝阳(龙蛋坪)、木城、妙光岭、马岗 | 7 |
| 永福村 | 上州(下山河、罗家冲)、古隘、菜厂、龙窝冲(竹篙岭)、古崩(古崩刘家、古崩张家、古崩唐家)、大坝、东寨、勤勒(喇叭岭)、六宅(油榨、老屋)、平冲、庙背、鱼尾(陶家冲)、大庙、白燕山 | 14 |

续表

| | | |
|---|---|---|
| 同福村 | 广渡(冷寨冲、发亮山)、鱼塘冲(畔雷)、五龙岭、上古门、下古门(其落)、箭猪岩(长冲、中义山、下官漕)、石灰窑、胜德隘(峦山)、山岔(张家、鸟梨坳) | 9 |
| **马岭镇** | | 79 |
| 马岭镇政府驻马岭社区马岭街 | | |
| 1居委会　14村委会　77自然村 | | |
| 马岭社区 | 驻马岭街<br>新厂、大堆脚、鱼讪 | 3 |
| 合安村 | 上粟、太平、背塘、小牛眠、大牛眠、克村(沈家坟、井水头、长塘等、长塘尾、清水塘、鹿马、大山) | 6 |
| 德安村 | 沙子岭、新洞(土围、送坝岭)、山面、新毛洞、老毛洞、佛子、棉花村 | 7 |
| 广安村 | 大马坪(门口岭、瓦厂)、桥头、新黎村、老黎村、大绿水(大山脚)、中绿水、龙牙、以甲(板龙、祠堂)、张家 | 9 |
| 福德村 | 五更地(胡家、云盘岭)、麻芥厂(戴家)、五福村、余家岭、坝头村(廖家厂) | 5 |
| 克新村 | 大冲口(郑家)、上大地、庙门洲(黄家、沈家、林家)、下南 | 4 |
| 大地村 | 钱袋厂、蚂蟥洲(龙湾)、八架车、下大地(东茶)、赖家、龙村(苦拉田、福山塘) | 6 |
| 洞田村 | 洞田、糖榨(廖家)、富利寨(斗窑) | 3 |
| 文华村 | 油麻(对面村、小村、大村)、葛洞、下西力、上西力(观音山)、湾道、新冲(长冲) | 6 |
| 永明村 | 下宅(后龙)、小青山、南村(汤家、李家厂、寺门山、双山脚、大岩、胜塘、高头厂、土围、门头岭、古家厂、对门、朝阳村、枫木山、山背、弯弓) | 3 |
| 新寨村 | 不忧寨、新村(峡口)、龙头山、 | 3 |
| 凤凰村 | 凤凰寨、朝贵(花果山)、马安坪、凤凰坪(水岩门)、三篙、石村、龙回 | 7 |
| 同善村 | 大围、人民洞、敢笔(石排)、木岩(小木岩、月旺)、潘厂、横木 | 6 |
| 长安村 | 三月、交椅(协良、龙堂、黑石、高坡)、新华、岭头山 | 4 |
| 地狮村 | 地狮、小长洞、大长洞、大塘岭、小塘岭 | 5 |
| **龙怀乡** | | 77 |
| 龙怀乡政府驻新安社区三河街 | | |
| 1居委会　4村委会　40自然村 | | |
| 新安社区 | 驻三河街<br>冲口、交椅、落满、田厂、川岩、大旦、姚村、锅厂、大塘角 | 9 |
| 三河村 | 东里、龙爪新村、白山脚、陆家、三宝坪、水葫芦 | 6 |
| 庆云村 | 三界、月塘、孟家、班管、油榨、盘龙、五赖、大岭、马六漕、旧村 | 10 |
| 东坪村 | 东岸、大号、敢八、龙冲、黄家、五桂村、姚 家、油榨、马宗顶 | 9 |
| 德庆村 | 石门、石门厂、下双江、双江、白卓、莲塘 | 6 |
| **茶城乡** | | 40 |
| 茶城乡政府驻茶香社区茶香街 | | |
| 1居委会　5村委会　51自然村 | | |
| 茶香社区 | 驻茶香街<br>西任、东田、吴家厂、金洞、五一、古閧、三六、寨閧、茶香 | 9 |
| 过村 | 过村、仙人岩、坪岭、古卜、古燕 | 5 |

续表

| | | |
|---|---|---|
| 坪社村 | 坪社、落洞、鸭蛋、金田、老鸦、三多、廖家、汤家 | 8 |
| 屯留村 | 屯留、料洞、八见、承村、云汉、龙庆(毛洞)、盘龙、六洞、新村、 | 9 |
| 清良村 | 黄泥坝、竹高、江东山、大良、冲口、大伦、分水、六养、八旦 | 9 |
| 文德村 | 石村、六枧、板坡、六桥、周家、石羊、刘家、石碟、龙窝、金贵村、古台 | 11 |
| **蒲芦瑶族乡** | | 51 |
| 蒲芦瑶族乡政府驻蒲芦社区蒲芦街 | | |
| 1居委会　8村委会　83自然村 | | |
| 蒲芦社区 | 驻蒲芦街<br>古勇、新田、纳磨槽、羊厄、高田山、小河、丘家、六蒙(上六蒙、中六蒙、下六蒙)、板共、白崖山、蒲芦村 | 11 |
| 万福村 | 木根、塘村、洲田口、洲田、百家排、甲板矮岭新村、孟家、黄泥路 | 8 |
| 万全村 | 榜冲、横排路、白土、东岐岭、小江、马告、尖石山、桃树脚 | 8 |
| 黎村 | 平滩、上黎村、下黎村、油榨头、田头、靛厂、牛白、六万冲、大歧岭、石占冲、大閧阳家、伍家、王村、老甲板、塘村 | 15 |
| 甲板村 | 下甲板、上甲板、弓背冲、红冲、孟公坳、三定、新安、芦家、汤家 | 9 |
| 古立村 | 木带(上木带、下木带、木带口)、古立(中古立、下古立)、车店、牛角湾、桥乐瓦厂新村、坪冲 | 6 |
| 福文村 | 龙窝、西牛、蒲扇岭、六羊新村、六坳、大西道、小西道、纳兑、六步冲口、小龙引 | 10 |
| 桥乐村 | 三色、桥乐(平吉绥)、荒田、寨蒙、瓦厂、新村 | 6 |
| 下龙村 | 下龙、波兴、六高坳、龙塘、蔡家榨、宝塔、九扒、古等新村、黄瑶顺新村、长洞 | 10 |

## 人　口

**【人口】** 2018年末全市总户数11.26万户，总人口38.43万人，其中男性19.76万人，女性18.68万人。人口自然增长率3.61‰。常住人口36.32万人，城镇人口16.87万人，城镇化率46.45%。

**【民族】** 荔浦市是一个多民族聚居地区，居住着汉、壮、瑶、苗、侗等22个民族，2018年有少数民族89153人，占总人口的23.27%。其中壮族51607人，瑶族35385人、苗族550人、侗族614人，其他少数民族880人。

**【宗教】** 荔浦境内有5处合法的宗教场所，其中佛教3处、基督教1处、天主教1处，分别位于荔城镇的鹅翎寺、东昌镇栗木街的观音寺、双江镇的海仙寺、市区基督教堂、马岭镇永新街祈祷点。全市信教群众分布于13个乡镇。2018年，佛教信众20000人，基督教信徒500人，天主教信徒100人。有教职人员8人，鹅翎寺由释圣果主持，观音寺由释明燕主持，海仙寺由韦云芳负责；基督教由廖安福负责，天主教由李昌国负责。各宗教场所正常开展宗教活动。

**【语言文字】** 荔浦市日常使用的官方语言为普通话，平时交往以西南官话(也称桂柳话)为主，间杂客家话、瑶话、壮话为辅。文字以汉字为通用，是境内的壮族和瑶族及其他少数民族通用的文字。壮族有拼音文字，以拉丁字母为字母，是用以拼写壮语标准音的一套书写符号系统，法定的壮文以音为主。在社会应用中，全市法定机关单位公章以汉字为主，大门牌匾采用汉语文字书写，配上壮族拼音文字。

瑶语：讲瑶语的乡镇只有龙怀和蒲芦、茶城三个乡。

汉语:市内主要有西南官话(也称桂柳话)、普通话、客家话,除客家话外,各乡(镇)通用的主要是桂柳话和普通话。

壮语:荔浦市壮语口音比较复杂,与其他壮语口音异同点较为明显,音腔各有差异,但平时交往没有妨碍到会话。市内讲壮语的村屯有马岭镇地狮村及长安村委下辖的交椅屯、新华屯、岭头山屯。

客家话:花篮镇的大同村,青山镇的青云村、荔江村、拱秀村、永镇村以及茶城乡过村村委下辖古朴屯的部分村民在生活中一般都讲客家话。

**【华侨】** 2018年末,据不完全统计,荔浦市有归侨侨眷2560余人。主要分布在美国、加拿大、新西兰、澳大利亚、新加坡、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泰国、越南、日本等十多个国家和地区,有港澳同胞及其眷属1080余人。

## 经济结构

2018年全市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8.5%。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长5.7%;第二产业增加值增长7.5%;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长11.5%。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19.3%。规模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7.9%。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67.11亿元,同比增长9.9%。财政收入10.09亿元,同比增长4.8%。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4923元,同比增长6.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5073元,同比增长9.2%。城乡居民储蓄存款余额108.23亿元,同比增长12.3%。

**【农业经济】** 2018年全市农林牧渔业总产值54.73亿元,同比增长5.7%。粮食总产量10.03万吨,同比下降19.4%;水果总产量51.43万吨,同比增长15.5%;蔬菜产量1.82万吨,与上年持平。全年肉类总产量5.10万吨,同比增长1.6%;生猪出栏49.41万头,同比增长2.4%;家禽出栏691.71万羽,同比下降1.7%;水产品产量4954吨,同比增长1.3%。

**【工业经济】** 2018年全市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7.6%。

**【消费经济】** 2018年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67.11亿元,同比增长9.9%。其中城镇消费零售额43.76亿元,同比增长6.4%;乡村消费品零售额23.36亿元,同比增长17.1%;批发和零售业销售额分别为7.12亿元、65.54亿元,分别同比增长8.0%、12.8%;住宿和餐饮业营业额分别为1.08亿元、13.85亿元,分别同比增长11.6%、14.3%。

**【投资经济】** 2018年,全市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19.3%。全市第一、二、三产业完成投资分别同比下降81.5%、增长21.5%、增长23.9%。房地产投资同比增长0.2%。

**【社会发展】** 2018年,荔浦市各项事业全面发展。办好公平优质教育,投入8523万元新建、改扩建幼儿园、小学、初中基础设施项目22个。启动沙街小学、滨江小学和双江中心幼儿园项目建设,实施荔浦中学扩容征地工作。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顺利通过国家评估认定,成为桂林市“义教均衡工作迎检前后变化最大的县(市)”。积极开展“无辍年级”“无辍班级”创建活动,全市义务教育适龄儿童入学率100%。中、高考成绩创历史新高,中考一等生上线率名列桂林市11县第二,荔浦中学高考一本上线率名列桂林市县级示范性高中第一。

推进“健康荔浦”建设。探索医联体建设新模式,积极参与“三二模式医联体”建设,中国人民解放军联勤保障部队第924医院与荔浦市人民医院医联体正式成立,“县域医共体”实现全覆盖。启动市妇幼保健院、市中医院、蒲芦瑶族乡卫生院中医馆项目建设,中医医药建设不断增强。

群众文化体育活动蓬勃开展。全年共开展文化惠民演出66场,成功举办了第二届荔浦芋文化节,承办了2018年中国汽车短道拉力锦标赛(荔浦站)。全民健身运动蓬勃开展,推进全民健身。市体育场、中山公园改造完成并交付使用,村村通大喇叭等项目建设完成。

织密扎牢民生保障网。全市实现新增城镇就业人数3802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2.5%以内。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全年累计发放各类城乡低保金、救助金等总计6200多万元,受益群众2.9万多人。多方筹措资金,为特岗教师、原国企职工补缴养老保险。为620户困难群众实施农村危房改造。

脱贫工作成效显著。因地制宜，建立脱贫攻坚“责任体系、政策体系、投入体系、动员体系、考核体系”五大体系，全方位保障脱贫攻坚工作的有序推进。加强脱贫攻坚队伍建设。选派了336名优秀干部分别担任第一书记和扶贫工作队员。以“百企联百村”为平台，开展企业与贫困村“认亲”“联姻”活动，全市140多家企业与144个村（社区）结对子，激发脱贫攻坚队伍强大活力。完善脱贫攻坚基础设施。全年投入扶贫资金1亿多元，用于脱贫攻坚基础设施建设，全市34个贫困村通村道路硬化率达100%，20户以上自然村道路硬化率达98%以上，特色产业覆盖率达90%以上，贫困人口安全饮水率达100%，100%贫困村通通信网络，14个预脱贫贫困村村集体经济均达3万以上，贫困村生产生活条件得到明显改善，贫困地区群众内生发展活力和动力显著增强。

新型城镇化进程明显加快。滨江南岸新区建设加速推进，滨江公园二期、“衣架之都”2#、3#楼竣工投入使用，滨江南岸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日益完善。公园大桥、荔滨路、金雷桥至南环路段防洪堤建设扎实推进，城市配套设施和道路交通路网不断完善。市政务服务中心主体工程完工即将投入使用，实施了滨江两岸一批重要节点绿化、美化、亮化工程。碧桂园·山河郡一期陆续交房、启动二期建设，蓝泊湾二期主体基本完工，君临荔江三期迅速推进，城市品位大幅提升。推进青山等新型城镇化示范乡镇建设，青山、新坪、东昌、花篢4个镇级污水处理厂投入使用，蒲芦、茶城、马岭、青山4个棚户区改造工程加快推进。

现代服务业加速发展。不断完善“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建设，建成荔浦市永华电商街、市（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物流配送中心、质量检测中心、二维码中心等配套项目。建成淘宝、京东、苏宁等3大平台的荔浦特色馆，成为广西首个三大特色馆同时上线的县级市。

推进社会治理创新。扫黑除恶成绩排桂林市前列，平安建设扎实有效推进，通过自治区“七五”普法中期验收，法治社会建设取得新成效。加大社会治理基础设施建设力度，投入1000多万元，荔浦戒毒所建设提上日程。下大力气推进“雪亮工程”，基层治理能力不断提升。建立群众信访中心。食品安全保障水平稳步提升，全年无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发生。解决了沙洞社区何家队、猫冲地块拆迁安置，实现了闲置多年的鱼藤酮地块有效使用。

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全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建立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长效机制。启动城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完成中央环保督察组“回头看”反馈问题整改销号工作。2018年，荔浦市获自治区级生态县（市）称号。自治区级生态乡镇创建完成率达100%。河长制工作全面铺开，设立各级河长261人，为保护荔浦70条各类河流提供制度保障。全年空气优良天数325天，优良率91.3%，城区饮用水水质达标率100%。

## 2018年荔浦市党政机关、直属事业单位、人民团体和部分自治区直属单位及其领导人名单

（2018年1月—12月）

（注：2018年12月18日荔浦撤县设市，除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县纪委涉及届次变动的单位及领导人单列外，其余各单位名称原为“县”的，在12月18日后自动变更为“市”）

###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荔浦县第十五届委员会**

书　记：陈代昌（1—12月）

副书记：李玉清（1—12月）　唐双喜（1—12月）

常　委：张承才（任至6月）　姜　路（1—12月）
蒋茂利（1—12月）　何彰贤（1—12月）
钟　健（1—12月）　陶捌旺（1—12月）
李宗庆（1—12月）　孙志武（1—12月）
李　波（6月任职）　常兴平（挂至5月）
余诗发（5—12月挂职）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第一届委员会**

书　记：陈代昌（12月任职）

副书记：李玉清（12月任职）　唐双喜（12月任职）

常　委：姜　路（12月任职）　蒋茂利（12月任职）
何彰贤（12月任职）　钟　健（12月任职）
陶捌旺（12月任职）　李宗庆（12月任职）
李　波（12月任职）　孙志武（12月任职）
余诗发（12月挂职）

**县委办公室**

主　任:何彰贤

副主任:张九松　廖华强　莫国华(任至4月)
　　徐　丽　覃　斌(4月任职)　叶正茂

县纪委驻县委办纪检组组长:刘文飞

**保密局**

局　长:张千禄

**接待办(在县委办挂牌)**

主　任:唐玮伟(任至4月)　周雪梅(4月任职)

**绩效办**

主　任:叶正茂

**县委督查室**

负责人:廖华强

**组织部**

部　长:孙志武

副部长:黄柳丽　吴朝春　钟远球　李玉平
　　朱晓云

县纪委驻组织部纪检组组长:何基磊

**基层办**

主　任:吴朝春

**新农办**

主　任:黄柳丽

**非公党工委**

书　记:吴朝春

**远程办**

主　任:何　戎

副主任:黄增寿

**宣传部**

部　长:李宗庆

副部长:蒋锦华　李才佳

**文明办**

主　任:李才佳

副主任:张传生

**《今日荔浦》社**

社　长:李才佳

副社长:黎振勇

**统战部**

部　长:蒋茂利

副部长:杨新全　韦金龙　陈　超　张立明

**台湾事务工作办公室**

主　任:张立明

**政法委员会**

书　记:钟　健

副书记:莫云春　彭家邦

**综治办**

主　任:彭家邦

副主任:何才宏

**维稳办**

主　任:莫云春

副主任:洪　坤

**防范办**

主　任:莫云春

副主任:龙秋菊

**政工室**

主　任:陈玉兰

**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主　任:李玉平

副主任:李春慧　林　琳

**老干部局**

局　长:朱晓云

副局长:苏凤琼

**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书　记:林　繁(任至4月)
　　孙春俊(4月任职)

副书记:李新红

**信访局(由县委办领导)**

局　长:张九松

副局长:韦兰胜　欧为国

**机要局(在县委办挂牌)**

局　长:覃建明

副局长:莫福胜

**民族宗教事务管理局(在县委统战部挂牌)**

局　长:杨新全

**中共荔浦县委党校**

校　长:唐双喜

常务副校长:莫劲松

副校长:李　雪　莫先华

**行政学校**

校　长:姜　路

常务副校长:莫劲松

副校长:李　雪　莫先华

**党史办**

主　任:刘代金

副主任:兰代军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局　长:李春慧

**中国共产党荔浦县第十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

书　记:陶捌旺(1—12月)

副书记:彭友兴(1—12月)　莫惠玲(1—12月)

常　委:万忠山(1—12月)

莫秀滔(1—12月)

邓美芳(1—12月)

韦怡全(1—12月)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第一届纪律检查委员会**

书　记:陶捌旺(12月任职)

副书记:彭友兴(12月任职)

莫惠玲(12月任职)

常　委:万忠山(12月任职)

莫秀滔(12月任职)

邓美芳(12月任职)

韦怡全(12月任职)

**监察委**

主　任:陶捌旺

副主任:彭友兴　莫惠玲

委　员:莫秀滔　韦怡全　彭绍云(1月任职)

杨易霖(5月任职)

**荔浦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党组书记:覃　舜(1—12月)

副书记:何有军(1—12月)

主　任:覃　舜(1—12月)

副主任:何有军(1—12月)　黄旭斌(1—12月)

张维娟(1—12月)　王日康(1—12月)

**荔浦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党组书记:覃　舜(12月任职)

副书记:何有军(12月任职)

主　任:覃　舜(12月任职)

副主任:何有军(12月任职)

黄旭斌(12月任职)

张维娟(12月任职)

王日康(12月任职)

**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主　任:兰代平

副主任:李忠国

**县人民代表大会专门委员会**

**法制与内务司法委员会**

主任委员:古翠兰

**财政经济委员会**

主任委员:蒋联瑞(任至5月)

副主任委员:戴云云

**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委员会**

**教科文卫与民族工作委员会**

主　任:陈美娟

副主任:黄永斌

**农业农村与环资建设工作委员会**

主　任:韦慧君

副主任:陈　良

**选举联络工作委员会**

主　任:詹勋富(任至1月)

覃敏慧(1月任职)

副主任:冯桂能

**荔浦县第十六届人民政府**

党组书记:李玉清(1—12月)

副书记:姜　路(1—12月)

县　长:李玉清(1—12月)

副县长:姜　路(1—12月)

李宗庆(1—12月)

覃丽虹(1—12月)

李文林(1—12月)

何启芝(1—12月)

莫桂桓(1—12月)

常兴平(挂至5月)

余诗发(5—12月挂职)

**荔浦市第一届人民政府**

党组书记:李玉清(12月任职)

副书记:姜　路(12月任职)

市　长:李玉清(12月任职)

副市长:姜　路(12月任职)

李宗庆(12月任职)

覃丽虹(12月任职)

李文林(12月任职)

何启芝(12月任职)

莫桂桓(12月任职)

余诗发(12月挂职)

**政府办公室**

主　任:林启生

副主任:尹书斌　韦庞熙(任至11月)　莫达伟
邹朝琼(任至4月)　王华平(4月任职)
贾水波　莫燕武　张恩会(任至4月)
廖克泓(4月任职)

县纪委驻政府办公室纪检组长:邓德松

**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主　任:尹书斌

副主任:黄　婷

**应急办**

主　任:秦鹏举

**机关事务管理局**

局　长:徐伟国

副局长:廖家庭　雷爱华　覃菊芬

**民政局**

党组书记:严钟卫

局　长:严钟卫

副局长:朱明立　韦国恒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党组书记:钟远球

党组副书记:赖　伟

局　长:钟远球

副局长:赖　伟　蒋　艳　邓忠伦

县纪委驻人社局纪检组组长:韦解军

**社会保险事业局**

局　长:余承慧(任至4月)　廖波涛(4月任职)

副局长:唐定民　黄漫清　朱学军

**法制办(在政府办挂牌)**

主　任:汤启龙

**扶贫办(在政府办挂牌)**

主　任:莫燕武

副主任:黄富超(挂任)　潘卫明(挂任)
吴兴超(5月挂任)　朱学军(5月挂任)
马宝斌(5月挂任)

**调处办(在政府办挂牌)**

主　任:范卫民

**科技局(在政府办挂牌)**

局　长:张恩会(任至4月)
廖克泓(4月任职)

**发展和改革局**

党组书记:阳超群(任至12月)

局　长:阳超群(任至12月)

副局长:杨　奎　吴存平　潘周全
詹勋富(1月任职)

县纪委驻发展和改革局纪检组组长:舒孝芳

**物价局(在县发展和改革局挂牌)**

局　长:潘建斌

**财政局**

党组书记:唐小勇

局　长:唐小勇

副局长:艾先军　刘慧玉　邹小敏

县纪委驻财政局纪检组组长:冯文桥

**公安局**

党委书记:李文林

党委副书记:廖建辉

局　长:李文林

副局长:黄陈刚　蒙春松　梁玉宣
蒋　毅(6月挂职)

政　委:廖建辉

县纪委驻公安局纪检组组长:刘东奎

**司法局**

党组书记:陶戊绍

党组副书记:陈　学

局　长:陶戊绍

副局长:陈　学　莫宏基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党组书记:张荔宁

局　长:张荔宁

副局长:莫雪英　甘奕龙　冯艳萍

**市容管理局**

党组书记:黄龙翔

党组副书记:罗天军

局　长:黄龙翔

副局长:罗天军　梁昌华　张庆松

**房地产管理局**

党组书记:于晚平

局　长:于晚平

副局长:何开元　伍家厚

**工业和信息化商贸局**

党组书记:朱荣强

局　长:朱荣强

副局长:覃　斌(任至4月)　韦长业　张利峰

县纪委驻工业和信息化商贸局纪检组组长:冼昌良

**投资促进局**

党组书记:黄庆华

党组副书记:李光明

局　长:黄庆华

副局长:李光明

**粮食局(在县发展和改革局挂牌)**

局　长:李　富(任至1月)　詹勋富(1月任职)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党组书记:叶柏君

党组副书记:韦远彪

局　长:莫志惠(任至5月)　叶柏君(5月任职)

副局长:韦远彪　罗　军　刘名贵

**工商行政管理和质量技术监督局**

党组书记:李利军

局　长:李利军

副局长:李　诚　黄振华　杨群德　莫大光

**审计局**

党组书记:韦国信

局　长:韦国信

副局长:黄锋祥　张丽萍

**交通运输局**

党组书记:陈卓钦

局　长:陈卓钦

副局长:周国安　曾凤华

**安监局**

党组书记:吴诚谦

党组副书记:熊建南(任至4月)

局　长:吴诚谦

副局长:熊建南(任至4月)　曾泽勤

黎梓初(4月任职)

**环境保护局**

党组书记:林天斌

副书记:叶　华

局　长:林天斌

副局长:叶　华　钟小芳　覃　庆(挂职)

**统计局**

党组书记:陈家智

局　长:陈家智

副局长:陈艳萍

**农业局**

党组书记:赖荣强

局　长:赖荣强

副局长:黎富强　何培干　韦修剑

县纪委驻农业局纪检组组长:陈　桦

**林业局**

党组书记:黎　剑

局　长:黎　剑

副局长:苏成槐　黄林舟(任至4月)

钟　玲(4月任职)

**荔江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处**

主　任:余志业

副主任:陆喜云

**水利局**

党组书记:张海虹

局　长:张海虹

副局长:周世长　杨劲忠

**水库移民工作管理局**

党组书记:李石勇

党组副书记:韦淞译

局　长:李石勇

副局长:韦淞译　黄孟新

**教育局**

党组书记:覃启志

局　长:覃启志

副局长:覃华标　罗祖廷

县纪委驻教育局纪检组组长:黎厚璞

**文新广体局**

党组书记:范国彦

党组副书记:黄昌卫

局　长:范国彦

副局长:黄昌卫　刘功全　黎永贵

县纪委驻文新广体局纪检组组长:范　庆

**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党组书记:古　技

党组副书记:何建荣　钟　玲(任至4月)

局　长:古　技

副局长:何建荣　钟　玲(任至4月)

潘凤娟　杨保凤

县纪委驻卫生和计划生育局纪检组组长:庞晓花

**疾控中心**

主　任:邱祖标

**卫生监督所**

所　长:朱心隆

**人民医院**

院　长:卢保忠

**中医院**

院　长:黄耀文

**妇幼保健院**

院　长:曾铭铭

**旅游局**

党组书记:曾　妍

党组副书记:张传科

局　长:曾　妍

副局长:张传科　周雪梅(任至4月)

**档案局**

党组书记:李建民

局　长:邓胜喜

副局长:蒋林政　秦鹏举

**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主　任:方杰萍

副主任:全玉文

**农业机械化管理局**

党组书记:张法亿

党组副书记:吴华清

局　长:张法亿

副局长:吴华清　黄　艳

**水产畜牧兽医局(在县农业局挂牌)**

局　长:黄炳涛

副局长:姜超斌

**二轻工业联合社**

党组书记:周风光

主　任:周风光

副主任:何世回　黄振学

**供销合作社**

党组书记:罗碧辉

党组副书记:余承慧(4月任职)

主　任:罗碧辉(任至12月)

副主任:钟星奇(任至12月)

林代雪(任至12月)

理事会主任:罗碧辉(12月任职)

理事会副主任:钟星奇(12月任职)

林代雪(12月任职)

监事会主任:余承慧(12月任职)

**兴荔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艾先军

副总经理:李居连　陈世标　梁勇　覃超

**荔浦县民用爆破物品专营公司**

负责人:覃万能

副经理:邓　平　何小明

## 法院　检察院

**县人民法院**

党组书记:林　杰

党组副书记:廖培清

院　长:林　杰

副院长:廖培清　韦礼云　莫德远

邓胜喜(挂至3月)

县纪委驻法院纪检组组长:韦华国

**县人民检察院**

党组书记:潘险峰

党组副书记:潘忠敏

检察长:潘险峰

副检察长:唐　波(任至9月)　唐文军　黄干莲

县纪委驻检察院纪检组组长:刘小戈

**反贪污贿赂局(1月转隶于县监察委)**

局　长:彭绍云

**职务犯罪预防局(1月转隶于县监察委)**

局　长:游和权

**反渎职侵权局(1月转隶于县监察委)**

局　长:杨易霖

## 武警　军警

**县人民武装部**

党委书记:李　波

党委副书记:张承才(任至8月)

凌传飞(8月任职)

部　长:张承才(任至8月)　凌传飞(8月任职)

政　委:李　波

副部长:任会峰

**武警荔浦中队**

中队长:戴林海

指导员:汪　杰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荔浦县第十届委员会**

党组书记:蒋战平(1—12月任职)

党组副书记:罗　毅(1—12月任职)

主　席:蒋战平(1—12月任职)

副主席:罗　毅(1—12月任职)

高祖斌(1—12月任职)

黄旭庆(1—12月任职)

莫志惠(1—12月任职)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荔浦市第一届委员会**

党组书记:蒋战平(12月任职)

党组副书记:罗　毅(12月任职)

主　席:蒋战平(12月任职)

副主席:罗　毅(12月任职)　高祖斌(12月任职)

黄旭庆(12月任职)　莫志惠(12月任职)

**政协办**

主　任:赖光建(任至1月)

余承泉(2月任职)

副主任:邓雨明

秘书长:赖光建(任至1月)

余承泉(1月任职)

## 县政协专门委员会

**提案和社会法制委员会**

主　任:赖　利

副主任:梁凤云

**教育文化卫生体育委员会**

主　任:钱亚辉

副主任:黄俊宇

**经济科技联谊和委员联络委员会**

主　任:李卓球

副主任:吴德萍

## 人民团体

**总工会**

党组书记:韦方华

主　席:罗　毅

常务副主席:韦方华

副主席:龙丽梅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荔浦县委员会**

书　记:殷振华

副书记:张凤力　吕　暾

**妇女联合会**

主　席:腾　慧

副主席:罗　燕　邹朝琼(7月任职)

**科学技术协会**

党组书记:黄田发(任至4月)　张恩会(4月任职)

主　席:黄田发(任至4月)　张恩会(4月任职)

副主席:潘德全

**归国华侨联合会**

主　席:孟耀光

副主席:卓荣金(兼职)　覃振华(兼职)

**残疾人联合会**

理事长:韦志钦

副理事长:周怀程

**文　联**

主　席:孙春俊(任至4月)

莫国华(4月任职)

**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负责人:孙春俊(任至4月)　莫国华(4月任职)

副主席:黎振勇　覃元高(兼)

## 工商联

**工商业联合会**

党组书记:韦金龙

党组副书记:罗勤斌

主　席:蒙　特

副主席:罗勤斌　李新军

## 中央及自治区直属单位

**国家税务局**

党组书记:韦永业(任至7月)

局　长:韦永业(任至7月)

副局长:罗恩和(任至7月)　梁世学(任至7月)

田荣林(任至7月)　容劲峰(任至7月)

纪委书记:贲惠文(任至7月)

**地方税务局**

党组书记:全毅清(任至7月)

局　长:全毅清(任至7月)

副局长:黎日强(任至7月)
李　俊(任至7月)
蒋丽星(任至7月)
纪委书记:谢海清(任至7月)

**荔浦县税务局**

党组书记:全毅清(7月任职)
党组副书记:韦永业(7月任职)
局　长:全毅清(7月任职)
副局长:韦永业(7月任职)
罗恩和(7月任职)
黎日强(7月任职)
梁世学(7月任职)
田荣林(7月任职)
容劲峰(7月任职)
谢海靖(7月任职)
李　俊(7月任职)
蒋丽星(7月任职)
纪委书记:贲惠文(7月任职)

**国土资源局**

党组书记:卢宇春(任至4月)　姚礼军(4月任职)
局　长:卢宇春(任至4月)　姚礼军(4月任职)
副局长:莫三才　曹敏华　黄少华(挂职)
县纪委驻国土资源局纪检组组长:陈建荣

**供电公司**

党委书记:廖燕琳
党委副书记:李金玲(任至3月)
叶志光(9月任职)
总经理:廖燕琳
副总经理:陈锦玲
叶志光(任至10月)
陈　灵(挂至7月)
刘　兵(5月任职)

**荔浦发电分公司**

总经理:韦贵周
副总经理:刘资香　廖荣芳　林广富

**气象局**

局　长:李忠波
副局长:袁桥飞

**公路管理局**

局　长:王石麟
副局长:覃玉飞　吴敬媛(2月任职)

**邮政分公司**

总经理:陆　斌
副总经理:蒋世湘

**烟草专卖局**

局　长(经理):廖胜文(12月任职)
副局长:廖胜文(任至11月)　余　峰
副经理:黄学军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桂林监管分局荔浦办事处**

行　长:吴德仁
副行长:谭健创(9月任职)

**中石化荔浦分公司**

经　理:唐宗维
副经理:陈忠立

**中石油荔浦加油站**

经　理:李燕飞

**荔浦县公安消防大队**

大队长:伍　刚
教导员:戴晓凯
参　谋:王陈诚(任至9月)
高　斌(9月任职)

**广电网络公司荔浦分公司**

总经理:文　霞
副总经理:易文新　吴广教(任至3月)
周志峰(4月任职)

## 乡　镇

**东昌镇**

党委书记:黄龙平
副书记:林　琳　谭雪冰(任至4月)
唐玮伟(4月任职)　余茂祯(挂职)
人大主席:谭雪冰(任至5月)　唐玮伟(5月任职)
副主席:韦毅桂
镇　长:林　琳
副镇长:廖国强　谢庆云　杨昌云　林丽萍
纪委书记:韦思建

**新坪镇**

党委书记:覃　衡
副书记:黄智敏　余国樑　冯桂能(挂至5月)
李　富(5月挂职)　莫先华(5月挂职)
覃启志(7月挂职)
人大主席:余国樑

副主席:肖玉云
镇　长:黄智敏
副镇长:申燕玲　张传送　李少军　李家洪
纪委书记:黄家军

**杜莫镇**

党委书记:郭文焱
副书记:廖　波　黎梓初(任至4月)
　　陆映良(4月任职)　张　铮(挂至5月)
　　覃华标(5月挂职)　宋艳红(挂职)
人大主席:黎梓初(任至5月)
　　陆映良(5月任职)
副主席:邓琴芬
镇　长:廖　波
副镇长:李子香　莫庆东　周建忠
纪委书记:李浩林

**荔城镇**

党委书记:李青松
副书记:张承承　黎　能　欧为国(挂职)
　　廖华强(挂职)
人大主席:黎　能
副主席:赖雪玲
镇　长:张承承
副镇长:罗　鹏　廖永泉　黄杏华　黄　昀
纪委书记:石　泉(任至6月)　刘志艳(7月任职)

**青山镇**

党委书记:莫泰恩
副书记:邓雄苍　李荣仕　廖家庭(挂职)
人大主席:李荣仕
副主席:谭绍强
镇　长:邓雄苍
副镇长:莫仁康　莫常晓　莫红英　苏森忠
纪委书记:汤年军

**龙怀乡**

党委书记:许明仁
副书记:叶　君　邱德江　韦华武(挂至5月)
人大主席:邱德江
副主席:覃彩艳
乡　长:叶　君
副乡长:粟兴华　梁富强　覃素异
　　蒋林政(5月挂职)
纪委书记:潘振宇

**修仁镇**

党委书记:廖克泓(任至4月)　潘德双(4月任职)
副书记:潘德双(任至4月)　谭雪冰(4月任职)
　　王华平(任至4月)　罗必定(4月任职)
　　钟焕学(挂职)　钱亚辉(挂职)
人大主席:王华平(任至5月)　罗必定(5月任职)
副主席:张传海
镇　长:潘德双(任至5月)　谭雪冰(5月任职)
副镇长:罗必定(任至5月)　王　宇(5月任职)
　　曾令森　唐建华　雷秀光
纪委书记:杨淮棱

**茶城乡**

党委书记:彭毅芬
副书记:叶　云　刘福东　张立明(挂至10月)
　　罗勤斌(10月挂职)
人大主席:刘福东
副主席:李炜锜
乡　长:叶　云
副乡长:杨玉军　何志伟　周诚发
纪委书记:阳旭峰

**蒲芦乡**

党委书记:蒋常武
副书记:陆泽波(任至11月)　韦庞熙(11月任职)
　　黎梓玖　潘建西(挂职)
人大主席:黎梓玖
副主席:李世平
乡　长:陆泽波
副乡长:李子来　叶佐林　李家殷(5月任职)
纪委书记:刘斌扬

**大塘镇**

党委书记:巫绍联
副书记:陆月梅　邓　伟　陈永明(挂职)
人大主席:邓　伟
副主席:杨德根(5月任职)
镇　长:陆月梅
副镇长:李秋凤　陶最华　姚刚永
纪委书记:潘有才

**花篮镇**

党委书记:卓荣金
副书记:洪　俊(任至4月)　蒋联瑞(4月任职)
　　秦世海　谢　斌(挂职)

人大主席:秦世海
副主席:李琴秀
镇　长:洪　俊(任至5月)　蒋联瑞(5月任职)
副镇长:蒋信杰　毛体贵　邓积斌
纪委书记:李玉珍(任至6月)
　　邱升钦(7月任职)

**双江镇**

党委书记:覃朝阳
副书记:覃俊磊　谢崇军　张利锋(挂至5月)
　　张传连(5月挂职)
人大主席:谢崇军
副主席:林秀丽
镇　长:覃俊磊
副镇长:黎天和　秦树旺　梁金文　陆克顺
纪委书记:潘良高

**马岭镇**

党委书记:王新红
副书记:廖波涛(任至4月)　洪　俊(4月任职)
　　王堂福　余财勇(挂职)　曾　妍(挂职)
人大主席:王堂福
副主席:李秀明
镇　长:廖波涛(任至5月)　洪　俊(5月任职)
副镇长:李庆和　邓广雄　罗茂湘　李　蔚
纪委书记:陈振斌

## 金融　保险　通讯

**桂林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荔浦支行**

行　长:杨　志
副行长:刘　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荔浦支行**

行　长:王海英(1—4月任职)
副行长:王相生　俸明荃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荔浦支行**

行　长:罗以邦(任至6月)　陈春铭(7月任职)
副行长:蒋德明(任至6月)　邹孟华(任至8月)
　　周　平(7月任职)　伍舜岚(7月任职)
　　张津津(9月任职)

**荔浦农村合作银行**

党委书记:郭宏标
党委副书记:韦桂安(任至8月)
　　陈祖亮(9月任职)
董事长:郭宏标
行　长:韦桂安(任至8月)　陈祖亮(9月任职)
监事长:毛如和
副行长:李美姣　唐朝东

**电信荔浦分公司**

总经理:袁志华
副总经理:莫国宝

**联通荔浦分公司**

总经理:李总清(任至12月)　闵林杰(12月任职)

**中国人民银行荔浦支行**

党组书记:黄显清
行　长:黄显清
副行长:韦　科　张全香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荔浦支公司**

经　理:陆峙屹

**移动公司**

总经理:刘谨峻

#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委员会

## 重要会议

**【中国共产党荔浦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三次全体(扩大)会议】** 2018年3月7日在荔浦县城召开中国共产党荔浦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三次全体(扩大)会议。大会讨论并通过了陈代昌代表第十五届县委所作题为《新时代新要求　新使命新作为　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引奋力谱写荔浦发展新篇章》的工作报告,听取并讨论了陶捌旺代表中国共产党荔浦县第十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所作的《坚定不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把新时代荔浦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引向深入》的工作报告。

**【2018年工业发展大会】** 2018年3月30日在荔浦县政府七楼会议室召开全县2018年工业发展大会。会议主要任务是对全县全年的工业工作进行再动员、再部署、再督战。向全县广大领导干部和企业家们传递这样一个信息:县委、县政府抓工业的决心不改变、信心不动摇;抓工业的力度不减弱、速度不放慢;抓工业的劲头不松懈、目标不转向。

**【2018年脱贫攻坚专题培训】** 2018年4月15日—4月17日、4月25日—4月27日分别在丰鱼岩宾馆举办两期“荔浦县2018年脱贫攻坚专题培训”。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学习中央、自治区和桂林市有关脱贫攻坚的各项方针政策,进一步提升扶贫工作业务水平,进一步克服扶贫工作中麻痹懈怠的心理,进一步提升扶贫工作队伍的向心力、战斗力,为新时代脱贫攻坚工作“充充电,加加油”,站在新的起点上再动员、再出发,为确保完成脱贫攻坚各项任务目标夯实业务之基,把稳思想之舵。

**【工业高质量发展暨优化营商环境大会】** 2018年7月12日在荔浦县政府七楼会议室召开全县工业高质量发展暨优化营商环境大会。大会统筹部署全县高质量工业发展和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动员全县上下以改革再出发的决心勇气,进一步解放思想、开拓创新,以更大力度、更实举措,全力推动工业高质量发展、营商环境不断优化。

**【年中工作会议、县域经济发展、乡村振兴推进大会暨撤县设市筹备工作会议】** 2018年8月24日在荔浦县政府七楼会议室召开全县年中工作会议、县域经济发展、乡村振兴推进大会暨撤县设市筹备工作会议。会议传达了自治区、桂林市年中工作会议暨县域经济发展、乡村振兴推进大会精神,并对下步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对撤县设市筹备工作提出了意见建议。

**【脱贫攻坚六大行动推进工作会议】** 2018年9月29日在荔浦县政府七楼会议室召开全县脱贫攻坚六大行动推进工作会议。大会主要任务是全面落实中央、自治区、桂林市关于脱贫攻坚新要求,对全县脱贫攻坚“六大行动”进行推进,全县上下进一步统一思想、强化责任,聚焦重点、全力攻坚,高质量完成全年脱贫攻坚目标任务。

**【撤县设市大会】** 2018年12月18日在中国衣架

之都产品研发展示中心会议中心召开荔浦撤县设市大会。会上自治区民政厅厅长朱学庆宣读了《广西壮族自治区关于撤销荔浦县设立县级荔浦市的通知》,桂林市政府市长秦春成宣读了《中共桂林市委员会关于同意荔浦县撤县设市相关工作的批复》,桂林市委书记赵乐秦、桂林市政府市长秦春成、桂林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潘永建、桂林市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察委主任吕洪安、桂林市政协副主席汤桂荔亲自为荔浦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市纪委监委授牌、揭牌。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第一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市委常委扩大会议】** 2018年12月24日在荔浦市行政办公楼七楼会议室召开中国共产党荔浦市第一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市委常委扩大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荔浦撤县设市有关工作,深入学习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大会习近平总书记讲话,荔浦撤县设市大会桂林市委书记赵乐秦讲话,桂林市政府市长秦春成来荔浦调研讲话精神。

## 重要决策

**【从严从实推进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 印发《关于桂林市委第五巡察组对荔浦县专项巡察反馈意见整改情况的通报》(荔发〔2018〕3号),荔浦县委高度重视桂林市委第五巡察组反馈意见,把巡察整改作为当前一项重大政治任务、一项重中之重工作来抓,学深悟透桂林市委有关巡察工作精神,牢固树立“四个意识”,从讲政治、讲党性的高度,严肃认真对待,深刻剖析反思,全面举一反三,坚决贯彻推进,确保桂林市委巡察反馈意见得到扎实有效整改落实。针对全县整改落实工作的主要任务和具体整改措施,各责任领导和牵头单位着力强化工作责任,按照逐一整改、对账销号的要求,确保整改措施件件有结果、条条有落实。

**【全面履行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印发《关于印发中共荔浦县委员会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的通知》(荔发〔2018〕6号),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强化县委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根据《中共桂林市委员会关于印发〈中共桂林市委员会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的通知》(市发〔2018〕5号)精神,结合荔浦县实际,制定《中共荔浦县委员会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加强县委领导班子集体责任(43项)、县委主要负责人责任(10项)和县委领导班子其他成员责任(10项)。

**【加快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 贯彻落实《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稳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桂发〔2017〕32号)、《中共桂林市委员会、桂林市人民政府关于稳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市发〔2018〕10号)、《农业农村部关于确定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单位的函》(农经函〔2018〕5号)和《自治区农村和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专项小组关于确定自治区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单位的通知》精神,稳步推进全县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结合荔浦县试点工作实际,印发《关于印发荔浦县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荔发〔2018〕8号)。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和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以明晰农村集体产权归属、维护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权利为目的,以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资产改革为重点任务,以发展股份合作等多种形式的合作与联合为导向,以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广大农民的根本利益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农村土地集体所有,坚持家庭承包经营基础性地位,探索农村集体经济新的实现形式和运行机制,构建科学完善的农村集体产权制度体系,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促进农村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持续营造“三大生态”、加快实现“两个建成”、全面推进荔浦县农村经济社会快速协调健康发展。

**【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 深入贯彻落实《中共桂林市委员会、桂林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安全生

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市发〔2018〕3号）精神，进一步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完善安全生产监管体制机制，加强安全生产基础建设，推进荔浦县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印发《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荔发〔2018〕10号）。目标到2020年，全县安全监管体系更加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更加完善，事故总量逐年下降，较大事故得到有效遏制，重特大事故得到有效防控，职业病危害防治取得新成效。到2030年，实现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民安全文明素质全面提升，安全生产保障能力显著增强。

**【重点推进乡村振兴战略】** 印发《关于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荔发〔2018〕12号），扎实推进农业大县向农业强县转变，推动产业振兴，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建设生态宜居乡村，扎实推进乡风文明建设，树立乡村文明新风，扎实推进和谐乡村建设，构建乡村治理新体系，扎实推进体制机制改革，激发乡村振兴新动能，加强人才培养，筑牢乡村振兴基石，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领导。到2020年，乡村振兴取得重要进展。

**【加强对各级党组织主要负责人监督】** 加强对各级党组织主要负责人监督，印发《中共荔浦县委员会关于加强对各级党组织主要负责人监督的意见》（荔发〔2018〕13号），加强上级党组织对下级党组织主要负责人的监督、对党组织主要负责人的纪律监督、对党组织主要负责人的巡察监督、对党组织主要负责人的派驻监督，加强民主生活会对党组织主要负责人的监督、对党组织主要负责人的外部监督。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全面从严治党战略部署，切实解决一些基层党组织主要负责人自律意识不强、监督意识薄弱、管党治党宽松软等突出问题，完善监督制约机制，发挥“关键少数”表率作用，推动各级党组织主要负责人更有担当、更有作为，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为荔浦实现“两个建成”提供坚强保证。

**【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 印发《荔浦县关于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荔发〔2018〕14号），通过深化改革，在人才发展体制机制的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上取得突破性进展；人才管理体制更加科学高效，人才评价、流动、激励机制更加完善，全社会识才爱才敬才用才氛围更加浓厚；形成人人皆可成才、人人尽展其才的政策体系和社会环境，初步建成具有荔浦特色和独特区位优势的人才创新创业集聚地和人才发展成长新高地。

## 市委办公室工作

**【概况】** 中共荔浦市委办公室是中共荔浦市委的办事机构，是协助市委领导处理市委日常工作的工作部门。2018年，市委办公室内设秘书股、督查室、信息股、综合调研股、财务股、机要股6个股室。核定行政编制24名，工勤编制5名，行政编制在编19人，工勤编制在编4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柳路72号。

**【加强综合协调】** 加强县四家班子领导之间的协调，坚持原则性和灵活性相结合，及时向四家班子领导汇报情况，听取指示，统筹安排领导同志的活动，使各位领导之间的工作联结成一个有机整体；加强与人大办、政府办、政协办之间的协调联系，及时就县级四大班子的重大决策部署和需要协调的问题进行沟通，取得理解与支持；以化解矛盾、加强协作、凝聚人心、形成合力为目的，加强与各乡镇、县直各单位各部门之间的沟通交流，推动全县形成了团结一致求发展、齐心协力抓落实的良好氛围。利用发文、电话、会议、移动飞信等各种形式，及时把县委各个阶段的重大决策和重要部署传达到基层，把基层的工作情况、意见建议反映给县委，并就有关事项根据领导意见认真给予答复。

**【强化办文办电办会工作】** 不断改进文风、会风，不断提高办文办电办会水平。规范办文，严把“三关”，即起草关、审核关、收发关，做到“三不”，即不漏办，不误传、不漏报，确保文电件件有登记，件件有着落。全年共核发县委、县委办文件210个，起草各类会议讲话材料70余篇，传阅各级来文来电600多份，没有出现任何差错，县委各项工作得到

及时、准确贯彻落实。

【抓好信息报送工作】 以拓宽信息源为基础，以提高信息质量为重点，以创新机制为手段，不断完善信息上报制度，强化信息的深度挖掘，探索信息的采编方式，突出重点信息的及时捕捉、编撰和报送，为各级党委了解荔浦重要工作动态、掌握社情民意提供高质量的信息。围绕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全局，紧扣改革、发展、稳定中的难点、重点和热点问题开展调查研究，撰写调研文章，为县委科学决策当好参谋助手。2018年度，全县党委信息在自治区得分891分，在桂林市得分1389分，排名桂林市各县区第四；撰写的《桂林市荔浦县“三个坚持”实现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刊登在《工作情况交流》（第10期）上，信息工作开创了一个新局面。

【强化督查工作】 县委办围绕全县中心工作、县委重大决策部署和领导批示，对全县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完成情况及大气污染专项整治工作落实情况，荔浦县签订县、市两级目标责任状落实情况暨各项经济指标落实情况，意识形态责任制工作，县领导跟踪服务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工作落实情况专项督查等方面，采取实地督查、联合督查、跟踪督查等方式，定期组织开展决策督查和专项督查，推动各项决策部署和工作事项落实到位。及时上报下发《督查报告》《督查通报》，对督查中发现的问题和不足进行全县通报，做到了查前先督、查后再督，使全县各项重大决策部署得到有效推进。县委督查室在2018年获得2016—2017年度全区党委督查工作先进单位。

【做好会务接待保障】 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要求，精心组织和筹备各类会议及综合接待工作。在会议预案、材料准备、会议通知、会场布置、会间调度、会后整理、信息反馈等环节上派专人负责，确保会议效率和质量。公务接待方面，进一步完善有关接待规定，严格接待审批，严格控制接待人员和陪同人员，努力控制接待开支。特别是重大节庆活动接待，做到周密安排，热诚服务，得到了来宾的赞扬和上级的肯定。严格执行接待规定，在接待量持续增长的情况下，接待费用却未上升。会务服务方面，2018年参与并主抓了全区现代特色农业产业“10+3”提升行动现场会、桂林市“美丽桂林”乡村建设活动推进会，“锦龙杯”中国汽车短道拉力锦标赛、全区“四好农村路”工作现场会、荔浦撤县设市成立大会以及第二届荔浦芋文化节等一系列重大会议活动的会务工作，成功处置了会场应急供电、供暖、重点舆情防控等突发事项，累计服务参会人员达5000人次，按照预定计划圆满地完成了工作任务，得到了参会嘉宾和领导的一致好评。

【深化改革工作】 初拟了《荔浦县2018年重点改革任务分工落实方案》并经县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研究通过，全年共安排七个领域重点改革任务20项，任务覆盖众多行业和领域，责任分解到相关单位，做到了有路线图、有时间表、有硬措施。扎实开展各项改革工作，全面完成国家、自治区级的改革试点任务，其中在桂林市深化改革会议上荔浦县作了关于新型城镇化建设经验、做法方面的典型发言，关于河长制、新型城镇化方面的经验文章在《今日桂林》发表。

【抓好保密工作】 将保密工作纳入全县绩效考评内容，将保密经费列入财政预算；深入开展保密宣传教育。开展了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保密重点宣传教育资料征订学用活动，举办全县保密工作培训会，参加桂林市统一的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做好《保密工作》等书刊的征订和学用工作；组织人员参加2018年全国保密技术交流大会暨产品博览会；加大保密监督检查力度。对全县78个机关单位进行了督查，抽查了478台计算机，对存在问题的单位都要求限期整改；组织开展互联网电子邮件系统专项保密检查，共检查了126个单位，检查邮件系统92个、互联网公务邮箱135个、处理公务的个人邮箱36个，开展定密责任人制度落实情况检查，督促各单位做到依法、规范定密，确保国家秘密安全；加强涉密载体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和指导，进一步规范了涉密载体发放、领取、传阅、回收及销毁的全过程管理；加大投入，增加计算机终端保密检查系统的数量，基本上满足了全县各单位非涉密计算机保密检查的需要；全程参与高考、中考、成人高考等国家统一考试工作和全县各类教师的招聘工作，

抓好试卷和考试保密管理，没有出现失、泄密情况。

**【绩效考评工作成效显著】** 主动完成自治区级、桂林市级绩效迎考及县本级考评工作。将上级任务结合荔浦县重点工作分解为单项指标落实到相关单位，以动态跟踪、督促检查、自评自查为主要内容进行绩效综合管理，实施指标考评、专项互评、奖金挂钩制度，同时，深入推动实施绩效二次分配制度，不断完善绩效管理与考评体系，认真做好绩效分析，制定措施，抓差补缺，完成了上级下达的92个指标任务和对荔浦13个乡镇65个单位的年度绩效考评工作，并获得2017年度桂林市绩效考评一等奖。

## 组织工作

**【概况】** 中共荔浦市委员会组织部是市委主管全市组织工作的工作部门。2018年，市委组织部内设机构有办公室、干部股、干部监督股、干部教育股、人才股、调研股、组织股、档案室、两新党工委、远程办、基层办。编制：行政17名，参公9名。在职人员：行政12人，参公6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柳路72号

2018年荔浦县共有党的基层组织844个，其中党委23个，党总支71个，党支部750个。派出机关工委1个，党组39个。乡镇（含乡镇社区居委会）建立党组织595个，占基层党组织总数的70%。

机关单位建立党组织143个，占基层党组织总数的17%；事业单位建立党组织142个，占基层党组织总数的17%；公有企业单位建立党组织20个，占基层党组织总数的2%；非公有企业单位建立党组织130个，占基层党组织总数的15%；社会组织建立党组织59个，占基层党组织总数的7%。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坚持事业为上，围绕发展主线选配干部。着眼于事业发展和实际工作需要，因岗选人、据岗定人、大胆使用，着眼调优结构增强班子功能来调配干部。2018年共调整动议干部8批152人次，其中提拔任用干部31名，交流调整107人，能下调整8人，免职或提前退休10人，选拔任用了4个乡镇5名党政正职、3个乡镇人大主席、9名乡镇三家班子副职，调整了12名工作实绩出色、敢于担当的领导干部担任县直重要部门正职领导。各级班子结构和功能进一步优化，干部工作服务改革发展、助推脱贫攻坚能力进一步增强。

积极探索创新，推进干部人事制度改革。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关于进一步加强乡镇干部队伍建设若干意见精神，制定出台并修订完善《荔浦县机关事业单位借调工作人员管理暂行办法》，进一步规范了荔浦干部抽借调行为，从制度上稳固基层干部队伍，保障了基层干部队伍的健康发展和工作的有序开展。推进落实中央、自治区、桂林市关于从严管理监督干部有关要求，研究制定《荔浦县科级非领导职务干部管理暂行办法》，从八个方面细化非领导职务干部分工分类，统筹全县非领导职务干部围绕全县中心工作进行“双向选择”，安排退居二线的非领导职务干部参加全县重大工作组和重大项目，明确工作职责，进一步规范非领导职务干部监督管理，引导非领导职务干部积极担当、主动作为，有230多名干部在全县多领域多条战线上积极发挥作用，有效激发了非领导职务干部队伍活力。

强化培养培训，提升干部队伍综合素质。突出实践锻炼，有计划地选派年轻后备干部到乡镇基层、征地拆迁现场、脱贫攻坚一线、重点工作岗位上任职、挂职。2018年，根据工作需要选派县直单位4名年轻干部到乡镇担任三家班子主要领导，重新调整选派5名政策水平高、实践经验丰富、善于综合协调的优秀科级干部到乡镇挂任乡镇党委副书记、担任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分队队长，选派3名县直单位优秀后备干部到乡镇挂职专责扶贫工作，安排了3名县直单位领导干部到县扶贫办挂职协办，选派了12名干部充实县委巡察组工作力量，一批优秀年轻干部在县直各重要岗位上历练，有效提升年轻干部工作能力。实施精准培训，重点选调优秀科级干部、重点部门业务骨干、后备干部参加上级主体培训班和专题业务培训班培训，选派11名优秀年轻干部到自治区、桂林市等上级部门跟班学习，提升干部业务能力，增强全局思维。做好全县各单位举办的专题培训班管理，督促县直各单位做好培训班次备案和审批。共选调27名各级干部参加自治区、桂林市举办的县区党政正职党的十九大精神集中轮训班、自治区脱贫攻坚专题研讨班、

新任处级干部培训班、广西县域经济发展能力提升专题研讨班等共38个培训班次培训，有效提升了干部综合能力素质。各单位县内共举办21期培训班，培训干部1691人次；县外举办培训班的有人大系统、政协系统、教育局、食药监局、宣传部和统战部共5个单位，培训干部共337人次。全面落实培训班跟踪管理制度，选派一到两名干部教育管理人员跟踪管理各单位培训班次，严格执行《荔浦县培训经费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督促各单位做好干部教育培训经费的预算和保障，加强经费使用控制，规范培训经费使用管理。

开展领导干部承包农村土地专项清理行动。根据自治区、桂林市土地专项清理相关文件精神，制定了《荔浦县开展党政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业领导人员承包经营农村土地问题专项清理工作方案》，按照方案的步骤要求，及时召开动员部署会，向全县的科级领导干部传达了自治区、桂林市关于土地专项清理的精神，明确土地清理的范围和原则。开创性提出联合农业、林业、水产畜牧、工商、乡镇开展“项目清查、属地清查、实地清查、群众监督”的“三查一督”专项督查和“532”“回头看”：即“五个回看”“三个核实”“两个承诺”，进一步抓准抓实党政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农村土地承包经营专项清理工作。

强化对人才工作的宏观统筹。一是制定《荔浦县“荔江英才”人才品牌创建行动计划》，实施人才七大工程，明确了责任单位，对科技、企业、医疗、教师、文化、宣传等方面人才引进、培养、激励、服务等方面进行规划，宏观指导了全县人才工作。二是加大党管人才工作力度，建立人才工作责任清单，制定了人才工作年度专项述职、评议和专题会制度。完善领导干部联系优秀人才制度，四家班子领导每人联系2家规模以上企业，每人联系1~2名党政重点培养人才，乡镇班子成员每人联系2~3家所属两新组织带头人，推动各级领导干部联系服务优秀人才走向常态化。三是拓宽引才渠道，坚持以人为本、以友引友、以才聚才，进而以人才“链”接团队、以团队“链”接项目的方式进行人才柔性引进，不断扩大引才朋友圈。拓宽引才渠道实行柔性引进，2018年共引进博士12名。联合县农业局、宣传部组织实施农村实用人才培训两期，共培训农村实用人才、新型职业农民3260人次。

**【狠抓党建工作】** 强化责任落实，夯实基层党建工作。一是进一步压实抓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坚持书记抓、抓书记，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责任体系。县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出台了县乡（镇）党委和县直单位党组织抓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完善县委常委联系指导党建品牌创建，坚持规划先行、因地制宜、突出亮点的原则，着手打造12个高标准党建品牌示范点。着力夯实基层党建基础，制定2017年基层党建工作问题整改清单16项，2018年基层党建工作要点28项，形成了承诺、述职、评议、考核和问责“五位一体”的工作责任体系。对乡镇、各单位党组（党委）抓基层党建工作实行清单式管理，不断压实各级党组织书记抓党建主体责任。二是进一步抓实基层党建制度建设。建立县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定期召开制度，每个季度组织召开一次例会，分析、研判全县基层党建工作，协商处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总结经验、改正不足。出台《荔浦县基层党组织组织力持续提升三年行动计划》《荔浦县“农村基层党建规范建设年”活动实施方案》《荔浦县关于进一步加强机关党建工作的实施意见》等制度规范性文件。三是进一步夯实农村基层基础。狠抓村级组织规范管理，规范农村党支部组织生活，严格落实“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等制度，加强对党支部组织生活的指导与监督。规范教育管理农村党员，完善和创新农村党员积分管理制度，对农村流动党员、失联党员做好组织处置工作，注重对农村党员积分结果的运用。规范村“两委”干部值班，确保村委有人值班，落实每天2名村干部值班的制度，并加强对村干值班的督促检查。组织开展农村基层党组织星级评定，大力宣传推广先进典型，落实农村星级基层党组织建设补助经费，增强保障，形成比学赶超的良好氛围。

着力推进“两学一做”常态化制度化，大力整治机关党建“灯下黑”。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和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重点落实“三会一课”等党内基本组织生活制度，使机关党支部组织生活落实到位、严格起来、坚持下来。对机关党员开展轮训，充分发挥党校干部教育培训主阵地作用，开展“荔江讲堂”机关党员

大培训活动，优化师资和教学资源，扎实做好各类主体班、专题班学习培训，切实增强机关党员党性修养和政治理论素质。联合党校组织举办新提拔科级干部培训班、中青年干部培训班、科级干部及科级以下干部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专题学习培训班、脱贫攻坚专题培训班，共 8 期，培训干部 3310 人次。

构筑红色阵地，推进党员干部信念教育。依托杜莫镇张村村乃至整个荔浦的红色历史文化资源，通过红色影视文学创作、红色作家群培育、红色体验基地建设等多种形式，使红色文化体系逐步完善、红色文化品牌逐渐深入人心。开展全县机关党员轮训“大讲堂”。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为契机，坚持干部队伍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方针和德才兼备原则，创新培训载体，丰富培训内容，引导干部在改造主观世界的同时，运用所学理论和知识指导实践，提高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整合统筹培训项目及资源，实现教与学的良性互动。

打造示范阵地，创建荔浦特色党建品牌。大力开展党建品牌创建工作，将党建示范点转化为党建品牌，发挥党建品牌示范效应，提高全县基层党建工作整体水平。印发《2018 年荔浦县委常委联系指导党建品牌一览表》，明确责任单位和建设任务，按照有名称、有内涵、有载体、有规范、党组织和党员作用发挥好的“四有一好”的党建示范品牌创建标准，扎实推进 11 个党建品牌建设工作。




2018 年 7 月 30 日，荔浦县委中心组（扩大）“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张村革命旧址现场学习会在杜莫镇张村召开

持续推进特色非公党建品牌创建，全力打造服务平台。一是全力推进园区党群活动服务中心建设。强化园区企业服务和农民工实训创业孵化功能，适当嵌入非公党建、廉政教育、统战服务非公经济系列“轻党建”元素，展现县委、县政府在工业发展不同阶段的引领扶持作用，体现荔浦“无中生有、敢为人先”的精神气概和“开放包容、大众创业”的营商文化，塑造“亲”“清”政商关系的典范形象，不断丰富全县非公党建品牌内涵，巩固和提升园区党建品牌，实现党建工作与园区同发展。以园区为龙头加强非公经济组织党建工作，引导园区内非公企业创新党建活动载体，组织开展主题活动，形成“一企一特色、一企一亮点、一企一品牌”党建工作格局。二是以“基层组织规范化建设年”为契机，以企业党建指导员为重要抓手，高位推动、强化引领，县委、属地乡镇党委切实强化企业落地“融资、用地、用工”三方面服务，先后成功引进美亚迪、荣事达、精密电路板、稀土电池等一批亿元级别的光电科技产业项目。在持续巩固提升桂林俏天下家居用品集团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协会等党建高标准示范点的同时，重点抓好高新产业、民办教育具有荔浦特色的党建品牌创建工作。2 月荔浦美亚迪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党支部、5 月民办教育机构党支部挂牌成立，掀开党建服务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新篇章。三是拓展“党旗领航·助力脱贫”工程，抓党建促脱贫成效显著。开展了“我为家乡推产品”、3·15 网购节等活动，促农特产品上行通畅。同时，重点开展脱贫攻坚与农村电商政策、“互联网 +”创新思维、地方特色电商产业链构建、农村电商发展与管理等专题培训。全年开办各类电子商务培训班 6 场次，培训机关干部、村“两委”班子成员、企业员工、农村党员、返乡大学生等 1000 多人次。四是凝心聚力，激发两新党员活力。结合实际、创新载体，组织开展了“党员大培训强素质”活动共 54 场，进一步提高党员队伍政治素质和业务水平。印发了《荔浦县 2018 年度两新组织党建工作先锋指数》，全县两新组织党组织全部纳入“先锋指数”管理范围，抓好

贯彻落实，把两新党建工作抓实、抓细、抓新，抓出成效抓出亮点。9月份，荔浦县在全区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示范点建设座谈会上作了交流发言。

严管基层队伍，强化驻村日常监督管理。一是择优从县直单位中选派22名精神状态好，敢于啃硬骨头的优秀后备干部到贫困村担任党组织第一书记，从县直及驻荔单位中选派187名熟悉农村工作的在职干部到全县各村（社区）担任工作队员，市县乡三级共选派驻村工作队员357名。使每个贫困村有3名以上工作队员，其中1名第一书记，每个非贫困村有2名以上工作队员。二是针对少数驻村工作队员不到位、不在村，乡镇和村里对驻村干部管理不严不细，帮扶工作流于形式等问题，认真反思工作队员管理中存在的问题，按照自治区和桂林市有关文件要求，重新明确了县乡村三级和派出单位对工作队员管理的责任，进一步健全了工作队和工作分队例会制度、驻村考勤、请销假、工作纪实、承诺公示等各项管理制度。督促各乡镇分队结合实际，采取指纹打卡、下村签到、随机抽查等方式，抓好队员的日常驻村管理。三是县委高度重视工作队员的驻村工作，积极落实贫困村第一书记和驻村工作队员各项保障政策，提高驻村工作队员补助标准，落实每个贫困村第一书记1.5万元的驻村工作经费和5万元的帮扶经费，并为贫困村第一书记、工作队员购买了床铺、被子、炊具、热水器等食宿设备和人身意外保险，并安排体检，大大改善了工作队员的驻村工作和生活条件，营造了干事创业的良好环境。四是全面加强对工作队员驻村开展工作的监督，为86名新更换工作队员制作承诺公示牌86块，为357名工作队员制作了工作证等相关工作工具，便于工作队员亮明身份开展工作，也便于村民认识和监督工作队员的工作情况。

**荣誉录**

| 序号 | 单位名称 | 荣誉称号 | 颁奖机关及文件文号 | 获奖时间 |
|---|---|---|---|---|
| 1 | 荔浦县委组织部（调研股） | 全区组织系统年度优秀信息员 |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br>桂组通〔2018〕35号 | 2018年5月9日 |
| 2 | 荔浦县委组织部（组织股） | 自治区星级农村基层党组织 |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br>桂组复〔2018〕16号、<br>桂组发〔2018〕10号 | 2018年5月30日<br>2018年5月31日 |
| 3 | 荔浦县委组织部（两新组织党工委） | 桂林俏天下家居用品集团有限公司党总支获首批自治区两新组织党建示范点 |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自治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br>桂组通字〔2018〕62号文件 | 2018年8月30日 |

## 宣传工作

**【概况】** 中共荔浦市委宣传部是中共荔浦市委员会主管意识形态工作的综合职能部门，内设机构为办公室、新闻股、干部股、国防教育办公室、宣传股、理论党教股、网络管理股。挂牌机构1个，为荔浦市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二层机构4个，分别为荔浦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荔浦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荔浦市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今日荔浦社。

2018年，宣传部机关（包括文明办）在编人员8人；荔浦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在编人员2人；荔浦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在编人员1人；荔浦市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在编人员2人；今日荔浦社在编人员11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滨江路6号政府办公大楼。

**【加强意识形态和宣传思想文化建设】** 2018年3月28日，荔浦县高规格召开意识形态和宣传思想文化建设工作会议，组织县四家班子领导、各乡镇主要领导和分管宣传思想文化工作领导、县直各单位党委（党组）主要领导，集中传达全区、桂林市意识形态和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会议主要精神的重大部署和基本要求，对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进行部署安排。会

上，全县17个基层党委书记向县委书记陈代昌递交了2018年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责任书。5月17日，县委常委会再次就意识形态责任制工作进行专题研判，部署全县意识形态责任制工作，推动《荔浦县落实意识形态工作问责机制》《县委意识形态工作联席会议制度》《荔浦县落实意识形态工作督查制度》《荔浦县重大意识形态领域舆情事件应急处置机制》等各项制度常抓不懈。11月1日，县委中心组集中传达学习了全国全区全市宣传思想工作会议精神，研究全县意识形态工作。12月12日，荔浦县委常委会就融媒体中心建设和成立县、乡、村三级新时代文明实践组织的工作方案进行研讨部署。5月22日，根据荔浦县委意识形态工作联席会议精神和《荔浦县落实意识形态工作督查制度》要求，成立督查组对17个基层党委、4个基层党组进行了2018年度第一次意识形态专项督查，督查情况在全县范围内通报。9月，由纪检监察委牵头，对全县基层党委（党组）进行政治建设和专项治理督查，并将督查结果在全县范围内通报，夯实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贯彻落实。

**【多形式开展理论学习和宣讲】** 抓好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印发《关于2018年全县理论学习的通知》（荔宣通〔2018〕13号）和《关于增加2018年全县理论学习的通知》（荔宣通〔2018〕23号），明确了学习专题、学习形式、学习时间和学习要求，用以指导全县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工作。同时，根据形势发展，及时更新学习内容，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脱贫攻坚等工作进行重点学习、难点突破，在全县迅速掀起学习贯彻热潮。

服务好县委中心组学习。每次县委中心组集中学习前，县委宣传部都认真选题，提前制定好学习议程、学习内容发给中心组成员，以便会上学习、交流。并及时制定下发了《关于认真组织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的通知》（荔宣通〔2018〕6号）文件，确保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把这部重要著作作为必学书目，做到中心组成员人手一册，全县各级党委（党组）都对《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进行深入系统的学习。2018年7月30日，县委中心组在荔浦第一个创建的党支部旧址—荔蒙修革命旧址进行了“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专题学习，通过追寻初心，号召全县党员干部在新时代的征程上为荔浦建设继续奋斗。

扎实开展宣讲工作。组织第一书记在村屯和田间地头对村委干部、基层群众进行了宣讲，并组织县群艺馆对党的十九大精神和精准扶贫工作深入到贫困村进行汇演宣讲。2018年，根据上级要求，全县基层理论宣讲工作以创建“新时代讲习所”为重点，共创建了144个新时代讲习所，以“荔江讲堂”为基础，建立了荔浦新时代文明传习中心，组建了组织理论、党的建设、纪检监察、文化、金融、社科、法治、教育、卫计、先进模范等十大宣讲团，截至2018年12月20日共开展讲习908场次，实现全县行政村全覆盖，惠及全县农村党员干部及群众，通过新时代讲习所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促进全县人民在理想信念、价值理念、道德观念上紧紧团结在一起，为服务党和全县事业全局作出更大贡献。

**【扎实推进舆论导向工作】** 对外宣传工作扎实推进。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精心策划、聚力高端，全面做好工农商旅、重大项目建设、招商引资等常规



2018年7月2日至15日，县委宣传部、统战部联合组织了宣传思想文化系统、统一战线系统干部赴延安南泥湾干部学院开展“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红色教育培训

宣传报道。广泛开展富裕荔浦、宜居荔浦、幸福荔浦宣传，重点报道了扶贫工作的进展情况及先进事迹、乡村振兴战略、电子商务进农村、平安荔浦建设、县域旅游发展等社会经济发展情况，全力对外展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巨大成就和全县人民自力更生、感恩奋进的良好精神风貌。截至12月底，在国家、自治区、桂林市级电视台、报刊、网络刊播宣传荔浦稿件共计2136篇（条），专版专题27个，《桂林日报》头版头条4篇。其中中央级刊播24篇（条）、自治区级刊播236篇（条）（报刊125篇幅、广西电视台50条、广西电台21条、网络40条）、桂林市级刊播1876篇（条）（含网络）。一是全国两会期间，在《新华每日电讯》策划刊登题为《广西荔浦：快马扬鞭征如虹　乘势一飞万重山》专版1个；二是全区两会期间，在南宁民族广场新华影廊举办了主题为“富裕荔浦、宜居荔浦、幸福荔浦”的图片展，以大量鲜活生动的图片向全区与会代表展示了荔浦的风采和魅力；三是全区现代特色农业产业“10+3”提升行动现场会在荔浦召开之际，在《广西日报》刊登题为《荔浦：现代特色农业越来越特色现代》专版1个，与此同时《桂林日报》也刊登了一个专版；四是《广西经济》杂志组稿10个版页的稿件，已刊登；五是邀请央视“中国影像方志”栏目组来荔浦拍摄地方志。3—4月央视栏目组进行了为期一个月的拍摄工作，对荔浦工业、旅游、文化、社会经济发展等进行了全方位拍摄，届时《中国影像方志·荔浦篇》将在央视一套、十套栏目与观众见面。今日荔浦公众号推送了《荔浦火了！央视将历时一月为荔浦拍“写真”》稿件受到网民热传；六是聚焦扶贫工作，与各级媒体记者协作，加大扶贫工作亮点做法与扶贫工作先进人物的宣传，在市级以上媒体刊播扶贫稿件104篇（条）；七是以“六个一”工程为载体，结合荔浦经济文化和社会生活特色亮点，精心组织实施外宣品制作。完成一本画册《荔浦春秋》，一首好歌《有一个地方》，一部宣传片《荔浦传奇》，一台好戏《壮家五更郎》，一部微电影《回味》的制作，一本好书正在组织实施中；八是以新时代·新起点·新跨越，2018荔浦（深圳）招商引智推介洽谈会为契机，精心组织，细心策划，前期通过公众号推文预热，活动现场发放招商投资指南等宣传资料，邀请自治区级以上主流媒体做专题报道等宣传方式，进一步向东部沿海地区宣传荔浦，推介荔浦。以荔浦撤县设市为契机，不断拓宽对外宣传的渠道；九是充分发挥网络新闻信息发布平台的功能。通过“今日荔浦”、网易等新闻信息平台，跟踪报道撤县设市进展情况，9月6日在南宁举行的荔浦撤县设市新闻发布会上，邀请区内主流媒体和网络进行宣传报道；12月18日的2018第二届荔浦芋文化节和荔浦撤县设市大会中，通过和区内外媒体对接，30多家主流媒体47名记者集中报道了大会盛况，让荔浦声音传递八桂大地；十是组织好各种大型经济、文化外宣活动，依托外力扩大宣传。利用“荔浦撤县设市”、2018第二届荔浦芋文化节、荔浦（深圳）招商引智等活动举办之际，邀请国家、自治区、桂林市新闻媒体刊发报道2136篇，全方位、多角度宣传荔浦。

强化对内宣传聚力重点。以《今日荔浦》、荔浦电视台为主阵地，不断改革报道方式，加强典型示范宣传。开辟“脱贫攻坚进行时”“营造亲商富商强商投资环境”“加快推进项目建设　庆祝撤县设市”等围绕桂林市重点中心工作的专栏，策划了两会“代表心声”“委员访谈”、乡村振兴、撤县设市、重大项目等系列专题报道。此外，《今日荔浦》于2018年10月1日由原来的四开小报改为对开大报，不仅稿件数量较以往有了增加，新闻质量、报道品味也有了更高的提升。改为大报后的《今日荔浦》围绕撤县设市从工业、农业、旅游、文化等方面策划采写了“撤县设市新征程　神奇荔浦续华章”系列稿件，并以通栏排版的形式图文并茂的展示出来，达到了很好的宣传效果。

进一步加强扶贫宣传工作。利用户外大型广告牌、不锈钢宣传牌、LED屏在重要路段、人流密集场所、村屯进出显眼地段进行“脱贫光荣、安贫可耻”宣传。通过微信、QQ、短信等方式传播关于扶贫政策、先进典型等内容，以群众易于接受、喜闻乐见的形式宣传扶贫，确保贫困户愿意听、听得懂、记得住。

新闻发布制度化和规范化。组织召开了2次新闻发布会。一是2018中国汽车短道拉力锦标赛荔浦站在锦龙国际赛车场举行，为配合办好这一国家级体育赛事，5月28日在南宁市召开新闻发布会，区内外多家媒体聚焦报道，新浪体育推文《2018中国汽车短道拉力锦标赛荔浦站将于8月初举行》，被网络大量转载，进一步提升了荔浦的知名度；二

是7月民政部同意荔浦撤县设市,8月自治区人民政府正式下文后,荔浦县精心筹备,找准时机,于9月6日在南宁市召开了荔浦撤县设市新闻发布会,邀请了人民网、新华社、中新网、广西日报、广西电视台等区级以上主流媒体全程报道,新华社的现场云和桂林第一时间等部分客户端平台对发布会现场进行了网络直播。发布会后,区内外传统媒体和新媒体纷纷报道、转载。据不完全统计,有关撤县设市的新闻高达13万条,收到了很好的宣传效果。其中《荔浦:新时代　新征程　新传奇——荔浦撤县设市迎来千载难逢历史发展机遇》《刚刚,荔浦正式宣布撤县设市!荔浦市,你好!》《荔浦撤县设市,填补桂北无县级市空白》《广西荔浦撤县设市,打造桂林副中心城市》等稿件备受关注,被网民广泛转发。

用好新媒体开辟新途径。“两微一端”已成为各级党委政府主打的自媒体宣传平台。荔浦结合实际,积极探索媒体融合发展之路。2018年重点着手在自媒体宣传方面加大了力度。充分利用官方的今日荔浦公众号、今日头条“荔浦网事”、广西云县级分端等自媒体,与纸媒同步广泛开展对外发布,宣传推出的题为《给力!又一个大项目落户荔浦》《厉害了,荔浦!又得一块区级优秀牌子》《荔浦火了!央视将历时一月为荔浦拍“写真”》《您好,荔浦市!再见,荔浦县!荔浦撤县设市新闻发布会今日在南宁召开》《荔浦,两千多年来头一回,这次不去就会……》《2018年12月18日荔浦举行撤县设市大会》等重点稿件,全面展示了荔浦县工农商旅等各项中心工作取得的喜人成绩,取得了很好的宣传效果。截至12月底荔浦县在今日荔浦公众号、今日头条“荔浦网事”、广西云客户端发布新闻信息650余条。同时,荔浦县注重提高网络监管水平,建立健全舆情研判机制,推进网络舆情联动处置,牢牢掌握网络舆论斗争的主动权和话语权,全县没有发生重大突发事件,县委、县政府领导班子成员贯彻落实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意识强,没有被追究责任的现象发生,全县网络舆情平稳,在可控范围之内。

新闻骨干培训工作稳步开展。为全面提升全县新闻骨干业务水平和综合素质,邀请桂林市广播电影电视协会会长、高级记者罗宗昌等老师,对全县各乡镇、县直各单位新闻骨干100多人讲授了新闻采写与拍摄技巧,通过学习培训,进一步提高广大通讯员的综合素质,增强通讯员的新闻敏锐度和写作能力,全面提升新闻通讯员队伍整体素质,让全县的对外宣传工作再上新台阶,为促进全县经济社会健康发展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积极向上报送舆情信息。坚持以舆情、宣传信息撰写上报为工作的重点,全面提升荔浦县的宣传调研信息与舆情信息工作力度。截至12月20日,共向桂林市级以上宣传部门报送信息文稿120篇,其中宣传信息28篇,向自治区级以上报送舆情信息309篇。被自治区级以上各类宣传信息网站以及舆情类刊物采用5篇,市级4篇。

**【创新社会宣传模式】** 加强新农村社会宣传。在修仁柘村试点将社会宣传融入3D壁画中,主题设计经济、文化、生态、未成年人等方面,展现了一副“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乡村振兴图景。通过这种形式新颖、内容亲民的形式,使社会宣传工作接地气、入人心,为打造新农村社会宣传阵地发挥重要的现实作用。

因路设点、置石刻字传播正能量。用好公路沿途17处大型户外广告牌和3.2米的不锈钢宣传牌专门用于做社会宣传。同时,路灯杆、垃圾箱、公交亭、建筑围挡、LED屏都进行了充分利用,为了与景色融合,还因景置石,在石头上刻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宣传内容,让正能量宣传传播到全县每一个角落。

创新节假日氛围。组织相关部门做好引导、支持工作,将节假日的举办还给群众百姓。在改革开放40周年、自治区成立60周年、荔浦撤县设市暨第二届荔浦芋文化节上,全县设立大型美陈20处、花坛3个、灯笼3万个、中国结2000个、空飘40个、红旗一条街、河灯6个、花车8辆、艺术巡游方阵23个、传统文艺展示点9个、传统工艺展示点10个、传统美食展示点72个、工农商旅展示点60个、成就板报展52块。在荔浦县委宣传部、荔浦县文联、荔浦县文新广体局的积极引导与组织下,大塘镇五登屯的壮族三月三歌圩再次唱响,每年的三月三假日,大塘五登的村民身着节日盛装,齐聚歌台上,以壮族山歌形式高唱爱党、爱祖国,传唱新农村,呈现出一片歌的海洋,歌圩再次兴起,让大塘五登成了荔浦县比较有名的旅游点,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农民有了

钱，就有了进一步举办歌圩的动力，大塘五登也成了荔浦社会宣传工作的一大亮点。

创新爱国主义教育形式。杜莫张村是荔蒙特支的所在地，为进一步加强全县的爱国主义教育，荔浦县对张村革命旧址进行了修缮和扩建，让该旧址成为荔浦县的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日常的红色教育、党性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在革命纪念馆常态化开展。大塘镇义敢村是有名的抗日名村，每年都借助反法西斯战争胜利周年的契机，大力开展爱国主义宣传。村民一直坚持以传唱爱国主义歌曲、自演节目的形式宣传本村的抗日事迹，让义敢村成了全县知名的抗日名村，使爱国主义教育与旅游工作有机地融合在了一起，成了荔浦社会宣传工作的又一大亮点。同时，组织开展以“时刻听党话　永远跟党走”为主题的青少年演讲、讲故事比赛，激发青少年爱党、爱国热情，坚定“听党话，跟党走”的理想信念。从全县几千名中小学生中脱颖而出的30名小选手齐聚现场，用讲故事的形式展现了新一代中小学生的爱国情怀。

**【打造文艺精品】** 打造精品文艺上台阶。一是持续深入开展反映荔浦文化发展繁荣的“六个一”工程，各项工作已经进入紧张的筹划阶段；二是由荔浦创作的广西文场《壮家五更郎》获邀参加2018年广西文艺界元宵电视联欢晚会演出，同时成功申报成为2018年度国家艺术基金舞台艺术作品资助项目，并获桂林市委宣传部推荐参加第六届全区基层文艺汇演，提升了荔浦“中国曲艺之乡”的品牌影响力、竞争力和感染力；三是以精准扶贫工作为主题的彩调《山坳里的笑声》获第十届广西戏剧展演小戏小品桂花铜奖，并且受邀参加在南宁市举办的庆祝广西壮族自治区成立60周年脱贫攻坚专场文艺演出。

群众文化活动更丰富。一是结合“深入生活、扎根人民”主题实践活动，以在马岭镇举办的桂林市“2018年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暨‘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启动仪式”为契机，荔浦“三下乡”服务团队共同为群众送去了丰盛的文化大餐，让更多农村群众享受改革发展成果；二是精准扶贫工作，以学习宣传党的十九大精神文艺下基层活动为载体，深入全县38个贫困村开展文艺演出，为群众送去精神食粮，助力乡村振兴；三是结合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采用演出和讲座相结合的形式，在全县12所中小学开展“戏曲进校园”活动，让广大师生感受到了戏曲文化博大精深的艺术魅力；四是结合“我们的节日”主题实践活动，组织开展春节“百姓大舞台”群众文艺汇演、元宵曲艺大赛、大塘五登“三月三”山歌节等系列活动，载歌载舞，文艺荟萃，展现荔浦县文化建设的丰硕成果；五是结合荔浦撤县设市成立大会的召开，举办第二届荔浦芋文化节，通过民俗巡游、乡村文艺汇演、大型河灯展、传统美食评比等形式，为荔浦撤县设市添上靓丽一笔，向世人展示了一个富裕、宜居、幸福的新荔浦。

组织协会开展各项活动。一是春节期间，荔浦书法家协会开展了免费送春联活动。许多书法爱好者还是荔浦的领导干部，他们当场挥毫泼墨，不仅丰富了人民群众的春节文化生活，增添了节日的欢乐气氛，还进一步拉近了干群关系，为党委、政府树立起了良好的形象；二是深挖荔浦诗词楹联底蕴，组织文学协会、诗词楹联协会，开展“中国诗词之乡”的组织申报工作。

**【强力推进精神文明建设】** 创建自治区文明城市。做好创建第八轮自治区文明城市宣传氛围营造工作，在公园、主要街道大力宣传创城工作，召开了由各创城责任单位参加的工作布置会，对创城材料收集和现场点准备工作进行了责任分工。6月1日，荔浦组织了创第八轮自治区文明城市宣誓大会暨礼让斑马线文明交通行启动仪式，推动荔浦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再创新高。年内共向上推荐桂林市级文明村镇、文明单位4个，市十星级文明户8户，本级评选表彰文明村镇37个，十星级文明户66户。

开展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开展了清明“网上祭英烈”“争做美德少年”“新时代好少年”评选等形式多样、丰富多彩的主题实践活动，向桂林市文明办推荐了3名“新时代好少年”。在全县各中小学校开展了优秀童谣征集和优秀童谣传唱活动，向桂林市文明办上报了三首优秀童谣，圆满完成为未成年人办好事实事工作计划工作任务。根据文件精神，及时下发《关于报送为未成年人办好事实事工作计划的通知》，做到行动迅速，成效明显。全县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文明单位踊跃报名，积极参与为未成年人办好事实事工作计划达80多件。

开展好志愿者服务。以“讲文明、树新风”活动为载体，大力开展文明创建志愿服务。以组织志愿者举办文明礼仪知识竞赛、“文明生活”主题演讲、践行礼仪实践活动等方式，引导人们摒弃陋习、讲礼守礼，向桂林市文明办推荐了荔城镇城东居委会等桂林市志愿服务先进典型。开展“志愿服务助交通”志愿服务活动，发放交通法规宣传单、文明卡，劝导行人文明出行，倡导市民养成文明出行的良好风尚。

**【加强宣传队伍建设】** 宣传干部队伍建设不断加强。配齐配强乡镇宣传委员或分管宣传思想文化工作领导和宣传干事，每个乡镇均设有综合文化站并配备文化干部，确保了事有人管、责有人担。

宣传干部队伍素质不断提高。一是采取“请进来”的方式，通过邀请自治区、桂林市专家学者有针对性地举办新闻发言人、理论宣讲骨干、舆论网评员、新闻通讯员等专题培训班，与专家进行面对面的交流，提高宣传思想文化系统干部的理论素养，增强运用科学理论认识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二是采取“走出去”的办法，2018 年 7 月，荔浦县委宣传部组织宣传思想文化系统干部赴延安南泥湾干部学院开展了“荔浦县宣传思想文化系统延安红色文化革命传统教育培训班”，进一步加强宣传思想文化干部理论教育、党性教育和宣传思想文化工作方针政策、业务能力培训。

**荣誉录**

| 序号 | 单位名称 | 荣誉称号 | 颁奖机关 | 获奖时间 |
|---|---|---|---|---|
| 1 | 荔浦县社科联 | 2017 年度全区社科联系统舆情信息工作成绩突出奖 | 自治区社科联 | 2018 年 1 月 15 日 |
| 2 | 荔浦县社科联 | 《荔浦县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调研分析》获 2017 年广西县域发展研究优秀课题二等奖 | 自治区社科联 | 2018 年 1 月 |

## 统战工作

**【概况】**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简称荔浦市委统战部）是中共荔浦市委主管全市统一战线工作的职能部门。内设机构 5 个：办公室，调研宣传、党派、工商经济股，民族、宗教、海外联络股，民族宗教股，非公办。挂牌单位 2 个，分别是市民族宗教事务管理局和市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人员编制 11 名，其中统战部编制 6 名，民宗局编制 4 名，台办编制 1 名。2018 年在职人员 11 人，其中 1 名副部长兼任工商联党组书记，编制在工商联；1 名副部长兼任台办主任，1 名副部长兼任民族宗教局局长。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滨江路 6 号市政府大楼 4 楼。

**【服务非公经济】** 开展企业大走访大调研活动。践行“亲”“清”政商关系，坚持问题导向，及时化解企业生产过程中的难题。一是组织两次银企对接会，为企业融资 0.75 亿元。二是降低企业用水成本，每家企业开户费由原来的 5 万元降至 2.5 万元，为园区 32 家企业节约了 80 万元。三是通过整体打包的形式，为 60 家竹木衣架企业建立起了企业职业病防控体系，为企业节约成本 60 多万元。四是完善基础设施建设，为长水岭、金牛等三大园区道路命名，设立企业门牌号，为现代物流的发展提供服务。

抓好广西非公经济服务平台建设工作。县非公办为进一步服务好非公经济，制订了荔浦县《关于非公有制经济人士通过广西非公经济服务平台反映问题受理工作制度（草案）》和《荔浦县服务非公有制经济意见或建议反馈工作制度（草案）》。全县非公经济人士完成注册率 92.14%，非公经济人士在广西非公经济服务平台反映问题意见 38 件，解决或答复 38 件。

抓好培训，提高非公经济人士整体素质。为进一步推进民营企业信息直报工作，6 月 21 日，举办民营企业信息直报工作培训会，40 多家信息直报点企业的业务员参加了培训。组织华腾衣架有限公司、

荔浦格雅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参加2018年桂林市非公经济人士培训班，不断提升企业家素质。8月23日，举办非公企业职业病防治相关知识讲座，邀请了桂林市疾病防控专家常勇主治医师前来授课，60多家企业相关负责人参与了知识讲座。

**【“同心”品牌工程建设】** 开展“同心·发展”活动。筹集8.5万元，在修仁、新坪、花篮、龙怀4个乡镇开展统战文化基地建设。

开展“同心·爱国”活动。6月28日，捐款10000元用于杜莫张村革命旧址的加固和修缮工程。

开展“同心·扶贫助学”活动。8月28日，举行统一战线同心扶贫助学金发放仪式，共发放助学金68100元，47名贫困学生得到资助。

**【党外干部队伍建设】** 完善并落实处级领导联系党外代表人士制度，及时掌握他们的工作、生活、思想动态。同时对全县高级以上职称、科级以上党外干部、党外普通干部开展新一轮摸底调查，建立了党外人才库。2018年荔浦县有党外副处级领导干部5名，正科级领导干部3名，副科级领导干部24名。

加强培训。3月16日，举办统一战线理论宣传信息提高班，来自各乡镇、统一战线成员单位等骨干通讯员共80余人参加。7月2日—15日，组织23名党外干部赴延安开展红色文化革命传统教育培训。

**【民族宗教工作】** 争取上级项目资金支持。年内获桂林市级以上少数民族发展资金189万元，安排实施东昌镇安静村架枧屯道路硬化等6个项目，6个项目都已完工，拨出资金160万元；到位县本级少数民族发展资金23万元，支持蒲芦社区羊厄等少数民族村屯实施道路硬化等11个项目，已经全部完工。

协助抓好少数民族传统节庆活动，增强了民族团结，促进和谐发展。4月18日—20日“三月三”节庆时在大塘镇五登文化中心、枫林湾文化中心举办了大型民俗文化节。4月18日在中山公园举办了山歌演唱会，8支山歌队到场欢唱民族政策山歌、宣传民族政策。10月30日在滨江公园举行瑶族山歌文化交流会。

强化三级宗教工作网络和乡村两级责任制。按照要求建立三级网络两级责任制，落实了属地管理原则，并将这一工作列入乡镇年度绩效考评项目。成立了民族宗教事务服务中心，进一步规范行使民族宗教事务管理和服务职能。全县13个乡镇配备了一名党委委员联系宗教工作，每一个村配备了至少一名宗教信息员，乡、镇、村三级干部共同做好宗教事务管理服务工作。

做好民族语言工作。开展《广西壮族自治区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工作条例》贯彻落实工作，以撤县设市为契机，单位牌匾印章更换后全部采用壮汉双语。

**【港、澳、台、侨工作】** 强化台胞、台属、台湾新娘等情况摸底调查，建立服务档案。大力开展侨情调查，搭建交流平台，加强海外联谊，关心困难归侨侨眷，主动为侨资企业解决实际困难，维护侨众权益。发放5户困难侨眷生活补助，每户1000元。春节对40户侨眷开展慰问活动，每户500元。

**【理论宣传信息工作】** 加大统一战线理论宣传力度，为工作开展营造良好氛围。12月20日，广西统一战线理论研究会理事培训班暨2018年年会在荔浦召开，统战部作了经验交流发言。深入开展调研，撰写理论文章4篇。《中国统一战线》采用信息2篇，自治区采用信息10篇，桂林市信息采用31篇。




2018年8月28日，县统一战线举行同心扶贫助学金发放仪式

**荣誉录**

| 序号 | 受表彰单位或个人 | 授奖单位 | 获奖名称 | 所属层级 | 表彰时间 | 备注 |
|---|---|---|---|---|---|---|
| 1 | 荔浦县委统战部 | 中央统战部、中国统一战线杂志社 | 2018年度《中国统一战线》宣传工作先进单位 | 国家级 | 2018年 | |
| 2 | 荔浦县委统战部 | 自治区党委统战部 | 2018年度全区统战信息工作先进单位二等奖 | 自治区级 | 2018年 | |
| 3 | 荔浦县民宗局 | 自治区民宗委 | 荣获全区民宗委系统信息工作先进集体 | 自治区级 | 2018年 | |
| 4 | 蒋茂利 | 中央统战部宣传办、中国统一战线杂志部 | 2018年度中国统一战线宣传先进个人 | 国家级 | 2018年 | |
| 5 | 何　君 | 自治区党委统战部 | 2018年度全区统战信息工作优秀信息员 | 自治区级 | 2018年 | |

# 党校工作

**【概况】**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委员会党校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正科级事业单位，属于党委直接领导下培养党员领导干部和理论干部的学校，是党委的重要部门，是培训轮训党员领导干部的主渠道，是党的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机构。

荔浦市委党校内设5个职能机构：行政办公室、教务室、科研室、图书室、总务室。2018年，党校编制25名，在职员工23人，其中参公编制11人，教师编制12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滨江南岸金雷桥头。

**【教学培训工作】** 按计划顺利完成培训任务。荔浦县委党校按照年初制定的干部教育培训计划，大力开展干部教育培训，截至12月中旬共成功地举办了18期培训班，其中4期为主体班，培训对象有县处级领导、村委干部、乡镇机关普通党员，共培训2379人次。

在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的指导下，分四期举办了“脱贫攻坚专题培训班”（党校教学主体班），培训对象分别是：第一期：县处级领导、乡镇三家班子主要领导、县直各单位主要领导、相关驻荔单位领导、各扶贫专责小组分管扶贫工作领导，共167人；第二期：各乡镇分管扶贫工作领导、贫困村“第一书记”、各村党组织书记，共186人；第三期：“荔浦县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队员专题培训班”培训184人；第四期：“荔浦县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队员专题培训班”培训182人。四期脱贫攻坚专题培训班，所有学员培训期间上交手机，采用全员集中全封闭培训，以专题讲授为主，辅以小组讨论、知识竞赛和视听音像教学，最后以卷面考试+培训期间表现综合评定成绩，培训结束后发给结业证书。此举为实现荔浦县“乡村振兴”，特别为推进荔浦县脱贫攻坚工作，培养了一支敢于担当、业务精湛的干部队伍，得到县委、县政府及县组织部门的高度赞扬。

另外，在组织部的领导下，举办了1期“集体经济发展业务”专题培训班，共培训各村书记、主任和贫困村“第一书记”337人。

全面落实改革措施，教学水平和干训质量显著提高。推进完善竞课制度，为诊治课堂教学中共性和个性的问题，切实提高教学的有效性，党校搭建竞课平台，促进教师自我反思、自我提高，从而促进教师专业化成长，走发展之路，更新教师教育理念、提升教师课堂教学水平。上半年对党校原有的教学培训常规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并且对党校的教学工作量化考核办法也进行了调整。教师教学目标激励机制的推行，工作措施的落实，考核制度的实行，极大地调动了全体教职员工特别是教师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教师们的学习氛围更浓，工作作风更实，克难精神更足。

开展优质课比赛活动。为进一步提高党校教学质量，深化教学改革，打造学校精品课程，调动教师研究课题、创新教学方式方法的积极性，增强干部教育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学校搭建平台让广大教师充分展示教学风采，促进全校教学成果的交流与

探讨，在2018年6月26日、27日两天进行了全校性的教师教学优质课竞赛，评选出一等奖1人、二等奖2人、三等奖3人。

12月中旬，党校9月新入职年轻女教师陶秀梅，在参加“2018年桂林市党校系统精品课比赛”中，荣获一等奖，荔浦县委党校也荣获“先进单位”称号。

开拓创新，打造教学培训品牌。一是市级党校品牌课程打造。在桂林市委党校组织的打造品牌课程的活动中，荔浦党校《荔浦非公经济的崛起及启示》课题成功入围。组建最有经验、最具实力的骨干教师团队，致力推进该精品课程的建设，对裕祥、周氏、大发、美亚迪、荔罐等十余个企业进行了调研，教学内容及教学课件已经打造完成，通过了桂林市委党校的初评，等待二次评定。二是创建荔浦品牌红色教育基地。2018年由荔浦县委组织部牵头，协同荔浦党校，深挖荔浦县杜莫镇张村前“荔蒙支队”当年在荔浦抗日活动素材，共同打造红色教育基地。该项目经统一策划，相关资料、信息经过逐一挖掘、整理，已形成专题课，并在“荔江讲堂”试讲了一次，效果良好；之后进行了两次现场教学。三是聚焦“荔江讲堂”。为进一步深化“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和党员大培训工程，全面提高机关党员队伍能力素质，由中共荔浦县委员会组织部、荔浦县委党校联合印发《荔浦县关于开展“荔江讲堂”机关党员大培训的实施方案》；在县委、县政府的支持下，荔浦县委党校集中力量创办“荔江讲堂”。根据全县党员的实际，把党员教育培训作为建设高素质干部队伍的战略性工程，在每周的周五下午时间，对全县县直机关、乡镇机关在职副科级以下党员进行分期培训。通过学习培训，有效解决党员能力不足和本领恐慌问题，进一步增强发展潜力和动力。

6月22日下午，“荔江讲堂”机关党员大培训（第1期）在县委党校顺利开班，12个乡镇（大塘镇安排在另一期）的115名党员参加了培训。县委党校常务副校长莫劲松主持了第1期培训开班仪式并作了动员，莫劲松在开班动员讲话中指出：组织机关党员轮训班，是适应党建新形势、新要求，增强党员党性观念和争创意识、坚定理想信念的重要抓手，各机关基层党员要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本期培训特邀桂林市委党校李霄冰副教授作了《光辉旗帜　艰难历程——中国共产党建国前的二十八年回顾》的专题讲座；县委党校讲师李勤作了《新时代的“三农问题”》的专题讲座。授课教师结合基层党员工作实例，以生动的授课方式和新颖的授课内容，让参训党员受到了一次十分深刻的党性教育。截至12月，“荔江讲堂”已顺利举行了13期培训，其中1–3期，12个乡镇的368名党员参加了培训；4–5期，县直单位的202名党员参加了培训；6–7期，167名办公室人员参加了培训；第8–13期，586名县直单位党员干部参加了培训；培训总人次1323人。

**【科研调研】** 参与桂林市党校系统课题申报，申报课题9个，获正式立项课题3个，3个立项课题申报材料已在撰写。

组织参与桂林市社科联2018年学术年会论文征集，有5篇论文已汇总交县社科联上送。

组织参与做好广西党校（行政院校）系统社会科学界联合会第七届“桂海论坛”暨自治区成立六十周年理论研讨会征文，上送论文4篇，其中获三等奖1篇，优秀奖1篇；组织参与桂林市委党校“改革开放40周年桂林科学发展”理论研讨会征文，上送论文2篇；组织参与全国第三届长征精神暨红色教育（旅游）



2018年5月9日，县委副书记唐双喜（正面）到县委党校考察指导工作

学术研讨会征文，获三等奖1篇；组织参与全区党校系统社科联“优化营商环境”征文，获优秀奖2篇；组织参与河池市委党校“乡村振兴战略”征文，上送论文3篇；组织参与“广西发展论坛”（20期），上送论文3篇。

做好2017年县党校系统课题的结项工作。2017年立项的两个课题均已顺利结题，均获“良好”等级。

在“2018年桂林市委党校教学科研文体活动周”中，党校原上交的论文获得一等奖1篇、二等奖1篇、三等奖4篇；荔浦党校被评为桂林市党校系统“科研工作先进单位”。

党校教师积极深入基层调研、撰写调研论文，向县委、县政府报送多篇咨政报告，共有《荔浦县荔浦芋产业发展现状及对策建议》《发展特色农业产业，壮大荔浦县域经济》《关于规范电商管理，预防和规避经营风险的对策建议》《化解当前荔浦农村社会矛盾纠纷打造和谐农村的建议》《荔浦县五保对象供养调研及分析》五篇咨政报告、建议分别由县人大、县政府、县政法委领导批示采用。

**荣誉录**

| 获奖人员 | 获奖项目 | 颁发机关 | 颁发时间 | 备　注 |
|---|---|---|---|---|
| 李　勤 | 全区优秀理论宣讲报告 | 自治区党委宣传部 | 2018年3月20日 | |

## 党史研究

**【概况】** 中共荔浦市委党史办公室，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正科级事业单位，属于市委的职能部门。党史办内设秘书股、征编股、宣教股3个机构。2018年，党史办编制4名，在职4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路6号

**【存史工作】** 抓好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史工作的实施意见的贯彻落实；抓好《中国共产党荔浦历史》第二卷的收集、整理以及编纂工作；完成2018年《荔浦大事记》月刊的编辑工作，全年出版12期；抓好《荔浦历次党代会资料汇编》的资料收集、整理工作；抓好《荔浦剿匪故事集》资料收集、整理工作；抓好存史、资政、育人的各项工作。



2018年12月11日，县委党史办党支部召开书记述职评议会议

**【资政工作】** 根据中国老区建设促进会《关于编纂全国1599个革命老区县发展史的安排意见》（中老促字〔2017〕15号）、广西革命老区建设促进会《关于编纂革命老区发展史的通知》（桂老促字〔2017〕10号）精神，做好《荔浦革命老区县发展史》丛书编纂工作，确保高质量地编纂、印刷、出版。充分发挥其存史、资政、育人的作用。

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桂林市党史研究室主任会议精神，结合实际完成2018年区、市党史研究室下达的专题调研工作任务，通过查阅历史文献资料，到乡（镇）走访知情人士及地下党员家属后代子女，收集相关资料，撰写调研文章。

在杜莫革命老区——修荔蒙特支旧址修缮工作中，提供大量当年地下党工作历史依据和党史资料。

向县委领导请示汇报工作，给县委县政府领导报送有关党史方面的资料。配合有关单位及部门工作，给前

来洽谈、查阅的单位、乡(镇)等部门提供党史文献材料。

【宣教育人工作】 继续抓好一年一度的清明节,中国共产党成立97周年纪念期间的党史宣传教育工作。

编辑整理《荔浦抗战故事集》第(一)、(二)集,给教育党员群众,特别是教育青少年学生提供了很好的教材。

组织人员参加自治区、桂林市党史系统2018年业务培训班2期,融入《红军长征过之——湘江战役》的研讨。

## 信访工作

【概况】 荔浦市信访局属市政府职能部门。下设二层机构1个,即荔浦市群众信访服务中心。2018年,市信访局人员编制7名,在职人员7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滨江路六号。

【来信来访办理】 截至2018年11月30日,共受理群众来信来访343件2515人次,与上年同比件次上升47.2%,人次上升63.8%,其中来信54件,20人以上联名信4件,来访246件878人次(含个体访113件147人次,集体访56件2385人次,其中20人以上集体访23件2139人次),集体重复访25次。进京赴邕上访6件6人次;化解自治区信访局督查督办案件3件。办理上级交办案件41件,转各乡镇及县直单位办理41件,办理率100%。

【信访矛盾化解】 2018年,上级交办荔浦县的信访矛盾化解攻坚案件,分别是彭雪英、黄小荣、朱心德信访事项3件案件。荔浦县党政主要领导高度重视,为确保矛盾化解取得成效,每个案件均落实了包案领导,各相关部门领导作为责任人,按照“三到位一处理”的总体要求,3件案件已全部办结。

【信访基础设施建设】 县级群众服务中心建设完成。按照县委、县政府安排,荔浦县群众服务中心从县政府大院搬迁至原老计生局一楼办公。县信访局高度重视群众信访服务中心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工作,争取县主要领导对信访基础设施标准化建设提供人、财、物的支持。经过改造,初步形成总面积约300平方米的综合服务区域,设立群众信访候访大厅、群众信访接待大厅、法律援助中心工作站、法律顾问室、联合接访室,并配备了视频监控、广西视频信访系统、涉密网络系统等信息化办公设施,上墙材料,配套安检机、查询机等,接访场所硬件设施不断完善。

乡镇、村屯两级群众信访服务站(室)建设有序铺开。全县13个乡镇、144个村屯,按照因地制宜的原则,依托乡镇综治信访维稳中心、司法所、调解中心、村委会等场所建设乡镇、村屯信访服务站(室)。2018年12月完成全县乡镇信访服务站建设7个,村屯信访服务室建设80个,完成目标任务的60%,建设标准按照自治区有关文件落实。

【信访信息化建设】 信访信息系统录入情况。全县13个乡镇、21个县直部门接入全区信访网络平台。县信访局还购买了身份证识别器、打印机、传真机等一系列办公设备,办公环境不断改善。各乡镇及信访量大的县直部门已全部接入全区信访网络平台,并实现信访件网上流转和实行网上办结。截至2018年11月30日,网上登记信件及上级转来交办的信件共57件,其中上级转来交办41件,网上登记信件16件:网信6件,来信1件,来访登记9件13人次,初访6件10人次,重访3件3人次,领导信箱1件,督查督办1件,信访系统网信占比37.5%,全部网信占比65.52%。

全区信访信息专网涉密网络整改工作情况。全区信访系统专网涉密网络整改测评情况已上报自治区信访局信息中心。待自治区信访局层面协调组织相关单位进行验收,验收通过后即可投入使用。

【开展网上信访】 网上信访已经成为信访主渠道。荔浦县严格按照国家信访局2015年10月印发的《信访事项网上办理工作规程(试行)》和自治区信访局2015年8月印发的《广西壮族自治区网上信访工作暂行规则》精神,进行多方位宣传,加快推进“网上信访”工作,实行“网上接收、网上办理、网上回复、网上查询”的网上流转程序。自门户网站开



2018 年 2 月，荔浦县信访局组织干部职工到老干部家开展春节慰问

通至今，已受理网上投诉 6 件，答复处理 6 件。同时，在网站上开展党建工作宣传，重点贯彻宣传党的十九大精神，并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贯彻落实到各项信访工作实践中。真正做到让信访工作在阳光下运行，接受广大来信来访群众的监督。

**【政务系统入驻“今日头条”】** 为进一步拓展信访宣传渠道，2017 年荔浦县信访系统已入驻“今日头条”，发布图文信息共 25 条。同时，县信访局还利用该平台及时发布各乡镇、部门信访工作信息，回应社会关切，展示信访部门阳光透明的新形象。

**荣誉录**

| 序号 | 时间 | 受表彰的单位或个人 | 表彰和奖励称号 | 授奖单位 | 批准文号 |
|---|---|---|---|---|---|
| 1 | 2018 年 5 月 16 日 | 荔浦县信访局 | 党的十九大和全国两会期间全市信访维稳工作成绩突出集体 | 桂林市维稳办、信访联席办 | 市信联发〔2018〕2 号 |
| 2 | 2018 年 5 月 16 日 | 张九松 | 党的十九大和全国两会期间全市信访维稳工作成绩突出个人 | 桂林市维稳办、信访联席办 | 市信联发〔2018〕2 号 |
| 3 | 2018 年 12 月 21 日 | 荔浦市信访局 | 通报表扬 | 桂林市信访联席办 | 市信联办发〔2018〕110 号 |

## 老干部工作

**【概况】**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委员会老干部局，为正科级行政单位，属于党委系列。核定编制 8 名，其中行政编制 5 名，后勤服务事业编制 3 名，2018 年在职 8 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柳路（原公路局大院）

**【创新服务管理】** 健全机制，完善措施，政治上尊重老干部。一是坚持学习制度，加强老干部的思想政治建设。充分利用老干部党校，坚持每月组织老干部集中学习。截至 11 月底，共集中开展了 4 次学习活动、3 次参观考察活动及 2 次文体娱乐活动；组织离退休干部认真学习贯彻党中央路线、方针、政策，治国理政方略及上级的文件精神，让老干部深入学习领会党的十九大提出的新理论、新观点、新举措，使老干部自觉成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模范，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坚定信仰者、科学发展观的忠实执行者、社会主义荣辱观的自觉实践者和社会和谐的积极促进者。二是坚持组织老干部参加各种重大会议。充分凝聚老干部力量、智慧、阅历及在经济社会发展中参谋作用，组织离退休老干部参加县委、县政府召开的各种重大会议、活动，进一步发挥老干部余热作用，为改革发展建言献策，引导老干部在传帮带、提高干部队伍素质中积极发挥引导作用，凝聚正能量、增添正能量。2018 年组织老干部参加县领导主持召开的老干部座谈 3 次，通过座谈，共收集老干部的意见和建议 20 余条。

以人为本，创新服务，生活上关心老干部。全面

落实老干部生活待遇和医疗待遇。一是坚决执行上级有关老干部工作的政策，对离休干部的离休费、医药费、各项政策性补贴，优先给予保障，破产企业离休干部的离休费全部由社保按时发放，生活补贴由县财政发放，从不拖欠；2018 年，根据上级文件精神共为 6 名离休干部提高生活护理费，由原来的 1000 元 / 月提高到 2500 元 / 月；二是认真抓好老干部的医疗待遇落实，确保老干部看病就医得到保障。加强部门沟通协调，合力做好服务，切实解决好老干部看病就医、住院、转院以及医药费报销中遇到的实际困难和问题，保证老干部有病时能够得到较好的用药就医；1 至 11 月，共探望生病住院老干部 53 人次，其中 6 月组织老干部到荔浦县人民医院进行体检，为老干部身体健康提供有力的保障；三是服务管理工作坚持“五必访”：老干部生病必看望、80 岁以上老干部生日必到家中祝寿、重大节日必到家中走访慰问、老干部家中有困难和问题必到现场协调和处理，老干部去世必进行吊唁慰问家属；做到与老干部在感情上多亲近，精神上多安慰，生活上多关心，凸显亲情服务。2018 年春节前夕，以“双实”即心意实、措施实为抓手，深入开展对离退休老干部走访慰问活动；年内上门为 50 余名老干部生日祝寿，协助处理好 3 名老干部丧事和善后事宜。

突出特色、丰富活动，精神上慰藉老干部。一是坚持为老干部征订报纸杂志，为老同志提供精神食粮。2018 年为每位离退休干部分别订阅了《中国老年》《老年知音》《中国老年报》《当代广西》《参考消息》各 1 份。为了便于老同志读书看报，在局办公室和老干部活动中心阅览室还挂摆了《广西日报》《桂林日报》《广西经济》《桂林党建》《党建文汇》《广西工作》等报纸杂志，并进行全天候开放，深受老干部们的欢迎。二是开展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让老干部展示阳光心态。在“春节”“五一”“重阳”等重要节假日组织离退休干部开展舞蹈、门球、山歌、桥牌、柔力球等比赛活动，丰富了老干部的业余文化生活。7 月 29 日，组织离退休干部参加桂林市离退休干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99 周年文艺汇演，9 月 27 日—29 日组织离退休老干部参加桂林市“多彩金秋”活动，展示了荔浦县离退休干部的新气象、新面貌。三是加强和改进老干部活动中心、老年大学的工作，为满足老干部、老同志精神文化生活需求搭建平台。一方面努力提高老干部活动中心和老年大学的管理服务水平，不断满足老干部娱乐需求。活动中心坚持以制度促规范，做到活动安排有温馨的提醒，值班室始终有人员在位，当老干部活动中遇到问题，工作人员随叫随到，提供及时周到的服务；另一方面以组织活动增加人气，做到季季有安排、月月有比赛、天天有活动，使老干部活动中心真正成了全县老干部娱乐活动的好去处，精神寄托的好场所；其次以兴趣凝聚人心，老干部活动中心下设有麻将、少六、象棋、乒乓球、书画、门球、地掷球等兴趣小组，各兴趣小组做到定期有比赛活动。四是为了适应老年教育的新要求，不断提高老年大学的办学质量，以丰富多彩的文艺活动让老年大学成为离退休干部“老有所为、老有所学、老有所乐”的好去处，满足老年人的精神文化需求。1 月举行荔浦县老年大学建校十周年暨“党的十九大精神放光芒，砥砺奋进新变化”校园文化周活动；6 月组织开展老年大学庆“七一”、砥砺奋进新征程校园文化周。

**【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 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意见》文件精神，抓好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一是加强学习，借鉴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的先进经验。6 月初会同县直机关工委



2018 年 7 月 18 日，县委老干部局组织离退休干部到桂林市廉政教育基地参观学习

到七星区、鹿寨县学习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先进的经验和做法，推动了荔浦县离退休党建工作顺利开展。二是落实经费保障，确保离退休干部党组织活动正常开展。依据《关于落实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保障机制有关事项的通知》（桂老通字〔2017〕29号）文件精神，争取财政资金落实了离退休党支部书记的工作补贴。三是成立老年大学临时党支部，进一步推进荔浦县离退休党建工作的开展，丰富了离退休党员的党组织生活，增强了离退休党员的归属感和幸福感。四是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为党和人民事业增添正能量”活动。组织开展5个场次的“老书记上党课”和喜迎自治区成立60周年参观考察活动；11月初开展喜迎自治区成立60周年、荔浦撤县设市暨老年大学党支部脱贫攻坚文艺演出活动，在5个贫困村开展巡回表演，用文化的力量凝聚正能量，鼓励社会各界积极为脱贫攻坚工作献策献力，实现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关心下一代工作】** 县老干部局始终将关心下一代工作放在重要位置，切实抓好抓实关心下一代工作，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一是齐协力加强青少年思想建设。充分发挥老干部的作用，抓好青少年理想信念教育。2018年开展“传承红色基因，争做时代新人”主题活动，邀请老干部为青少年讲革命故事，传递了大无畏的革命优良传统和爱国情怀。二是搭桥梁解决贫困学生生活困难。2018年“六一”儿童节前夕，为全县35名贫困家庭儿童申请“困境儿童”资助共35000元；5月29日，组织老干部到青山中学看望慰问困难学生。三是创平台开展实践活动。组织开展荔浦县中小学生乒乓球和羽毛球比赛，丰富了青少年业余文化生活。

## 机构编制

**【概况】** 荔浦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是正科级行政单位，主要行使制定和执行全市机构编制工作中长期规划及年度计划；负责全市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的日常管理工作；研究拟定全市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机构改革的总体方案，审核市直单位和乡镇机构改革方案；归口管理及审核全市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的职能配置、内设机构、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负责全市事业单位有关机构设立、合并、撤销、法人登记、年检公告等工作职能。内设机构有秘书股、机构编制股、监督检查股。二层机构有荔浦市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2018年行政编制7名，事业编制4名，工勤编制1名，在职11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滨江路6号。

**【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取消、下放行政许可事项的承接落实。2018年，全县30个单位调整了行政许可目录，共取消行政许可等事项8项，承接行政许可事项3项，调整行政许可等事项142项，新设行政许可事项9项。

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严格按照简政放权的要求，认真清理规范荔浦县行政审批中介服务，印发了《荔浦县本级保留为行政审批必要条件的中介服务事项目录》。

动态调整权责清单。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西各级政府部门权责清单管理办法的通知》（桂政发〔2016〕72号）文件精神，权责清单进行动态管理。荔浦县严格按照上级要求的时间节点和程序对权责清单进行调整。首先，单位在收到上级政府取消行政权力事项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书面申请调整权力事项。其次，县审改办将单位申请调整的权力事项与2017年公布的权责清单进行对照，查看调整理由依据是否充分，并在7个工作日内作出审核。再次，法制办在7个工作日内对申请调整的权力事项作出合法性审查。最后，编制办在7个工作日对合法性审查通过后的权力事项进行批复。调整了6个单位的权责清单，共22项行政权力事项。

**【乡镇“四所合一”改革工作】** 县编制办进一步深化乡镇“四所合一”改革，将乡镇企业管理资源纳入“四所合一”的改革范畴，建立荔浦式乡镇“六所合一”模式。同时，完善赋权方式和各项制度。一是建立讨论解决“四所合一”改革难题的联席会议制度。二是争取县财政支持资金21万元，用于解决各乡镇执法基本设备，并创新的实行借用模式，切实解决乡镇四所执法用车难问题。三是梳理出国土规

建环保安监站(综合执法大队)的权责清单,并在荔浦政府网上公示。其中受委托事项37项,协助事项15项,公共服务事项5项。四是要求国土、规划建设、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监管等业务部门,分别与乡镇国土规建环保安监站(综合执法大队)签订了委托书,确保乡镇国土规建环保安监站(综合执法大队)权责合法、有权可用。同时,各业务部门与乡镇国土规建环保安监站(综合执法大队)制定下放事项及委托事项监管办法、考核评价机制、责任追究制度、工作激励机制和内部工作制度等,确保下放的经济社会事项接管政策运行。

**【事业单位分类改革】** 荔浦县生产经营类事业单位共有4个,自收自支编制11名,实有人数0人。4个生产经营类事业单位在分类前均已完成转企改制。

在2016年事业单位分类的基础上,再次对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进行摸底调查,为下一步推进事业单位分类改革奠定了基础。

**【重点领域改革】** 做好深化党政机构改革前期工作。认真学习党的十九届三中全会精神,将《关于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决定》和《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精神学透、悟透,并对相关工作进行了提前安排部署,全力做好党政机构改革前的各项准备工作,成立了荔浦县机构改革领导小组。

深化监察体制改革。印发了纪检委、监察委机关设置、内设机构和划转人员编制的通知,成立了县委巡察办,调整了人员编制,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桂林市监察体制改革工作提供机构编制保障。

**【机构编制日常管理】** 严格控制机构编制总量。进一步理顺组织、编制、人社、财政等部门协调把关制度,规范了全县机关事业单位人事用编手续和审批程序,遵循“编内进人,凡进必考”原则,严把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入口,除政策性安置和有计划的公开招考外,没有新增其他财政负担工资人员。

坚持实行机构编制集中统一管理。在日常管理中,始终坚持机构编制事项“集体研究,一支笔审批”管理制度,机构调整设置事项一律按制度按程序办理,副科级以上机构严格按程序报批,没有擅自设立副科级以上机构和领导高配的现象。

坚持编制部门审核领导干部职数的选任制度。2018年3月,组织部门在选任科级领导干部前,要求机构编制部门认真参与审核各单位领导职数,根据各单位领导职数空缺情况拟定选任方案,坚持“按缺补位”原则进行配备,没有新增超职数配备的情况。

实行机构编制监督检查。不定期组织人员深入单位进行机构督促检查,核对用编登记情况,强化日常管理,做好群众来信来访和举报电话受理,督办和调查核实工作。

健全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进一步完善实名制系统有关统计分析功能,规范操作流程。在完成基础平台建设、人员信息采集、按编定员等工作的基础上,加大工作力度,建立机构编制实名制数据库和实有人员身份验证系统。

认真做好机构编制统计工作。坚持每月5日前按时将上月机构编制和人员变动情况生成报表送县编委有关领导,为县委县政府决策提供依据。重视编制统计工作,分工一名副主任负责此项工作,并




2018年6月29日,县编制办到兴安县开展党建活动

指派专人负责机构编制季报表与年报表，按时按质完成上报任务，从而保证机构编制统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事业单位监管】** 与时俱进，全力推进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公示工作。县编制办将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公示作为年检取消后加强事业单位监管的重要举措。2017年度报告公示在法定的期限内全面完成，年度报告公示合格率100%，得到了桂林市编办的肯定。荔浦县成了2018年桂林市推进事业单位年度报告制度改革试点县。

完成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发证工作。全面实行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两证合一”，结合各单位机构名称、法人等变化情况，及时完成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发证工作，赋码及换证覆盖率达到100%。

## 市直机关工作

**【概况】**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为正科级市委派出机关。主要行使指导市直基层党组织党建工作、审批基层党组织的请示和换届工作、审批发展新党员、开展相关党务培训等工作职能。2018年，市直工委编制4名，在职9人，设办公室、武装部2个内设机构。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路6号

**【基层党组织建设】** 参与起草《荔浦县关于进一步加强机关党建工作的实施意见》。该《意见》经县委同意，于2018年5月，由组织部下发至各基层党组织，《意见》的实施对机关党的规范化、制度化建设起到极大的促进作用。积极推进机关党建品牌创建工作。7月份专门召开筹备推进会，选择财政局、人社局等9个县直机关，开展党建品牌创建工作，以点带面，提升县直机关争创党建品牌的浓厚党建氛围。做好党组织关怀工作，春节和“七一”期间，慰问生活困难党员、老党员66人次，发放慰问金2.64万元，给他们送去了党的人文关怀。督促基层党组织委员、书记、副书记出现空缺的进行补选，同时对党组织委员补选工作给予指导。2018年有扶贫办、宣传部等19个党组织完成了支委成员补选工作，调整党组织成员59人。通过补选，各基层党组织的各项工作得到顺利开展，凝聚力、战斗力得到了进一步增强。

**【党建培训工作】** 做好入党积极分子培训工作。5月10日举办了入党积极分子集中培训班一期，来自县直党组织和“两新”党组织共50多名入党积极分子参加了培训学习，通过培训，端正了入党积极分子的入党动机，使之树立了正确的意识形态。抓好新党员爱国主义教育，组织县直机关单位30多名新党员参与清明祭扫烈士墓活动。举办县直机关党务工作培训班，7月18日—20日，在丰鱼岩宾馆举办封闭式党务工作培训班，来自县直和“两新”党组织的80多位负责人参加培训，发放《党支部工作手册》等培训资料近400册，为推进党组织规范化建设打好基础。把好党员“入口”质量关，11月15日，在民政局会议室举办发展对象培训班1期，来自县直各基层党组织的25名发展对象参加了此次培训。

**【发展党员工作】** 在发展党员的审核、审批过程中，县直工委对党员的入党手续材料严格把关，努力保证新发展党员的质量。全年审批发展25名新党员，其中发展35岁以下的党员22名，占发展党员总数的88%；发展大专以上学历的党员23名，占发展党员总数的92%。通过发展年轻、高学历的新党员，机关党员结构进一步优化。

**【党组织活动】** 举办全县党建知识抢答赛。6月20日，来自全县十三个乡镇13个代表队和县直单位八大口8个代表队参加了比赛，比赛活动再次掀起了全县党员干部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的热潮。深入开展“关爱未成年人活动”。“六一”儿童节前夕，工委组织党员干部到挂点村的甲板小学开展慰问，为学校儿童带去党的关怀。组织党员志愿服务活动。在“七一”建党节前夕，组织县直机关党员干部开展“亮身份、比贡献、树形象”党员志愿服务活动，进一步彰显共产党员服务基层、服务民生、服务发展的先锋模范作用。举办离退休党员干部职工庆重阳文体活动。10月24日，工委、老干部局、老龄办联合举办县直机关离退休党员干部职工庆重

阳游园活动，活动内容有党建知识问答、猜谜语、抛乒乓球进框等，参加活动的有600多人次。

**【两新组织党建工作】** 推进两新组织党建示范点建设。继续巩固荔浦爱心社党支部党建示范点建设，以点带面，推进服务型党组织建设；加强民办教育机构党组织建设，树立小红帽幼儿园党支部作为民办教育机构党建示范点，在“七一”期间开展“书记上门讲党课”活动，巩固党组织影响力。加强联系。2月份召开“两新”组织负责人培训暨座谈会，组织两新党组织书记和党务工作者认真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与会人员座谈交流，对下一步党建工作的开展有了更宽的思路。

**【党管武装工作】** 抓好民兵编组整训工作。一方面，按照上级关于民兵整组的任务和相关要求，进一步调整编兵布局，优化组织结构，按照专业对口，把基干民兵编实，民兵专业分队编精，民兵应急分队编强。另一方面，配合做好战备业务训练。8月份，根据民兵整训安排，组织装备维修民兵分队拉动集结，开展为期两周的战时保障训练，确保一有情况，民兵分队能够“拉得出、用得上、起作用”。抓好征兵工作。高度重视征兵宣传工作，积极联系有条件的单位在宣传栏、电子屏幕、公众号等不同平台进行征兵宣传，另外，还在多处主要地段悬挂征兵宣传横幅，营造征兵工作浓厚氛围。同时，配合开展年度征兵工作，6—9月份，根据上级要求，派出1名专武干部，到县征兵领导小组办公室集中办公，为全县的征兵工作提供了人力保障。




2018年7月18日，县直工委在丰鱼岩宾馆组织举办封闭式党务培训班

**【党费收缴工作】** 规范做好2018年党费收缴工作。确定专人负责党费收缴管理工作，严格核对收缴标准和时间，加强对党费收缴工作的检查与监督，严格要求各机关党组织做好党费收缴并按季度上交，确保党费及时足额收缴。2018年，县直党组织共上缴党费80多万元。

## 绩效考评工作

**【概况】** 荔浦市绩效考评领导小组办公室为正科级行政单位，主要负责对县直和乡镇部门开展绩效考评工作。2018年编制数2名，在职人员2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县荔柳路72号。

**【绩效管理与考评】** 领导重视，组织协调到位。一是以县委副书记为组长的绩效考评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会议，专题研究部署绩效管理与考评工作，县委常委会和政府常务会适时听取绩效工作汇报，研究落实各项政策和决策；二是凡是自治区、桂林市绩效办下发的重要文件，均由县委书记、县长作批示，抄送县四家班子成员，转发全县各单位；三是指标承接单位于每季度末，按时上报指标完成进度情况，并报分管县领导批阅；四是分管县领导的绩效奖金与分管的部门及乡镇挂钩，促使分管领导主动承担绩效指标任务，落实主体责任。

不断完善绩效管理与考评体系。在上年绩效管理与考评方案的基础上，荔浦县进一步细化了绩效考评指标体系，突出考评经济、社会、民生、党建及脱贫攻坚等工作，重点考核区、市下达的指标任务，关注群众满意度，加大重点指标分值权重。2018年荔浦县绩效目标及考评细则的制定设置，经过考核单位提出初步方案、绩效领导小组审议、征求各乡镇、各参评单位意见，重点

开好了财政、人社以及乡镇主要领导等各个不同层次的会议征求意见，对本市绩效管理与考评工作方案做了修改，去掉不符实际或过时的内容，完善了奖罚措施，加强绩效考评结果运用，提高全县上下、部门之间工作的配合度和积极性。

在绩效管理与考评工作中创新推行双线考核，即基础性指标考核和竞争性加分考核。不断完善本级《绩效管理与考评工作方案》和《绩效考评奖惩办法》，分别规定了基础性指标考核和竞争性加分考核工作内容、考核方式及奖惩办法。基础性指标考核内容包括了承接市级下达的任务指标、市直各单位职能工作的考核指标、公众评议、专项互评和领导评价等；竞争性加分考核内容包括获得荣誉表彰、争取项目资金、重大项目建设和征地拆迁工作等。充分发挥绩效考评“指挥棒”的导向作用，有效推进全县重要指标、重大项目以及征地拆迁等重点难点工作的落实。为避免“干多干少一个样、干好干坏一个样”的大锅饭问题，在绩效奖金的发放上与考核等级挂钩，分优秀、良好、一般三等，并要求各单位的绩效奖金必须进行二次分配，尽量体现工作职责难易、轻重及贡献大小的差异化，实行多做多奖、能者多奖的方式，充分调动了全县干部职工勇挑重担，勤恳干事的工作积极性。

考评评议过程公正公开，树立权威。一是在绩效考评的每个环节只要有可能，都主动邀请相关部门人员或社会各界人士进行监督。专项互评和领导总评由县绩效办组织实施，全过程实行公开进行，既让被考评的单位心服口服，又堵死了打人情分的后路；二是指标考核由考核单位填写统计表和扣分情况表，经单位盖章、主要领导签字后交县绩效办备案，全过程均可复查；三是向被考评的单位反馈考评结果，给予一定的申诉期，并最终将全部考评结果进行公示。凡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均由绩效领导小组研究讨论，报县主要领导或常委会通过，以树立绩效管理与考评的严肃性和权威性。

注重结果运用、奖罚有力。考评结束后，及时将年度绩效考评结果进行排名并以适当方式进行全县通报，考评结果作为各乡（镇）、各单位选人用人、评先评优、绩效奖金分配的重要依据。奖惩分明，凡因工作不力、重视不够导致指标任务不完成，当年绩效考评评定为较差等次的，其党政主要领导要向县委、县政府作书面检查，并给予诫勉谈话；单位连续两年绩效考评评定为较差等次的，其党政主要领导将考虑予以调整。

**【自评迎考工作】** 认真做好绩效分析，制定措施，抓差补缺。一是对上年绩效考评结果作分析，总结经验，查摆问题。找出绩效管理过程中存在的薄弱环节，制定措施，落实责任，力争补足短板。2017年荔浦县在迎接桂林市考核中，指标考核和绩效奖惩中的指标类加分取得了较好的成绩，其中指标考核排名第一，经济指标及项目建设指标完成较好；但得分相对靠后的是领导评价和公众评议方面，与其他县区差距较大，其中公众评议方面党代表、政协委员、企业经营者、个体工商户四类人员评议得分未达平均分，其中党代表和政协委员、个体工商户三类人员评议得分均为本类最低分，反映出荔浦县在绩效成果展示的宣传方面做得不够，群众满意度不高的问题。通过找差距查原因，荔浦县明确了新的一年工作侧重点，查遗补漏，把责任分解落实到位，制定有针对性措施，努力缩小与其他县区的差距，争取更好的成绩。二是认真梳理指标完成情况，及时掌握指标完成进度，对完成情况不理想，有可能被扣分的指标承接单位进



2018年1月12日，桂林市委副秘书长、绩效办主任梁兵（右二）在荔浦县视察公众意见整改工作

行跟踪、通报，并适时报予分管领导，层层传导压力，促使指标承接单位抓紧时间和机会，力争圆满完成指标任务。

狠抓重点指标落实，务求指标不扣分、少扣分。一是把上级下达荔浦县的各项绩效目标与荔浦县重点工作、重大活动及各乡镇、各部门的实际结合起来，使指标体系上下无缝衔接。承接桂林市的考核指标全部纳入荔浦县本级考核，对县直单位的考核指标则明确落实了对应的责任单位和具体责任人，使各项考核指标有人管、有人抓，确保各项指标不丢分、少丢分；二是细化承接指标的任务分解，对迎考指标及时分解到职能部门，对能分解到乡镇的全部分解到乡镇，并落实单位主要领导为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具体抓。迎考单位当年绩效考评指标出现被扣分的，本级绩效给予双倍扣分，其党政主要领导还要向县委、县政府作出书面说明，造成重大失分影响在桂林市考核中排名的，单位考核等级可直接降档；三是加强以动态跟踪、督促检查为主要内容的重点项目综合管理。加强与县委、县政府督查室、县重大办的联络配合，共同组成联合督查组，统筹其他工作，采取定期、不定期的督查方式，督查荔浦县为民办实事所有指标、自评迎考重点指标的进展情况，将发现的问题及时向绩效考评领导小组汇报，督促责任单位进行整改，确保各项指标按照考评细则时间节点要求按时完成；四是实行重点项目月报制度。绩效办与两办督查室、县重大办要求为民办实事等重点项目责任单位每月报送《为民办实事进度表》，对重大项目、重点工作实行跟踪问效；五是抓好年底各项指标的冲刺。在对各项指标熟悉了解的情况下，从第四季度起，要求责任单位每月报送指标完成情况，绩效办采取抽检的方式，现场实地走访各个单位的指标点，了解第一手情况，并将每月指标完成情况报给县领导。对存在扣分风险的指标，县领导亲自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各种困难和问题，促进目标任务的按时、按质、按量落实。

重视公众意见整改，听取群众诉求，大力提升绩效公信力。荔浦县把提升公众评价评议满意度工作列为重点来抓，对于桂林市绩效办反馈荔浦县的公众意见和建议，及时梳理，形成整改问题清单及时转发至各乡镇各部门，要求各责任单位准确制定整改措施，并向社会公布，将整改结果运用到县本级绩效考评中。一是召开有关部门领导会议，要求各有关部门对照自身存在问题，认真分析，查找原因，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措施，并要求单位主要领导负总责，认真抓好整改工作的落实；二是加大政府信息公开的力度，培育公众满意度。对应公开的政府信息均在政府门户网站予以公开，提高公众的知情权；三是加强宣传力度，利用板报、宣传册、政府门户网站、报纸电视、新媒体等方式，用群众喜闻乐见的语言，从多个角度、以多种形式进行宣传区市县三级开展绩效考评公众评议工作，将一年来县委、县政府、乡镇部门、各行各业的工作成果让公众知悉了解，大力提升了社会公众对评价工作的知晓度和关注度；四是引导社会公众主动参与、积极参与，将拒绝评价和不公正评价等问题的发生率降至最低。

重视档案工作，台账详实规范。档案台账是工作的体现和佐证，档案管理在绩效管理中是一项非常重要的工作。荔浦县在11月上旬召开全县迎检工作部署会中，对如何建立绩效台账进行了专题培训。要求各责任单位按照任务分解、落实、验收等环节，逐项对照指标评（扣）分标准，详尽细致、规范地收集整理好相应的台账资料，能够充分体现荔浦县对自治区、桂林市所下达任务的分解、落实情况及效果。



2018年1月10日，荔浦县召开迎接桂林市级年底核验对接会

# 荔浦市人民代表大会

## 重要会议

**【荔浦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2018年1月16日—18日，在县城召开县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会议听取、讨论、审议各项报告，并表决通过了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荔浦县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关于荔浦县2017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8年财政预算的决议、关于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会上经依法选举，陶捌旺当选荔浦县监察委员会主任，王日康当选荔浦县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覃敏慧当选荔浦县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委员。新当选的三位同志进行了庄严的宪法宣誓。圆满完成了大会的任务。

**【荔浦县人大常委会会议】** 2018年，荔浦县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共召开常委会会议7次。

**第九次常委会会议** 于1月5日召开。会议通过了县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代表资格审查报告（草案），会议分别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及县人大常委会选举联络工委关于县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工作情况的报告；审议和通过了关于召开县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的决定（草案）；审议和通过了关于县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列席人员的决定（草案）；审议和通过了县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资格审查报告（草案）；会议还初审了县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有关报告材料。

**第十次常委会会议** 于1月23日召开。会议审议和通过《荔浦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表彰2017年度人大工作先进单位的决定（草案）》、进行了人事任免和就职宪法宣誓，对获奖单位进行了表彰。为开好本次会议，县人大常委会在会前结合绩效考评及代表满意度测评，开展了公正客观的评选工作。修仁镇、荔城镇、双江镇、花篮镇获乡镇人大工作先进单位，县教育局、文新广体局、水利局、民政局获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先进单位。




2018年10月23日，桂林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德明（正面中）到荔浦县就《桂林市销售燃放烟花爆竹管理条例（草案）》立法工作进行调研

**第十一次常委会会议** 于4月2日召开。会议分别听取县人民法院关于基本解决执行难问题的专项报告，县林业局、交通局、文新广体局关于县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建议初步办理情况的报告，代表建议承办单位的主要领导对2018年本单位承办建议的初步设想和措施进行了汇报。

**第十二次常委会会议** 于5月15日召开。会议审议了《关于目前我县企业贷款存在问题的调研报告》；听取了县水利局、卫计局及工信局关于县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建议初步办理意见的报告，特别是对重点建议初步办理情况的报告并进行了满意度测评；进行了人事任免和就职宪法宣誓。

**第十三次常委会会议** 于7月31日召开。会议分别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关于2017年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查和批准了县人民政府关于2017年财政决算的报告。会议还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关于荔江国家湿地公园建设情况的报告、关于解决企业用工难情况的报告、关于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情况的报告、关于扫黑除恶工作情况的报告。

**第十四次常委会会议** 于9月29日召开。分别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关于2018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2018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实施中期评估报告、关于产业扶贫工作情况的报告、关于管道燃气建设进展情况的报告、关于县城停车收费情况的报告，会议还进行了人事任免。

**第十五次常委会会议** 于12月13日召开。会议分别学习了桂人办发〔2018〕103号文件精神，审议和通过了撤县设市有关事项，审查和批准了县人民政府关于调整2018年度财政收支预算的报告，听取了县食药监局关于猪牛肉、桶装水、学校小卖部、腐竹、米粉等食品安全检查情况的报告。

## 工作机构

**【概况】** 荔浦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属正处级行政单位。内设人大常委会办公室、财政经济委员会、监察和内务司法委员会、选举联络工作委员会、教科文卫与民族工作委员会、农业农村与环资城建工作委员会。核定编制数24名，2018年底在编人员24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路6号市政府行政办公大楼

**【依法组织开好“三会”】** 开好县人代会。2018年1月16日—18日，在城区召开县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会议期间，代表们认真听取、讨论、审议各项报告，并表决通过了关于县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荔浦县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关于荔浦县2017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8年财政预算的决议、关于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通过大会选举出了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委员、县监察委员会主任，圆满完成了大会的任务。

开好县人大常委会会议。先后召开了7次县人大常委会会议，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有关专项工作报告，作出相关决议决定，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规范和完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任前法律知识考试、宪法宣誓等制度，进一步强化被任命人员法律观念和公仆意识。切实依法履行好重大事项决定权、人事任免权和对法律实施及“一府两院”工作的监督权。

开好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先后召开了10次主任会议，通过主任会议，研究全县人大工作部署，处理人大常委会的主要工作及人大机关的工作事项。

**【主动服务大局】** 坚持和依靠党的领导。做到了认真贯彻执行县委的决议、决定，围绕县委中心工作，制定人大工作计划；根据县委工作部署调整人大工作思路，努力实现党委意图和人民意志的统一。

提高人事任免质量。坚持党管干部的原则与依法任免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有机统一，进一步完善和规范了任免制度和程序，对县委提名的干部任免人选，严格执行法定任免程序，实施任前法律考试，采用电子表决方式，确保透明公开民主，提高人

事任免质量。2018年共表决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25人次，推进了地方国家机关的干部队伍建设。

参与县委中心工作。按照县委的统一安排，县人大常委会领导积极参与全县的重大项目建设工作，常委会领导跟踪服务联系的荔玉高速、县医院第二住院综合楼、砂糖桔产业管理、“衣架之都”建设、美丽乡村建设等项目顺利实施和推进。

推动和谐社会建设。一是多方筹措资金80多万元，为多个贫困村解决了道路、饮水、路灯、村级公共服务中心等工程建设；二是争取到无偿资金45万元，解决了花篢镇凤联小学食堂、杜莫镇张村小学厕所、新坪镇桂东小学厕所建设资金短缺问题；三是为全县31名贫困家庭大学生争取到桂林市仁济慈善基金会无偿援助资金5.25万元，解决了他们入学难的燃眉之急，为推动和谐社会建设贡献了自己的力量。

**【人大监督工作】** 2018年，县人大常委会对县人民政府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执行情况、关于解决企业用工难情况、关于扫黑除恶工作情况、关于产业扶贫工作情况、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财政决算情况、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等工作实施监督，组织调研、视察、执法检查和专项审查，听取和审议有关专项工作报告，作出决议决定，提出审议整改意见，推动了相关工作顺利开展。

**【聚焦社会和民生热点难点】** 县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人民群众最基本的权益问题，聚焦社会和民生热点难点，组织开展了企业转贷问题、关于“猪牛肉、桶装水、学校小卖部、腐竹、米粉”等食品安全情况、管道燃气铺设进展情况、城内道路停车收费情况等专题调研，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发挥代表履职作用】** 强化代表建议督办，促进办理质量提高。县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共收到37件代表建议，为推动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的落实，常委会除采用现场督办和到承办单位督办的形式外，还采用常委会会议督办的形式进行督办，常委会议分批听取承办单位的办理工作情况汇报，对承办单位的办理工作进行民主测评，将测评结果在电视、报纸上公布。通过常委会的有效监督，促进代表建议办理质量、代表满意率和问题解决率逐年提高。如“关于搬离乡道旁电线杆，消除行车安全隐患的建议”“关于规范管理自来水表抄表工作的建议”等，得到了很好的落实，使一批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民生问题得以解决和改善。

提高代表活动质量，促进代表作用发挥。继续争取县委、县政府及代表所在单位支持，保障人大代表依法参加代表活动；组织开展了代表调研视察活动、“代表活动月”活动、代表小组活动，加强了沟通联系，畅通履职监督及知情知政渠道，进一步提高了代表履职素质，促进代表作用发挥。

实行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制度。实行邀请代表团列席常委会会议制度，力求扩大参与面，以会代训，进一步提高代表履职能力，全面推进人大工作协调发展。

加强人大代表履职活动场所建设。荔浦县人大常委会切实按照上级人大要求，加大资金投入，精心指导督促，高质量建设和升级改造了修仁、荔城、蒲芦等13个乡镇“人大代表履职活动中心”，升级完成了全县村、社区等一批村级“人大代表之家”建设任务，指导乡镇制定了代表学习培训制度、接待走访选民制度、为民办实事制度等有关代表履职活动的规章制度，开展评议政府部门工作和代表履职工作。依托履职活动平台，扎实开展代表活动，进一步激发了代表的履职热情，提升了代表履职能力，发挥了代表作用，为做好人大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加强代表培训工作。将代表培训列入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日程，就代表履职知识、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宪法修正案对全体代表进行了专题培训，提高了代表的素质和履职能力。

注重代表建议收集，促进工作落到实处。县人大常委会领导经常深入基层，组织县、乡人大代表召开座谈会，征求人大代表对县人大常委会各项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经梳理，代表们除对县人大常委会所提建议外，还对县政府有关部门提出了多条建议，已全部转交县人民政府研究办理。

**【指导乡镇人大工作】** 年初制定乡镇人大主要工作指导意见，年底做好乡镇人大工作绩效考评，增强乡

镇人大工作实效。县人大常委会领导及其相关的工委主动联系乡镇，加强对乡镇人大会议及活动的业务指导，争取落实了乡镇人大代表活动经费，推进乡镇人大工作整体水平提高。



2018 年 10 月 16 日，云南省大理州宾川县人大代表考察团对荔浦县兴万家柑桔示范区进行调研

**【来信来访办理】** 常委会始终把接待群众来信来访作为体察民情、促进稳定的大事来抓，县人大机关全年共接待代表和群众的来信 41 件次，来访 112 人次，依据“分级负责，归口办理”的原则，按照隶属关系、管理权限，分别向有关单位进行转办、交办。县人大常委会召开信访案件协调会议，对重点信访案件，常委会领导亲自处理，有效地化解了社会矛盾，保护了当事人的合法利益，维护了社会稳定。

**【人大宣传】** 向全县人大代表赠送相关刊物资料，坚持办好《荔浦人大》刊物，落实人大宣传报道制度。2018 年全县在各类报刊上发表反映人大工作的文章 200 余篇，其中地市级以上报刊、网站发表 30 余篇。2018 年县人大常委会机关获得自治区人大宣传工作先进单位一等奖。

**荣誉录**

| 获奖单位 | 获奖名称 | 获奖时间 | 授奖单位 |
| --- | --- | --- | --- |
| 荔浦市人大常委会 | 2018 年度广西人大宣传工作先进单位一等奖 | 2018 年 12 月 |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

# 荔浦市人民政府

## 重要会议

**【第一次政府常务会议】** 2018年1月3日，县委副书记、县长李玉清主持召开荔浦县第十六届人民政府第十三次常务会议，县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县政府办、县监察局、县财政局、县法制办、县发改局5个部门的领导参加会议。会议主要内容：1. 关于调整县政府领导工作分工相关事宜。2. 关于审议广西桂林荔浦“中国衣架之都”衣架产品研发展示中心一期建设项目（荔滨路及给排水工程）招标控制价的事宜。3. 关于给予审批荔浦县G321至金牛工业园区道路工程（东环路）招标控制价的问题。4. 关于审议《荔浦县促进科技创新发展实施办法》的问题。5. 关于审议荔浦县通信基站建设专项规划的问题。6. 关于审议《荔浦县新建成品油加油站实施方案》的问题。7. 关于审议《荔浦县小微农民工创业园标准化厂房建设方案》的问题。8. 关于批复《荔浦县工业园区（双江镇辖区、马岭镇辖区）征地拆迁安置方案》的问题。9. 关于讨论荔浦至玉林高速公路（荔浦段）建设项目建设用地征地拆迁安置补偿方案的问题。10. 关于审议《荔浦县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规划（大纲）》的问题。11. 关于审议开设荔浦县精神病医院的问题。12. 关于《政府工作报告》《荔浦县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报告》《荔浦县2017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8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初审事宜。

**【第二次政府常务会议】** 2018年2月5日，县委副书记、县长李玉清主持召开荔浦县第十六届人民政府第十四次常务会议，县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县政府办、县纪委、县财政局、县法制办、县发改局、县统计局、县卫计局、县住建局、县工商质监局、县工信局、县食药监局、县环保局、县国税局、县地税局14个部门的领导参加会议。会议主要内容：县投资促进局关于新上荔浦生物医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的情况。

**【第三次政府常务会议】** 2018年3月19日，县委副书记、县长李玉清主持召开荔浦县第十六届人民政府第十五次常务会议，县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县政府办、县监察委、县财政局、县法制办、县发改局5个部门的领导参加会议。会议主要内容：1. 关于将金鸡坪工业园区土地、房产等全部资产划拨到荔浦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相关事宜。2. 关于荔浦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收购张博（原三宝药业）资产转租给广西英路维特药业有限公司使用相关事宜。3. 关于审议《荔浦县2018年审计项目计划》相关事宜。4. 关于审议修订印发《荔浦县征地拆迁工作经费管理暂行办法》相关事宜。5. 关于审议延长永华张家湾片区土地返还安置政策相关事宜。6. 关于审议东昌镇义敏厂屯地质灾害受灾农户异地搬迁安置事宜。7. 关于审议《荔浦县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管理办法》事宜。8. 关于审议第二水源及新建水厂工程PPP项目合作事宜。

**【第四次政府常务会议】** 2018年6月1日，县委副书记、县长李玉清主持召开荔浦县第十六届人民政府第十六次常务会议，县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县政府办、县监察委、县财政局、县法制办、县发改局5个部

门的领导参加会议。会议主要内容:1. 关于审议荔浦稀土电池项目合同书相关事宜。2. 关于审议《荔浦县 2017 年工业发展奖励初步名单》相关事宜。3. 关于审议大塘镇 2 个新上工业项目用地相关事宜。4. 关于审议马岭镇新上再生利用 20 万吨工业废物项目用地相关事宜。5. 关于审议《荔浦县城区新功能区划(2018—2022)》相关事宜。6. 关于审议把社会福利院的五保老人和孤儿托管给荔康养护院相关事宜。7. 关于审议提高荔浦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补助水平的相关事宜。8. 关于县领导分工调整事宜。

**【第五次政府常务会议】** 2018 年 6 月 8 日,县委副书记、县长李玉清主持召开荔浦县第十六届人民政府第十七次常务会议,县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县政府办、县财政局、县住建局、县市容局 4 个部门的领导参加会议。会议主要内容:1. 关于实施县城城乡美化亮化二期工程的问题。2. 关于实施滨江北岸(金雷桥至南环大桥)园林绿化园林建设工程的问题。3. 关于实施中园桥绿化改造工程的问题。4. 关于金雷桥至碧桂园段文化墙项目建设相关事宜。5. 安排近期重点工作。

**【第六次政府常务会议】** 2018 年 7 月 31 日,县委副书记、县长李玉清主持召开荔浦县第十六届人民政府第十八次常务会议,县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县政府办、县监察委、县财政局、县法制办、县发改局 5 个部门的领导参加会议。会议主要内容:1. 关于学习环境保护、社会稳定、法治政府建设等工作的相关事宜。2. 关于学习自治区政府办公厅推进“354560”改革提升服务企业效能若干措施的相关事宜。3. 关于学习实行重大项目建设“五个优化”的若干措施的相关事宜。4. 关于学习 2018 年全市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情况“红黑榜”督查通报工作方案的相关事宜。5. 关于学习全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简报的相关事宜。6. 关于通报与安徽金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开发建设协议书(送审稿)》的相关事宜。7. 关于审议成立荔浦县科技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报告的相关事宜。8. 关于审议提高村(社区)干部待遇的相关事宜。9. 关于审议城镇土地使用税单位税额标准的相关事宜。10. 关于审议《荔浦县利用社会资金参与补充耕地、旱改水和增减挂钩项目实施办法》的相关事宜。11. 关于审议《荔浦县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建设方案》的相关事宜。12. 关于审议广西桂林荔浦“中国衣架之都”衣架产品研发展示中心一期(2#3# 楼内装修)以及(2#3# 楼内设备与安装)工程招标控制价审定的相关事宜。13. 关于确定东昌镇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招标控制价的相关事宜。14. 关于确定青山镇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招标控制价的相关事宜。15. 关于调整三高两铁工程建设协调工作办公室成员的相关事宜。16. 关于审议荔浦县中小学生校内午托服务工作实施办法(试行)的相关事宜。17. 关于审议《广西荔浦荔江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办法》的相关事宜。18. 关于讨论安全生产工作县领导分工的相关事宜。

**【第七次政府常务会议】** 2018 年 9 月 28 日,县委副书记、县长李玉清主持召开荔浦县第十六届人民政府第十九次常务会议,县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县政府办、县监察委、县财政局、县法制办、县发改局 5 个部门的领导参加会议。会议主要内容:1. 学习传达桂林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集中开展全市脱贫攻坚“信息大核对、问题大整改、项目大推进、就业大推荐、产业大发展、质量大提升”六大行动会议精神,进一步深入学习《桂林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集中开展全市脱贫攻坚六大行动的通知》文件精神。2. 专题部署落实“六大行动”工作,重点抓好扶贫工作。

**【第八次政府常务会议】** 2018 年 9 月 28 日,县委副书记、县长李玉清主持召开荔浦县第十六届人民政府第二十次常务会议,县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县政府办、县监察委、县财政局、县法制办、县发改局 5 个部门的领导参加会议。会议主要内容:1. 学习法治政府建设相关事宜。2. 关于调整县政府领导工作分工相关事宜。3. 关于讨论县医院申请拨付事业经费用于改善办医条件的请示。4. 学习研究《县政协关于小微企业创业园“办证难”情况调研报告》。5. 关于审议《荔浦县征兵工作奖惩实施办法》《关于进一步激励大学生参军入伍的措施》的请示。6. 关于审议《荔浦县衣架交易市场集区详细发展规划》的请示。7. 关于审议全县事业单位政府购买服务改革工

作实施方案的请示。8. 关于审议荔浦县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工作方案的请示。9. 关于审议发放公务移动通讯补贴的请示。10. 关于修订荔浦县建设项目招标管理规定的请示。11. 关于审议荔浦县城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的请示。12. 关于请求同意实施《荔浦县莲花山发射塔建设及成本置换方案》及意向的相关事宜。13. 关于调整荔浦县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用征收范围和标准的请示。14. 关于审议“中国衣架之都”衣架产品研发展示中心(一期)建设项目园林景观及广场铺装工程招标控制价的请示。15. 关于审议《荔城镇沙洞社区下沙洞屯何家队何培宣等 6 户房屋拆迁安置补偿方案》的请示。16. 关于审议《桂林盛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关于退还荔城镇沙洞社区猫冲地块代征费用的请示》的请示。17. 关于审议《荔浦县杜莫鸿润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采矿权招标出让方案》的请示。18. 关于审议提高荔浦县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的请示。19. 关于审议表彰 2018 年“三考”成绩优秀学生的请示。20. 关于审议表彰韦峰等 2017—2018 学年度教育系统先进个人的请示。21. 关于审议荔浦县马岭至青山公路路网大修工程招标控制价的请示。

**【第九次政府常务会议】** 2018 年 11 月 8 日,县委副书记、县长李玉清主持召开荔浦县第十六届人民政府第二十一次常务会议,县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县政府办、县监察委、县财政局、县法制办、县发改局 5 个部门的领导参加会议。会议主要内容:传达学习了桂林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印发的《脱贫攻坚工作应知应会知识摘编》《自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8 年度贫困户脱贫摘帽“双认定”工作的通知》和《自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8 年度贫困村脱贫摘帽认定工作的通知》等相关扶贫政策知识和相关文件精神,安排部署了脱贫攻坚下步工作。

**【第十次政府常务会议】** 2018 年 11 月 8 日,县委副书记、县长李玉清主持召开荔浦县第十六届人民政府第二十二次常务会议,县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县政府办、县监察委、县财政局、县法制办、县发改局 5 个部门的领导参加会议。会议主要内容:1. 学习《鹿心社同志在中央第五环境保护督察组对广西壮族自治区开展“回头看”情况反馈会上的讲话》《广西壮族自治区中央环境保护督查“回头看”及固体废物环境问题专项督查反馈意见》及《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实施意见》。2. 关于审议《荔浦县科创基金方案》的问题。3. 关于审议县高新投公司借款收购万鼎门业的问题。4. 关于审议与金鹏控股公司合作付款方式的问题。5. 关于审议荔浦县高新技术产业园综合建设(一期)工程招标的问题。6. 关于审议县政务中心大楼室内装修工程招标控制价的问题。7. 关于审议《荔浦县马岭镇人民政府关于马岭镇住宅小区改建(扩建、翻建)项目范围内居民享受优惠政策的请示》的问题。8. 关于审议《双江镇人民政府关于将一宗国有建设用地进行处置的请示》的问题。9. 关于审议荣事达公司申请补助资金的请示。10. 关于审议规范法定节假日值班补助发放的请示。11. 关于请求批准购买公务用车的问题。12. 关于购置两部中巴车的问题。

**【第十一次政府常务会议】** 2018 年 12 月 3 日,县委副书记、县长李玉清主持召开荔浦县第十六届人民政府第二十三次常务会议,县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县人武部、县政府办、县监察委、县财政局、县法制办、县发改局、县住建局、县人社局、县旅游局、县水利局、县工信商贸局、县委老干部局、荔城镇政府、县国土局、兴荔公司 15 个部门的领导参加会议。会议主要内容:1. 关于审议启动建设蓝泊湾小镇对面休闲旅游商品街项目的请示。2. 关于审议《荔浦县第二水源及新建水厂工程子项一:大江水库引水工程特许经营项目实施方案》的请示。3. 关于审议按月发放离退休生活补助的请示。4. 关于审议桂林智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建设情况。5. 通报近期相关工作。6. 下步工作安排。

**【第十二次政府常务会议】** 2018 年 12 月 14 日,县委副书记、县长李玉清主持召开荔浦县第十六届人民政府第二十四次常务会议,县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县政法委、县政府办、县纪委监委、县财政局、县法制办、县发改局、县住建局、县人社局、县安监局、县水利局、县工信局、县国土局、县投资促进局、县高

新投公司14个部门的领导参加会议。会议主要内容:1.学习研究全县安全生产责任制内容相关事宜。2.关于审议广西林业荔浦纸业有限公司相关事宜。3.关于审议工业无人机等六个项目投资合同书相关事宜。4.关于收购荔浦美亚迪光电科技有限公司60%荔浦美新污水处理管理有限公司股份的请示。5.县国土资源局关于《请求对荔城沙街物流园地块及时进行供地》的请示。6.关于审定广西荔浦县荔浦河修仁镇念村黄洞坝至新坝整治工程招标控制价的请示。7.县三高两铁办关于向广西荔玉高速公司借款的请示。

## 重要政务

**【加快重大项目建设】** 坚持重大项目带动战略,固定资产投资增速位居桂林市前列。荔浦县列入自治区、桂林市层面跟踪推进的重大项目82项,年度计划投资36.63亿元,完成投资38.12亿元,超额完成目标任务。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完善,道路交通建设取得重大进展,阳鹿高速全面复工,荔玉高速基本完成征地拆迁并交付施工方进行建设,北环路基本完成路基、桥涵工程,东环路项目前期工作完成。荣事达、美亚迪、英路维特生物医药等一批产业类项目建成或试产,曝荣汽车营地、地球记忆博物馆、荔江湾景区二期、美丽壮乡等一批旅游项目如期推进,第二水源建设扎实推进。全县一大批市政、交通、民生等基础设施项目续建、新建或启动前期工作,城市功能不断完善,经济发展后劲显著增强。

**【打造现代工业体系】** 园区建设提档升级。筹资近亿元完善园区路、水、电、通信等基础设施。建设了在广西较为先进的金鸡坪涉重金属污水处理设施,正在筹建固体危险废物处理中心。连通长水岭至金牛工业园区道路建设加快推进,园区综合服务大楼投入使用。建成标准厂房10万余平方米,进一步夯实工业发展基础。

营商环境优化升级。出台《县四家班子领导跟踪服务工业企业工作方案》《工业高质量发展暨优化营商环境奖励扶持方案》等政策措施,县四家班子领导联系帮扶企业制度成为常态化。完善“联审联批”窗口。开通了“不动产登记企业服务通道”,为79家企业办理登记208宗。开展银企对接合作,鼓励金融机构创新融资贷款模式给予企业资金支持,企业贷款突破50亿元。

招商引资跨越升级。坚持和创新招商引智、以商招商、专业招商、精准招商、产业链招商等方式,2018年新签约项目29个,总投资超50亿元。英路维特生物医药实现了当年引进、当年试产、当年产生效益、当年纳税,鹏威新能源电池、明科智能等一批亿元级项目落户荔浦。

新旧动能转换升级。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契机来布局工业发展。食品药品方面,引导和鼓励企业努力提升生产工艺和产品功能。衣架家居方面,广西特色衣架小镇项目顺利建设,圆满通过“中国衣架之都”复评。在荔浦成立的中国日用杂品工业协会衣架分会是广西轻工行业首个国家级协会。积极打造高新技术产业园。成立了荔浦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与河北工业大学、江西中医药大学、桂林电子科技大学三所高等院校战略合作,创办科技孵化器及博士创业园,引进博士12名,搭建产学研合作平台,引进合作企业7家。争取自治区、桂林市支持,设立了“荔浦县科创基金”。投资7000万元建设了科技企业加速器产业园,入驻3家企业,带动效益明显。新培育规上工业企业8家。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现代特色农业效应凸显。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着力点,优化农业产业布局,在稳定粮食生产及养殖的基础上,大力发展特色优势产业和特色优势水果,荔浦砂糖桔种植面积30万亩,荔浦芋、荔浦马蹄种植面积近10万亩,荔浦砂糖桔产业发展领导小组积极引导,砂糖桔产业种植、销售、加工健康发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服务主体发展壮大,全县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20家,农民专业合作社460家,家庭农场50家。面上村集体经济收入达2万元。

加快产业富民建设步伐。产业富民实现“五个一”目标,全县136个行政村全部制定了发展计划并选定了优势产业,示范基地达175个。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行政村覆盖率达100%。

夯实农业农村基础工作。扎实推进宜居乡村

建设，成功打造 13 个宜居乡村“三民”综合示范村。完成营造林面积 5056 亩。完成 1144 处小型水利工程权属证发证工作。启动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建设。完成农村集体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建成村级示范综合服务中心 122 个，实现村级综合服务中心全覆盖，一站式服务平台效果显著。完成农村改厨、改厕各 1.8 万户。

**【加快旅游及电商发展步伐】** 旅游发展形势喜人。完善旅游基础设施，全力推进全域旅游和旅游标准化建设，丰富“旅游 +”文章，重点打造曝荣赛车基地、银子岩、荔江湾景区提升改造等项目，其中荔江湾景区、曝荣赛车基地成为游客出行新的热点景区。2018 年，全县共接待旅游游客 738.99 万人次，同比增长 12.68%，旅游总收入 105.02 亿元，同比增长 21.05%。

电子商务蓬勃发展。不断完善“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建设，建成永华电商街、电商公共服务中心、物流配送中心、质量检测中心、二维码中心等配套项目。建成淘宝、京东、苏宁 3 大平台的荔浦特色馆，成为广西首个三大特色馆同时上线的县（市）。

**【统筹城乡一体发展】** 加快城乡建设步伐。滨江南岸新区建设加速推进，滨江公园二期、“衣架之都”2#、3# 楼竣工投入使用，滨江南岸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日益完善。公园大桥、荔滨路、金雷桥至南环路段防洪堤建设扎实推进，城市配套设施和道路交通路网不断完善。荔浦政务服务中心主体工程完工即将投入使用，实施了滨江两岸一批重要节点绿化、美化、亮化工程，为群众创造舒适便利的休闲宜居环境。碧桂园·山河郡一期陆续交房、启动二期建设，蓝泊湾二期主体基本完工，君临荔江三期迅速推进，城市品位大幅提升。推进青山等新型城镇化示范乡镇建设，青山、新坪、东昌、花篢 4 个镇级污水处理厂投入使用，蒲芦、茶城、马岭、青山 4 个棚户区改造工程加快推进，城乡面貌焕然一新。

提升城市管理水平。推行城市园林养护市场化。全面实行城区主干道停车位有偿管理。加大对“两违”打击整治力度，查处各类“两违”案件 65 起。探索环境综合整治新模式，常态化开展县政府领导带班、多部门联合执法的滨江环境卫生综合整治行动，滨江两岸市容环境明显改善，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大幅提升。

**【脱贫攻坚工作成效显著】** 健全脱贫攻坚工作体系。因地制宜，建立脱贫攻坚“责任体系、政策体系、投入体系、动员体系、考核体系”五大体系，全方位保障脱贫攻坚工作的有序推进。采取集中统一办公形式，充分发挥专责小组统筹协调总作用。实现 14 个贫困村摘帽、2887 人脱贫，贫困发生率降至 1.42%。

加强脱贫攻坚队伍建设。选派了 370 名优秀干部分别担任第一书记和扶贫工作队员。以“百企联百村”为平台，开展企业与贫困村“认亲”“联姻”活动，全县 140 多家企业与 144 个村（社区）结对子，激发脱贫攻坚队伍强大活力。

完善脱贫攻坚基础设施。全年投入扶贫资金 1 亿多元，用于脱贫攻坚基础设施建设，全县 34 个贫困村通村道路硬化率达 100%，20 户以上自然村道路硬化率达 98% 以上，特色产业覆盖率达 90% 以上，贫困人口安全饮水率达 100%，100% 贫困村通



春节前夕，县政府办公室组织干部职工到贫困户家开展春节慰问

通信网络，14 个预脱贫贫困村村集体经济收入均达 3 万元以上，贫困村生产生活条件得到明显改善，贫困地区群众内生发展活力和动力显著增强。

**【切实保障改善民生】** 各项事业全面发展。办好公平优质教育，积极筹措资金，投入 8523 万元新建、改扩建幼儿园、小学、初中基础设施项目 22 个，克服资金压力，启动沙街小学、滨江小学和双江中心幼儿园项目建设，实施荔浦中学扩容征地工作。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顺利通过国家评估认定，成为桂林市“义教均衡工作迎检前后变化最大的县（市）”。积极开展“无辍年级”“无辍班级”创建活动，全县义务教育适龄儿童入学率 100%。中、高考成绩创历史新高，中考一等生上线率名列桂林市 11 县第二，荔浦中学高考一本上线率名列桂林市县级示范性高中第一。推进“健康荔浦”建设，探索医联体建设新模式，积极参与“三二模式医联体”建设，中国人民解放军联勤保障部队第 924 医院与荔浦县人民医院医联体正式成立，“县域医共体”实现全覆盖。启动妇幼保健院、中医院、蒲芦瑶族乡卫生院中医馆项目建设，中医医药建设不断增强。桂林市健康扶贫工作现场会在荔浦召开。提升科技运用能力，荔浦罐头公司获第一批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丰润莱公司获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华海公司获自治区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培育单位认定。加强院企合作，爱明生态与广西农学院农产品加工研究所项目示范基地挂牌成立。群众文化体育活动蓬勃开展，全年共开展文化惠民演出 66 场，成功举办第二届荔浦芋文化节。全民健身运动蓬勃开展。县体育场、中山公园改造完成并交付使用，村村通大喇叭等项目发挥效用。

织密扎牢民生保障网。多措并举稳就业，全县实现新增城镇就业人数 3802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2.5% 以内。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全年累计发放各类城乡低保金、救助金等总计 6200 多万元，受益群众 2.9 万多人。多方筹措资金，投入数千万元，为特岗教师、原国企职工补缴养老保险。为 620 户困难群众实施农村危房改造。

推进社会治理创新。扫黑除恶成绩排桂林市前列，平安建设扎实有效推进。加大社会治理基础设施建设力度，投入 1000 多万元，荔浦戒毒所建设提上日程，下大力气推进“雪亮工程”，基层治理能力不断提升。建立群众信访中心。食品安全保障水平稳步提升，全年无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发生。经过艰苦努力，解决了沙洞社区何家队、猫冲地块拆迁安置，实现了闲置多年的鱼藤酮项目地块有效使用。

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全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建立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长效机制。启动城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完成中央环保督察组“回头看”反馈问题整改销号工作。荔浦县获自治区级生态县（市），自治区级生态乡镇创建完成率达 100%。河长制工作全面铺开，设立各级河长 261 人，为保护荔浦 70 条各类河流提供制度保障，在桂林市全面建立河长制工作验收考评中被评为“优秀”。全年空气优良天数 325 天，优良率 91.3%，城区饮用水水质达标率 100%。

## 市政府办公室工作

**【概况】** 荔浦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是协助市政府领导处理政府日常事务的行政机构。内设政府督查室、综合秘书股、文字秘书股、机要秘书股、政务信息股、财务室 6 个机构，核定编制 36 名，其中行政编制 27 名，机关工勤编制 9 名。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滨江路 6 号

**【综合工作】** 2018 年，县政府办公室切实履行参谋、服务、协调、督办职能，团结奋进，扎实工作，有效保障了县政府机关工作的高效运转。一是做好县政府领导综合服务工作。紧紧围绕全县各重点工作，陪同县领导深入基层、深入群众以及分管部门开展调查研究，保障调研工作顺利进行并取得实效，同时当好县领导决策工作的参谋助手，为领导决策提供重要参考；主动做好与上级部门的沟通对接，做好县领导参加各级各类会议、活动的协调和安排，做到严谨细致，没有出现任何纰漏；进一步强化了办公室班子成员的综合协调作用，按照分块负责的原则，主动协助县领导处理好分管领域及分管部门日常事务，在领导决策前的参谋、领导决策后的落实上，加大同有关部门的协调，形成统一意见，保障了各项工作的

稳步开展。二是切实提升办文办会水平。严格把好公文质量关，在公文制作上，加强培训，组织全体文秘人员学习《党政机关公文处理工作条例》（中办发〔2012〕14号），制定并印发了《进一步规范公文报送程序的通知》（荔政办发〔2012〕119号），严把公文起草、审核、校对、印制等关口，严格奖惩，有效减少了公文的出错率，公文质量有较大提升，确保了政令畅通，树立了办公室良好形象；公文处理更加规范严格，公文运转做到规范、及时、准确、安全、保密；对各类来电来文，及时登记，并按轻重缓急及时送领导审阅，阅后及时归档，无一差错。办会工作有新的进步，做好了全区现代特色农业产业“10+3”提升行动阶段总结暨转段动员部署会、全区“四好农村路”现场会、2018全国汽车短道拉力锦标赛（荔浦站）、桂林市“美丽桂林”乡村建设活动现场推进会、2018荔浦（深圳）招商引资推介洽谈会、经济运行分析会、新春茶话会等各类会议、活动的相关工作，做到会前充分准备，会中服务周到，会后认真总结，确保了会议和活动的秩序和质量，提高了会议、活动的效率，得到了县领导的充分肯定。

**【督查督办】** 为全力推动政府决策落实，县政府办公室始终把督查作为落实工作的重点来抓，切实抓好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中心工作、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等事项的督查工作。采取实地调研、电话催办等形式开展督促检查，及时准确地反映重大决策的贯彻落实情况，2018年开展了县领导跟踪服务推进的重中之重项目和重大项目工作督查等10余次专项督查行动，确保政府工作有部署、有落实、有回音，同时给县领导决策提供了参考。

**【信息工作】** 在本级政府门户网站部署应用自治区政府信息公开统一平台的基础上，全面完成县直各部门、各乡镇部署自治区政府信息公开统一平台的工作，确保了各乡镇、各部门全面、准确、及时发布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信息。另外通过政府网站、荔浦电视台、《今日荔浦》以及板报、公开栏等多个渠道，公开有关市场价格调控、社会保障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完善社会公共服务等政策措施落实情况，打造阳光政务，得到群众好评。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统一平台累计公开政务信息9973条；政府网站政府信箱留言62条，办结率、满意率达100%；县政府门户网站日访问量5432人次。

**【应急工作】** 积极开展工作，组织编制和审核应急预案，指导全县应急体系、应急指挥平台和应急队伍建设，做好了火灾救援、地质灾害、食品安全等突发事件应急演练的相关工作，完善24小时值班制度和首问负责制，做好信息汇总、宣传培训、综合协调以及与应急管理办公室联系的工作。妥善处理荔浦县涉军群体、民办代课教师、企业改制、山林权属纠纷等群体及个别老上访户时常到县政府非访、闹访工作，认真接待上访群众，切实做好情绪疏导和政策解答，确保了县政府机关大院正常办公。广泛收集信息并及时进行研判，提前预警，事前介入，确保全县在重要会议、节庆、活动期间的社会稳定。

**荣誉录**

| 序号 | 类　型 | 名　称 |
|---|---|---|
| 1 | 国家级表彰 | 全国法治县（市、区）创建活动先进单位 |
| 2 | 自治区级表彰 | 2017年度广西科学发展先进县 |
| 3 | 自治区级表彰 | 旅游特色名县 |
| 4 | 国家级表彰 | 创新型示范县（科技支撑产业发展） |
| 5 | 自治区级表彰 | 自治区级旅游标准化试点县（市） |
| 6 | 国家级表彰 | 国家外贸转型升级示范基地（衣架） |
| 7 | 自治区级表彰 | 2017年度艾滋病防治工作三等奖 |
| 8 | 自治区级表彰 | 2018年生猪调出大县 |
| 9 | 召开现场会 | 在荔浦县召开全区现代特色农业产业“10+3”提升行动阶段总结暨转段动员部署会 |

续表

| 序号 | 类　型 | 名　称 |
|---|---|---|
| 10 | 自治区级表彰 | 荔浦芋获广西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 |
| 11 | 国家级表彰 | 2018 年全国农村创业创新典型县范例 |
| 12 | 国家级表彰 | 交通运输部、农业农村部、国务院扶贫办联合授予“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称号 |
| 13 | 召开现场会 | 全区“四好农村路”现场会 |
| 14 | 自治区级表彰 | 2018 年自治区级生态县 |

## 法制工作

**【概况】** 荔浦市法制办公室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的挂牌单位，负责全市依法行政、行政复议和应诉及为市政府重大决策提供法律咨询服务等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市法制办公室内设依法行政工作股、行政复议和应诉股、日常事务办公室、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管理办公室四个职能机构。2018 年在岗工作人员 5 人，县政府法律顾问室确定和聘请的法律顾问 10 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滨江路 6 号

**【法治政府建设】** 县政府切实按照上级的部署和要求，组织广大行政执法人员深入学习《荔浦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17—2020 年)》，深刻领会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意义，不断提高行政执法人员依法行政和建设法治政府的能力和水平。一是印发通知要求各部门积极组织单位工作人员学习《荔浦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17—2020 年)》，不断提高广大行政工作人员依法行政的思维和法治意识。二是要求各乡镇、各部门至少举办一期以上领导干部建设法治政府专题培训班和政府领导班子法治知识专题讲座，进一步提高领导和干部依法行政能力。三是加强行政执法人员专业知识和行政法律法规的学习和培训，进一步提高全县行政执法人员的综合素质。四是进一步加大法治政府建设的宣传力度，通过版报、电视、网络、专题知识讲座、印发法律宣传资料、组织法律咨询等多种形式，广泛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的宣传，不断提高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守法意识，增强其通过法律解决行政争议、依靠法律维护合法权益的法治思维。

**【行政执法指导和监督】** 2018 年县政府不断加强对行政执法的指导和监督，提高政府各行政部门行政执法案件的质量和水平，从源头上减少行政诉讼案件的发生。一是严格落实重大行政执法法制审查制度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确保全县执法部门的重大行政执法都能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实施。二是加强行政复议工作，创新复议工作方式，建立健全复议和解、调解、听证制度，不断提高复议案件的质量和效果。年内，县政府共收到行政复议案件 9 件，受理 9 件，受理的复议案件全部按期办结。三是贯彻实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推进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提高政府工作的透明度。四是认真贯彻执行《行政许可法》《行政处罚法》和《行政诉讼法》，加强了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的监督管理工作。县法制部门指导药监、农业等行政执法部门执法案件 5 件，开展了全县行政机关案卷评查活动，提高了政府各部门行政执法案件的质量和水平。五是对全县 13 个乡镇开展了农村基层依法行政工作检查活动，进一步明确工作思路，制订切实可行的工作方案和措施，对荔浦县农村基层依法行政工作进行了安排和部署，为荔浦县各乡镇深入开展依法行政的各项工作指明了清晰的思路和正确方向。

**【行政审查】** 荔浦县认真按照上级的要求抓好行政规范性文件的监督管理和重大行政决策审查工作，从源头防止行政争议的发生。一是在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制定上严把程序关，坚持行政规范性文件法制审查制度，按照“合法性、适当性、协调性”的审查原则，对不合法、制定程序不到位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实行退回或者清理，规范履行审查职责。

2018年县法制部门对县政府部门起草的3件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具体的指导，完善制定程序后实施，对报送不符合要求的1件行政规范性文件予以退回处理。二是严格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统一登记、统一编号、统一发布”制度。三是对于涉及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切身利益的行政决策事项，一律要求起草部门采取向社会公布或者召开听证会形式公开征求意见，吸收合理建议，进一步规范政府行政决策工作，避免因抽象行政行为引起的行政纠纷案件。四是对荔浦县拟出台的2件重大行政决策严格执行决策调研、咨询论证、公众参与、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公布结果等程序规定，确保荔浦县重大行政决策的合法性和合理性。



副县长、公安局局长李文林（左二）到县法制办公室检查指导工作

**【行政案件复议和应诉】** 推进政府行政案件应诉工作，规范政府行政案件复议和应诉行为，提升行政诉讼案件的质量。全年县政府共应诉一审和二审的行政诉讼案件53件，最高人民法院审判监督案件3件，县政府受理行政复议案件15件，主要涉及山林土地确权、林权证撤证、对行政复议案件起诉等领域。一是通过建立健全行政案件收件、交办、答辩与汇报制度，促进政府积极履行应诉的职责和义务，规范了政府行政案件复议和应诉工作。二是认真落实责任追究制度。按照“谁承办、谁应诉”的原则，明确了行政应诉责任主体。做到案件承办工作人员与政府法律顾问共同出庭应诉，增强了案件承办人员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三是积极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要求各行政机关负责人积极自觉地出庭应诉，切实履行生效的行政判决和裁定。对于无正当理由拒绝、推诿或者未及时履行答辩、举证义务导致案件败诉、因违法或不当行政导致案件败诉等情况，严格追究责任。

**【政府法律顾问制度】** 建立健全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减少行政诉讼案件的发生，提升政府行政诉讼案件的应诉质量。县政府继续健全和完善政府法律顾问制度，调整充实由法制机构工作人员和有关具备法律专业知识的工作人员组成的法律顾问室，继续聘请广西柳先律师事务所的三位专职律师作为荔浦县政府法律顾问室的兼职法律顾问。对荔浦县政府应诉的行政案件，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全部分流给聘请的法律顾问办理，充分发挥政府法律顾问的作用，减轻法制机构行政应诉案件办理的压力，使县政府法制工作人员能够更好地为政府的日常工作服务。对报送合法性审查的行政决策坚持集体讨论决定的原则，充分发挥政府法律顾问室集体智慧的作用，2018年县政府法律顾问室为县政府办和各部门报送合法性审查的行政决策出具书面法律意见25份，进一步促进了县政府行政案件和行政决策质量的提升。

## 地方志编纂

**【概况】** 荔浦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正科级事业单位。2018年，市志办编制7名，在职6人。内设4个职能机构，分别为秘书股、编辑股、资料档案股、地情信息股。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路6号。

**【地方志事业发展】** 2018年，县志办深入学习中共

中央总书记习近平关于要高度重视修史修志的讲话精神，强力推进各项地方志工作，取得了突破性进展，成功出版发行了《荔浦年鉴(2018)》，实现了“一年一鉴”、当年收集资料当年出版发行的目标。获得全区综合年鉴工作先进单位，自治区地方志书评审三等奖，桂林市地方志工作先进集体，并在全区地方志年度工作会议上作书面发言，在全桂林市年度地方志工作会议上作典型发言。



2018 年 12 月 20 日，荔浦市志办干部职工慰问贫困户

**【年鉴编纂】** 2018 年 10 月，由荔浦县人民政府主办，荔浦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纂的《荔浦年鉴 2018》由广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该卷年鉴着重记载 2017 年荔浦县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基本情况，突出反映 2017 年度特色及年度关注点、亮点、热点问题，全书设特载、大事记、荔浦县概貌、中国共产党荔浦县委员会、荔浦县人民代表大会、荔浦县人民政府、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荔浦县委员会、纪检·监察、工商联、人民团体、政法、国防事务、旅游、城乡建设与管理、环境保护、交通运输、信息产业、工业·乡镇企业、农业·水利、商贸业、财政·税务、金融·保险、行政管理、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传媒、社会事务、乡镇、人物、附录共 30 个类目，并设置彩色插页收录 131 幅彩图。全书共 316 页 67 万字。《荔浦年鉴 2018》从年初制定方案、落实分工、搜集资料、编写初稿到年中的形成初稿报送出版社，历经 8 次校对，于 10 月出版发行，在桂林市范围内率先完成了“一年一鉴”、当年收集资料、当年出版的目标任务。

**【地情资料收集】** 按上级地方志部门要求，收集 2017 年度全县的机关事业单位的年鉴资料和地情年报资料。收集统计至 12 月 5 日，有 113 个单位已上交材料，占全县 119 个单位的 95%。

**【地方志书开发利用】** 县志办注重对地方志的开发利用，安排了专门的库房用于资料的存放，并落实了专人，负责对地方志资料的接收、发放进行登记管理，确保审批手续完备，账物一致。切实做好地方志书鉴书的交流工作，将新出版的志书、年鉴及时报送自治区、桂林市地方志办，并与桂林市其他县区志办及其他省区志办进行交流学习。同时做好方志资源开发利用，充分发挥地方志“存史、资政、育人”功能，2018 年 1 月—10 月为县政府领导、县政协领导、招商局、旅游局提供志书查询服务 20 多次，为外地单位和个人提供志书查询服务 10 多次，在地方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中贡献了方志力量。

## 档案工作

**【概况】** 荔浦市档案局(馆)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正科级事业单位。内设秘书股、业务指导股和档案管理股。核定编制 7 名，2018 年在职人员 11 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滨江南岸行政办公区

**【档案业务】** 2018 年共接收了 870 卷档案进馆，进一步丰富了馆藏。全年共完成档案全文数字化扫描 22 万余幅，机读目录录入 3.6 万余条，完成了民国档案 1 万条编目工作。加强对精准扶贫，农村土地确权登记等重点工作的档案业务指导。认真

开展档案查阅服务，热情接待群众查阅档案资料。2018 年接待查档 1000 人次，提供利用档案资料 1100 卷（件）次，帮助解决了复退军人各种档案查阅问题。进一步抓好档案接收工作，把各单位档案移交工作列入全县档案绩效考核内容，提高了各单位的责任感，全年共接收 840 卷档案，使重要档案得以及时进馆，确保了档案资源的完整与安全。在撤县设市和机构改革工作过程中，把有关单位原使用牌匾、公章等作为实物档案纳入收集范围，为历史留存，丰富馆藏。

**【档案安全管理】** 抓好档案安全管理，确保档案安全。在档案管理硬件设施得到改善的基础上，着重完善管理制度，明确责任，建好管理台账。在 9 月 29 日全县档案安全管理会议上，传达了国家、自治区关于档案安全的文件精神，布置了全县的档案安全，要求各单位吸取巴西国家博物馆火灾事故教训，加强档案安全隐患排查与整改。同时组织人员到各单位开展档案安全检查，指导档案安全工作，确保了档案安全零事故。

**【档案业务培训与指导】** 2018 年 9 月 29 日组织举办全县档案员业务培训，受训人员达 80 余人，进一步提高了档案员的业务水平。局机关经常组织业务人员深入到全县各单位、乡镇进行档案归档业务指导，督促指导各单位按时完成立卷归档工作，归档合格率达 95% 以上；加强对精准扶贫、农村土地确权登记等重点工作的档案指导，更好地为全县社会经济发展大局服务。




2018 年 9 月 29 日，全县档案工作会议召开

## 机关事务管理

**【概况】** 荔浦市机关事务管理局为市人民政府正科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负责市委、市政府机关后勤等相关事务性工作。内设办公室、财务室、保卫股、综合管理股、公共机构节能监督管理股、车辆管理股、办公用房管理股 7 个股室，编制数 29 名，在职人员 25 名。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滨江路 6 号

**【安全保卫工作】** 通过开展安全知识培训和消防设施的使用培训，提升了保安人员的综合素质；全天候安排保安 24 小时执勤巡查，加强车辆停放管理，对不按规定停放的车辆进行疏导，确保办公大院停车规范有序。更换了县委、县政府车辆出入通行证，在县政府大院安装了纯车牌识别系统及人行道闸系统，更换了县政府保安值班岗亭，加强了对进入政府人员及车辆的管理。做好大院安保工作，全年未出现偷盗现象。

**【机关食堂管理】** 2018 年县机关事务局积极创建绿色机关食堂，对机关食堂进行全面的改造，并引进餐厨垃圾处理设备，荔浦县是桂林市唯一开展餐厨垃圾资源化处理工作的县，最大限度地做到了物尽其用。同时做好接待及干部职工用餐工作，共完成干部职工用餐约 8.5 万人次，完成圆桌接待 7000 多人次。

**【后勤保障】** 机关事务局水电维修人员克服了人员少、工作量大等困难，认真做好后勤保障各项工作，共完成维修任务 400 多人次，全年圆满完成全县会议接待任务 200 余场，未发生安全责任事故。

**【公务用车管理】** 县机关事务局把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工作作为重点工作之一，注重抓紧抓实，加强公务用车管理，严格执行用车审批制度，全年完成应急、机要通信用车过户工作；公务用车管理平台建设及“全区一张网”连接工作；公务用车定点维修招标工作及事业单位车改等工作。圆满完成了中国汽车短道拉力锦标赛、全区“四好农村路”现场会、第二届




2018 年 9 月 21 日，荔江村无人机喷洒农药推广合作签约

荔浦芋文化节、全区“四合一”扶贫工作检查等大型会务车辆调派工作及区市上级领导的接送工作，共计调派车辆约 800 车次。

**【公共机构节能管理】** 做好公共机构能源资源消耗统计工作，完成 2018 年节能目标。有效抓好公共机构节能示范样板单位创建工作，做好县人民政府合署办公大楼 2017—2018 国家级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创建工作及 2018 年县人民医院节约型、节水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创建工作。狠抓生活垃圾分类回收工作。做好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工作，组织了首届新能源汽车展示会，共 5 家汽车公司 9 辆新能源汽车参加展示。

**【办公用房自查整改】** 深入开展全县党政机关事业单位领导干部办公用房检查工作，对 13 个乡镇及县直单位的办公用房进行抽查，未出现违规使用现象；按照自治区办公用房管理业务培训工作要求，做好荔浦县办公用房管理系统的信息录入工作；做好全县办公用房的调配和管理工作，完成县委、统战部、机关事务管理局、工信局、残联、老干部局和信访局等 11 个单位办公用房的搬迁及维修改造工作。

**荣誉录**

| 序号 | 单位名称 | 荣誉称号 | 颁奖机关及文件文号 | 获奖时间 |
|---|---|---|---|---|
| 1 | 荔浦县机关事务管理局 | 2013—2017 年度全区机关事务管理工作集体二等功 | 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br>桂事管发〔2018〕7 号 | 2018 年 3 月 9 日 |
| 2 | 荔浦县机关事务管理局 | 2017 年度全区公共机构节能工作成绩突出集体 | 自治区公共机构节能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br>桂公节办〔2018〕1 号 | 2018 年 3 月 9 日 |

## 政务服务

**【概况】** 荔浦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是主管市政府政务服务、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的正科级综合职能机构。内设综合股、技术股、财务股、公共资源交易管理股、工程项目交易股、政府采购项目交易股、国有产权交易股、信息技术监督股 8 个股室。大厅设有办事窗口单位 35 个，常驻窗口 13 个，综合窗口单位 22 个。负责办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申请的行政审批事项、便民服务事项。办公室行政编制 3 名，事业编制 21 名。2018 年在职在编人员 14 名，其中政务服务中心 5 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9 人。政府购买服务方式聘请人员 5 名。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桂平路 72 号。

**【政务服务工作】** 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切实提高政务服务水平。一是立足便民利民开展政务工作，服务水平有了新提升。进一步优化窗口布局。政务中心有窗口单位 35 个，其中综合窗口单位 22 个。通过合理调整一、二楼办公窗口布局，实行服务功能分区分块，将存在共性业务的单位调整到一起办公（如工商、食药监、公章办理、土地、发改

部门),有效避免了办事群众和企业到处跑的现象。大力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完善网上政务服务功能,大力推行网上办理,实行网上受理、办理、反馈、查询,截至12月底大厅窗口事项总数(含子项)917项,通用软件办理项832项,其中最多跑一次政务服务事项832项,占所有事项的90.73%,零跑腿79项,占所有事项的8.62%,有655项可网上申请,占总事项的73.27%,提速率54.89%,实际办理提速率95.26%。网上办理率达到80%。二是简化审批环节,提升办理效率。各职能部门通过把审批事项集中到窗口办理,实行一站式服务,严格执行首问负责制、一次告知制、限时办结制等制度,有效提升办理效率和效果。截至2018年12月底,政务服务中心县直窗口单位共受理行政审批服务事项58880件,办结58844件,无一超期件,按时办结率达100%,群众评议满意率达99.97%,其中承诺办理提速55.22%,办理提速94.82%,回访群众76人次,无不满意及投诉现象;乡镇办件143342件,县乡合计202222件。三是清理审批项目,杜绝违法审批。县政务办配合审改办,严格按照行政许可法有关要求,凡是国务院、自治区已经取消或没有明确规定设立的行政许可事项,不得设置或保留。通过继续清理行政审批事项的依据和办理的条件、环节、程序,进一步减少审批过程中的自由裁量权,规范行政审批行为。2018年累计清理项目共计105项,确认有行政审批254项,公共服务111项,取消37项,调整194项。四是坚决砍掉各类无谓证明和繁琐手续。清除“奇葩”证明,落实“减证便民”举措。凡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一律取消,能通过个人现有证照来证明的一律取消,能采取申请人书面承诺方式解决的一律取消,能被其他材料涵盖或替代的一律取消,能通过网络核验的一律取消。建立统一规范的自治区、设区市、县、乡镇、村(社区)五级保留和取消的证明事项清单,从根本上解决困扰企业和群众“办证难、办事难”等难点问题。五是推进审批服务创新升级。变“多头受理”为“一口受理”“一窗办结”。整合部门分设的办事窗口,为群众提供项目齐全、标准统一、便捷高效的公共服务。提供多样化服务。健全首问负责、一次性告知、并联办理、限时办结等制度,推行一窗办理、预约办理、委托办理、自助办理等服务。开辟“绿色通道”,全力保障符合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方向、列入国家鼓励类产业目录、有利于自主创业和增加就业等事项办理。六是推进减证便民工作。认真落实自治区深入推进“一事通办”利企便民改革的部署和要求,全面清理涉及群众和企业办事创业的各类证明和盖章环节。全县各相关部门、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居民(村民)委员会要求群众和企业在办理行政许可、行政征收、行政给付、行政确认、行政奖励、行政裁决及其他行政权力事项和公共服务事项共清理证明33项。七是推进政务服务硬件建设。荔浦县于2016年开始新建政务服务综合楼,总建筑面积达到11976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9148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2828平方米。项目总投资8625.03万元,已完成主体工程,装修完工就可以进驻办公。一、二楼是办证大厅,面积达到4000多平方米,100多个前台窗口,能满足全县各单位进驻需要;三楼是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面积2000多平方米,接受荔浦、平乐、恭城、阳朔四个县的公共资源交易工作,为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分担公共资源交易工作压力。新大楼投入使用后,将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方便广大群众办事。



2018年7月18日,荔浦县召开乡镇“一事通办”改革培训会



2018 年 8 月 27 日，荔浦县布置国务院大督查深化“放管服”改革迎检工作

**【政务信息公开】** 优化营商环境，实现“互联网 + 政务服务”，推进实体政务大厅向网上办事大厅延伸，加强部门间信息互联互通。一是推进网上办事大厅建设。建立和完善集行政审批、便民服务、公共服务、政务公开、互动交流、电子监察、效能投诉、公共资源交易、政府数据开放等功能于一体的政务服务网，推动公共服务向基层、向一线前移，建设功能齐备、服务高效的网上政务服务中心。梳理网上办事事项，编制县级网上办事目录，制定网上办事流程规范，推进行政审批、便民服务、公共服务事项上线办理，实行服务效能监察和绩效考核，促进行政审批上网率和在线办理率。探索“网上申报、信任在先、办结核验”服务新模式。减少群众到窗口办事次数，推动政府权力“一网揽尽、一站办理”，让信息多跑路，群众少跑腿。推广网上政务服务中心手机版，进一步方便公众获取信息、办理业务，实现权力下移、服务下移。二是推进并联审批，提高线上办理率。完善投资项目在线并联审批监管平台建设，稳步推进行政审批信息资源上下互连互通、左右协同共享，实行投资项目“统一收件、同时受理、同步审核、并联审批、共同监管”运行模式，大幅提升审批效能。建立并联审批机制，实现投资项目审批、核准、备案业务全县范围的平台受理、统一赋码、纵横协同、跨部门并联审批和全程监管，克服监管越位、缺位和失位的问题。

**【公共资源交易】** 年内，共完成公共资源交易项目 361 个，交易预算金额 154552.58 万元，其中建设工程类共完成项目 226 个，预算金额 102772.71 万元，中标金额 101255.15 万元，节约资金 1518.25 万元，资金节约率 1.48%；政府采购类共完善招标项目 135 个，采购预算金额 51779.87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51207.46 万元，节约资金 597.78 万元，资金节约率 1.15%；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成交量 19 宗，成交价 5967.76 万元，溢价 72.25 万元。累计发布各类公共资源交易信息 855 条，信息公开率为 100%。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荔浦市委员会

## 重要会议

**【政协荔浦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18年1月15日—17日，县政协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在金凤凰大酒店召开。来自全县各界的政协委员欢聚一堂，认真履行政协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本次会议应出席的委员167人，实到154人。

县政协主席蒋战平在会上作了《政协荔浦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县政协副主席罗毅作了《政协荔浦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十届二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全体委员列席了县第十六届人大第三次会议，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及其他重要报告。

1月17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荔浦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胜利闭幕。大会补选了政协荔浦县委员会副主席、秘书长、常务委员。通过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提案工作情况报告的决议（草案）及政治决议（草案）。

**【2017年度政协宣传工作总结会】** 2018年1月31日，县政协召开2017年度政协宣传工作总结会，对2017年县政协机关、政协各界别组、乡镇和有关单位认真宣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围绕推动人民政协事业发展，紧扣政协中心工作，推动政协宣传工作先进集体、先进个人予以表扬。县政协副主席黄旭庆参加了会议。

本次会议传达了自治区、桂林市政协宣传工作会议精神，并对2017年度县文新广体局等11个全县政协宣传工作先进单位、韦永兴等29名政协宣传工作先进个人予以表扬，同时对获得表扬的先进单位和个人颁发了奖状和荣誉证书。

**【政协第十届第八次常委会】** 2018年12月14日，荔浦县政协举行第十届第八次常委会。县政协主席蒋战平主持，副主席高祖斌、黄旭庆、莫志惠，秘书长余承泉、委员唐永德、李敏遁、郭宏标等相关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会上县政协副主席黄旭庆宣读了桂林市关于荔浦县撤县设市的批复及有关荔浦撤县设市的文件，参会的政协常委纷纷发表自己的看法，一致通过了有关撤县设市内容的决议。

## 工作机构

**【概况】**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荔浦市委员会，简称政协荔浦市委员会，属正处级党政群机关。内设“三委一室”：提案和社会法制委员会、教文卫体委员会、经济科技联谊和委员联络委员会、办公室。核定行政编制19名，工勤编制4名，在职人员25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柳路72号

**【社情民意与文史资料收集】** 编发《社情民意》，通过政协委员收集并向有关部门反映100多条社情民意。2018年召开政协委员运动会，精心组织委员开展视察活动，收集整理《荔浦政协志》相关资料，出版《荔浦文史》（1—13集合集），做好文史资料收集整理等工作。

**【工作调研】** 根据政协工作安排，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县政协领导深入所联系的重大项目、重点企业调研，广泛听取意见，确定荔浦水资源情况等10个重点调研课题。通过调研，形成《关于小微企业创业园“办证难”情况的调研报告》《关于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情况的调研报告》《荔浦水资源保护情况调研报告》《关于荔浦县医疗联合体建设的调研报告》等调研报告。

**【提案办理】** 2018年实行报请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对重点提案进行批示阅办的提案办理督办制度，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分别对《关于建立城内公共交通系统的建议》等6件重点提案逐一作出批示。对十届一次会议以来的提案进行整理、汇编成册。采取主席、副主席领衔督办提案，开展提案办理考核，采取现场视察、委员民主评议等方式的“回头看”活动，提案办理由“一次性办理”转化为“跟踪式办理”。全年共收到委员提案100件，其中集体提案7件，确定立案82件（其余的18件作为委员建议），提案交由25个单位和部门办理，截至2018年底，承办单位已全部办复完毕。城区泊车收费管理、完善城内公交、水资源保护等一大批事关发展、事关民生的提案得到落实。在2018年度自治区政协提案工作会议和桂林市提案工作会议上，荔浦县政协皆作了典型发言。

**【政协宣传】** 继续办好《荔浦政协》内部刊物，及时宣传报道政协工作的动态与履职成果。抓好政协理论研究工作。2018年，县政协在《广西政协报》、广西政协网、桂林政协网等媒体登载稿件100多篇，分别荣获2018年度广西政协报刊宣传工作特等奖、桂林市政协宣传工作一等奖、桂林市政协理论工作一等奖。

**【委员队伍建设】** 扎实开展委员学习培训工作，请桂林市委党校教授到荔浦授课和组织委员到延安干部培训学院进行集中培训学习。深入联系走访委员，帮助委员解决困难和问题。组织委员担任政府有关部门以及司法机关的特邀监督员，充分发挥委员主体作用。

**集体荣誉录**

| 单位名称 | 荣誉称号 | 颁奖机关 | 获奖时间 |
|---|---|---|---|
| 荔浦县政协 | 2018年度全区政协报刊宣传工作先进单位特等奖 | 政协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办公厅 | 2018年11月15日 |

**个人荣誉录**

| 序号 | 姓名 | 单位及职务 | 荣誉称号 | 颁奖机关 | 获奖时间 |
|---|---|---|---|---|---|
| 1 | 黄旭庆 | 荔浦县政协副主席 | 先进个人 | 政协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办公厅 | 2018年11月15日 |
| 2 | 李卓球 | 荔浦县政协经科委主任 | 先进个人 | 政协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办公厅 | 2018年11月15日 |

# 纪检·监察

## 重要会议

**【中国共产党荔浦县第十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 2018年2月11日，中国共产党荔浦县第十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在县政府七楼会议室召开。县委书记陈代昌、县长李玉清、县人大常委会主任覃舜、县政协主席蒋战平等县四家班子领导出席会议。县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察委主任陶捌旺作了题为《坚定不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把新时代荔浦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引向深入》的工作报告。与会人员分组学习讨论了县委书记陈代昌的讲话精神，并审议通过了《纪委工作报告》《纪委全会公报（草案）》。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第一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 12月24日，中国共产党荔浦市第一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在市政府七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宣读了《中共桂林市委员会关于同意荔浦县撤县设市相关工作的批复》《中共荔浦县委员会关于荔浦撤县设市后中共荔浦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机构变更和领导干部转任有关事宜的通知》和《荔浦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对荔浦县撤县设市有关事项的决定》，并审议通过了《中共荔浦市第一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关于荔浦撤县设市有关问题的决定（草案）》。

## 主要工作

**【概况】** 中共荔浦市纪律检查委员会（以下简称“市纪委”）由中国共产党荔浦市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荔浦市监察委员会（以下简称“市监委”）由荔浦市人民代表大会产生。市纪委与市监委合署办公，实行一套工作机构、两个机关名称，履行党的纪律检查和国家监察两项职责。同时，市监委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

荔浦市纪委监委机关内设办公室、预防宣教室、信访室、党风政风监督室、案件监督管理室、第一纪检监察室、第二纪检监察室、第三纪检监察室、案件审理室9个机构。行政编制35名，在职人员31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柳路244号

**【履行“两个维护”政治责任】** 把推动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全年工作主线，梳理主要任务，明确工作职责，召开纪委全会、全县纪检监察工作座谈会，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决策部署落实落细。自觉履行“两个维护”政治责任，开展“政治建设六项重点任务”专项检查。坚守职能职责，把监督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党中央、自治区党委、桂林市委和荔浦县委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作为首要任务，联合相关单位对脱贫攻坚工作、环境整治重点工作、重大项目进展情况等工作开展监督检查8次，下发通报6期，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19个，确保党中央政令畅通。认真落实“纪检监察机关意见必听，线索具体的信访举报必查”要求，出具廉政鉴定329份，严把选人用人关。

**【落实中央八项规定】** 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继续在常和长、严和实、深和细上下功夫，抓具体、补短板、防反弹。把日常检查和集中督查结合起来，国家法定节日开展常态化

明察暗访，紧盯重要节点、重点领域和岗位、关键环节，重点整治乱发津补贴、违规公款旅游、收送礼品礼金等问题，共开展督查检查9次，通报各类典型违规违纪案件3期，点名道姓通报违反各项规定精神的6个单位9名人员，持续释放越往后执纪越严的强烈信号。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重点纠正一些领导干部回避问题庸懒无为，一些基层干部不作为、乱作为、冷硬横推问题，特别针对表态多调门高、行动少落实差等突出问题，敢于较真碰硬，扎扎实实整改，全县共立案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19件，处理19人，推动整治工作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深化政治巡察】** 及时修改完善巡察工作五年规划，印发《荔浦县巡察工作文件汇编》，将县委巡察办列入县委工作机构序列，常设巡察组4个，进一步规范巡察机构建设，坚守政治巡察职能定位。2018年，开展巡察4轮，共成立巡察组13个，对8个乡镇、15个县直单位、64个行政村（社区）进行了巡察，其中贫困村23个，共发现问题451个，移交问题线索161条，立案17件，约谈18人；建立巡察成果运用台账管理制度，对被巡单位整改情况进行检查，防止“一巡了之”。

**【党的纪律建设】** 牢牢把握监督基本职责，定位向监督聚焦，责任向监督压实，力量向监督倾斜。优化内部机构设置，县级纪委监委机关监督执纪部门占内设机构总数的77%，在人员配备上确保人员编制向监督部门倾斜。出台《中共荔浦县委员会关于加强对各级党组织主要负责人监督的意见》，让日常监督的约束作用得到发挥。准确把握运用“四种形态”，对党员干部身上的问题早发现、早提醒、早处置，全县运用“四种形态”处理341人次，第一种形态199人次，占比58.4%，对如实说明情况且反映问题不实的党员干部予以采信告知；妥善运用第二种形态，给予轻处分、组织调整132人次，占比38.7%；第一、二种形态占到97.1%，第四种形态占1.5%，实现由惩治极少数向管住大多数拓展。开展经常性的纪律教育，覆盖全县15900多名党员，其中县纪委主要领导在乡镇、县直单位等开展党纪党规宣讲14场，4900多名党员干部受到教育。严格执行问责条例，强化对党的领导弱化、党的建设缺失、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落实不到位等问题的问责。

**【反腐败斗争】** 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坚持重遏制、强高压、长震慑，坚持行贿受贿一起查，有效减存量、遏增量，共立案155件，同比增加1.31%；给予党政纪处分141人，涉及科级干部17人，收缴违纪金368.26万元，立案调查涉嫌行贿人员6人。精准有序惩治腐败，通过实行“一月一主题”排查、部门联动筛查、蹲点贫困村督查、信访接待收集等方式发现问题线索，对民生资金、村级财务、项目扶持、工作作风等情况进行全面排查，全县纪检监察机关共处置问题线索424件次，同比增长37.25%，立案40件。推进以案促改制度化常态化，下发检查建议书，督促有关部门开展整改工作，强化源头治理实效。

围绕脱贫攻坚工作，严格落实“6+2”工作机制，深入推进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工作。由县委书记、县长担任专项治理领导小组组长，荔浦县四家班子主要领导对专项治理工作进行批示督办19件次，县纪委监委班子成员蹲点调研61次，共走访贫困户350户，发现问题线索22条，已整改问题19个，转立案3件。督促21个扶贫领域职能部门对危房改造、易地扶贫搬迁、生态公益林等项目定期开展核查，核查项目618个，涉及资金10.21亿元，发现问题52个，整改到位23个，移交问题线索11件。坚决查处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全县扶贫领域立案74件，给予党政纪处分57人，144人主动上缴违纪款66.74万元。运用“第一种形态”对扶贫领域轻微问题问责48人，通报曝光12期，涉及14件典型案件21人。把专项治理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结合起来，严肃查处党员干部涉黑保护伞案件1件。

**【廉政文化建设】** 通过纪委书记上党课、召开警示教育会、廉政教育课、组织参观廉政教育基地、在清廉桂林·风尚荔浦网站、微信公众号、村务公开栏等媒体平台通报曝光案例等系列廉政警示教育活动给全县广大党员干部进行警醒教育。召开警示教育大会309场17579人次；组织参观廉政教育基地54批次共1998人；通报曝光典型案例11期，涉及14件典型案件19人；发放警示教育宣传资料1400份；组



2018 年 5 月 15 日，县委书记、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陈代昌（右二）深入到县工信局、食药监局和新坪镇督查县委巡察组工作进展情况

织观看自治区纪委拍摄制作的《广西三起县级扶贫办主任严重违纪案件警示录》142 场次，观看人数达 8000 余人；发送廉洁短信 4358 条，发放《致荔浦县党员干部廉洁过节的公开信》300 余份，并在荔浦电视台不间断的播出公开信的内容。通过开展专题学习研讨、评论解读、案例剖析、警示教育、演讲、知识考试等多种形式活动，认真组织全县党员干部学习新修订的《监察法》《纪律处分条例》，使广大党员干部提高纪律意识。中秋节、春节前对领导干部进行集体约谈，重申廉洁自律“十二条禁令”，确保务实节俭过节，全县崇廉尚洁的氛围更加浓厚。

**【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 扎实推进国家监察体制改革，研究制定 6 项“纪法衔接”、10 项“法法衔接”工作制度，在委机关新增标准谈话室 2 间、一般谈话室 3 间，共立案查处职务犯罪案件 6 件（对 5 人采取留置措施），移送起诉 2 人，涉案金额达 1178 万元，收缴违法金额 278 万元，惩腐效能有效提升。发挥派驻纪检组“探头”作用，探索派驻纪检组联合办案模式，研究出台《荔浦县 2018 年派驻纪检组联合办案工作方案》，将 15 个派驻纪检组分成 7 个联合办案组，对监督单位开展专项资金督查，发现贫困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优抚对象优抚金发放、春节文体活动经费使用、计划生育专项奖励资金发放、中小学生伙食补助等方面问题线索 114 件，转立案 73 件，成案率 64%，其中派驻纪检组立案 17 件，同比增加 30%，有 9 个纪检组突破了零办案。推进全员培训新模式，组织纪检监察干部到西南政法大学培训，举办国家监察体制改革专题培训班，不断提升履职能力。严格执行自治区纪委“十严禁十不准”行为规范，加强纪检监察机关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和能力建设，以党的建设带动各项工作。坚持刀刃向内，严防灯下黑，打造让党放心、人民信赖的纪检监察干部队伍。

# 工商联·人民团体

## 荔浦市工商联

**【概况】** 荔浦市工商业联合会属党政群机关，是财政全额拨款正科级单位，是市委领导的由工商界人士组成的人民团体和民间商会，党和政府联系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桥梁和纽带，是政府管理非公经济的助手。市工商联行政编制 6 名，在职人员 8 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滨江路 6 号。

**【参政议政】** 2018 年，县工商联会员中有自治区人大代表 1 名，桂林市人大代表 3 名，县政协委员 10 名，其中常委 6 名，县人大代表 2 名。会员通过自治区、桂林市、县人大、政协会议参政议政，共写提案、议案 7 件。



2018 年 11 月 6 日，柳州市柳江区商会一行 10 多人到荔浦县交流学习

**【学习培训】** 做好培训工作，促进企业发展。2018 年共举办 2 期非公经济人士培训班，一是举办企业职业病防控体系建立专题培训，邀请桂林上合咨询有限公司老师为 60 多名非公企业高层管理人员授课；二是举办全国工商联民营企业信息直报培训。此外还组织企业参加自治区、桂林市工商联举办的非公经济发展报告会、非公经济人士提升班、新时代讲习所等培训活动，共 50 多人次参加。

**【宣传调研】** 全年围绕 4 个调研课题开展调研并形成调研报告；走访收集企业反映的问题 40 多条，答复和解决 38 条；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注册非公 e 家亲服务平台，已有 2673 家企业注册成功，企业通过平台反映诉求、意见和建议 37 件，协同部门答复或解决 37 件。

**【乡镇两会建设】** 根据乡（镇）工商业发展水平和行业发展规模，全县各乡（镇）先后成立了乡（镇）商会组织。加强对乡镇商会的指导，提出商会做到班子建设好、团结教育好、服务发展好、自律规范好的“四好”目标。以大塘镇商会为示范点，以点带面全面铺开。全县 13 个乡镇商会已落实了场所，按全国工商联要求规范名称挂牌，召开了会员大会，选举出新的商会领

导机构。

**【公益事业和光彩事业】** 密切联系会员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做好“团结、教育、引导、服务”工作，引导他们“致富思源、富而思进”做“合格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自觉树立“爱国、敬业、诚信、守法、奉献”意识，自觉参与就业安置公益事业、捐资助学、扶贫救灾、新农村建设等光彩事业活动。33家企业与33个贫困村签订帮扶协议，部分企业捐款共计7.4万元支持贫困村进行道路硬化建设；有17家公司捐资6.81万元（同心爱心基金）助学47名贫困学生，乐村淘、宏华立、新宇等公司吸收12名贫困工人就业。

## 荔浦市总工会

**【概况】** 荔浦市总工会属正科级群团组织，2018年，市总工会核定行政编制5名，在职人员9人，工人文化宫核定事业编制6名，在职人员6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桂平路96号。

**【完善工会组建工作】** 按照上级工会确定的组织建设工作的目标和任务，把完善工会组建工作作为工会工作的基础，充分发挥工会组织员的作用，把握基层工会特别是非公企业的建会现状，查找建会工作的盲点和空白点，积极探索出“党建带动工建、工建服务党建”的工作新思路。在各级党组织的高度重视和支持下，总工会与县委组织部密切配合，进一步健全完善工会组建工作机制，实行党建和工建同步推进，重点推进了本县货运企业和领军的劳动关系领域的社会组织建会。同时，注重加强舆论宣传，充分利用工会报刊、工会网站等新闻媒体和报刊广泛宣传工会组建工作，在全社会形成良好的建会氛围，截至10月份，工会组织涵盖数完成1900个，工会会员数完成近5万人，农民工会员数完成35000人，均完成上级下达任务数100%。

**【职工帮扶和维权】** 组织开展向困难职工“送温暖”活动。总工会在春节期间筹集“送温暖”资金4.3万元，对建档的43名困难职工进行了帮扶慰问，给每位困难职工送去1000元慰问金；加强对“送温暖”资金规范管理，确保每一分钱都到达困难职工手中。5月份，按照自治区总工会、桂林市总工会关于做好开展2017年度困难职工帮扶资金项目支出绩效再评价工作的有关通知精神，县总工会经审办对照评价验收指标认真开展2017年度帮扶资金使用情况的审验工作，确保“送温暖”资金和央财、区财等专项帮扶资金安全规范使用；继续抓好2018年度困难职工建档工作，从5月开始按照自治区、桂林市总工会有关文件和通知精神，再次进行摸底排查，了解和确认困难职工人数和现状，同时，按照桂林市总工会通知精神及时购买和安装高拍仪等相关工作硬件升级帮扶系统，并积极参加新系统使用的相关培训，为下一步困难职工精准识别建档、精准解困脱困奠定更扎实基础；抓好推动困难职工解困脱困工作并纳入荔浦县政府脱贫攻坚大局，将困难职工帮扶工作融入社会救助体系和公共服务体系，推动县政府在9月份出台了《荔浦县进一步做好困难职工解困脱困工作实施方案》，总工会也相继出台了《荔浦县困难职工解困脱困局际联席会议




2018年6月6日，桂林市总工会党组成员、经审委主任邹靖（后排右二）到荔浦县开展“六一”慰问活动

制度》《荔浦县工会结对帮扶困难职工实施方案》，对尚未达到脱困标准的困难职工继续提供帮助并同时制定解困脱困对应措施，对困难职工数据库进行动态管理，符合建档条件认真调查了解及时建档及时提供帮助；从第一季度开始，每季度向建档困难职工发放临时生活补助，根据桂林市困难职工生活救助发放相关标准，每人每季度发放一定数额救助金，3个季度共计发放15万余元；7月份继续开展慰问一线职工“夏送清凉”活动，共慰问企事业单位22个，职工6000余人，送去价值近9万元的绿豆、白糖、毛巾、王老吉等一批清凉物品；8月份继续开展了“金秋助学”慰问建档困难职工子女读书活动，发放了助学金4.9万元；继续开展系列关爱女职工活动，暑期期间深入部分企业，组织开展了农民工子女暑期亲情牵手活动；继续开展工资集体协商签订工作，截至10月份，全年签订集体合同及工资集体协商合同各329份，覆盖企业1801个，覆盖职工37074人，两者均已超额完成上级下达的任务数，与此同时，总工会继续抓好职工法律援助服务站日常管理工作，使服务站真正在为困难职工、农民工获得法律援助发挥及时有效作用。

**【劳模管理和劳动竞赛】** 继续跟踪了解劳模生产生活情况，建立健全劳模档案，对生活困难劳模及时给予帮助，春节期间开展走访慰问区劳模20人，发放慰问金2万元，按照相关规定发放劳模补助金和劳模津贴，为他们解决一些实际困难，从6月开始组织区劳模进行免费体检和走访调查活动，参加体检劳模10人，支出体检费0.593万元，帮助9名困难区劳模申报困难补助，发放救助金7.407万元；加强服务管理，推荐评先评优。认真做好各级劳模或先进集体、先进个人的推荐、评选、表彰工作，严把推荐、评选关，真正使推荐评选上的每一位劳模或先进集体、先进个人，都是一面旗帜。在“广西‘五一’劳动奖章”评选工作中，2018年4月份荔浦荔城二小欧文华同志被授予“广西‘五一’劳动奖章”荣誉称号；10月份开展“广西‘五一’劳动奖状、广西工人先锋号、广西‘五一’劳动奖章”等先进预推工作，为2019年评先评优打下基础；上半年共有188家单位、1037个班组、23290名职工报名参加“安康杯”知识学习、竞赛活动，覆盖了全县各乡镇、各系统，并对其中表现突出的荔浦移动公司、供电分公司、交警大队、自来水公司等单位及个人向上推荐申报年度“安康杯”先进荣誉称号。

**【职工文体活动】** “五一”期间，县总工会组织了庆“五一”职工气排球比赛、拔河比赛、趣味体育比赛、羽毛球比赛、游园活动、手机摄影比赛、围棋比赛、书画比赛等多项文化体育活动，共有6000余名职工群众参与，丰富了职工群众精神文体生活和振奋了职工精神；与此同时，县总工会组织职工参与上级工会举办的庆“五一”书画、摄影等各项比赛，均取得较好成绩；下半年，荔浦县总工会与县教育系统工会及其他基层工会联合举办了砂糖桔协会工会运动会、太极拳培训班、基层工会气排球比赛、演讲比赛、迎国庆文艺晚会、羽毛球赛等系列文体活动，丰富本县职工群众的文化体育生活。

**【财务管理】** 县总工会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有关文件精神，加强与地税、财政部门的配合，进一步完善工会经费委托代收代扣机制，加大收缴力度。上半年按增长比例和上缴进度，基本上按时完成了半年的工会经费上缴任务；与此同时，县总工会健全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加强财务工作人员的素质提升及工会资产和专项资金管理，自觉接受桂林市总工会经审办的审计监督。为进一步加强全县基层工会财务管理，统一规范工会财务行为，使工会经费更好地服务职工，6月初，县总工会还举办了全县基层工会经费使用管理、工会账务处理及职工互助保障工作培训班，确保收、管、用好工会经费。

**集体荣誉录**

| 单位名称 | 荣誉称号 | 颁奖机关及文件文号 | 获奖时间 |
| --- | --- | --- | --- |
| 荔浦县总工会 | 全区工会集体二等功 | 自治区总工会、自治区人社厅<br>桂工发〔2018〕11号 | 2018年4月 |

**个人荣誉录**

| 姓名 | 单位及职务 | 荣誉称号 | 颁奖机关及文件文号 | 获奖时间 |
|---|---|---|---|---|
| 钟星子 | 荔浦县总工会驻村第一书记 | 优秀工作队员 |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br>桂组发〔2018〕7号 | 2018年4月13日 |

## 共青团荔浦市委员会

**【概况】** 共青团荔浦市委员会为正科级行政单位，属于群团机关。内设办公室、组织部、工农青年部3个机构。2018年编制4名，在职4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滨江路6号。

**【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 团县委联合荔浦县未成年保护中心、广西仁者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广西爱心蚂蚁公益协会在荔浦县启动了“你我伙伴x‘青葱课堂’儿童性教育课程”；同时，团县委与桂林市心灵阳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合作，在荔浦县举办未成年人自我保护公益讲座，在青少年中积极宣传自我保护知识，加强青少年自我保护意识。

举办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培训班，将校园欺凌列入“青春引擎”团干部培训课程，有计划、有组织、有步骤地开展青少年法制教育，为做好青少年维权和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提供了保障。

**【强化青少年教育引导】** 通过组织团干部开展培训班、座谈会、主题实践等形式多样、扎实有效的活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7·2”重要讲话精神，并充分发挥微博、微信、共青团QQ群等新媒体手段进行广泛宣传发动，让党的声音影响覆盖大多数青年团员，不断提高青年团员的思想政治教育意识。

在荔浦县荔浦中学大礼堂举办荔浦“新时代　新气象　新作为”百姓宣讲活动暨荔浦县“青年大讲堂”活动启动仪式。会上，团委书记殷振华做了题为《以新作为担当使命，做新时代有为青年》宣讲报告，深刻解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全县各级团组织也纷纷举办了“青年大讲堂”活动，引导青少年树立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和制度自信，为实现中国梦勇敢担当。

**【服务青年创业就业】** 举办“百场创业创新沙龙进农村活动”，由团委书记助理（挂职）张浩牵头，邀请银行信贷部、青年致富带头人，与创业青年面对面进行座谈交流，为青年创业者搭建项目交流、经营信息、经验传授、政策咨询等沟通交流平台，更好为青年创业就业服务。

**【弘扬志愿者精神】** 团县委以雷锋月、清明节、国家公祭日、节假日等时间节点为契机，开展志愿服务活动，为广大群众提供志愿服务，并派出多个志愿小队，进行不同类型志愿服务，如养老院探访、街头宣传等，激励青少年积极参与志愿服务，为建设文明和谐新荔浦做出贡献。

组织青年志愿者长期关爱留守儿童、慰问孤寡老人等特殊困难群体，如“让温暖一起回家”志愿服务活动、“传递爱心‘书’送未来”爱心捐书、“1+1”大、中学生暑期基层培养计划等活动，让事实孤儿、困境儿童、孤寡老人、特困群众和困难学生感受社




2018年5月17日，团县委在杜莫小学举办青葱课堂讲授活动

会的温暖。

【爱心助学】 与荔浦县“让爱传出去”志愿者协会成立“荔志”助学金，走访并慰问了荔浦县贫困学子，开展两期助学活动，建立长期“一对一”帮扶17对，一次性资助贫困学子31名。深刻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扶贫要同扶智、扶志结合起来”的讲话精神，扎实推进荔浦共青团“青春扶贫”活动的进程。

【基层团组织建设】 全面推进“从严治团”，针对部分农村基层团组织“软、瘫、散”现象，通过整顿、整合、撤销等手段，盘活农村基层团建资源，促进农村基层团组织全面活跃。严格“三会两制一课”制度，推动基层组织生活正常化。

召开2017年度乡镇团委书记抓团建述职评议会。会上，13名乡镇团委负责人总结了一年来的团建工作，并提出下一步工作计划。开展团委书记抓团建工作述职评议，目的在于对标从严治党要求，积极推进从严治团，警醒全县各级团干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全面深刻总结反思、严格对照查找不足、科学谋划严肃整改，通过述职评议，层层传导压力，倒逼团建责任制落实，进一步压实改革攻坚、从严治团责任，提高全县团建工作水平

加强团的队伍建设。坚持“青春引擎”团干部培训计划，充分整合团内外教育培训资源，对团干部进行理论和业务知识培训，使团干部不断提高知识水平，拓宽工作视野，提升思维层次。

## 荔浦市妇女联合会

【概况】 荔浦市妇女联合会属财政全额拨款参公单位，承担荔浦县保护、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等工作。县妇联设办公室（挂农村工作部和县直妇女联合会两块牌子）、宣传部、权益部、儿童部、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5个部门。2018年，县妇联编制5名，在职人员4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滨江路6号

【组织建设】 抓妇联换届工作，着力推动荔浦妇女事业新发展。按照“党建带妇建、妇建服务于党建”的原则，根据上级妇联关于做好县（区）级换届选举工作意见的文件精神，依据荔浦县妇联换届选举工作实施意见，于2018年6月27—28日，顺利完成换届选举工作。大会选举产生出席县妇女第十三次代表大会代表165名，其中妇女干部32名，占代表总数的19%；农民代表113人，占代表总数的68%；少数民族代表50人，占代表总数的30%；党员（含预备党员）代表91名，占代表总数的55%；非公经济、“两新”组织代表37人，占代表总数的22%。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的代表58人，占代表总数35%；中专、高中文化程度的代表51人，占代表总数的31%。新当选的妇女联合会执行委员会委员29名，都是大专以上文化，党员22名；新增兼职副主席2人，进一步激发了妇联组织新的活力。

抓女企业家协会工作，凝聚女性精英大联盟。7月18日，县女企业家协会第一次会员大会在金凤凰大酒店召开，县长李玉清、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维娟、县政协副主席莫志惠到会指导。大会选举并产生了第一届理事会成员，通过了《荔浦县女企业家协会章程》，选举并产生荔浦县女企业家协会第一届理事会会长、常务副会长、副会长、秘书长、副秘书长、常务理事。会上与会的女企业家们还为荔浦教育发展基金捐款近11万元。这标志着荔浦县女企业家协会正式成立。县妇联引领新一届女企业家协会领导班子开启了新的征程，在团结、凝聚、服务、影响女企业家方面发挥作用，把协会建设成为女企业家“与政府和社会进行沟通的重要桥梁，相互交流、增强素质的重要阵地，互帮互助、加强合作的重要平台”，为建设“富裕荔浦、宜居荔浦、幸福荔浦”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抓科级女干部培训工作，提高全县妇女干部综合素质。为顺应荔浦撤县设市新形势，进一步提升荔浦县科级女干部的领导能力、创新意识及人格魅力，适应新时代对女性干部综合素质的要求，9月19日—22日，荔浦县委组织部、县妇联联合举办2018年全县科级女干部素质提升培训班，全县60名科级女干部进行了集中“充电”。培训采取专题讲座和现场教学两部分进行。县委组织部副部长黄柳丽作开班动员讲话，广西师范大学教授何昭红、蔡慧玲，荔浦县委党校老师万忠碧分别作了《职业女性的心理调适和压力管理》《贯彻男女平等基本国策，促进

新时代妇女的发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解读》的专题讲座，学员受益匪浅。21日，学员们参观了百色起义纪念馆、百色全国廉政教育基地、百色起义革命烈士纪念碑、红七军军部旧址，重走红军桥，学习革命先烈坚定的理想信念，优良的工作作风，亲身实地感受共产党人的英勇精神，深切缅怀革命先烈的光辉业绩。

**【“妇女儿童之家”阵地建设】** 积极争取县委、县政府领导的重视和支持，把全县33个贫困村“妇女之家”建设纳入荔浦县“十三五”扶贫项目库，并实现妇女儿童阵地建设与基层的公共服务中心大楼共建共享。巩固扩大女企业家和城乡女能人联谊组织覆盖面，在“两新”组织中新建妇女组织6个，全县在“两新”组织中建立妇女组织达到80多个。共组建了科技、维权、卫生、教育、文体、爱心、保洁等7支巾帼志愿服务队600多名巾帼志愿者。全县已初步形成纵横交错、充满生机和活力的网络化妇女组织。

为按时按质按量完成上级分配荔浦县2018年“儿童家园”创建工作任务，荔浦县妇联早谋划早部署，重新调整了领导小组，做好调查摸底，制定了“儿童之家”创建工作实施方案，强化了第一责任人职责，明确了相关单位所承担的工作职责，量化细化了“儿童家园”创建的任务数，制定定期上报制度，做好全程督查，跟踪督导工作。至10月底，已全面完成“儿童家园”的建设任务24所，每所“儿童家园”都具备“七有”标准和要求，落实了专（兼）职管理人员48名，有志愿者89名，开展主题活动49场次，服务儿童共1573人，其中留守儿童有545人。7月16日—17日，桂林市“儿童之家”项目培训暨创建工作现场推进会在荔浦县召开，李宗庆代表荔浦县委、县政府作了发言。桂林市妇联副主席、妇儿工委办主任关永兵，副主任马桂兰，以及各县区分管“儿童之家”项目负责人，乡镇妇联主席，荔浦县14个贫困村“儿童之家”管理人员等130余人参加会议。全体与会人员到荔浦县杜莫镇下樟村“儿童之家”参观学习，并对荔浦县“儿童之家”按照“七有”标准进行建设，实现“制度规范、档案齐全、管理有方、服务到位”的目标给予高度评价。

**【巾帼脱贫行动】** 开展了春风行动，提供有效服务。联合县人社局、总工会等在全县开展春风送岗位活动，把女农民工、女大学生、城镇下岗失业妇女等作为重点宣传对象，收集、发布适合妇女的就业岗位信息。发放《广西实施〈妇女权益保障法〉办法》宣传资料5000多份、就业岗位信息3000多份，有170多位女性达成就业意向。举办脱贫技能培训班2期，参与脱贫技能培训班的建档立卡贫困妇女80多人次。

创建“巾帼科技示范基地”，帮助农村贫困妇女致富。充分发挥巾帼科技示范基地的带动作用，积极做给妇女看，带着妇女干，培育了一批技术人才，带动了一批优势产业。县周记农产品合作社、修仁镇砂糖桔示范基地、桂林丰润莱公司等妇字号扶贫基地集生产、服务、示范于一体，共安排妇女劳动力90多人，人均年收入达1.8万元以上，全年带动1900多名贫困妇女创业就业。

建立机构，增强致富带动能力。县妇联帮扶具有本地特色的产业户成立合作社或协会，荔浦县已成立砂糖桔、养猪、养鸡等各具特色的妇女专业养殖合作社5个，种植合作社2个，流通合作社1个，通过基地+农户，专业合作社+农户等形式，加大了女能人、女标兵增收致富的带动能力，成为带领广大城乡妇女创业致富的一支重要力量。




2018年5月29日，县妇联会同县委统战部到茶城乡清良村开展“六一”慰问活动

加大对妇女创业典型的培树力度。三八妇女节期间，表彰了女能手、城乡女性创业女能人等先进典型10人。通过对先进典型的宣传报道，树立妇女创业致富的标杆，增强广大妇女创业的信心和决心。

**【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在荔浦县柳先律师事务所(12338热线)由律师、心理咨询师、妇联干部等5名志愿者组成的“惜缘婚姻家庭辅导室”开展婚姻家庭维权工作。

开展“法治宣传·巾帼在行动”活动，组织巾帼维权志愿者队伍，与维权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利用“三八维权周”“6·25”国际禁毒日等时段开展法律法规宣传，提高广大妇女的法治意识和维权能力。8月27日，县妇联联合县革命老区建设促进会、杜莫政府在杜莫镇举办“荔浦县革命老区禁毒防艾宣传”文艺晚会，同时还穿插了禁毒防艾知识有奖问答环节，吸引了近千名群众前来观看。发放禁毒、防艾宣传资料2000多份，受宣传教育群众1100余人。组织普法讲座、广场法制宣传、法律咨询等宣传活动12场次，发放普法宣传资料1.5万份，受益妇女群众1.1万人。接待妇女群众来信来访25件，受理率100%，办结率达100%。

**【关爱农村妇女儿童】** 利用春节、“三八”妇女节等机会，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了慰问贫困妇女、向百名贫困母亲捐赠“爱心邮包”活动，为贫困妇女送慰问金和慰问品共计2.5万元。到茶城乡清良村走访慰问贫困妇女，为她们送去了1900多元慰问金。“六一”前，县妇联联合女企业家协会、“两新”组织的“妇女之家”及巾帼志愿服务队组成爱心大联盟，到双江镇永吉小学、东昌镇东阳小学开展慰问活动，同时深入贫困留守儿童家中走访慰问，了解她们的所想所盼，帮助解决她们的实际困难。共慰问贫困儿童300多名，送去慰问金(包括爱心食物)48万元，联合县地税局等单位给茶城乡清良村留守儿童送去慰问金和慰问品，共计人民币0.4万元。关注妇女健康，开展系列关爱行动。关心农村妇女健康，开展宫颈癌和乳腺癌免费筛查工作。县妇联与县卫计局联合在全县开展“两癌”免费筛查工作，为农村妇女进行免费筛查乳腺癌和宫颈癌5890人。

实施“健康中国”工程，开展“关爱女性”“两癌”保险工作。根据《荔浦县妇女发展规划(2011—2020年)》目标任务和桂林市妇联有关要求，结合荔浦县实际，4月中旬县妇联联合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荔浦支公司开展关爱女性健康服务工作，截至9月13日，荔浦县“两癌”保险完成10891人，实收保费771300元，完成比例151.3%。“两癌”保险工作超额完成上级下达的7200份任务。

10月25日，由县委宣传部、县卫计局、县文新广体局、县教育局、县总工会、县妇联、团县委6个部门联合主办的2018年健康中国行——科学健身主题宣传暨健康八桂行宣传周启动仪式在百汇中心广场举行。启动仪式上，主办单位给观众带来了朝气蓬勃的《舞动中国》《中国美·草原美》《潮舞荔江》、太极拳表演、文场等文艺表演。当天，发放宣传“健康素养66条”、科学健身、预防艾滋病等宣传资料8000余份。

**荣誉录**

| 序号 | 单位名称 | 荣誉称号 | 颁奖机关及文件文号 | 获奖时间 |
|---|---|---|---|---|
| 1 | 荔浦县妇联 | 优秀基层单位 | 广西壮族自治区妇女联合会、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br>桂妇发〔2018〕45号 | 2018年9月18日 |
| 2 | 荔浦县妇联 | 优秀县(区)级单位 | 桂林市妇女联合会、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br>市妇字〔2018〕3号 | 2018年11月6日 |
| 3 | 荔浦县妇联 | 2016—2017年度桂林市先进妇联组织 | 桂林市妇女联合会<br>市妇字〔2018〕1号 | 2018年3月5日 |

## 荔浦市残疾人联合会

【概况】荔浦市残疾人联合会，为正科级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内设办公室、综合业务股2个股室，人员编制4名，在职人员4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柳路72号。

【残疾人精准脱贫】依托旺发生猪养殖场实施生猪养殖扶贫项目，共为100户残疾人家庭发放生猪猪仔200头，以及一批饲料、保健药品，合计投入资金20万元。为每户残疾人家庭实现增收3000多元。

实施"阳光助残扶贫基地建设"工程项目，增加了新的扶贫基地——荔浦万通农业技术开发服务有限公司。为100户残疾人家庭发放肥料、提供种植技术咨询服务，辐射带动300多人。

【无障碍改造项目】实施居家无障碍改造项目工作。坚持以重度贫困残疾人家庭无障碍需求为导向，以改善无障碍状况和提高生活质量为目标，开展“量体裁衣”和个性化设计服务，主要改造项目有厨房橱柜、楼梯扶手、卫生间以及地面硬化。2018年共投入资金55万元，为125户残疾人家庭进行了无障碍改造，改善了居家生活配套设施和出行条件。

【残疾人技能培训】开展残疾人职业技能和实用技术培训。投入9万元，开展电子商务、生猪、肉鸡养殖、砂糖桔、三华李种植等农村实用技术和职业技能培训，培训残疾人170人次。

【困难残疾人鉴定】开展困难残疾人下乡鉴定服务。与桂林市社会福利医院合作，荔浦县残联工作人员带社会福利医院的4名精神病专家医生，到各乡镇为疑似精神病的患者进行上门鉴定服务。为13个乡镇共130多人进行了鉴定，其中71人办理了残疾人证，为荔浦大部分长期患病、不便外出的困难残疾人家庭提供帮助。



2018年5月，县残联组织开展阳光助残扶贫活动

## 荔浦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概况】荔浦市归国华侨联合会（简称荔浦市侨联）是中共荔浦市委领导的由全市归侨侨眷（包括港澳同胞亲属）组成的人民团体，是党和政府联系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的桥梁和纽带，履行《中华全国归国华侨联合会章程》赋予的参政议政、维护侨益、海外联谊、群众工作等四大基本职能。荔浦市侨联属正科级单位，人员编制1名，在职人员2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滨江路6号。

【侨委会】侨委会是按照《中华全国归国华侨联合会章程》成立，侨委会委员经全县归侨侨眷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荔浦县第七届侨联委员会是2016年11月经荔浦县第七次归侨侨眷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根据荔委〔2018〕87号文件，2018年12月18日，荔浦县归国华侨联合会第七届委员会名称变更为荔浦市归国华侨联合会第一届委员会，委员任期不变），荔浦市归国华侨联合会第一届委员会委员13人，他们是：孟耀光、卓

荣金、覃振华、欧阳玲、刘建春、杨劲忠、吕彧、蔡德禄、罗秀兰、陈春梅、梁敏葵、罗青艳、蔡高忠。侨委常务委员7人，他们是：孟耀光、卓荣金、覃振华、欧阳玲、刘建春、杨劲忠、吕彧。孟耀光任主席，卓荣金、覃振华任副主席（兼职），欧阳玲任秘书长（兼职）。

**【参政议政】** 荔浦县第十届政协委员的界别名额设置分配全县侨界政协委员名额2名，即孟耀光、梁敏葵。这两名侨界政协委员代表着全县广大归侨侨眷（港澳同胞眷属）参政议政，他们积极参会，认真撰写政协提案建言献策，积极参与县政协组织的视察、调研活动，为荔浦县的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维护归侨权益】** 荔浦县归国华侨联合会始终把依法维护归侨侨眷的权益放在首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注重引导侨界群众树立法制理念，加强涉侨政策法律的宣传，2018年共发放涉侨政策法规宣传资料200余份，利用网站、微信平台向海内外侨胞发送涉侨政策法规文章12篇，营造全社会学侨法、守侨法、用侨法的良好氛围。加强与公安、司法等部门的沟通协调，积极调处涉侨案件，所有侨众来访的问题都得到了热情帮助，困难和问题得到了解决，促进了侨法的贯彻落实，进一步凝聚了侨心，确保了侨界的和谐稳定。



2018年1月23日，桂林市侨联副主席陆飞雄（右二）到荔浦县新坪镇慰问困难侨眷

**【海外联谊】** 荔浦县归国华侨联合会以亲情、乡情、友情为纽带，以血缘、地缘、业缘为基础，以“两个并重”和“两个拓展”为工作方针，通过自治区、桂林市侨联的交流平台和建立桂林海外交流协会荔浦分会微信平台，深交老朋友，广交新朋友，结交“新面孔”、吸收“新生代”、扩大“朋友圈”。2018年，桂林海外交流协会荔浦分会入会成员40余人。同时加强与美籍华商欧莱雅（中国）副总裁斩羽西、美籍华商陈隆魁、美国阿拉巴马Mr.Chen’s超市李金秀总经理、美国拉斯维加斯广西同乡会会长李玟希、老挝广西同乡会会长邓良慧、泰国广西总会副主席莫锦策等50余位有实力、有影响、有地位的桂籍海外侨胞和港澳同胞的沟通交流，宣传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和荔浦县经济发展成就，讲好荔浦故事，努力促进荔浦县与海外侨胞的经贸科技合作和文化交流，不拘形式地开展海外联谊工作，提升侨联组织的凝聚力和活力，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

**【群众工作】** 坚持以人为本，为侨服务宗旨，经常深入基层归侨侨眷及港澳同胞眷属家庭走访，知侨情、连侨心、解侨忧。2018年，走访归侨侨眷40余户，组织侨情调查200余户，主动上门帮助解决侨众反映的各种问题。争取县财政资金5000元对困难归侨侨眷实行关爱扶助，不断改善困难归侨侨眷的生活条件。在春节期间走访慰问生病、困难归侨侨眷及各类侨界代表30余户，发放慰问品和慰问金16000元。大力发扬侨胞爱国爱乡的优良传统，鼓励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积极参与公益慈善事业，支持家乡建设和社会各项事业发展。争取美籍华商陈隆魁先生对荔浦双江镇官相侨心小学捐赠价值15000元的办公物品，改善了官相小学的办公和教学条件。

**【服务经济发展】** 充分利用自治

区、桂林市侨联举办的各类活动和微信网络平台及荔浦撤县设市活动之机，向海外侨团、重点侨领、重要侨商等宣传荔浦的美丽山水、民族风情、资源优势、招商政策和发展战略，为荔浦县招商引资、引智、引技做好宣传，讲好荔浦故事。继续开展“助商扶企”服务活动，主动帮助侨企解决困难和问题，针对侨资企业用工难问题深入4家侨资企业走访调研，并组织荔城镇12个村居书记到侨资企业座谈，努力帮助企业解决用工难题。鼓励荔浦县侨众依据自己的优势，积极创业，一大批侨众生活水平得到进一步提高，为荔浦县经济发展做出一定贡献。

**【荣誉】** 2018年8月，荔浦县侨联主席孟耀光被中华全国归国华侨联合会、国务院侨务办公室评为“全国归侨侨眷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 荔浦市科学技术协会

**【概况】** 荔浦市科学技术协会属正科级人民团体单位。内设办公室、科普部、学会部、青少部四个机构，二层机构有荔浦县科技咨询服务中心。2018年行政编制4名，事业编制2名，在职人员8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路6号。

**【《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实施】** 按照《荔浦县关于贯彻〈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的实施意见》要求，各成员单位充分发挥各自职能作用，继续抓好农民科学素质培训，进一步推进未成年人、城镇劳动人口以及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等重点人群科学素质行动，以带动全民科学素质的整体提高。2018年1月—10月，举办各类科技（技能）培训、卫生、健康讲座等200多期（次），发放实用技术资料6万多份，培训约20000人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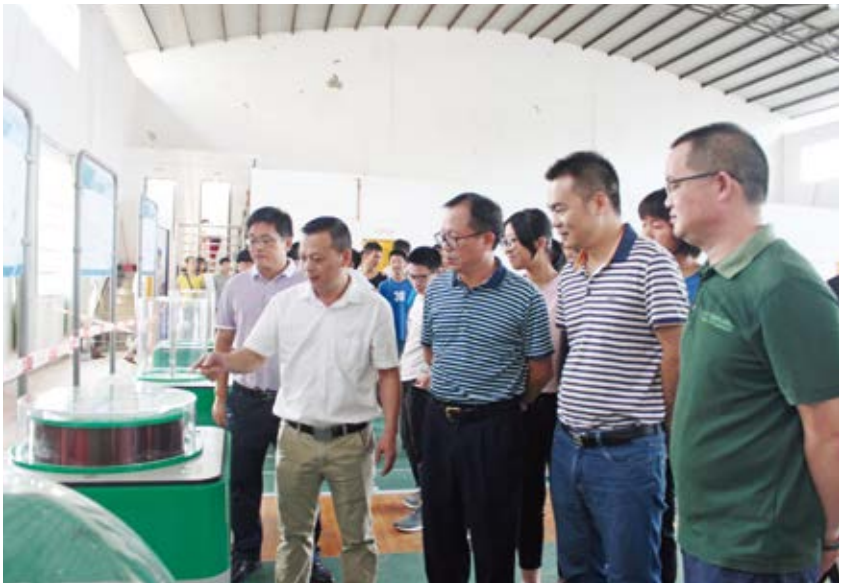
**【开展主题科普活动】** 1月22日—2月2日开展“科技、文化、卫生”三下乡活动；4月25日在县城百汇广场参与知识产权周宣传活动。5月18日在百汇广场开展科普宣传周活动，针对与群众息息相关的科学知识、心理健康、食品安全宣传等方面的热点、难点问题和社科知识进行宣传普及，现场发放宣传资料3000多份，接待群众咨询300余人。精心策划5月30日“全国科技工作者日”，结合2018年上级科协下达的提升农技协、科普示范村、科普示范基地等科普惠民项目，走访慰问一线科技工作者基层农技协代表，详细了解一线科技工作者的学习、生活和工作状况，倾听他们的需求、建议和呼声，以及对科普工作的意见。9月11日在荔浦县二中启动中国流动科技馆荔浦县巡展，时长一个月，活动以“体验科学”为主题，展出面积约800平方米，展出展品50余件，包括“声光体验”“电磁探秘”“运动旋律”等七大主题，活动期间免费向全县青少年及社会公众开放，参观人数约20000人次，其中中小学生18000人次，占总参观人数的90%，学生家长2000人次，占总参观人数的10%。此次巡展为荔浦县青少年零距离接触科学、体验科技、开阔眼界、增长知识搭建了平台，激发了全县青少年对知识的渴望，对科学的热爱，让青少年懂得去思考，去探索。中国流动科技馆荔浦县巡展活动，有效弥补了荔浦县科普资源空间缺口，改善了科普阵地相对薄弱的现状，为更多青少年、社会公众提供了参与科普的机会，



2018年7月27日，中国农技协理事长、中国农业大学原校长（副部级）柯炳生（前排右二）到荔浦县青山镇砂糖桔种植基地调研

对推动荔浦县青少年科技活动蓬勃开展，提高青少年科学素质起到了重要作用。

据统计，2018年科普主题活动各成员单位共解答群众疑难问题1000多个，摆放科普展板60多块（次），免费发放各种科普（技）资料20000多份（册），参加活动的群众8000多人次。



2018年9月11日，中国流动科技馆荔浦县巡展在荔浦二中举办，桂林市科协副主席莫绍芬（前排右三）出席开幕式

**【科普“站、栏、员”建设】** 加强对荔浦县砂糖桔协会已建立的科普E站业务指导，及时更新内容，并对其一块10余米长的科普宣传栏适时更新，使其内容更贴近果农所需，直接服务荔浦广大种植户，助力荔浦县特色产业发展；投入资金及时对沙街、城东社区、修仁镇大榕柘村的科普宣传栏、荔浦公园科普宣传长廊等重点宣传栏、廊进行维护、更新更换科普宣传栏内容，让群众通过信息栏了解最新的科普知识和科普动态，提高群众对科普的意识；整合气象、水利、文化资源，建立了由县科协主导，相关部门支持配合的“科普信息大喇叭”“农村科技新视界”等科普信息化平台，每天定期播报科普知识。

**【发展农技协】** 2018年新成立大塘镇大莫沙田柚果蔬种植协会，2018年7月中国农技协理事长一行到荔浦砂糖桔协会调研，高度评价协会发挥的作用。县科协在实际工作中，针对各乡镇农技协的不同情况，努力引导农技协不断增加科技投入，大力做好技术创新、推广和服务，并增强服务功能，为农户提供良种、市场信息等全方位服务，让农户增强商品经济意识，提高将千家万户的小生产与流通的大市场相对接的组织化程度；着力引导农技协强化联合与合作意识，按经济区域或产业组成横向或纵向的联合，壮大规模，提高档次，增强抗御各种风险的能力。农技协以其独特的组织形式、灵活的机制、广泛的适应性，在普及科技知识、推广科技成果、提高农民科技文化素质、促进农村产业结构调整和农民增收等方面发挥着积极作用，赢得了广大农民朋友的认同和欢迎。

# 政　　法

##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概况】** 中共荔浦市委政法委员会是由市委领导主管全市政法工作的正科级党政机关。内设机构有办公室、政工室、执法监督室。市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市综治办)、市委维护稳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市维稳办)、市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领导小组办公室(市防范办)在市委政法委挂牌,合署办公。2018年,行政编制11名,工勤编制2名,在职人员16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柳路72号。

**【综治平安建设】** 治安防控体系逐步形成。深入推进“神剑”系列专项行动,重拳打击“两抢一盗”“黄赌毒”等违法犯罪行为,大力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成效显著。2018年,受理治安案件570起,同比下降24.6%,查处治安案件477起,同比下降26.1%,其中吸毒267起、赌博104起、盗窃10起、其他案件96起,行政处罚1049人。

禁毒严打整治不放松。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高度重视禁毒工作,上半年两次召开全县禁毒工作专题会议。共破获毒品案件42起,打掉涉毒团伙7个,逮捕53人,起诉50人;缴获各类毒品4200余克;查处吸毒人员415人;强戒107人,社区戒毒88人,责令停业整顿涉毒娱乐场所2家。

实施网格化服务管理,完成县乡村三级综治中心建设工作。通过3年的分步实施,“县、乡、村”三级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已全覆盖,在以网格化管理为基础、信息化建设为支撑的条件下,荔浦县坚持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综合协调、部门齐抓共管、社会力量积极参与的原则,根据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深化平安建设的需求,整合资源、人员、设施,充分运用信息化技术,建设规模合理、层次清晰、功能定位明确的综治中心,并投入使用。

加大投入,推进“天网”工程全覆盖。根据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新情况、新任务的要求,在将“天网”工程延伸到基层的重要部位,完成国道沿线的乡镇和各个交通道口以及人员密集点实现监控



“六一”前夕,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钟健(正面前排)到杜莫镇寨村小学开展“六一”儿童节慰问活动

全覆盖的基础上，继续筹措资金建设农村自然村屯的“天网村屯模式”，将公众安全视频监控系统向农村延伸，逐步在村屯安装高清监控探头，实现村村通天网工程，全面提升对违法犯罪行为的震慑作用。全县近60%村屯安装460个农村天网监控设备。2018年又投入30万元建设农村“天网村屯模式”，投入2200万元建设“雪亮工程”，进一步加强了“天网”工程延伸，夯实社会治安防控体系。

**【社会稳定工作】** 落实领导责任制度，加强矛盾纠纷调处。通过组织领导、落实责任、深摸细排、重点突出等措施，认真落实领导包案制、定期分析民情制、首访负责制、零报告、月报告制度等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制度，开展矛盾纠纷月排查月调处活动，每月召开至少4次对影响社会稳定的矛盾纠纷进行研判的工作会议，实现了各类社会矛盾解决在基层，化解在当地。

成立山林土地纠纷调处专案工作组，加强山林土地纠纷调处力度。针对林权制度改革以来，荔浦县山林土地权属纠纷突显，调处难度大的现状，从有关部门抽调了经验丰富、工作能力强的同志组成专案工作组，对全县所有山林土地纠纷进行调处。对重大山林、土地等纠纷的调处，采取“三大纠纷”联席会议制度进行研判解决，有效地减少了因山林土地纠纷而集体上访事件。对排查出最有可能引发群体性事件或规模赴邕进京非访的重大历史积案，成立重大历史积案专门调处组，集中化解稳控。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信访维稳工作上的讲话精神，对诉求合理的解决到位，诉求无理的教育到位，生活困难的帮扶救助到位，行为违法的依法处理。对于已做到“三到位”仍缠访闹访的违法行为，坚决依法打击。同时，对涉军、“三大纠纷”等“三敏感”问题排查出来的100多名重点敏感人员，采取“五个一”“一人一策一专班”等措施进行稳控，做到了“小事不出村、中事不出乡、大事不出县”。2018年排查“三大纠纷”案件32件，立案18件，结案18件，当年新案结案率100%，上年积案结案率100%，已受理案件稳控率达100%；另外，受理调处上级返回案件11件，接待群众来访147人次。由于及时准确掌握了“三大纠纷”发生发展的动态，有效劝阻化解一触即发的群体性事件1件，确保了土地山林权属纠纷得到及时妥善地调解和处理，并切实做到“三个减少”。全年没有发生因“三大纠纷”调处不力而引发严重危害社会稳定的重大群体性事件，没有发生因调处不力而导致“三大纠纷”案件转化为造成恶劣影响的刑事案件。

**【司法救助、涉法涉诉】** 坚持以人为本，切实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保障社会公平正义，大力开展司法救助。严格按要求开展司法救助，共计实施救助案件39件55人，救助资金47万元，彰显了司法公平正义，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司法的人文关怀。

围绕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工作目标，深入开展涉法涉诉信访工作，涉法涉诉来信登记29件，来访登记33件，全县涉法涉诉信访案件错误纠正0件，瑕疵补正0件。开展执法监督活动，加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人民陪审员的行风评议力度。

**【政法宣传阵地】** 利用LED电子屏幕和手机短信等常规方式宣传平安建设；与公交公司签订合同，开展车体广告流动宣传；制作提升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的水牌放置于有独立办公大楼的机关单位门前；在城外三大出入口设置大型户外宣传牌；全县政法系统同志深入到乡镇、村屯，召开群众座谈会，讲解平安建设知识，发放《平安建设宣传手册》；在全县各村屯及人员密集场所张贴平安建设宣传板报共500多块，书写永久性标语80条；充分利用“法治荔浦”微信平台开展政法部门宣传；在县城中心广场及各乡镇利用圩日进行宣传，进一步推进“平安荔浦、法治荔浦”创建，提高了全县广大干部、群众的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广泛宣传，营造严打高压氛围。2月上旬，召开了涉黑恶情况分析研判会，主要分析了当前黑恶势力在荔浦存在的现象及有关线索，研究讨论了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方法措施，如何结合荔浦实际开展工作。先后两次共印制4000份《关于依法严厉打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的通告》，由辖区派出所到村、街、屯以及人员密

集的公共场所进行张贴，公布举报电话以及重点打击的十类黑恶势力类型，号召全县广大人民群众积极参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及时准确提供涉黑涉恶犯罪线索。同时制作荔浦警视专题在公安官方网站发布通告。宣传工作做到了家喻户晓，严打态势延伸到了全县每个角落。为赢得社会各界人士和人民群众的理解和大力支持，县局要求所有辖区派出所必须于每季度召开一次座谈会，邀请党委、政府、村街委干部、学校领导以及企事业代表参加会议，向他们汇报本辖区扫黑除恶、打击枪爆违法犯罪和毒品犯罪等工作，并对收集到的有关违法犯罪线索进行核查。

重点摸排，为严打整治奠定基础。按照县公安局要求，公安局局长、刑侦大队长、治安大队长、派出所所长签订了涉黑涉恶线索摸排责任确定书，对重点地区、重点行业、重点领域要开展广泛的摸排工作。为核查群众反映的米粉供应行业和啤酒销售行业存在非法垄断行为，4 月 13 日，荔浦县召开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会，主要参会人员为各企事业单位负责人、村街委干部，会上再次进行了宣传发动，鼓励他们提供有关线索。4 月底，开展了以强占各类农贸市场、强行垄断商品批发为主要内容的摸排行动。行动期间，走访商铺、餐馆、米粉店、米粉厂、夜宵摊等共计 400 余家业主。经走访的所有业主均明确表示货物来源正常，无人上门进行干扰滋事和索取“保护费”，没有存在强买强卖和强迫交易行为。

为加强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引领推动，在确保办案经费开支的前提下，迅速选派 50 名精干警力，集中优势力量组成专案组，对涉黑涉恶系列案件开展专案打击工作。专案组发扬敢于碰硬、敢于啃硬骨头的工作作风，坚持以打开路，始终把打击工作摆在“龙头”位置，行动迅速，摧毁了一批侵害群众利益的涉黑恶势力犯罪团伙。在桂林市公安局领导直接指挥下，荔浦县共出动警力 200 余人次，成功破获桂林市公安局指定异地管辖的平乐县“宾小波、翟福保等人敲诈勒索、容留吸毒、非法持有毒品案”“王新日、陶彦科等人敲诈勒索案”“覃双武、莫财科等人非法经营、敲诈勒索、故意毁坏财物案”等系列案件，共抓获涉案人员 62 人，其中刑事拘留 24 人（依法逮捕 13 人、在拘 4 人、取保 4 人、释放 3 人）、行政处罚 18 人（强戒 2 人）、教育处理 20 人；破获 5 类案件共 13 起，有效地净化了当地的社会风气。荔浦县公安局充分发挥积极主动性，多警种合作，破获本县辖区内的“1·19”龙凤大酒店 KTV 寻衅滋事案，逮捕嫌疑人 7 人；破获“3·20”滨江公园聚众斗殴案、故意毁坏财物案，抓获涉案人员 8 人，逮捕 6 人。

荔浦县被列为全区扫黑除恶重点关注县及制毒问题严重地区。县公安局作为主力军，党委领导班子高度重视，将扫黑除恶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坚持高站位部署推动，狠抓措施落实，成立领导小组，制定具体工作方案，明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时间表、路线图、任务书，调配专业力量，迅速推动专项斗争开展。2018 年全县共立刑事案件 672 起，破案 286 起，破案率为 42.6%。刑拘 369 人，逮捕 239 人，抓获区厅督捕逃犯 4 名。其中命案发 3 起破 6 起，有 3 起为 15 年前命案积案；立涉黑恶类案件 26 起（含平乐专案 10 起）破 23 起，打掉涉黑恶团伙 11 个 69 人，逮捕 32 人，移送起诉 30 人；刑事拘留涉黄、涉赌嫌疑人 21 人，逮捕 11 人。法院判决 2011 年谢某强黑社会组织性质案余犯 3 人；正在侦办的犯罪集团 5 个，均未判决。荔浦县扫黑除恶工作成绩排在桂林市前列。

**荣誉录**

| 序号 | 获奖单位 | 获奖名称 | 授奖单位 |
|---|---|---|---|
| 1 | 荔浦县 | 2018 年度平安县 | 自治区综治委 |
| 2 | 荔浦县 | 创建无邪教示范村 | 国务院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办公室 |
| 3 | 荔浦县 | 创建无邪教示范社区 | 国务院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办公室 |

# 审　判

【概况】 荔浦市人民法院是正科级审判机关。设有办公室、政工科、监察科、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行政审判庭、审判监督庭、立案庭、执行工作局、审判管理办公室、清算与破产审判庭、司法警察大队、青山镇人民法庭、马岭镇人民法庭、新坪镇人民法庭16个部门。现有干警125人，其中在职在编干警91人，聘用干警34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南路2号。

【刑事审判】 全年共审结刑事案件264件312人。一是深入开展为期三年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全年审理涉黑恶案件6件20人。因政治素质和业务水平过硬，被广西高院指定为桂林市审理涉黑和重大涉恶案件相对集中管辖法院。依法审理荔浦“修仁帮”团伙余犯林永富等3人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案件，打响全桂林市法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第一枪。审理桂林中院指定管辖的平乐县涉黑恶案件3件。研究涉黑恶案件课题中标广西高院2018年度全区法院三个重点调研课题之一；二是加大对毒品犯罪的打击力度，促进平安建设。审结涉毒犯罪案件45件51人。在桂林法院系统首次采用七人制合议庭，由院长亲自主审因讨要毒资而引发的修仁杀亲案件，并在中国庭审公开网同步直播，近3万名群众在线观看，收到良好的普法效果；三是依法严惩影响群众安全感的犯罪。审结“两抢一盗”、强奸、故意伤害、诈骗等犯罪案件140件170人。

【民商事审判】 共审结民商事案件2706件，民事案件调解率60.75%，居全桂林市法院第一。一是优化法治营商环境，为民营经济健康发展保驾护航。依法快速审理执行涉美亚迪、荣事达、碧桂园等重点企业案件。利用非公企业巡回法庭，开展巡回审判3次，向企业发出司法建议2条，提高荔浦县企业风险防范能力，促进企业规范健康发展；二是依法审理破产案件。向县委县政府报告“执转破”工作，稳妥推进利百公司等破产案件审理，优化资源配置和产业升级。全年共审结荔浦康富达食品公司、忠信木业公司等4件破产案件，促进辖区经济健康发展；三是妥善审理涉民生案件，保稳定，促发展。全年审结涉企业职工劳动报酬、农民工工资、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等案件649件，有力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行政审判】 依法履行司法审查职能，全年审结行政案件17件。积极推动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行政首长出庭率达62.5%。注重行政争议实质化解，加大对征地拆迁等案件的协调力度。加强司法与行政良性互动，通过座谈会、联席会，提出司法建议，促进荔浦县北环路、“三高一铁”“衣架之都”等项目顺利推进。



2018年8月18日，桂林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陈敏（中）到荔浦县人民法院督导执行工作

【执行攻坚战】 全年执结执行案件1318件，执行到位金额1.0364亿元。基本解决执行难“三个90%、一个80%”核心指标稳步上升。有财产可供执行案件法定期限内实际执结率99.28%、无财产可供执行案件终本合格率91.37%、执行信访案件化解率为100%，三年执结率为95.62%。代表桂林两级法院接受中国社科院牵头的第三方评估机构评估执行工作，展示执行成效。开展“涉民生、涉金融案件集中清理”等专项行动，共拘传被执行人67人，拘留39人，罚款2人，彰显了司法

权威。发布失信被执行人683人次，限制高消费1938人，使失信被执行人“一处失信、处处受限”；引进专业网络司法拍卖辅助机构，提高网拍效率。全年在淘宝网成交拍卖物61件，成交金额1.32亿元，溢价率17.85%。强化宣传力度。发布广西法院首部由院长亲自代言和配音的执行微动漫作品《话说执行难与执行不能》，向社会传递法院决胜执行难的最强音。完善执行查控系统。与县国土资源局、不动产局完成“点对点”对接，足不出户实现“点对点”不动产专线查询。全年累计查询到存款、车辆、房产、土地等信息1825条，涉及被执行人1125人、资金197.59万元。

**【司法救助】** 加大司法救助力度，为困难当事人减、免、缓交诉讼费17.37万元；落实司法救助制度，共对25案33名生活困难的当事人给予司法救助，金额达34.37万元，有效减少了涉诉信访现象。

**【司法责任制改革】** 以钉钉子精神抓牢抓实改革。推进院庭长办案，严格执行院庭长办案规定，促使院庭长真办案、多办案，全年院、庭长主审结案3308件，占全院结案总数的76.79%。完成第二批5名法官入额工作，员额法官增加至35名。优化审判资源配置，实施内设机构改革。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全区示范法院改革试点为契机，强化庭审实质化，严格非法证据排除，杜绝冤假错案，全年为102名刑事案件被告人指定辩护人，彰显司法公正。推进案件繁简分流机制改革，实现了简案快审、难案精审。“陈德兰速裁团队”全年分流案件1617件，占全院民商事案件59.76%，结案1601件。其中调解975件，撤诉347件，调撤率82.57%，平均审理天数18.6天。无一被上级法院改判或发回重审。由于调解成效突出，荔浦法院两次被广西高院指定为桂林法院系统唯一代表分别在亚洲各国及德国法官访桂代表团座谈会上做民事调解及速裁工作主题发言，获得外国法官代表团一致好评。

**【纠纷多元化解机制】** 与律师事务所合作，成立桂林市首家第三方多元化解纠纷办公室，有效形成合力化解矛盾纠纷。深入推进律师代理申诉工作。联合司法局和律师协会成功召开联席会议2次，并设立律师值班办公室。通过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申诉，形成了“息诉一批”“纠正一批”“救助一批”的良好局面。年内，律师值班办公室共接待来访案件52件，律师代理申诉案件11件。

**【智慧法院建设】** 围绕智慧法院建设，提升信息化运用水平。投入250万元，推进诉讼服务中心服务升级建设，在桂林法院系统首次引入导诉服务机器人。投入22.5万元购买高速扫描仪，实现电子卷宗同步生成。审判法庭二期工程于2018年9月底开工建设，建设面积5078平方米，总投资1400余万元，建成后将极大改善全院办公条件及信息化水平，进一步提高服务群众的能力。

**【司法公开】** 开展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联络活动，自觉接受监督。拓展民意沟通，邀请26名代表委员、民主党派人士和168名群众代表参加旁听庭审、见证执行、考核评比、监督宣誓。增进司法民主，加强人民陪审员工作，人民陪审员参与案件审理389件，占一审普通程序的91.31%。

全面深化开放、动态、透明、便民的阳光司法机制，推进“互联网+司法公开”新平台的应用，依托政务网站、微信公众号、手机APP等新媒体，拓展微直播、微公开和微互动，网上公开裁判文书4851份、庭审直播案件516件，在各媒体刊载稿件165篇，召开审判工作新闻发布会2次。

**集体荣誉录**

| 序号 | 单位名称 | 荣誉称号 | 颁奖机关及文号 | 获奖时间 |
|---|---|---|---|---|
| 1 | 荔浦法院 | 2018年度在司法宣传工作中作出突出成绩的人民法院 | 最高人民法院政治部、人民法院新闻传媒总社<br>法政〔2018〕274号 | 2018年8月22日 |
| 2 | 荔浦法院 | 全区法院审判管理工作先进集体 | 自治区高院<br>桂高法〔2018〕170号 | 2018年9月21日 |

**个人荣誉录**

| 序号 | 姓名 | 单位及职务 | 荣誉称号 | 颁奖机关及文号 | 获奖时间 |
|---|---|---|---|---|---|
| 1 | 苏　武 | 荔浦县人民法院 | 全区法院第二十八届学术讨论会论文优秀奖 | 自治区高院<br>桂高法〔2018〕7号 | 2018年1月10日 |
| 2 | 曾　平 | 荔浦县人民法院 | 全区法院第二十八届学术讨论会论文优秀奖 | 自治区高院<br>桂高法〔2018〕7号 | 2018年1月10日 |
| 3 | 莫田华 | 荔浦县人民法院 | 全区法院第二十八届学术讨论会论文优秀奖 | 自治区高院<br>桂高法〔2018〕7号 | 2018年1月10日 |
| 4 | 罗丽香 | 荔浦县人民法院 | 全区法院审判管理工作先进个人 | 自治区高院<br>桂高法〔2018〕170号 | 2018年9月21日 |
| 5 | 林　杰<br>罗丽香<br>钟兆君<br>苏　武 | 荔浦县人民法院<br>林杰:党组书记、院长;罗丽香:审管办主任;钟兆君:法官助理;苏武:法官助理 | 2016—2017年度全区法院优秀调研成果三等奖 | 自治区高院<br>桂高法〔2018〕176号 | 2018年9月19日 |
| 6 | 林　杰<br>莫田华<br>钟兆君 | 荔浦县人民法院<br>林杰:党组书记、院长;莫田华:执行局副局长、执行第二庭庭长;钟兆君:法官助理 | 2016—2017年度全区法院优秀调研成果优秀奖 | 自治区高院<br>桂高法〔2018〕176号 | 2018年9月19日 |

## 检　察

**【概况】** 荔浦市人民检察院是主管全市检察工作的司法机关。2018年,市检察院共设13个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政工科、侦查监督科、公诉科、监所检察科、民事行政检察科、控告申诉检察科、人民监督员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青山检察室、马岭检察室、新坪检察室、案件管理办公室;检察院政法专项编制32名,工勤编制2名。在职干警34人,工勤1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中园路441号

**【打击刑事犯罪】** 依法惩治各类刑事犯罪。县检察院始终把严重暴力犯罪、毒品犯罪、多发性侵财犯罪等严重影响社会稳定和群众安全的刑事犯罪作为打击重点,依法从严从快从重打击。2018年共受理提请批捕案件301件420人(案件数与上年同比上升1.34%),经审查后批准逮捕236件302人(案件数与上年同比下降9.57%);共受理审查起诉案件267件357人(案件数、人数同比分别下降4.9%、5%)。提起公诉243件316人,移送桂林市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7件12人。认真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依法决定不批准逮捕64件117人(案件数与上年同比提升56.09%),不起诉12件15人。

**【畅通信访渠道】** 在日常信访接待中,县检察院遵循时间到位、组织到位、信件处理到位的原则,安排好每天的接待工作,保证12309热线电话在工作时间内都有专人接听,群众来访时有两名以上干警热情耐心接待,同时按照检察长接待日的安排协调做好检察长接待工作。年内共接待和处理群众来信来访35件次,其中来信3件次,来访32件次。来信来访中属首次举报1件,首次控告18件,首次申诉16件。以上控告申诉举报经审查后,分送本院相关部门办理18件,其中民行10件,侦监5件、申诉3件。直接答复16件,举报线索转县监察委办理1件。坚持正常开展检察长接待日制度,检察长接待日开展




2018 年 9 月 30 日，荔浦县检察院 12309 检察服务中心举行揭牌仪式

24 次，接待群众 27 批 46 人，批办案件 18 件，其中批转侦监 5 件，民行 10 件，申诉 3 件。所办理的涉检信访案件没有赴邕进京等 “非访” 现象发生。

**【国家司法救助】** 办理司法救助案件，案件承办员额检察官都坚持书面审查与实地调查相结合，在对申请人提供的书面材料、原案卷宗材料等书面材料进行审核的同时，到申请人家庭及其所在地公安部门、社区、单位进行实地走访，对相关信息进行核实，收集相关证明材料，以便对申请人是否符合救助资格进行确认。在经济救助的同时，也关注被救助人情绪变化，加强心理疏导，通过谈话、交流、跟踪帮扶等方式，对被害人及其近亲属进行心理辅导和精神救助，帮助其修复心灵创伤，重建生活、工作、学习信心。年内开展司法救助案件 10 件 34 人（包括刑事被害人及家属），其中对 8 名未成年人及 2 名残疾人进行救助，共计发放国家司法救助金 8.6 万元。

**【司法监督】** 加强侦查及审判活动监督。县检察院加强刑事立案监督，向公安机关发出要求说明立案、不立案理由通知书共 3 件 3 人（案件数与上年同比下降 62.5%）；纠正漏捕 12 人（人数与上年同比上升 30%）；向公安机关发出纠正违法通知书 3 份（与上年同比持平）。提请抗诉案件数 2 件 2 人，追诉漏犯 20 人，追诉涉黑漏罪 3 件 3 人，其中追诉漏罪的唐某文、林某富、张某雄三人涉嫌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故意伤害罪案是 2018 年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以来，桂林市检察机关首例追诉并依法支持公诉的涉黑案件。

加强刑罚执行监督。书面监督纠正监管活动违法 7 件，成功办理羁押必要性审查，提出变更强制措施建议获办案部门采纳 20 人。书面监督纠正监外执行活动履行职责不当数 27 件。开展对监外执行 “五种罪犯” 的监督检察工作，对分布在全县 13 个乡镇的监外执行（社区矫正对象）罪犯进行监督检察，掌握了监外执行罪犯的基本情况，指导三个派驻乡镇检察室对乡镇司法所社区矫正人员的档案是否健全进行全面检查，对社区矫正对象是否按时报到、参加义务劳动和学习等情况进行检查。1 月，应司法局邀请派员参加在检察院篮球场举行社区矫正服刑人员 141 名集中点验、训练活动。

加强民事行政诉讼监督。构建多元化民事行政检察监督工作格局，共受理民事行政案件 8 件，其中不服生效判决、裁定类案件 4 件、执行监督类案件 4 件。经审查，审结案件 8 件，其中终结审查 3 件，发出检察建议 5 件，其中执行监督类检察建议 3 件。共排查公益诉讼线索 10 条，其中环境资源领域 3 条、经调查后共立案 3 件。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县检察院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通知》和最高检《关于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作用，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通知》要求，提高政治站位，立足检察职能，充分发挥检察机关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的职能作用。2018 年共办理审查逮捕涉黑涉恶类案件 9 件 27 人，其中批准逮捕 18 人，不批准逮捕 9 人；办理审查起诉涉黑涉恶类案件 9 件 26 人，追诉漏犯 2 件 4 人，追诉漏罪 3 件 3 人，向侦查机关发出《纠正违法通知书》3 份。县检察院坚持黑恶必除、除恶务尽，在案件办理中聚焦突出问题，紧盯打击重点，有力惩处了黑恶势力犯罪。如 2017 年 7 月

份、9月份，荔浦县公安局分别以张某某、林某某、唐某某涉嫌故意伤害罪向检察院移送审查起诉。检察院细致审查了全案证据材料后，发现张某某故意伤害被害人刘某某一案，已于2011年由桂林市雁山区人民法院审理谢某某系列案时一并审理，且以谢某某为首的“修仁帮”被认定为黑社会性质组织。通过查阅8年前谢某某系列案的审查报告等相关档案材料，发现张某某为“修仁帮”的一般参加者，除了参与刘某某被故意伤害案一案以外，还参与了孟某某被故意伤害案。同时，还发现唐某某、林某某也是“修仁帮”成员之一，且为积极参加者。在查明了张某某等三人涉嫌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且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后，县检察院遂以张某某等三人涉嫌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故意伤害罪向荔浦县人民法院提起公诉。2018年5月份，由检察院追诉的三起“涉黑”案件公开宣判。法院以张某某、林某某、唐某某犯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故意伤害罪数罪并罚，分别判处张某某等三人有期徒刑七年、八年、九年。县检察院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严厉打击黑恶势力犯罪，维护社会大局稳定，得到了桂林市政法委、县政府、县委政法委的高度肯定。

**【保障未成年人合法权益】** 县检察院高度重视未成年人犯罪工作，成立未检领导小组，通过开展多种公益活动，精心制作了主题为“为了祖国的未来”的未成年人宣传手册，举办主题为“关爱祖国未来，擦亮未检品牌”的检察开放日活动。在办案过程中，加大对涉及妇女儿童权益各类案件的法律监督力度，实行“捕、诉、监、防”一体化工作模式，加强与公安机关、法院以及司法行政机关的联系，注意工作各环节的衔接和配合。针对未成年人身心发展尚未成熟的特点，精心挑选办案经验丰富、熟悉未成年人身心特点的女检察官组成办案组，对每个犯罪的未成年人均实行心理疏导、法制教育，并提供法律援助，开展社会调查，将教育、感化贯穿于办案全过程，使犯罪的未成年人悔过自新、重新做人。如在办理一起刑事案件时，发现该案未成年人身心受到严重伤害，特意邀请一名专业的心理咨询师为其进行心理疏导，帮助其走出阴影，回到学校安心学习。同时，针对校园欺凌、学生受侵害等问题，开展“法制进校园”巡讲活动，2018年共开展巡讲活动4次。

**【化解社会矛盾，助力精准扶贫】** 在办案中，县检察院注重把办案工作与“精准扶贫”活动结合起来，积极助力精准扶贫。如在办理一起滥伐林木刑事案件过程中，该案系地方企业在经济发展过程中，滥伐林木造成了村民经济损失。村民刘某某先后向公安、检察院、司法局、东昌镇政府、政法委、调解委员会等相关部门控告申诉，举报李某某未办理林木采伐许可证采伐林木，砍毁其种植在“凉亭坳”上的松树、杉树、桉树、板栗、柿子、乌梅，要求李某某所在的合作社赔偿经济损失20万元。县检察院受理此案后，会同森林公安局人员深入实地调查，了解村民林木实际损失情况；积极开展沟通协调，与东昌镇政府、安静村委会、合作社及其成员协商，听取双方意见；多次参加由政法委组织，检察院、公安局、司法局参加的工作联席会，并与荔浦县人民调解委员会主持调解，向双方当事人开展释法说理工作，促使刘某某与合作社达成调解协议，一次性赔偿刘某某林木损失费2.5万元，双方握手言和。李某某所在合作社以种植优质“山华李”果树为主要产业，截至2018年10月份，安静村贫困户通过加入合作社种植“山华李”脱贫的共有8户，合作社成为当地贫困户脱贫致富的得力助手。县检察院在村民刘某某与合作社达成调解协议后，听取了县林业局的意见，根据林业局作出的社会调查报告，结合该案实际，认定社会危害性较小，犯罪情节轻微，依法对该案作出不起诉决定。

**【检务公开】** 强化检务公开。一是构建“大宣传”工作格局，树立全员动手的大宣传理念，把检察宣传工作与检察业务工作摆在同等重要的位置，通过宣传这扇“窗口”，使相关部门及广大人民群众理解、支持检察工作。年内被各级新闻媒体采用新闻稿件331篇，其中中央级采用44篇，省级采用237篇。被省级采用调研论文8篇，有2篇论文获得省级奖励。在桂林电视台《法治与文明》栏目特别开设的《阳光检察》专栏中播出4期电视节目。二是规范案件信息公开工作，确保案件信息公开符合相关规定。做好案件信息公开工作，着重解决案件信息公开格式、屏蔽内容不规范、不及时等问

题。在检察机关案件信息公开互联网平台发布重要案件信息31条，发布案件程序性信息共440条。法律文书公开共227件。三是扎实做好电子卷宗工作，为律师阅卷及办案人员办案提供便利。检察院克服人少事多困难，坚持按照有关规定对移送起诉、报请桂林市院逮捕、报请延长羁押期限，移送桂林市院审查起诉的案件均制作了电子卷宗。共扫描案件273案426卷，为律师提供电子卷宗光盘79案张，接待律师阅卷79人次。四是深入实施阳光检察，充分发挥新媒体作用，定期在院门户网站及“两微一端”发布检察动态，让检察工作自觉接受群众监督。微博发布检务动态634条，微信发布检务动态145篇，今日头条发布检务动态110条，门户网站发布检务动态49条。

**集体荣誉录**

| 序号 | 单位名称 | 荣誉称号 | 颁奖文件文号 | 获奖时间 |
|---|---|---|---|---|
| 1 | 荔浦县人民检察院 | “先进基层检察院”三等奖 | 桂市检发政字〔2018〕12号 | 2018年2月8日 |
| 2 | 荔浦县人民检察院公诉科 | 部门集体三等功 | 桂市检发政字〔2018〕12号 | 2018年2月8日 |
| 3 | 荔浦县人民检察院刑事检察科 | 全区检察业务优秀集体 | 桂检发政字〔2018〕59号 | 2018年7月9日 |

**个人荣誉录**

| 序号 | 姓名 | 单位及职务 | 荣誉称号 | 颁奖文件文号 | 获奖时间 |
|---|---|---|---|---|---|
| 1 | 黄玲玲 | 荔浦县检察院办公室主任 | 个人三等功 | 桂市检发政字〔2018〕12号 | 2018年2月8日 |
| 2 | 廖国权 | 荔浦县检察院民行科科长、主任科员 | 个人三等功 | 桂市检发政字〔2018〕12号 | 2018年2月8日 |
| 3 | 唐玉玲 | 荔浦县检察院青山检察室主任 | 个人三等功 | 桂市检发政字〔2018〕15号 | 2018年2月26日 |
| 4 | 覃福生 | 荔浦县检察院检察员 | 个人三等功 | 桂市检发政字〔2018〕15号 | 2018年2月26日 |
| 5 | 游和权 | 荔浦县检察院预防局局长(2018年转隶监察委) | 个人嘉奖 | 桂市检发政字〔2018〕12号 | 2018年2月8日 |
| 6 | 陈晓华 | 荔浦县检察院政工科副科长 | 个人嘉奖 | 桂市检发政字〔2018〕12号 | 2018年2月8日 |
| 7 | 黄慧刚 | 荔浦县检察院侦监科科长 | 个人嘉奖 | 桂市检发政字〔2018〕15号 | 2018年2月26日 |
| 8 | 陈建都 | 荔浦县检察院公诉科副科长 | 个人嘉奖 | 桂市检发政字〔2018〕15号 | 2018年2月26日 |
| 9 | 莫　迪 | 荔浦县检察院反贪局教导员(2018年转隶监察委) | 个人嘉奖 | 桂市检发政字〔2018〕15号 | 2018年2月26日 |
| 10 | 陈　松 | 荔浦县检察院助理检察员(2016年调离本院) | 个人嘉奖 | 桂市检发政字〔2018〕15号 | 2018年2月26日 |

续表

| 序号 | 姓名 | 单位及职务 | 荣誉称号 | 颁奖文件文号 | 获奖时间 |
|---|---|---|---|---|---|
| 11 | 黄玲玲<br>李青林 | 荔浦县检察院办公室主任<br>荔浦县检察院助理检察员<br>(2018 年转隶监察委) | “2017 年司法责任制改革与检察制度完善”桂林市检察理论研讨会调查报告类优秀奖 | 桂市检发研字〔2018〕1 号 | 2018 年 4 月 12 日 |
| 12 | 潘险峰<br>钟　琳 | 荔浦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br>荔浦县检察院检察员 | “2017 年司法责任制改革与检察制度完善”桂林市检察理论研讨会调查报告类优秀奖 | 桂市检发研字〔2018〕1 号 | 2018 年 4 月 12 日 |
| 13 | 唐玉玲<br>陈建都 | 荔浦县检察院青山检察室主任<br>荔浦县检察院公诉科副科长 | “2017 年司法责任制改革与检察制度完善”桂林市检察理论研讨会案例分析类优秀奖 | 桂市检发研字〔2018〕1 号 | 2018 年 4 月 12 日 |
| 14 | 苏锡飞 | 荔浦县检察院新坪检察室副主任 | 桂林市优秀贫困村党组织第一书记 | 市组通字〔2018〕21 号 | 2018 年 4 月 15 日 |
| 15 | 覃福生 | 荔浦县检察院检察员 | 优秀通讯员一等奖 | | 2018 年 4 月 16 日 |
| 16 | 石丽萍 | 荔浦县检察院公诉科副科长 | 第一届桂林市未检业务竞赛未检业务能手 | | 2018 年 7 月 6 日 |
| 17 | 陈建都 | 荔浦县检察院公诉科副科长 | 全区检察业务能手 | 桂检发政字〔2018〕59 号 | 2018 年 7 月 9 日 |
| 18 | 钟　琳 | 荔浦县检察院检察员 | “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深化司法体制改革与加强检察队伍建设”主题征文“司法责任制背景下检察办案组织的设置与构建”二等奖 | 桂检研发〔2018〕6 号 | 2018 年 11 月 28 日 |
| 19 | 潘忠敏 | 荔浦市检察院党组副书记 | 检察荣誉章 | 桂检发政字〔2018〕116 号 | 2018 年 12 月 26 日 |
| 20 | 姚小菊 | 荔浦市检察院检委会委员 | 检察荣誉章 | 桂检发政字〔2018〕116 号 | 2018 年 12 月 26 日 |
| 21 | 秦世荣 | 荔浦市检察院检察员 | 检察荣誉章 | 桂检发政字〔2018〕116 号 | 2018 年 12 月 26 日 |
| 22 | 梁玉云 | 荔浦市检察院检察员 | 检察荣誉章 | 桂检发政字〔2018〕116 号 | 2018 年 12 月 26 日 |
| 23 | 覃富平 | 荔浦市检察院检察员 | 检察荣誉章 | 桂检发政字〔2018〕116 号 | 2018 年 12 月 26 日 |
| 24 | 黄慧刚 | 荔浦市检察院侦监科科长 | 检察荣誉章 | 桂检发政字〔2018〕116 号 | 2018 年 12 月 26 日 |
| 25 | 韦佩兰 | 荔浦市检察院退休干部 | 检察荣誉章 | 桂检发政字〔2018〕116 号 | 2018 年 12 月 26 日 |

续表

| 序号 | 姓名 | 单位及职务 | 荣誉称号 | 颁奖文件文号 | 获奖时间 |
|---|---|---|---|---|---|
| 26 | 覃福生 | 荔浦市检察院退休干部 | 检察荣誉章 | 桂检发政字〔2018〕116号 | 2018年12月26日 |
| 27 | 王柳青 | 荔浦市检察院退休干部 | 检察荣誉章 | 桂检发政字〔2018〕116号 | 2018年12月26日 |
| 28 | 黄慧刚 | 荔浦市检察院侦监科科长 | 优秀刑事立案监督案件“谭启明滥伐林木案” | 桂检发侦监字〔2018〕4号 | 2018年12月26日 |
| 29 | 黄慧刚 | 荔浦市检察院侦监科科长 | 优秀纠正漏捕案件“蔡国灵制造毒品案” | 桂检发侦监字〔2018〕4号 | 2018年12月26日 |
| 30 | 龙志军 | 荔浦县检察院党组成员、政工科长 | “检察机关恢复重建四十周年”书画、摄影比赛摄影类一等奖 | | 2018年12月3日 |

## 公　安

**【概况】** 荔浦市公安局是市人民政府主管全市公安工作的职能部门，正科级行政单位。主要行使受理群众报警、掌握敌社情、侦查破案、应急处突、打击防范违法犯罪活动、管理交通秩序及消防安全、管理中国公民及外国人出入境、维护政治稳定、维护治安秩序、维护网络安全、指导全县公安机关执法等工作职责。荔浦市公安局机构设置由执法勤务机构、综合管理机构、监管场所及派出机构四部分组成。按照上级关于规范市公安机关机构设置的原则要求，市公安局设立执法勤务机构12个、综合管理机构3个、监管场所3个、派出机构15个。

2018年，荔浦市公安局政法行政编制257名、行政工勤编制7名；下辖3个事业单位，即荔浦市治安巡防大队，编制11名、荔浦市公安局互联网信息安全中心，编制2名、荔浦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城区中队，编制5名。实有人数265人，其中在职民警243人、行政工勤人员7人、事业编制人员15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中园路113号。

**【反恐维稳工作】** 牢固强化政权意识，立足于应对随时可能发生的政治安全风险，着力下好先手棋、打好主动仗，坚决防止发生影响安全的重大敏感事件。加大对“法轮功”“全能神”等邪教组织的防范打击和教育转化力度，加强反恐宣传教育，构建全面参与的反恐斗争格局。认真做好网上情报信息和有害信息巡查工作，加大对网上煽动性、行动性信息的监控力度，认真开展互联网有害信息专项清理整治，遏制网上有害信息的滋生蔓延，营造良好的网上舆论环境。重点抓好全国两会 、自治区“两会一节”、桂林环桂自行车世界巡回赛等重大节庆及敏感时间节点安保维稳、社会治安整治工作及涉军群体、涉众型经济群体、重性精神病人等重点人员的稳控工作。同时，深化情报搜集研判，切实提高发现预警能力。2018年共收集上报情报信息324条，桂林市局采用125条，公安厅采用18条，公安部采用12条。实现了“三个不发生”和“五个严防”的工作目标。

**【打击违法犯罪】** 刑事侦查工作取得新成效。刑事侦查工作以扫黑除恶为龙头，以打系列、打团伙、挖幕后、清逃犯，向涉黑恶、盗抢骗、涉枪爆、“黄赌毒”以及涉众型、风险型经济犯罪等治安问题突出的“X”项违法犯罪活动发起更加凌厉攻势，不断深入推进“神剑”系列专项行动这一总体工作目标，奋力推进各项公安工作有序开展。2018年，全县共立刑事案件878起，较上年同期(912起)下降3.73%，其中侵财案件立案数663起，较上年同期(696起)下降4.74%；“两抢一盗”案件立案数452起，较上年同期(533起)下降15.2%，其中“两抢”

案件立案数 9 起，较上年同期(13 起)下降 30.77%。1—12 月，共破案 412 起，破案率 46.92%，依法刑事拘留 407 人，逮捕 309 人，直诉 16 人，其中逮捕直诉涉黑恶嫌疑人 35 人，逮捕直诉侵财嫌疑人 143 人；抓获逃犯 53 人，其中抓获历年逃犯 26 人，抓获千督逃犯 4 人。共采集录入 DNA 信息 1400 条，采集指纹信息 1429 条，采集机主通信信息 620 份，现场勘查信息录入 884 起，勘查率 100%，十类案件现场勘查率 100%。提取现场指纹 31 起 53 枚，利用现场指纹比中破案 17 起(含历年 7 起)。

严打经济领域犯罪工作取得新成效。紧紧围绕发展荔浦经济为主题，贯彻落实“三侦会”“四侦会”会议精神，牢固树立进取意识、机遇意识、责任意识，牢牢把握公安工作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新任务、新要求，依法打击、积极防范各类经济犯罪活动，认真组织开展各类专项斗争，强化对非法融资、非法吸存、集资诈骗等涉众型经济犯罪严打高压态势。全年共受理各类经济案件 38 起，立案 35 起，破案 35 起，结案 33 起，其中信用卡诈骗 1 起、妨害信用卡管理 1 起、合同诈骗 6 起、贷款诈骗 18 起、其它诈骗 7 起；抓获犯罪嫌疑人 12 人，其中刑事拘留 6 人、逮捕 6 人、取保候审 6 人、移送审查起诉 7 人；为群众挽回经济损失 30 余万元。全年累计上缴假币 116885 元，警银比为 72.1%，超额完成了上级业务部门要求的警银收缴比例达到 60% 的工作任务。

禁毒严打整治工作取得新成效。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高度重视禁毒工作，荔浦县上半年两次召开全县禁毒工作专题会议，在 6 月 6 日全县禁毒严打整治会上，县长、县禁毒委主任李玉清在会上特别强调，要把荔浦县“制毒问题严重地区”作为契机，以“两打两控”为抓手，在全县开展禁毒严打整治专项行动，认真制定了《荔浦县 2018—2020 年禁毒工作方案》《荔浦县禁毒严打整治工作方案》。10 月 11 日，县委常委专题听取了禁毒工作汇报，并研究了各乡镇成立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站以及强制隔离戒毒所建设工作。公安机关在禁毒工作中坚持“早踩踏铲源头、追击与堵截并举、打击与防范并用、清查与收戒并抓、自侦与合作并重、宣传与动员并进、教育与管理并施”，多措并举，综合施策，多渠道、全方位开展禁毒工作，在堵源截流、打击制贩毒活动、吸毒人员收戒等方面均有重大突破。全面完成了桂林市局下达的全年指标任务，共破获毒品案件 55 起，其中打掉涉毒团伙 8 个，破获重特大案件 18 起、一般案件 37 起，刑事拘留 85 人，逮捕直诉 66 人，行政处罚 630 人，强制戒毒 115 人，社区戒毒 123 人，缴获各类毒品 40535 克，责令停业整顿涉毒娱乐场所 2 家。

治安管理工作取得新成效。治安管理工作以加强社会治安管理为重点，以提升社会管理与服务水平为着力点，重点加强对危爆物品、枪支、弹药的监管力度，加强对内部单位的管理力度，加强对特种行业、娱乐场所的管理力度。同时，认真开展各项专项行动，一是组织开展社会治安环境大整治、涉枪涉爆、打击食品药品犯罪等治安系统各项行动，严密社会面、重点要害部位的防范控制；二是根据公安部要求开展治爆缉枪专项行动，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枪支弹药民用爆炸物品等危险物品专项整治工作，缴获各类非法枪支 78 支，管制刀具 112 把；三是根据区厅要求开展 2018 年“神剑”打击整治赌博违法犯罪活动集中收网行动，此次行动共查处涉赌行政案件 72 起，查处涉赌违法人员 221 人，收缴赌



2018 年 7 月 10 日，由荔浦县公安局侦办的横行平乐县 4 个乡镇的涉黑团伙案尘埃落定，警方连续作战打掉两个黑恶势力团伙

博游戏机 58 台。为打击整治群众反映强烈的社会治安问题，防止治安案件向刑事案件的演变，县公安局在日常工作中认真受理和查处每一起治安案件。2018 年受理行政案件 678 起，查处行政案件 568 起，查处违法人员 694 人，其中警告 4 人，罚款 251 人，行政拘留 439 人，强戒 126 人，社戒 92 人。查处涉黄行政案件 17 起，查处涉黄违法人员 18 人，其中罚款 8 人，行政拘留 10 人；查处涉赌案件 120 起，查处涉赌违法人员 348 人。

**【治安防控体系建设】** 县公安局以“天网”建设和治安防控大队为主体，形成“动、静”相结合的立体化治安防控体系。全县拥有高清监控点 531 个，高清治安卡口 40 个，天网实现对全县 13 个乡镇的全覆盖，对国道、交通要道、主要街路巷实现全覆盖，城区治安复杂场所、重点要害部门的覆盖率达到 90% 以上，为全县“打防管控”工作提供了有力的硬件保障。治安防控大队每天实行 24 小时“滚动式”巡逻，有效实现“防中打，打中防”。通过高清视频监控探头、GPS 定位系统、中队电子监控平台、大队监控指挥平台，既可实时发现案情苗头，与车巡、步巡形成互补，又可随时掌握巡逻轨迹、队员履职和巡控态势，适时调整警力部署，有效开展防控工作。县公安局还创新了防控工作机制，组建摩托车骑警队，大幅提高了见警率、管事率、抓捕率。另外还与移动公司签署了 200 多个高清探头建设共享协议。立体化的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提高了打击查处率，压缩了违法犯罪空间，为营造平安和谐的社会治安环境起到了重要的作用。全年防控队员共协助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 151 人，查处各类案件 47 起，缴获被盗财物 19 余万元。

**【道路交通管理】** 交通管理工作紧紧围绕“防事故、促平安、保畅通”重心，以创造良好道路交通环境和提高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为目标，深化公安交管改革，全面落实各项交通管理工作，不断提升执法管理和服务水平，进一步优化交通秩序，以遏制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为抓手，开展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和交通秩序管理工作，确保荔浦县道路交通安全、畅通，保持了全县交通安全形势总体稳定。一是抓隐患排查，整改道路交通安全隐患；二是抓违法整治，开展道路交通专项整治行动；三是抓规范办案，强化道路交通事故处理工作；四是抓源头管控，利用科技手段强化车辆管理；五是抓“两站两员”，推进农村道路交通管理工作。年内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 9.8 万余起，其中酒驾 135 起、无证驾驶 965 起、套牌车 36 起、假牌 7 起、假证 5 起、超员 39 起、客运车辆 28 起、货车 1137 起、微型车 1385 起、摩托车 6953 起、其他交通违法（含超速、闯红灯、乱停乱放等）6.7 万余起。查获涉嫌吸毒人员 10 人，仿真枪支 3 支，子弹 25 发，管制刀具 46 把。

**【深化“放管服”改革】** 为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县公安局强化举措，明确抓手，群策群力，认真梳理 2018 年的公安改革任务，深入推进各项改革任务的有效落地。人口管理部门全面完成了全国异地身份证受理改革的任务，形成了一套切实可行的跨省身份证受理机制，居民身份证异地办理、挂失申领、丢失招领“三项制度”受理业务已落到实处；24 小时自助身份证办证业务已经开展，深受群众欢迎。出入境管理大队实行办理护照等出入境证件“只跑一次制度”。一是为群众提供出入境证件免费照相，全年共为 7000 余名群众免费照相；二是对有特殊情况和实际困难的采取预约服务以及为符合条件的外省居民提供就近办证服务；三是改革出入境收费制度，推行 POS 机刷卡、微信和支付宝收费，为群众缴费带来了便利。交警大队主动联合县交通局、市容局、住建局、文明办等部门研究推进“礼让斑马线”、实行停车收费、创新电动自行车管理等行动具体措施，同时在县城重要路段安装电子警察抓拍系统，进一步提升城市交通管理水平，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荣誉录**

| 姓　名 | 单位及职务 | 荣誉称号 | 颁奖机关及文件文号 | 获奖时间 |
|---|---|---|---|---|
| 黄　斌 | 荔浦市公安局刑事侦查大队大队长 | 个人二等功 | 自治区公安厅<br>桂公令〔2019〕4 号 | 2019 年 2 月 15 日 |

# 司法行政

【概况】 荔浦市司法局是市政府主管全市司法工作的职能部门，正科级行政机关，内设机构有办公室、基层工作（安置帮教）股、社区矫正股、法制宣传股、法律援助中心、公证律师管理股、社区戒毒（康复）股及十三个乡镇司法所。编制数共 47 名，全部为政法专项编制，2018 年在职 45 人，其中 2 人抽调市纪委监察委员会工作。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桂平路 195 号

【创新法律服务】 公共法律服务三大平台出实效。紧紧围绕“实体、热线、网络”方便、快捷、高效地为群众提供优质法律服务。一是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实体平台。全县已建好 1 个县级公共法律服务中心、13 个乡（镇）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144 个村（社区）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直接受理和办理各项业务，实现公共法律一站式服务，真正做到了便民、高效、实用。二是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平台。“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电话，及时解答和处理人民群众的法律咨询。三是公共法律服务网络平台。利用“互联网 +”开设法治宣传新媒体，创新推进法治建设。“法治荔浦”微信公众号，开展有特色的法治宣传教育。为了扩大网络宣传影响力，向群众提供高效便捷的公共法律服务，建立了法治荔浦微博、法治荔浦今日头条号、荔浦普法网、抖音，整合全县相关自媒体平台资源和内容，形成了以“法治荔浦”微信公众号为核心的网络媒体矩阵，开展网络调解、庭审、司法确认、现场直播等活动，并制作法治微电影、法治微视频展播，开启地毯式法治宣传模式。加强信息化建设，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努力做到让群众最多跑一次。全县 144 个村（社区）实现了全覆盖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建立了县、乡、村不同层级的法律顾问微信群共 23 个，让村（社区）法律顾问成为老百姓时刻在线的好助手。2018 年各级平台向挂点村（社区）派出律师、法律工作者、法律服务人员值班 890 人次，接访咨询 1180 多人次，参与调解各类纠纷 390 件，协议 80 余件，村居调解普法骨干法律培训 990 人，为群众办理诉讼案件 56 件，其中办理法援案件 40 件。

强化公证规范化。一是开展公证执业活动全流程信息化监管，开展质量评估检查，加大网上随机抽查、跨域交叉检查工作力度，完善职业赔偿和追偿制度。制定公证档案管理、公证标识等规范化建设工作标准，促进公证机构执业规范化建设。二是努力拓展公证服务领域，为重点工程、重点建设项目和各类民生领域提供公证法律服务，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全力保障阳鹿高速公路建设施工工作，派出公证人员作为第三方对原施工单位留下的设备进行现场查点公证。5 月 22 日，对位于荔浦县蒲芦瑶族乡西牛大桥路段、第三标段第一工区、项目部办公室进行了拍摄，并在场配合申请方邀请的广西永德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的工作人员进行清点。5 月 29 日，对位于荔浦县蒲芦瑶族乡东高岭路段、东高岭隧道进行了拍摄，对照申请方提供的一览表进行清点，对申请方提供的一览表遗漏的机械设备等进行了补录。5 月 30 日，到位于荔浦县荔城镇桥富村（荔浦互通）、马岭镇地狮村、庙门洲路段进行了拍摄，并对照申请方提供的一览表



2018 年 11 月 27 日，桂林市司法局督查组到荔浦县督查社区矫正工作

进行清点，对申请方提供的一览表遗漏的机械设备等进行了补录。2018年共办理各类公证785件，其中国内民事公证735件，涉外公证19件，涉台公证31件。共接待群众咨询2320余人次，无错、假、伪证的发生，无公证投诉现象。

完善法律援助制度。以法律援助工作为抓手，促进法律服务资源群体均衡。深入贯彻《桂林市关于完善法律援助制度的实施意见》，进一步扩大法律援助受案范围、放宽经济困难审查标准，为特殊群体、弱势群体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援助。2018年共接待法律援助当事人咨询845人次，办理法律援助案件324件，其中刑事法律援助87件，民事法律援助237件。受援农民工131人，追回涉及劳动报酬54万元。

深化律师制度改革工作。加大律师队伍思想政治建设和教育管理工作。坚持维权和惩戒“两手抓”“两手硬”，健全发挥律师作用的机制，着力推进普遍建立法律顾问制度，一村一社区法律顾问覆盖率100%。打造律师行业党建工作品牌，推进“三化”建设，实施“名所名品名律师”培育工程，完善律师执业权利保障机制，完善与法院、检察院、公安等部门联席会议制度。

**【信息化建设】** 组织开展“智慧司法行政”建设攻坚，荔浦县作为信息化试点县，按照上级要求开展攻坚社区矫正信息管理平台的对接和数据的导入，完成社区服刑人员定位系统的对接和数据的导入。运用桂林市“司法E通”进行定位，配合桂林市司法局推进平台建设。荔浦县投入180万元推进社区矫正中心和社区矫正远程视频督察系统建设，12月投入使用并发挥作用。

**【维稳矛盾问题摸排化解】** 强化基层调解委员会网络建设。全县13个乡（镇）、144个村（社区）建立健全了人民调解委员会157个，调解员910人。进一步对5个专业性、行业性调委会加强建设，努力打造银子岩景区旅游纠纷调解委员会成为品牌。5月25日，荔浦县被列为桂林市开展人民调解协议司法确认工作试点县区。深入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加大经常性和集中性矛盾纠纷的排查力度，围绕两节、两会、东盟等重要节点，在全县范围内进行矛盾纠纷排查。推进政府购买人民调解服务工作。主动为阳鹿高速公路建设保驾护航。阳鹿高速公路阻工现象主要是高速公路两端乡镇，即马岭镇、蒲芦瑶族乡。5月18日，马岭镇地狮村地狮屯村民阻拦高速路施工车辆通行。经过司法所与镇政府工作人员的调解，5月25日，地狮屯群众同意给高速路施工车辆通行，地狮村委与高速路施工方签订了协议。5月4日阳鹿高速公路蒲芦瑶族乡下龙村隧道路段有人阻工，乡政府及司法所、派出所工作人员赶往现场，采用暂时驻扎在下龙村的方式保障施工。6月12日，大塘社区大勃村高速路段施工方施工，挖到韦氏家族祖坟两座，要求施工方恢复或赔偿纠纷，经司法所与镇政府工作人员调解达成赔偿协议。7月12日阳鹿高速公路蒲芦瑶族乡福文村六步冲屯拦路影响施工，司法所与乡政府工作人员多次沟通协调后达成协议。2018年全县三级调委会共排查矛盾纠纷202次，受理调解2835件，调处成功2732件，其中婚姻家庭邻里纠纷1857件，债务纠纷50件，生产经营纠纷94件，损害赔偿纠纷92件，三大纠纷113件，其他纠纷629件。防止民转刑2件19人，防止群体性上访及械斗4件410人。办理司法确认8件，涉及金额73.18万元。组织开展调解员培训12场次，培训1200余人次，调解员培训率达98%。县医调委接待咨询15人次，化解医疗纠纷3起，涉及金额21.8万元。

**【重点人员管控】** 社区矫正工作。做到依法监督，严格执行社区矫正制度，大力提升教育矫正质量，认真落实帮扶政策。1月25日，联合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县公安局，对全县141名社区服刑人员开展集中点验、训练警示教育活动。全年共开展审前调查24件，出具调查评估意见24份，法院、监狱采信9件。全县现有在册社区服刑人员147名，共接收74人，解除65人，撤销缓刑3人，撤销假释1人，死亡1人，其中缓刑60人（未成年人2人），假释4人。在册社区服刑人员全部得到有效监管，无重新犯罪发生。

安置帮教工作。完善安置帮教基地建设和创新管理措施，抓好了衔接登记、例会、档案、统计、信息、奖惩制度的落实；采取抓住重点对象、实施分类帮教

的措施，对刑满释放人员进行有效帮教。1—11月全县回归的刑释人员共计354人，其中监狱、看守所释放人员289人，解除社区矫正人员65人，落实临时救助5人。

社区戒毒（康复）工作。创新社区戒毒（康复）网格化和实体化管理，措施得力管控到位，社会化管理创新有力，形成社会力量齐抓共管的格局。2018年全县有效管控范围中有社区戒毒161人，社区康复87人，社会面吸毒人员共1539人纳入网格化管理的轨道。

**【普法依法治理】** 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坚持开展以人民为中心实施新时代全民普法工作，深入开展“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主题法治宣传实践活动，聚焦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做好“七五”普法中期迎检工作。推进媒体法治宣传深度融合创新，以“法治荔浦”微信为核心的新媒体法治宣传平台，着力提升新媒体的影响力和渗透力。建立以案释法制度，做到办理一案，宣传教育一片。健全媒体公益普法制度。将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纳入年度目标管理考核。建立政府法律顾问制度，提高政府依法办事的能力水平。2018年开展了元宵普法、山歌会、“三下乡”“3·15”“壮族三月三”、知识产权、宪法、禁毒等主题宣传活动共48场次，现场解答咨询5500余人次，发放宣传材料78000余份。截至12月，“法治荔浦”微信公众号更新推送1595条，粉丝7385人，制作法治电视栏目45期，普法网推送1308篇。2018年6月5日荔浦县获全国普法办表彰为第四批“全国法治县（市、区）创建活动先进单位”。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发挥法治宣传教育职能，营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浓厚氛围。主动抢抓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有利时机，将宪法、刑法、治安管理法以及其他与扫黑除恶有关的法律法规，作为“七五”普法的重要内容，切实发挥法治宣传教育在增强公民遵纪守法意识、震慑和预防犯罪方面的重要作用。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解。加大人民调解工作力度，发挥各级人民调解组织和广大人民调解员的信息资源优势，切实做好矛盾纠纷排查的预测、调处工作，及时发现并报告黑恶势力犯罪案件线索，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扫黑除恶工作。突出重点，积极摸排涉黑涉恶“两类人员”（社区服刑人员和刑满释放人员）教育管理工作。依法落实涉黑涉恶“两类人员”的监督管理工作，严格执行监管制度。县司法局管理的“两类人员”无涉黑涉恶人员。加强对律师的监督管理，引导律师依法提供法律帮助。加强律师对涉黑涉恶案件辩护和代理指导，要求律师要从维护社会稳定的高度规范执业，尽职尽责，确保法律正确实施。2018年5月唐某某、张某某涉黑案件，县司法局对该案律师进行辩护和代理指导，同时安排人员进行旁听。

**集体荣誉录**

| 序号 | 单位名称 | 荣誉称号 | 颁奖机关 | 获奖时间 |
|---|---|---|---|---|
| 1 | 荔浦县 | 全国法治（市、区）创建活动先进县 | 全国普法及法律常识办公室 | 2018年6月 |
| 2 | 荔浦县司法局 | 人民调解宣传先进集体 | 中华全国人民调解员协会 | 2018年1月 |

**个人荣誉录**

| 序号 | 姓名 | 单位及职务 | 荣誉称号 | 颁奖机关及文件文号 | 获奖时间 |
|---|---|---|---|---|---|
| 1 | 郑义山 | 新坪司法所负责人 | 通报表扬——全区人民调解员 | 自治区司法厅<br>桂司通〔2018〕193号 | 2018年11月 |
| 2 | 莫礼飞 | 修仁司法所所长 | 通报表扬——全区岗位能手 | 自治区司法厅<br>桂司通〔2018〕19号 | 2018年1月 |

# 纠纷调处

**【概况】** 荔浦市调解处理土地山林水利纠纷办公室，简称荔浦市调处办，为正科级行政部门，行政编制5名，在职人员5人，实有工作人员10人（市林业局抽调5人，成立综合办案办公室负责全县“三大纠纷”案件调处工作）。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滨江路6号。

**【“三大纠纷”矛盾问题排查】** 据统计，2018年排查“三大纠纷”案件33件，立案18件，结案18件，当年新案结案率100%，上年积案结案率100%，已受理案件稳控率达100%；另外，受理调处上级返回案件11件，接待群众来访174人次。由于及时准确掌握了“三大纠纷”发生发展的动态，有效劝阻化解一触即发的群体性事件2件，确保了土地山林权属纠纷得到及时妥善地调解和处理，并切实做到“三个减少”。全年没有发生因“三大纠纷”调处不力而引发严重危害社会稳定的重大群体性事件，没有发生因调处不力而导致“三大纠纷”案件转化为造成恶劣影响的刑事案件。

**【集中办案工作制】** 为进一步加强荔浦县土地山林水利权属纠纷调处工作，促进经济社会发展，集中人力、物力、财力，开展“三大纠纷”调处工作，2018年继续从县林业局抽调5名工作人员到县调处办集中办案，动员组织全县各方面力量，针对全县排查出来的矛盾纠纷问题，集中开展调处化解工作，确保集体上访、越级上访、重复上访得到有效控制，影响全县社会稳定的突出隐患得到有效消除，努力实现“小事不出村、中事不出乡（镇）、大事不出县”的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总体目标。

**【按“五个确定”原则办案】** 在山林权属纠纷案件的调处工作中，调处办对每起纠纷案件做到确定一名负责领导、一个负责单位、一组调处人员、一个工作方案、一个完成时限。实际工作中，一是对于能够或者有希望达成调解协议的，不厌其烦地做双方的思想工作，促使纠纷双方达成一致并签订调解协议书，全年县、乡（镇）成功调解6起，协议调解结案率达43%；对于不能达成协议的，严格依据新修订的《广西壮族自治区土地山林水利权属纠纷调解处理条例》的规定进行确权。二是办案人员积极参与，深入纠纷现场勘查了解实情，力争将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三是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来调解山林权属纠纷案件，对每一起纠纷，办案人员严格办案程序，坚持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事实有理的予以采信支持，无理的则运用法律法规进行劝导说服。

**【健全和完善各种调处机制】** 为切实履行好调处部门职责职能，以制度来推动各项工作开展，健全和完善了各种调处机制，一是“三大纠纷”排查调处制度；二是信访接待及案件受理制度；三是群体性事件应急处置机制；四是“三大纠纷”调处工作责任制。

**【三级信息网络建设】** 2018年健全和完善了县、乡、村三级矛盾纠纷排查信息网络，全县有信息员158人。信息网络健全，确保了各种矛盾纠纷得到早发现，早介入、早处理，促使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确保社会和谐与稳定。



2018年6月，县调处办干部职工认真填写扶贫手册

**集体荣誉录**

| 单位名称 | 荣誉称号 | 颁奖机关及文件文号 | 获奖时间 |
| --- | --- | --- | --- |
| 荔浦县调处办 | 2018 年度全市“三大纠纷”调处工作先进集体 | 桂林市“三大纠纷”调处工作领导小组<br>市调组字〔2018〕1 号 | 2018 年 3 月 1 日 |

**个人荣誉录**

| 姓名 | 单位及职务 | 荣誉称号 | 颁奖机关及文件文号 | 获奖时间 |
| --- | --- | --- | --- | --- |
| 李荣双 | 荔浦县调处办科员 | 2018 年度全市“三大纠纷”调处工作先进个人 | 桂林市“三大纠纷”调处工作领导小组<br>市调组字〔2018〕1 号 | 2018 年 3 月 1 日 |




2018 年 4 月 27 日，县公安局牵头，联合工商、药监、市容、消防等部门，对全县洗浴、按摩场所开展联合执法行动

# 国防事务

## 人民武装

**【概况】** 荔浦市人民武装部是中国人民解放军在县一级设立的团级组织，主要行使国防动员、兵役征集、国防教育、国防设施保护、双拥工作、军民融合协调和离退休干部服务保障等职能，内设机构有军事科、政治工作科、保障科，下设有14个基层武装部（13个乡镇武装部和1个市直工委武装部），实有乡镇武装部长13名，市直武装部长1名，干事13名。市人民武装部现有干部职工共19人，2018年主要完成国防教育、民兵调整改革、兵员征集、民兵训练、双拥维权等工作。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中园路92号。

**【备战打仗主责】** 紧紧围绕“六部”职能，强力推进人武部平时服务、急时应急、战时应战的能力建设。一是规范战备秩序。2月份，组织修订了新年度战备工作方案，并定期完善应急处突维稳方案。3月份，结合民兵整组，补充完善了民兵应急分队物资器材，研究了抗洪抢险应急救灾计划预案等；“五一”“十一”等特殊敏感时期，组织仓库及应急分队开展针对性演练，保持了良好的战备状态。二是提升应急应战能力。5月份，组织党委“一班人”对照打仗标准进行检讨式剖析，深入查找思想根源，着力纠治和平积弊；组织军地人员参与军区组织的国防动员综合演练，深入研训战时国防动员组织指挥、文书拟制、后装保障等重点课题，并投入4万余元用于完善民兵应急连战备物资，打仗意识和应战能力有效提高。上半年，协调县应急办组织专武干部、应急分队与县消防中队、蓝天救援队开展联合救灾专业训练，选送1名职工参加柳州冲锋舟操舟手培训，先后投入1万余元购置冲锋舟拖车、应急照明手电、救生绳等救援设备器材，应急能力得到增强。三是组建营区勤务班。2月份，依托民兵教练员组建营区勤务班，有队员8名，在地方政府每年投入30万元基础上，人武部自筹资金购置了衣柜、应急器材架及部分训练器材，基本满足分队日常训练执勤和工作生活需要。勤务班较好地履行了营院安全警卫、训练备勤、民兵训练和学生



2018年1月，县人武部部长凌传飞（左一）到衣架厂考察民兵整组工作

军训等任务，遇有突发情况，也可迅即出动，遂行应急处突任务。

【民兵调整改革】 2018年是落实《我军后备力量建设“十三五”规划》和《军区民兵调整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的开局之年，任务完成好坏直接影响下一步工作落实，具有定标定向的示范效应。为此，人武部坚持高起点筹划、高规格推进、高标准落实。一是强化组织领导，成立了由县长任组长的民兵整组工作领导小组，在地方成员单位明确了联络人，具体负责统筹协调。组织召开全县整组工作会议，统一思想、统一目标、统一行动、统一标准。印发《荔浦县“十三五”民兵调整改革实施方案》《荔浦县2018年民兵组织整顿检查实施细则》，为民兵调整改革展开提供参考依据。二是扎实做好准备，整组工作开始前，集中组织业务培训和点验实施现场观摩，讲清目标要求、分析难点问题、研究对策措施、统一标准规范，增强一线人员实际工作能力。下发各类登、统计本1500多份，各类卡片、花名册8500多份，为各乡镇展开工作提供有力支持。拿出18万余元用于购置民兵服装、装备器材及民兵体检，有效缓解基层经费不足问题。三是坚持工作标准，采取依托常住地和行业企业编组模式，构建与“急时应急、战时应战”相统一的后备力量体系。严格按照“一人一卡一号”的要求，逐个审核人员名册，现场进行人员呼点核实，有效纠治“一兵多职”“重复编兵”现象发生。按照“兵在哪里编装备就在哪里预征”的思路，共与相关单位签订预征协议34份，预征各类装备19种281件，实现了人员装备有效结合。

【征兵工作】 在征兵工作指标较往年有所减少，但大学生及大学毕业生率提高，而兵源素质相对较低的情况下，提出“兵役登记摸底、宣传发动造势、突出学生重点”的工作思路。5月初，聘请陆军特种作战学院刘晓光教授对全县四所高中（职高）进行巡回国防教育授课，听课人数突破2000人，发放各类征兵宣传资料2000余份，取得了很好的效果。充分利用新兴媒体展开征兵宣传造势，协调利用《荔浦天天看》《荔浦生活网》《今日荔浦》微信公众号、送电影下乡、广播电视、报刊横幅等方式组织对征兵政策、时间节点、方法步骤等进行全方位立体化广泛宣传，制定《荔浦县征兵工作奖惩实施办法》《关于进一步激励大学生参军入伍的措施》，形成了全社会参与的强大声势，适龄青年参军热情不断高涨，报名人数创历史新高。坚持把廉洁征兵作为政治红线、底线抓紧抓实，共聘请廉洁征兵监督员52名，全程参与征兵工作。

【民兵训练】 2018年是民兵调整改革的第一年，也是警备区推行民兵基地化训练的第一年，人武部党委紧紧扭住“战斗力”这个根本标准狠抓民兵战斗力建设。一是抓好对口专业分队训练。6—8月份分两批组织对口专业分队进行为期12天的专业训练，在时间紧、人员少、经验缺的情况下，协调编兵部队对接训练计划，安排人员全程组织协调、保障，租用车辆、工程机械20余台次，部领导先后4次看望参训民兵及部队教练员，投入17万余元用于训练保障，有力保障了训练展开，编兵部队对荔浦县对口专业分队建设给予高度赞扬；二是抓好民兵应急分队基地化训练。10月初根据警备区计划，组织应急连赴阳朔民兵训练基地开展为期12天的基地化民兵训练。先后组织了单个军人队列动作、战术基础、警棍盾牌术、手榴弹投掷、轻武器射击、战场救护、应急处突演练等实战性强、平时难组织的课目训练，均做到了精心筹划，严格要求，经警备区考核，所有成绩优良；考核结束后，组织参训民兵参加了环广西自行车赛阳朔段安保行动，在遂行任务中检验提高了广大民兵应急应战能力，南部战区、八桂国防微信公众号等新闻媒体对此进行了专题报道，打造了荔浦民兵新名片。三是抓好专武干部培训。12月份集中组织专武干部能力素质集训考核，并将考核成绩通报相关单位，作为年终绩效考评主要依据，以考促训、以考促建，有效提升了专武干部一线工作能力。

【安全管理】 坚持把安全工作作为主官工程、保底工程，常抓不懈、久久为功。一是狠抓制度建设。依据条令条例和上级有关规定，研究制定了《党委议事规则》《乡镇武装部考核细则》《印章使用管理规定》《车辆使用管理规定》《干部、文职人员及职工管理规定》《财务管理规定》等日常工作规定，保证了各项工作有据可循、有法可依。二是坚持长抓不

**集体荣誉录**

| 单位名称 | 荣誉称号 | 颁奖机关及文件文号 | 获奖时间 |
|---|---|---|---|
| 荔浦市人民武装部 | 全面建设先进单位 | 桂林警备区<br>桂军政〔2019〕7号 | 2019年1月2日 |

**个人荣誉录**

| 序号 | 姓名 | 单位职务 | 荣誉称号 | 颁奖机关及文件文号 | 获奖时间 |
|---|---|---|---|---|---|
| 1 | 谭志军 | 保障科长 | 三等功 | 桂林警备区<br>桂军政〔2019〕17号 | 2019年1月25日 |
| 2 | 任会峰 | 副部长 | 嘉奖 | 桂林警备区<br>桂军政〔2019〕17号 | 2019年1月25日 |
| 3 | 陆新峰 | 军事科长 | 嘉奖 | 桂林警备区<br>桂军政〔2019〕17号 | 2019年1月25日 |

懈。严格执行查铺查哨、请销假、安全保密、查库巡库、枪弹管理、安全检查、安全风险评估等安全工作制度，将每周五车辆维护保养、武器擦拭，每周部领导到仓库查库，每月进行安全形势分析，每周清理涉密文件，重点节日、重大任务及敏感时期组织安全检查等例行性工作列表拉单、按时盘点、定期销账，确保了安全工作时时、处处、人人有效落实。结合安全风险评估、安全大检查、“百日安全”等活动，共排查出营区、仓库监控存储时间不达标、文件资料管理不规范、仓库防雷设施老旧损毁等6类问题，及时消除了安全隐患。三是严格落实奖惩。注重用好考勤登记、量化评比这个杠杆，对人员遵章守纪和工作表现情况进行量化打分，该奖的奖、该罚的罚，特别是对个人绩效奖金罚扣管理上做到动真格、实打实。对1名违反禁酒令的职工和1名私自外出的应急分队队员作出了扣除当月绩效奖的处理。

**【后勤保障】** 坚持以大项任务为牵引，全面提升单位后勤保障能力建设。一是严格制度，强化经费管理。年初，召开党委会，重新制定财务管理制度，结合年度大项任务、新年度规划等工作，研究年度预算工作，确保经费预算优先保障重大项目、优先保障备战打仗、优先保障后备力量建设。同时，加大对接待费、车辆维修费等经费管理，从制度上杜绝了浪费现象。二是迎难攻坚，全力推进正规建设。四月份来宾会议结束后，人武部及时召开会议研究落实会议措施，克服营区场地小、营房设施旧、房屋功能单一等重重困难，先后8次协调地方装修公司进行规划设计，3次上报人武部正规化建设方案，经过反复论证，正规化建设方案已获审批通过。三是加大营房管理力度，确保安全。每月对空余营房线路、电器进行检修，年内共计维修线路120余米，更换插座、开关、灯具20余件套；5月份、12月份两次对营区、仓库防雷功能进行检测，及时消除季节性安全隐患；8月份投入1.3万元用于整修分队宿舍和家属楼宿舍，进一步改善了居住条件。

## 荔浦市公安消防大队

**【概况】** 荔浦市公安消防大队建队于2006年7月，由原荔浦县公安局消防科改制而成，下辖荔浦中队，为正营职建制单位。大队部主要负责火灾防控，消防检查、火灾调查、消防宣传、消防行政许可及备案，中队部主要负责灭火及抢险救援。

**【消防工作】** 2018年共接处警134起，出动车辆335台次，出动官兵2062人次，其中火灾88起，抢险救援30起，社会救助16起。解救被困人员129人，疏散群众2000余人，保护财产价值1.17亿元。在火灾四项指标方面，全县发生火灾88起，伤1人，亡1人，直接财产损失2305.7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火灾起数下降38%，直接财产损失上升34.4%，伤人数上升100%，亡人数下降83.3%。全县整体火灾形

势稳中下降，火灾直接财产损失大幅上升。

【以训促战】 消防大队强化灭火救援基础工作。对全县60家重点单位及重大火灾隐患区域进行了“六熟悉”调研，开展了高层、地下空间等高难复杂场所实战演练100余次，完善和更新灭火救援预案85个，开展防护装备调查测试，真正做到了底数清、情况明。定期开展辖区水源调查测试，对区域内天然水源进行了调研排查，设立消防取水码头1个，因地制宜的设置消防取水点并标牌标识，维护市政消防栓76个。

【消防保障】 消防大队军政主官主动向县领导汇报，争取县政府按照新标准落实经费。全年到位经费373.3万元，同比2017年增幅达10.02%。

【消防监管】 推动政府落实监管责任。遵循“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大队党委多次向县委书记陈代昌、县长李玉清等主要领导专题汇报全县消防工作开展情况，并提请政府推动有关部门明确消防安全职责，落实消防安全工作制度，推动行业主管部门开展行业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得到了县委、县政府的高度重视。副县长、公安局局长李文林等领导多次带队开展消防安全检查。夯实街道乡镇消防安全“网格化”建设基础。推动社区建立微型消防站，明确消防专(兼)职管理人员，完善消防工作制度，明确管理职责，并将消防工作纳入政府综治办社会服务管理平台。

以火灾隐患整治专项行动为契机，狠抓重大火灾隐患和区域性火灾隐患整改，进一步提升社会化火灾防控水平。全县范围内组织开展了2018年今冬明春火灾防控、电动车停放消防安全整治、出租屋、中小旅馆消防安全整治、夏季消防安全大检查、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易燃易爆危化品场所消防安全专项整治、电气火灾综合治理、竹木制品小加工作坊专项整治、商场市场消防安全专项整治、无自主行为能力群众生活场所排查整治、足浴场所消防安全专项整治12项消防安全专项治理活动。据统计，大队全年共组成联合检查组检查22次，向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发送消防安全通报4份，日常检查单位3807家，发现隐患6799处，整改隐患6655处，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2058份，处罚89家，罚款85.46万元，查封30家，三停38家，拘留9人，确定并立案重大火灾隐患1处，整改1处，区域性火灾隐患1处。

高度重视公安派出所消防监督工作。消防大队充分发挥公安派出所在基层管理中点多面广的优势，将防火安全与治安排查等其他基础性工作紧密结合起来。大队提请公安局下发《2018年度荔浦县公安派出所消防业务培训方案》，组织基层大队消防监督员每月到一个乡镇派出所对民警进行消防业务培训，大大增强了公安派出所的消防业务水平。

【消防宣传】 2018年大队组织消防宣传人员“七进”130余次，“119”宣传月中组织志愿者深入社区、街道、乡镇进行消防安全宣传，发放消防宣传资料14500余份，消防宣传车进社区、单位宣传90余次，大队消防站开放组织社会各界人士参观3500余人次，举办消防安全管理人培训班10余期，培训人员1100多人。在全县主要街道33处楼宇液晶显示屏、162面消防宣传栏、社会单位63块LED显示屏幕、发送消防安全知识短信15500余条、荔浦电视台播放消防公益广告350余条、今日荔浦报刊宣传报道消防安全常识350余条，微信、微博发布消防安全知识1100余条。

## 武警荔浦中队

【概况】 武警荔浦中队隶属武警桂林支队执勤四大队。2018年1月根据支队规模结构与力量编成改革通知文件精神，改为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桂林支队执勤四大队荔浦中队。

【军事训练】 中队严格按照“能打仗、打胜仗”要求，大抓军事训练，在指挥手段、人装结合、战法研究、指挥效能上下功夫，提高任教组训能力和应对复杂局面能力。积极探索保障模式，加强小场地以及教材、器材等设施配套建设与管理，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和高效利用。抓好官兵基础军事体能、教练员和特战骨干训练，官兵素质较之以往有了显著提高。中队涌现出一大批训练尖子，在总队、支队组织的各类

军事竞赛、集训、轮训中取得优异成绩。针对看守勤务的特点和驻地地形，坚持科技兴训、依法治训。大力开展看守勤务技能训练，加强对处置群体性事件及应急反恐研究、训练，不断提高部队战斗力，认真培育武警战斗精神和严密的组织性、纪律性以及勇往直前的战斗作风，不断增强官兵的综合素质和执行各种任务的能力。

**【军事执勤】** 执勤和处置突发事件是中队的中心工作，中队党支部始终把执勤工作摆在中心位置。中队通过深入学习《执勤规定》和武警部队纲要集训精神，严格落实执勤八项制度，积极开展“三共”“三个一遍”活动，大抓“五防一体化”建设和执勤隐患治理，看守所目标实现 33 年安全无事故。强力推进“五种力量”建设，2016 年上级配发运兵车，中队大力加强人车结合训练，反恐应急力量建设初见成效。严格落实战备制度，坚持每周开展拉动演练，始终保持“箭在弦上，引而待发”的高度戒备态势。2018 年，中队先后出动官兵 70 人次，出色完成武装押解、就医押解勤务、警卫勤务等各类临时勤务 30 起。

**【行政管理】** 认真学习贯彻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依法治军、从严治军的指示精神，坚持抓军官带部队、抓规范促养成。严格依据《正规化管理规定》，从严规范部队“四个秩序”，坚持每周不少于 2 次对正规化管理工作进行突击检查，进一步提高了部队正规化管理水平。扎实开展“条令年”学习活动，突出抓好干部、士官和公勤人员管控，从严治理涉法、涉密、涉网问题，建立“挂账销号”工作机制，不断深化治理“五个重点问题”，深入开展安全大检查，隐患排查，确保了部队安全系数。对重点关注人员实行三跟踪问责，全时全程跟踪防控，构筑了运用制度抓安全、保安全的防护网络。

**【拥政爱民】** 中队官兵扎根荔浦大地，把驻地当故乡，视驻地人民如父母，与驻地人民“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始终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积极投入荔浦的“三个文明建设”，建立了深厚的鱼水情。中队大力开展“1+1、2+1”扶贫帮困资助活动，资助贫困学子 10000 余元。“军爱民、民拥军，军民鱼水一家亲”，中队得到了广大群众的大力支持和无私帮助，每逢重大节日县委和县政府、地方企业、学校等单位到中队慰问和帮助中队解决困难。2018 年春节前夕，荔浦县各界人士走访慰问中队官兵，2018 年中队官兵与庆和公司、周记合作社等地方企业互帮互助，共同提高。

**【后勤保障】** 深入贯彻习主席“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的重要批示精神，严把经费预算、审批、大宗物资采购等关口，广泛开展群众性节约活动，行政开支、公杂开支均有了不同程度的下降。因地制宜开展农副业生产，广泛开展“发展营院经济、提高保障能力”活动，发挥官兵动手能力修建鸡圈、鸭舍，养殖土鸡 60 余只，鸭子 40 余只，鹅 20 余只，在此基础上中队还建设大棚生产转季节蔬菜，极大地丰富了官兵“菜篮子”。扎实开展岗位练兵活动，每周组织开展卫生员、炊事员等后勤专业兵进行专业训练，后勤队伍素质得到了增强。充分发挥了“双重保障”优势，中队领导主动向县委、县政府汇报工作、协调关系，开辟了部队、地方双重保障路子，确保了中队工作有序进行。



2018 年 5 月 16 日，武警广西总队司令员王强（前排左二）到荔浦县检查指导工作

# 人民防空

【概况】 荔浦市人民防空办公室，是荔浦市住建局下设的二层机构，是市财政全额拨款的正科级事业单位。其职责是负责组织开展人民防空指挥和管理人民防空警报工程建设及经费资产管理；组织人民防空宣传教育和培训；依法保护人民防空工程和各种设施，对人防执法检查单位进行指导和管理，战时组织开展城镇人民防空空袭斗争。2018 年市人防办在职人员 5 人，其中 2 人为专职人员，3 人为兼职人员。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城北街荔松路 159 号。

【人防专业队伍建设】 人防办认真落实《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国防动员委员会关于开展人防专业保障队伍整组工作的通知》和《2018 年县人民防空工作目标管理责任书》文件精神，在县人民政府及县武装部的支持下，于 5 月 4 号召开了荔浦县人防专业队伍整组工作布置会。各单位紧紧围绕“能打仗、打胜仗”的目标要求，认真筛选专业人员，组建了一支共计 100 人的人防专业队，并安排专业队人员结合荔城镇 2018 年民兵整组点验大会开展了人防专业队伍训练，完成了人防专业队伍的整组和训练工作。

【人防行政审批】 2018 年，根据自治区、桂林市人防办及县政府要求，人防办做好了全县人防行政审批事项的调整工作，把调整的行政审批及时在政务系统调整好，并在县政府网站公开，使群众能及时准确的了解人防办审批事项的办事流程。年内办理了行政审批项目共计 24 项，其中办理人防工程建设许可 1 项，人防建设面积为 3000 多平方米，办理设计条件项目 1 项，报建人防地下室面积 800 多平方米；人防易地建设项目 8 项，建筑总面积为 26185.26 平方米，收取易地建设费 44.8 万元。减免学校校安工程项目 14 项。按自治区办文件精神，上缴人防易地建设费 2.688 万元。人防行政审批做到依法依规办理，无违规减免，无投诉问责。

【人防宣传】 “3·15 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和“5·12 防灾减灾日”在荔浦县城百汇广场进行了人防知识宣传，主要以发放人防知识宣传单、现场解答群众疑问和宣传展板展示为主。4 月，为贯彻落实人防宣传教育，根据桂林市人防办要求订购了《中国人民防空》杂志 10 份，分别送到荔浦县委、县政府及人武部相关领导手中，让更多的领导了解人防工作。7 月，响应区办的号召，认购了《人民防空及应急防灾知识》3800 册和《人防科普知识宣传册》100 册，并根据桂林市办 2018 年人民防空知识宣传教育工作计划表，定制了初级中学人防知识考试试卷 3515 份，以加强荔浦初级中学的人民防空知识。9 月，配合荔浦县墙改办安排专门人员在东昌、双江和杜莫镇进行现场宣传，并协调电视台、报社、电信运营商等部门，通过在电视台、报社刊登人防消息，电信、联通向手机用户发送短信等方式展开了防空警报试鸣宣传活动。

【“9·18”防空警报试鸣】 9 月 18 日按照自治区、桂林市人防办的部署，在规定时间鸣响防空警报器，同时配合教育局在荔浦修仁镇中学开展防空疏散演练活动，增强了学生们的防空、防灾意识和自救互助能力。

【人口疏散基地建设】 根据《2018 年桂林市人防疏散地域建设实施方案》文件精神，人防办做好已建立的马岭镇新寨村人口疏散基地、东昌镇思贡村人口疏散基地、修仁镇柘村人口疏散基地和青山镇荔江村人口疏散基地的维护管理工作，2018 年在双江镇双安村新建立了一个人口疏散基地，可安置人口 1000 多人，很好地完成了桂林市人防办规定的年度人口疏散基地建设任务。

【人防执法检查】 桂林市人防办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对荔浦县人防工程建设及人防行政审批工作进行检查，在检查过程中发现荔浦县人防行政审批工作中存在两个主要问题。一是县城规划范围外的建设项目也开展了行政审批工作及收缴了易地建设费；二是建筑占地小于 200 平方米且总建筑面积 1000 平方米以下的项目未进行人防行政审批。针对这两个问题，人防办向县政府请示进行调整，并于 2018 年 9 月 28 日通过荔浦县第十六届人民政府第二十次常务会议，同意人防办的调整意见。荔浦县人防行政审批工作能按照自治区、桂林市人防办的统一标准执行。

# 旅　游

## 旅游开发

**【概况】** 荔浦市旅游局是荔浦市人民政府直属的参照公务员法管理正科级事业单位，主要行使制定和实施全市旅游业发展的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对旅游建设项目进行评估初审，开发旅游产品，实行旅游景区（点）标准化管理；负责旅行社业务开办的初审核、转报和旅行社业务年检；负责对星级饭店评定的初审核、推荐及监督管理；依法对旅游市场进行监督管理，牵头管理旅游者投诉，查处旅游行政违法行为等工作职能。二层机构有荔浦市旅游质量监督管理所（旅游执法大队），挂牌机构有荔浦市旅监所。2018年，核定编制6名，在职人员9人，旅监所人员编制4名，在职人员3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路6号。

**【阳荔蒙三县旅游联合体】** 从三县联合体成立以来，三县抱团打造联合旅游通道，进一步加强旅游通道对接，联合打造三县集桂林山水、溶洞奇观、历史文化与生态养生为一体的旅游品牌，促进三县全域旅游的可持续健康发展。实现了三县旅游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客源互动，更利于三县互相联络，加强政府、部门、企业之间沟通、互访和协调。探索新的合作领域，在旅游资源、旅游产品、旅游交通、旅游营销和联合推介等方面加强协同开发，共同构建三县无障碍旅游区。1—11月份，三县共接待游客90多万人次，带来旅游消费近6亿元。

**【创建广西标准化旅游示范县】** 2018年7月19日，荔浦县成功列入广西标准化旅游示范县创建县。根据自治区旅发委和自治区质监局联合下发的《关于持续开展广西旅游标准化示范单位创建工作的通知》，在全县范围内选定一批试点企业和单位作为全县旅游标准化标杆单位，制定《广西溶洞旅游服务与管理规范》《荔浦芋全芋宴制作技艺与规范》等五个地方标准，建立符合荔浦旅游业发展特点的旅游标准化体系。

**【创建广西生态旅游示范区】** 为了规范示范区建设，推动示范区生态环境进一步优化，县旅游局邀请专家对荔江生态旅游示范区进行实地考察和指导，




2018年9月27日，荔浦县召开荔江湾项目推进会

并编制了《广西荔浦县荔江生态旅游示范区创建规划(2018—2023)》,完善了示范区内的交通、游客服务中心、停车场、旅游厕所、住宿、水电等基础设施,开展溶洞漂流、观光小火车、游船观光、龙舟比赛、生态农业观光、鱼鹰表演、农家乐等相关旅游项目。荔江生态旅游示范区于2018年12月25日获批为广西生态旅游示范区。

**【旅游项目推进工作】** 推进重大旅游产业项目建设,重点打造曝荣赛车基地项目、地球记忆博物馆、荔江湾景区提升改造项目及荔江湾景区养老养生项目等,在土地储备、项目审批、基础设施配套等方面给予积极支持,重大项目建设进展顺利。荔浦曝荣汽车营地建设项目、荔江湾景区二期扩建及养生养老度假区建设项目已完成2018年年度建设计划任务。

**【公共服务体系不断完善】** 投入350万元,分别在滨江南岸、汽车站、蒲芦集镇、马岭镇银子岩路口、青山宏门、金洲湾旅游休闲山庄、荔江湾景区玻璃桥新建旅游厕所7座,银子岩景区入口改建旅游厕所1座。8座旅游厕所全部建设完毕,并组织竣工验收。11月15日,滨江南岸旅游厕所、锦龙国际赛车场旅游厕所获批为AAA级旅游厕所,汽车站旅游厕所、蒲芦集镇旅游厕所获批为AA级旅游厕所。全力推进金洲湾旅游休闲山庄创建广西五星级农家乐,在山庄内配备花海、生态采摘区、生态养殖区、CS野战基地、羽毛球场等旅游项目,同时完善山庄旅游标识标牌,配套建设AAA级旅游厕所、生态停车场、山庄大门、观景台等旅游基础设施。金洲湾旅游休闲山庄于12月19日获批为广西五星级农家乐。加快景区导览图、标识建设。进一步规范景区开发利用和经营管理工作,加强景区与游客的信息沟通,增强游客的旅游体验,优化景区发展的要素结构与空间布局,引导游客顺利完成旅游活动。

**【举办中国汽车短道拉力锦标赛】** 投入2000万元,对锦龙国际赛车场进行赛道维护和客房周边道路硬化,新建锦龙餐厅、轻体房、游客看台、主席评委观测台等基础设施,并对比赛用车进行改装,8月3日—5日成功举办了中国汽车短道拉力锦标赛。

**【旅游市场环境】** 坚持依法治旅,建立起旅游、公安、工商、食药监、物价等部门参与旅游联合执法与投诉统一受理机制。严厉打击“药托”“虚假宣传”等行为。落实旅游安全“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推进星级饭店、旅行社旅游行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重点抓好了水上旅游活动安全管理。开展旅游法制宣传和市场监督执法检查,联合市场执法、交通、工商等部门组织开展“春节黄金周”“五一”等旅游市场整治专项行动。

**荣誉录**

| 序号 | 单位名称 | 荣誉称号 | 颁奖机关及文件文号 | 获奖时间 |
|---|---|---|---|---|
| 1 | 荔浦县旅游局 | 广西特色旅游名县 |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公布第四批广西特色旅游名县的通知(桂政发〔2018〕17号) | 2018年3月5日 |
| 2 | 荔浦县旅游局 | 自治区级旅游标准化试点县 | 自治区旅游发展委员会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关于确定2018年自治区级旅游标准化试点单位的通知(桂政发〔2018〕125号) | 2018年7月10日 |
| 3 | 荔浦市旅游局 | 荔浦金洲湾旅游休闲山庄获五星级农家乐 |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关于公布2018年度第二批广西四星级(含)以上乡村旅游区(农家乐)名单的通知(桂文旅发〔2018〕182号) | 2018年12月19日 |
| 4 | 荔浦市旅游局 | 广西生态旅游示范区 |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关于批准桂林荔浦市荔江国家湿地公园等19家单位为广西生态旅游示范区的通知(桂文旅发〔2018〕184号) | 2018年12月25日 |

# 城乡建设与管理

## 城乡建设

**【概况】** 荔浦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全市范围内的城乡规划、城市建设、公用事业管理、建筑业管理、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施工安全、村镇建设等工作。局机关内设办公室、财务室、法规宣传股、规划管理股、工程管理股、综合管理股、总工室7个职能股室。二层机构4个，即城乡规划设计室、质监站、施工站、城建监察队。挂牌机构1个，即市人防办。2018年在职干部职工52人，其中国家公务员17名，事业人员35名。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松路159号。

**【城乡规划管理】** 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努力实现撤县设市的部署和新型城镇化建设的要求，从改革规划编制、规划审批、规划管理等工作入手，突出规划引领作用，2018年完成荔浦县县域乡村建设规划编制的前期工作；完成县城用地规划41个，面积18.38公顷；完成各乡镇集镇用地规划8个，面积6.46公顷；完成各工业区用地规划9个，面积45.50公顷；完成荔浦县岭南路民中段道路规划、荔浦县黄寨村委黄家屯局部道路规划、荔浦县荔城镇黄寨村委井塘屯道路规划、荔浦县荔浦中学旁二十米道路规划；验收测量公司完成乡镇测量，工业区测量，各小区测量。办理县城私人《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135宗，用地面积12905.01平方米；办理私人《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201宗，建筑面积84640.73平方米；办理公建选址8宗，用地面积97744.22平方米；办理公建建房47宗，建筑面积309341.47平方米。

**【村镇规划管理】** 主动从技术、执法等方面支持指导各乡镇加强农村建房审批工作，加强规划所规划人员的法规、业务培训。强化指导，全面推进危改工作进度，3月21日组织各乡镇危房改造业务人员183人进行农村危房改造业务培训，解读农村危房改造政策、认定标准、改造要求、保障措施等内容。组织人员与各乡镇工作组完成2017年1200户危改户进行全覆盖验收，对各乡镇危改数据、工作台账、资金落实、建设情况等进行专项督导检查。加



2018年1月17日，桂林市燃气管理处检查组到荔浦县检查燃气工作

强对2018年度农村危房改造户实施进度的督查，成立督查组，对危改进度进行了2次专项督查，以确保按时完成危改任务，全县危改户开工556户，竣工348户。

**【严格执法】** 加强对建设的规划、监督、竣工验收管理，提高群众依法建设的意识，减少违章建筑现象。加强规划监察力度，依法按法律程序调查处理违章建筑，2018年查处违章建筑56起，征收占道费11849.1元，违章建筑罚款154549.6元，调解纠纷39起，受理接待群众来访65人次，验收房屋180宗，做到件件有落实，维护了规划的严肃性。

**【建筑市场管理】** 加强建筑市场的规范监管。始终坚持依法办事、强化服务，规范建筑业管理工作，以施工许可审批为手段，严把市场准入关。年内共办理施工许可证工程项目26项，总建筑面积13.65万平方米，工程总投资20865万元。全县建筑业管理工作规范化发展。

加强对建设工程招投标项目监督和管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办理各项手续，认真审查各项资料，对开标、评标、定标进行现场监督，确保招投标公开、公正、公平。全年共完成65个工程建设项目的施工招投标，其中公开招标项目25个；邀请招标项目40个。应招标工程65个，实际招标65个，招标率100%。

**【建筑质量和施工安全管理】** 加强质监站、施工站业务建设，提高业务素质，加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管理，加大质量安全检查、安全学习和宣传力度，加大对重大危险源的监管力度。全县工程报监项目28个，面积225497.99平方米，工程造价29205.45万元；在建工程39个，面积506144.12平方米，工程造价80013.41万元；验收竣工工程15个，竣工面积71048.93平方米，工程造价12692.57万元。对在建工程的质量安全进行有效的管理，预防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发生。

**【市政设施建设】** 2018年共投入276.3万元实施荔塔路143–190号消防通道及排污管道改造、荔城三小周边道路及人行道改造、县第二幼儿园周边环境改造、五里圆盘交通信号灯安装、县城消防栓维修、荔桂路路面修复及其他市政维修项目，改善了居民的生活工作环境。

**【重点工作】** 污水处理项目。完成青山镇、新坪镇、东昌镇、花篢镇4个镇级污水处理厂建设，合计完成投资4400万元，并通过公开招标选择有资质的公司进行运营管理，4个污水厂均稳定运营。2018年计划投资3000万元建设的杜莫镇、大塘镇、双江镇3个污水处理厂完成地质勘查、场地平整及厂区围墙建设，完成投资约170万元，3个新建的污水厂完成财政评审工作。

特色小镇建设。为将荔浦县打造成以衣架生产产业为特色，以农业和工业为主导，商贸和商旅为辅，宜居的工贸型特色城镇，县住建局积极申报自治区培育“特色小镇”，4月份自治区将荔浦县“衣架小镇”纳入特色小镇培育名单，同时获“特色小镇”培育经费2000万元。县住建局协调设计公司开展项目前期工作，已通过自治区住建厅规划设计的专家评审。

永华片区开发改造及碧桂园、君临荔江地产项目。项目建设永华段道路2千米，金雷桥至南环桥防洪堤3.7千米。主要建设内容为机动车道、人行道、防洪堤、叠石、绿化带、照明亮化、公厕等。碧桂园二期项目总建筑面积81144.15平方米、君临荔江（三期）总建筑面积98731.16平方米。永华段道路路面已铺设完成，防洪堤建设完成左岸防洪堤及护岸工程的水下基础埋石混凝土挡墙、堤身填筑及穿堤涵等工作，项目完成投资1200万元。碧桂园二期项目完成投资18957.56万元。君临荔江三期项目完成投资6860万元。

荔浦县政务服务中心建设工程。该项目总建筑面积11976.24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筑工程，消防工程、电气工程、弱电系统、空调及通风工程、室内给排水工程等安装工程，室外绿化、道路硬化以及给排水等室外配套工程。工程主体建设已全部完成，完成投资2800万元。

乡土特色示范村建设项目。银子岩片区乡土特色示范村建设项目于2017年12月正式进场施工，已完成7000米骑行步道、微菜园、微果园、绿廊建设，完成投资260万元。

村屯公共照明项目。荔浦县 2018 年度村屯公共照明任务 12 个，已落实到各个乡镇，每个村屯 2 万元的补助资金拨付到各相关乡镇，完成所有乡镇公共照明建设，县住建局将加大项目监管力度，确保补助资金专款专用。

**【农村改厕改厨项目】** 2018 年度荔浦县改厕改厨任务分别为改厕 18000 户，改厨 18000 户，自治区补助资金及县级配套合计 3420 万元，改厨开工 18000 户，完工 18000 户，改厕开工 18000 户，完工 17562 户。

## 房地产业

**【概况】** 荔浦市房地产管理局是市人民政府直属的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内设办公室、财务室、房改股、市场管理股、保障房物业管理办公室。事业编制 11 名，在职在编 9 人。二层机构荔浦县房地产管理所，副科级事业单位，现有编制 9 名，在职 7 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柳路。

**【住房保障】** 做好蒲芦瑶族乡棚户区改造工程项目、马岭镇棚户区改造工程项目、青山永华社区一条街棚户区改造项目、茶城乡集镇棚户区改造项目 4 个棚户区改造项目的扫尾工作。

荔城镇城中村国家目标任务项目，改造总户数 20 户，项目于 2018 年 7 月开工，已完成目标任务。

申报 2018—2020 年棚户区改造 3054 套，已获自治区批准，正在做项目相关前期工作。

荔浦县 2018 年目标责任状分配入住任务是 1574 套，截至 2018 年 12 月已分配 1546 套，未完成分配套数是 28 套，任务完成进度为 98.2%。尚未完成分配任务的单位是县教育局、县卫计局。县教育局未完成任务套数 17 套，县卫计局未完成任务套数 11 套。

**【商品房管理】** 加大商品房销售市场监督检查力度，实行定期检查和抽查相结合，严厉查处商品房销售过程中的各项违法违规行为。加大对重点楼盘的监控力度，尤其对退房率高、价格异常、延期交房以及购房人投诉集中的项目实行重点检查。

2018 年商品房销售情况。2018 年全县累计销售商品房 1595 套，同比减少 4%；面积 212783.85 平方米，同比减少 5%；销售金额 100331 万元，同比增长 4.3%。

进一步加强商品房销售及买卖合同备案管理工作。2018 年全年依法依规核发商品房销售许可证 7 宗，发证面积 9.25 万平方米；办理商品房买卖合同备案 1595 套，21.28 万平方米（住房 1493 套，面积 20.69 万平方米；商铺 79 套，面积 0.54 万平方米；车库 23 个，面积 0.0485 万平方米）。

物业管理工作。2018 年严格贯彻落实《广西物业管理条例》的要求，加强对各小区的物业管理工作。一是督促各房开企业归集房屋维修资金。归集的维修资金已突破 6000 万元；二是监督各小区维修资金的使用。监督友联庄园、半岛豪庭、一号公馆、君临荔江等小区使用房屋维修资金维修房屋共 11 次，涉及资金 20 多万元。三是指导成立业主委员会。指导祥和小区、大发商贸城等 3 个小区成立业委会。四是协调化解小区物业纠纷。组织协调幸福丽城、荔景花园等小区物业纠纷 10 余次，成功化解业主与物业管理公司、开发商之间的矛盾，维护社会的和谐稳定。



2018 年 8 月 31 日，桂林市保障办检查组到荔浦县检查工作

荔浦县 2018 年度商品房销售情况表

| 时　间 | 销售面积（平方米） | 同比增长率（%） | 销售套数 | 销售额（万元） | 同比增长率（%） | 住宅 | | | | |
|---|---|---|---|---|---|---|---|---|---|---|
| | | | | | | 销售面积（平方米） | 同比增长率（%） | 套数 | 销售额（万元） | 同比增长率（%） |
| 2018/1/31 | 18735.11 | –0.24 | 142 | 7529.2 | –0.44 | 18408.73 | –0.23 | 139 | 7230.22 | –0.43 |
| 2018/2/28 | 11328.82 | –0.39 | 71 | 4946.71 | –0.33 | 11157.23 | –0.39 | 69 | 4775.12 | –0.35 |
| 2018/3/31 | 24207.8 | 1.28 | 184 | 10494.33 | 1.33 | 24183.83 | 1.47 | 183 | 10491.81 | 1.89 |
| 2018/4/30 | 28088.23 | 0.54 | 219 | 12565.02 | 0.83 | 27949.66 | 0.53 | 217 | 12462.02 | 0.82 |
| 2018/5/31 | 15436.26 | 0 | 116 | 7960.79 | 0.24 | 15436.26 | 0.01 | 116 | 7960.8 | 0.26 |
| 2018/6/30 | 8426.67 | –0.67 | 74 | 3391.24 | –0.65 | 8170.02 | –0.67 | 61 | 3289.95 | –0.62 |
| 2018/7/31 | 21669.7 | –0.04 | 142 | 10648.43 | –0.14 | 21603 | –0.01 | 141 | 10553.43 | –0.09 |
| 2018/8/31 | 32014.59 | 0.01 | 216 | 16623.02 | 0.39 | 31733.65 | 0.02 | 208 | 16390.74 | 0.43 |
| 2018/9/30 | 17541.75 | 1.27 | 168 | 9384.1 | 1.7 | 13426.07 | 0.74 | 102 | 5686.29 | 0.67 |
| 2018/10/31 | 11390.37 | –0.09 | 83 | 5480.69 | –0.01 | 11045.86 | 0.11 | 80 | 5077.13 | 0.35 |
| 2018/11/30 | 20151.54 | –0.24 | 150 | 9539.4 | –0.12 | 20013.1 | –0.17 | 148 | 9357.01 | –0.04 |
| 2018/12/31 | 3793.01 | –0.6 | 30 | 1768.05 | –0.53 | 3771.04 | –0.6 | 29 | 1761.65 | –0.52 |
| 合计 | 212783.85 | –0.05 | 1595 | 100331 | 0.04 | 206898.45 | 1 | 1493 | 95036.17 | 0.07 |

荔浦县 2018 年商品房预售办理情况表

| 序号 |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 | 项目名称 | 行政相对人名称 | 办　理　情　况 | | | | 许可决定日期 | 许可截止期 |
|---|---|---|---|---|---|---|---|---|---|
| | | | | 住宅 | 面积 | 商铺 | 面积 | | |
| 1 | 荔房预售字 201801 号 | 荔浦县三和家园 1 栋项目 | 荔浦润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13 | 4058.92 | 1 | 286.71 | 2018/1/5 | 2019/1/5 |
| 2 | 荔房预售字 201802 号 | 荔浦县蓝泊湾小镇四期 41 栋项目 | 荔浦县华生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 22 | 4491.28 | | | 2018/3/29 | 2019/3/29 |
| 3 | 荔房预售字 201803 号 | 荔浦县君临荔江 30、31 栋项目 | 广西荔浦福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204 | 33058.42 | | | 2018/6/28 | 2019/6/28 |
| 4 | 荔房预售字 201804 号 | 荔浦县蓝泊湾小镇四期 12 栋 A、C 座项目 | 荔浦县华生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 15 | 3653.23 | | | 2018/7/10 | 2019/7/10 |
| 5 | 荔房预售字 201805 号 | 荔浦市荔州新城二期项目 | 广西荔浦县广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132 | 17468.5 | | | 2018/12/18 | 2019/12/18 |
| 6 | 荔房预售字 201806 号 | 荔浦市君临荔江 29 栋项目 | 广西荔浦福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40 | 6007.1 | | | 2018/12/28 | 2019/12/28 |
| 7 | 荔房预售字 201807 号 | 鹏霖别院 6/7/8/9 栋项目 | 桂林鹏霖投资置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 191 | 23771.11 | | | 2018/12/28 | |
| 合计 | | | | 617 | 92508.56 | 1 | 286.71 | | |

## 住房公积金管理

【概况】 桂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荔浦市管理部是桂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派出机构，为正科级参公事业单位，人员编制 3 名，荔浦市管理部不具备法人资格，桂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对管理部实行人、财、物及业务统一管理，统一规章制度、统一核算。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沙园路丽盛花园二楼 19–21 号。

【指标完成情况】 2018 年，全县共有 322 个单位建立了住房公积金制度，参加缴存住房公积金职工人数 10197 人，实际覆盖率为 39.06%，全年归集公积金 15963.39 万元，累计归集公积金 107037.38 万元；全年回收公积金贷款 3623.67 万元，累计回收贷款 26337.34 万元；全年支取公积金 9782.39 万元，累计支取公积金 56670.62 万元；全年共有 124 户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贷款金额为 3433.7 万元。2018 年全县住房公积金余额 49354.37 万元，个人住房抵押贷款余额为 25795.27 万元。

## 市容管理

【概况】 荔浦市市容卫生管理局是市人民政府负责城市市政、市容、环卫、园林、路灯、生活垃圾处理基础设施管理、维护，以及公用事业服务工作的职能部门。局机关内设秘书股、财务股、规划设计股、法规监察股、综合股 5 个股室，下设 5 个二层机构：荔浦市城市管理监察大队、荔浦市路灯管理所、荔浦市园林绿化管理所、荔浦市环境卫生管理站及荔浦市城区生活垃圾填埋场管理站。2018 年，编制 70 名，在职 56 人，其中局机关 16 人，城管大队 8 人，路灯所 7 人，园林所 9 人，环卫站 11 人，垃圾填埋场 5 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平路东贸一巷 1 号。

【市容市貌整治】 以迎检促整治，坚持疏堵结合，实施协调综合管理。市容局参加完成各种会议迎检工作 30 余次，开展综合整治、联合执法行动 50 次，集中力量对占道经营、出店经营、马路市场、流动摊点、环境卫生、车辆停放等行为进行规范和治理，对“六乱”重拳出击，从根本上改变了城区“脏、乱、差”的局面，荔浦整体呈现出“干净整洁、秩序井然”的良好效果。

加强对大型立面广告牌监管，加大力度集中清理城市“牛皮癣”。市容局于 9 月完成了对县城内占道广告牌、灯箱和大型立面广告进行全面规范和清理，排除了安全隐患，规范了市容市貌。以迎检工作为契机，对城区内横幅、“牛皮癣”小广告、张贴乱涂等实行每月一清，市容市貌水平得到全面提升。

以大气污染整治为契机，强化渣土运输管理。5 月，由市容局牵头，联合住建局、环保局、公路局、运管局开展联合执法，对工地渣土运输车辆、过境运输车辆等进行规范，对城区内乱倒建筑垃圾、渣土等行为进行查处，共清理建筑垃圾 1620 立方米，查处违章运输车辆案件 74 起，处罚 48 起，确保渣土车辆规范、安全运行，排除了车辆运行交通安全隐患，构建了安全、整洁、畅通的市容环境。

根据桂林市环境集中整治行动要求，积极协调，开展市容联合执法和综合整治，加强城市管理。协助马岭镇、青山镇、蒲芦瑶族乡、茶城乡、修仁镇、杜莫镇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整治 24 次，有效配合了新型城镇化建设，维护了乡容镇貌；协助渔政、公安联合打击滨江核心区域非法电鱼、捕鱼行动，收缴大量钓竿和渔网，维护了滨江两岸市容管理秩序；水上中队共清理河道垃圾 370 余吨，保障了河道洁净畅通；集中力量对三十米街、桥头市场、中心市场、滨江大市场及各主要人流节点的流动摊点、乱摆乱放、跨门槛经营等行为进行规范治理，实行划线经营，规范 1900 人次。

【环卫监管】 立足根本，加强监管。荔浦县于 2017 年 11 月份全面实行了环卫市场化改革，与荔浦家宝环卫公司签订责任书，加强管理，对清扫保洁路段采取定期检查和随机检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管理，有效保障了全县生活垃圾定时保质清运，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了一个整洁、美观的市容环境。加强生活垃圾费收取力度，严格收费标准，杜绝“人情”收费。收取生活垃圾清运费 200 多万元。强化公厕管理，年内移交市政公厕 2 座（滨江公园公厕、金雷桥公厕），全县市政公厕管理达到 20 座，每座配有专职管理人员，全部达到卫生标准。对全县公厕进行维护

维修 2 次，并更新了全部指示和规范标识。

【园林绿化提升与保护】 申请财政资金 40 万元，实施中园桥绿化提升改造工程。在中园桥种植木西榄、红叶石楠、红继木等耐旱、美观植物，并在绿化带设置立体花架，种植四季草本时花，每年更换四次，项目于 9 月已完成竣工验收。加强园林监察工作，保护园林绿化成果。2018 年市容局加大力度开展园林监察工作，保护园林绿化成果，与绿化公司联合加强巡查和处理毁绿案件，至 10 月底共处理开路口、车祸毁绿、乱砍滥伐等毁绿案件 9 起，追收毁绿赔偿款 3.2 万元。

【垃圾填埋基础建设】 全年垃圾填埋场共收集无害化处理生活垃圾 6.1 万吨，场区污水 2 万吨，平均日处理垃圾 192 吨，无害化填埋处理率达 100%，污水达标排放率 100%。投入资金 17 万元，完成 6000 平方米防渗膜覆盖工作，实施雨污分流，最大程度地控制了垃圾裸露和渗滤液的大量产生，降低了运行处理费用和设备损耗，减少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争取财政资金 130 万元，实施垃圾场竣工环保验收工程。根据工作要求，对渗滤液调节池实施覆盖建设，购置安装沼气燃烧设备和 COD 在线监测仪，建立警示系统并在线联网，更换污水纳滤膜等污水处理老化设备，聘请第三方监测机构进行监测等。经过 4 个月紧张施工，于 2018 年 5 月底荔浦县垃圾填埋场竣工环保验收工程已经全部完工，环境保护督查意见整改工作基本完成。




2018 年 12 月 4 日，县市容卫生管理局组织机关人员参加“宪法宣传日”活动

【路灯管理】 路灯所投入维护资金 45 万元，对全县路灯设施老化和损坏严重的，存在安全隐患的进行了全面更换或维修，确保了亮化率达 98% 以上，有效维护了主干道路灯亮化。对城区路灯进行了多次清洗美容和保养，确保了城区路灯亮化率，方便了市民夜间娱乐休闲。

【重点工作和项目建设】 荔浦县园林绿化市场化运作改革。投入营运资金 360 万元，建立了城市园林养护市场化机制，于 2018 年 4 月完成了对荔浦园林绿化面积 33.5 万平方米市场化运作。市场化后，减少了园林养护成本和行政开支，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促进了园林事业的长足发展；更新了部分园林养护设施，提高了园林工作的机械化水平、技术更新和工作效率；摆脱了传统计划经济管理的方式，改变了政府投资，行业统揽，事企不分，管干一体的管理模式。

建立荔浦城区道路路内智能停车收费管理体系。7 月份完成了对城区主干道停车收费管理建设，并引入社会资金 200 万元，完成了县城停车收费基础设施建设，建立了智慧停车管理系统，实现了停车收费规范管理。

投入资金 1500 万元，实施荔浦县城城乡美化亮化二期工程。主要完成滨江南北两岸滨江商贸城至金雷桥段核心景观带及河堤亮化提升改造建设；完成红桥、滨江大桥、金雷大桥、半岛豪庭、一江名城及滨江两岸第一排等主要建筑物外部墙体亮化建设；完成莲花山底、半岛豪庭、一江名城周边园林景观亮化建设。

根据县委县政府建设精品城市和海绵城市要求，争取财政资金 2000 万元，实施滨江北岸（金雷桥至南环大桥段）园林绿化、园林建设工程。工程一期建设面积 8000 平方米，正在有序施工中。

# 环境保护

## 环境治理及保护

**【概况】** 荔浦市环境保护局是荔浦市人民政府主管全市环境保护工作的行政职能部门。内设办公室、环境管理股、环境应急办、危险废物管理办、尾气办、生态办、环评股、宣教股。下设荔浦市环境监察大队、荔浦市环境保护监测站2个事业单位，其中环境监察大队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环境保护局编制数8名，其中工勤编制1名；环境监察大队编制数9名；环境保护监测站编制数8名；2018年末有干部职工45人，其中聘用人员20名。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松路76–2号。

**【环保责任制】** 2018年，荔浦县政府分别与29个县直单位和13个乡（镇）签订了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将环境保护工作纳入全县绩效考核内容，制定考评方案，环保指标纳入领导干部考核的重要内容，做到任务分解，层层落实责任，并组织了两次专项督查，确保了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的完成。

**【环境质量】** 2018年荔浦县空气中污染物PM10日平均浓度为50微克/立方米，PM2.5日平均浓度为34微克/每立方米，二氧化硫日平均浓度为12微克/每立方米，二氧化氮日平均浓度20微克/立方米，均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全年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为325天，优良率91.3%；城区集中式饮用水（荔浦河料谭断面）水质达《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Ⅱ类标准，地表水（扒齿断面）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县环境噪声昼间等效声级为53.3分贝，夜间等效声级为36.7分贝，均达到自治区规定的噪声环境质量标准。

**【建设项目环境管理】** 县环境保护局完成权责清单和权力运行流程的调整和乡镇“四所合一”权责清单和委托事项的调整工作。开展“一事通办”利企便民改革，推行网上办事，为企业和群众提供更有质量、更为高效的政务服务，进一步优化环评信息采集上报流程，严格环评登记备案，全年共审批建设项目报告表37个，备案登记表项目109个，验收项目13个。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执行率达100%，促进了企业环保规范管理。




2018年12月18日，荔浦市环境保护局正式挂牌成立

2018年，环境保护局取消了“关闭、闲置或者拆除生活垃圾处置的设施、场所核准(D13001)”这项行政许可，对“中危险废物经营许可”“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二项行政许可审批事项进行了调整。




2018年6月21日，荔浦县召开中央第五环境保护督察组“回头看”荔浦县整改工作部署暨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推进会

**【环境执法】** 环境保护局继续加大对环境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全年办理查处环境违法案件28件，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30件，分别责令有关企业停止排污、停止生产、责令恢复原状和限期改正。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23件，限产、停产2件、查封扣押1件，移送公安行政拘留1件，全年罚款共计208.21万元。

2018年中央环保督察组“回头看”期间，荔浦县积极谋划，主动作为，开展“回头看”，制定迎接方案，摸底数，严督办，补短板，主动化解矛盾纠纷，全县只收到督察组交办群众案件6批次7件，并组织各部门落实整改，压实责任，11月份完成了7个案件的销号验收工作。

**【大气污染防治】** 为切实加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打赢蓝天保卫战，实行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一把手负责制，建立了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亲自部署、分管领导亲自调度、亲自督查大气污染防治，各部门分工负责的工作机制。制定了《荔浦县大气污染防治综合整治工作实施方案》和《荔浦县大气污染防治实施方案》以及《荔浦县大气污染防治百日攻坚行动方案》，多次召开会议部署整治工作，全县形成了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工作机制，通过加大对全县燃煤锅炉和砖厂的整治，以及强化对“散乱污”企业、施工工地、道路运输车辆的整治及管理，并强化对部门履职的督查，空气质量得到改善。

燃煤小锅炉整治。2018年荔浦县工信和环保部门加大了对完成改造的小锅炉的监管力度，确保企业不重新燃用高污染原料。

砖厂整治。荔浦县12家砖厂按要求安装在线监控设施，并通过了验收和备案，其余砖厂均已按要求停产，并完善了相关手续。在日常管理中，荔浦县严格督促砖厂按要求进行管理，做到设施运行，达标排放。

扬尘污染整治。荔浦县积极开展全县建筑工地专项整治行动，对不符合工地施工6个100%标准的工地要求进行整改；同时加大处罚力度，2018年对承建荔浦“衣架之都”衣架产品研发中心工地的广西建工集团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存在施工工地未达到6个100%的违法行为予以10万元处罚；严格落实桂林市环境保护目标责任状关于道路扬尘控制的洒水要求，加大城市道路的清扫及洒水力度，道路扬尘得到有效控制。

露天焚烧宣传整治。荔浦县各乡镇，相关县直单位积极落实秸秆焚烧主体责任，把监管责任落实到乡镇、村委。通过电视台、报纸、微信平台以及张贴标语、横幅、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进一步加强对禁止露天焚烧秸秆、垃圾的宣传，并通过加强日常巡查，及时处置焚烧行为，加大执法力度，对12起违反禁烧规定的行为进行处罚。

**【“散乱污”企业整治】** 荔浦县环境保护局对辖区内31家“散乱污”企业开展了专项整治行动，关闭企业6家，停产整治2家，限期整治23家。彻底摸清辖区内违法违规“散乱污”企业，逐一登记备案，实行清单制、台账式管理，按照“整顿规范一批，搬迁整合一批，关停取缔一批”的要求，综合施策，开

展综合清理整治。

【水污染防治】 荔浦县环境保护局开展了县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专项排查整治，制定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问题整改工作方案，并按进度要求完成荔江湾大桥跨河通过问题的整改，同时完成了县城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自动监测站的建设，切实加强饮用水源地的保护；组织人员对荔浦河沿线涉水企业进行督查，全面开展企事业单位的排污监管；加大力度防治畜禽养殖面源污染，全县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已达到 67% 以上，规模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到 77% 以上；城乡污水和垃圾集中收集处理水平不断提升，马岭镇、青山镇等 6 个乡镇污水处理厂和 39 座村级污水处理设施全部正常运行，完成了 6 座中石化、2 座私营加油站的地下油库双层罐的改造任务。同时加强沿岸治理，进一步细化完善各部门合作协议，有效防止了荔浦河流域河道污染，确保了从源头上减少污染。

【农村环境综合整治】 荔浦县继续投资 50 万元委托第三方运营公司负责全县 48 个农村环境整治项目（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的维护运营。此外，县政府还专门拨付 50 万元专款对损坏的设施和管网等进行维修和更换。县环保局积极督促第三方运营公司对各乡镇农村污水处理站设备、管网等设施进行检修维护，确保设施正常运行。

【土壤污染防治】 荔浦县积极配合第三方广西博世科公司开展辖区内重点行业企业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并由第三方在此基础上对企业的土壤污染状况进行筛查和风险评估；组织环保、国土、住建、工信、粮食、农业等部门开展了疑似地块调查、涉镉等重金属重点行业企业调查，没有发现涉镉污染地块；根据桂林市环保局重点监管企业名单及荔浦县重点监管企业名单，荔浦县政府与各重点行业企业签订了土壤污染防治责任书并在政府网进行公开，按要求督促和指导土壤环境重点监管企业进行土壤环境监测。2018 年 9 月，荔浦县环境保护局联合县农业局、县粮食局等单位开展了粮食镉等重金属重点行业企业污染地块进行排查，结果表明荔浦县无粮食镉污染地块。

【生态创建】 2018 年初，荔浦县启动自治区级生态县的创建工作，并于 12 月获得自治区生态市命名。12 月 22 日，荔浦市龙怀乡、花篢镇等 2 个乡镇成功创建区级生态乡镇，获得自治区生态乡镇命名。截至 2018 年 12 月，全县共创建 2 个国家级生态乡镇（荔城镇、修仁镇）、13 个自治区级生态乡镇，生态乡镇创建率达 100%，同时还有 4 个自治区级生态村、135 个县级生态村，占全县行政村的 100%。结合县“美丽荔浦·生态乡村”活动及农村环境连片整治项目实施，全县生态乡村建设项目顺利实施，乡村面貌焕然一新，真正打造一个生态、文明、和谐、宜居的山水名城、工业名城、创业名城的生态城市。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 2018 年，荔浦县辖区内没有发生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

【危险废物管理】 荔浦县环境保护局组织各乡镇开展了全县危险废物专项排查整治行动，成立了危险废物专项整治小组，摸清了全县涉危企业数量和布局，掌握了每一家企业产生与处置危险的情况及企业周边的社情，完成 7 家企业的危险废物申报登记工作。加强了电镀企业电镀污泥贮存、转移工作的监督管理，依法处置电镀污泥，保障荔浦县环境安全。

【核辐射安全检查】 荔浦县环境保护局对辖区内 18 家核技术利用单位进行辐射安全与防护现场监督检查及相关档案材料检查，并完善相关档案管理工作，建立“一户一档”。辖区内核技术利用单位除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核技术利用已停用，其余 17 家均办理了辐射安全许可证。

【环境宣传教育】 荔浦县环境保护局在“六五”环境日及法制宣传日期间，面向不同层面举办形式多样的宣传，大力宣传新《环保法》及“三个十条”。充分利用电视、电台、网络等媒体平台，提高群众、企业对新《环保法》及“三个十条”认识和了解，提升自觉守法的意识。发放宣传资料，出动宣传车在乡镇进行巡回宣传，使环保宣传工作不断向农村延伸。同时，组织生态绿色创建工作，2018 年，

荔浦县马岭镇中心小学和荔浦县荔城镇第二小学申报绿色单位，开展了“绿色学校”创建工作，荔浦县幼儿园和荔城中学开展了创建国际生态学校工作，其中荔城二小通过了评审，获得“绿色学校”命名。

**【污染源普查】** 荔浦县环境保护局根据国家的统一安排，组织成立了荔浦县全国第二次污染源普查工作领导小组，制定普查方案，由县财政拨款50万元污染源普查专项经费，同时招聘了6名专职污染源普查员，并配备办公设备。先后召开全国第二次污染源普查工作动员会、工作推进会及各类培训会。全县共有419家工业企业、规模化养殖210家、入河排污口15个、集中式污染治理设施清查59个、生活源锅炉1台移动源15家等719个普查对象确定纳入普查，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了入户调查工作，其中包括所有的报表填报和空间信息采集工作。

**【环保能力建设】** 荔浦县非常注重加强全县环保系统机构及干部队伍建设。2018年荔浦县委、县政府同意县环保局招聘6名县污普办工作人员和3名大气办工作人员，环保队伍得到进一步增强。县环保局在10月11日组织了乡镇环保管理人员培训，增强了乡镇环保管理人员履职的能力；同时环保部门人员多次参加国家、自治区、桂林市举办的各类业务培训。参加自治区、桂林市举办的各类业务知识竞赛，在环保部组织的环境执法大练兵活动中取得优异成绩；多次与邻市环保部门进行沟通、交流学习，促使业务水平进一步提高。

**荣誉录**

| 获奖单位 | 获奖名称 | 颁奖文件文号 | 获奖时间 |
|---|---|---|---|
| 荔浦市 | 自治区级生态市 | 桂环通告〔2018〕9号 | 2018年12月22日 |



荔浦市是中国衣架之都，各衣架企业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确保衣架生产车间整洁有序

# 交通运输

## 交通运输

【概况】 荔浦市交通运输局是市政府主管全市交通运输工作的正科级行政单位。内设机构:办公室、人事劳资股(综合股)、财务股、生产安全股、计划股、质量监督管理股、交通战备办公室,在职人员 83 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沙园路 26 号。

【交通基础设施投资】 2018 年,荔浦县交通基础设施完成投资 16024 万元,其中路网建设项目 5520 万元,农村公路建设 6496 万元,便民候车亭建设 8 万元,社会交通投资 4000 万元。

【公路桥梁建设】 2018 年新(续)建设项目 43 个,建设里程 134.67 千米,桥梁 728.44 延米。路网工程项目 2 个。荔浦过境公路(北环路)路基工程已基本完工,在进行路基土石方及涵洞工作;东环路隧道工程已开工建设,道路及桥梁工程正在进行招标中。县道联网工程 3 个。修仁横水至蒙山新圩已完成 2 千米路基工程、1600 立方米挡土墙及部分涵洞工程,完成投资 850 万元;马岭至东昌(三月至思贡段)已完成 1 千米土石方、400 立方米挡土墙及部分涵洞工程,完成投资 150 万元;龙口至花篢(K0–K1.1 段)正在招投标工作。加宽双江至龙坪的道路。续建思贡桥,已完工。危桥改造 14 座。妙花桥、盘瑶桥等 6 座桥梁已完工,龙塘桥、下潘桥等 4 座桥梁正在施工中。公路安全防护工程共 19 个项目,完成 7 个。建立便民候车亭 2 个,完成主体工程。大修马岭镇至青山镇县道 1 条。

【公路管理】 做好县乡公路的防汛工作,制定了本部门的防汛抢险应急预案。安排工作人员对所有县乡道路进行巡查,发现危险路段做好警示标志,对排水设施进行检查,发现涵洞堵塞及排水不畅的马上进行疏通。对所有县道的标志牌、道口、涵洞、安保设施、路肩及危险路段进行了详细的调查,完成了《桂林市农村公路基础信息一路一卡》的填报工作。做好县道桥梁的检查和统计工作,加强对危桥的监控;每季度对乡道养护进行检查,全年投入养护经费 330 万元对全县的县乡道路进行了有效的养护,全



2018 年 8 月 27 日至 28 日,河池市都安县、金城江区交通运输局到荔浦县考察学习

县农村公路列养率达到100%，有效地保障了群众的安全出行。

【交通运输】2018年完成道路旅客运输量443万人次，客运周转量27387万人千米。货运量1461万吨，货运周转量272079万吨千米。办理行政许可507件，其中即办件146件，承诺件361件，完结率达100%。开通杜莫至龙珠、双江至龙坪2条镇村公交线路。

加大对客运市场的管理，规范道路客运运输市场。严格落实“三不进站、六不出站”管理规定，加大对“两客一危”等车辆的动态实时监控及安全监管。圆满完成了2018年度的春运、三月三、清明、“五一”、中秋、国庆等节假日安全生产运输工作和“平安交通”“安全生产月”等活动工作。2018年荔浦县交通运输行业没有出现安全事故，责任事故为零，实现了“平安春运”“和谐运输”目标，运输行业平稳有序。

【交通执法】交通执法部门不断加大巡路和流动稽查工作，加强对公路的动态管理，建立交通、交警、公路等多部门联合执法工作常态化机制，加大执法工作力度。在春节、清明节、“三月三”、“五一”等假日旅客运输中，组织开展节前节后客运市场集中整治，规范道路旅客运输市场秩序。丰富执法手段，突出检查治理农村公路营运车辆超限超载、危化品运输、营运车辆非法改装及污染公路治理等影响公路畅通的行为。扎实推进“打非治违”、非法驾培、三轮摩托车非法营运等集中整治工作。牢固树立依法行政、便民服务的理念，强化教育引导为主、强制处罚为辅的执法原则。加大执法宣传力度，营造社会共同参与的和谐氛围，全年利用各种宣传日、节假日深入基层、社区，发放宣传资料5000余份，推行“法律讲堂”、以案说法等活动。2018年出动执法人员7360人次，检查车辆20700余辆次，查处违法案件99起，收取罚没款14.22万元，有效地保护了荔浦县的交通运输市场秩序安全平稳运行。

【港航管理】2018年成立了各级安全责任领导小组，督促相关乡镇签订了四级安全责任状。对港航内人员进行了细化分工，确保辖区内每个渡口码头都有1~2名安全员负责监督管理工作。配合平乐海事部门对辖区内大江库区、荔江湾码头、丰鱼岩景区船舶进行了船舶证件的办理、审验及对船舶码头等相关附属设施的安全检查工作，使辖区内水路运输行业的管理更加规范到位，人民群众出行更加安全便捷。同时深入大江水库、各旅游景区开展了春运及清明、“五一”、中秋、国庆等节假日以及汛期安全大检查16次，加强安全宣传，在从业人员和乘客中牢固树立“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理念；发放安全生产宣传资料1000余份给群众学习，荔浦县全年无水运安全事故发生。

【路政管理】创新路政管理工作模式，强化公路环境整治改革，推进路政管理规范化建设。加大巡查力度，2018年公路巡查达200余次，共投入执法人员500多人次，排查安全隐患44处，投入资金近20万元完善标志标牌，保障了管辖区内公路的完好、安全和畅通。审批增设经营性道口1家，受理管理公路两侧建筑控制区新建住房规划43家，征收路产赔（补）偿金和车辆损毁路产赔（补）偿金2.33万元。通过车辆巡游、乡镇集市宣传点、村委张贴宣传资料、公路沿线制作宣传牌等多种宣传方式，深入石场、货运企业等宣传公路法律法规，共发放宣传资料4000多份，接受群众咨询3200人次，不断提高群众的爱路护路意识，有效地保护了荔浦县的路产路权。

【安全生产】贯彻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状，做到领导责任要担当到位，企业主体责任要落实到位，监管部门要履职到位。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深化普及行业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安全知识，进一步保障全县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积极落实应急保障工作，进一步完善交通运输防汛防寒、反恐防爆等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确保公路水运交通运输安全。切实做好元旦、春节、清明、“五一”、端午、中秋、国庆等节假日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和领导带班制度，值班人员坚守岗位，严格履行职责，较好地保障了节假日安全生产工作。对县级重点督办安全生产事故隐患的双江镇双江桥进行整改，已整改完成并通过荔浦县安委会验收合格。

荣誉录

| 序号 | 获奖单位 | 获奖名称 | 颁奖机关 | 获奖时间 |
|---|---|---|---|---|
| 1 | 荔浦县 | 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 | 交通运输部　农业农村部<br>国务院扶贫办 | 2018 年 9 月 |
| 2 | 荔浦县交通运输局 | 2016—2017 年度全国交通运输行业文明单位 | 交通运输部 | 2018 年 11 月 |

**【“四好农村路”成效显著】** 荔浦县交通运输局坚持突出区域特色和优势，扎实推进农村公路建好、管好、护好、运营好的各项工作，通过实施公路建设大会战并加大农村公路建设资金投入，不断完善路网结构，提高公路等级，深化农村公路路网结构优化，工程质量稳步提升，路产路权保护有效，养护管理机制不断完善。2018 年，全县农村公路总里程 1327 千米，全县 13 个乡镇和 122 个行政村道路硬化率达 100%，乡镇公交通达率 100%，建制村客车通达率 100%，乡镇通三级公路以上的比例为 85%。新能源公交车 127 辆，开通城乡公交线路 28 条（含 13 条村镇公交线路），覆盖 13 个乡镇、86 个行政村，行政村公交通达率 70%，受益群众 30 万人，城乡客运一体化水平已达到 AAAAA 级。基本形成国省干线公路为主骨架，县乡道路为支线的布局合理、公路等级搭配优化、四通八达的交通网络格局。2018 年 9 月荔浦县获交通运输部、农业农村部、国务院扶贫办联合授予“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称号。2018 年 11 月全区“四好农村路”建设现场会、全区“四好农村路”建设业务培训会相继在荔浦县召开和举办，并获全国交通运输行业文明单位，成为全区农村公路建、管、护、运工作的典范。

## 公路管理

**【概况】** 荔浦市公路管理局是广西壮族自治区公路管理局下属的公益一类正科级事业单位，内设 6 个职能部门：办公室、政工科、养护与工程管理科、财务科、安全与国有资产管理科、纪检监察室。2018 年全局在职人员 40 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中园路 542 号。

**【公路养护】** 重点在路面修补工作中做到用心用脑养护，用心观察，积极开拓创新，动手改造倒边机用于路面修补倒边，通过修补后与原路面平顺，消除跳车现象。

抓住晴好天气，加快路面修补。按照桂林公路管理局 2018 年路面病害修补质量年活动要求，圆满完成路面修补任务，修补路面错台 2285 平方米，罩面处治严重龟裂病害 28571 平方米，修补路面坑槽 7370.5 平方米。有效遏制了公路路面病害的蔓延，做到了病害修补及时，保证了公路安全畅通。计划全部路线好路率 77.49%，完成全部路线好路率达 78.48%，超额完成了桂林市局下达的指标任务。

做好排水设施养护及沿线设施整治。在雨季来临之前和大暴雨过后做好沿线水沟及涵洞、桥梁清理工作，清理涵洞 251 座、清理水沟 55780 米，修复波形护栏 92.5 米，修复车损、水毁浆砌路肩墙及水沟墙 98 立方米、清理塌方 22.5 立方米，整修路肩 11200 米，有效改善了路况和路容路貌，提升了公路通行能力。

做好公路沿线绿化管护工作。定期人工清除了公路沿线绿化小品内的杂草、修剪灌木 750 株，清理枯树 59 株。

重点以“美丽广西·宜居乡村”公路行动为契机，与路政联勤联动开展国道路容路貌专项整治活动，共清理公路沿线堆积物 238.7 立方米，清扫路面 94 千米，并对 G321 线 K520+460 左侧、G323 线 K819+779—K865+140 共 30 个土路的村道路口进行了沥青碎石硬化处理，共硬化道口 1307 平方米，有效地改善了道口脏乱现象，美化了道口两侧的公路环境。

做好公路沿线安全管理工作。及时修剪遮挡标志的路树，确保各种标志醒目清晰，共修剪遮挡标志及弯道内侧的路树 4575 株。完善各种安全标志，对损坏的标志及时更换，补种道口桩 125 根，修复标志牌 1 块，新增标志牌 2 块，重新标线 1680 平方米。

【工程建设】 2018年完成321线K501+836—K503+216（原桩号K536+300—K537+680）危险路段整治工程，投资额67万元；G321线K470+836—K480+136水泥路面大修工程已进行到工程项目招标控制价财政评审阶段；国道323线K869+000—K880+500段沥青路面大修工程、K891+000—K898+062.5段路面大修工程及国道321线K494+396—K505+300段水泥路面大修工程已完成竣工决算审计工作。

【路政管理】 截至12月31日，大队辖区共发生路政案件6起，查处6起，查处率100%，共追回路产赔（补）偿款7.366万元。共清理非交通标志牌287块，清理堆积物49处309.37平方米，清理临时搭棚7处317.35平方米，清除乱拉横幅102条，疏通人为堵塞水沟561.25米。

加强对公路涉路项目的事中事后监管工作。2018年阳鹿高速、荔玉高速相继开工，大队加强对涉路项目的事中事后监管工作，要求施工单位必须严格按照安全施工承诺书内容，做好现场安全保障、交通维护工作；施工技术参数必须严格执行安全技术评价报告标准，不得擅自篡改和变更；施工期间加强安全自查，坚决杜绝施工器械散落路面等危及道路安全的情况出现，施工完毕后必须及时恢复原状，保证二级公路设施完好无损。

重点开展普通国省干线公路路容路貌专项整治工作。对国道G323线K860+000—K905+310管辖全段擅自增设公益性不规范道口整治6处，开挖人为堵塞水沟381米，恢复了公路原貌，公路排水不良地段得到根治。劝离在路边随意摆摊设点151处，清理沿路堆积物4处238.7立方米，清理路边搭棚3处195平方米，清除非公路标志79块，清除乱拉横幅63条，消除了公路安全隐患。

重点加强与交警、市容、养护部门联勤联动。通过长期与交警、市容、养护部门建立联勤联动的长效机制，对公路安全隐患等相关问题开展全面的联合清理整治工作，打击占用公路及公路用地、车辆乱停乱放、货运车辆扬撒污染路面的违法行为，保障公路的安全。共出动执法车辆14辆次，执法人员28人次。

【治超工作】 参加“政府主导，部门联动”整治货车违法超限超载运输专项行动。截至12月31日，县公路局共参加了联合治超专项行动37次，出动执法人员248人次，县交警大队出动执法人员204人次，交通运输局出动执法人员293人次，荔浦治超检测站出动执法人员437人次，各部门自行配置专项行动的执法车辆。共检测车辆1716辆次，卸载违法超限运输车辆432辆次，实施卸载（分装）货物9687.54吨，移交交警处理57辆次，处罚金额49750元，扣分171分，教育放行车辆367辆，查处“百吨王”1辆。

采取有效措施加强路面执法力度。加强对超限超载车辆的查处，截至12月31日，查处违法超限运输车辆107辆，实施卸载（分装）货物3112.36吨。有力地打击了超限超载运输行为，确保了辖区公路和桥梁的安全和畅通。




2018年1月18日，国道321线K528+680马岭大桥拆除改建工程交工验收

【财务和审计工作】 针对2017年财务监督检查及往来账款清理专项审计发现问题进行了整改。

配合自治区公路管理局委托的广西合生会计师事务所和广西新时代会计师事务所做好对G323线K869+000—K880+500段水泥路面大修、国道323线临沧至瑞金

公路 K891+000—K898+062.5 段路面大修及国道 321 线广州至成都公路 K494+396—K505+300 段水泥路面大修三个工程完成竣工决算审计，为工程竣工验收做好准备。同时配合桂林市局审计科做好对邓期民局长离任审计整改落实情况后续审计工作。

2018 年前三季度的预算执行率分别为 16.31%、40.56%、64.54%，对比自治区财政厅桂财库〔2017〕46 号文要求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综合进度”的前三季度最低目标要求的 16%、40%、65%，第一、二季度达标，第三季度不达标。原因：G321 线 K536+300—K537+680 路面中修整治工程未能及时办理政府采购手续，无法支付工程款，造成第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只有 64.54%，没有达到财政厅的最低 65% 的目标要求。

按照上级要求，与各部门配合，认真编制好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的预算，完成预算的“一上”和“二上”的编报工作，为荔浦公路局 2019 年各项工作的开展提供资金保障。

**【安全管理】** 坚持以“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为指导思想，狠抓落实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分别与桂林市局签订了安全责任状，同时与各部门，各养护站（组）、司机签订了《安全生产责任状》，把安全目标层层细化，落实到每个人。2018 年荔浦县公路局共签订安全生产责任状 15 份，签订率 100%。

开展各种专项活动。6 月 15 日参加由县安委办组织的“安全生产宣传咨询日”活动，并在现场摆放宣传展板、发放宣传资料 150 份，充分宣传公路安全法律知识，强化公路安全意识和责任意识。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期间，以事故隐患排查治理为重点，对荔浦县公路局管辖的道路、桥梁、沿线设施进行安全生产大检查，共开展安全检查 12 次，参加人员 26 人次，排查出隐患 4 处，已整改 4 处。截至 12 月 29 日累计安检次数 124 次，投入人员 279 人，累计排查隐患数 18 次，整改 18 次，整改率 100%。

做好节假日、汛期及特殊天气安全生产专项检查，加强人员路面巡查力度，安排养护人员对所管辖的路段进行清扫，确保节假日道路安全畅通，坚持领导 24 小时带班制，做好各种突发事件信息处理和报送工作。

做好安全培训工作。5 月 10 日—12 日参加桂林市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培训，参加培训人员 16 人；11 月 9 日全体人员举办综合业务知识培训（安全生产培训）1 期。通过一系列的安全教育培训，提高了职工的业务知识水平，规范了养护人员的路上作业规程。

**【采购工作】**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0 日，荔浦市公路局共完成政府采购金额 25 项，严格按照要求执行政府采购，对未达到政府采购限额标准的小量货物采购采取公开询价、货比三家、集体讨论的方式进行；办公用品采购实行网上商铺进行采购，对沥青路面中修整治工程进行了协议采购，按照要求上报区局政府采购计划，审批备案后进行采购。

**【宣传工作】**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0 日，荔浦市公路局撰写各类政务信息及宣传稿件共 138 篇，被各级报纸杂志采用 100 篇次。《广西交通报》采用 12 篇，《广西公路》采用 14 篇，《广西公路信息》采用 5 篇，《桂林公路》采用 22 篇，《桂林公路信息》采用 39 篇，《广西工运》采用 5 篇，《荔浦政协》采用 1 篇，《今日荔浦》采用 2 篇，《广西卫视》影像宣传播放 1 次。大力宣扬了荔浦公路人在公路“养、建、管、创”工作中的奉献精神。

# 信息产业

## 电信公司

【概况】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荔浦分公司是中国电信集团公司的下属企业。主要接受母公司的委托在本营业区内开展移动通信及因特网数据传送等业务。分公司内设三个部门:综合办公室、维护部、市场部。2018 年分公司编制 30 名,在岗 30 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柳路 56 号。

## 移动通信

【概况】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西有限公司荔浦分公司是中国移动广西公司桂林分公司的下属企业,负责经营荔浦市辖 10 镇 3 乡的中国移动通信业务,2018 年在职员工 72 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塔路一号圆盘。

【业务指标完成情况】 2018 年末,移动用户数 22 万户,移动 4G 信号县城覆盖率 97.5%,行政村覆盖率 92.58% ;家庭宽带县城及乡镇主要街道覆盖率 100%,全县小区及单位宿舍覆盖率 85.78%,村委及社区覆盖率 92.65%。2018 年完成贫困村通信基站建设 36 个,贫困村村委宽带建设 11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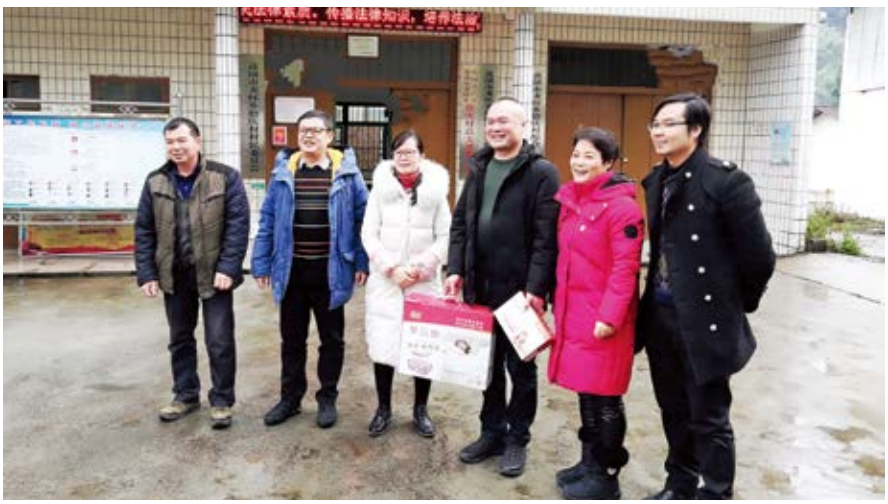
## 联合网络通信

【概况】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荔浦市分公司,隶属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桂林市分公司,为国有控股企业。负责经营移动网络业务、固定通信业务,国内、国际通信设施服务业务,卫星国际专线业务、数据通信业务、网络接入业务和各类电信增值业务。内设公众中心、政企中心。2018 年,人员编制 25 名,在岗 25 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滨江大市场 31 栋 014 号。

【指标完成情况】 2018 年,荔浦分公司完成销售收入 1657.57 万元。移动在网用户 4.8 万户,宽带在网用户 0.7 万户。

新建 4G 基站 42 座,总体 4G 基站达到 148 座。新建宽带端口 2800 个,总体宽带端口达到 1.5 万个。



2018 年 12 月 28 日,桂林市联通分公司总经理陈贤东(左二)在荔浦市慰问贫困户

# 工　业

## 工业和信息化

**【概况】** 荔浦市工业和信息化商贸局为市政府正科级职能部门。内设办公室、经济运行股、综合管理股、投资规划股、能源与节能股、科技股、电子商务信息股、中小企业股、财务股、外贸业务股、安全生产股、商贸管理股、园区办13个机构。编制27名，机关后勤服务聘用人员控制数3名，在职人员24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滨江路6号。

**【经济指标完成情况】** 2018年，荔浦县规模工业总产值下降2.66%，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长7.9%；工业投资增长21.5%；技术改造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4.7%；完成投资亿元以上项目储备数4个、投资亿元以上项目数5个、重大项目开工数3个；完成基础设施投资1亿元，新建标准厂房10.4万平方米，新建人才公寓1.79万平方米；新签项目合同投资额20.5亿元；完成拟上规模企业培育数51家，新进规模企业数10家；万元工业增加值综合能耗同比下降35%；外贸自营进出口总额62373.71万元人民币(9440万美元)，同比增长11.48%；全县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0.7%；零售业销售额增长15%；成功培育限上商贸流通企业(含大个体)7家。除规模工业总产值等少数指标外，其他各项指标在桂林市排名前列。

**【工业园区建设与发展】** 不断优化工业园区规划布局。按照“产城融合”“园中园”发展理念，工业园区“企业化管理、市场化运作”有序开展，相继成立了“广西荔浦县德润工业园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和“荔浦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增强了园区建设活力。以打造自治区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为目标，规划建设10平方千米的高新技术产业园和博士创业园，制定了《荔浦高新技术产业园总体发展规划》和《荔浦高新技术产业园产业发展规划》，已完成园区土地储备1000亩以上，将重点发展新能源、光电、生物医药、高端装备制造等高新产业。2018年12月荔浦撤县设市后，将吸引更多的资源、人才等要素向荔浦集聚发展，为引进高新技术企业提供优质平台和优越环境。荔浦已入驻美亚迪、荣事达、鹏威新能源、英路维特等6家高新技术企业及其上下游配套企业。

加快完善园区基础设施建设。为进一步打造园



2018年4月10日，自治区两新组织党工委到荔浦县开展调研

区“筑巢引凤”的优越发展环境,2018 年投资 1 亿元用于园区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完善园区服务中心、道路管网、通信供电、污水处理、人才公寓、职工宿舍、美化绿化、标准厂房等生产生活配套基础设施,为企业发展解决后顾之忧。园区建有金鸡坪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长水岭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五金产业园污水处理中心,实现污水处理在线监测,加快长水岭至金牛污水管网建设。根据企业发展需要,引进投资达 2 亿元的小五金企业危险废物处理项目,建立年处理 6 万吨的电镀污泥处置生产线,进一步巩固和提升荔浦县乃至周边市县的五金产业。同时,2018 年投资 7000 多万元,建设广西首个含氰重金属污水处理系统,项目一期建成后日处理水量约 5000 立方米,并采用先进的中水回用系统,回收率达到 60% 左右。建成标准厂房 10.4 万平方米,新建人才公寓 1.79 万平方米。

**【新老产业“两手抓”】** 加快“招大引强”“招才引智”。着力抓好新兴项目建设,形成产业发展新业态,实现光电科技等新兴产业上下游产业链集群发展,有效增强工业发展后劲。通过出台招商引资奖励政策,推出“精准招商、以商招商、产业链招商”新模式,全县新兴产业“招大引强”实现新的突破,相继成功引进了投资达 9 亿元的美亚迪光电科技项目、投资达 12 亿元的荣事达光电科技项目、投资 3.5 亿元的广西英路维特公司医药生产项目、投资 15 亿元的深圳鹏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稀土电池项目、投资 2 亿元的医药信息产业园项目、投资约 1 亿元的东莞市万汇实业有限公司继电器生产项目,投资约 8000 万元的天津市宏宇天翔航天航空科技有限公司工业无人机研发、生产和销售项目,投资约 1 亿元深圳明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智能化开关项目等 40 余个重点工业项目,总投资 60 多亿元,在全县范围内营造了“大抓工业、抓大工业”的良好氛围。英路维特医药研发项目汇聚了博士人才精英 10 余名,2018 年 8 月份已经开始试产运营,主要生产具有国内先进水平的三类新中兽药产品,2019 年计划投资 1.3 亿元,完成车间改造升级、全自动智能生产线建设、产品认证,获取生产批文。鹏威稀土电池项目正在进行厂房改造升级和设备安装,第一期将在 2019 年 3 月建成 18650 动力电池生产线。美亚迪、荣事达光电产业园已投资 4 亿多元,美亚迪 4 条生产线已投产,年产值约 5 亿元,其上游企业荔浦坤泰塑业有限公司已经正式投产,正在加快形成美亚迪光电产业链集聚发展;荣事达项目正在加快基础设施建设,2018 年 12 月开始试产。计划总投资 2 亿元的医药信息产业园完成一期投资 5800 万元并投入运营,在小微企业创业园建立广西桂北地区药品现代化仓储物流基地。恒泰精密线路板项目、美迪森 LED 项目、明科智能开关项目、万慧继电器项目等一批新兴产业项目,将在 2019 年 7 月前试产。

注重做大做强做优传统产业。积极推动传统产业“二次创业”,让老产业、老企业焕发新的发展动能,进一步巩固衣架家居、食品药品等传统产业上下游产业链集群发展成效,夯实荔浦工业家底。通过出台科技创新扶持政策,引导传统企业开展技术改造、机械化智能化应用,有效实现产业转型升级。其中裕祥公司、佰客喜公司、华海公司等一批衣架龙头企业开始推广应用 3D 数控自动化生产线,有效提升机械化、智能化水平,“俏天下”荣获“国家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试点企业”称号,华海公司荣获“桂林市企业技术中心”称号;智强、智仁等食品龙头企业扩建新的自动化生产线和方便食品生产线项目;爱明生态公司与广西农投集团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达成“增资扩股”战略合作,成为荔浦首家混合所有制经营企业;丰润莱公司、荔浦罐头公司荣获“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称号;荔浦罐头食品有限公司与贺州学院进行产学研合作共建的“广西马蹄加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被认定为“第十批广西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同时,通过大力发展电子商务,有效拓宽工业产品销售渠道,2018 年全县电商销售额达 16.8 亿元,工业品电商销售额 8.5 亿元,为荔浦衣架、休闲食品等特色工业品销售开辟新路子。

**【帮扶工业企业发展】** 不断加大财政扶持力度。2018 年 3 月,隆重召开 2018 年全县工业发展大会,会上表彰和奖励了一批 2017 年度工业发展先进企业和优秀企业家标兵,对加快推进“工业强县”战略,为推动全年工业经济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2018 年 7 月,召开全县工业高质量发

展大会暨深化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大会，出台了《荔浦县 2018 年工业高质量发展暨优化营商环境奖励扶持方案（试行）》，《方案》的制定充分结合了荔浦工业发展实际，在加快产业转型升级、提高企业技术改造和自主创新能力、加快企业融资、名牌品牌创建、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有所侧重。开展 2018 年度扶持奖励考评工作，继续投入 3000 多万元对 2018 年优秀企业和企业家进行奖励。2018 年 10 月，为加大规模企业培育力度，专门出台了 2018 年新进规模工业企业专项奖励扶持政策，拨付培育规模工业企业专项奖励资金 200 万元。

完善重点企业帮扶机制。执行荔浦县四家班子领导跟踪服务工业企业工作方案，细化了跟踪服务措施，将采取走访、座谈、现场办公等方式，加强与重点工业企业的联系，落实好“五个一”工作制度，即“一月一联系、一月一例会、一季一汇报、一年一提升、一年一考评”，要求各挂点县领导每月深入所跟踪服务的企业走访调研 1 次以上，每月召开例会一次，协调解决企业遇到的问题和困难，并在年终的时候对挂点领导跟踪服务企业情况进行考评，将考评情况纳入年终考核内容。2018 年县领导累计为企业解决融资、招工、土地、环保等问题 500 多个。

细化服务工业企业配套机制。进一步发挥服务工业企业“联审联批”窗口作用，为企业提供“绿色通道”服务，全力提高服务企业工作效率。成立了规范零星小作坊、小加工点工作领导小组，为企业发展营造公平公正、安全的生产环境，着力规范市场秩序，维护企业的合法权益。成立了破产（僵尸）企业闲置厂房资产处置领导小组，依法依规分类处置“破产企业”“僵尸企业”资产，盘活闲置厂房和土地，推动工业经济健康发展。成立广西首家非公企业巡回法庭，为企业纠纷提供“一站式”服务。

多渠道为企业争取发展资金。继续跟踪做好“惠企贷”融资平台，设立商标、品牌融资奖，向银行宣传政府的奖励政策，开展企业“商标贷”融资贷款需求摸底调查工作，鼓励银行通过“商标贷”“品牌贷”等创新融资方式给予企业更多资金支持，累计为企业争取贷款 50 多亿元，让企业有资金开展技术改造，推广和采用新工艺、新技术，加快转型升级。组织企业申报中央外贸发展专项资金、自治区技术改造资金项目、自治区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县本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等各类资金项目，2018 年帮助企业争取到项目补助资金 3900 万元。全面落实电力体制改革优惠政策，全年为全县企业降低 2000 多万元用电成本，切实减轻企业负担。

为企业解决人才问题。与桂林电子科技大学搭建“产学研”创新合作平台，建立荔浦“荔江英才”人才信息库，并结合本地职业技术学校技工培训资源，切实为园区企业发展提供高新人才和技工人才保障。

**【创新产品销售模式】** 完善外贸出口平台建设。进一步完善“国家级出口食品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竹木制品）”建设，加快公共服务平台推广应用，抓好竹木制品（衣架）、罐头食品、生物制药等出口优势产业的转型升级，鼓励企业自主创新、研发新品牌，增强国际市场竞争力，荔浦荣获“国家外贸转型升级示范基地（衣架）”。“俏天下”被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爱明、毛嘉、华海、利林等外贸企业的 6 个产品荣获“广西名牌产品”，华海公司获评“桂林市企业技术中心”。

完善电子商务平台建设。不断完善“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建设，深化“互联网+党建+工业+农业+扶贫+旅游”等发展模式，建成荔浦县永华电商街、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物流配送中心、质量检测中心、二维码中心等配套项目。建成淘宝、京东、苏宁等 3 大平台的荔浦特色馆，成为广西首个三大特色馆同时上线的县域。建成农村电商服务点 400 多个，行政村基本实现全覆盖。累计举办培训班 60 余场，培训 1 万余人次，2018 年桂林工业云及工业电商培训班在荔浦县举办，2018 年全县电商销售总额达 16.8 亿元，其中工业品电商销售额 8.5 亿元，农产品电商销售额 8 亿元，发展电商企业、网店 650 多家，通过电商平台卖出的特色农产品价格平均提高 30%~40%，为荔浦衣架、休闲食品、荔浦芋、荔浦马蹄、砂糖桔等特色工农业产品销售开辟新路子，带动农村地区贫困群众人均增收 430 多元，荔浦县获评“自治区级优秀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成为自治区 4 个、桂林市第 1 个获此荣誉的示范县。

荣誉录

| 序号 | 获奖单位 | 获奖名称 | 获奖时间 |
|---|---|---|---|
| 1 | 荔浦县 | 国家外贸转型升级示范基地(衣架) | 2018 年 |
| 2 | 荔浦县 | 自治区优秀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 | 2018 年 |

# 轻 工 业

**【概况】** 荔浦市二轻工业联合社是市政府直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正科级)事业单位。负责荔浦市二轻企业(原集体企业)改制及历史遗留问题,承担桂林市、自治区等上级部门部署的有关工作任务。根据荔浦市工业组的安排,负责衣架、食品、竹木、小五金四个行业协会的日常工作,并为行业提供综合协调管理、指导和服务。荔浦市二轻工业联合社编制13 名,2018 年在职人员 12 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滨江路 6 号。

**【抓好行业协会工作】** 组织召开各行业协会理事会及相关会议,传达和贯彻落实上级有关文件和会议精神,讨论研究协会重大事项,部署协会工作。

深入开展行业调研,配合县行业管理办公室做好行业规范管理工作,有效维护了行业正常生产和发展秩序。一是配合参与县政府及相关部门查处企业反响比较强烈的“三无企业”;二是努力协调县自来水公司降低企业消防用水安装成本,解决了 20 多家企业因成本费用过高以致多年未安装的消防用水问题。

会同桂林市工商联举办企业职业病防控体系建设培训班并以行业协会牵头组织相关企业抱团参与企业职业病防控体系建设,有50 多家企业在积极开展此项工作。该工作得到了自治区二轻联社的认可与支持。

**【组建成立“中国日用杂品工业协会衣架分会”】** 2018年,荔浦县二轻工业联合社正式启动“中国日用杂品工业协会衣架分会”组建工作。经过一段时间的精心筹备,2018 年 7 月组织召开了“中国日用杂品工业协会衣架分会”成立暨第一届会员大会。“中国日用杂品工业协会衣架分会”在荔浦挂牌成立,标志着荔浦衣架特色产业发展又上了一个新的台阶。

**【做好“中国衣架之都”复评迎考工作】** 根据中国轻工业联合会、中国日用杂品工业协会相关文件精神和规定,2018 年“中国衣架之都”需进行第二次复评考核工作,此项工作直接关系到“中国衣架之都”能否继续保持的荣誉问题,对此,县二轻工业联合社领导高度重视,提前谋划,主动做好了相应的复评筹备工作。一是及时向授名单位提出复评申请报告,争取上级支持;二是主动向县领导汇报,召开了相关部门领导参加的专门会议布置相应工作,同时以县政府名义成立了复评迎检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三是切实制定了复评工作方案,落实相关部门、人员工作职责、任务及经费保障问题;四是组织相关人员按要求精心准备复评材料。2018 年 12 月,荔浦“中国衣架之都”顺利通过中国轻工业联合会、



2018 年 5 月,县二轻工业联合社组团参加广西第八届发明创造和创新成果展览交易会

中国日用杂品工业协会组织的复评考核，继续保持“中国衣架之都”荣誉称号。

【组织企业产品参展参评】 2018 年 5 月份根据自治区、桂林市有关文件要求，组织了荔浦县工艺美术产品和荔浦衣架创新产品（获得专利产品）参加自治区在南宁市举办的广西第八届发明创造和创新成果展览交易会，有 2 个企业参展产品获得了自治区创新成果奖。至此，已连续 8 次组织企业参加广西举办的展交会，荔浦县共有 40 余个产品在展交会上获得了创新成果奖。

【开展“服务基层　创新发展”活动】 2018 年，荔浦县二轻工业联合社根据荔浦二轻实际，在努力抓好荔浦衣架特色产业发展的同时，按照自治区、桂林市等上级主管部门的工作安排和部署，组织开展了“服务基层，创新发展”活动，领导班子坚持不定期深入企业调研，切实为企业做好各项服务工作，想方设法为企业排忧解难，有效促进企业创新发展。

【做好教育基金筹措工作】 通过组织协会召开会员企业座谈会议及深入企业广泛宣传动员，2018 年在衣架行业会员企业中筹措教育基金 50 多万元，为荔浦县教育事业发展做出了一定贡献。

## 供　电

【概况】 广西水利电业集团有限公司荔浦供电分公司成立于 2007 年，其前身是荔浦水利电业有限公司，是广西水利电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属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三级企业。公司内设经理工作部、财务部、安监部、生技部、营销部、建设部、人力部、党群工作部 8 个职能部门，以及用电稽查大队、仓库物资管理中心、客户服务中心、调度室、设计室 5 个二层机构。公司下辖 13 个乡镇共 5 个中心供电营业所。公司现有在编员工 372 名，其中合同工 302 人，劳务派遣工 70 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路 2 号。

【生产经营目标完成情况】 供电量：完成 6.07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7.73%，超额完成全年任务 1256.95 万千瓦时；

售电量：完成 5.71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7.73%，超额完成全年任务 1188.68 万千瓦时；

营业总收入：3.16 亿元，同比增长 5.69%；

利润总额：3331.65 万元，超额完成全年计划任务 100.38%；

综合网损率：5.89%，与上年同期相比持平；

电费回收率：99.13%，同比下降 0.84 个百分点；

可控成本费用：568.05 万元，同比下降 14.59%；

营业总成本占营业总收入的比重：89.47%，同比下降 8.88 个百分点。

【安全生产目标】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荔浦供电分公司未出现责任性事故的安全运行天数累计达到 4080 天。

【农网建设目标】 2018 年总投资 6693 万元，其中 35 千伏线路改造 4.3 千米，改造 10 千伏线路 19 条共 105 千米，更换户表 10790 户；35 千伏西郊变、金雷变、花篑变改造完成并顺利投运，进一步巩固电网安全运行能力。

【严守安全底线】 “安健环”试点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果。以综合评分 92.7 分再次通过集团公司二钻验收，安全体系化建设取得较大进展。加大隐患整改力度。共查出隐患 904 项，已整改 898 项，整改率 99.34%，工程预算金额 95 万元，投入隐患整改资金同比增加 138.57%；安全检查从严从细。各类安全检查 237 次，其中专项检查 7 次，共查出问题 97 项，并督促及时整改；多措并举，加强安全宣传教育。定期开展领导班子下基层参加安全日活动，时刻敲响安全生产警钟；在城区繁华地带播放“钓鱼触电安全公益宣传片”和“私拉乱接触电安全公益宣传片”，同时利用公司网站、微信群转发或点击公益影片多达 2000 余次，增强安全用电意识。应急管理工作稳步推进。6 月份、11 月份开展 2 期综合应急演练，采用桌面与实战相结合的方式，有效提高了应急机构快速反应、指挥、后勤保障等处置能力；加大电力设施设备保护力度。全年查处破坏电力设施设备 16 起，为公司追回各项损失费 13.7 万元。

【全面优化营商环境】 严格落实政策，释放政策红利。21家符合条件的企业参与电力市场化交易，2018年为企业节约成本约1000万元，有效降低实体经济成本；简化程序，“一站式”办公全面提升服务水平。实现资料简化与办电时间双压缩30%以上，全面开展“居民、低压零散客户免费安装到户”惠民工程，免费安装照明表417户，免费安装低压零散客户83户，为用户节约材料费、安装费约61.53万元。公司落实电力体制改革的做法，得到自治区领导批示表扬。



2018年12月15日，县供电公司员工为荔浦撤县设市大会做好保供电工作

【提升优质服务水平】 圆满完成春节、撤县设市、高考等重大活动及节假日保供电工作；抢修维护工作高效有序。“966022”客服热线接听各类咨询4816次，实施客服故障报修2092次，到位率100%，客户满意率100%；业扩报装、计量工作稳步进行。受理报装1380单，合同签订率100%；完成校验各类电能表36397只、互感器1696只。优化营销系统，提升服务水平。6月份，实现了微信端业扩报装受理，方便了用户办理相关的业扩报装业务，10月份，支付宝电费缴纳平台正式上线，提升了客户满意度；充分发挥电能信息采集与管理系统作用，通过系统调试，电表总抄通率达到93%以上。

【“六管理”试点建设工作】 11月底，荔城所、马岭所顺利通过集团“六管理”验收，其中荔城所获2星供电所称号，马岭所获1星供电所称号，基层供电所环境大幅度改善，供电所员工精神面貌焕然一新。

【用电稽查】 完成专变用电检查512台次，开展窃电专项检查39次，共查出5处问题，追补电量55.6万千瓦时，追补漏计各类电费36.38万元，退还因人为失误多收客户电费8620.66元，进一步规范用电市场，有效维护公司与用户的合法利益。

【服务重大项目】 完成北环路110千伏龙青线迁移整改工程；阳鹿高速建设35千伏、10千伏线路迁移工程，合同金额190万元，已完成70%工程量；完成荔玉高速公路线路迁移改造施工合同签订工作，前期进场施工工作已开展。

【电网运行与管理】 利用互联网技术，提升工作效率，保障设备安全运行。5月份推行了二维码电力设备巡检系统。使用“手机+二维码+移动互联网”，通过手机扫描二维码对设备进行巡检、维护记录、数据实时上传等操作，实现对巡检内容的实时把控和安全响应，提高工作效率；开展集控中心建设。开放调度系统源数据，使之与视频监控联动配合，并进行双系统GPS定时联调，使两系统时间步调一致，负责建立了通讯专柜、主站电源改造分流等工程，使集控中心建设大步跨越向前发展；利用农网建设的架空光缆，通过完善部分站点与调度的光纤通信，对变电站通讯终端设备进行改造，完成公司本部与龙口变等7个变电站的光纤通信试点建设工作。

完成35千伏杜莫、三河、修仁集中控制改造工作，提高了线路设备的运行可靠性；对部分35千伏变电站无功补偿进行修复投运，成功投运了35千伏三河变电站、35千伏修仁变电站及35千伏蒲芦变电站无功补偿设备，提高电网功率因数，降低线路损耗。

变电站增容改造，增加主变容量16000千伏安，有效缓解了部分区域供电不足压力，消除电网安全隐患；从县外引进小水电并网，通过35千伏青金线、

荣誉录

| 获奖单位 | 获奖名称 | 颁奖机关 | 获奖时间 |
| --- | --- | --- | --- |
| 荔浦供电分公司 | 先进基层党组织 | 桂林市委 | 2018 年 6 月 |

35 千伏修金线引进来宾大网及金秀小水电；全年引进小水电 3734.77 万千瓦时，节约供电成本 183 万元，有效降低购电成本。

2018 年综合供电可靠率 99.40%，低于小康示范县指标 0.31 个百分点；综合电压合格率为 97.56%，同比下降 0.06 个百分点，高于小康示范县指标（≥ 97.5%）0.06 个百分点，主要受施工影响，停电较多。

## 发　电

**【概况】** 广西桂水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荔浦发电分公司是国有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2 月 30 日，隶属广西桂水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设经理工作部、财务部、人力资源管理部、安全生产监察部、生产技术部 5 个职能部室，2018 年在职职工 103 人。

公司总部设在荔浦市滨江路 2 号。

**【经营范围及管辖电站】** 公司经营范围包括中小水电站投资、经营管理、技术改造、挖潜增容；发电工程施工安装；水利水电工程咨询服务。管辖 5 个电站和 1 个长滩河中型水库，电站总装机容量 21120 千瓦，其中长滩河电　站（2 × 2000kW+1 × 5500kW+1 × 5000kW =14500kW），大江水电站（4 × 500kW=2000kW），古信水电站（2 × 320kW+1 × 400kW=1040kW），银河水电站（3 × 630kW=1890kW），山口水电站（4 × 200kW+2 × 320kW+1 × 250kW =1690kW）。

**【生产经营情况】** 2018 年公司经营指标完成情况：

发电量 5257 万千瓦时，完成计划任务 8100 万千瓦时的 64.9%，比上年同期减少 3131 万千瓦时；

售电量 5192 万千瓦时，完成计划任务 8000 万千瓦时的 64.9%，比上年同期减少 3097 万千瓦时；

综合变损率 1.58%，比上年同期增加 0.35%；

销售收入 1275.6 万元，完成计划 2227 万元的 57.28%，比上年同期减少 983.8 万元；

营业总成本 2563.52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53.32 万元；

利润总额 –1193.62 万元，比上年同期相比增亏 773.5 万元。

上交各种税金 47 万元，比上年同期 84 万元减少 37 万元。

**【增效扩容项目改造工作】** 利用十三五增效扩容改造机会，实现长滩河、山口电站设备升级改造。

长滩河电站：项目概算总投资 932.81 万元，2017 年 12 月 20 日开工建设，2018 年 5 月 26 日甩负荷试验运行后全面发电，12 月 14 日完成启动验收。

山口电站：项目概算总投资 482.57 万元，2017 年 11 月 16 日开工建设，2018 年 6 月底全面发电，12 月 14 日完成启动验收。

长滩河电站生态改造项目：项目概算总投资 543.43 万元，设计装机容量 400 千瓦，设计年发电量为 245.7 万千瓦时，2018 年 11 月 8 日开工建设。

**【安全标准化建设工作】** 继续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把这项工作纳入常态化管理，各部门、电站把标准建设工作相关材料上传到信息平台，通过信息平台可以了解工作开展情况，加大标准建设力度，为规范企业运行提供了保障。

**【防洪度汛工作】** 按照防汛度汛要求，公司编制完成了 2018 年防洪度汛预案并通过县人民政府批准。对照防汛预案，更新补充了防汛物资，确保防汛物资落实到位。组织开展 2018 年防汛应急演练 2 次，实行 24 小时防汛值班，做好汛期安全检查，确保公司各电站汛期安全。

**【加强生产管理】** 2018 年，发电公司按照农投发电下达的年度生产目标任务，对全年的电力生产工作进行了周密部署和科学安排。

科学安排电力生产任务指标，层层分解、层层



改造后的长滩河电站厂房

落实到各电站、班组，把各项指标纳入各电站工作目标任务绩效考核，考核结果与绩效奖金挂钩，调动了生产人员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加强与县网供电调度的协调工作，根据供电调度情况做好水资源的科学合理利用，发挥水资源的最大利用率，力争电力生产多发多供；

开展岗前业务培训，结合各电站比较分散这一特点，由各部门、电站组织集中学习，电站采取每周一问的学习教育方式，根据各电站实际情况组织岗位业务培训工作，不断提高运行人员的业务素质，确保了电力生产安全、可靠运行。

加强设备设施维护管理，为多发多供提供保障，提高发电效率。一是加强设备管理，发现设备故障及时维修，同时按照“应修必修，修必修好”的原则，由各电站自行组织开展检修工作，按时按质完成维修工作，为电力生产满发多供打下基础，为安全运行提供了保障；二是领导重视，在生产管理中始终坚持以设备设施管理为重点，加强设备、设施巡视检查和维护，做好设备设施运行异常情况记录，科学合理安排故障的排除和整改工作，确保发电机组安全高效、持续稳定运行，为多发多供提供保障，有效提高发电效率。

科学合理安排电力生产，充分利用水资源，发挥长滩河水库蓄水功能，提升电力生产经济运行能力。科学合理安排发电，对公司管辖的长滩河水库进行严密监控，合理利用水资源，在汛期到来之前腾空长滩河水库，为汛期蓄水做好准备，最大限度避免因泄洪造成水资源浪费；充分利用网络资源，值班人员时刻关注天气情况，及时掌握天气动态，特别是长滩河水库上游相关雨量点的降雨情况，分析判断来水情况，为电站科学合理安排发电做好准备；加强大坝管理，增加库区高水位位移监测次数，掌握大坝安全运行参数，全年完成大坝监测18次，为长滩河水库的安全蓄水运行提供依据。

**【规范电费结算】** 切实加强电费收缴工作，2018年电费回收率达100%，为公司生产经营提供了有力的资金保障。

**【实行内部承包运行管理】**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有条件的银河、古信、大江电站进行承包管理，电站人员从原来12人减少到6人，采取发电量与员工收入联动考核，提高员工主观能动性和工作积极性，降低人工成本，实现减员增效。

# 农业·水利·农村扶贫

## 农　业

**【概况】** 荔浦市农业局是全市农业工作的行政主管部门，内设9个职能股室和15个事业二层机构。行政股室包括办公室、科技人事教育股、政策法规股、生产技术股、市场与农情信息股、农业经济管理股、农业综合开发股、生产救灾股、计划财务股；事业二层机构包括市农业科教管理站、广西农业广播电视学校荔浦分校、市经济作物站、市农业区划委员会办公室、市蔬菜技术指导站、市农业信息中心、市农业合作经济经营管理指导站、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市土壤肥料工作站、市种子管理站、市农业技术推广站、市植物保护站、市农业科学研究所、市水果生产技术指导站、市农业行政综合执法大队。编制70名，其中公务员17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28人，事业单位人员25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柳路386号。

**【农业指标】** 2018年完成农林牧渔业总产值59.48亿元，同比增长5.8%；第一产业增加值完成35.8亿元，同比增长5.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5073元，同比增长9.2%。

**【特色效益农业】** 2018年，粮食作物种植面积31.49万亩；水果总面积为31.35万亩，全年水果总产量52万吨，产值30亿元。其中主栽品种砂糖桔面积为30.02万亩，产量45万吨，产值28亿元；蔬菜种植面积23.8万亩，其中荔浦芋种植面积4.8万亩，总产量10万吨，总产值6.5亿元；荔浦马蹄面积4.96万亩，总产量9.92万吨，总产值4.96亿元，桂蹄3号为主的组培苗，普及面积达到85%以上。开展各类水果培训活动60期，受训人数3712人次，实地指导1550人次，技术咨询2123人次，发放技术资料8345份(本)。开办其他经济作物技术培训课30期，培训农户千人以上。

**【乡村振兴战略】** 成立乡村振兴战略工作领导小组并出台《中共荔浦县委员会荔浦县人民政府关于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按照实施意见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并按桂林市乡村振兴办要求按时报送进展情况。2018年开工乡村振兴产业发展基础设




2018年5月22日，桂林市农业科技教育检查组到荔浦县开展《全国基层农技推广补助项目》和《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检查工作

施公共服务能力提升项目41个,其中有14个项目争取到乡村振兴资金共6600万元,年度计划投资120610.2万元,年度完成投资118394.2万元。其中14个获得了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2018年完成投资58045万元,年度计划投资61582万元,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为94.25%。在桂林市年中经济会议上作乡村振兴工作典型发言。

【特色农业示范区建设】 2018年度整合资源完成投资9978万元,围绕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增点扩面提质增效目标任务开展各级示范区(园、点)创建工作,示范区建设覆盖种植业、畜牧业、林业等多个产业。已获认定自治区五星级核心示范区1个、自治区四星级核心示范区1个、桂林市市级示范区4个,自治区县级示范区5个、自治区乡级示范园20个、村级示范点52个。1个自治区级示范区正在公示期,1个桂林市级示范区已经完成考评工作。

【"产业富民"专项行动】 "五个一"目标已完成:一是行政村(社区)已全部制定发展计划并选定优势产业;二是全县每个行政村都培育有1个能够带动农户增收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实现全覆盖,超额完成任务;三是每个行政村都已打造1个现代农业生产示范基地;四是每个行政村至少发展1个村级集体经济项目,村集体收入在2万元以上的有144个,3万元以上的有44个;五是每个行政村都有1个农村电子商务服务点,实现全覆盖,超额完成任务。村级集体经济谋划进村行动、种植业结构调整和"三品"提升进村行动、生态养殖进村行动、林下经济提升进村行动、新型经营主体进村行动、农旅结合休闲农业进村行动等"十大进村行动"已顺利完成。

【产业扶贫】 在全县"5+2"特色产业覆盖率为85%的基础上,实现贫困村"3+1"特色产业全覆盖,基本形成贫困村"一村一品"、贫困户"一户一特"格局。根据上级要求,积极落实中央、自治区、桂林市级开展各类巡视巡察、督查发现脱贫攻坚存在问题的自查自纠和有效整改工作:修改产业扶贫规划,制定2018年度工作计划;出台和完善产业扶贫2018年"以奖代补"方案,发放奖补资金300多万元,惠及建档立卡贫困户1274户;建立完善领导小组运行机制,落实驻组集中办公;制定完善定期会商、工作例会制度;制定专责小组培训方案,共开展贫困户农村实用技术培训34期,培训人数1000余人,编印和发放资料1100多份;加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力度,增强辐射带动能力,培育创业致富带头人118名带动371名贫困户发展产业;深化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等。

【农村土地制度综合改革】 全县土地确权工作涉及13个乡镇、144个村、3354个村民小组,涉及二轮承包合同面积269222亩,二轮承包农户86129户。此次全县农村土地确权颁证工作涉及调查发包方3237个,调查承包农户83741户,调查承包地块500126块,测量土地承包面积298637.6亩,完善承包合同83741份,颁发新版经营权证书79864本,颁证率达98.7%。全力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全国及全区试点工作,制定《荔浦县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荔浦县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建设方案》和《荔浦县全面开展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工作方案》,成立了相应的领导小组统筹指导全县试点工作有序开展,工作进展顺利。

【柑桔黄龙病防控】 荔浦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柑桔黄龙病工作,成立专门的领导小组,由县农业局牵头抓好柑桔黄龙病综合防控工作。重投专项资金、组建黄龙病防控队伍,做到常态化管理,规范黄龙病疫情清除流程,建立完善的防控机制,落实防控目标责任,开展柑桔黄龙病清除大行动示范活动,在原有的基础上,新投入烟雾机7台,油锯20台,防控药剂400公斤用于开展工作,全年统防统治扑杀木虱面积322299亩次,清理失管果园150个,清除黄龙病树159850株,黄龙病树砍伐率为98.7%。

【新型农业经营服务主体】 认真贯彻各级文件精神,高度重视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培育发展,大力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不断提高农民的生产组织经营能力,实现每个行政村都培育1个以上带动农户增收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全县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20家,其中自治区级5家,桂林市级15家;农民专业合作社460家,其中3家获得国家级示范社

称号，10 家获得自治区级示范社称号；家庭农场 50 家，其中 1 家获得桂林市级示范场称号。

**【农产品质量检测】** 积极开展“三品一标”认证及农产品质量安全宣传培训。荔浦县农业局农产品检测站开展农产品市场监督抽查，每天对上市农产品抽样进行快速检测，检测结果在农贸市场公示栏上墙公示。2018 年共检测农产品样品 47295 个，检测合格样品 47266 个，合格率 99.94%，检测不合格农产品已按规定销毁或延时上市。通过开展集中宣传活动、田间培训、入户指导等方式宣传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制作宣传板报 1400 份，分别分发张贴于各种植区村委公示栏或明显的交通要道。全年共出动检查车辆 100 余次、人员 550 人次；整顿市场 112 个次；检查经营门店 667 个次；抽检农药 26 个，不合格 6 个；抽检肥料 3 个，不合格 2 个。查获农药标签不合格 10 个，结案 10 个。通过多次检查整顿活动，有效地打击了假冒伪劣等违法行为，维护了广大农民的合法权益。

**【行政审批工作】** 按照上级要求实时调整行政审批事项，按照政务中心要求将政务服务事项开通网上办事，截至 11 月底，农业局网上办事开通已经达到 80% 以上。对接上级部门完成“一事通办”改革，开展“最多跑一次”改革，改革实现率达到 90% 以上，与工商部门共同完成涉及多部门“一事通办”事项清单，清理涉及群众和企业办事创业的各类证明，优化营商环境。设立农药经营办证管理办公室，开展农药经营许可业务的宣传、答疑、材料受理、办证等工作。累计在 13 个乡镇的农药经营门店派发材料和宣传办证工作，发放材料 2000 多份；电话咨询和现场咨询达 600 多人次；通过书面审查和实地核查同时进行的方式对农资店进行全方位的考核。经审核通过并颁发证件的农资店共有 452 家，对缺少培训证明的农资店，已帮助联系农校开展培训。

**【新技术研究示范推广】** 承担广西水稻品种试验为全自治区品种审定、推荐参加全国南方区试等提供科学依据；开展不同叶面肥对砂糖桔影响试验、修复砂糖桔黄化树试验、荔浦芋疫病的发生规律及药剂防治试验示范、荔浦芋旱地不同栽培方式试验、富硒荔浦芋栽培试验、荔浦芋避雨栽培试验等试验示范、马蹄组培苗露地与盖膜育苗对比试验、马蹄大田分株期拔出母株对产量影响试验等，做好防虫网棚栽培柑桔示范推广、新品种配套栽培技术研究、芋头无公害贮藏技术研究等；协助广西特色作物研究院做好“桂北柑桔化肥农药减施增效技术集成研究与示范”课题工作，已完成 8 个示范基地 22 个点的土壤、叶样、果品样的采集及送检工作，通过土壤、叶片、果实等检定和综合分析，科学指导 8 个示范基地生产投入品的使用，为进一步优化完善柑桔施肥技术指标体系及化肥农药减施增效技术提供数据支撑。

**【推进重要项目】** 切实抓好测土配方施肥与土壤有机质提升项目的实施工作。2018 年在水稻、水果、马蹄、荔浦芋、蔬菜等作物上实施测土配方施肥面积 76.56 万亩，加权平均实施测土配方施肥亩增产量 79.1 公斤、增产 7.27%、总增产量 6858.8 万公斤、总增产增收 12485.2 万元，亩节约不合理施肥量 1.4 公斤、亩节约肥料投入 6.28 元、总节约肥料 107.3 万公斤、总节约肥料投入 480.54 万元。完成本年度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工作任务，全县补贴面积 80741.22 亩，按照自治区下达荔浦县 2018 年补贴总量，截至 10 底全县补贴资金已发放 1658.6 万元，占应发总资金的 99.7%；完成信息进村入户项目，已建设县级运营服务中心 1 个，建设益农信息社标准站 143 个，占申报任务数 144 个的 99.3%、专业站 130 个占申报任务数 144 个的 90.3%、简易站 138 个占申报任务数 144 个的 95.8%；切实抓好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建设项目和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项目实施。全年共培训 5 批 73 名项目技术指导员，培训科技示范户 26 期 480 人次，发放图书资料 500 本，进村入户技术指导 1500 多人次；完成 2017 年度 150 名新型职业农民培育的培训工作。成功向区农业厅推荐申报青年农场主 4 人，农业职业经理人 1 人参加开班培训。申报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实训基地 3 个，并获得通过，其中桂林市级实训基地 1 个，已挂牌。本年度承担的柑桔黄龙病综合防控及监测项目、农作物绿色防控集成项目、“三品一标”认证及管理项目、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项目、荔浦芋试验站项目等均已按要求完成。

荣誉录

| 序号 | 获奖单位 | 获奖名称 | 颁奖机关及文号 | 获奖时间 |
|---|---|---|---|---|
| 1 | 荔浦县 | 全国农村创业创新典型县范例 | 农业农村部<br>农办加〔2018〕6号 | 2018年5月30日 |
| 2 | 荔浦县农业局 | 荔浦县兴万家砂糖桔产业核心示范区（第六批广西现代特色农业核心示范区四星级） | 自治区人民政府<br>桂政发〔2018〕47号 | 2018年10月15日 |
| 3 | 荔浦县农业局 | 广西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荔浦芋） | 自治区农业厅<br>桂农业发〔2018〕167号 | 2018年8月20日 |
| 4 | 荔浦县农业局 | 荔浦县海丰农产品专业合作社(2017年度广西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 | 自治区农业厅<br>桂农业发〔2018〕194号 | 2018年8月20日 |
| 5 | 荔浦县农业局 | 广西荔浦县祥盛农产品专业合作社(2017年度广西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 | 自治区农业厅<br>桂农业发〔2018〕194号 | 2018年8月20日 |

**【其他重要业务工作】** 做好农业环保与生态保护工作。落实本单位环保方面的职责，开展农田土壤及农产品重金属污染定位预警监测；认真贯彻执行全国第二次农业污染源普查工作，基本完成荔浦县农业污染普查工作；根据计划继续开展农药零增长行动、实现农药减量控害，开展化肥使用零增长行动；继续做好“三品一标”认证和推广工作等。落实粮食生产功能区划定工作，及时制定工作方案、落实工作经费，第三方技术服务单位已按合同约定开展业内处理、综合分析数据、工作底图制作、外业核查及修改等工作。持续做好农作物虫情测报，2018年正式发布病虫情报共计20期，其中水稻病虫7期；蔬菜2期；水果6期，综合情报5期；发布防治秋梢期木虱特别公告1期。为荔浦县综合防控农作物病虫作科学指导。推介本地特色农产品。参加2018中国国际薯业博览会、第十四届广西名特优农产品（广州）交易会、桂林柑桔产销对接会、第十五届名特优农产品交易会等品牌宣传推介会，成功协助县委、县政府举办荔浦撤县设市暨第二届荔浦芋文化节，强力推介本地特色产品。

## 水果生产

**【概况】** 荔浦市水果生产技术指导站属荔浦市农业局二层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在编人员4人，由市财政全额拨款。

**【水果生产】** 2018年全县新种植特色优势水果面积19838亩，其中砂糖桔新种面积16617亩，其他柑桔2763亩，其他杂果458亩，超额完成4838亩。全年水果面积、水果产量稳步发展。全县发展水果总面积31.35万亩，全年水果总产量达52万吨，产值30亿元。其中主栽品种砂糖桔面积为30.02万亩，产量45万吨，产值28亿元。全县水果良种覆盖率达95%以上，优质果品率达70%以上。

**【荔浦砂糖桔地理标志使用】** 进一步规范荔浦砂糖桔地理标志授权和使用管理工作，打造“荔浦砂糖桔”公共品牌不受侵犯，荔浦县对在荔浦区域内授权使用荔浦砂糖桔地理标志进行保护，并给予50%的奖补政策，荔浦县砂糖桔生产企业（合作社）、协会、种植大户积极参与，2018年度全县使用荔浦砂糖桔地理标志标识数量为185.9456万个，使用荔浦砂糖桔地理标志标识的果品在市场价格上比其他地方价格提高0.4~0.5元/公斤，使用荔浦砂糖桔标识得到全国消费者的认可，提升荔浦砂糖桔市场竞争力，促进荔浦砂糖桔品牌化提升，为打造企业自主品牌奠定良好基础。

**【柑桔黄龙病防控】** 县委、县政府对柑桔黄龙病防控工作非常重视，从物力、财力和人力给予大力支持，荔浦县水果生产技术指导站协助植保站做好柑桔黄龙病防控工作，落实“三板斧”技术措施到位，一是管好“一棵苗”措施，二是防好“一个虫”措施，

三是落实“一把刀”措施，木虱防控实现统防统治，成效显著，柑桔黄龙病发病率控制在 1% 以内，促进了柑桔产业又好又快发展。

**【农产品质量】** 全县建设无公害生产基地 26 个，以点带面全面推进生产管理，全程按照《荔浦砂糖桔无公害技术规程》操作，实行“六统一管理”即统一品种、统一购药、统一标准、统一检测、统一标识、统一销售，确保产品质量安全。2018 年自治区派出第三方检测公司对荔浦县柑桔农药残留进行抽样检测，全县抽取 50 个果园，检测合格率为 100%，2018 年未出现过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农产品质量安全意识明显比历年大幅度提高。

**【技术培训与指导】** 为了促进全县水果产业的健康发展，荔浦县开展以农产品质量安全相关知识、品牌建设与市场创新、现代农业特色产业砂糖桔栽培技术、柑桔黄龙病综合防控技术等各种水果技术培训，2018 年共开展各类水果培训活动 60 期，受训人数 3712 人次，实地指导 1550 人次，技术咨询 2123 人次，发放技术资料 8345 份(本)。通过技术培训和现场指导，广大果农对农产品质量安全意识及种植管理技术水平大幅度提高，促进了全县水果产业健康升级发展。

**【水果试验和新技术示范推广】** 2018 年开展了 2 个试验和 1 个新技术示范推广工作：2 个试验为《不同叶面肥对砂糖桔影响试验》《修复砂糖桔黄化树试验》正在实施中，1 个新技术示范推广是《防虫网棚栽培柑桔示范推广》。其中《防虫网棚栽培柑桔示范推广》是荔浦县水果生产技术指导站从 2011 年开始试验的，该试验主要通过网棚隔离柑桔木虱危害达到防控柑桔黄龙病的目的，防控率 100%，是柑桔黄龙病防控成功措施，荔浦防虫网棚栽培柑桔示范推广面积 30 亩。

**【水果农产品“三品一标”品牌申报】** 农产品“三品一标”认证及监管工作。2018 年荔浦县 3 个企业单位获得无公害农产品认证，至 2018 年底荔浦县水果共有 26 个单位获得无公害生产基地，地理标志保护产品 1 个即荔浦砂糖桔地理标志。监管好已获得“三品一标”的 27 个企业单位日常管理工作：指导企业单位做好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完善、基地投入品监管、生产记录册的填写与检查等工作。做好砂糖桔地理标志制作、发放和监管工作。

**【国家重点项目研发】** 荔浦县属国家柑桔体系桂北柑桔试验站示范县之一，荔浦县按照国家柑桔体系工作部署，协助广西特色作物研究院做好“桂北柑桔化肥农药两减增效技术集成研究与示范”课题工作，完成 8 个示范基地 22 个点的土壤、叶样、果品样的采集及送检工作，通过土壤、叶片、果实等检定和综合分析，科学指导 8 个示范基地生产投入品的使用，为进一步优化完善柑桔施肥技术指标体系及化肥农药减施增效技术提供数据支撑。

**【水果统计】** 开展水果新扩种统计、水果季度统计、科技应用统计等，为政府、上级部门提供准确、及时、可靠的水果生产信息。同时完成自治区水果总站、桂林市水果办、桂北柑桔试验站等部门交办的工作。

## 林　业

**【概况】** 荔浦市林业局属市政府主管全市林业工作的正科级行政机关。履行辖区域内的林业生态规划建设，林业产业指导与管理，野生动植物保护，森林病虫害防治，森林资源保护，林地、林权管理登记发证，调处林地、林权属纠纷，监督木材凭证采伐、运输和经营加工等工作职能，内设机构有办公室、林政股、财务股，二层机构有林政资源管理站、修仁木材检查站、二七〇苗圃、金鸡坪苗圃、修仁苗圃、大江采育场、林业技术推广站、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绿化委员会办公室、林业工作站等 29 个。2018 年编制数 156 名，实有 131 人。其中公务员 29 人，参公 24 人，事业编制 78 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岭南路 12 号。

**【营造林工作】** 稳步实施退耕还林、扎实开展全县森林生态效益补偿等国家重点工程，2018 年完成营造林面积 5580.9 亩，完成全民义务植树 58 万株，完成封山育林任务 18000 亩，完成 2018 年面上中幼林

抚育 31138 亩。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018 年荔浦县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基金兑现任务 85.94 万亩，已签订生态公益林管护合同面积 77.64 万亩，合同签订率 90.34%。2018 年度生态公益林检查验收合格面积 75.96 万亩，兑现补偿基金 975.47 万元，公共支出 14.6 万元，补发2017年权属国有增加2元提高部分48.84万元，共计 1038.91 万元，资金兑现率 86.92%。

**【退耕还林】** 2018 年 8 月—10 月县政府抽调各乡镇工作人员及林业站技术人员，分组完成 2003 年、2005 年、2006 年退耕还林工程外业检查验收工作，并通过桂林市核查组复查。检查结果如下：2018 年退耕还林工程生态林合格面积 13480.26 亩（因手续未完善等原因暂缓兑现 4128.4 亩，本次兑现 9351.86 亩），其中 2003 年工程合格面积 7906.7 亩（因手续未完善等原因暂缓兑现 2387.27 亩，本次兑现 5519.43 亩），2005 年工程合格面积 3627.76 亩（因手续未完善等原因暂缓兑现 1296.13 亩，本次兑现 1931.38 亩），2006 年工程合格面积 1945.8 亩（因手续未完善等原因暂缓兑现 445 亩，本次兑现 1500.8 亩）。本次兑现退耕还林 9351.86 亩补助费 116.89 万元，其中生活补助费 98.19 万元，管护费 18.7 万元。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和检疫】** 荔浦县是国家级森林病虫害中心测报点，为有效提高中心测报点测报的准确性，同时监测控制林业有害生物检疫对象的侵入，对全县马尾松毛虫固定监测点 40 个全面监测，并按期对松毛虫作了虫情调查。春季对松材线虫病监测点 51 个进行监测，没有发现松材线虫侵入。共发放检疫证 3089 份，调运木材 23141 立方米（包括外市材）；调运竹材 4000 根；调运种子 20 公斤；调运花卉（盆景）16万盆；调运药材 360000 公斤，调运苗木 2151.16万株；复检苗木10.14万株，松木木材167.69立方米。开展马尾松毛虫防治工作，单位投入防治经费 16.4 万元，投入人力 360 人次，对全县 1.64 万亩马尾松进行生物防治。

**【林木种苗执法检查】** 加强荔浦县林木种苗质量管理，推进依法治种，规范市场秩序，维护广大林农的合法权益。对滨江市场和双江镇、马岭镇林木种苗集散地的苗木进行抽检，确保荔浦县造林绿化用苗安全和造林质量。

**【科技兴林】** 为提高科技含量，普及和提高全民的林业科技素质，参加科技下乡宣传活动，发放宣传资料 1800 份。荔浦县林业局科技人员深入黄竹、长滩、清江及山头地块，具体指导造林和病虫害防治，推广新技术，为实施科技兴林做出努力。

**【架桥岭保护区保护】**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环保厅、林业厅关于重新组织修改完善自然保护区面积和界限确定方案的通知》（桂环〔2018〕192 号）文件的精神，保护区面积减幅不能超过 20% 的要求，荔浦县人民政府重新组织有关部门和专家修改完善了保护区的落界方案，将架桥岭保护区主体区域南部的龙怀、青山、杜莫 3 个乡镇 10 个行政村范围内的石山区域区划面积 2423.9 公顷(3.63 万亩）划入保护区，使保护区面积达到 29.1 万亩，占原面积



2018 年 6 月 2 日，自治区林业厅副厅长黄政康（右一）到荔浦县荔江国家湿地公园现场察看建设情况

35.5 万亩的 82%，基本达到上级文件要求。荔浦县自然保护区落界工作成果文本由区林业勘察设计院编辑完成，初步通过有关专家的评审。

**【林业特色示范区创建】** 着重抓好自治区级示范区创建工作。将“桂林市荔浦县木衣架产业示范区”申报创建为自治区级示范区。该项工作在 2017 年创建工作的基础上，全面补充完善和改正提升基础设施建设硬件及材料重新整合。2018 年完成投资 3978 万元，完成项目总工程量 100%，成功创建自治区四星级示范区。

全力开展县、乡、村级示范区创建工作。1. 组织创建县级林业示范区 1 个，即荔浦县商品兰花繁殖及标准化种植示范园；组织创建乡级林业示范区 4 个，即广西荔浦县金龙特色养殖示范区、广西荔浦县铁皮石斛仿野生繁殖示范区、荔浦县茶城文德灵芝养生示范区、荔浦县商品兰花繁殖及标准化种植示范园。2. 指导各乡镇创建村级林业示范区（点）13 个，分别是：荔浦县序潮绞股蓝种植示范点、荔浦县林下药用植物山豆根种植示范点、荔浦县长滩黄花倒水莲林下药材种植示范点、荔浦县杜莫镇屯顿村枫木林生态旅游果园、荔浦县林下红心猕猴桃种植示范点、荔浦县农家乐休闲示范点、荔浦县盆景园艺示范点、荔浦县茶城乡文德村灵芝园示范点、荔浦县林下经济罗汉果种植示范点、荔浦县大塘架桥山良种杉木种植示范点、荔浦县花篮生产家居用品示范点、荔浦县金花茶种植示范点、荔浦县马岭园艺花卉苗木示范点。

**【荔江国家湿地公园建设】** 湿地保护与修复实施情况。一是通过利用风景叠石、水生植被及乔灌木，完成了荔城镇金雷桥至料潭水厂沿河 2.2 千米硬质化驳岸修复工作；二是完成了荔城镇金雷桥至金雷坝地段沿河区域森林景观改造植被恢复工程，覆盖水域面积约 500 亩，种植苗木 13410 株；三是完成修仁镇老街污水处理厂段及东风桥段 2.5 千米的河道疏浚工作；四是完成了修仁镇塔石村 150 米水毁河岸修复工程；五是结合水利项目实施了碧桂园至金雷坝段沿河步道及护坡绿化工程；六是在金雷桥至荔江湾河段选取部分需要实施的地点，拟开湿地生态恢复工程 3 个，主要包括河道疏浚 1 千米、生态河岸恢复 0.5 千米、河岸植被恢复工程。

管护巡护情况。一是完成湿地公园边界测量及区域内的 3 座界碑、320 个界桩埋设工作。二是专门设立了保护科，制定巡护制度，坚持每天进行巡查保护，及时发现并解决问题。三是不定期与森林公安局、水产畜牧局以及水利局等行政执法部门联合执法，有效打击破坏湿地资源违法行为。2018 年度共查处破坏湿地资源的行为 36 起，其中非法电鱼 17 起、违规倾倒垃圾 15 起、非法采砂 4 起。四是严格监控湿地公园范围内有害外来植物，根据监控情况不定期开展清理工作。2018 年 9 月，于料潭水厂河段开展打捞水葫芦工作，清理河段水域约 150 亩，有效保护河域生态。

科研监测情况。一是完成湿地公园范围内动植物资源本底调查，并常态化进行鸟类、鱼类、植物、两栖爬行动物的监测，掌握变化情况。二是定期开展水质监测。购置了水质监测分析仪器，制定水质监测方案，确定水质监测点 7 处，每月定时定点取样分析，做好记录。同时，与县环保部门保持密切的合作关系，实现资源共享。通过监测，掌握数据，为湿地资源保护提供科学依据。

科普宣教情况。一是在“世界湿地日”“世界环境日”举办系列宣传活动，摆摊设点、进村入户宣传、树木挂牌、举办小学生手抄报竞赛活动、知识竞赛和校园公开课，累计发放宣传资料 3 万余份；二是组织志愿者开展环境卫生清洁保护荔江湿地活动。累计受众约 20 万人次；三是拓展宣传渠道，一方面不断更新微信公众号推送内容，与荔浦生活网合作定期发布动态信息；另一方面与荔城二小等小学共建，同时向社会招募组建荔江湿地志愿者队伍，引导广大民众积极参与到湿地公园建设中来，不断扩大受众群体。

资金落实情况。2018 年湿地公园项目建设及湿地生态保护共投入资金 915 万元；争取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300 万元以及自治区乡村振兴资金 200 万元，2019 年用于湿地保护与修复工程建设。

**【林业保险与林权制度改革】** 稳步推进林业政策性保险工作，深入村（社区）开展森林保险宣传工作，全年全县公益林参保面积 86.9 万亩，商品林参保面

积60.01万亩;经统计,2018年查缺补漏宗地98宗;认真做好林权纠纷调处工作,调解纠纷78起。

【森林防火综合治理】 2018年荔浦县森林防火工作总体保持平稳,共发生一般森林火灾2起,没有发生重大、重特大森林火灾,没有一次森林火灾的时间超过24小时。林火卫星监测热点2个,都能及时核查和反馈给上级部门,在春节、壮族三月三、清明、五一劳动节、中秋、国庆节等重大节假日没有发生重大森林火灾。

【农村能源建设】 完成修仁镇福旺村太阳能路灯建设,数量为30盏;完成马岭镇和花篮镇两个点粪污处理项目建设;完成荔浦县320座户用沼气池建设。

【林政资源管理】 严格林木采伐运输审批程序。全年共发放林木采伐证833份,其中集体764份,国有林场69份;发放林木采伐指标林木蓄积75533立方米,其中集体71479立方米,国有林场4054立方米;出材51167立方米,其中集体48349立方米,国有林场2818立方米。发放林木采伐指标林木蓄积占限额121028立方米的62%,发放林木采伐指标严格控制在采伐限额范围内;全年共发放区内运输证3291份。

严格活立木采挖工作,2018年共发放活立木采挖证460份,采挖活立木84574株。

按时完成《荔浦县2017年森林覆盖率监测点调查核实工作》。共完成304个监测点地类外业调查核实工作。林地222个,其中其他林地51个,乔木林地114个,特殊灌木林地53个,竹林4个。非林地28个,其中非林地17个,乔木林(非)3个,特殊灌木林地(非)7个,竹林(非)1个。为自治区党委组织部考核市县党政领导班子和党政正职考评提供科学依据。

按时完成荔浦县2017年度林地和森林资源变更调查工作。共完成3802个疑似图班进行外业核实和内业数据更新工作,变更成果已通过国家级核查。

按时完成荔浦县2018年森林督查调查工作,完成2762个外业核实和内业数据整理,进一步调查和查处违法案件。

做好征占用林地审批工作,2018年共为用地单位办理长期占用林地手续1宗,使用林地面积共81.22公顷,共收取森林植被恢复费787.73万元。临时占用林地手续5宗,使用林地面积共6.98公顷,共收取森林植被恢复费43.68万元。

扎实推进林产相关工作。为23殖户办理广西陆生野生动物经营利用许可证年审;赴桂林市局为6殖户办理广西陆生野生动物经营利用许可证年审。发展竹鼠养殖产业,全县已办理竹鼠养殖许可证18家,全县有1个竹鼠养殖专业合作社。与公安、稽查等部门联合开展野生动物保护执法检查工作,做好野生动物保护、管理工作。同时对企业进行规范化管理,并对企业进行法律法规宣传。深入企业开展“六打六治”打非治违专项行动和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和粉尘防爆工作。

按时完成荔浦县天然商品林落界工作。县林业局委托有资质的林业调查中介机构完成外业调查核实工作,落实商品林天然面积4093.41公顷,已完成天然林落界的内业统计、制图及成果报告的编制。

按时完成荔浦县古树名木普查和查缺补漏工作,共完成古树名木普查764株的挂牌,并建立荔浦县古树名木信息系统。

【森林资源保护】 认真组织开展各项专项整治行动,针对荔浦县林区治安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开展了代号为“冬季行动”“两打两控”“飓风1号”“绿盾·春雷2018”“神剑·绿盾”“国门利剑2018”“绿剑2018”“绿网、飓风2018”等专项打击行动,同时针对荔浦县砂糖桔等经济林山上种植呈高发态势,盗伐、滥伐、非法占用林地等违法犯罪行为有所抬头,为规范林业生产和经营秩序,荔浦县人民政府开展了为期2年的“打击破坏森林资源违法犯罪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打击了各种破坏森林资源的违法犯罪行为。2018年森林公安局共出警4695人次,车辆498次,清查木材市场15个,清查木材加工厂278家。查处林业行政案件123起,立刑事案件77起,破获30起刑事案件,抓获及处理违法犯罪涉案人员155人,其中年前积案滥伐林木案件15起,其中查处破坏生态公益林、保护区滥伐林木案3起,

荣誉录

| 序号 | 获奖单位、个人 | 获奖名称 | 颁奖机关及文号 | 获奖时间 |
|---|---|---|---|---|
| 1 | 新坪镇安民村岩脚屯、花篢镇大江村洪头屯 | 广西森林村庄 | 自治区绿化委员会办公室 桂绿字〔2018〕1 号 | 2018 年 2 月 2 日 |
| 2 | 马岭镇永明村 | 全国生态文化村 | 中国生态文化协会 中生协字〔2018〕14 号 | 2018 年 11 月 11 日 |
| 3 | 荔浦市荔江国家湿地公园 | 广西生态旅游示范区 |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 桂文旅发〔2018〕184 号 | 2018 年 12 月 25 日 |
| 4 | 荔浦市林业局 | 部门统计工作规范化建设示范单位 | 自治区统计局 桂统字〔2018〕144 号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5 | 荔浦县林业局 王炳宏 | 全国林业系统“先进工作者” |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林业局 | 2018 年 1 月 |

抓获刑事案件涉案人员 32 人，滥伐林木案 13 起，抓获涉案人员 13 人，失火案 5 起，抓获涉案人员 5 人，非法出售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案 2 起，抓获涉案人员 2 人。林业行政案件全年共处罚 123 人次。通过排查和专项行动，进一步遏制涉林违法犯罪的高发势头。

**【国有荔浦林场工作】** 营林生产：造林补植 2342.2 亩；完成新造林 2499 亩一年 2 次的抚育，完成 8894 亩未成林地抚育；2018 年共办理林木采伐许可证面积 514.8 亩，蓄积量 3817 立方米，出材量 2673 立方米。

木材销售：全年共销售木材 1654 立方米（国有 706 立方米，其他 948 立方米）。

林区基本建设：一是完成启明分场古梅冲站房、全福分场白姑冲站管护用房、启明分场坪岭站管护用房功能完善等建设；二是新修三河分场长寿田至崩山林区道路 2.1 千米，投资 10.5 万元，维修林区道路 101.85 千米，投资 14.38 万元。

生态公益林管护：荔浦林场管护公益林面积 272603.7 亩，其中国家级公益林 28600 亩，省级公益林 244003.7 亩。共涉及 4 个分场，20 个造林站，117 个林班，1695 个小班。根据责任区划分范围，共落实公益林管护人员 27 名，签订管护责任书 27 份。明确管护责任，量化管护任务，强化检查督促，通过上级检查验收。

## 水产畜牧

**【概况】** 荔浦市水产畜牧兽医局是市人民政府挂牌机构，在荔浦市农业局挂牌。主管全市渔业、畜牧业、饲料工业和兽医工作，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下辖市动物卫生监督所、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市渔政监督管理站、市畜牧兽医水产技术推广站、市畜禽品种改良站、市国营水产养殖场和 13 个乡（镇）水产畜牧兽医站。荔浦市水产畜牧兽医系统人员编制共 81 名，在职 99 人（含聘请临时人员 18 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柳路 390 号（农业局大院）。

**【动物疫病防控】** 动物免疫。2018 年完成高致病性禽流感免疫 113.3649 万羽 / 次；牛口蹄疫免疫 0.3117 万头 / 次；羊口蹄疫免疫 0.7268 万头 / 次；猪口蹄疫免疫 78.3719 万头 / 次；猪瘟免疫 67.0225 万头 / 次；高致病性猪蓝耳病免疫 26.6254 万头 / 次；小反刍兽疫免疫 0.644 万只 / 次，鸡新城疫免疫 68.816 万羽。全年应免畜禽免疫密度经桂林市、县政府督查组督查达 100%。春、秋两防畜禽免疫抗体合格率经桂林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检测达到 70% 以上。

免疫档案的建立及畜禽标识佩戴情况。2018

年佩戴牲畜耳标44.07万套(猪43.68万套、牛0.104万套、羊0.286万套),二维码耳标佩戴率100%,实现牲畜耳标佩戴率90%以上的目标。




2018年11月,县水产畜牧兽医局卫生监督所人员检查荔浦桂祥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非洲猪瘟防控情况

**【动物卫生监督】** 加强产地检疫和屠宰检疫工作,从源头确保畜禽及其产品的质量安全,全年共检疫生猪41.96万头次、检疫牛0.06万头,检疫家禽6.32万羽。同时加强检疫执法工作,严肃查处逃避检疫违法行为。对全县饲料、兽药经营情况进行检查、抽查,共查处动物卫生、兽药案件12件。在兽医执法、疫病测报、体系完善、重大疫病防治方面进行了全面加强。完成上级布置的全年四次抽样任务,1—12月共检测水产品样品4批次20个样品,抽样合格率达100%;检测畜牧产品样品4批次20个样品,抽样合格率达100%;抽检畜牧产品4批次2100个样品,抽样合格率达100%。做好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工作,落实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补贴政策。截至2018年12月,全县病死猪无害化处理3996头。

**【渔政监督管理】** 2018年共出勤执法人员625人次,其中晚上出勤巡察250余人次,出动执法车215车次,打击各种违法捕鱼行为38次,共收缴地笼网370余张,收缴刺网10张,缴获电鱼工具8套,没收渔获物10公斤,对收缴的地笼网进行集中焚烧处理;销毁违法简易水上捕捞工具4艘,批评教育40人;依法立案处罚3件,行政处罚6人,分别处罚2000元、8000元、9000元。非法捕捞行为得到明显改观;各乡镇河流非法捕鱼行为也较之前有明显减少,生态环境得到明显改观。

**【畜牧水产技术推广】** 年初荔浦县水产畜牧兽医局制定了《荔浦县水产畜牧技术培训计划方案》,一是加强队伍建设,重视干部职工业务知识更新,1—12月水产畜牧兽医局派出到学校、上级举办的各类业务培训班学习的干部职工累计达75人次。二是派出专业技术人员下乡举办各类养殖培训班,其中畜牧养殖培训班12期,参加培训的农户1200人次,兽药经营业主培训班2次,参加人数70人,动物防疫培训班2次,参加培训220多人次,通过学习,提高了从业人员的业务技术水平。下乡咨询13次,发放宣传资料7000多份。

抓好生态养殖示范点建设,引导荔浦县养殖业向“养殖设施标准化、养殖环境生态化、养殖饲料微生物化、养殖产品有机化、养殖粪污资源化、养殖投入品无害化”发展,促进全县生态养殖、绿色养殖,实现生产发展与环境和谐共存。2018年荔浦县通过自治区现代畜禽生态养殖场认证的有72家。

**荣誉录**

| 获奖单位 | 获奖名称 | 颁奖机关 | 获奖时间 |
|---|---|---|---|
| 荔浦市水产畜牧兽医局 | 桂林市水产畜牧系统工作二等奖 | 桂林市水产畜牧兽医局 | 2019年3月 |

# 农业机械化

【概况】 荔浦市农业机械化管理局为正科级事业(参公)单位。内设办公室、监督管理股、科教质量股、财务股、农机校、农业机械技术推广站、农机安全监理站、机耕队。编制 43 名,在职 25 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县荔桂路龙口开发区。

【农机化工作成效】 完成水稻机耕面积 14621 公顷、水稻机插面积 9526 公顷。

完成中央补贴资金 49.969 万元,完成绩效任务的 99.94%,受益农户 130 户,购置补贴机具共 137 台,8 月中旬补贴资金已全部兑付到农户个人账上。荣获桂林市购机补贴工作先进单位。

全县入户拖拉机 26 台,报废 2 台;变更 21 台,过户 74 台;完成拖拉机检验 816 台,参检拖拉机投保率 100%。

拖拉机驾驶(操作)人员业务方面。全县举办拖拉机驾驶考试 8 期,拖拉机驾驶证申领 159 人;拖拉机驾驶(操作)人期满换证 374 人,补证 24 人;举办驾驶(操作)人员安全教育学习培训 13 期,培训 523 人。

贯彻农机安全生产制度方面。召开各类农机安全生产工作会、业务知识学习培训会 15 次,参会人员 456 人,与乡镇农业服务中心签订农机安全生产责任书 13 份,与拖拉机车主和驾驶员签订责任书 1359 份。

农机宣传方面。制作农机安全、推广宣传板报 17 个,共发放宣传资料 4500 份,树立永久性农机安全警示标语牌 40 块,书写永久性农机安全宣传标语 26 条;广播电视字幕滚动宣传标语 10 条。荣获桂林市农机宣传工作先进单位。

开展农机行政执法方面。全县共开展农机安全检查 106 次,出动农机监理人员 396 人次,检查农业机械 301 台次,纠正违法行为 15 起,排查农机事故隐患 20 项,已完成整改 20 项。

【平安农机工程】 明确安全责任,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为了保证农机安全生产,县农机监理站与各乡镇农机管理站(农业服务中心)签订农机安全生产责任书,落实工作责任制,要求各乡镇要把农机安全生产工作贯穿于全年的工作之中,切实加强领导,层层抓落实,确保农机安全生产;制定实施方案,切实加强对农机安全生产工作的领导。制定并下发了一系列方案、通知,成立荔浦县农机安全生产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安排了农机安全生产工作经费,使农机安全生产工作有条不紊的进行;严格要求,加强业务规范,夯实管理基础,严格拖拉机注册登记和检验,做好驾驶证核发工作,减少农机事故的发生;强化措施,加强隐患排查工作、重大节假日期间安全检查、加强汛期、重要农时农机安全生产检查。进一步加强农机安全生产督导检查,有效防止较大农机事故发生。拓宽宣传渠道,认真组织开展农机安全宣传教育,认真贯彻落实上级部门农机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围绕年初确定的工作目标,狠抓农机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强化农机安全监管,为荔浦县农机安全生产创造了良好环境,确保了农机安全生产零事故记录。

【农机购置补贴】 继续建立健全政府主管,农机部



2018 年 11 月 21 日,桂林市农机局党组书记、局长毛义德(右三)到荔浦县马岭镇调查了解马蹄削皮机生产情况

门主抓，财政、纪检监察、公安、工商和涉农部门密切配合的农机购置补贴工作机制。

层层落实农机购置补贴工作责任制。村委与乡（镇），乡镇农业服务中心与县农机局、县农机局与县政府，分别签订农机购置补贴工作责任状。

多形式、多渠道开展农机购置补贴宣传发动工作。一是印制《荔浦县2018年农机购置补贴方案摘要》发放到农民手中，并张贴到全县各自然村屯和人群密集场所；二是召集各乡镇农业服务中心主任、农机员以及农机系统全体干部职工会议，进行宣传动员。同时召开2018年农机购置补贴相关政策规定、操作方法及要求的培训会。各乡（镇）也召集各村（居）委农机管理员及部分群众代表会议进行宣传发动；三是充分发挥有线电视和手机短信等平台，向全县群众和机手进行宣传。

部门配合，上下联动。领导小组成员单位除了在涉及农机购置补贴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在平时各个阶段的补贴工作中经常交流沟通。各职能部门主动与农机局互通信息。认真按照农机购置补贴操作系统的要求，按照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组织实施农机购置补贴项目。农机局严格按照制定的方案和程序进行“阳光操作”，接受社会监督，确保资金足额及时补贴到购机农户手中。

**【农机化全程全面发展】** 2018年农机局要把各部门的技术力量、师资力量、物资力量整合起来，集中力量搞好农机培训工作，采取集中培训与分散培训相结合，理论培训与实际操作相结合，机具推广与技术应用培训相结合，课堂培训与田头地块培训相结合等方式开展培训工作，培训人数达1324人次，全面完成上级分配的培训任务，为荔浦县培养职业农民，提高农民素质作贡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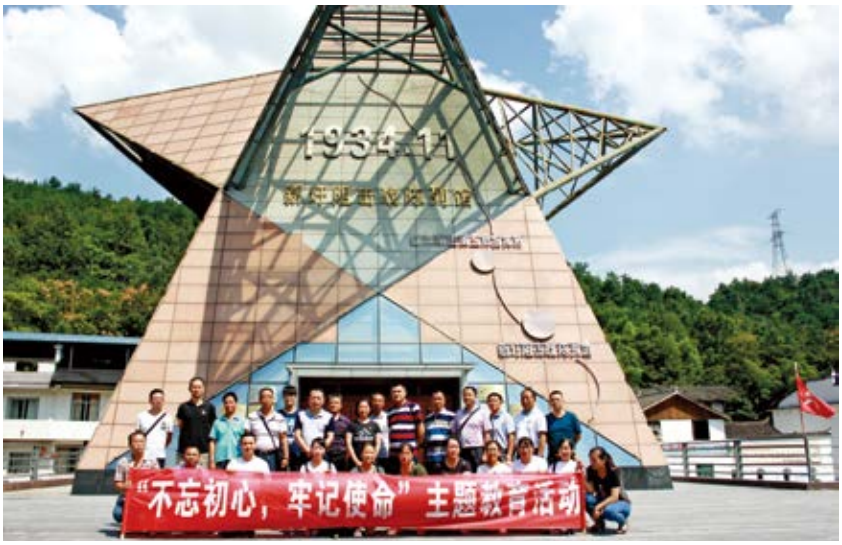
通过示范推广、技术培训、惠民农补多种手段相结合，农机化发展呈现出了良好的态势，全县农业机械总动力达到45.86万千瓦；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62.67%，水稻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85.94%。

## 水　利

**【概况】** 荔浦市水利局是市政府主管全市水利水务工作的职能部门，为正科级行政单位，内设办公室、人教股、行政监察室、财务股、水利股、水利工程管理站、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水政水资源站、水土保持站、水政监察大队、质量监督站、电力股、人饮办、综合股、安全生产办。市水利局编制共50名，其中行政编制6名，工勤编制3名，参公编制29名，事业编制12名，在职37人；下辖水利电力工程管理处，管理处内设办公室、大江水库管理办公室、古信水库管理办公室、大江南干水管所、大江北干水管所、大江中干水管所、合江水管所，现有职工30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路。

**【工作成效】** 2018年，累计完成水利水电固定资产投资1.449亿元，圆满完成县委、县政府及上级水利部门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获得了桂林市水利工作先进单位、自治区水利建设质量先进集体等荣誉，在防汛减灾工作“四个全覆盖”落实工作中获得自治区水利厅、桂林市水利局通报表扬，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结果为优秀等次，水政监察工作桂林市排名第三，在桂林市2018年度深化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推进会上作了经验交流发言。




2018年9月21日，县水利局组织党员赴灌阳县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荣誉录

| 序号 | 获奖单位 | 获奖名称 | 颁奖机关 | 获奖时间 |
|---|---|---|---|---|
| 1 | 荔浦县水利局 | 2017 年度水利工作先进单位 | 桂林市水利局 | 2018 年 3 月 |
| 2 | 荔浦县水利局 | 2017 年度全区水利建设质量先进集体 | 自治区水利厅 | 2018 年 5 月 |

**【项目建设】** 开工建设第二水源及新建水厂工程、花篢镇大江河道整治工程，完成了荔浦县马岭河双江镇防洪治理工程建设，继续实施了荔浦河青山镇三联村段防洪治理工程，抓紧落实荔浦河修仁镇念村黄洞坝至新坝整治工程开工准备工作；完成了板发、下披潭、双鱼冲水库进库道路工程，实施了花篢镇高效节水灌溉工程；完成了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项目 13 处，受益人口达 3581 人。

**【防汛抗旱】** 立足防大汛、抗大旱、抢大险，扎扎实实做好防汛抗旱各项工作，自 3 月 15 日进入汛期以来，多次组织人员对辖区内的水库、水电站进行防汛工作大检查，对问题提出科学整改意见；进一步落实以行政首长负责制为核心的五项防汛责任制，实行县四家班子领导联系水库制度和四家班子领导汛期带班制度，汛期实行 24 小时值班，并及时调整充实县乡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落实防汛责任人和防汛联系人，确保防汛抗旱政令畅通。同时，按照“有货源、调得动、用得上”的原则，采取定点和定向两种方式进行防汛物资储备，并对现有的物资和器材及时进行清点，加强维护检修，保证抗洪抢险需要时能按质按量调用，同时不断加强山洪灾害防御应急演练和冲锋舟操作演练，切实提升抢险救援队伍的应急处置水平及人民群众的逃生自救能力。

**【依法治水】** 利用“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开展水法律法规系列宣传活动，严格执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制定生活用水定额标准及主要工业行业用水定额标准，及时审批取用水量、取用水户用水计划。加大水行政执法力度，严厉打击非法采砂、侵占河道等水事违法行为。严格水行政审批，凡是不符合规划的一律不批准建房建厂。

**【水利工程管理】** 完成 41 座小（二）型以上水库、6 处中小河流堤防、758 处小型农田水利工程、309 项农村饮水安全工程、4 处水土保持工程、11 座小型电站工程、9 处小型水闸工程的确权发证工作，总计发放证书 1114 本，发证率达到 97.89%，签订管护主体责任书 1138 份，签订率达到 100%，培育用水者合作组织 4 个，累计落实工程管护经费 357.8 万元，12 月底完成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任务并通过县级自验收，进一步解决了产权不清、管护主体缺失、管护责任不明、管护人员不到位和经费不落实等问题，从根本上扭转了“有人建、有人用、无人管”的局面，确保了工程的良好运行和效益发挥。

**【河长制工作全面展开】** 自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以来，荔浦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及时出台了工作方案及 8 项工作制度，并成立了由县、乡镇党委、政府主要负责人担任总河长的县、乡、村三级河长体系。全县共设立县级总河长 2 人，乡级总河长 26 人；县级河长 5 人，乡级河长 97 人，村级河长 131 人，并将河长名单在政府网、宣传栏进行了公示，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开展“保护母亲河，争当‘河小青’”宣传活动，印制河长制宣传手册 3000 余本，分发到各乡镇各村委，在全县范围内安装河长公示牌 206 块，通过宣传活动，宣传推行河长制的重大意义，并完成了“一河一策”方案编制工作，不断加强巡河力度，各级河长累计巡河一万余次，解决了一批影响河道生态的问题，确保了河长制工作见河长、见行动、见成效，顺利通过自治区、桂林市考评验收。

## 农村扶贫

**【概况】** 荔浦市扶贫开发办公室属荔浦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挂牌行政部门，是财政全额拨款正科级单位。扶贫办行政编制 5 名、机关后勤服务聘用人员控制数 1 名，下设二层机构 3 个：荔浦市扶贫培训中心、荔浦市老区建设办公室、荔浦市扶贫开发综合服务中心。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滨江路 6 号。

【脱贫摘帽】 2018年，荔浦县实现了990户贫困户2887个贫困人口脱贫，完成黄竹、清江、六部、下樟、庆云、文德、福文、万全、花岗、高岸、大安、大江、同福、永福14个贫困村摘帽，全县贫困发生率控制在1.42%以下，高质量完成了脱贫摘帽目标任务。

【充实脱贫攻坚队伍】 2018年，从全县各部门抽调27名思想素质好、业务能力强、政策水平高的骨干精英，集中统一办公，不断充实壮大脱贫攻坚队伍。各专责小组各司其职，又相互协作，及时深入各乡镇调查研究，重点针对贫困村“十一有一低于”、贫困户“八有一超”查缺补漏。根据各专责小组工作情况，已完成督查专责小组简报5期，资金专责小组督查通报3期，指出各乡镇当前脱贫攻坚存在问题及下一步整改方向，查找出资金使用、小额信贷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为打赢“十三五”脱贫攻坚战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提高脱贫质量】 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带头深入13个乡镇以及2018年预脱贫村和深度贫困村开展脱贫攻坚大调研，对照脱贫摘帽指标，了解贫困村“十一有一低于”和贫困户“八有一超”脱贫指标完成情况。县四家班子领导挂点有脱贫任务的乡镇，通过召开贫困村、乡镇、相关部门脱贫攻坚座谈会，查找制约贫困村脱贫摘帽主要症结，商讨解决问题的对策。同时成立了脱贫摘帽和脱贫攻坚干部作风督查领导小组，分别由县委副书记、县纪委书记、县委组织部部长、县委挂职常委、县人民政府分管副县长亲自带队，分成5个督查小组，采取不打招呼、不提前安排的形式，通过明查、暗访、夜访等方式，对全县13个乡镇及所辖有脱贫任务的行政村以及退出户、脱贫户、未脱贫户，特别是2018年预脱贫摘帽村和预脱贫户，危房改造项目、产业发展、贫困人口动态管理以及群众满意度等工作，进行全面督查，发现一个问题，整改一个问题，不断提升荔浦县脱贫攻坚质量。

【贫困人口动态管理】 荔浦县有序开展贫困人口动态调整相关工作，制定工作方案，及时采集、录入、更新、清洗、建立健全建档立卡信息，对贫困人口进行动态管理，组织力量加强对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核查识别工作的督导，规范程序，严把关口，确保做到“应纳尽纳、应返尽返、应扶尽扶、应剔尽剔”，杜绝出现“富人戴穷帽”的现象，妥善处理好建档立卡“老人户”工作。2018年全县新增贫困户38户107人；因病、因学、因灾返贫贫困户8户28人；错评剔除户20户50人，剔除识别前判刑收监错评人员59人；建档立卡“老人户”作人口自然减少处理268户378人。

【“雨露计划”】 印制宣传资料24000份下发到每个乡镇，要求乡镇把宣传资料发给建档立卡贫困户；加大对市、县、乡、村四级帮扶联系人“雨露计划”政策培训力度，确保政策宣传解读到位，同时进村入户进行宣传，并做好宣传记录，确保不漏一人。2018年春季学期发放中职、高职学历“雨露计划”补助251人，发放补助资金37.65万元；发放短期技能以奖代补340人，发放奖补资金27.2万元；全年开展农民实用技术培训34期，培训建档立卡贫困户698人，发放补助3.49万元；投入资金47.2万元开展贫困村扶贫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育工程，共培训创业致富带头人118人。2018年秋季学期补助317名学生，补助金额58.75万元。




2018年4月25日至27日，荔浦县举办脱贫攻坚专题培训班

【就业创业扶持政策】 多次开展以“促进转移就业,助力脱贫攻坚”为主题的“春风行动”,通过搭建供需平台,促进转移就业。2018 年,荔浦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3115 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新增人数 5558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 2.75%。

【问题整改】 按照国家和自治区关于开展扶贫领域作风问题专项治理的要求,重点围绕扶贫领域存在的“四个意识”不强、责任落实不到位、工作措施不精准、资金管理使用不规范、工作作风不扎实、考核监督从严要求不够等问题开展整改。以问题整改为导向,对照巡视巡察反馈意见,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对照整改方案坚持整改问题再聚焦,重新梳理,一项一项检查,一条一条总结回顾,主动排查出 2018 年国家各部门反馈广西问题 38 个。其中 2017 年省级党委和政府扶贫开发工作成效考核反馈广西问题 15 个;十九届中央第一轮巡视对脱贫攻坚工作监督检查发现问题 16 个;2018 年国家脱贫攻坚督查反馈广西问题 4 个;中办督查组在广西督查时反馈的扶贫领域作风问题 3 个。强化责任担当,坚持即知即改、立行立改,38 个问题已全部完成整改,在整改过程中对责任落实、整改效果、建立台账、建章立制等进行督查,并按照要求做好常态管理、长效巩固工作,确保问题真整实改。

【扶贫领域专项治理】 全县 21 个扶贫职能部门共组成 50 个督查组 189 人对 2016 年以来扶贫资金、项目等情况开展自查,共自查自纠 566 个项目,涉及资金 9576.28 万元,发现问题 18 个。为保证工作顺利开展,县纪委组织两个督查组对全县 21 个扶贫领域职能部门深化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查,督促职能部门围绕扶贫政策落实、贫困对象认定、产业项目审批、扶贫资金发放管理等情况集中开展自查自纠工作,对本系统自查发现的个性问题立即整改,对深层次、普遍性的问题认真研究,建章立制,加以解决。

【干部队伍建设】 2018 年共举办 4 期封闭式、每期 3 天的脱贫攻坚专题培训班,由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组长、各专责小组组长授课,对处级领导、正科级领导、乡镇领导、第一书记、村党支部书记、驻村工作队长、扶贫工作系统人员等 700 多人进行较为系统的扶贫惠民政策培训;组织市(县)、乡、村三级干部 880 人参加桂林市为期 2 天的脱贫攻坚大培训,干部扶贫政策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13 个乡镇、县直及驻荔各单位开展帮扶联系人扶贫惠民政策培训 150 多期,培训干部 6000 多人,全面实现县级领导、帮扶单位领导、乡镇领导、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队员、帮扶干部、村两委干部、村级扶贫信息员培训全覆盖。同时,为确保政策宣传到位,印制了 1.5 万册《荔浦县扶贫惠民政策汇编》,全县 13 个乡镇 139 个有脱贫攻坚任务的村居委利用汇编小册子实行全覆盖集中培训,分别把每个村的帮扶联系人和帮扶对象集中到村委进行扶贫政策宣传解读,让帮扶人和贫困户进一步了解政策。

【构建全员参与扶贫格局】 坚持政府投入的主体和主导作用,深入推进党政机关定点扶贫、企业联系扶贫、社会力量参与扶贫。派出了 7000 多名党政机关干部对全县 5171 户贫困户和贫困家庭学生实现了“一帮一联”全覆盖。选派了 34 名干部担任第一书记和 336 名干部担任扶贫工作队员。以“百企连百村”为平台,开展企业与贫困村“认亲”“联姻”活动,全县 140 多家企业与 144 个村(社区)结对子。

【落实扶贫资金】 2018 年共安排 3096.79 万元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用于基础设施建设,主要靶向 2018 年度脱贫摘帽的 14 个预脱贫贫困村,改善了贫困村基础设施条件。其中新建砂石路 2 条 3 千米,投入资金 45 万元;道路升级硬化 35 条 54.77 千米,投入资金 2661.29 万元;独立桥 3 座,投入资金 168 万元;小型人饮工程 3 处,投入资金 83.5 万元;漫水堤 3 处,投入资金 139 万元。

【特色产业发展】 及时出台 2018 年产业开发以奖代补实施方案,鼓励贫困群众大力发展县级“5+2”村级“3+1”特色优势产业。瞄准贫困村和贫困户,紧紧围绕增加贫困户经营性收入实现稳定脱贫目标,激发内生动力,提升参与产业发展能力,推动扶贫特色产业健康发展。动员有 1 个劳动力以上(含)的贫困户,自主选择参与 1 个以上的村级“3+1”特色产业扶贫项目发展;对于无劳动能力的贫困户,由

政府和有关部门搭建平台，帮助贫困户与经营主体签订代种代养代加工、委托经营、股份合作、合作经营等协议，参与特色产业项目开发，获得产业收益，实现稳定脱贫。投入资金500多万元用于贫困户发展特色产业以奖代补项目补助，扭转产业扶贫支撑不足局面。

**【贫困村村级集体经济发展】** 2018年全县共投入财政扶贫资金2020万元，确保每个贫困村不低于50万元，用于34个贫困村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贫困村因地制宜，积极探索适合本地发展特色的村级集体经济收入模式，不断增强贫困村村级集体经济组织“造血”功能，通过光伏产业、入股合作社、入股企业，发展特色种养等方式，壮大村集体经济收入。全县贫困村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创新了多种形式的发展模式，如“特色产业+基地+电商”的花篮南源村香菇产业发展模式、“品牌产业+合作社+贫困户”兴万家柑桔核心示范区产业带动模式、“高科技项目+资产盘活”新坪集装箱养鱼村集体经济项目模式、“资源开发+企业”杜莫镇采石场股份合作模式、“以大带小+入股分红+合作共营”青山镇“田田圈”专业合作社扶贫产业模式，以及“电商+一店一村一产业”电商扶贫模式。荔浦县通过深挖整合贫困村优质资源，因地制宜、因产定策选准发展路子，创新打造村级集体经济快速发展的“荔浦模式”，2018年全县34个贫困村收入全部超过3万元。

## 水库移民

**【概况】** 荔浦市水库移民工作管理局属市政府直属的正科级参公事业单位，主要负责全市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后期扶持或移民遗留问题处理、全市水库移民资金的管理等工作。内设办公室、后期扶持安置股、计财股、政策法规股4个股室。2018年，水库移民工作管理局参公编制12名，在职人员11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柳路240号。

**【工作成效】** 2018年，荔浦县水库移民工作管理局共争取到上级到位项目资金1054.2万元，同比增长28.4%，对花篮大江蒲洞冲、福灵村邓家、青山永兴17队3个水库移民新村、周田口、大定山、松林37、42队、魏家屯等22个大中型水库移民村屯道路、生产道路进行硬化，受益移民5036人，受益群众6.3万人。同时在每季度后20天内通过农业补贴“一卡（折）通”及时无误兑现到全县大中型水库移民7237人直补资金434.22万元，兑现率100%。

**【移民政策宣传】** 开展干部下访、领导接访、重点约访等活动，妥善化解移民群众的信访问题。2018年，水库移民工作管理局信访上访总量为0，共接待移民群众咨询移民政策、直补资金发放、移民项目实施等22批60余人次。为了让水库移民政策家喻户晓，6月14日，荔浦县水库移民工作管理局组织全体人员到南源、大江、福灵三个村对水库移民政策进行宣传，同时对2017年公众评议征集意见作现场答复，对群众提出的问题给予一一答复，同时对群众提出的基础设施项目建设要求到现场走访后给予及时答复。

**【库区移民土地纠纷调处】** 2018年，荔浦县水库移民工作管理局协助县信访局处理了荔江14队、青山松林37、42队两起涉及水库移民土地纠纷的历史遗留问题，为荔浦县打造库区移民和谐稳定的生活奠定了基础。6月6日，桂林市水库移民局副局长诸葛毅一行对荔浦县水库移民信访工作进行专题调研，对荔浦县水库移民工作管理局的工作给予了充分的肯定。

**【移民安置区基础设施项目建设】** 2018年，投资1054.2万元对25个项目进行建设。投资161.4万元，全面完成自治区为民办实事项目，新建花篮大江蒲洞冲、福灵村邓家等水库移民新村3个；投资437.6万元，实施松林37、42队、周田口等7个大中型水库移民村屯道路硬化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投资347.09万元对大定山、魏家屯等9个生产道路项目进行建设，受益移民5036人，受益群众6.3万人。移民新村、村屯道路、生产道路等项目均已接近完工。

**【聚焦脱贫攻坚】** 扶贫项目，重在“精”。荔浦县水库移民工作管理局针对荔浦县移民生活区多在山

区，道路偏远、出行不方便、生活水平低等特点，致力于移民区的道路硬化和生产道路项目建设。2018年，争取到花篢大江蒲洞冲、福灵邓家、青山永兴移民新村等3个为民办实事项目资金，总投资161.4万元。3个项目已基本竣工。



2018年12月21日，自治区水库和扶贫易地安置中心副主任谭峰（左一）到荔浦市花篢镇香菇生产基地调研

教育培训工作，重在“广”。不断激发移民群众依靠科学生产、不等不靠的内在动力，为移民发展提供智力支撑。荔浦县水库移民工作管理局全年共组织移民群众参加自治区移民局依托学校培训班3期，培训水库移民劳动力76人，完成全年任务的116%；同时，开展培训后期服务，主动上门为移民答疑解惑、谋划发展，让培训成为加快库区发展、移民增收的有效手段。

强化监管，切实提高后期扶持资金使用效益。一是公开政策，及时兑现直补资金，将国家、自治区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不折不扣落实到位，切实解决水库移民生产生活困难。按照每季度终了后20天内通过农业补贴“一卡（折）通”将直补资金434.22万元及时无误兑现到全县大中型水库移民7237人手中，兑现率100%。二是紧紧抓住后期扶持项目申报、设计、实施及竣工验收等关键节点，严格按照工程进度拨付款。同时，严格执行项目申报移民确认制、项目实施移民代表参与监管制、项目公示制、竣工立牌管理制，切实维护了广大移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同时，坚持后期扶持项目“季检查”制度，每季度对各乡镇后期移民扶持资金、项目建设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加强实查指导督促，确保项目实施管理规范、资金安全运行、质量达到要求。

**【项目管理】** 荔浦县水库移民工作管理局立足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重点谋划项目；立足基础设施建设谋划项目，不断充实、更新项目库，确保库存项目总量不低于10个。对库存项目，实行动态管理，做到随用随取，形成谋划一批、生成一批、储备一批的良性循环，真正发挥靠项目促发展的作用。

**荣誉录**

| 获奖单位 | 获奖名称 | 颁奖机关 | 获奖时间 |
| --- | --- | --- | --- |
| 荔浦县水库移民工作管理局 | 2017年度信访目标管理二等奖 | 桂林市水库移民工作管理局 | 2018年3月12日 |

# 商 贸 业

## 供销合作商业

**【概况】** 荔浦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为参公管理正科级事业单位，内设办公室、人事劳动保障股、财务审计股、合作指导股4个机构。人员编制10名，2018年，在职人员12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桂路13号。

**【经济指标完成情况】** 2018年完成商品购进总额150100万元，其中农副产品购进26939万元，已完成年度计划要求。商品销售总额196000万元，其中农业生产资料销售完成54303万元，计划任务已完成；1—11月社会商品零售额完成59490万元，完成计划98%，再生资源回收额完成5710万元，完成年度计划93.7%。

**【基层供销社升级改造】** 为增加自身实力，提高为农服务能力，做好农村服务工作。利用蒲芦、双江、花篮三个乡镇人员多、超市少，供销社地理位置好的优势，建成了综合服务超市，并投入运营。三个基层供销社综合超市已成为当地经营面积最大、经营品种最齐全的日用品超市，月销售额达85万元，提供了12个就业岗位，不仅使基层供销社的资产再次得到有效利用，也方便了当地居民的生产生活。

马岭供销社重建一幢三层共600平方米的综合服务楼，在办公楼原地新建钢棚结构建筑800平方米，综合服务站建设总面积达到1400平方米，其中日用消费品超市1000平方米，金融贷款服务200平方米，农业技术培训室200平方米。建设投入资金150万元，其中已申请区财政项目资金补贴25万元，2018年12月底竣工。

修仁供销社新建一幢高3层半共240平方米的乡镇综合服务站，服务站服务项目包括日用品门面70平方米，电子商务办公室70平方米，金融贷款服务和农业技术培训室100平方米。建设投入资金38.4万元，其中已申请区财政项目资金补贴25万元，2018年12月底竣工。

**【创建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 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农合联”。围绕农业生产链的各个环节，大力




2018年11月9日，桂林市供销社前三季度经济运行分析暨综合改革现场培训会在荔浦县召开

发展产业型和服务型合作社、“农合联”，让更多农民参与农业产业化经营。2018 年荔浦县供销社又领办了荔浦县致富果蔬专业合作社、荔浦县芦花农产品专业合作社等 8 个农民专业合作社。新成立县级“农合联”一个。共有农民专业合作社 48 个、村级综合服务社 8 个，“农合联”3 个。

**【地头冷库项目建设】** 在蒲芦瑶族乡供销社建设一个占地面积 600 平方米，冷库面积 160 平方米，总体积 640 立方米，总容量 107 吨的冷库。项目建设投入资金 75.23 万元，其中区财政项目资金补贴 35 万元。冷库已于 2018 年 6 月初完工，经过调试，可以投入使用。

2018 年申报的青山供销社地头冷库、新坪供销社地头冷库、运庆果蔬专业合作社地头冷库获区财政厅补贴资金共计 118 万元。

供销社领办的运庆果蔬专业合作社地头冷库及洗果场占地面积 1800 平方米，其中冷库总面积 197.5 平方米，总体积 987.5 立方米，可容纳总容量 164.58 吨。项目建设投入资金 186.2 万元，其中区财政项目资金补贴 46 万元。该冷库已完工，验收后可投入使用。

青山供销合作社地头冷库占地面积 101.2 平方米，总体积 536.36 立方米，总容量 89.39 吨。项目建设投入资金 58.34 万元，其中区财政项目资金补贴 26 万元。2018 年 12 月底完工。

新坪供销合作社地头冷库占地面积 230.64 平方米，体积 991.7 立方米，总容量 165.3 吨。项目建设投入资金 114.97 万元，其中区财政项目资金补贴 46 万元。2018 年 12 月底完工。

**【承接现场培训会】** 桂林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前三季度经济运行分析暨综合改革现场培训会于 2018 年 11 月 8 日至 9 日在荔浦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召开，桂林市供销社党组书记、理事会主任唐纪文携市社机关副科长以上干部、各县（区）供销社理事会主任、分管统计工作的副主任参加了会议。此次会议在荔浦县举行，既是对荔浦县供销社系统综合改革工作的鼓励，又是对荔浦县供销社系统下一步工作的鞭策，荔浦县供销社以此为契机，努力探索改革的新路子，加快推进供销社综合改革的步伐，不断提高供销社的综合实力，不忘服务三农宗旨，使供销社成为服务三农的经济组织，为荔浦县经济发展贡献更大的力量。

**【供销社第二届社员代表大会】** 2018 年 11 月 23 日荔浦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在金凤凰大酒店三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二次社员代表大会，此次会议特邀桂林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党组成员何宗良、监事会办公室主任欧文、人事科副科长关衡、荔浦县副县长何启芝、荔浦县组织部干部股股长黄增寿参加指导会议。村级集体经济组织代表、乡镇基层社代表、农资加盟网点负责人代表及退休干部职工代表共 36 人参加会议。

此次会议采用不记名投票选举方式经与会代表无记名投票，等额选举产生了荔浦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第二届理事会理事 7 名，其中主任 1 名、副主任 2 名；监事会监事 5 名，其中主任 1 名。最终选举结果为：罗碧辉当选荔浦县供销社理事会主任；钟星奇、林代雪当选副主任；理事会成员为：吕高才、李坤兰、莫荣云、潘吉存。余承慧当选监事会主任；监事会成员为：韦智、邓良辉、吴越龙、卢芸娇。

## 烟草专卖

**【概况】** 荔浦市烟草专卖局（营销部）隶属于桂林市烟草专卖局（公司），一套机构、两块牌子，实行“统一领导、垂直管理、专卖专营”的管理体制，负责全县 13 个乡镇的卷烟经营和市场管理工作，服务和管理全县 1700 余户卷烟零售户。内设综合管理股、专卖管理股、内管派驻组、稽查大队、专卖管理所（客户服务站）、卷烟物流中转站 6 个职能股（所、队），在职员工 35 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桂平路 197 号。

**【卷烟销售】** 2018 年，荔浦县烟草专卖局坚持自治区局（公司）“11336”发展新思路，稳扎稳打、攻坚克难，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全年累计销售卷烟 13093 箱，累计单箱为 27205 元（含税），同比增长 4.2%；实现卷烟销售额 3.56 亿元，同比增长 4.1%，实现税利 1507 万元。

【提升营销网建水平】 县烟草专卖局以迎检零售终端的验收工作为契机，深入推进现代终端建设，充分发挥和利用好零售终端、所（站）及自律互助小组三个平台功能，认真做好市场和品牌两个规划，努力做到总量、结构和品牌均衡发展。全年累计销售卷烟13093箱，完成年计划13070箱的100.2%，同比上年13116箱减少23箱，同比减少0.2%。其中一、二类烟增长明显（一类烟增长1.2%，二类烟增长38%），三类烟增长2.3%，四、五类烟同比分别下降40.8%和56.9%。累计单箱为27205元（含税），完成年计划27250元（含税）的99.8%，同比上年26073元（含税），增加了1132元，同比增长4.2%。

【重视品牌培育工作】 坚定不移抓真龙品牌培育，优化好省内外卷烟库存，实现协调发展。年底，在稳住单箱的同时，总量重新赶超其他县，优化了库存结构，平衡好省内省外烟的库存占比，在消化真龙社会库存的同时，适当满足省外烟的供应，以良好的市场状态迎接2019年卷烟营销工作的到来。指导营销人员扎实做好商定总量工作。一方面，组织做好全年的品牌规划，明确重点品牌，为商定总量提供目标导向；另一方面，统筹规划，充分考虑总量、结构的协调发展。

【夯实营销工作基础】 “4+1”梯次终端建设取得一定成效。一是从硬件上，抓好部分客户“直线扫描枪”变更为“球状扫描枪”，增加扫码的灵敏度，增加客户的扫码销售的便捷性，提高了使用率。从软件上，通过客户经理加强宣传和引导，增强客户的使用熟练程度和参与性。二是零售终端新的参观点和线路打造初见成效。各乡镇主要选定客户打造工作基本完工，县城新增1条参观线路（钟远芳和四季商行要加强打造和服务指导，力争县城再增加1条参观线路），青山新增1条参观线路，修仁新增1条、马岭新增1条参观线路，增加旅游终端2个（荔江湾景区1家和瑞德商行1家）、增加体验终端1户（汇品商行）等参观线路和参观点。

顺利通过现代零售终端的验收工作。在做好现代终端店面形象的维护提升基础上，通过专项工作和考核，在第三季度实现了客户零售终端系统的正常恢复使用工作。在11月初的检查工作中，荔浦县烟草专卖局整体检查合格率为84.9%，12月份检查提高到了91.5%，顺利通过年度验收。

【提升市场治理能力】 荔浦县烟草专卖局以严格规范为主线，进一步完善市场监管体系，加强标准化所（站）建设，持续提升市场治理能力。

突出内管重点，增强工作实效。一是继续突出以治理卷烟非法流通为重点，加强了重点监管客户、销售大户、重复IP地址订货以及与平乐、蒙山交界地段的监管和实地核查工作，有效遏制了真烟非法流通，荔浦已连续三年未出现真烟外流案件。二是科学把握监管方法，增强监督实效。注重过程控制、流程参与，对卷烟经营各个环节进行事前、事中的预防和事后的监督，确保内管工作取得实效。2018年荔浦县烟草专卖局共处理预警12552条，启动异常情况调查程序36次，电话核实预警数616起，实地核查152户（次），无真烟外流案件发生，有效保证了内部经营活动的规范有序运行。

强化市场治理，抓好专项行动，提高市场净化率。一是聚焦打假打私，提升打假破网工作水平。围绕“在打假打私中要市场、要销



2018年1月8日，桂林市烟草专卖局（公司）领导到荔浦县走访零售户进行调研

量、要效益”这一目标，全面贯彻“政府主导、各部门协调作战”联合打假工作思路，密切与相关执法协作，持续保持卷烟打假打私高压态势。通过强化大、要案经营意识，强化案件线索的深挖排查，强化专卖执法与刑事司法的有效衔接，卷烟联合打假工作水平进一步提高。全年查获万元以上案件 17 起（含 5 万元以上案件 1 起），同比增幅 54.54%。紧“盯”辖区市场，扎实开展“散支烟（白皮烟）”专项行动。充分发挥物流寄递企业协调机制作用，定期开展卷烟物流、寄递企业开展常态化监管。全年联合查处利用物流快递运输案件 4 起，查获成品卷烟 626 条，其中假烟 275 条、走私烟 351 条。二是聚焦常态治理，提升市场监管工作水平。继续完善卷烟市场监管体系建设，落实市场清理长效机制，灵活运用 APCD 市场监管工作法，扎实开展辖区卷烟市场监管工作。运用 APCD 市场监管信息平台进行数据分析，精准获取涉烟违法案件线索，并对重点区域、重点线路、重点客户实施巡防，市场日常监管的精准性和高效性进一步提高。2018 年，利用 APCD 工作法共查获涉烟案件 42 起，查获违法卷烟 38.59 万支。充分发挥烟草、公安、工商联合执法长效机制，每月开展 2 至 3 次联合专项检查并形成常态化。对重点区域、重点对象实施监管，对在册 72 户无证户，已查处或办证转化取缔 45 户，有力打击无证经营卷烟行为。荔浦县烟草专卖局联合工商查处 62 起无证经营案件，查获各类违法卷烟 52.276 万支，已结案 53 起。密切关注辖区市场动态，扎实开展了“春雷 2019”等一系列专项市场清理整顿行动，烟草、公安、工商共出动检查人数 452 人次。出动检查车辆 115 车次，查处各类案件 69 起，查获各类违法卷烟 4811.8 条。三是持续开展自律互助小组建设，制定年度自律互助小组考核细则，对农村小组组建、小组会议（活动）开展和小组之家建设等工作实施制度化、标准化管理，增强自律互助小组活动的吸引力、感召力。重组自律互助小组，签订守法诚信经营公约，充分发挥自律互助小组的“社会之手”作用。2018 年，新组建农村自律互助小组 27 个，新纳入小组管理成员 350 人；共召开自律互助小组会议 226 场次。

**【规范许可证管理】** 认真贯彻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的工作要求，依法开展行政许可审批、许可证后续监管，促进证件管理规范高效。一是通过坚定服务型执法理念，持续提质亮化办证服务窗口。二是针对条款适用缺失、群众反映情况较多及其他拟修订的条款，从辖区经济发展水平、卷烟销售能力、城镇建设现状等方面开展充分市场调研和座谈分析，经提交审查、听证和对外发布，2018 年版的合理布局规划于 9 月 12 日正式施行。同时经过合理布局规划修订，28 户中小学周边持证户的历史遗留问题得以解决，超计划完成了全年辖区中小学周边持证户 27 户的处置任务。

**【推进所（站）建设】** 加强“广西烟草专卖管理信息系统”运用。持续开展系统模块的学习培训和检查考核，确保许可证办理和行政处罚案件 100% 通过系统规范办理。推进所（站）平台建设。按照新型所（站）长管理制工作推进计划，将新型所（站）长管理制、十三个概念、所（站）负面清单等十个方面内容汇总形成《荔浦县局（营销部）员工应知应会手册》人手一本，并通过专题培训，确保相关内容掌握、理解、运用到位，所（站）工作执行力、市场反应能力、市场控制能力稳步提升。

**【业务培训学习】** 加强零售客户培训工作，提升零售户的守法意识和经营能力。公司把法律法规、终端建设、品牌培育和卷烟营销等有机结合起来，2018 年共开展零售客户培训 109 场次，参训人数达 2288 人次。在开展了集中培训的同时，还注重“一对一”的现代零售终端方面个性化培训，组织现代终端客户 280 人次参加了 6 场次的学习，进一步提高了零售户的整体素质。

**荣誉录**

| 获奖单位 | 获奖名称 | 颁奖机关 | 获奖时间 |
| --- | --- | --- | --- |
| 荔浦县烟草专卖局 | 2018 年度先进单位 | 桂林市烟草专卖局（公司） | 2018 年 |

# 粮油贸易

【概况】 荔浦市粮食局为正科级行政机关，内设办公室、人事纪检教育股、粮食政策管理股、粮食储运管理股、财会审计股、粮食监督管理股6个股室。二层机构为荔浦市储备粮管理公司。编制11名，其中工勤人员1名，在职人员12名。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柳路黄家祠1号。

【储备粮轮换工作】 2018年5月份，荔浦县粮食、财政、农发行等三家联合行文，县储备粮管理公司具体负责，计划轮换2015年生产的县级储备粮1700吨早籼谷。经过认真运作，至10月底止，需轮出的粮食已全部通过国家电子交易平台公开竞价成功交易，需轮入的粮食通过省外采购已全部入库完毕。数量真实，粮食仓储“一符四无”（账物相符；无鼠雀、无霉变、无虫害、无事故）合格率保持100%；实现粮食储存、安全生产零事故；稳步推进放心粮油工程和粮食应急体系建设，依法行政，促进粮食市场有序发展。

【科学保粮工作】 加大仓储设施维修保护建设力度，全县2018年底总仓容14800吨，完好仓容12550吨，占总仓容的85%；通过加快数字化建设，提升粮食储备科学水平，微机监控测温仓容9600吨，占总仓容65%；粮食进出库全部实现机械化作业，大大提高劳动效率，科学保粮率达100%。

【放心粮油工程】 到2018年底累计建设放心粮油店6家，分别为：荔浦县配送中心（荔城镇环东路84号）、荔浦县中心连锁店（荔城镇城中路147号）、荔浦县周翔经销店（荔城镇荔柳路佳信花园）、荔浦县新坪经销店（新坪镇新坪街永兴巷12号）、荔浦县修仁经销店（修仁镇横水小康东路1号）、荔浦县马岭阿大经销店（马岭农贸市场边）。

【应急体系建设】 2018年发布12期“荔浦县粮油价格行情监测分析”；完成50户城乡居民社会粮油供需平衡调查（农村30户，城镇20户）；5月份，通过进村入户实地察看方式，对45户乡村居民库存粮食进行调查，为粮食的生产、消费、流通等决策提供技术支撑。确认粮食应急加工点2个：桂林荔浦县金桥粮油食品有限公司、桂林荔浦县和福米厂。重新调整确定荔浦南北粮油超市等15家粮油店为粮食应急供应网点，保证每个乡镇有1家以上应急粮食供应点。

【粮食行政执法】 制定并实施《荔浦县粮食局关于开展全县粮食流通市场监管“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的通知》，依法加强粮食执法检查，加强粮食收获、收购、库存、销售等各环节的监管，年内在7个乡镇抽检早稻样品5个、晚稻样品2个进行检测，对粮食安全、合理确定水稻种植区域提供科学依据；对保管的各级储备粮在储存、销售环节分四批次抽检了12个样品进行检测，保证粮食品质；完成2018年全县粮食库存检查工作；对放心粮油店和粮食市场进行定期与不定期检查相结合，维护粮食市场秩序，保障市民粮食安全。

【粮油供需居民存粮及粮食流通调研】 按照国家粮




2018年10月30日，县粮食局组织干部职工到桂林廉政教育基地学习

食和物资储备局、自治区粮食局的要求，荔浦县粮食局 2018 年 1 月—3 月开展了 2017 年度社会粮油供需平衡调查工作。全县共调查乡村居民 30 户，城镇居民 20 户，涉粮企业和经营者 34 家。通过调查情况汇总和推算，结果基本上能反映全县粮油生产、流通、消费以及库存的总体状况，对搞好全县粮油宏观调控、粮食行政管理、粮食行业指导等工作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和指导意义。

5 月份，根据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自治区粮食局的要求，荔浦县粮食局还开展了乡村居民户存粮调查工作。通过走村入户的方式，全县连同新增和调整 23 户，共调查 45 户乡村居民户。调查推算的结果基本上能反映全县乡村居民存粮总体状况和发展态势，为全县粮食工作开展提供科学依据。

5 月下旬，按照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自治区粮食局的要求，荔浦县粮食局组织人力，通过深入企业和基层开展调研。结合实际，对《国家粮食流通统计制度》的重新修订提出一些意见和建议，并形成调研报告上报。

**【粮食库存及粮食质量安全检测】** 5 月下旬至 6 月初，按照自治区、桂林市粮食局关于开展 2018 年粮食库存检查的文件要求，荔浦县粮食局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培训并开展库存检查各项工作。较好地完成了粮食库存检查各项工作。检查结果表明，荔浦县国有粮食企业库存的粮食保管账、统计账、会计账、银行台账以及测量实物数之间账账相符，账实相符；银行收购贷款余额与粮食库存值相符；库存的粮食贮存安全，质量完好；储备粮轮换情况、粮食政策性补贴拨付使用情况、储备粮代储资格情况、企业执行粮食库存消化政策情况以及安全生产情况等合乎规范、标准和要求。守住了粮食数量真实、质量良好和储存安全的监管底线。

荔浦县粮食局继续加强粮食质量安全监测，按制度和要求完成本县区域内当年生产的早稻和中晚稻随机质量安全抽查和送检工作，完成企业存粮常规质量抽检工作。

##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销售有限公司荔浦分公司

**【概况】**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销售有限公司广西桂林荔浦石油分公司，辖管荔浦龙口加油站、荔浦鸳鸯井加油站、荔浦黄寨加油站、荔浦荔桂加油站、荔浦青山加油站、荔浦永华加油站、荔浦修仁加油站、荔浦杜莫加油站，荔浦东昌加油站、荔浦马岭加油站 10 座加油站。主要经营汽油、柴油、润滑油及非油品销售。2018 年公司在职员工 59 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平路 7 号。

**【经营指标完成情况】** 2018 年 1 月—12 月，公司轻油纯销 3.49 万吨，直批销售 177 吨，年度任务完成率 96.7%，同比增加 159 吨，增幅 0.5%。完成零售总量 34767 吨，直批销售 177 吨，总量与上年的 34411 吨同比增加 355 吨，增幅 1%。其中汽油 20304 吨同比增加 748 吨，增幅 3.8%，柴油 14463 吨同比减少 393 吨，减幅 2.6%。非油品销售 843 万元，基础品类销售占比达到 99.8%，年度任务完成率 102%，同比 2017 年的 746 万元增加了 98 万元，同比增幅 13%。

2018 年度，轻油非油实现双促进、双增长，重点商品实现较大突破。在分公司 2018 年“十项风云榜”考核中，荔浦公司 1—12 月综合达标项达到 6 项。




2018 年 3 月，荔浦县中石化公司加油站进行应急预案演练

【轻油扩量增量】 转变观念，提高高标号汽油(95号)销售占比，做大汽油销量。在保证汽油总量稳步增长的同时创造条件上高标号汽油，主动延长人工加油服务时间，特别是改革小站，加强了现场员工服务力量，延长人工加油服务时间，取得良好效果。比如马岭站、荔桂、东昌、青山、杜莫等5个小站虽然员工人数少，但仍坚持保持高峰时间2人+站长3人的现场服务人数，汽油同比实现大幅度的增长，该五站汽油同比均超过20%以上的增幅，为荔浦县公司做大汽油打下坚实的基础。

“十八项营销”精准措施，实行一户一策及一户多策，敢于竞争，实现柴油止跌增量。2018年，柴油市场批零价格大、需求低迷，荔浦全部公交车辆实施了油改电，加上市场混乱，私油窝点、流动油车等不利的因素，柴油零售停滞不前。公司通过走访物流车队、工矿企业，实施“一户一策”及“一户多策”措施，开发锁定二十五家大客户。充分抓住4、5、6月的柴油直降活动，通过深入车队、石场、沙场进行广泛宣传，党员干部到加油站一线参与倒班加油，及时掌握客户信息、整理客户档案，为2018年柴油的止跌增量打好基础。

【打非治违】 多方协调、打非治违，主动出击、净化市场。公司在2018年伊始，就主动协调地方政府进行“打非治违”行动，开展了两次联合执法行动，查处非法窝点5个，流动油罐车一辆，共查扣柴油5吨，拆除加油机5台，进一步净化了市场，打击了非法销售柴油行为，为实现柴油增量扫清障碍。

【非油品促销】 根据分公司下发的非油品促销售活动政策，用足用活促销政策。1—9月以香烟销售为龙头，做大总量。从打造门店的商品陈列入手，加强对各店面的进货管理，加强非油基础管理出成效。2018年，在加油站微信绑卡推微信电子券工作上打下良好基础，推动了基础品类的大幅度增长。开展重点商品重点培训，全年贯穿开展“双向激励”“破百联盟”“海龙之星”及“售宝十二秘籍”等一系列营销竞赛活动，涌现出鸳鸯井、东昌、永华三个“明星站”及燃油宝“破百联盟—海龙之星”罗德青、钟艳、张艳、罗雪丽、韦茂林等一批售宝明星员工。

##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荔浦加油站

【概况】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广西桂林销售分公司荔浦市桂荔加油站位于荔浦市G323国道；荔浦市城郊加油站位于荔浦市G321国道，主营汽油，柴油，润滑油，预包装食品、卷烟、雪茄烟零售等。

【生产经营】 荔浦县桂荔加油站2018年轻油销售4620吨，同比增长12%；汽油同比增长13.5%，柴油同比减少8.5%。非油品销售85.13万元，同比增长13.8%。荔浦县城郊加油站2018年轻油销售5504.52吨，同比增长14%；汽油同比增长21%，柴油同比增长5.7%。非油品销售73.6万元，同比增长44%。

轻油方面。根据公司“比、赶、超”的营销模式，加强基础管理，鼓励员工积极参与，提高员工现场服务水平。加油站运用公司的微信充值赠电子券，特殊客户办卡享专项折扣等营销活动，提升顾客到站消费后的满意度。

非油品方面。根据公司下发的油非互动等促销活动，加大员工现场开口推销，使油站非油品营业额同比增长。油站经理定期检查商品库存、日期、摆放，督促做好主动销售。

【基础管理】 安全管理：两个加油站2018年未发生安全事故，坚持每天进行设备设施检查，设备无隐患运作；严格执行公司的“六大禁令”杜绝“三违”行为发生；每月自觉进行应急预案演练提高员工对突发事件的处理能力。

数质量管理：严格执行公司数质量管理制度，每天都通过液位仪、系统报表进行核对，定期将油样送到专业机构进行检测，计量所专业人员定期到站进行检查，确保油品数质量零事故。

现场服务管理：加油过程中员工做到加一看二招呼三，不会冷落到站的每一位顾客，让顾客体会到家的温暖；不忙的时候员工会自觉清扫加油现场的垃圾，保证环境干净整洁，让顾客有一个舒适环境。

资金、发票管理：营业款都由押运公司上门收取，当班员工身上只有少许找零款，资金安全管理到位；油站已启用电子发票系统，油站管理人员定期通过视频及加油明细进行检查，无虚开发票情况。

## 民用爆破物品专营

**【概况】** 荔浦市民用爆破物品专营公司为国有企业，按科级单位进行管理。主要负责对民爆仓库内的爆炸物品进行安全管理；负责组织制定使用、销售爆破器材计划；负责组织爆破器材各项管理制度的落实和检查；组织鉴爆人员业务培训和考试；负责在本市范围内销售民爆物品。2018 年公司人数为 12 人，内设办公室和仓库 2 个职能机构，办公室（含领导）6 人，仓库 6 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塔路 356 号，仓库地址在荔浦市新坪镇凤岗村葫芦岭脚。

**【经营情况】** 2018 年，仓库销售炸药 785 吨，实现纯利润 96 万元，税收 103 万元。

**【安全工作】** 参加自治区、桂林市组织的各种资格证的培训学习；组织并完成“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演练工作；组织安全检查自查自纠，2018 年共自查 12 次，整改各种大小安全隐患 16 次。配合上级有关部门的安全检查工作，完成 2018 年度爆炸物品的安全管理工作，确保全年不发生任何安全事故。

**【管道铺设和地面平整】** 2018 年，公司自筹资金 16 万元，改造两山冲水沟管道铺设和地面平整工作。



商贸繁荣、灯火璀璨的荔浦市

# 财政·税务

## 财　政

**【概况】** 荔浦市财政局是市政府主管财政工作的综合部门。内设办公室、预算股、国库股、综合股、金融股、行政政法股、教科文股、社会保障股、经济建设股、监督检查股、农业股、农村财政财务管理股、会计管理股、企业股14个股室及市政府采购办公室、国库支付中心2个二层参公事业单位、市农业开发办公室、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2个二层事业单位，下辖13个乡（镇）财政所。2018年，荔浦市财政局行政编制为35名，工勤编制为2名，其中局长1人、副局长3人，正股长级领导职数15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南路9号。

**【主要工作】** 继续实施企业奖扶政策，加快新兴产业发展。一是投入2000万元财政资金，在企业技术改造、盘活破产企业、创新融资、“企业+”等方面对企业进行扶持，激励了企业生产经营积极性。二是投入资金4517万元，进一步完善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及时为新入驻企业提供经营场所，逐步建成集生产、生活和智能服务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性园区。

努力筹集资金，有力支持荔浦市重大项目建设。局班子带领各业务股室积极钻研政策，抢抓机遇，在争取项目资金方面主动作为，成效显著。2018年共争取到各种上级专项资金158574万元，同比增加14050万元，增长9.72%；争取到债券资金34900万元，同比增加7000万元，增长25.1%，这些资金主要用于扶贫攻坚、基础设施建设、土地收储。

继续深化财政改革，努力提高财政管理水平。稳步开展预（决）算公开。根据《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进一步推进预决算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文件要求，对荔浦市60个一级部门预算单位及13个乡镇2018年预算进行了全面公开。在荔浦市政府网设置了预（决）算公开专栏，将政府预算、部门预算在专栏上进行分类、分级集中公开，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努力推进公务用车制度改革。一是按照上级定编办的要求，指导各单位做好公车定编的申报、销编、遗失补证等工作。二是认真清理各单位、各乡镇的定编车辆，做好编制



2018年6月25日，县财政局组织干部职工参观兴安湘江战役烈士纪念碑园，重温入党誓词

档案管理工作，保证公车变动有据可查，逐步规范荔浦市的公务用车定编管理。三是对非参公事业单位车改进行数据调查摸底，为事业单位车改打好基础。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为防范财政风险，成立了债务办，负责组织、协调、指挥风险事件应对工作。出台了地方性债务管理暂行办法及风险应急处置预案，不断健全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强化管理责任，防范财政债务风险。继续盘活存量资金。2018 年清理和收回存量资金 5813 万元，重新用于了扶贫等民生领域，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推进了村财镇管改革。2018 年在 13 个乡镇全面推行了村财镇管改革，加强了对村委和村集体经济的财务管理。加强了对财政资金的监管。一是对 2017 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进行了全面检查。二是对发展村集体经济资金进行了跟踪检查。三是草拟了《关于加强财政资金管理的规定》报荔浦市人民政府研究发文。

**【精准扶贫】** 组织全局人员对 70 户贫困户，进行一对一帮扶；安排资金 7 万元，对挂点村的公共设施建设予以支持；按每户贫困户 1000 元的标准，安排了帮扶资金，帮助贫困户改善生产生活条件。

**【工作成效】** 财政收入稳步增长，2018 年首破十亿大关。财税部门对照全年的目标任务，层层分解落实，完善征管机制，努力组织收入。非税占比逐年下降，收入质量明显提升。2018 年，非税占比 45.22%，同比下降 7.31 个百分点。争取上级资金成效显著。2018 年共争取到各种上级资金 15.86 亿元，同比增加 1.41 亿元，增长 9.72%，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 10.4 亿元，同比增加 1.02 亿元，增长 10.87% ；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5.34 亿元，同比增加 0.59 亿元，增长 12.46% ；争取债券资金 3.49 亿元，同比增加 0.7 亿元，增长 25.1%，这些资金主要用于“三保障”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土地收储等方面，极大缓解了财政刚性支出压力。财政管理水平得到新的提高。2018 年财政部公布的 2017 年度市级财政管理绩效综合评价结果的通报中，荔浦市预（决）算公开绩效考核，获得并列全国第一名。

**荔浦市 2018 年 12 月八项支出情况分析表**

财政局国库股制表　　单位：万元

| 支出项目 | 2017 年预算数 | 2018 年预算数 | 增减 % | 2017 年决算数 | 2018 年 12 月上报数 | 同比 ± | 同比 ± % | 备注 |
|---|---|---|---|---|---|---|---|---|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 181393 | 182004 | 0.3% | 256210 | 257755 | 1545 | 0.6 | |
| 其中八项支出 | 138779 | 140683 | 1.4% | 186821 | 205584 | 18763 | 10.04 | |
|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24740 | 31552 | 27.5% | 28801 | 29575 | 774 | 2.69 | |
| 2. 公共安全支出 | 8946 | 8977 | 0.3% | 12577 | 12335 | –242 | –1.92 | |
| 3. 教育支出 | 30633 | 21738 | –29.0% | 43386 | 42174 | –1212 | –2.79 | |
| 4. 科学技术支出 | 2077 | 995 | –52.1% | 1747 | 2620 | 873 | 49.97 | |
|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24769 | 37709 | 52.2% | 30542 | 44204 | 13662 | 44.73 | |
| 6. 医疗卫生计生 | 30521 | 32607 | 6.8% | 38044 | 44823 | 6779 | 17.82 | |
| 7. 节能环保支出 | 2009 | 736 | –63.4% | 7093 | 3724 | –3369 | –47.5 | |
| 8. 城乡社区支出 | 15084 | 6369 | –57.8% | 24631 | 26129 | 1498 | 6.08 | |
| 注：八项支出占总支出 % | 76.51% | 77.30% | | 72.92% | 79.76% | | | |

荣誉录

| 序号 | 获奖单位 / 个人 | 获奖名称 | 颁奖机关及文号 | 获奖时间 |
|---|---|---|---|---|
| 1 | 荔浦县财政局大塘财政所 | 自治区财政系统二等功集体 |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桂财人〔2018〕1 号 | 2018 年 1 月 9 日 |
| 2 | 荔浦县财政局 | 2017 年农村综合改革工作绩效考评优秀 |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桂财农村〔2018〕15 号 | 2018 年 8 月 14 日 |
| 3 | 荔浦县财政局 | 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 | 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 桂委〔2018〕528 号 | 2018 年 11 月 28 日 |
| 4 | 荔浦市财政局 | 加大预决算公开全国第一名 |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桂财预〔2018〕279 号 | 2018 年 12 月 20 日 |
| 5 | 荔浦县财政局经济建设股股长周俊君 | 自治区财政系统二等功个人 |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桂财人〔2018〕1 号 | 2018 年 1 月 9 日 |

# 税　务

**【概况】** 国家税务总局荔浦县税务局(以下简称荔浦县税务局)成立于 2018 年 7 月 20 日,由荔浦县国家税务局、荔浦县地方税务局机构合并组成,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 12 月 28 日正式批复更名为国家税务总局荔浦市税务局。内设机构有办公室、法制股、税政股、社会保险费和非税股、收入核算股、纳税服务股、征收管理股、税收风险管理股、税源管理股、财务管理股、人事教育股、机关党委、纪检组、信息中心、第一税务分局、马岭分局、新坪分局、青山分局、修仁分局、第二分局、荔城分局共 21 个。2018 年,荔浦市税务局在职在编干部 146 名,党委班子成员 11 人,助征员 12 人,协税员 24 人,退休干部 79 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柳路 145 号(机关股室荔柳路办公区),荔浦市荔桂路 8 号(第二分局、荔城分局办公区)。

**【征管业务整合】** 成立荔浦市税务局税务机构改革征管和信息化工作组,负责机构改革征管和信息化工作的整体协调和日常运转等工作,顺利完成“金三”系统升级和业务实测工作,积极推进原国税地税业务整合。一是夯实征管制度基础。组成专项工作组,定期开展税收分析及征管业务衔接业务协调会,对税收规范性文件、各类征管制度、标准、管理措施等文件开展文件清理,确保机构合并后“一块牌、一个公章、一套资料、一份执法文书”对外,全市各项税收征管工作有序衔接。二是统一征管业务流程。对国税地税征管体制改革期间关于户籍管理、个体定期定额管理、委托代征等 12 类征管业务问题进行了明确,确保原国税地税核心征管系统信息的一致性、准确性,为“系统并户”做好准备。市局挂牌成立后,共接收工商部门推送的纳税人税务登记 234 户,受理注销税务登记 72 户,认定非正常户 17 户。三是抓好征管基础数据。认真开展征管质量监控数据分析整改工作,全面查找数据疑点,认真核实、清查、分析,通过金税三期风险管理系统做好税收风险管理任务推送,及时归集、反馈纳税人所有风险事项,避免重复下户检查。

**【“四个确保”狠抓到位】** 强化思想政治工作,确保队伍和谐稳定。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和党风廉政教育,开展集体廉政谈话,召开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动员会,严明机构改革纪律,认真开展自查自纠,严格责任,把营造良好改革氛围、确保税务队伍稳定作为当前最重要任务和重大政治责任扛牢抓实。1. 做好干部思想政治工作。实行思想政治工作责任制,分层次完成“联合党委书记与班子成员谈心”“联合党委书记与中层干部集体谈心”“各部门主要负责人与干部谈心”,畅通意见渠道,回应干部关切,实现谈心谈话全覆盖,改革期间组织谈心谈话 180 人次。2. 落实新闻宣传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积极稳妥做好信访、舆情、维稳等工作,联合桂林市局专门制定并精准实

施重大事件和舆情应急预案，严格执行对外发布信息由单位“一把手”审批制度、24 小时值班制度和“零报告”制度，加强与本地宣传、公安、信访等部门的沟通协调，共同防范和化解舆情风险。

抓好组织收入，确保税收平稳增长。坚持组织收入原则。严格坚持组织收入原则和规范税收执法，积极落实各项税收优惠政策，做到应收尽收、应免尽免，确保机构改革期间组织收入“量质齐增”。

2018 年，荔浦市税务局累计完成总局口径税收 77271 万元，同比增长 18.19%；完成地方财政税收 74855 万元，同比增长 17.85%，完成荔浦市政府任务 74763 万元的 100.12%。

荔浦市税务局认真贯彻各项税收优惠政策，2018 年累计减免 24936 万元，其中减免增值税 9209 万元，企业所得税 4594 万元，个人所得税 2151 万元，契税 2092 万元，土地增值税 5681 万元，其他税种减免合计 1209 万元。

坚持多措并举，确保征纳关系和谐。持续优化服务，提高纳税人满意度。扎实开展“新机构　新服务　新形象”服务建设提升专项活动，外建“标准”厅，内修“服务”功，努力实现“机构改革推进一步，纳税人获得感增进一分”。1. 落实税收政策，服务民营企业发展。全面贯彻落实好习近平总书记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提出的“减轻企业税费负担”等 6 个方面政策举措，以及总局支持和服务民营经济发展 5 个方面 26 项措施，积极落实领导挂点联系重点税源企业，进一步加强税收政策服务力度，帮助企业用足用好相关税收优惠政策。2018 年 11 月 1 日，举行“问需求、优服务”税企业座谈会，邀请木衣架工业、食品工业、金融、房地产、服务、批发零售业等重点行业纳税人参加。听取纳税人诉求，改进服务工作；2018 年 11 月 16 日—22 日，开展关于支持民营企业发展大调研大走访活动，市、乡税务机关分别开展走访民营企业 40 户，收集民营企业意见建议 9 条，其中已采纳 5 条，正在研究 4 条。2. 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严格规范税收执法行为。上线运行内控监督平台，成立税收执法责任制工作领导小组，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进一步优化税务行政审批，加强对改革过渡期间征管业务宣传解读，关注纳税人诉求，及时做好解释宣传。3. 全面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大行动。2018 年 7 月，成立全市优化税收营商环境工作队，将优化税收营商环境工作纳入年度重点工作安排抓实抓牢。通过深入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推行“一厅通办、一键通办”“事前承诺就办　事中事后管理”等机制，彻底打通办税“最后一公里”，全面实现办税“最多跑一次”。4. 圆满完成 2018 年国务院大督查各项工作。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对“放管服”改革、落实税收优惠政策以及群众反映的问题开展重点自查，特别是加强对办税窗口服务质量的检查，立行立改，从严追究责任，确保“督查零事故”。5. 荔浦市税务局与荔浦市社保和非税收入征管职责划转工作正稳步推进中，已确定与人社局互拉两条专线、互设两个业务窗口。自个人所得税过渡期政策实施以来，所属期 9 月，荔浦市税务局仅个人所得税——工资、薪金所得的税收收入是 104.35 万，所属期 10 月为 97.75 万，相比 9 月下降 6.32%；所属期 11 月是 82.37 万，相比 9 月下降 21.06%。

严明机构纪律，确保干部遵规守纪。严肃组织纪律。全面停止系统内机构调整、岗位调整、干部提拔、职级晋升，严格执行各类临时聘用人员一律“只出不进”规定等，为改革顺利进行创造了条件。1. 严肃作风纪律。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



2018 年 3 月，税务人员向纳税人讲解政策

度,严肃值班纪律,加强上下班考勤、请销假报告、会议、培训、值班等工作纪律管理,对违反纪律的行为进行严肃查处通报。2. 严肃财经纪律。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和财务制度,全面暂停处置土地、房屋、公务用车及大型设备等资产,出台《过渡期间财务报销管理制度》,严格执行财务票据、公务接待、下乡出差等财经纪律要求,根据自治区、桂林市税务局的部署安排,开展好全市国税地税征管体制改革资产清查工作。3. 严肃保密纪律。严格执行各项保密制度,全面加强办公内外网计算机设备信息安全管理,严格对外信息发布保密审查手续,同时强调对擅自传播涉密信息、编谣传谣者严肃问责。4. 严肃扶贫纪律。要求各级领导,各驻村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员,各扶贫责任人严格履行扶贫责任,扎实做好扶贫调研、入户调查、产业奖补等工作,为全市脱贫攻坚贡献税务力量。

**【税制改革】** 把握时间节点,稳步推进社保和非税收入征管职责划转工作。按照中央规定的时间节点,落实好与荔浦市党委政府、各乡镇党委政府和有关部门的联合工作机制,稳妥有序做好全市社会保险费和非税收入征管职责划转各项工作。划转前,9月30日,召开全市社会保险费和非税收入征管职责划转工作动员部署会议,联合地方各级政府与相关部门对社保费和非税收入征管职责划转工作做了专项动员部署。“三定”落实后,荔浦市税务局牵头成立由市财政、人社、人民银行等部门参与的全市社保费和非税收入征管职责划转工作领导小组,在本系统内也成立划转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统筹协调指导开展相关划转工作,现已初步完成全市办税服务厅社保费征收窗口的设置,拟在新建成的市政务服务中心设置8~10个征费专窗,设立社保费征收专区,合理配置征收窗口人员。划转中,组织业务骨干参加市局统一集中办公,完成了对荔浦市本地社保费异常数据的清洗、比对、核实、修正任务,参与完成了全市2019年的社保费预算编制调研工作。联合人社部门分批次安排窗口办税人员到市社保局跟班学习,目前已完成两批八人次轮换学习。从12月26日—28日,对办税服务厅窗口人员进行先期培训。主动与荔浦市人社局联系沟通。划转后,确定与人社局互拉两条专线、互设两个业务窗口,提前做好技术应对措施,防止出现业务衔接断档,确保2019年1月社保费征收接得住、接得稳。

精准靶向发力,稳步推进个人所得税改革。个人所得税过渡期政策实施以来,荔浦市税务局主动向地方党委政府汇报全市个税改革工作情况,在个人所得税改革的宣传、舆情监控应对、部门协同三方面积极争取地方政府和社会各界的理解和支持。9月21日,成立专项领导小组和工作组,抓好政策落实,分层级部署。加强政策宣传,切实提高纳税人获得感。利用各级税务官方微信公众号、企业微信群、qq群等多种渠道向纳税人发布相关的政策解析,税政股设立个人所得税热线咨询电话,办税服务厅利用电子大屏幕滚动播放个税改革的相关政策,每个窗口均放置个税改革宣传资料,办税大厅设立了个人所得税咨询专窗,抽调两名业务骨干专门负责解答最新的个税相关政策,实现从办税咨询、政策解读到办税难点、痛点、堵点解决的全程服务,确保纳税人应知尽知、应享尽享。

**【培训辅导】** 对内分批次开展人员培训,确保办税人员会解答熟操作。2018年8月以来,在新法及过渡期政策及个人所得税税收管理系统扣缴客户端上线推广方面,组织办税服务厅、税政、税收管理人员等一线人员开展4场共计120人次参训,有效确保分管领导能统筹,业务干部会解答、熟操作、能应对,保证办税服务厅等一线业务办理人员和税收管理人员熟练掌握过渡期政策、执行日期、新税制变化点、申报义务、申报方法等重点事项,确保每户纳税人都能及时、准确、顺利申报个人所得税。对外分节点开展先导培训,帮助扣缴单位便捷办税。个税改革实施以来,通过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专题培训班、纳税人学堂、税企座谈会、走访调研等,对重点企业、行政机关和事业单位有针对性地进行先导宣传培训,确保扣缴单位尽快适应从网厅申报、前台申报向客户端申报的转变。2018年8月,举办自然人税收管理系统扣缴客户端操作培训班共九期,共计600余户纳税企业的相关人员参与;2018年9月29日,举办新个人所得税法及过渡期政策宣传培训班,辖区内24户重点企业、行政机关和事业单位的会计人员共计118人参加;2018年12月25日—27日,举办六期扣缴义务人个人所得税培训班,共

培训 420 人次，重点针对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暂行办法、六项专项附加扣除和扣缴申报操作指引等方面做好培训辅导，建立两个微信群，业务骨干在线与扣缴纳税人互动交流，及时解难释惑，在 QQ 群、城中心大屏幕向纳税人宣传个税新政策，把个税宣传产品 100% 送到扣缴义务人，对 36 户扣缴义务实行上门回访辅导，为他们提出了合理化建议。




2018 年 11 月，荔浦县税务工作者深入企业提供纳税辅导

**【贯彻“机构合并服务先行”情况】**

荔浦市综合办税服务厅基本实现所有涉税事项“一厅通办”、“一网通办”、12366、“一键咨询”。改革期间开设 18 个办税服务窗口，实施“窗口受理、内部流转、限时办结、窗口出件”办税模式，大力推进“互联网 + 税务”，全市纳税服务工作平稳有序进行中。为了持续打造纳税服务品牌，荔浦市税务局坚决落实“机构合并、服务先行”原则，严格实行由一把手带队、领导班子全天候坐镇办税服务厅的领导值班岗位制度，严格执行每日上岗前学习制度，确保干部们特别是窗口人员都掌握新政策、熟悉新业务，每天下班后值班领导对当天工作进行点评总结，对存在问题当面提醒、当面辅导，全面提升窗口人员的业务技能和操作水平。

# 金融·保险

## 银行业监管

**【概况】**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桂林监管分局荔浦办事处，隶属桂林银监分局，正科级事业单位；主要工作职责是负责辖内银行业金融机构的监管，重点是对农村商业银行、农村合作银行、农村信用社、新型农村金融机构等县域法人机构的监管；2018年，编制4名，实有员工4人，实际在职2人，其中借调桂林分局2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桂平路193号人民银行办公楼四楼。

**【对互助社监管】** 加强对修仁互助社的监管，确保其安全稳健运行。一是督促互助社进一步制定和完善内部规章制度；二是督促互助社加强制度的执行力；三是督促互助社加强信贷管理，严防信贷风险；四是结合互助社业务经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可能出现风险，不定期进行监管会谈，要求他们加强风险防控，降低成本，做实利润，提足拨备，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2018年，互助社的内部规章制度已初步建立和完善，业务上得到快速发展。至2018年10月末，互助社社员人数达1415人，社员存款余额2696万元，社员贷款余额3294万元，1—10月共发放社员贷款485笔，金额达3280万元，较好地支持了当地农户和农业的生产经营。

**【督促农合行防范风险】** 督促农合行提高风控能力，提升素质，稳步发展。荔浦监管办加强了与农合行联系，帮助他们分析原因，寻求化解风险的途径，督促他们正确处理好发展与风险控制的关系。荔浦农合行经营规模和效益进一步提高。至2018年10月末，荔浦农合行各项存款余额达70.34亿元，比年初增加9.86亿元，增长16.3%；各项贷款余额59.86亿元，比年初增加7.02亿元，增幅达13.29%，为荔浦地方经济的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资金支持和金融服务。

**【督促对“三农”和小微企业的扶持】** 督促引导辖内银行业金融机构加大对“三农”和小微企业的扶持力度。一是积极引导辖内银行业金融机构加大对“三农”和小微企业的支持力度，努力实现小微企业和涉农贷款增速高于全部贷款平均水平。二是规范服务收费，严格执行“七不准、四公开”的规定，坚决取消不合理收费项目，降低过高的收费标准。努力降低企业融资成本。三是督促各银行业金融机构加强金融服务，提升服务水平。至2018年10月末，荔浦银行业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141.03亿元，比年初增加18亿元，增幅14.63%，各项贷款余额133亿元，比年初增加4.92亿元，增幅3.84%，有效地支持了荔浦“三农”和小微企业的发展，为县域经济快速发展做出了较大的贡献。

**【非现场监管工作】** 认真做好荔浦农合行和修仁资金互助社非现场监管报表的审核和季度风险分析工作，做好风险的监测，对发现的异常情况和问题及时深入调查了解，督促农合行和资金互助社加强风险防范。

**【加强银行业的沟通联系】** 加强沟通联系，发挥好站岗放哨作用。荔浦监管办主要是加强与辖内各银

行业金融机构的沟通联系，经常走访，了解各银行的经营情况，探讨有关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的有关问题，共谋县域经济发展大计。

【防控和专项治理】 督促和指导辖内银行业金融机构继续认真做好案件防控和专项治理工作。加强督促指导，抓落实，扎实做好辖内银行业金融机构案件专项治理工作。

【确保金融平安】 与公安部门一道，加强对辖内银行业金融机构营业网点安全管理，做好节假日期间安全检查工作，发现问题，及时纠正。2018 年，辖内金融机构没有发生任何金融案件和责任事故。

加强与政府及有关部门的沟通，协助县政府密切关注网络贷款等边缘金融在荔浦的发展动向，督促他们从依法经营，加强管理。

认真完成分局和分局有关科室交办的调研、准入初审等有关工作，做好债权人委员会的协调管理工作，努力化解银行债务风险。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荔浦市支行

【概况】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荔浦市支行（简称工行荔浦市支行）是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分支机构，属于国有控股股份制商业银行。内设综合办公室、客户经理部，下辖支行营业部、荔柳支行、滨江支行三个营业网点，设立荔景自助银行、桂平路自助银行两个离行式自助银行网点。2018 年共有职工 40 人，党员 15 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柳路 38 号。

【存款、贷款业务】 2018 年各项存款总额 9843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447 万元；各项贷款总额 68721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86 万元。

【利润】 2018 年，实现净利润 2146 万元，缴纳各项税款 213 万元。

【电子化建设】 营业网点全部按标准化、规范化设计，营业场所宽敞明亮，实现了电子化操作办理各项业务。有业务终端机 12 套，办公电脑 28 套，ATM 存取款机 8 台，自助智能机 15 台，业务操作全部实行单人临柜全程监控。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荔浦市支行

【概况】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荔浦市支行是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支机构，属国有控股股份制商业银行，下辖支行营业室、荔城支行、荔柳路支行、修仁支行、马岭支行、百汇支行等 6 个营业网点，2018 年共有职工 89 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柳路 40 号。

【各项指标】 2018 年中国农业银行荔浦市支行人民币各项存款余额 228687 万元，比年初增加 14524 万元；各项贷款余额为 127424 万元，比年初增加 17308 万元；营业收入 6823 万元，净利润 3189 万元。

【存款指标】 2018 年末，中国农业银行荔浦市支行人民币各项存款余额 228687 万元，人民币各项存款增量 14524 万元，日均增量 12861 万元；其中对公存款余额 42766 万元，对公存款增量 2764 万元，日均增量 5163 万元；个人存款余额 185921 万元，个人存款比年初增加 11760 万元，日均增量 7698 万元。

【贷款指标】 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 127424 万元，各项贷款增量 17308 万元；其中对公贷款余额 38776 万元，对公贷款增量 7487 万元；个人贷款（含农户和卡透支）余额 88649 万元，个人贷款（含农户和卡透支）比年初增加 9821 万元，农户贷款减少 3174 万元，信用卡透支增加 1537 万元。

【营业收入及利润】 2018 年，荔浦市支行实现营业收入 6823 万元，拨备前利润 4516 万元，拨备后利润 4242 万元，净利润 3189 万元；中间业务收入 1582 万元。

【不良贷款余额控制】 全行 2018 年 12 月末到期贷款收回率为 99.16%，比上年末贷款收回率增加 0.05%，其中法人到期贷款收回率为 100%，个人到

期贷款收回率为99.06%。

【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 2018年,支行党委认真贯彻落实上级行年初和年中党建工作会议精神,把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作为重要抓手,引导全行员工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强化党建引领,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一是强化政治思想建设。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常态化制度化,全年组织五次党委中心组学习,组织一次支部书记党的十九大精神培训班,组织开展党委书记讲党课、支部书记讲党课、网络在线学习、固定“党日”等活动,在建党97周年之际,开展“一先两优”表彰活动,开展主题党日系列活动,组织参观革命遗址,重温入党誓词。二是突出战斗堡垒作用。抓好基层党建这个关键,全辖5个标配营业网点和5个机关部室实现独立党支部全覆盖,大力开展“三亮四比三评”“党员示范岗”和“党员责任区”等活动,提升基层党支部建设合力。开展2018县域英才选拔,两名优秀青年员工入选初级英才,进一步优化干部队伍结构。个人金融部党支部荣获自治区分行先进基层党组织荣誉称号,两名党员同志获桂林分行优秀共产党员、一名党员同志获桂林分行优秀党务工作者。三是强化党建考核。制定《荔浦县支行2018年党建工作量化考核办法》,进一步明晰职责,明确目标。做好“三线一网格”管理模式推进及应用系统推广,做实做细“党建线”。四是强化党风廉政建设,出台《荔浦支行2016年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评办法》,落实责任清单,压实“两个责任”,层层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和《案件防范责任书》,有力地促进了业务经营快速发展。巩固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之以恒纠正“四风”。

【市场营销】 各项存款稳定增长。一是加强客户维护工作,实现各项存款增长。通过抓基础、抓重点、抓长效、抓转型、抓创新,强化存款稳存增存工作,开展“春天行动”系列营销、月末、季末存款冲刺攻坚等活动,持续强化存款考核,认真抓好网点窗口服务,做好超级柜台、掌银、网银、自助银行等服务渠道的运行维护,进一步提升服务能力和效率。二是做实高端客户服务,夯实个人存款基础。抓好全行贵宾客户营销维护、个性化服务和基础资料建档工作,协调全行“四位一体”贵宾客户维护工作流程的运作和实施。三是切实抓好对公业务转型。加强对与;荔浦市支行合作情况较好的财政、社保、公积金等优势客户的维护,获取存款资金信息,扩大客户的存款份额。

抓好实体贷款投放。一是对接荔浦“十三五”规划,积极支持地方重点项目建设,4月份成功投放荔浦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6000万元房开贷款,三季度成功营销并经自治区分行审批荔浦县人民医院授信7700万元的信贷事项,12月份实现投放1000万元,为与县域医院的良好合作打下了良好基础。二是大力促进个贷业务发展,非三农个贷实现持续有效投放。荔浦市支行非三农个人贷款比年初增加11468万元,完成全年计划的114.68%,其中个人住房贷款比年初增加12621万元。抓住自治区分行为荔浦市支行总优客户碧桂园配备专项额度的优势,截至12月末,2018年共投放碧桂园住房贷款262笔,金额14459.4万元。同时加快本地优质楼盘君临荔江二期准入,在前期融洽合作机制下,荔浦市支行快速抢占该楼盘按揭贷款市场份额。2018年11月自治区分行审批准入后,仅1个月时间即投放住房贷款14笔,金额696万元,实现个贷业务持续发展。三是积极尝试开展新业务,为荔浦市支行业务多样化发展打下良好基础。7月份为荔浦县荔信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开立首张100%保证金项下电子银行承兑汇票金额40万元,保证金存款40万元。

强化零售产品营销。网络金融业务稳步推进,电子银行客户结构持续优化,掌上银行活跃客户净增7890户,个人消息服务客户净增10292户,微信银行活跃客户数新增1259户,在桂林分行辖内排名第四;电子商务惠农e通平台商户数185户,新增有效缴费商户3户,缴费额达273.86万元,农户版3695户,相互促进发展;有效收单商户新增60户,有效贴码商户新增204户;信用卡新增有效客户1598户,信用卡业务收入比年初增加587万元;农银人寿行司联动专项营销中,实现总期交146.6万元,其中长期期交标保50.5万元,稳居桂林分行第一,农银团险新增保费19.62万元,稳居桂林分行第一;惠农e贷余额3110万元,排名桂林分行第一。2018年年末抓住荔浦市支行入围广西

建筑农民工实名制管理公共服务平台合作银行的契机，大力营销代发工资和“桂建通”卡，到 12 月 31 日共成功开卡 110 张。

**【普惠金融与三农业务】** 2018 年，全面贯彻上级行有关政策，落实县级三农金融事业部有关考核要求，将普惠金融和金融扶贫工作作为一项政治任务来抓。一是普惠金融业务营销有突破，利用总行下发微捷贷白名单，组织营销团队逐户进行一对一的营销，成功营销了 5 户，金额 42 万元。同时积极做好普惠金融业务储备，通过走访县工信局、小微企业创业园区办了解，筛选目标客户，确定了荔浦鑫和包装厂作为重点小微客户营销，并在 12 月份实现有效投放小微企业贷款 345 万元。二是加快推进互联网服务“三农”“一号工程”工作，通过会议强调“一号工程”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要求全员重视。加强客户经理培训，通过召开惠农 e 贷专项培训，及时开展业务营销。积极开展与农担公司合作，通过“速贷保”“龙头保”等业务，做大惠农 e 贷规模。通过加强与农担公司合作，共发放“龙头保”550 万元，“速贷保”940 万元，实现惠农 e 贷业务的快速发展，名列桂林分行第一。

**【管控风险】** 加强信贷风险基础管理。一是强化对全行的个人贷款的尽职监管检查，加大内部控制力度，规范业务操作和管理行为，推动支行全面风险管理的落实，按季开展贷后会审工作。二是加强贷款贷后例会管理工作，2018 年支行召开了三次贷后管理例会，会议共拟定风险化解措施 21 条。三是加强征信管理工作，落实征信合规管理责任和查询审核及风险制度，按照要求控制客户经理查询人数，全行指定 4 人办理征信查询业务。

加强安全生产管理。认真开展安全保卫“三化三达标”创建工作自评及材料申报，及时整改发现的问题。做好元旦、春节、中秋、国庆等重大节日期间安全生产大检查，组织安全预案和消防演练，积极推进“平安农行”建设，全行员工风险合规意识进一步提高。10 月荔柳路支行成功堵截一起吸毒人员挟持人质案件，受到自治区分行通报表彰。

强化运营基础管理。深入推进“三化三铁”创建工作，加强运营队伍建设，做好运营体系优化工作，加快推进柜面业务综合化改造，全面提升全行运营管理水平。根据上级行部署，完成了运营职能调整，业务和人员全面划转到位。加强“反洗钱”工作管理，做到“了解你的客户”，识别和防范可能存在的洗钱风险。

**【“三线一网格”管理】** 出台《荔浦支行 2018 年“三线一网格”管理模式考评方案》，通过强化党建线、纪检线、运营线，构建网格化管理责任体系，提升案件风险防控水平，依托“三线一网格”系统按季开展了三次员工行为排查，对排查发现的线索进行了核实并及时进行整改。

**【内控合规管理】** 以“问责强化年”活动为契机，结合市场乱象整治工作，做好各类风险排查和整改。组织开展“查教结合学案例　筑牢防线促发展”警示教育活动。认真开展 2018 年金融知识普及月活动宣传和 2018 年度“普及金融知识万里行”活动宣传，提升公众金融知识水平。进一步加大对违规人员的追责问责力度，2018 年支行党委和纪委对 16 人次违规责任人进行了责任追究，还按照“三个重点追究”规定追究领导、管理和监督检查责任，追究负有管理责任 6 人次，有力增强了执纪的震慑力。

**【银政合作】** 2018 年荔浦正式撤县设市，荔浦市支行抓住机遇，紧紧围绕荔浦经济发展“十三五”规划重点，积极做好重点领域金融服务，成为助力荔浦撤县设市的金融主力军。加强与政府相关部门的沟通，积极支持地方重点项目，投放荔浦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000 万元房开贷款，向荔浦人民医院授信 7700 万元并投放 1000 万元贷款，支持荔浦市地方经济快速发展，提升了农业银行在地方政府经济金融事务中的参与度和话语权，争取了更多市场份额，2018 年成功营销上级财政社保基金 4—12 月份下拨的各类资金 15800 多万元进入在荔浦市支行开立的财政社保基金专户。

**【零售业务取得新成效】** 互联网金融服务“三农”一号工程稳步推进。先后成功投放桂林分行首笔惠农 e 贷、首笔惠农便捷贷，惠农 e 贷增长率和授信户数均排桂林分行第一名。积极拓展直联缴费商户。

11月26日，荔浦支行成功为缴费商户荔城镇初级中学开通直联商户平台模式，成为广西分行首户，到12月末，该平台共发生交易笔数25687笔，金额234.69万元。

此外，2018年荔浦市支行在意识形态工作、宣传工作、企业文化建设、群团工作、老干工作、后勤保障、精准扶贫等各方面均能落实上级行部署和要求，结合荔浦支行实际积极开展工作，较好地树立了荔浦支行企业形象，履行了社会责任，展示了农行风貌。2018年，荔浦市支行保持了“自治区文明单位”“自治区和谐企业”等荣誉称号。在桂林市“银行业百佳服务明星”评选活动中，修仁支行获得“支农支小”金融服务工作先进单位，两名员工获“优秀基层管理人才”和“百佳服务明星”称号。

##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荔浦市支行

**【概况】**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荔浦市支行为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的分支机构，是荔浦市唯一一家农业政策性银行。内设信贷业务部、会计结算部、办公室3个职能部门。2018年荔浦市支行在职职工16人，退休员工4人。

办公室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城中路330号。

**【各项指标】** 至2018年12月末，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荔浦市支行贷款余额59783.53万元，比年初增加4324.12万元，增幅7.8%，其中不良贷款余额为零；各项存款余额16233.36万元，比年初减少1761.47万元，降幅9.8%，存贷比3.68；中间业务收入2.11万元，同比减少1.34万元，下降38.84%；实现账面利润363.2万元，同比增加58.88万元，增幅19.35%，不良贷款保持为零。

**【项目贷款营销、投放】** 持续做好粮食收购贷款支持。农发行作为政策性银行秉承着“支农为国、立行为民”的使命，认真贯彻国家粮油购销政策，按照政府及上级行的有关要求，积极采取多种措施，全力做好粮食收购资金供应和管理工作。2018年累计投放粮食贷款1694.17万元，收购粮食3300吨，销售粮食3871吨。抓紧项目贷款营销，抓住重点，精准对接。2018年，成功营销平乐县昭州人居环境改善建设投资有限公司3.6亿元城中村改造PSL中长期贷款，并于2018年5月23日获自治区分行审批通过，但由于企业已在国开行先行融资并使用，已明确不再使用荔浦市支行该笔贷款。其次荔浦市支行于6月29日顺利发放第二笔广西平乐县九龙工业园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水利建设中长期贷款7000万元。继续重点关注重大项目建设营销，到荔浦、平乐政府相关部门了解重大项目投资推进情况并择优选部分项目进行跟踪营销，跟踪的项目有广西平乐农投能源建设有限公司供气项目和桂林爱明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冷链物流项目。

**【执行促廉制度】** 严格落实责任承诺书签订，签订率保持100%。年初与每位员工签订党风廉政建设、案件防控和安全保卫责任书、廉洁从业承诺书等，分解落实工作任务，贯彻执行“一岗双责”。与每位客户签订廉政共建协议书，有效防范案件风险。严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制度规范，荔浦市支行贷款“五



2018年11月5日，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荔浦县支行开展“金融助推乡村振兴”活动

个关口”“八个环节”“十条底线”、廉洁办贷十不准等规章制度；坚持员工下企业必须签订廉洁监督提示书，主动接受企业监督；有力保障廉洁队伍建设。严格用印审批管理。严格执行用印审批制度，不盖空白章、不盖未审批章，用印前认真审核用印内容，确保审批内容与实际用印相符再用印，用印时做好详细登记，全力确保荔浦市支行党章、工会章、办公室章等印章用印安全。积极配合做好反腐倡廉信息系统登记、录入工作，组织员工参加上级行警示教育大会，按要求开展案件风险排查，积极查找廉政风险点并制定防控措施。2018 年无群众来信来访、无客户投诉、无案件事故发生。严格落实敏感环节员工强制休假制度，按规定对员工岗位进行轮换。严守财经纪律，弘扬三铁精神，不私设小金库，不弄虚作假套费用，费用支出依法合规。

**【提高服务效率】** 随着会计综合业务系统不断升级改造给财会管理和操作带来不小的变化。按规操作是确保系统正常运行的关键，为此，荔浦市支行十分重视系统操作管理，财会部门负责人带头并认真组织柜台操作人员学习系统升级操作手册，利用会计晨会传达学习上级有关文件及制度规定，探讨工作中遇到的有关问题，不懂就向兄弟行、上级行请教，没有因人为操作错误造成系统故障，确保荔浦市支行会计应用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及时、准确做好各类统计报表收集、编制、报送工作，为领导决策服务；加强与各部门之间协调配合沟通和交流，主动为相关部门服务，形成管理合力，共同做好收购资金管理工作。坚持客户为本，文明热情，竭诚服务的原则，对待顾客做到诚恳热情，谦逊有礼，不怕麻烦，未发生与客户争吵行为，得到了顾客的好评，实现了友好的银企合作关系。

**【员工培训】** 坚持业务发展与培训教育两手抓两手都要硬。一是坚持每周学习例会制度和推行晨会，提高综合业务素质，抓好学习型组织建设。二是坚持“三会一课”制度，定期召开支委会、党员大会、党小组会、上党课，加强支部党建工作、增强党员党性修养、激发党员干部先锋模范作用。三是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教育为抓手，组织员工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决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会议精神上来，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决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四是落实“身边教师”制度。严格筛选身边教师人选，选取思想素质好业务能力强的骨干人员担任身边教师，引导带领新员工学习，使新员工能较快融入农发行团队，早日成才。五是激励员工自学，组织员工参加区分行人才库考试、评级授信资格准入考试和银行从业资格考试，努力打造复合型员工队伍。员工持证上岗率达 100%。鼓励青年员工多方发展，强化综合素质能力。

**【提升服务质量】** 加强与地方政府的沟通与联系，主动联系对接政府有关部门，做好现有贷款业务的维护，确保一方粮食安全，平台项目贷款资金的合规使用。强化政策性导向，积极对接营销棚户区改造、水利建设等新项目，着力帮助解决改善人居环境，造福一方，助力新农村建设。积极与企业往来联系，熟悉企业发展现状，在政策允许、风险可控的情况下，扶持企业向好发展。做好宣传工作。派出精干力量下到扶贫帮扶村、企业、闹市开展金融知识宣传活动 4 次，向公众宣讲国家惠农政策、支农信贷政策、产品等，接受公众咨询，提升荔浦市支行知名度。耐心解答做好柜台服务工作。坚持客户为本，文明热情，竭诚服务的原则，对待顾客做到诚恳热情，谦逊有礼，不怕麻烦，得到了顾客的好评，实现了友好的银企合作关系。关心关爱员工身心健康。全力完善企业文化、“五小”建设，筑和谐职工之家。在每个楼层、办公室摆放花卉，每个部门配备饮水机、消毒柜，悬挂部门专业文化理念、安装音响系统定时播放音乐工间操等，营造舒适办公环境。购买跑步机、台球桌、乒乓球台、羽毛球拍、划排球场等，鼓励员工加强身体锻炼。组织全行员工（含内退、退休、临工）到医院体检，关心员工身体健康。2018 年组织探望生育住院员工 2 人次。增强员工危机处理能力，组织全行开展防火防盗演练 1 次。虚心听取职工意见建议，不断改善优化职工食堂服务质量。

荣誉录

| 获奖单位 | 获奖名称 | 颁奖机关 | 获奖时间 |
| --- | --- | --- | --- |
| 农发行荔浦县支行会计结算部 | 农发行桂林分行先进集体 |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桂林分行 | 2018 年 12 月 |

# 广西荔浦农村合作银行

**【概况】** 2007 年 12 月，广西荔浦农村合作银行正式挂牌成立，成为经中国银监会批准成立的广西第二家、桂林市第一家农村合作银行。2018 年拥有员工 243 人，下设总行营业部、17 个支行、4 个分理处，共 22 个营业网点，是荔浦市员工人数最多、网点覆盖最广、综合实力最强的银行。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塔路 2 号。

**【各项指标】** 至 2018 年 12 月末，各项存款余额 67.92 亿元，各项贷款余额 61.84 亿元，资产总额 76.96 亿元，资产质量及综合实力居自治区农村合作金融机构前列。2018 年实现经营利润 2.33 亿元，计缴税金 3321 万元，在荔浦市金融机构中实现多个排名第一，即：网点覆盖率排名第一、存款总量、增量排名第一、贷款总量、增量排名第一、涉农贷款及小微企业贷款市场份额排名第一。

**【存款稳步增长】** 至 2018 年 12 月末，各项存款余额 67.92 亿元，比年初净增 7.44 亿元，增幅 12.31%，完成自治区联社任务(5.3 亿）的 140.38%。各项存款中：储蓄存款余额 58.32 亿元，比年初增长 6.39 亿元；对公存款余额 9.57 亿元，比年初增长 1.05 亿元。存款稳定性好，偏离度低，存款余额占全市市场份额的 50.51%，稳居荔浦市银行业第一位。

**【各项贷款投放】** 至 2018 年 12 月末，各项贷款余额 61.84 亿元，比年初增长 9 亿元，增幅 17.03%。贷款增量实现了有计划的均衡投放，存贷比为 80.56%。各项贷款中：涉农贷款余额为 50.32 亿元，占比 81.37%。小微企业贷款余额为 22.16 亿元，实现“三个不低于”目标，贷款存量占荔浦市市场份额的 43.81%，继续保持荔浦市同行业首位。

**【风险防控有力】** 至 2018 年 12 月末，荔浦农村合作银行不良贷款余额 21903 万元，余额比年初上升 7322 万元，不良贷款占比 3.54%，余额比 6 月末下降 5056 万元、占比下降 1.25 个百分点。不良贷款比年初略有反弹但仍控制在自治区联社核定的范围内。其他监管指标达标并持续向好，资本充足率达 12.98%，拨备覆盖率为 169.37%，拨贷比 6%，流动性比例 48.29%。

**【财务稳健增长】** 至 2018 年 12 月末，实现财务总收入 44800 万元，同比增加 6232 万元；实现经营利润 23346 万元，同比增加 4722 万元，完成自治区联社下达任务的 113.06%。

**【电子银行业务发展】** 至 2018 年 12 月末，荔浦农村合作银行手机银行有效户数 4.65 万户，新增 1.56 万户，完成全年任务的 155.57% ；存量信用卡 16959 张，新增 11510 张，信用卡收入 2376.45 万元，完成自治区联社任务 550 万元的 432% ；累计注册云闪付用户 7314 户，累计绑定桂盛卡 6361 户；电子银行业务替代率为 89.66%，现金类自助设备开机率达 96.13%。

**【多举措强化营销工作】** 积极营销，抢占市场，不断夯实资金组织基础。荔浦农村合作银行始终将拓展存款作为工作重点，以先声夺人之势和敢于亮剑精神，开创存款增量、存量的历史最好水平。主要措施：一是紧盯重要时间节点，抓好首季存款“开门红”。春节返乡高峰期是组织存款的黄金季节，制定精准营销方案。以荔浦农合行超 70 亿为契机，多形式、全方位、深层面开展存款营销活动，掌握存款工作主动权。紧抓农民工返乡、企业商户资金回笼等营销旺季，开展“送春联·送年货”“丰收有礼”存款营销活动，感恩回馈客户。在砂糖桔、苗木销售旺季，全员发力奋战一线，领导带队走访砂糖桔协会、苗木协会及村委干部，联络感情、对接需求，柜面开通绿色存取通道，信贷员全天候携带移动 POS 机到田间地头为农户收款，为个人存款储源打下坚实基

础。仅一季度各项存款就比年初上升 10.08 亿元，突破 70 亿元大关，真正实现“开门红”和超 70 亿目标。二是紧抓核心客户，巩固资金组织基础。抢抓荔浦撤县设市带来的全新机遇，加强与政府沟通，对各部委办局、重点项目班子分工负责，实行名单制服务，争取政府及各部委办局的大力支持。特别是抢抓新型城镇化建设、滨江新区规划、道路交通布局带来的全新机遇，重点关注重大项目、招商引资资金动态，以政府购买服务融资、棚户区改造建设为突破口，并成功开立荔玉高速、阳鹿高速、衣架之都、项目招投标保证金、教育发展基金、法院一案一账户等账户，确保对公存款稳定增长。三是大力拓展代发工资业务，积极抢占市场份额。认真梳理代发目标客户，领导亲自带队攻关，依托公务员贷款、一卡通等优势平台，以钉钉子精神重点抓好公安局、法院、检察院、荔浦二中、民族中学、财政局等事业单位代发工资的分层营销，加大对财政账户（社保、偿债、非税）、供电公司、水务局、住建局等的情感维护。荔浦农村合作银行已开立代发工资人数 3852 人，每月代发工资 2000 万元，人数及金额分别占全市份额的 66% 和 61%。四是强化优质文明服务，提升客户满意度。实行计件工资考核和客户评价机制，对服务短板，敢于亮剑。8 月 4 日邀请北京信索公司营销提升专家，对大堂经理和大堂保安进行服务质量提升与营销技能培训，不断提升荔浦农村合作银行的服务品质；对全体信贷员、综合柜员开展业务营销培训，提升员工主动营销意识；制定文明标准服务检查处罚办法，每月以现场检查和抽查监控录像方式对各营业网点检查 1~2 次，对发现的服务问题，要求当即整改，硬件设施不合格问题，要求限期整改，对上月存在问题下月不整改的将进行全辖通报，以此长效大力推进服务细节化管理，整合提高服务水平，提升客户满意度。

**【拓宽信贷投放增长点】** 2018 年，荔浦农村合作银行始终坚持“支农支小、服务三农”的市场定位不动摇，不断跟踪宣传，深入到村庄、社区、城区商业街、产业园，主动摸底了解，寻找投放目标，明确投放重点。一是不忘初心，坚守本业，加大农村贷款支持力度。信贷部紧贴市场，引导各乡镇支行以特色农贷为主，易农宝为辅，大力推广特色农业贷款，累计投放 7475 户，金额 6.91 亿元贷款支持荔浦市打造特色农业升级版。修仁、青山、马岭、双江支行有效满足砂糖桔、苗木土地流转、耕种、农资、包装运输等生产资金需求。大塘支行围绕“一镇一品”，信贷支持生猪养殖产业成效显著。二是倾力扶持县域经济，深化“壮小扶微”惠民工程。以续贷、增贷支持传统产业创新发展，重点扶持生态农业、农产品加工类企业发展。向诚实守信的小微企业公开承诺不抽贷、不压贷，用好用活“续贷”政策，积极推动衣架、家具、食品、小五金等支柱产业转型升级。同时，积极探索与政府部门、产业协会、龙头企业等客户信息资源方合作，共同搭建融资服务平台。依据工商、税务等部门“大数据”平台研发“小额商贷”；为龙头企业产业链提供“最高限额循环贷款”“企业互保贷款”等产品，全力支持新常态下地方经济发展。全力做好辖区内重点文化旅游项目金融服务，加快推进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的融资业务，截至 2018 年 12 月末共发放 5 笔，总额达 6.47 亿元的政府购买服务贷款，推动县域重大项目和重要民生工程建设。三是坚持抓大不放小，全力加快个贷业务的发展。截至 2018 年 12 月末，荔浦农村合作银行个人贷款 3.28 万户，金额 39.83 亿元，比年初新增 9.54 亿元，个贷占贷款总量的 64.41%。




2018 年 2 月 9 日，广西荔浦农村合作银行向荔浦县教育发展基金会捐赠爱心善款 10 万元，获“荣誉爱心法人”称号

划分营销责任田，县城网点将社区、商圈、专业市场作为营销重点，实行“扫街/村式”营销。积极营销公务员信用消费贷款，积极推广“小额商贷”，抓好有项目贷款合作的楼盘按揭业务，提升个贷市场份额。四是勇担责任，全力助推金融精准扶贫。加大脱贫攻坚服务力度，按照“能贷尽贷”原则，持续加大对信用良好、有贷款意愿、有就业创业潜质技能素质和一定还款能力的建档立卡贫困户的信贷投放。对已脱贫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在跟踪扶持期内保持政策不变、力度不减，全力满足贫困户发展生产有效资金需求。截至2018年12月末，完成贫困户授信评级3869户，授信金额1.29亿元，发放扶贫款1735户，金额为6200.61万元，其中花篮、修仁、马岭支行扶贫小额农贷户数、金额投放成效突出。

**【财务和资金运营管理】** 增收方面，扩大生息资产规模，提高贷款议价能力，贷款利息回收率达94%；规范资金运营管理，累计将109.3亿元富余资金存入自治区联社融资平台及银行同业，金融往来收入达6681万元；推进代收代付业务合作新模式，扩大代理保险、代收电费、移动话费、烟草、交警罚没款等中间业务，中间业务收入达2829万元。节支方面，通过收支匹配有效合理压降费用，加强非生息资产管理，将库存现金占比压降至1.1%以内；坚决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切实遵守财经纪律，加强财产购建成本控制及预算管理，切实降低各类费用支出。通过优化资产结构、做实利润，加大拨备提取力度、清收压降不良贷款等措施增加补充资本实力和增强风险抵补能力，促进主要监管指标继续保持合理稳定。

**【不良贷款清收】** 受经济下行及内部风险管理等因素影响，至12月末，荔浦农村合作银行不良贷款余额21903万元，不良贷款占比3.54%。荔浦农村合作银行将资产风险作为工作重中之重，制定风险防控和化解总体工作方案，召开不良贷款清收专题会议，成立领导小组，严格的考核与激励机制，千方百计清收压降不良贷款。2018年累计清收不良贷款6189笔、累收金额21394万元，其中现金清收不良贷款3404笔、累收金额7273万元；收回欠息方式清收不良贷款2784笔、累收金额12221万元；及时处置抵债资产2笔，金额为21484896元。

**【改善城乡支付环境】** 改善服务环境，拓宽农村支付结算渠道。优化网点布局，实现网点乡镇、城区主干道全覆盖，建设7家离行式自助银行，在全县行政村设立122个便民取款点，其中升级金融综合服务站32个，发放桂盛社保卡19.54万张，激活率75.6%。推广金融IC卡多行业应用，荔浦农村合作银行全面完成“公交一卡通”“银医一卡通”“校园一卡通”平台建设并投产使用，打造智慧城市一卡通。大力营销桂盛信用卡，实施金融服务“五个挺进”“四个深耕”，实行专项考核，树立全员营销意识，逐日通报鞭策进度，提高宣传投入，成立卡中心，提高信用卡的办卡量、使用率。加强信息科技管理，明确董事长为信息科技管理第一责任人，建立科技管理委员会和电子银行部、风险管理部、审计稽核部三道防线，做好业务连续性的自查工作，2018年荔浦农村合作银行未发生信息科技风险案件和重大声誉风险。

**【人力资源管理】** 荔浦农村合作银行不断加强员工队伍建设，努力培养一支德才兼备、业绩突出、充满活力与生机的农信队伍。一是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新员工，吸纳优秀人才。实行“传帮带”师徒机制，结对8对师徒，实行以老带新、以新促老，形成各类人才脱颖而出的良好局面。二是认真抓好四项制度的落实，对88名员工进行了岗位轮换及交流，对101名员工存在直系及近亲属关系，实行“亲属回避”制度。三是发挥计件考核“指挥棒”作用，将绩效工资与员工业务量、贡献度挂钩，按劳分配、按月兑付，实现“要我干”到“我要干”的思想转变。四是建立科学的选人用人新机制。选拔8名能做事、会做事的优秀员工充实到中层干部，建立“能者上、平者让，庸者下”的干部选拔制度，进一步匡正选人用人风气。五是加强培训和宣传工作。以培训为载体，组织财务、信贷、法律合规、案件防控等培训37期，培训人数达3019人次，着力提高员工政治素质和业务技能。

**【内控制度管理】** 荔浦农村合作银行坚持不懈抓好内控制度建设，以“零案发”“零事故”为目标，加大合规建设和稽核审计力度，筑牢案防及安保防线，建立健全“全面覆盖、全程管控、全员参与”的风险防范体系。一是树立合规经营意识，推进法制农合行建设。推进法律顾问制度建设，强化“重大决策、规

章制度、合同”的法律审查，外聘法律顾问团队，内训法律人才，强化诉讼维权保障，实现贷款诉讼清收成果“最大化”和被诉案件损失赔偿“最小化”。开展合规测试，以考促学，提升员工合规水平和合规意识。二是保持高压态势，构建案防长效机制。结合自身的业务发程度、风险特征、资产规模，制定相应的安抚工作制度，严格执行“五项规定动作”及“四项制度”，认真开展案件风险排查和警示教育，构建“不敢作案”的问责机制、“不能作案”的防范机制、“不想作案”的自律机制。三是加强稽核审计力度，巩固合规经营成果。开展各类重点条线、重要业务、关键环节的专项稽核，确保稽核期内无案件发生。2018 年组织不良贷款、反洗钱、电子银行业务、业务连续性管理、在建工程、存款滚动等稽核检查 9 次，处罚违规责任人 85 人次，给予经济处罚 4.58 万元，督促问题整改，整改落实率为 92%，有效促进合规经营，防控操作风险。四是加强安保建设，构建平安农合行。层层签订责任状，构建“一岗双责、齐抓共管”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抓好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安全防范教育和预案演练，大力推进人防、物防、技防建设，成立监控中心，稳步推进“远程监控、异地值守”项目建设，连续 11 年无“四类”恶性案件和安全生产重大责任事故。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荔浦支行

**【概况】**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荔浦支行（以下简称建行荔浦支行）是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分支机构，属于国有控股的商业银行。内设行长室、副行长室、客户经理室、信贷部（含个人贷款）、理财中心、会计柜台以及储蓄柜台。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柳路 154 号。

**【负债资产业务】**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一般性存款余额 2.93 亿元，其中对公存款 1.44 亿元，个人储蓄存款 1.49 亿元；各项贷款余额 6.01 亿元，其中对公类贷款余额 4.61 亿元，个人类贷款余额 1.4 亿元。

**【普惠金融工作】** 2018 年，建行荔浦支行积极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及总分行决策部署，扎实推进普惠金融工作，积极贯彻落实监管机构关于加强小企业金融服务工作的有关精神，服务“大众创业、万众创新”，通过“信贷工厂”“小微快贷”等创新型大数据产品为小微企业提供融资服务，以“融 @ 贷”“云税贷”等线上产品上线为契机，与荔浦国税局联合开展“云税贷推介会”，扩大服务实体经济的范围，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3319.3 万元，小微企业客户贷款户数 69 户。积极推进普惠金融——“裕农通”服务点设点工作，将普惠金融推广到农村去，延伸到民众中，使农村地区居民不用进城即可享受“现金汇款、取现、转账汇款、缴费、定期理财、查询”六大惠民服务，截至 2018 年底，共建设 24 个“裕农通”服务点。

**【践行移动优先战略】** 2018 年，建行荔浦支行金融科技服务平台取得突破，成功与荔浦县教育局签订了《框架合作协议》，与荔浦县团委签订了《党群综合服务平台合作协议》及与荔浦县农村合作银行签订了《同业合作平台框架服务协议》，完成公司撮合平台 38 个，注册蓝海项目——“建融家园”335 户。建行荔浦支行依托建总行“移动优先”战略，多措



2018 年 4 月 12 日，建行荔浦支行携手荔浦国税局成功举办“云税贷——银税直联”推介会

并举推进移动支付及移动金融业务发展。一是以治安大队开展机修业治安管理系统培训为契机，拓展机修企业智能终端机37户，为公安实现机修行业实名制助力。二是利用移动支付产品“慧兜圈”，兼容微信、支付宝、龙支付二维码及传统银行卡支付，为商户提供全渠道支付结算、多渠道复合账单管理、多层面宣传、多方式营销。三是突破传统线下融资模式，运用互联网技术和大数据系统创新推出“小微快贷”产品，实现7x24小时在线自助办理，为小微企业提供“网上贷款申请、网上贷款审批、网上签约支用”的全流程网上融资服务，有效破解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难题，属金融同业首创等等。

## 桂林银行荔浦支行

**【概况】** 桂林银行成立于1997年，原为桂林市商业银行，2010年11月改名桂林银行，是一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股份制城市商业银行。桂林银行荔浦支行于2009年11月20日在荔浦正式挂牌营业，下设普惠金融部、公司金融部、办公室、营业部、社区银行及乡镇小微支行，2018年在职员工38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路7号。

**【主要指标】**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各项存款余额206433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24672万元，增长幅度13.57%。各项贷款业务余额422256万元，其中对公贷款余额超7亿元。全年上缴税款2300万元。

**【社区金融服务】** 2018年，为优化县域网点布局，荔浦支行首先对县城2家社区支行进行网点搬迁；其次，分别在马岭镇、修仁镇设立2家乡镇小微支行，同时，在青山镇筹建小微支行的工作也在有序开展。社区银行及乡镇小微支行将通过丰富的产品、优质的服务、专业的团队为网点及周边企业和居民提供全方位的金融服务。

**【扩大“三农”服务】** 荔浦支行从2017年开始，就把农村金融工作作为工作重点，截至2018年12月底，荔浦支行共开业农村普惠金融服务点23家，存款突破1亿元，初步构建成“县、镇、村”一体化的服务体系，为改善农村支付环境，提升农村金融服务提供有力保障。



2018年11月，县委书记陈代昌（左二）到桂林银行荔浦支行调研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荔浦市支行

**【概况】**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荔浦市支行自成立以来，秉承“惠泽客户、关爱员工、回报社会、奉献国家”的企业使命，坚持“诚实守信，互利共赢”的经营理念，坚守“邮储遍壮乡，银行惠万家”的企业价值观，在推行普惠金融的同时，努力促使各项资金回流，力争建成资产优良、特色鲜明、竞争力强的一流商业银行。2018年在职员工41人，平均年龄38岁，其中党员13人，积极分子3人。2018年支行共有网点6个，其中自营网点2个，代理网点4个，离行自助服务网点2个，服务个人客户超过25万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沙园路滨江新城A区。

**【存款贷款】** 邮储银行荔浦市支行实现了跨越发展，金融服务能力不断增强。截至2018年底，

各项存款达 11.4 亿元，贷款放款 6.11 亿元，其中涉农贷款放款 3.36 亿元、小微企业贷款放款 2.75 亿元，存贷比例不断提升，有效支持荔浦地方经济建设。

**【支持实体经济和中小微企业】** 根据县域特征，在上级分行指导下，邮储银行荔浦市支行采取各项措施推动小微企业的发展，截至 2018 底，累计发放小微企业贷款 2.75 亿元。一是加强银政合作。建立由工信委引导的“惠企贷”业务模式，大力发展“惠企贷”业务，实现信贷引导资金 1 :10 的放大效应，有效解决当前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借助荔浦市人社局、再就业服务中心、妇联、工会、扶贫办等平台，累计发放再就业小额担保贷款、农民工创业贷款 3100 多万元。二是加强银担合作。积极与第三方担保公司合作，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的问题。三是推进银协合作。加强与协会合作，借力协会平台，先后与砂糖桔协会、养殖协会等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四是创新银企合作模式。积极发展“公司 + 农户 / 商户”“公司 + 保险 + 农户”等合作模式，重点走访农资企业、合作社，为上下游授信，联动提供优质的个人金融结算服务。

**【扶持县域和“三农”经济】** 邮储银行荔浦市支行增强政治意识，坚决落实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为工作要求，按照“两增两控”、金融扶贫的工作要求，把政治担当和风险内控管理摆在业务发展前面，小额、个商贷款以发展农担为重点；以公司 + 农户模式发放传统小额贷款；通过落实“走访涉农示范区”活动和国家关于精准扶贫、支持小微企业发展的政策，打造县域金融生态圈，把五金工业园区和长水岭工业园区纳入合作区域，超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2018 年新增产业扶贫贷款 148 万元，新增“两增两控”贷款 80 户，金额 4630 万元，超额完成“两增两控”和金融产业扶贫任务目标。

践行社会责任，创新模式助力富民兴荔。一是结合产业和农村改革，创新信贷特色产品。结合地方产业，创新物流贷、扶贫贷、贴息贷、商圈贷、税贷通等一批特色产品，专注种植养殖及农产品加工型企业的融资难问题。二是营造诚信文化，积极创建信用村。配合人民银行创建社会信用体系，加强信用村镇建设，培养诚信户，实施“送贷下乡”，共创建信用村 2 个，贷款余额 4000 多万元，以小额贷款、家庭农场贷、电子结算等服务支持农业产业。

立足网络优势，改善农村金融环境。荔浦市支行在为农户提供储蓄、汇兑等基础金融服务之上，更致力于农村支付环境的改善、农村金融服务的提升，截至 2018 底，面向外出务工客户发行“乡情”主题借记卡，累计发卡 27300 张。

拓展业务渠道，提高服务能力。在营业网点渠道基础上，支行积极推进自助设备、POS、商易通、电子银行等电子化产品实现网络延伸，加快推广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电视银行、电话银行和微信银行等智能化、便捷化、立体化服务渠道，构建起多层次、多元化的现代金融服务体系。

##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荔浦支公司

**【概况】** 1996 年 2 月，由中国人民保险公司荔浦县支公司分设成立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荔浦县支公司（简称县人寿公司），独立挂牌经营人身保险类业务。2018 年公司有干部职工 14 人，营销队伍 130 多人。营业网点除公司本部外，还设有荔平路营销服务部、修仁镇营销服务部、马岭镇营销服务部、双江镇营销服务部、杜莫镇营销服务部、新坪镇营销服务部、青山镇营销服务部七个营业网点。内设机构有经理室、综合管理部、个险业务部、银保业务部、团体业务部、客户服务中心 6 个部门。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平路 17 号保险公司大楼。

**【各项指标】** 2018 年，在上级公司党委、总经理室的正确领导下，本公司坚决贯彻落实上级公司部署，上下一心，团结协作，踏踏实实落实每一项工作，个险、银保、团险三块业务均取得了较好的业绩和较快的发展。长期险首年保费 2009.6 万元，其中首年期交 1465.8 万元，10 年及以上期交 402.3 万元；标保 472.7 万元；短期险 800.1 万元，其中意外险 538.7 万元，学生险 261.4 万元。

【发展个险业务、银保业务】 全力支持与配合个险业务、银保业务发展，密切联系个险各主管部门，加强沟通，参与个险部门经营管理，为业务发展出谋划策，全员行动，做到人人有责。个险渠道截至2018年12月31日，老三项关键指标达成情况：首年期交目标2081万元完成1327.1万元，达成比例63.8%，同比增长-22.8%，十年期目标1740万元完成389万元，达成比例22.4%，同比增长-67%，短险目标185万元达成246.1万元，达成比例133%，同比增长52%，只有短期险完成目标。由于转型升级，2018年考核指标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主要考核标保及保障型产品：标保目标1184万元达成442万元，达成比例37.3%，同比增长-43%，保障型目标761万元，达成275.4万元，达成比例36.2%，同比增长124.4%。

【发展团险业务】 狠抓学生险业务方面，及时了解学生险市场，全面贯彻保险协会下发的文件精神，积极主动地做好当地教育部门的沟通与协调工作，取得了教育局领导的大力支持，虽然由于其他保险公司的介入分走了一批学生险业务，但还是最大程度保住了学生险市场。对于学校提出的相关问题能及时处理，对于学校的困难理赔案案件，做好沟通与解释工作，要求销售人员将赔款及时送回学校或家长手里，充分履行公司的诚信服务工作。

【拓展小额业务】 大力拓展法人业务、小额信贷业务、农村小额业务、建工险业务、着重计生险业务和两癌保险业务等非学险业务，加大拓展业务的队伍，走访企业，做陪访，积极主动与各级部门沟通，加强联系，协调解决各个部门问题，为业务发展扫除障碍。

【拓展业务力量】 牢牢树立人多力量大思想，积极壮大公司销售队伍，巩固市场主导地位，把常态化增员落到实处，进一步充实和壮大营销队伍，开拓更宽、更大业务市场，2018年共举办40多场创业说明会，三大渠道成功增员300人。把稳定营销队伍作为工作重中之重，经常找伙伴谈心，做伙伴朋友，营造一个温馨之家，为公司的业务平稳、发展平稳创造了条件。

【重视内部管理】 在理赔、查勘、新单、保全、财务以及公司的安全防范等方面制订措施，明确责任，按照上级公司文件规定，从措施上强化管理。财务、单证管理规范；理赔方便快捷，反应迅速，不惜赔，不滥赔；前台服务工作规范，为公司业务稳定发展起到积极作用。

【提高服务质量】 继续以把服务作为与业务发展同等重要的工作来抓，使广大业务员切实树立服务就是市场，服务就是资源，服务就是效益，服务就是生命力的理念，灌输要“主动服务、超越客户期待”作为客户服务工作的出发点，带领全体员工，树文明新风，创建一流服务窗口，大力开展各项工作。开展“国寿小画家”活动，更多层次来服务客户，大力加强柜面各项基础管理工作，为客户及业务伙伴提供优质、快捷、高效服务，促使各项业务健康、快速发展。前台柜面从提升服务预约办理业务、E宝账绑定保单、关注微信公众号引导、分流客户；通过微回执、微回访、微信报案等大力提升电子化率，改善服务品质。并进行了一系列的线上线下客户服务活动，宣传了公司品牌形象，获得了更多社会公众的认同。其中新合同绝大部分为无纸化出单，微回执替代率为90%左右，各项考核指标均排前列；保全经过1月适应期过后，E化率逐月提升达90%左右，业务处理质量差错率较低；理赔时效及报案率控制得较好；收付费实现柜面零现金收费；95519无超期回访单及会办单，微回访替代率已达90%左右。

【防范金融风险】 定期组织公司全体员工进行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学习，抓内控建设，提高员工专业理论水平和规范经营，防范金融风险的意识，做到依法合规经营，2018年公司未发生违法违规案件。

##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荔浦支公司

【概况】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荔浦支公司（简称中国太保财险荔浦支公司），成立于2002年5月8日。是一家国有控股的上市（A股、H股上市）公司的下属四级机构，是世界500强企业之一。

内设业务、出单、财务、理赔、查勘定损等岗位。2018年，支公司设经理1人，副经理1人、管理科长1人，共有员工18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中园路264号。

**【经营效益】** 2018年是发展形势复杂严峻、市场竞争异常激烈的一年，太平洋产险荔浦支公司牢牢把握稳中求进工作主基调，多措并举大力推进加快发展，扎实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优服务、防风险各项工作，公司经营管理和业务发展总体保持稳定增长。公司实现保费收入2066.59万元，其中车险保费1458.26万元，非车险保费368.06万元，农险保费240.27万元，纳税总额242.4万元。

**【经营发展】** 聚焦市场，积极调整助力车险稳健发展。2018年以来，荔浦支公司着力巩固市场份额，灵活主动应对市场，1—5月，支公司车险业务发展快速，市场份额稳步提升，6月支公司严格遵守行业自律，增速有所放缓，9—12月，商车自主定价改革，支公司严格遵循商业车险报批费率和费用，报行合一，积极调整，主动适应行业发展。

以创新产品为引领，全面推动非车险业务跨越式发展。为确保非车险业务发展规模和整体经营效益，公司充分利用有限的费用资源，加大对优质非车险业务的投入，驾校学员综合保险和学平险的保费快速增长，成为非车险增长亮点。

夯实农险基础管理，推动农险有质量的发展。夯实基础管理，严守合规底线；严格落实验标承保管理规范，确保数据真实性和保费充足率；加强经营指标数据分析，强化过程控制，规避经营风险；认真落实农险“五公开三到户”的规定，确保信息真实性和完整性，保障农民的合法权益。

践行服务承诺，满足客户多元需求。太平洋财产保险荔浦支公司始终把满足客户需求放在客户服务工作的首位。在销售承保环节，严禁误导、欺诈等违规行为。在理赔环节，承诺对符合条件的5000元以下不涉及人伤车险案件可予单证减免，万元以下微信自助极速理赔，并对上门收单、人伤案件、理赔通知、异地通融等进一步细化和完善，打造桂林支付特色“太好赔”服务。在增值服务方面，对酒后代驾、代办年审、玻璃修复、免费24小时道路救援的内容（拖车、更换轮胎、送油、搭电、救援）进行了优化升级，参与社会管理，满足客户差异化需求。在投诉管理方面，明确受理投诉的各类通道和处理时限要求，提升保护保险消费者合法权益的力度。通过一系列举措，为保障社会和谐发展充分发挥保险保障的重要功能。




2018年2月，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荔浦支公司组织员工开展春节慰问活动

**【经营理念】** 秉承“诚信天下、稳健一生、追求卓越”的核心价值观，实施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战略转型，坚持推动和实现可持续的价值增长，开拓进取，锐意创新，积极为客户提供风险保障服务。

# 综合管理

## 宏观经济管理

**【概况】** 荔浦市发展和改革局是荔浦市政府主管、财政全额拨款正科级行政部门。设办公室、发展规划股(挂西部开发办)、国民经济综合股、经济体制改革股、固定资产投资股(挂以工代赈办)、信息股、经济贸易股、重大项目管理办公室、服务业发展办公室、应对气候和节能减排办公室共10个内设机构及1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荔浦市经济信息中心。荔浦市粮食局、荔浦市物价局、荔浦市国防动员委员会、荔浦市国民经济动员办公室在荔浦市发展和改革局挂牌。

荔浦市发展和改革局行政编制9名,工勤1名,在职11人,下属二层事业单位荔浦经济信息中心事业编制8名,在职8人。临时聘请人员8人,借调人员2人。市发展和改革局设党组领导班子6人,其中党组书记1人,党组成员5人(1人为市粮食局局长)。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南路15号。

**【经济指标完成情况】** 2018年地区生产总值增长8.5%,超目标完成任务,其中一、二、三产业增加值同比分别增长5.7%、7.5%和11.5%;农林牧渔业总产值54.73亿元,增长5.7%,农林牧渔业增加值34.42亿元,增长5.7%;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9.32%;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长7.9%;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67.11亿元,增长9.9%;财政收入10.13亿元,增长5.2%,首次突破10亿元大关;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4923元,增长6.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5073元,增长9.2%。主要经济指标完成年初设定目标,经济运行保持稳中向好的良好态势。多年以来,荔浦始终贯彻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各项基础设施建设步伐不断加快,经济增长年年屡创新高,2018年,荔浦成功实现“撤县设市”。

**【计划编制、经济监测和“十三五”中期评估工作】** 制定全市年度发展计划与发展目标。2018年1月17日,荔浦市发展和改革局牵头制定的《关于我市



2018年7月5日,县发改局组织人员检查“中国衣架之都”项目进展情况

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由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表决通过,明确了 2018 年全市经济社会的发展目标、工作重点和具体措施,为 2018 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明确了方向和目标。

积极做好经济形势的调查分析和监测预测。及时把握、分析经济运行态势,按季度形成经济运行分析材料上报市政府及上级发改部门,为领导决策提供数据参考。

牵头完成《荔浦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中期评估工作。编制《荔浦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实施中期评估报告》并由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投资和项目工作】** 继续坚持重大项目带动战略,狠抓落实市领导跟踪联系重大项目制度,切实抓好项目协调服务,加快推进自治区、市、县三级重大项目特别是重中之重项目实施建设,增强投资和经济发展后劲。

2018 年全市区市层面跟踪推进的重大项目 82 项,计划总投资 162.54 亿元,2018 年度计划投资 36.63 亿元,截至 12 月底,实际新开工 17 项,竣工 35 项,完成投资 38.12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104.07%。重点推进了荔玉高速、阳鹿高速、北环路、东环路、乡镇联网公路、滨江公园大桥等一批交通基础设施项目;中国衣架之都产品研发展示中心、滨江公园二期、政务服务中心、县城天然气等一批城市基础设施项目;荣事达、美亚迪光电、英路维特制药等一批产业类项目;曝荣汽车营地、地球记忆博物馆、荔江湾景区旅游开发建设项目(二期扩建)等一批旅游项目;荔江湿地公园、青山镇、马岭镇河道整治等一批生态环保项目;荔浦市人民医院第二住院综合楼、2018 年扶贫攻坚建设项目等一批社会民生项目;三和物流、新桂东农贸交易市场、电子商务集聚区等一批商贸物流项目。

2018 年下达的中央预算内项目全部开工建设,争取到中央及自治区补助资金 13163 万元。荔浦市投资 1000 万元以上的储备项目 64 项,储备项目估算总投资 85.63 亿元,完成计划储备项目投资 50 亿元任务的 171.26%。国家重大项目建设库中,全市储备各类项目 802 项,合计总投资 325.05 亿元。此外,荔浦市发改局积极主动向上争取项目,累计上报项目 218 项,共从发改系统争取到位上级补助资金约 1.8 亿元,涉及交通、水利、教育卫生、乡村振兴规划等项目。共审批、核准、备案投资项目 270 项,投资许可项目计划总投资额 90.27 亿元,其中投资亿元以上的项目 18 项,项目计划投资额 70.23 亿元。荔浦市固定资产投资增长速度稳居桂林市前列,项目引领作用显著有效。

**【第三产业发展】** 以桂林国际旅游胜地和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县的建设为契机,不断提升旅游发展质量,增强“神奇荔浦·芋满天下”品牌效应,借助阳朔荔浦蒙山旅游联合体资源共享的优势,进一步拓宽客源市场。重点打造了曝荣赛车基地项目、地球记忆博物馆及荔江湾景区养老养生等项目,大力激发阳荔蒙三县旅游联合体发展活力。中国汽车短道拉力锦标赛——荔浦站和第二届荔浦芋文化节的成功举办,为荔浦旅游品牌打造、旅游发展提供良好契机。

不断完善“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建设,建成荔浦市永华电商街、市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物流配送中心、质量检测中心、二维码中心等配套项目。建成淘宝、京东、苏宁 3 大平台的荔浦特色馆,成为广西首个三大特色馆同时上线的市域。

**【惠民基础设施建设】** 用足用好“国家第三批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县”的各项政策,以“撤县设市”为契机,不断完善南岸新区路网工程及配套设施,加快永华片区路网改造工作,完成金雷桥至南环桥段河岸叠石绿化美化工程主体建设;实施青山镇桂林市第四批新型城镇化示范乡镇建设;培育茶城乡为新型城镇化示范乡镇后备建设乡;做好青山镇申报及规划建设自治区特色小镇工作;完成青山镇、新坪镇、东昌镇、花篮镇污水处理厂建设。城镇功能服务配套设施不断完善,宜居荔浦雏形初现,县城魅力不断彰显。

扎实做好石漠化综合治理项目(小型水利水保工程)。荔浦市发改局组织实施的 2017 年石漠化综合治理项目(小型水利水保工程)已于 2018 年 9 月份组织验收;2018 年石漠化综合治理项目(小型

水利水保工程）包括排灌沟渠防渗加固 6 条共长 4.45 千米，修建田间生产便道 26 条共长 20.75 千米，拦河坝 4 座。项目在大塘小流域实施，惠及 2 个乡镇 5 个行政村，项目总投资 865 万元。小型水利水保工程田间便道部分已完成，灌溉渠道和拦河坝正在建设中，完成总投资 742 万元，占总投资 85.78%。2019 年石漠化综合治理项目已完成初步设计编制和评审工作。

大力支持“宜居乡村”建设。2018 年荔浦市发改局从有限的项目前期工作经费中挤出 92920 元支持大塘、新坪等 3 个乡镇“宜居乡村”项目建设。项目包括饮水工程、村屯道路路面硬化扩宽工程、村委办公条件改善等惠民工程。

**【精准扶贫】** 荔浦市发改局始终把脱贫攻坚作为第一要务和第一民生工程来抓紧抓实，在单位人员极其紧缺的情况下坚持脱贫攻坚一线用人导向，选派两名思想觉悟高、工作能力强的驻村工作队员，为全市打赢脱贫攻坚战提供坚强的组织保障。精心组织单位 18 名帮扶人员严格贯彻落实上级精神和决策部署，认真对照精准扶贫各项政策和贫困村“十一有一低于”、贫困户“八有一超”脱贫摘帽标准，走村入户大塘镇花岗、富德两个村委 24 户贫困户 200 多人次，抓差补缺，对症施策，倒排时间计划，合力攻坚，扎实有效推进扶贫攻坚各项工作。单位 2018 年共支持大塘镇扶贫工作经费 30000 元，支持花岗、富德两个村委道路建设、饮水工程、办公条件改善等经费 27920 元，支持富德村五登屯壮乡“三月三”民俗活动经费 4000 元，花岗村国庆文艺晚会活动经费 1500 元，“扶贫日”干部职工捐款 1260 元。

**【统筹兼顾】** 全面深化改革，优化营商环境。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自治区深化“放管服”改革和投融资体制改革等决策部署，按照投资项目“五个优化”“五个简化”要求，进一步精简优化投资项目审批程序和流程，实现推动投资项目审批大提速，着力营造更加高效便民的政务环境。其中精简优化投资项目审批程序，对列入国务院及相关部门、自治区和荔浦市政府批准的相关规划（包括实施方案、行动计划等）、年度建设计划的审批类项目，直接进入可行性研究阶段；对总投资 400 万元及以下的审批类项目，取消初步设计审批，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后直接进行施工图设计或实施方案编制；对点多面广、技术简单、方案明确的小型建设项目，除申报中央、自治区预算内补助资金特殊要求外，不再审批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直接审批项目建设方案和概算书（可替代可研、初步设计审批）。另外，积极推进“最多跑一次”“一次不用跑”改革。经政务事项清单统计，在荔浦市发改局现有的行政审批事项 9 项（含子项）中，最多跑一次 8 项，一次不用跑 1 项。

牵头做好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工作。一是完成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工作方案拟定工作。全市各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车辆总数为 242 辆，结合荔浦市实际情况，决定保留车辆 180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18 辆，公务用车 62 辆），取消车辆 62 辆。二是按照上级部署谋划制定 2018 年医改重点工作任务及职责分，强化责任落实。狠抓以深化市级公立医院改革为龙头带动，推进荔浦市医联体、医共体、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以及实施分级诊疗、支付制度改革、控费措施、绩效考评等多项能力建设。

协调推进应对气候变化及节能减排工作。牵头做好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工作，二氧化硫、化学需氧量、氨氮和氮氧化物的排放量指标均控制在自治区和桂林市下达的指标内，严格落实好“十三五”时期能耗总量和强度“双控”及控制温室气体排放目标任务。

## 人力资源

**【概况】** 荔浦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为行政机关正科级单位，属于市政府职能工作部门，2011 年 4 月荔浦县人事劳动社会保障局更名为荔浦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18 年，人社局编制 109 名，在职 101 人，内设局办公室、社会保险事业局、劳动保障监察大队、监察股、人才管理办公室、专业技术人员管理股、工伤认定办公室、劳动仲裁股、工资福利股、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公务员管理股、干部培训股、社会保障股、就业培训股、局档案室、就业服务中心 16 个职能机构。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市政路 8 号。

【多措并举促进就业】 2018 年，荔浦市实现新增城镇就业人数 3802 人，100% 完成 3800 人的全年任务；城镇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 740 人，100% 完成 740 人的全年任务；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再就业 241 人，100% 完成 240 人的全年任务；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2.51% 以内；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更新 58688 人，完成全年任务 4100 人的 1431.41%。

开办培训班 7 期共 17 个班 659 人，其中职业技能培训 505 人，创业培训 154 人，共培训农村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劳动力 339 人。农民工技能大赛培训 2 个班次 121 人（贫困户 60 人），完成贫困户培训全年任务 300 人的 133%。

【人才队伍建设】 及时办理各种档案接转手续，做好了档案的收集、整理、保管及信息录入等工作。强化毕业生求职登记工作，对未就业并有求职意向的高校毕业生进行登记并输入到本地人才信息库中，供用人单位查询。对高校当年的毕业生进行就业宣传指导，发放就业宣传材料，组织学生参加各类招聘会，促进学生的就业。

【机关事业单位人员管理】 完成 2017 年年度考核审核备案工作，全市公务员（参公人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共评定优秀等次人数 994 人，并对获优秀的 341 名公务员（参公人员）给予嘉奖或记三等功的审批备案工作。完成 2017 年度公务员信息采集更新、公务员年报统计工作、2017 年度事业年报统计工作。2018 年已完成符合晋升副科职级共计 6 人，形成常态化工作。公开透明规范招录工作。根据自治区桂林市统一部署，缜密计划、周密细致地做好公务员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招录、招聘工作的每一个环节，2018 年招录用公务员（参公人员）42 名；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99 名；2018 年直接面试公开招聘“三支一扶”期满人员 2 名。教育系统 2018 年公开考试招聘中小学教师 44 名（含 10 名乡镇中心幼儿园教师控制数人员）；赴自治区内外高校招聘 15 名教师；5 名定向全科生教师；特岗教师期满直接考核入编 62 名；2018 年特岗教师招聘 89 名。2018 年转业士官安置 4 名，随军家属安置 1 名。

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稳步推进。共完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房地产管理局等 13 个单位的重新设岗工作，重新认定岗位 302 个；组织全市各类专业技术人员以及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参加“一带一路”倡议和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公需科目继续教育活动；完成各事业单位日常岗位变动工作次数累计300 多次，涉及 700 多人。

劳动者权益保障不断加强，劳动关系和谐稳定。1. 受理劳动争议案件申请47件，其中立案29件，不予立案 18 件。案件审理结案 29 件，结案涉及金额 78.3 万元，结案率为 100%。在受理的 29 起案件中，其中劳动报酬 15 件，社会保险 5 件（其中工伤保险 4 件）、劳动关系确认 7 件、解除劳动合同 1 件、其他 1 件。无人事争议案件发生。2. 用工单位劳动合同签订备案人数为 9918 人。3. 受理工伤案件 134 件，结案 134 件，其中认定为工伤的 126 件，126 人；不属工伤的 7 件，7 人；非视同工亡 1 件，1 人。2018 年不予受理案件 1 件，1 人。行政复议案件 2 件，2 人。行政诉讼 5 件，5 人。因工丧失劳动能力鉴定 19 件，19 人。4. 劳动监察受理劳动者举报投诉案件 14 件，结案 14 件，案件数比上年同期下降 50% ；为 202 名劳动者追回拖欠的工资报酬、押金等 318.97 万元；审核同意建筑行业申退“农民工工资保证金”14 户，申退保证金 58.98 万元。审批用人单位申报综合工时制 8 户、涉及劳动者 993 人；推进“两网化”及劳动用工备案工作，完成了荔浦市 2271 户用人单位的“两网化”信息采集和录入工作；审核用人单位劳动用工备案 395 户，备案人数 18210 人；开展农民工工资治欠保支、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险法律法规、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劳动合同签订情况专项执法检查行动，共检查用人单位 187 家，涉及劳动者 11482 人，审查用人单位规章制度等 88 个，规范和纠正用人单位违法违规条文 79 条 / 次；督促用人单位与劳动者补签了劳动合同 69 人次；督促 9 家用人单位办理社会保险申报，督促参保缴费涉及劳动者 25 人、涉及金额 9.95 万元。

【搭建转移就业平台】 为做好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工作，特别是建档立卡贫困户劳动力就业，助力精准扶贫，荔浦市开展“春风行动”和“民营企业周”等一系列活动，积极搭建供需平台，促进转移就业。经

过广泛宣传，参加“春风行动”大型招聘会的荔浦及区内外进场招聘企业共60多家，提供就业岗位3400个，涉及专业工种71个，进场求职人数4280人次，成功签约登记740人。

6月6日起，结合各乡镇“赶圩日”的时间，组织市内衣架、家居、五金、电子、房产、医药、食品等十五家重点龙头企业，开展了“民营企业乡镇巡回招聘周暨就业扶贫”专项活动，先后在马岭、修仁等10个乡镇巡回招聘。提供岗位128个，达成就业意向136人，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7人，签订职业技能培训意向65人，现场发放各种就业政策宣传资料近8000份、荔浦企业用工手册2500本。




2018年2月23日，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组织举办“春风行动”大型招聘会

**【农民工创业担保贷款】** 制定出台农民工创业担保贷款实施办法，稳步推进荔浦农民工创业担保贷款，落实担保贷款基金489万元，担保贷款规模达2445万元。截至11月底，累计发放创业担保贷款278笔，发放创业担保贷款金额2441万元，2018年前三季度贴息金额达143.04万元。贷款直接扶持自主创业475人，建档立卡贫困户10人，带动（吸纳）就业人数300人，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20人。

**【农民工创业园建设】** 荔浦市农民工创业园已完成农民工创业综合服务大楼、公共实训基地建筑安装工程及教学设备购置，完成2018年度投资2000万元，完成项目总工程量的73.52%。基础设施与相关手续已完成，部门设施和设备正处于试运行阶段，培训机构的部分设备正筹备采购，预计2019年下半年彻底完成建设。

**【建档立卡贫困户职业培训】** 结合荔浦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牵头的村级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工作，贫困劳动力培训经广泛宣传和引导，获得了基层村委和群众的热烈响应。2018年，分别在蒲芦乡深度贫困村万福村、马岭镇福德村、大塘镇大莫村、新坪镇安民村、新坪镇双和村、东昌镇东阳村、茶城乡文德村完成建档立卡贫困户专项职业技能培训7期，报名培训学员350人，培训合格并取得职业技能证书319人。

**【建设厂房式“扶贫车间”】** 2018年，完成了四家企业扶贫车间的认定，并授予了“荔浦县就业扶贫车间”标识牌。挂牌的四个厂房式“扶贫车间”总面积近1.5万平方米，可提供就业岗位450个，吸纳800名劳动力就业。后续还将增设200个适合建档立卡贫困户的岗位参与到就业扶贫。自推动就业扶贫车间建设以来，已经吸纳16名贫困户稳岗就业，家庭月均增收3000余元，年收入不低于50000元。另有11名贫困户正在接受就业指导和岗前培训，培训合格后即可入职。同时，与工信、工商部门广泛合作，对在荔浦市登记的单位就业和灵活就业的126名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进行动员引导，逐步将零散分布于市内各家企业的贫困户纳入扶贫车间管理中来。

**【服务惠民专项活动】** 荔浦市共投入318.18万元用于村级综合服务中心建设。122个行政村的村级综合服务中心设施设备已全部采购到位，相关上墙流程图和板报均制作完成，村级网络实现全覆盖，各村专职或兼职协管员也已完成招聘和培训。2018

年，完成 122 个行政村的村级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并投入运营使用。

## 社会保障

**【概况】** 荔浦市社会保险事业局为参照公务员管理法管理正科级事业单位，属于市政府的职能工作部门。2018 年，社保局编制 65 名，在职 64 人，内设综合股、社会保险征缴股、养老失业待遇股、医疗工伤待遇股、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股、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股、基金结算股、社会化管理股、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股、社会保险稽核股 10 个股（室）。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市政路 8 号。

**【五险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养老保险。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为 27860 人，完成任务数 15873 人的 175.5%。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征缴 26826 万元，完成任务数 17600 万元的 152.4%。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累计参保 162950 人，续保 87583 人，基金征缴 1261 万元，分别完成全年参保任务数 156413 人的 104.2%，续保任务数的 90.69%。

医疗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含城乡居民医保人数）共计 360501 人，完成任务数 358150 人的 100.6%；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征缴 9012 万元，完成任务数 8059 万元的 111.8%。




2018 年 11 月 15 日，荔浦县社会保险事业局组织人员上街宣传养老保险政策

工伤保险。工伤保险参保人数为 22025 人，完成任务数 18740 人的 117.5%（12 月 28 日桂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发的《关于调整 2018 年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医疗保险　工伤保险目标任务的通知》将工伤保险参保人数任务调整为 22000 人，即完成任务数的 100.1%）；基金征缴 465 万元，完成任务数 355 万元的 130.99%。

生育保险。生育保险参保人数为 13230 人，完成任务数 12474 人的 106.1%；基金征缴 397 万元，完成任务数 366 万元的 108.5%。

失业保险。失业保险参保人数为 14533 人，完成任务数 14500 人的 100.2%；基金征缴 669 万元，完成任务数 500 万元的 133.8%。

**【社保卡发放工作有序推进】** 荔浦市社会保险事业局根据自治区人社厅落实全区社会保障“一卡通”应用的要求，截至 2018 年 12 月 25 日共上报约 34 万张社保卡数据，超额完成上级政府下达上报 33 万的制作数据，完成率 100%。现已制作成功 297251 张，回卡率 87.4%。所回卡都已分发给七家发卡合作银行。根据各合作银行上报的数据，荔浦市已发放到参保人手中的卡为 253648 张，死亡 11055 张，剩余 43603 张，发卡率为 85.3%，激活 178039 张，激活率为 70.2%。

根据自治区、桂林市统一口径，结合荔浦市实际情况，为把社保卡使用工作有序普及推进，在传统的《今日荔浦》报纸、荔浦电视台、各社保卡合作银行 LED 宣传屏、印制社保卡使用指南宣传小手册、跨街横幅、宣传水牌、上街设立宣传咨询点等形式之外，还通过荔浦市社保局微信公众平台、荔浦生活网微信公众平台等新媒体进行持续宣传，取得了非常好的效果。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养老保险费的征缴进入常态化，单位缴费部分纳入县财政预算并能按时足额缴费。至 2018 年 12 月，已参保单位 157 个，缴费人数 6507 人，

养老保险费累计收入 12561 万元，职业年金累计收入 3302 万元。参保率和缴费率都达 100%。

精心组织，积极推进，基本完成准备期的清算工作：2014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2 月全市在职职工单位缴部分和个人缴部分全部缴清并计入实账；准备期退休人员发放的退休金的清算已经在清算系统完成并汇总完毕，清算退休人员过渡期退休费共计 4.83 亿元。

抓紧抓好退休人员各项基本信息的核对工作，基本完成了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后过渡期内退休人员养老金的重新核定及补发工作，共补发待遇 650 万元，确保了 500 多名过渡期内新退休人员养老金重算核发工作顺利完成。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已全部实行社会化发放：至 2018 年 12 月，实现社会化发放单位 146 个（部分单位无退休人员），发放人数 4554 人，共发放金额 22370.45 万元。

**【信访办理】** 进一步完善了信访案件的接待、登记、批示、传递、办理、反馈一系列信访工作流程，按照“分级负责，归口办理”的原则，积极做好矛盾纠纷排查工作。2018 年荔浦市社会保险事业局共答复信访案件 4 件，为信访群众排忧解难。

## 价格管理

**【概况】** 荔浦市物价局是荔浦市发改局挂牌单位，是属独立核算机关法人，正科级行政单位。内设有办公室、价格股、收费股共 3 个股室，下属有荔浦市物价检查所 1 个参公单位、荔浦市价格认证中心 1 个事业单位。2018 年全局共有在职干部职工 16 人，临时聘用 1 人，退休人员 10 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路 6 号。

**【价格监测和价格预警预报工作】** 做好粮食等农产品价格和服务价格监测。通过到监测点采价、市场调查等方式，坚持抓好粮食价格监测工作，并按时、按质、按量上报自治区物价局价格监测分局，2018 年无漏报和报价不实现象。

加强对农村居民服务和重点商品的价格监测和调查。2018 年，在做好价格监测工作的同时，切实关注民生价格走势，一方面对农村居民 16 种项目和重点商品 46 种生活必需品及时进行跟踪，适时开展价格形势预警、预报；另一方面继续做好部分基本生活消费品价格监测，对今年出现的肉、禽、蛋、食用油、农副产品等价格涨跌情况做出分析并出版荔浦市市场价格动态 12 篇，为全市稳定市场价格提供科学依据。

做好荔浦市百姓超市、联盛超市劳动力市场价格监测工作，并按时、按质、按量上报有关数据。

**【落实民生领域价格政策】** 落实教育收费价格。首先是完成了全市中小学校春季开学的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的审核，使开学工作能够正常进行。其次是调整公办幼儿园保教费。2018 年 8 月，会同荔浦市教育局、财政局，在做全市公办幼儿园成本审核，报市政府批准后，从秋季学期开始调整幼儿园保教费。其中市幼儿园保教费收费标准为 300 元 / 生 · 月；市第二幼儿园保教费为 280 元 / 生 · 月；乡镇中心幼儿园保教费为 220 元 / 生 · 月。三是做好 5 家民办幼儿园收费备案工作，并要求他们做好收费公示，在单位醒目的场所或缴费处公布收费项目、收费标准、计费单位、投诉电话等，自觉接受价格主管部门和社会群众的监督。

认真落实自治区、桂林市医疗价格改革有关政策。根据要求配合市卫计局、人社局等相关单位做好荔浦市 2018 年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绩效考核方案的制定，落实做好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等部门关于新增医疗服务项目价格（第六批）和（第七批）的相关政策。

加强公共事业和经营性服务价格管理。一是做好市医院停车场和马岭鼓寨景区停车场机动车停放服务费收费标准的核定。二是做好东昌、新坪、杜莫的公交车票价调整工作。依安通公交公司的申请，根据自治区物价局有关文件精神，经过桂林市物价局进行成本审核，确认该公司因新增车辆、入座率低、免费人群多等原因造成企业亏损、企业无法正常运行的前提下，荔浦市物价局经过召开群众代表谈会、实地调查了解、报市政府审批后，对 3 乡个乡镇的公交线路票价进行了提价，每条线路票价提高 1 元 / 人 · 次。三是根据自治区物价局文件规定，仍

然按照政府定价规则规定的程序给予生猪定点屠宰费由原来的 41 元 / 头增加至 50 元 / 头。四是降低景区门票价格。根据自治区、桂林市物价局文件要求，自 2018 年 10 月 1 日起，国有景区门票价格须降低 20% 左右。因此荔浦市的 4 个景区均按文件要求进行了价格调整，其中银子岩景区门票价格由原来的 80 元下调为 65 元，丰鱼岩景区下调至 50 元，荔江湾下调至 45 元，马岭鼓寨民族风情园景区下调至 40 元。



2018 年 5 月 12 日，县物价局组织干部职工开展价格法律法规宣传活动

取消或暂停部分收费项目。2018 年上半年，自治区物价局等部门文件精神，取消了医疗服务机构血液运送服务费收费项目。为深刻认识落实降费政策助力深化“放管服”的改革，根据自治区物价局和市物价局的要求和部署，开展做好从 2012 年至 2017 年度在全市范围内对国家、自治区取消、暂停收费项目和减免、放开收费标准政策落实情况的自查工作。

**【事中事后价格监管】** 建立和完善各项管理制度。继续按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取消收费许可证制度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要求，扎实推进行政事业性收费制度改革，建立和完善收费情况年度报告制度、收费单位巡访制度、实施收费政策评估制度、建立收费目录清单和动态管理制度、完善收费公示等制度。在“全国收费动态监管系统”平台上做好全市收费统计和收费数据的上报工作。

推进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建立。在荔浦市政府关于在市场经济体系中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意见的指导下，建立联席会议制度，结合优化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开展对现行排除限制竞争政策的清理工作。全市各部门对市场公平竞争环境良好。

加大价格监督检查力度。一是积极开展各项价格监督检查工作。根据自治区物价局的部署，4 月份开展了供水、电信领域价格专项检查。2 月份起对荔浦市各烟酒批发零售公司、商铺进行巡查，发放价格告诫提醒函 100 多份，从检查的情况来看都能认真执行国家、自治区制定的有关价格政策。8 月份由市民政局牵头，组织物价等相关部门对荔浦市殡葬服务收费进行检查。9 月份开展了转供电环节收费检查工作，荔浦市收费情况较为规范。二是开展了旅游行业价格检查。在春节、五一等假日，共出动 30 多人次，发放价格告诫提醒函 500 多份，重点对银子岩景区、丰鱼岩景区、荔江湾景区的门票价格公示及其景区的购物、餐馆、停车场收费的明码标价进行检查。在检查中，对明码标价不规范，荔浦市物价局当场责令其改正，并免费发放价格标价签 2000 多张。三是开展机动车安全技术检测收费检查的情况。根据桂林市物价局《关于对机动车安全技术检测收费有关问题进行整改的通知》（市价综〔2018〕30 号）文件精神，荔浦市物价局与市工商质监局一起对荔浦市 2 个检测公司进行了检查，并责令 2 个公司严格按文件规定从 9 月 4 日起只能收取检测费 154 元 / 辆，严禁搭车收取与机动车辆安全检测无关的延伸服务费用，荔浦两家公司都能按文件执行。四是抓好市场巡查和节假日期间市场价格监管工作。采取专人巡查和价格监测相结合，重点做好粮油批发市场、超市和农副产品市场粮食价格、食盐价格、液化气、汽油等人民生活必需品的价格监管。重要节假日期间，加大市场价格巡查力度，及时发现价格违法问题，严厉打击擅自涨价、串通涨价、哄抬物

荣誉录

| 获奖单位 | 获奖名称 | 颁奖机关及文号 | 获奖时间 |
| --- | --- | --- | --- |
| 荔浦县物价局 | 全国价格监测先进集体 | 自治区物价局<br>桂价监〔2018〕3号 | 2018年1月2日 |

价、囤积居奇等坑害消费者的价格违法行为。

**【优化价格服务工作】** 认真抓好价格举报投诉处理工作。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四级价格举报管理系统的联动的要求，确保12358价格举报电话和网络24小时畅通，切实解决广大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价格问题。截至2018年10月底，共接到价格举报、投诉、咨询10件（其中举报投诉8件、咨询2件），办结10件，办结率100%，退还金额12000多元。

继续做好价格认定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价格认定规定》，坚持“服务司法、服务政府、服务社会、服务系统”的理念，做好涉案、涉纪、涉税“三涉”价格认定及服务政府重点项目价格认定工作，为纪检监察机关、司法机关、行政执法机关查办案件提供客观公正、及时可靠的价格依据。截至10月底，共完成价格认定100件，认定总额29.91万元。其中刑事案件100宗，认定价值29.91万元。另外配合荔浦市政府做好全市重大项目征地拆迁工作的评估工作。

## 工商行政管理与质量技术监督

**【概况】** 荔浦市工商行政管理和质量技术监督局是荔浦市人民政府主管正科级行政机关，主要行使市场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及监督管理，负责规范市场经营秩序，查处各类经济违法行为，负责产品质量安全、商标、广告监管，负责标准化、计量工作，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质量认证认可等工作职能，内设机构有办公室、法规股、执法与商广股、消保股、市合股、企个股、质量综合股、标准计量股、特设股、财务股，二层机构有荔城工商质监所、中心工商质监所、桥头工商质监所、农贸工商质监局、滨江工商质监所、新坪工商质监所、杜莫工商质监所、东昌工商质监所、青山工商质监所、龙怀工商质监所、茶城工商质监所、蒲芦工商质监所、双江工商质监所、大塘工商质监所、花篑工商质监所、马岭工商质监所、稽查局、质检所、计量所。2018年，行政编制91名，事业编制30名，机关后勤控制数8名，实有人数121人，其中公务员88名，事业编制人员28人，机关工勤人员5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南岸金雷桥头。

**【市场主体登记】** 全面落实注册资本认缴登记制，推行“多证合一”，优化营商环境。截至2018年10月31日，荔浦市实有市场主体为17715户，同比增长6.78%；注册资本930778.07万元，同比增长17.33%。其中内资企业392户，注册资本182736.71万元；私营企业3253户，注册资本603904.55万元；个体工商户13618户，注册资本75774.41万元；农民专业合作社450户，出资总额68361.89万元。

**【“先照后证”和“双告知”工作】** 荔浦市工商行政管理和质量技术监督局严格按照国务院“先照后证”要求，认真落实“先照后证”“双告知”工作，通过设置“先照后证”公共邮箱的方式，及时将“先照后证”市场主体信息传递给其他行政许可部门，截至2018年9月6日，共推送了3534户相关市场主体信息。2018年9月7日起，荔浦市正式启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系统（广西）协同监管平台“双告知”功能向全县各单位推送“双各知”数据，全县各单位可以通过“双告知”菜单接收和认领“双告知”推送数据，实现了工商质监部门数据在县级的应用与共享。

**【电子营业执照和电子化登记管理】** 全面推行企业登记全程电子化，实行网上申请、网上受理、网上审核，网上发照的企业登记全程电子化登记服务模式。2018年，荔浦市共完成网上名称核准业务60件，完成企业全程电子化设立登记业务2件。

【推行简易注销与简化退出程序】 按照上级工作部署，通过加强业务培训，设立简易注销指导窗口，提供电脑，指导企业如何办理简易注销登记的形式，全面执行企业简易注销登记，实现市场主体退出便利化。截至 2018 年 10 月 24 日，全县已有 162 户企业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广西）进行了简易注销公告，有 90 户企业已经在荔浦市工商质监局成功办理了注销手续。

【深化改革提高效率】 通过推行“一套表格、一份材料、一个窗口”同步办理模式，使企业登记、印章刻制、申领发票的时间已压缩至 3 个工作日。

【提升市场主体年报率】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度企业年报率 89.42%，个体工商户年报率 71.97%，农民专业合作社年报率 89.71%，圆满完成年报任务。

【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指导、督促全县相关部门完善“一单两库一细则”（随机抽查事项清单，随机抽查对象库、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随机抽查工作细则），转变工作方式、方法，切实按照双随机的监管模式开展监管。荔浦市成为桂林市首个尝试双随机联合抽查的县。2018 年 4 月 28 日荔浦市工商质监局联合县农业局印发了《荔浦市工商质监局、荔浦市农业局联合开展“双随机”抽查工作实施方案》。对双随机联合抽查进行首次尝试。此次抽查荔浦市是桂林市首个进行双随机联合抽查的县，依按 3% 比例抽取被检查市场主体名单，共出动执法人员 16 人次，抽查了 28 户荔浦市从事农资经营的各类市场主体，并已通过部门协同监管平台完成检查结果的录入及公示工作。同时，根据自治区工商局要求，组织人员参加区局双随机检查任务的，重点对企业公示信息和商标使用行为信息检查、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事项和年报公示信息进行检查，共随机抽选执法人员 12 名，对随机抽取的 374 家企业进行检查，此项工作将于 12 月上旬完成。

【涉企信息归集】 荔浦市各单位与桂林市电子政务外网的网络连接工作已顺利完成，全市共计 44 个单位已可正常使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部门协同监管平台——广西）开展涉企信息归集工作，根据统计，截至 2018 年 10 月 27 日，全县各单位已录入行政处罚信息 905 条，行政许可信息 11713 条，抽查检查结果信息 1352 条。

【质量强县工作】 完成质量强县预验收工作。5 月 21 日至 23 日，桂林市质量强市领导小组组织专家预验收组，对荔浦市创建首批“广西质量强市强县示范县”工作进行预验收。验收组通过观看宣传片、听取汇报、查阅资料、召开座谈会、实地考察示范点等形式，对荔浦市创建“广西质量强市强县示范县”进行了全面评估和考核。创建广西质量强县示范县预验收考核得分 951 分，高分通过预验收。

举办 2018 年“质量月”暨创建广西质量强县专场文艺晚会。2018 年 9 月 25 日，在滨江公园广场举行以“诚信立荔浦、质量赢天下”为主题的 2018 年“质量月”暨创建广西质量强县专场文艺晚会，副县长何启芝出席晚会。




2018 年 4 月 2 日，县委第三巡察组在县工商质监局召开巡察动员会

【推进品牌战略】 开展2018年广西名牌产品和服务业品牌培育工作。2018年共有6个产品荣获“广西名牌产品”,1家公司——桂林荔浦银子岩旅游有限责任公司顺利认定为第三届广西壮族自治区服务业品牌企业。

组织荔浦市企业参加市长质量奖评审。推选4家企业参与市长质量奖的评比。有2家企业入围现场评审,1家企业进入市长质量奖候选名单。

完成第二届荔浦市长质量奖和质量突出贡献奖的申请和奖励工作。对提出申请工业产品质量突出贡献奖的企业进行奖励:县长质量奖为桂林荔浦银子岩旅游有限责任公司,提名奖为广西桂林华海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同时对7个广西名牌产品,4家通过先进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企业,1家参与制定广西地方标准的企业,1家获自治区级标准化良好行为规范企业,1家获自治区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认定,1家获全国文明单位的企业单位进行奖励,奖励金额共49万元,已全部发放到位。

【加强商标注册指导】 加强商标注册指导,2018年新增注册商标136件,全市已有注册商标1132件,其中广西著名商标21件,中国驰名商标1件。同时,加大商标保护力度,严厉打击商标侵权假冒仿冒行为,全年共查处商标侵权案件1起,罚款1万元。

为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打赢脱贫攻坚战,推动特色产业规模化、科学化、品牌化发展,荔浦市工商质监局制定了《荔浦市工商质监局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三年行动计划工作实施方案》,计划指导48个村民合作社围绕地方特色产业和资源优势,制定符合自身发展特点的商标品牌战略,推动地理标志农产品商品化、规模化、精品化发展。

积极与市地理证明商标“荔浦芋”持有人联系,帮扶持有人续展和补证工作、组织地理证明商标、广西著名商标及电商企业积极参与各种商标品牌活动,大力推广荔浦市品牌走向战略路线。

【实施标准化战略】 为了积极发展特色旅游和全域旅游,着力打造国际旅游目的地,充分发挥旅游标准化基础支撑作用,联合旅游局共同做好广西旅游标准化示范县申报工作,并于7月获批为自治区级旅游标准化示范县。

组织企业申报标准化良好行为企业,桂林爱明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荔浦罐头食品有限公司获批标准化良好行为企业试点。

【市场监督管理】 加大案件查处,努力营造良好的市场环境。10月底全局办案数140件,罚没款70余万元,案件公示133件,公示率达95%。

积极推进依法行政工作。2018年年初获得向司法部推荐为依法行政示范单位创建先进单位,已通过桂林市、自治区级初步核审,现正在完善材料阶段。

扎实开展各项市场专项检查。2018年,共检查农资经营户144户,抽检化肥共192个批次,不合格64个批次,检查涉及合同格式条款的经营主体40户,指导10户家物业服务公司公示了物业服务合同。对县域珠宝、玉石及贵金属经营户进行随机抽检,抽签商品17批次,发现标签不合格10批次。

认真开展工业生产企业产品质量监督检查。对全县工业产品生产企业进行定检抽查,共开展了对食品相关产品、红砖、衣架、生物燃烧颗粒产品的质量监督抽查,共抽查工业产品生产企业22家,产品30个批次,已知检验结果30个批次,检验合格率为97%。

开展食品相关产品专项整治活动。制定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开展监督检查工作方案,对荔浦市所有食品相关产品生产加工企业(个体工商户)及市场上流通的食品相关产品开展摸底调查及监督抽查工作,抽查产品21批次,抽查合格率76%,根据检查发现的问题,召集67家经销户负责人召开了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培训暨专项整治工作会议。

加强特种设备监管。积极开展重大节假日、会议期间特种设备专项检查,推进整改治理,共检查企业101家单位,排查出存在安全隐患特种设备36家。2018年,配合桂林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在荔浦市开展创建安全生产示范标杆企业工作,确定荔浦市桂林俏天下家居用品集团有限公司、桂林普光天然气有限公司两家企业参加创建工作。

开展无传销社区创建活动。荔浦市共创建无传销社区144个,2018年,荔浦市未发现传销人员活

动迹象。

【消费者权益保护】 进一步完善 12315 指挥中心建设。2018 年共处理消费投诉、申诉、举报 350 件，来信、来函、来电 56 件，处理率达到 100%，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7 万余元。同时，深入推进 12315 “一会两站” 建设活动，2018 年荔浦市共拥有 “一会两站” 投诉点 144 个。

加强消保维权宣传工作，营造健康消费环境。3 月 15 日，荔浦市工商质监局联合消委会成员单位，在县百汇广场举办了 “品质消费　美好生活” 为主旨的 “3·15” 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活动。通过现场签名、领导致辞、现场辨别真假商品、现场有奖问答、开展消费预警提升群众参与度、树立消费者权益保护意识。发放宣传资料 5000 份，接受消费咨询 50 余条，受理消费投诉 2 起。现场销毁假冒服装、假烟等假冒伪劣商品一批。坚持宣传教育常态化，定期为广大群众尤其是老年人讲授相关消费常识、开展消费维权相关公益活动等活动。2018 年 10 月举办了 “消协杯” 气排球比赛，通过比赛参与人数较多为契机，宣传消费维权知识，提升群众维权意识。

开展 “放心消费” 示范店、示范街创建活动。2018 年来，为树立诚信经营典型，带动市场向更好更优方向发展，荔浦市工商质监局开展了放心消费示范店、示范街创建设活动，共创建 “放心消费” 示范店 35 家，并计划于 2019 年底创建 “放心消费” 示范街 2 条。

## 审　计

【概况】 荔浦市审计局为正科级行政机关，2018 年编制 16 名，在职 14 人。内设办公室、经济责任审计股、法规股、财政金融股、行政事业审计股、投资股、固定资产投资审计中心。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南路 5 号。

【财政审计】 2018 年，荔浦市审计局完成审计项目 19 个。在审计中，以强化预算管理为目标，做 “深” 财政审计。牢固树立财政审计 “一体化” 的新理念，以完善财政政策和规范财政管理为目标，深化财政预算执行审计，规范预算管理和依法行政，更好地为市委、市政府宏观经济决策提供参考依据。

【固定资产投资审计】 2018 年，固定资产投资审计主要涉及医院病房综合楼、田园化项目、市政建设等方面。坚持既全面覆盖，又突出重点的原则，对重大项目实行全程跟踪审计，分期、分阶段出具审计报告，适时监督把紧财政和项目资金。截至 12 月底完成投资审核项目 333 项，送审金额 29612.28 万元，核减金额 1194.25 万元。充分发挥了审计的把关作用，为建设单位节约了资金，减少了财政拨款。

【经济责任审计】 2018 年，根据市委组织部门委托并经荔浦市人民政府同意，对 4 个单位的 6 个领导干部进行离任或任中经济责任审计。6 个项目都已出具审计报告（征求意见稿），对审计发现的问题，审计人员综合分析，悉心研判，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 “三个区分开来”，建立容错纠错机制，对具有普遍性的问题，督促被审计单位及时整改，规范行为，增强 “免疫”，对以权谋私，中饱私囊的行为坚决移送有关部门，决不手软，既保护勇于创新、担当履职的干部，同时打击明知故犯、滥用权力的违规违法行为。

【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审计】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审计厅关于印发 2017 年全区保障性安居工程跟踪审计工作方案的通知》（桂审社〔2017〕226 号）的要求，荔浦市审计局派出 2 名审计人员到市局为 “交叉审” 审计组的成员，负责对永福县 2017 年保障性安居工程跟踪审计。在审计中，对重要事项进行了必要的延伸和追溯，并抽查了 13 个行政村 53 户农村危房改造家庭，发现一些问题：如部分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管理使用不合规，违规审批认定农村危房改造对象等。

【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跟踪审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和《广西壮族自治区审计厅关于印发重大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实施意见

的通知》,荔浦市审计局对荔浦市2018年一季度、二季度贯彻落实国家重大政策措施情况进行了跟踪审计。第一季度主要审计了财政资金管理、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落实精准脱贫政策、实施污染防治措施等四方面情况,抽查7个单位、4个项目,涉及财政资金1091万元。第二季度审计了优化营商环境政策落实、财政资金管理、重点建设项目推进、落实精准脱贫政策等四方面情况,抽查5个单位、9个项目,涉及财政资金8805万元。第三季度审计了荔浦市三项政策措施的落实情况,具体包括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方面、实施污染防治措施方面、财政资金管理四个方面情况。抽查了四个部门及单位、三个项目,涉及财政资金12亿元。第四季度审计了荔浦市四项政策措施的落实情况,具体包括重大建设项目推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落实精准脱贫政策,实施污染防治措施等四方面情况。抽查了五个部门及单位,抽查了交通局组织实施国道321荔浦过境公路改建工程建设项目情况(北环路)总投资14687万元;环境保护局在线监测数据;国家税务总局荔浦市税务局环境保护税申报及入库资料;荔浦市财政局组织实施荔浦市存量政府债务工作情况,截至2018年8月末荔浦市收到置换债券资金21357万元(其中置换一般债券9100万元,置换专项债券12257万元),置换债券全部按照规定与原债权人签订了置换协议,债券资金全部直接偿还给债权人,置换率100%。




2018年4月3日,县审计局组织全体党员到桂林市廉政教育基地开展廉政教育

**【队伍建设】** 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制定了2018年理论学习实施方案,强化党的政治纪律和组织纪律,坚决克服组织涣散、纪律松弛的问题。加强能力建设。选派3人参加集中整训暨自然资源资产审计培训班,1人参加自然资源资产审计学习考察,1人参加全市审计机关财政审计“大数据”应用技术培训班,1人参加自治区审计机关新进人员AO和OA应用视频培训班学习。对审计人员的进修、培训等给予大力支持,使审计人员的业务素质和水平不断得到提高,为顺利完成各项审计任务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制定出台了《荔浦市审计局管理工作人员守则》《荔浦市审计局学习制度》等12项管理制度,为审计人员学习工作培训等提供了遵循依据,制定出台了《荔浦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计若干规定(试行)》,对政府投资审计工作进行了规范性管理。

**【其他工作】** 支持巡查督查工作。荔浦市审计局在2018年上半年派出1名、下半年2名业务人员参加荔浦市委巡察组开展对各单位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的巡察、荔浦市纪委配合桂林市纪委查办大案要案和桂林市委组织的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回头看”交叉检查工作;支持村屯公益事业建设。进一步提升美丽乡村建设,建成了甘洋自然屯示范村,协调争取财政“一事一议”资金9万元,并给予2万元资金支持洲村屯篮球场及舞台建设;支持双江镇老年活动中心建设资金1万元;支持杜莫张村革命老区纪念馆建设资金1万元;同时还对修仁镇新农村建设示范点给予2万元资金支持。结合“扶贫日”活动,全局干部职工及单位分两次共捐款27000元支持挂点村扶贫工作;积极参加全市脱贫攻坚精准扶贫工作。采取科级干部结对帮扶2户贫困户、一般干部结对帮扶1户贫困户的原则,每月1次以上深入贫困户开展帮扶工作,引导贫困户发展产业,增强“造血”功能。

荣誉录

| 序号 | 获奖单位 / 个人 | 获奖名称 | 颁奖机关 | 获奖时间 |
|---|---|---|---|---|
| 1 | 荔浦县审计局 | 2017 年度全桂林市审计信息和新闻宣传工作先进单位 | 桂林市审计局 | 2018 年 3 月 |
| 2 | 荔浦县新坪镇覃衡 | 2018 年全桂林市审计机关优秀审计项目县区组表彰奖 | 桂林市审计局 | 2018 年 3 月 |

# 统　计

**【概况】** 荔浦市统计局是市政府主管全市统计工作的正科级行政机关。内设办公室、专业股和法规综合股 3 个股室，二层机构有农调队、普查中心，挂牌机构有统计执法大队。2018 年，机关行政编制 5 名，实有人数 9 人；机关后勤服务聘用人员控制数 1 名，实有人数 1 人；事业参公编制 13 名，实有人数 12 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路 6 号市行政办公大楼。

**【做好统计工作，提高数据质量】** 认真贯彻国家统计制度，夯实统计年报、定期报表基础工作，圆满完成了 2017 年各专业年报和 2018 年工业、农业、服务业、固定资产投资、建筑及房地产、能源、商贸等各行业数据的收集、审核、汇总和上报工作。企业一套表联网直报率达到 100%，各项数据质量得了提高。

2018 年荔浦市经济指标完成情况：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8.5%，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长 5.7%，第二产业增加值增长 7.5%，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长 11.5%，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长 7.9%，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9.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9.9%，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预计增长 8.5%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预计增长 12.2% ；财政收入增长 5.2%。

**【统计基层基础规范化工作】** 做好各股室各专业自身的规范化工作。每月报表工作完成后，专业人员按照局统计规范化的统一要求对报表进行装订，整理归档，登录台账；加大对乡镇统计办的检查力度。对乡镇统计办从机构设置、人员配备、制度建设、服务能力、设立台账、档案管理、投资项目准入制度等方面进行了督促，帮助乡镇统计办规范化各项统计工作；加大“四上企业”统计规范化建设工作。积极召开了“四上企业”及新增企业统计工作培训班，加大对统计工作的认知，学习统计规范化建设相关要求，要求四上企业做好企业档案管理和统计台账整理，并按时按质完成。有效地促进了基层统计工作的规范化运作。



2018 年 9 月 12 日，县统计局全体党员到桂林市廉政教育基地学习

2018 年荔浦市统计局获得县级统计机构工作规范化建设示范单位，国土局、林业局分别获得 2018 年部门统计工作规范化建设示范单位，新坪镇、龙怀乡、双江镇分别获得 2018 年乡镇（街道）统计工作规范化建设示范单位，广西桂

林华海家居服务器有限公司、荔浦罐头食品有限公司、荔浦家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等3家联网直报企业获得2018年联网直报企业统计工作规范化建设示范单位。

**【抓好方法制度改革】** 继续捋顺企业一套表联网直报改革工作，网络直报全面落实。全市共有145家企业单位顺利通过网络向国家报送了数据，其中工业65家、房地产19家、建筑业4家、批发贸易17家、投资项目17家、重点服务业17家、住宿餐饮6家，企业直报率、通过率、审核率均达到100%。基本实现统计报表无纸化、数据采集电子化、传输处理网络化，标志着统计数据生产方式的根本变革。通过召开联席会议，特别是固投专业，加大与发改局、建设局、重点项目管理办等单位的联系，实现部门信息共享。加强新开工项目的管理，加大沟通和调研力度，及时把握全市项目动态，掌握重点项目投资情况。认真落实投资改革工作，2018年是实行投资双轨制年，在做好常规报表同时，还进一步加强了投资改革工作宣传执行力度，多次加强投资改革专业技能培训。四是做好了规上工业基数核减工作。

**【做好经济指标监测】** 2018年，荔浦市统计局严格按照自治区、桂林市统计局安排，全力抓好县域经济考核，积极做好市政府目标任务考核的监测考评工作，及时进行各类考核资料的收集、整理、审核和上报工作；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实际情况，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一是加强与上级统计部门相关业务科室联系沟通，及时了解相关信息。二是每月编制荔浦统计信息月报，及时向市政府领导反馈我市的经济发展状况并提出意见和建议。三是建立全统计联席会议制度。由统计局牵头，各相关部门做好本部门牵头项目的梳理和报送。及时对各重点项目做好进度跟踪。

**【做好统计服务工作】** 按时发布统计公报，每月做好《荔浦统计信息月报》《统计资料》等各类统计资料的汇编工作。加强统计分析监测，加强对工业、投资、贸易、农业、建筑业、服务业等主要经济指标数据的监测分析，形成观点，强化分析预警，为市委、政府领导科学决策提供参考依据。

**【完成统计各项调查任务】** 认真开展了城乡住户调查、粮食产量调查、劳动力变动调查、规模以下工业调查、个体商业调查、主要畜禽监测调查、服务业调查、文化产业调查、投入产出调查等多项调查工作。

**【做好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后续工作】** 完成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市级、自治区级的评优工作以及数据开发工作。

**【做好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各项工作】** 严格按照上级普查办的统一部署和要求，围绕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的总体目标，精心组织，周密部署，依法普查，认真落实好普查各个阶段的工作任务。完成单位清查、数据审核及纠错工作。正在开展正式登记工作。

**【加强统计法制建设】** 以“一套表”联网直报等活动为契机，大力加强统计法制建设。通过联合主管部门定期召开企业负责人工作会议，强调统计工作重要性。加强对“一套表”联网直报工作的监督核查，严防违法代填代报，干预企业真实独立上报等情况发生。扎实推进《统计法》《统计法实施条例》宣传，为统计改革和发展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加大对统计工作人员的培训，鼓励企业引进文化水平较高的人才，确保统计人员胜任更高工作要求。

加强统计法制队伍建设。充实统计执法人员，2018年，荔浦市统计局推荐了一名优秀工作人员参加了自治区统计执法证考试，并以优异成绩通过了考试。另一方面，我们还加强了执法业务培训，全面提高统计执法水平，进一步提高各级领导干部和社会各界的统计法律意识和统计法制观念，为依法统计创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认真开展统计专业技术职称考试的宣传报名考试工作。

荣誉录

| 序号 | 获奖单位 / 个人 | 获奖名称 | 颁奖机关及文号 | 获奖时间 |
|---|---|---|---|---|
| 1 | 荔浦县统计局 | 2017 年广西分市县住户调查先进集体三等奖 | 国家统计局广西调查总队自治区统计局<br>桂调字〔2018〕10 号 | 2018 年 1 月 23 日 |
| 2 | 荔浦市统计局 | 2017 年全国投入产出调查先进集体 | 自治区统计局<br>桂统字〔2018〕143 号 | 2018 年 12 月 29 日 |
| 3 | 荔浦市统计局 | 2018 年县级统计机构工作规范化建设示范单位 | 自治区统计局<br>桂统字〔2018〕144 号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4 | 荔浦市统计局曾丽英 | 2017 年全国投入产出调查先进个人 | 自治区统计局<br>桂统字〔2018〕143 号 | 2018 年 12 月 29 日 |
| 5 | 荔浦市统计局冯春才 | 2017 年全国投入产出调查先进个人 | 自治区统计局<br>桂统字〔2018〕143 号 | 2018 年 12 月 29 日 |

# 国土资源管理

**【概况】** 荔浦市国土资源局为党政群机关正科级单位，属于市政府的职能部门，于 2002 年由原来的荔浦县土地管理局和荔浦县矿产资源管理处合并组建，内办公室、监察法规宣传股、规划利用管理股、耕地保护股、地籍和测绘管理股、矿产开发管理股、行政审批办公室、人事教育股、地质环境管理股。

二层机构：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大队、土地储备交易中心、耕地开发整理中心、技术服务站、地质环境监测站、不动产登记中心。

挂牌机构：荔浦市不动产登记局、荔浦市测绘地理信息局。

2018 年，荔浦市国土资源局编制 70 名，在职 60 人。其中行政编 15 名，工勤编 1 名，参公事业编制 21 名，全额拨款事业编制 33 名。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南路 10 号。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抓好干部队伍的思想政治学习。局班子高度重视干部职工政治思想教育工作，对照年初制定各种规章制度，明确责任。积极组织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走中国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艰苦朴素，勇于创新精神。同党中央高度保持一致，清正廉洁，求真务实，打造过硬的国土“铁军”。



2018 年 1 月 19 日，县国土资源局联合东昌镇政府在义敏村举行地质灾害应急演练

加强业务学习培训，开展争先创优活动。积极组织干部职工参加国土资源部、自治区国土厅、桂林市国土局举办各种业务培训班，培训人次 100 多人。举办荔浦市地质灾害培训班 1 期，组织乡镇国土安监、分管领导、村干部、地灾联络员进行学习培训，培训人次 150 多人；在东昌镇地质灾害点开展全市地灾演练 1 次，由市政府牵头，组织公安、消防、安监、应急办、卫

生、学校、村委干部、村民等200多人参加，让群众全面了解地质灾害知识，做到了有灾能避无灾能防。创建国土“文明之星”评比活动，制定文明之星评比方案，实行季度评选，根据干部职工的德、能、勤、绩等四个方面进行评比，由股室推选经局班子审核通过，并在年终绩效上加分，2018年共评选20人。对开展“争优创先”活动增强干部职工的工作积极性，为干部职工作出了表率。

大胆提拔年轻中层领导干部，对中层领导干部实行轮岗使用。参照公务员管理办法和人事管理要求，对在岗位两年以上的中层干部实行岗位轮换，因长期在一个岗位上容易产生违法违规问题，导致腐败发生。大胆使用年轻干部提拔到中层领导岗位上，让年轻同志看到组织的关怀，看到希望，工作更加努力。

**【强化用地报批工作】** 认真做好新增建设用地报批预审工作。充分认识项目建设用地预审的重要性和必要性，特别是涉及农用地报批项目，严格执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原则和土地用途管制。完成新增建设项目用地报批预审材料10宗，面积15.28公顷，新增建设用地14.41公顷（耕地1.9854公顷）。

用地报批工作取得新进展，用地保障进一步提高，为创建荔浦撤县设市提供用优质服务。荔浦撤县设市国务院已批复，城市基础配套设施的扩大，再建一个新荔浦需大量用地。根据年初用地计划安排和市政府的要求，荔浦局及时与各用地单位对接，分清主次，对用地报批实行一对一地负责组织材料，2018年共组卷3个批次项目，2个独立选址项目，面积15.575公顷。（其中1个项目获得自治区批复，1个项目上报自治区审核中，3个项目桂林市国土资源局审核中）。

扎实推进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项目建设，着力解决城市用地制约瓶颈。为统筹做好做稳城乡增减挂工作，通过科学规划，认真选址。针对近年荔浦市关闭红砖厂、废止矿山和贫困村整村搬迁进行摸底调查。现场核实与二调图形成对比，并与所在区域内村委干部进行指界确认权属，共核查出：1. 双江、荔城、修仁、新坪、东昌镇5个乡镇城乡建设增减挂钩项目，可复垦农用地面积1660.6亩（其中760.6亩获得自治区国土资源厅立项批复及市国土资源局规划设计批复），完成工程施工招投标，中标价为695万元。该工程已经开工建设，完成投资额约65%工程量；900亩完成立项、规划设计及预算编制市级评审，现作评审后修改完善中。该项工作的实施，将有效缓解建设用地空间，实现占补平衡提供用地指标保障。

主动服务，全面落实便民利民政策，完成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工作。荔浦经济建设发展靠企业，企业发展靠政府。根据荔浦市委、市政府要求，全面加快荔浦市企业发展，落实中央振兴乡村企业，优化营商环境。荔浦市国土资源局把“企业进得来，有地用”为目标来衡量国土管理工作。2018年，共为用地单位荼城旧城改造、污水处理厂，马岭古寨、桂林智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荔浦天誉养生谷、荔浦志和物流有限公司等6个项目调整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其中4个规划调整方案已上报自治区国土厅，2个上报桂林市国土局审核中。

**【节约集约用地工作】** 建立健全审批制度和土地出让制度。按照土地供应政策和土地供应程序，实行规划管理与用途管制双制度，准确把握各类用地情况，科学编制土地供应方案。优化土地资源配置，经营性土地全部纳入招拍挂出让。杜绝不规范操作发生，积极探索新方法，稳中求发展。根据简政放权要求，对照荔浦市国土资源局的权责清单，落实自治区“八项统一，一事通办”文件精神，由以往地籍股、耕保股、规划股、执法监察大队分别审核方式转变为一次性多个股室进行联合会审，形成集体决策，报政府审批。实现最多让群众跑一次路，提升审批效率，缩短审批时间。

土地出让呈上升趋势，单位面积、单宗土地成双双创新高。2018年以来供应各类用地115宗，供应土地面积55.32公顷。其中划拨土地35宗，面积29.32公顷；出让土地80宗，面积26公顷，实现土地收益12729.78万元。其中（广西荔浦农村合作银行用地1.76公顷，收取土地出让金2636.22万元；荔浦市荣事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用地13.95公顷，收取土地出让金2572.98万元；广西荔浦张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用地1.09公顷，收取土地出让金1885.70万元）。供地率达到69%，解决国土部双暂（停用地报批，停用地指标）难题。农村居民宅基地

用地审批，严格执行《广西壮族自治区农村宅基地审批管理办法》，由审批办专人负责牵头，会同地籍股、耕保股、规划股、执法监察大队联合会审，再上报局长办公会议通过报市人民政府审批。2018 年办理农村居民宅基地用地 845 宗，面积 8.06 公顷。

加强闲置土地、低效用地监管，强力推进再利用空间。提高节约集约用地水平。进一步加大土地供后监管力度，依托土地市场动态监测与监管系统，对供地项目实行全程监管，督促用地单位依法依规用地，努力提升节约集约用地水平。实施优化用地，盘活存量土地，发挥好低效用地和存量用地的潜力，提高土地利用率。加大闲置土地处置前期工作。按照资源节约优先战略，立足荔浦市土地资源紧缺和用地供求矛盾实际，积极推进闲置土地处置工作，不断提高荔浦市建设用地的利用率和持续保障能力。2018 年，核查闲置土地共 39 宗，面积 18.96 公顷。经过不懈努力，服务上门与用地单位协调，闲置土地 39 宗全部在荔浦市国土资源局的监督下已经开工建设。

加强土地储备，助力土地财政收入。根据桂林市人民政府给荔浦市下达 958 亩土地储备任务，及市政府给荔浦市国土资源局的硬性指标 2600 亩土地储备任务，制定切实可行的土地储备工作计划和方案，按照批回一批、储备一批。认真梳理荔浦市历年存量土地和闲置土地，绘制相应土地储备分布图，归类管理，方便收储。1. 完成土地收储 39 宗，收储面积达 1107.93 亩，土地收储金额 24394.62 万元，完成市局下发储备任务率 115.65%。2. 申报并取得 2.1 个亿的土地专项债券资金，完成土地储备项目 3 个，面积 369.45 亩，投资额度 11374.72 万元。

**【保红线不动摇】** 保护永久基本农田，守住粮食安全“生命线”。一是加大宣传力度，提高保护基本农田意识。利用“6·25”土地宣传日，在新闻媒体做到电视有声音，报纸有专栏。印制基本农田保护宣传手册 2000 份、横幅 15 条，由荔浦市政府协调组织市农业局、国土局、林业局、乡镇国土规建站联合宣传活动 1 次，内容主要有农业法、土地法、基本农田保护条例，共发放各种宣传资料 1000 多份，扎实有效保护耕地。二是全面完成 2018 年永久性基本农田划定工作，基本农田划定工作成果上交并通过验收合格，全市保护面积 25237 公顷不低于上级下达荔浦市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完成基本农田保护责任状签订 146 份。坚持保护“耕地红线一百年不动摇”，耕地是人类生存的基本根源，切实保护耕地是荔浦市国土资源局每个干部职工应尽的义务。保护耕地做到早预算、早安排，早落实、早完成，措施得力，2018 年 2 月，荔浦市国土资源局被自治区国土资源厅评为“全区耕地保护工作先进单位”。三是积极服务企业，配合荔浦至玉林高速公路占用基本农田及临时用地调查工作，对荔浦境内全线利用二调图核查，对占用基本农田的一一图上标记后，迅速组织材料上报自治区、桂林市国土局做好临时用地安排及落实选址。编制完成《广西荔浦至玉林公路（荔浦段）项目建设占用荔浦市永久基本农田补划方案》，沟通协调相关乡镇开展荔玉高速占用永久基本农田补划工作。四是落实了荔浦市永久基本农田整备区划定工作编制单位，更加有力保护和划定基本农田提供后台支撑。完成耕地质量等别更新评价与耕地质量等别监测评价成果已编制完成并通过桂林市局初审，已报送区厅审查。

积极推进土地开发整理工作，有效扩大了用地空间，保占补平衡得到保障。由于政策变化快，对用地指标占补级别要求过高，对寻找可开垦资源相对制约。荔浦市国土资源局迎难而上，寻找可开垦未利用土地，有一个项目上报一个，有一批项目上报一批项目，及时调整工作方法。一是 2018 年通过立项荔浦市花篮镇大江村开垦项目，通过了桂林市国土局的规划设计审批，可开垦面积为 500 亩，总投资 1209 万元，预计新增水田面积 450 亩，现已经完成土地平整和河道的开挖工程量 50%。二是旱改水立项二批次 40.58 公顷，投资 266 万元，年初通过桂林市国土局批复，于 4 月 20 日全线开工建设，预计 11 月底完成验收工作，新增水田面积 600 亩。

**【建成绿色环保矿山】** 根据桂林市局的统一要求，全面建成标准化绿色环保采石场。荔浦市国土资源局重新调整矿山开发布局，严格控制新立矿山的选址和指标，从更好保护地球生态环境出发，分类制定开采方案。一是完成荔浦杜莫镇下樟鸿润采石场标准化建设并通过桂林市级组织验收。荔浦杜莫镇下樟鸿润采石场占地面积 160 亩，总投

资4000多万元,年税收达750万元。二是完成第三轮矿产资源总体规划送审工作,于2018年2月通过自治区国土资源厅批复,并报区厅备案。现以开展实施新规划。三是抓好2018年矿业权信息公示,应填报公示22家,实际填报公示22家,完成率100%。四是荔浦市6家标准化采石场设获得桂林市级批复,完成矿区范围测量,地质储量报告通过评审,开发利用方案已送审。

**【规范地籍业务管理】** 认真做好地籍管理工作。努力提高地籍管理、专业测绘等业务水平,强化测绘成果质量管理。做好一年一度土地变更调查工作。土地遥感图斑232个,涉及耕地34个,面积2746亩,数据成果全部上报自治区国土厅等待验收。

全面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根据自治区国土资源厅、自治区测绘局及桂林市国土局的要求,2018年7月1日起,国土系统将全面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为快速完成此项工作,做到早准备向政府取财政专项资金,早协调作业单位,于2018年5月完成2000国家大地坐标转换,通过上级部门验收,并在2018年准时投入使用。

推进市级数字城市地理空间框架建设工作。依据数字城市建设技术要求,结合工作实际,统一设计统一安排,整合数据信息,共享资源。开展“数字荔浦”地理空间框架建设工作,项目计划总投资876.68万元。争取自治区测绘局配套专项资金426.33万元;荔浦市政府投入财政资金450.34万元。

认真开展荔浦市第三次土地调查工作。为全面铺开三调工作,成立了由分管副市长莫桂桓担任组长的荔浦市第三次土地调查工作领导小组,出台荔浦市第三次全市土地调查实施方案。参加了自治区国土厅在柳州举办的广西第三次土地调查培训班,为参加荔浦市三调工作技术人员灌注新鲜血液。预计使用财政资金450万元,积极争取荔浦市人民政府拨款100万元作为2018年开展荔浦市第三次土地调查工作启动资金。已基本完成内业调查,正准备进行外业核查。

开展废弃园地、残次林地摸底调查及城镇地籍数据修补测量工作。一是争取荔浦市财政拨款40万元开展废弃园地、残次林地摸底调查工作。已经完成招标,中标单位广西南宁联翔公司已经开始作业,对未纳入耕地保护范围的废弃园地、残次林地等适宜开发的农用地开展摸底调查,调查成果正汇总上报。二是荔浦撤县设市成功,带来城区范围不断扩大。为做好城市的长远规划,促进荔浦市经济的发展,需要对滨江沿河两岸到南环路一带进行修补测量,为今后城市基础建设提供有力数据支撑。争取市财政资金20万元开展城镇地籍数据修补测量工作,作业单位完成工作量90%,预计12月可以全面完成。

开展不动产登记违规收取测绘费清退工作根据桂国土资电〔2018〕37号电文,按照发改价格规〔2016〕2559号、桂价费〔2018〕14号文件精神,须对涉及违规收取的除申请人申请不动产首次登记或涉及界址界限发生变化的不动产变更、转移登记,以及不动产登记申请人要求重新测量等依法依规应当收取费用的以外的测绘费进行清退,清退时间从2016年12月6日算起。局党组高度重视,成立测绘费清退领导小组,制定清退方案,落实专门清退测绘费窗口专人负责登记清退测绘费。2018年,共查出涉及违规收费1800多宗,违规收取测绘费67万元,已经退回测绘费4万多元,后续清退工作正在进行中。

**【优化执法监察管理制度】** 加强执法队伍建设。为有效推进荔浦市打击“两违”行为综合治理工作的开展,进一步加强打击“两违”行为的力度,强化和完善执法联动和执法体系建设,达到合理保护和利用资源的发展要求。2018年5月以来,荔浦市组建了打击“两违”行为综合执法机构,充实了执法队伍力量。同时根据大队现有人员偏少情况及法律法规方面综合考虑,荔浦市国土资源局把法规股与大队整合,既增强执法大队队伍建设又加强了法制建设,增加到11人,执法力量进一步增强。

加强土地执法全区域动态巡查。结合工作实际制定巡查工作方案,实行分组分片管理,实行小组长负责制,包干到人。从而做到全区域性覆盖,巡查率100%,检查到位100%。

加大执法力度。2018年,违法用地立案33宗,结案33宗,查处率为100%,面积83726.66平方米,拆除非法建筑278281.9平方米,复垦复绿15亩,收取罚款总额201.66万元。有力打击违法用地的嚣张气焰,为后续工作赢得了充分时间。二是扎实有

效推进 2018 年度土地矿产卫片执法检查和督查工作，2018 年荔浦市土地卫片监测疑似图斑 232 个。针对图斑进行分类处理，全部图斑进行现场核实，记录拍照，分清合法与违法图班，完成卫片图班核实 100%。

积极配合市两违办开展打击两违工作。制定了《两违打击方案》，通过全面摸底调查，掌握基础数据，进行分工，先易后难逐个推进。协调审批、不动产登记，给予优先办理两违用地审批和登记手续。2018 年通过动态巡查，发现违法用地 79 宗，制止“两违”行为 14 件，整改复耕复绿的面积 17 亩，拆除的有 11 宗面积 10945.76 平方米。

**【深化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改革】** 优化窗口布局，简化办事流程。2018 年 4 月，经市人民政府协调，在荔浦市国土资源局办证大厅增设缴税、房产测绘服务窗口，增设排队叫号机设备一套，实现了“让群众只跑一次”的目标。在办证大厅设置咨询台，提供登记申请表打印，身份证免费复印服务。并且在人员方面，从成立原来的 11 名工作人员，增加到 15 名工作人员，能更好更快地提供高效服务。为提高登记工作效率，简化登记手续，将部分业务由三审改为两审，部分登记业务合并办理，如将预购商品房预告登记与抵押权预告登记合并办理，商品房转移登记与预抵押转现房抵押合并办理，省去群众交两次件的重复过程。上半年，共受理不动产登记业务 7707 宗（其中注销登记 823 宗），发放不动产权证书 3173 本，不动产登记证明 3091 份。

优化营商环境，开通企业绿色通道。2018 年，荔浦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坚持便民利企的原则，优化营商环境，振兴乡村企业，针对荔浦民营企业众多的特点，特别开通企业服务通道，改变以往企业和群众同一窗口办理业务的情况，并对企业办证进行跟踪服务。同时把办理不动产抵押登记时限压缩至 5 个工作日内，对于企业、重大项目的融资贷款抵押登记或为企业解决融资的困难时，经常加班加点服务，特事特办，优先办理，得到企业一致好评。

加速数据整合，消除信息孤岛。在荔浦市人民政府的大力支持下，荔浦市国土资源局从 2017 年 10 月份启动了不动产数据整合工作，从 2018 年 3 月份起，房产基础数据整合已初步完成，现所有的不动产登记业务均可在不动产登记系统统一办理，有效地提高了不动产登记效率，已全面完成不动产数据整合工作，申请成果验收中。依托区厅信息中心的开发，已与公安、工商开通了相关证件核验功能。

**【推进项目建设】** 强力推进地灾防治，加固生命工程线。完善中央滑坡治理资金 750 万元荔城镇城北社区滑坡治理项目验收扫尾工作和自治区财政专项资金 150 万元马岭镇永明村小青山屯（银子岩景区）危岩治理项目验收扫尾工作。积极加快中央专项治理资金 1150 万元的荔浦中学滑坡应急治理项目和荔浦市民族中学滑坡治理项目建设，已经完成部工程量建设 95%；加速申报荔浦二中滑坡治理、青山中心小学危岩治理材料时报，图纸设计、风险评估工作。积极向上争取资金 130 余万，在全市重点地质灾害隐患点的 12 所学校安装了地质灾害自动监测仪，让 1.65 万名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多了一道保护屏障。加大对荔浦市矿山地质环境监督管理和保护，对不符合环境要求的，建议市政府关闭。2018 年收取地质环境与恢复治理保证金 176.15 万元，委托桂林地环站开展了荔浦市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规划编制工作。

大力实施惠民政策，打赢扶贫攻坚战。荔浦市国土资源局帮扶联系 12 户，按照荔浦市委、市政府的部署，制定荔浦市国土资源局扶贫方案，成立扶贫领导小组。做到扶真贫，真扶贫。一是实施政策帮扶，积极争取土地整理项目和配套资金的支持，2018 年立项整乡推进土地整理花篮镇大江土地开垦项目，投入专项整治资金 1200 多万元，开挖水渠 700 多米。二是资金帮扶，从单位紧张办公费，精打细算抽出一部分资金进行帮扶，分别给予 2017 年脱贫帮扶资金每户 500 元、2018 年脱贫帮扶资金每户 2000 元，拟脱贫帮扶资金每户 200 元；分别给予帮扶联系村岭松村、龙怀村办公楼维修资金 5000 元。三是开展扶贫日送温暖活动，号召干部职工捐款助贫，共捐款 2000 多元，中秋节送上油、月饼进行慰问。

**【做好维稳信访工作】** 积极开展法律法规宣传，利用“4·22”地球日、全国“6·25”土地日，发放宣传资料 18500 多份，横幅 10 条。开展法律知识进村入户，

荣誉录

| 序号 | 获奖单位 | 获奖名称 | 颁奖机关及文号 | 获得时间 |
|---|---|---|---|---|
| 1 | 荔浦县国土资源局 | 全区耕地工作保护先进单位 | 自治区国土资源厅<br>桂国土资发〔2018〕5号 | 2018年2月17日 |
| 2 | 荔浦市国土资源局 | 广西新时代基层统计工作规范化建设示范单位 | 自治区统计局 | 2018年12月31日 |

听民意、保平安、促工作的“三问三送”、扫黑除恶宣传及挂点村普法工作，进村进行普法6次，发放宣传资料600余份，收回建议160多份。利民便民，营造良好的信访工作渠道，简化优化上访程序，全力遏制上访苗头，有效制止群体上访事件发生，2018年共受理上访15件，认真整理，政策解读，及时处理，没有出现极端事件发生。依照信访工作管理条例，荔浦市国土资源局率先在国土系统实行信访案件分类处理。针对群众来信来访案件注重先重后轻，时间节点，业务范畴进行分类处理。对信访件归属谁股室的，业务解答范围由谁股室负责答复，再移送法规股进行审核，避免因信访件出现部门推诿现象，减少群众少跑路、部门多办事的环节。实行信访案件分类处理，得到自治区国土厅表扬，自治区作为典型事项上报国土资源部审议通过，并要求各省广泛推广。

## 食品药品监管

**【概况】** 荔浦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是荔浦市人民政府组成部门，正科级行政机关单位。内设局办公室（人事财务股）、综合协调股（应急管理股）、食品生产监管股、食品流通监管股、食品餐饮监管股、药品生产和医疗器械监管股、药品流通监管股、行政审批股、保健食品化妆品监管股、稽查股（政策法规股）共10个股室。2018年，行政机关编制18名，机关后勤服务聘用人员2名，实有18人。荔浦市食品药品稽查大队为荔浦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管理的二层机构，为财政全额拨款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各乡镇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所为市食品药品稽查大队派出机构。2018年编制56名，实有48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南路14号。

**【以制度管人管事】** 认真学习领会上级有关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求，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确保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落实到位；持续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以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重点，以落实“三会一课”制度为抓手，做到党建工作与食药监管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组织全体干部职工《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专题学习会议，通过学习增强各党员的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不断强化作风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切实做到在食药监领域做到真管真严、敢管敢严，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认真梳理本部门主体责任清单，全面从严治党，明确本部门责任。同时，将党风建设责任进行任务分解，党组书记分别与党组副书记、



2018年12月17日，荔浦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对第二届荔浦芋文化节食品安全开展监督检查

党组成员签订责任书，分管领导分别与各自分管股室、乡镇所负责人签订责任书，明确工作职责，夯实目标任务，确定各股室、乡镇所负责人为本部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的直接责任人，分别对各自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负全责，并实施责任追究制度；积极运用“四种形态”抓早抓小。以各股室、各乡镇所负责人为重点管理、教育对象，进行廉政谈话，通过及时提醒、早打招呼，筑牢党员干部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确保他们清醒就任、清正履职、廉洁从政。

**【食品药品执法队伍能力建设】** 组织全体干部职工会议，学习新修订《食品安全法》《药品管理法》《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牢固树立法制观念；加强业务技能培训，提高识假辨假能力，重点加强食品药品日常监督检查、稽查执法、快速检验能力等的培训；组织食药监局监管人员共 60 人到贵州大学，参加监管人员能力提升培训班，并参观大型食品生产企业，切实提高执法人员的执法水平和业务能力。

**【食药宣传教育】** 开展公众普法宣传，提升群众法律意识。开展食品药品安全现场宣传活动。利用“3·15”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日、“3·31 食品药品投诉举报宣传日”“安全生产咨询日”“5·25 国际爱肤日”、食品安全宣传周等活动在百汇广场向群众展出行政许可办事流程、谨防用药误区、如何正确选购化妆品、如何预防食物中毒等内容的宣传板报，公布 12331 投诉举报热线，设置投诉举报咨询台，向群众发放食品药品安全知识等宣传资料。同时，荔浦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适时运用微信公众平台、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向社会发布监管动态、食药常识、法律法规、办证指南、投诉举报、农村集体聚餐注意事项等信息，从而方便了广大群众通过手机便能了解食药安全知识并办理相关事宜，为食药宣传工作提供了亲民的平台和便捷。

加强从业人员知识培训，提高规范从业水平。一是严格按照“先培训后上岗”的原则，对新办证的食品药品从业人员实行“先培训再发证”，更换许可证的人员在换证期间也必须经过培训再给予换证。同时采取现场指导方式，加强了对食品企业负责人、管理人员等从业人员的培训。二是开展农村餐饮单位从业人员和集体聚餐厨师培训班、食用农产品流通监管暨网络销售食品从业人员培训、全市学校食堂管理人员培训等，组织全市食品生产企业质量授权人及局相关监管人员赴贵州大学培训并参观知名企业，提高从业人员的食品安全意识，增强企业的自律意识和社会责任意识，提升食品药品安全从业水平。三是在 13 个学校建立快速检测室，给 30 个中小学校配备了快速检测箱，给 2 个中学配备了快速检测的冰箱，为学校食堂餐饮服务安全增加了一道坚实的闸门。

**【提高依法行政水平】** 严格依法许可。优化审批程序，严把市场准入关，着力加快“互联网 + 政务服务”工作进度，依托“广西政务一体化”“广西食品药品综合业务监管平台”推动网上审批平台，打造“指尖上的政务大厅”，推进政务服务事项应上尽上、全网速办，推进线上线下审批服务无缝对接。组织开展行政审批人员业务培训，明确专人负责，一次性告知需提交的所有资料，优化审批流程，精简申报材料，做到“最多跑一次”。开展减证便民行动，按照要求砍掉各类奇葩证明、循环证明，将食品经营许可网上申报下放至乡镇监管所，最大限度服务群众，提升审批效率，切实打造以服务为支撑的食品药品监管体系。荔浦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许可 6 项(20 个子项)、服务事项 3 项(6 个子项)全面在网上办理，做到应上尽上。荔浦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保留的行政许可事项的实施条件、申请材料均有明确依据。2018 年，受理申请总件数为 1049 件；申报《食品经营许可证》和《小餐饮登记证》共计 896 件，其中《食品经营许可》办结许可 578 件，不许可 9 件，注销 56 件；《小餐饮》办结许可 244 件、不许可 1 件，注销 8 件；申报《食品生产许可证》和《小作坊登记证》共计 63 件，其中《食品生产许可证》办结许可 4 件；小作坊办结许可 47 件、不许可 10 件，注销 2 件；执业药师扁平化事项收件 7 件。

严格依法行政。一是紧紧围绕“四品一械”工作职责，始终把依法严厉打击食品药品违法行为作为稽查工作的中心任务。为进一步完善稽查程序，明确责任分工，制定了《关于加强食品药品行政处罚案件管理的通知》，分解落实任务，及时进行案源登记和调查核实。2018 年，共立案 47 件，其中食

品生产领域16件；食品流通领域9件(1件移送公安部门)；药品生产及医疗器械领域4件；药品流通领域2件；保健食品及化妆品领域2件(1件移送公安部门)；食品加工小作坊14件；没收违法所得人民币12539.76元，罚款金额人民币869945元；二是进一步完善行政执法公示制度，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网站公开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对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决策，通过向社会公布、举行座谈会等形式，公开听取群众意见，切实增强行政决策透明度。

**【扎实推进重点工作】** 创新举措，食品安全监管实现全环节覆盖。一是坚持问题导向，倒逼企业开展技术升级和设备改造。建立健全全市食品生产经营企业档案，对全市企业进行风险因素量化评分及等级评定，并实施动态调整。对荔浦市57家获证食品生产企业评定出风险A级企业44家，风险B级企业9家，长期停产不予评定企业4家，对风险等级较高的企业重点加强监管，全面摸清底数，对群众关注度高，风险隐患大的食品，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和频次，以零容忍态度严厉打击假冒伪劣食品安全案件，全面排查整治食品药品安全隐患和薄弱环节，确保荔浦市食品生产安全。大力提升各生产企业防范食品安全隐患和提升产品质量的意识，督促各生产企业加大对技术的改造和设备的升级更新工作。凯欣、智仁、大发、荔波、百家味、万鑫、庆和等食品生产企业，陆续进行了技术升级或设备进行了更新。二是开展流通市场食品安全专项检查。重点加强对学生消费量较大的膨化食品、休闲食品、方便食品、乳制品、肉制品、饮料、雪糕、糕点等食品的执法检查，认真清查过期食品、腐败变质食品、标签标识不规范食品，以及召回、下架退市食品，严厉查处违法经营行为。共出动执法人员147人次，检查校园及周边食品经营户216户次；开展进口食品专项检查，重点对进口酒类(红酒、洋酒)、奶制品(奶粉、酸奶)等两类进口食品经营者履行进货查验和索证索票制度情况、文标签标识及说明书进行检查。共出动执法人员87人次，检查食品经营户26户次，未发现问题食品。三是开展校园及其周边“五毛食品”整治。以校园及其周边的单价为“五毛”左右的调味面制品(辣条)、豆制品、肉制品、水产制品、膨化食品、糖果、饮料等小食品为主，开展食品经营主体资格大检查、食品经营主体履行义务责任大排查、劣质食品大清查。同时，加强食品安全和健康饮食教育，共检查校园及周边食品经营户共104户次。四是创新监管模式，推进餐饮服务监管精细化。积极推进餐饮单位监管信息化，全市915家餐饮单位信息已全部录入自治区局食品安全电子监管信息系统，网络申请办证、移动执法终端网络监管等正逐步探索推进；大力开展明厨亮灶活动，特别是推动大型餐饮单位、学校食堂开展明厨亮灶活动。2018年，共计148家餐饮服务单位完成“明厨亮灶”建设工作；持续开展餐饮单位量化分级管理工作，加大日常监督检查频次，严格进行动态评定，根据日常动态评定结果进行年度等级评定。积极开展宣传活动，扩大社会影响，引导消费者寻找“笑脸”就餐。共完成量化分级管理274家，其中A级28家，B级224家，C级21家。五是坚持预防为主，认真做好重大活动餐饮食品安全保障。与各供餐单位签订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承诺书；对各供餐单位食品安全状况进行全面检查，对存在的问题当场予以指正，并责令限期全部整改；严格逐一审查活动期间的菜谱，对容易引发食源性疾病的菜品进行了修订和调整；到供餐单位驻点，对食品原料索证索票、食品原料购进、食品加工流程、餐具清洗消毒、食品留样等方面进行重点检查；对活动期间供餐单位食品加工人员身体健康状况进行实时监控。通过各项措施，努力实现“零事故、零投诉”。2018年，重大活动餐饮食品安全保障次数26次，保障用餐人数10600余人次。

加强督查，保健食品、化妆品监管成效显著。一是开展日常检查、保健食品欺诈和虚假宣传整治工作、流通领域保健食品标签标识和宣传专项整治，出动执法人员257人次，检查辖区内保健食品流通领域重点单位127家次。有针对性地对重点单位开展保健食品标签标识和宣传专项检查，检查内容包括许可资质、索证索票、产品质量、标签说明书、广告宣传等方面，在检查食品销售者资质、从业人员健康管理、一般规定执行、禁止性规定执行等情况的基础上，重点检查不具备经营资质、产品标签标识、宣传材料未经批准声称保健功能、宣称具有疾病预防或治疗功能、含有虚假宣传功效等违法行为。针对非实体店经营单位，重点检查通过电视

购物、电话营销、会议营销、网络营销等方式销售食品或保健食品单位的经营许可资质，以及超范围经营、宣称具有疾病预防或治疗功能、欺骗、欺诈消费者等违法行为。随机选派监督检查人员 3 名到全州县异地检查、交叉互查；配合龙胜县局 4 名监督检查人员到荔浦市交叉互查。二是化妆品不良反应上报。督促各化妆品经营、使用单位及荔浦市的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哨点（荔浦市人民医院和荔浦市中医医院）如实及时上报化妆品不良反应，已经完成 18 例任务。

务求实效，药品经营质量规范管理稳步推进。一是开展药品流通环节监督检查，开展打击假冒壮阳药品专项检查，重点抽查壮阳药品购进票据，规范其购销渠道，确保老百姓的用药安全。开展含特殊药品复方制剂专项检查，将含特殊药品复方制剂作为重点品种，查处销售含特殊药品复方制剂不查验、登记购买者的身份证号，超限量销售，不凭医师处方销售复方甘草片等行为。2018 年，共检查药品零售企业 93 家，对 22 家违反规定的药店当场给予警告行政处罚，并责令其限期整改。二是对荔浦市疾控中心狂犬疫苗购进、调拨情况和辖区卫生院接种狂犬疫苗的情况进行现场检查，先后对 17 家单位进行了 6 次的检查和复查工作。通过认真核查，掌握了荔浦市疾控中心 2018 年通过广西药品集中采购平台共向长春长生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采购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Vero 细胞）4 个批次（201612150–01、201610123–02、201611135–02、201611138–01）共 7500 支，已接种 1337 支的情况。督促各单位配合厂家立即召回了剩余疫苗 6163 支，避免了因接种上述狂犬疫苗可能引起的各种社会问题的发生。三是开展医疗机构药品质量监督检查，检查检查了 13 个乡镇卫生院、3 个县级医疗机构（市人民医院、中医医院、疾控中心）、2 家民营医院药品的药品购进、储存、使用环节的质量管理和疫苗的采购渠道、冷链管理情况，以及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的采购渠道、质量管理情况。指导乡镇所开展城乡接合部卫生所室的药品质量监督检查，打击从非法渠道购进药品、中药饮片等违法行为，共检查了 165 家诊所卫生室，药品安全监管工作稳步推进。

科学监管，医疗器械监管水平明显提升。一是以专项整治和综合监管为抓手，有序开展医疗器械经营企业专项检查，打击冒牌、贩卖翻新机、销售无证产品、篡改说明书、标签标识，利用广告虚假宣传、夸大功效等欺诈行为。开展对无菌、植入性医疗器械的经营企业、避孕套的经营企业、装饰性彩色平光隐形眼镜等经营企业的专项整治。对专项行动检查期间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责令限期整改；2018 年对辖区内 2 家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进行了 1 次的监督检查，医疗器械三类监管企业监管率 100%，对 3 家市直医院及 13 个乡镇卫生院医疗器械以及全市诊所室使用情况进行了 1 次以上日常监督检查。2018 年，共检查了 192 余家（次）医疗器械经营使用单位，对 8 家存在问题单位下达了当场行政处罚警告，并对其中的 2 家问题严重单位进行立案处理。二是开展 ADR、MDR 报告和监测的宣传工作，督促各医院做好药械不良反应 / 事件报告和监测，提高 ADR、MDR 信息评价与利用效率，不断提高 ADR、MDR 监测水平。完善防控机制，推进和完善信用体系建设，对信用等级低的企业，加大监督检查频次，做好跟踪检查，确保与广大群众用械安全。2018 年，已上报药品不良反应 174 例（其中新的、严重的病例 99 例）、医疗器械不良事件 38 例（其中严重的病例 16 例）。

**【开展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治理】** 开展乡村振兴战略大调研座谈会。根据荔浦市委《关于开展 2018 年度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大调研活动的工作方案》要求，结合本部门工作职责，选定农村集体聚餐情况作为调研课题。分别在修仁镇、大塘镇组织各自乡镇食品安全分管领导，乡镇食药监所、卫生院、防检站、中心校、中学工作人员，承接酒席的饭店负责人各村村委会主任、各村负责酒席厨师等相关人员参加座谈，听取提升农村集体聚餐监管水平、防范群体性食品安全风险的意见和建议。重点加强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风险防控。严格按照自治区食品安全办、自治区食药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风险防控工作的指导意见》要求，加强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风险防控，着重加强农村集体聚餐厨师管理，督促农村聚餐厨师备案登记，按规定进行健康检查，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知识培训，着力提升农村食品安全保障水平。实行辖区食品安全管理制，村级协管员充分发挥信息报告、协助执法、隐患排

查、宣传教育等职责，及时排查本行政村内食品安全隐患，对集体聚餐活动进行现场指导。已对全市13个乡镇，144个行政村（社区）农村集体聚餐厨师及从业人员建立信息档案。同时，充分发挥农村“四员”队伍和社会监督员的作用，全面落实农村自办宴席申报备案制度，加强现场督查指导，并做好农村流动厨师登记、培训教育等工作。2018年，农村集体聚餐5528起，登记备案5528起，指导5222起，保障用餐人数866000余人次。

**【畅通投诉渠道】** 通过开展食品药品安全知识“五进”（即“进学校、进企业、进社区、进机关、进农村”）宣传活动、建立电话、信函、来访、微信等多种渠道的群众投诉举报途径。荔浦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实行专人值守，12331食品药品安全投诉举报电话24小时开通，随时受理登记，及时上报审批，严格监督查处。

根据举报投诉线索，加大执法力度，及时查处案件，要求执法人员对所有举报案件做到三个“第一时间”，即：第一时间受理、第一时间查处、第一时间反馈，保证所有举报案件在最短的时间内进行调查、反馈和答复。不断完善接诉处理机制，落实举报奖励制度，确保投诉举报事事有回音，件件有落实。2018年，共接到投诉举报87件，其中受理78件（市局转办36件、查实立案4件），咨询8件，未受理1件，均按规定时限及时进行了办理并予以回复。

**【提升检验检测能力】** 配备食品安全快速检测设备，提升基层检验检测水平。为推进荔浦市快检监测系统建设，确保市场销售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荔浦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为全市13乡镇配备农残兽残快速检测仪，用于对全市各乡镇农贸市场销售的食用农产品开展农残快速检测。同时，邀请快速检测设备生产厂商对设备的操作及使用方法进行培训，提高各乡镇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所工作人员操作水平及数据的科学性和准确度，为全面推进荔浦市市场销售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快检监测系统建设打下良好的基础；荔浦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还申报购买了一辆食品安全快速检测车，用于食品快检筛查、监督抽样、日常监督、应急处置等。该车辆配置后能有效提升荔浦市食品安全快速检测能力，严防严控食品安全风险。2018年，已完成车辆采购，还需采购和安装车载检测设备；加大监督抽检力度，防范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进一步加大餐饮食品抽检力度，扩大抽检范围和频次，注重监督抽验效能发挥。开展检验检测工作的目标是及时掌握全市食品安全工作动态，依靠科学公正的监测数据，为食品药品安全监督执法提供执法依据。

食品生产环节，2018年，自治区级监督抽检89个批次，已全部完成，不合格1个批次，合格率为99%；市抽122个批次，不合格5个批次，合格率为96%。完成快速检测任务数380批次。快速检测食品类别主要包括食用植物油、白酒、腐竹、肉制品等，合格率为100%。

食品流通环节，完成自治区级食用农产品监督抽检240批次，完成荔浦市桶装水抽检13批次，其中4个批次食用农产品经检验不合格，已立案处理；完成食品安全快速检测641批次，检测品种主要集中在肉及肉制品、水产品、蔬菜、水果等食用农产品。快检合格率93.8%。不合格的产品，已销售无法召回的，未接到消费者食用后不良反应投诉；未售完的，已进行无害化处理。

食品餐饮环节，完成食品安全监督抽检14批次，合格14批次，不合格0批次；完成第食品快速检测任务，共368个批次，合格率100%。

药品流通环节，开展药品质量状况筛查，防止假劣药品在市场上流通，同时根据桂林市局下发的年度抽检计划进行抽样送检，共抽检国家基本药物13个品种，其他非基本药品品种2个。

**荣誉录**

| 获奖单位/个人 | 获奖名称 | 颁奖机关及文号 | 获奖时间 |
| --- | --- | --- | --- |
| 荔浦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流通监管股股长冯木标 | 自治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系统记二等功个人 | 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br>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br>桂市监发〔2018〕24号 | 2018年12月27日 |

# 安全生产监管

【概况】 荔浦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为正科级行政机关。内设办公室、非煤矿山、烟花爆竹、危险化学品、职业卫生安全监管股，二层机构有荔浦市安全生产监察大队，行政编制 7 名，工勤编制 1 名，在职 16 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路 6 号政府综合楼二楼。

【安全生产事故】 根据《自治区安全监管局、公安厅、海洋和渔业厅、质监局、农机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区生产安全事故统计直报工作的通知》（桂安监管〔2018〕23 号）要求，涉及 12 类车辆在从事相应运输活动中发生人员伤亡的事故（不管是不是负有责任）都要列入统计范围。2018 年，荔浦市通过事故直报系统报送事故 27 起、死亡 21 人、受伤 18 人（其中重伤 3 人），无重大和特别重大事故发生，其中：非煤矿山事故 1 起，死亡 1 人；建筑施工事故 1 起，死亡 1 人；工贸行业事故 1 起，死亡 1 人；经营性火灾事故 1 起，无人员伤亡；道路交通事故 17 起，死亡 18 人；水上交通、农机均无事故。

【专项行动】 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专项行动工作情况。荔浦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按照上级要求，将集中开展落实企业安全生产责任专项巡查工作与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工作相结合，2018 年 4 月 26 日荔浦市召开了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专项巡查会议，对部分企业负责人进行了主体责任约谈。5 月 4 日荔浦市组织全市矿山和尾矿库、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批发企业、建筑施工企业、交通运输企业以及全市规模以上企业的主要负责人到桂林市进行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培训。6 月 25 日在荔浦市金凤凰酒店召开全市工贸行业安全生产培训班，通过采取各种培训班的形式督促全市各行业企业认真落实企业主体责任，严防各类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安全生产检查督查开展情况及隐患整改落实情况。2018 年一季度荔浦市安委办组织督查组对全市建筑施工行业开展了专项检查，检查中 7 家建筑施工单位发现的 42 项安全隐患进行了督查通报，责令限期整改，已全部整改到位。为深刻吸取桂林龙舟侧翻事故教训，荔浦市第二季度组织了 10 个安全生产专项督查组，在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非煤矿山、工贸企业、道路交通、特种设备、旅游、建筑施工等重点行业领域企业开展安全生产隐患大检查大排查，进一步加强了对危险源的控制。各行业领域进一步加强领导，加大了对隐患严重、事故多发各个环节的隐患排查整改治理及时消除安全隐患。三季度针对全市火灾事故频发，联合各乡镇安监站人员组成四个检查组对全市 120 多家竹木企业进行了检查。



2018 年 3 月 5 日至 6 日，桂林市副市长樊新鸿（前排左二）到荔浦县开展安全生产检查

【矿山监管尾矿库头顶库治理】 矿山方面：2018 年年初荔浦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根据辖区实际情况制定《2018 年非煤矿山安全监管工作要点》，加大了对矿山监管力度，强化了源头治理、过程控制和应急处置，对年后复工矿山企业进行了严格的验收审查，严把安全生产条件关，不符合生产条件的一律不准生产。4 月份按照桂林市局印发《2018 年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专项整治方案》要求，荔浦县安

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制定了方案,组织矿山企业召开了专题会议,部署专项整治工作要求。

尾矿库:根据《关于扎实做好2018年全市金属非金属矿山关闭与尾矿库闭库注销的通知》(市安委办〔2018〕39号)文件要求,荔浦市已加大对辖区内的一座“头顶库”和一座无主尾矿库开展闭库注销工作,“头顶库”将8月完成闭库销号工作,无主尾矿库将在2018年年底完成闭库注销工作。

7月底荔浦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对辖区内矿山、尾矿库组织矿山专家“会诊”。荔浦市太平尾矿库治理因当地群众反映为水库,故治理关闭工作延后。

**【化学品和烟花爆竹企业整治】** 2018年以来危险化学品继续开展综合治理,因不符合发证要求荔浦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2018年收回了荔浦白云燃料有限公司、荔浦市桂源燃料有限责任公司、荔浦市毅诚油漆店3家危化企业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对全市18家危化品企业进行了检查,共开具责令整改落实意见书4份。

烟花爆竹企业整治方面结合烟花爆竹专项整治方案,对荔浦市120多个零售点及3个批发公司进行了专项检查。2018年荔浦市烟花爆竹批发企业落实隐患整改12起,零售点落实隐患整改19起,零售点监督检查处罚6起,共罚款1.9万元。

**【涉爆粉尘、工贸行业有限空间行业领域隐患排查】** 4月11日,荔浦县安委办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强化工贸行业涉粉尘爆炸企业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荔安委办〔2018〕11号),要求在全县工贸行业继续深化涉粉尘爆炸企业安全专项整治,共检查企业20家,其中重点检查了俏天下,裕祥公司,荔浦纸厂,共排除安全隐患12处。

**【职业健康专项治理】** 开展职业危害申报。2018年,荔浦市职业病危害企业申报8家,累计申报企业142家。荔浦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在指导企业申报过程中,积极采取措施:一是结合非煤矿山专项整治工作,要求申报的企业按照《职业病防治法》完善好各项工作;二是召开相关企业负责人会议,指导企业申报。

开展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按照上级文件精神,2018年荔浦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把非煤矿山行业作为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督促指导非煤矿山企业进行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评价、职工体检等工作。上半年,已有3家完成专家指导检测帮扶工作,其余非煤矿山企业基本上经完成职业危害因素检测等工作。

开展日常职业卫生监督执法情况。2018年荔浦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共开展日常检查48次,专项检查5次,累计检查企业38家,限期整改3家。

**【桂林市级重点隐患整改】** 涉及荔浦市的修仁三诰村五里排路口道路安全隐患,荔浦县公路局作为整改责任单位在6月7日已组织人员对该路段存在的安全隐患进行整改,照道路交通标志设置规范,在隐患路段前后种植“T”型标志牌,修剪主路两旁遮挡支线行车视线的树枝,以保证视线通畅,在路口前后及支线增设了减速带,强制让行车降速,现已进入销号阶段。10月31日桂林市安委派出相关督查验收人员,已对该隐患治理点进行了验收销号。

**【其他重点工作】** 安全生产改革发展工作相关情况。1月荔浦县安委会印发了《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重点任务分工方案》到各乡镇和市直有关单位,荔浦市已按要求制定了《荔浦市安全生产委员会成员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分工的通知》,明确相关部门和单位安全生产监管责任。

行政审批工作情况。荔浦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严格按照行政审批流程开展审批许可,2018年荔浦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共办理行政许可事项16项,其中4个非煤矿山安全生产许可,3个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许可,10个烟花爆竹零售许可。

事故调查处理情况。2018年以来荔浦市共发生2起安全生产事故,分别是荔浦市“1·25”杜莫下樟鸿润采石场事故和荔浦市第二中学教学楼建设项目(二期)工程“3·15”事故,该两起事故均已在时限内批复结案。

行政执法情况。2018年,荔浦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共开具立案审批表7份(其中金属与非金属矿山1份,烟花爆竹企业6份);询问通知书7份;

现场那个检查记录 117 份(其中金属与非金属矿山 31 份,烟花爆竹企业 63 份,危险化学品企业 23 份);现场处理措施决定书 8 份(其中金属与非金属矿山 6 份,烟花爆竹企业 2 份);责令限期整改指令书 37 份,整改复查意见书 36 份。行政处罚告知书 7 份,结案审批表 6 份。

安全生产活动月情况。2018 年荔浦市精心组织开展了第 17 个“安全生产月”,各乡镇、各部门制定了活动方案。6 月 15 日,荔浦县安委会 17 个成员单位在县城百汇广场举行了“安全生产咨询日”活动,部分企业也参加了“6·15”咨询日活动,将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与咨询日相结合;活动期间,全县共悬挂宣传横幅、标语60多条,展出宣传板报50多块,发放宣传资料 1.7 万份;近 200 家企业报名参加了“安康杯”劳动竞赛活动;各企业开展应急演练 23 场次,参与人数 400 人次;今日荔浦、新闻广电共宣传报道 3 篇。

## 对外开放

**【概况】** 荔浦市投资促进局性质为参公事业正科级单位。内设办公室、招商股、综合股 3 个股室,编制 9 名,在职 7 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路 6 号。

**【工作完成情况】** 2018 年实施区外项目 23 个,实际区外到位资金 43.9 亿元,完成全年区外招商引资资金目标任务 33 亿元的 133.03%;实施外资项目 1 个,完成外资 1820 万美元,完成全年外资目标任务 1100 万美元的 165.45%。以上两项均超额完成桂林市投资促进部门下达给荔浦的任务,内外资完成任务的比例和增速均位居桂林市第一。

**【重点产业招商成效斐然】** 2018 年荔浦市围绕培育发展“衣架家居、生物制药、光电科技三个百亿产业”的目标,加大重点产业招商引资力度,2 月份成功签约投资 3.5 亿元的生物制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6 月份引进总投资 15 亿元的深圳鹏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稀土电池生产项目”;10 月份在深圳举行“新时代·新起点·新跨越 2018 荔浦(深圳)招商引智推介洽谈会”,重点围绕光电科技、新能源、高端智能制造等新兴产业进行专题招商活动,现场签约 10 个,投资 30 亿元。12 月 18 日荔浦市人民政府与深圳标纳光电有限公司、深圳明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东莞万汇实业有限公司、天津宏宇天翔航空航天科技有限公司等 6 家企业举行集中签约仪式,项目涉及 LED 显示屏项目、智能化开关项目、继电器项目、工业无人机项目、LED 灯珠封装项目和精密电路板项目等,签约总金额达 7.8 亿元。

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孵化器建设稳步推进。为实现“三个百亿”工程,2018 年荔浦市重点打造申报创建自治区级“高新技术产业园”,与河北工业大学、江西中医药大学、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等高等院校联合创办实验室,科技孵化器已进驻桂林荔浦富晟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荔浦高导新材科技有限公司等 7 家企业,引进高新技术人才博士 10 余名。

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建设热火朝天。荔浦市委、市政府与北京中智科博产业经济研究院围绕光电科技、生物制药、新能源、高端智能制造等新兴产业编制荔浦高新技术产业园总体规划,园区总体规划 10 平方千米,新建标准厂房 6 万平方米,投入 600 万元对高新区 15#、16#、17# 标准厂房进行改造。8 月份




2018 年 10 月 23 日,荔浦县到深圳招商引智签约现场

县政府与安徽金鹏控股集团签订全面战略建设协议，金鹏控股集团投资 10 亿元用于荔浦市园区建设，企业“拎包”即可入住。

在谈项目持续有效跟踪。2018 年，荔浦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工业招商组领导及各部门持续跟踪在谈项目，确保项目有人谈、有进展、有落实。在谈项目：博罗县正润光电有限公司 SMD 贴片支架项目、龙怀景区整体转让项目、陕西广西商会荔浦水果苗木综合批发市场项目、江西亚琦集团中国·荔浦国际商贸物流城项目、通用机场建设项目等 12 个。

**【营商环境不断优化】** 荔浦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招商引资工作，党政主要领导及工业招商组领导在每一次的重点项目的对接、洽谈、合同的签订、后续跟踪服务上积极参与，亲自抓项目、亲自推进度、亲自督服务。荔浦视企业为座上宾，服务保障周到入微，有“官员当保姆”“老板评干部”的优良传统，有开放亲商、重才兴业的时代胸怀，通过实施“首问负责制”，设立了服务工业企业“联审联批”窗口，建立健全了“并联审批”“代办服务”“绿色通道”“不动产登记企业服务通道”等服务渠道，对用地审批、水电报装等事项进行限时办结，打造优越的亲商、安商、富商、强商环境。常态化执行“市四家班子领导跟踪服务工业企业工作制度”，着重为企业解决实际问题。投资 3.5 亿元的生物医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当年签约，当年开工，当年投产，当年产生税收。

**【拓展企业融资渠道】** 企业融资渠道众多。荔浦市有金融机构 10 多家，企业发展的资金保障充分。健全完善惠企贷、商标贷、品牌贷、税贷通等融资平台，2018 年，通过各类融资平台，为企业争取融资贷款 50 多亿元。对企业的扶持力度大，大力实施“超亿过千帮扶工程”，每年从工业企业的税收中提取 8% 作为工业发展基金，对年产值超过亿元以上，在科技创新、产品创新等方面有突出贡献的企业进行奖励。每年安排 4000 万元用于“两化融合”、电子商务、转型升级、品牌建设、人才创业、技术改造六大基金支持企业发展。企业发展有基金保障。设立了荔浦市高科技创新性战略产业引导基金，市本级资金投入 2 亿元，募集社会资金 6 亿元，资金主要投向高科技新能源汽车电池、光电科技等。

**外商其他方式投资项目统计明细月报表**

报送部门：桂林市荔浦县　　填报时间：2018 年 11 月　　金额单位：万美元

| 序号 | 企业名称 | 外商投资者姓名 | 国别地区 | 投资方式 | 所属行业 | 项目总投资 | 合同外资 | 外商实际投资 | | | 外商实际投资凭证名称 | 项目属地 | 注册时间 |
|---|---|---|---|---|---|---|---|---|---|---|---|---|---|
| | | | | | | | | 历年累计 | 本年累计 | 本月累计 | | | |
| 1 | 荔浦县福宏房地产开发五期工程项目 | 美籍华人郑振铎 | 美国 | 独资 | 房地产业 | 3000 | 3000 | | 1820 | 720 | 资金到位证明书 | 桂林市荔浦县 | |
| 2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3000 | 3000 | | 1820 | 720 | | | |

上报日期：2018 年 11 月 29 日　　单位负责人：黄庆华　　统计人：陈春香　　联系电话：7220169

## 广西壮族自治区内外招商引资项目明细表

综合单位:荔浦县投资促进局　　统计时间:2018 年 1 月至 11 月　　金额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外来投资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 | 外来投资单位所属市 | 项目总投资 | | | | | 到位资金 | | | | | | | | | | | | 合作方式 | 开工时间 |
|---|---|---|---|---|---|---|---|---|---|---|---|---|---|---|---|---|---|---|---|---|---|---|
| | | | | | | | | | 历年累计到位资金 | | | | | 本年累计到位资金 | | | 本月累计到位资金 | | | | | |
| | | | | 合计 | 其中:区外投资 | 其中区内市外投资 | 其中市内县外投资 | 其中县内投资 | 合计 | 累计区外资金 | 累计区内市外资金 | 累计市内县外资金 | 累计县内资金 | 合计 | 累计区外资金 | 累计县内资金 | 合计 | 累计区外资金 | 累计县内资金 | | |
| 1 | 荔浦县农民工创业园建设项目 | 湖南客商陈启忠　钟付茂 13597312909 | 湖南省 | 68000 | 68000 | 0 | 0 | 0 | 68000 | 68000 | 0 | 0 | 0 | 15560 | 15560 | 0 | 1060 | 1060 | 0 | 独资 | 2016-3-28 |
| 2 | 荔浦县碧桂园房地产开发项目 | 广东客商杨文杰　魏从峰 18905237112 | 广东省 | 100000 | 100000 | 0 | 0 | 0 | 100000 | 100000 | 0 | 0 | 0 | 700 | 700 | 0 | 0 | 0 | 0 | 独资 | 2016-9-26 |
| 3 | 荔浦县“桂林未来王国国际旅游休闲度假区”一期工程项目 | 湖北客商刘天新　颜宇晨 18377286931 | 湖北省 | 180000 | 180000 | 0 | 0 | 0 | 14790 | 1479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独资 | 2016-11-1 |
| 4 | 荔浦县美丽壮乡景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 云南客商宋立宁　宋立宁 13707830418 | 云南省 | 15400 | 15400 | 0 | 0 | 0 | 14400 | 14400 | 0 | 0 | 0 | 1700 | 1700 | 0 | 0 | 0 | 0 | 独资 | 2017-2-22 |
| 5 | 荔浦县暟荣体育文化投资项目 | 山西客商加强　何永忠 17376218613 | 山西省 | 20000 | 20000 | 0 | 0 | 0 | 20000 | 20000 | 0 | 0 | 0 | 3400 | 3400 | 0 | 0 | 0 | 0 | 独资 | 2017-4-11 |
| 6 | 荔浦县美亚迪光电产业生产项目 | 深圳市美亚迪投资实业有限公司　王彬武 13798858846 | 广东省 | 150000 | 150000 | 0 | 0 | 0 | 129500 | 129500 | 0 | 0 | 0 | 66000 | 66000 | 0 | 12000 | 12000 | 0 | 独资 | 2016-12-1 |

续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外来投资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 | 外来投资单位所属市 | 项目总投资 | | | | | 到位资金 | | | | | | | | | | | | 合作方式 | 开工时间 |
|---|---|---|---|---|---|---|---|---|---|---|---|---|---|---|---|---|---|---|---|---|---|---|
| | | | | | | | | | 历年累计到位资金 | | | | | 本年累计到位资金 | | | 本月累计到位资金 | | | | | |
| | | | | 合计 | 其中:区外投资 | 其中区内市外投资 | 其中市内县外投资 | 其中县内投资 | 合计 | 累计区外资金 | 累计区内市外资金 | 累计市内县外资金 | 累计县内资金 | 合计 | 累计区外资金 | 累计县内资金 | 合计 | 累计区外资金 | 累计县内资金 | | |
| 7 | 荔浦县华生房地产—蓝泊湾小镇建设项目 | 湖南客商李荔生　李荔生 7218888 | 湖南省 | 160000 | 160000 | 0 | 0 | 0 | 160000 | 160000 | 0 | 0 | 0 | 69000 | 69000 | 0 | 5000 | 5000 | 0 | 独资 | 2017-1-20 |
| 8 | 荔浦县爱明冷冻食品技改项目 | 福建客商周裕华　周裕华 13805084178 | 福建省 | 30000 | 30000 | 0 | 0 | 0 | 30000 | 30000 | 0 | 0 | 0 | 3200 | 3200 | 0 | 0 | 0 | 0 | 独资 | 2017-3-5 |
| 9 | 荔浦县马岭鼓寨民族风情园建设项目二期工程 | 广东客商黎泽梅　张龙 13471278012 | 广东省 | 22000 | 22000 | 0 | 0 | 0 | 22000 | 22000 | 0 | 0 | 0 | 2000 | 2000 | 0 | 0 | 0 | 0 | 独资 | 2017-2-20 |
| 10 | 荔浦县荣事达光电产业生产项目 | 合肥市国有资产控股有限公司　胡仕文 18688338518 | 安徽省 | 80000 | 80000 | 0 | 0 | 0 | 71000 | 71000 | 0 | 0 | 0 | 18000 | 18000 | 0 | 0 | 0 | 0 | 独资 | 2017-1-28 |
| 11 | 荔浦生物医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 四川英路维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王黎明 18720063959 | 四川省 | 35000 | 35000 | 0 | 0 | 0 | 33000 | 33000 | 0 | 0 | 0 | 33000 | 33000 | 0 | 5000 | 5000 | 0 | 合资 | 2018-3-5 |
| 12 | 荔浦县医药信息产业园项目 | 安徽华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尹大鹏 13393671888 | 安徽省 | 20000 | 20000 | 0 | 0 | 0 | 20000 | 20000 | 0 | 0 | 0 | 20000 | 20000 | 0 | 0 | 0 | 0 | 独资 | 2017-10-8 |

续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外来投资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 | 外来投资单位所属市 | 项目总投资 | | | | | 到位资金 | | | | | | | | | | | 合作方式 | 开工时间 |
|---|---|---|---|---|---|---|---|---|---|---|---|---|---|---|---|---|---|---|---|---|---|
| | | | | | | | | | 历年累计到位资金 | | | | | 本年累计到位资金 | | | 本月累计到位资金 | | | | |
| | | | | 合计 | 其中:区外投资 | 其中区内市外投资 | 其中市内县外投资 | 其中县内投资 | 合计 | 累计区外资金 | 累计区内市外资金 | 累计市内县外资金 | 累计县内资金 | 合计 | 累计区外资金 | 累计县内资金 | 合计 | 累计区外资金 | 累计县内资金 | | |
| 13 | 荔浦县景业商业广场建设项目二期工程 | 福建客商凌志云吴晓凤 15777338966 | 福建省 | 20000 | 20000 | 0 | 0 | 0 | 20000 | 20000 | 0 | 0 | 0 | 20000 | 20000 | 0 | 0 | 0 | 0 | 独资 | 2018-3-2 |
| 14 | 荔浦县地球记忆博物馆文化旅游项目 | 广东客商吴佳繁　唐琳达 18907737799 | 广东省 | 23500 | 23500 | 0 | 0 | 0 | 23500 | 23500 | 0 | 0 | 0 | 23500 | 23500 | 0 | 0 | 0 | 0 | 合资 | 2018-2-23 |
| 15 | 荔浦县“家园梦”商住小区建设项目三期工程 | 江西客商李致强刘香滟 13788237773 | 江西省 | 20000 | 20000 | 0 | 0 | 0 | 20000 | 20000 | 0 | 0 | 0 | 20000 | 20000 | 0 | 1000 | 1000 | 0 | 独资 | 2018-3-3 |
| 16 | 荔浦荔江湾国际旅游养生养老休闲度假区项目 | 福建客商黄德刚黄德芳 13517869998 | 福建省 | 100000 | 60000 | 0 | 0 | 40000 | 47000 | 43000 | 0 | 0 | 4000 | 47000 | 43000 | 4000 | 12000 | 12000 | 0 | 合资 | 2018-3-12 |
| 17 | 荔浦县“鹏霖别院”一期建设项目 | 广东客商黄芝松吕学武 15977078688 | 广东省 | 40000 | 40000 | 0 | 0 | 0 | 40000 | 40000 | 0 | 0 | 0 | 40000 | 40000 | 0 | 10000 | 10000 | 0 | 独资 | 2018-1-28 |
| 18 | 荔浦县杜莫镇下樟鸿润采石场 | 福建客商林惠清梁秋林 13977347217 | 福建省 | 10000 | 10000 | 0 | 0 | 0 | 10000 | 10000 | 0 | 0 | 0 | 10000 | 10000 | 0 | 2000 | 2000 | 0 | 独资 | 2018-1-28 |
| 19 | 荔浦县稀土电池生产项目 | 深圳鹏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刘文深 18676660056 | 广东省 | 150000 | 150000 | 0 | 0 | 0 | 10000 | 10000 | 0 | 0 | 0 | 10000 | 10000 | 0 | 10000 | 10000 | 0 | 独资 | 2018-9-18 |

续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外来投资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 | 外来投资单位所属市 | 项目总投资 | | | | | 到位资金 | | | | | | | | | | | 合作方式 | 开工时间 |
|---|---|---|---|---|---|---|---|---|---|---|---|---|---|---|---|---|---|---|---|---|---|
| | | | | | | | | | 历年累计到位资金 | | | | | 本年累计到位资金 | | | 本月累计到位资金 | | | | |
| | | | | 合计 | 其中:区外投资 | 其中区内市外投资 | 其中市内县外投资 | 其中县内投资 | 合计 | 累计区外资金 | 累计区内市外资金 | 累计市内县外资金 | 累计县内资金 | 合计 | 累计区外资金 | 累计县内资金 | 合计 | 累计区外资金 | 累计县内资金 | | |
| 20 | 荔浦县万家兴果蔬专业合作社项目 | 广东客商廖荣师廖荣师 13977365371 | 广东省 | 20000 | 20000 | 0 | 0 | 0 | 20000 | 20000 | 0 | 0 | 0 | 20000 | 20000 | 0 | 20000 | 20000 | 0 | 独资 | 2018-3-18 |
| 21 | 荔浦县三和家园小区建设项目 | 福建客商罗涛　刘南波 18977355812 | 福建省 | 15000 | 15000 | 0 | 0 | 0 | 15000 | 15000 | 0 | 0 | 0 | 15000 | 15000 | 0 | 15000 | 15000 | 0 | 独资 | 2018-1-18 |
| 22 | 桂林荔浦华阳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责任公司建设项目 | 湖南客商曹阳平曹阳平 18978389618 | 湖南省 | 2600 | 2600 | 0 | 0 | 0 | 2600 | 2600 | 0 | 0 | 0 | 2600 | 2600 | 0 | 2600 | 2600 | 0 | 独资 | 2018-5-19 |
| 23 | 广西荔浦一方医药投资有限公司地方特色药食同源产品、保健食品研发、生产、销售项目 | 湖南客商尹大鹏黎日华 18177391601 | 湖南省 | 2800 | 2340 | 0 | 0 | 460 | 2800 | 2340 | 0 | 0 | 460 | 2800 | 2340 | 460 | 2800 | 2340 | 460 | 合资 | 2018-7-28 |
| 合计 | | | | 1284300 | 1243840 | 0 | 0 | 40460 | 893590 | 889130 | 0 | 0 | 4460 | 443460 | 439000 | 4460 | 98460 | 98000 | 460 | | |

责任人:黄庆华　　填报人:陈春香　　填报时间:2018 年 11 月 30 日

# 教育·科技

## 教　育

**【概况】** 荔浦市教育局是荔浦市人民政府主管教育工作的正科级行政职能部门。内设行政办公室、人事股、督导室、基教股、安稳与体卫艺股、职称与政策法规股、均衡办、基建股、招生办、教育工会、电教站、教研室、计财股、学生资助管理办公室、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党务办16个机构。2018年，编制42名，在职干部职工94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滨江南路13号。

**【加强思想政治建设】** 抓理论学习提高政治站位。紧扣年度理论学习专题，通过党组会集体学习、个人自学等方式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熟记党章党纪党规，并内化于心外化于行，通过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增强主体责任意识、担当意识，进而提高履职能力。

强化“四个意识”促廉政建设。牢固树立“四个意识”，进一步压实管党治党责任，扎实抓好党风廉政建设。重新调整局班子成员分工，制定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教育系统内部管理的若干规定》，进一步健全财务管理，对廉政风险进行防控。成立采购工作领导小组、财务工作领导小组，民主决策，扩大监督范围，对工程招投标、政府采购、学生资助等重点领域加强监管，杜绝不正之风，坚决防范腐败。

**【抓好系统党建和意识形态工作】** 成立市教育局党务办公室，专门负责教育系统党务工作。制定印发《荔浦县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县教育系统党建工作实施方案》，成立中共荔浦县民办教育机构支部委员会，中共荔浦县教育局离退休干部支部委员会，组织党员开展红色主题教育，基层党建水平进一步提高。坚持党对意识形态工作的绝对领导，签订意识形态工作责任状，加强教育系统自媒体管理，制定印发《荔浦市教育局关于加强教职工自媒体应用管理的有关规定》，进一步加强舆情监控，切实做好意识形态领域各项工作。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通过特岗计划、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等方式，2018年新录用159名教师，进一步优化教师队伍结构。以培训为抓手，大力提升教



2018年5月30，县委书记陈代昌（左二）到荔城镇第三小学调研

师队伍素质。一方面积极争取上级支持,倾斜培训经费,增加培训指标,实施“网络研修”“名校长工程”“名教师工程”等国培、自治区培、市培项目;一方面自筹经费近100万元,把握问题导向,组织开展教研员全员培训,学科教师培训,骨干班主任培训等一系列大型县本级学习培训活动,受益教师1500余人次。同时,结合实际开展“坚守教育净土不忘从教初心”等师德主题教育活动,2018年10月10日至13日,荔浦市12名“四有”好教师在全市各学校作了11场巡回报告,近3000名教职工聆听宣讲。

**【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争取资金8523万元,实施新建、改扩建教育项目工程22个,新建面积31350平方米,改扩建面积2700平方米。开工建设项目22个,2018年底竣工5个,续建完工项目工程7个。大力推进城区重点项目建设,荔城镇玉雷小学迁建项目在建基础,沙街小学重建项目大部分前期工作完成(预计2019年4月开工),荔城滨江小学(第五小学)新建项目和荔浦中学扩建项目已完成立项、选址、环评等前期工作,正开展征地工作。

争取资金1408万元,为学校采购仪器器材、学生电脑、“班班通”等教学设备。其中投入676万元采购中小学仪器及器材设备,投入732万元采购2004台学生电脑及58套“班班通”教学设备,全市义务教育学校教学仪器配备达到标准化建设标准。

争取县财政义务教育专项资金3000多万元,用于征收教育用地27.4亩,建设教学教辅用房1272平方米,体育运动场地47900平方米,心理咨询室26个,改善113所学校(含教学点)校容校貌,城乡学校办学条件实现基本均衡。

2018年12月,荔浦市高分顺利通过县域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发展国家评估认定。

**【统筹推进各级各类教育协调发展】** 学前教育:全市11个乡镇实现建设一所公办中心幼儿园目标,有自治区一星级多元普惠幼儿园30所,普惠园覆盖率74.8%。

义务教育:认真抓好控辍保学工作,全市义务教适龄儿童入学率100%,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99.26%,超过桂林市下达的任务指标,无建档立卡贫困户辍学学生。

高中阶段教育:全市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92.5%,超过桂林市下达的任务指标。

特殊教育:2018年,通过送教上门、随班就读和特教学校学习等方式,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全部入学,超额完成桂林市教育局下达残疾儿童入学指标任务。

2018年,荔浦市各学段教育质量均走在桂林市11县前列。中、高考成绩创历史新高,中考一等生354人,较2017年增加114人,一等生上线率名列桂林市11县第二;高考一本上线282人,荔浦中学一本上线率35.4%,名列桂林市县级示范性高中第一。荔浦市教研室、民族中学、杜莫中学被评为桂林市初中教学质量管理先进单位。

**【提升学生人文素养】** 开展爱国主义读书活动、“学生阳光体育运动”,组织开展全县中小学生足球赛、篮球赛、田径运动会。加强学校艺术教育管理,开展书画进校园、校园文化艺术节、中小学生书法比赛、地方戏剧比赛等活动。以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为阵地,开展书法、舞蹈、绘画等兴趣培训班,发展学生爱好特长,2018年开班3期75个班次,受益学生1800人次。2018年桂林市中华经典诵读大赛,荔浦市获一个特等奖,两个一等奖;2018年9月,教育系统成功举办庆祝国庆师生文艺晚会专场。

**【维护校园安全和谐】** 坚持抓好学校安全稳定工作。开展学校食堂食品安全卫生大检查、校车运行专项检查、校舍安全隐患排查、校园周边环境综合治理、消防安全演练、地震逃生演练等活动,重点抓好防溺水、禁毒、防艾专题安全教育,全面维护校园安全。

**【精准落实教育资助政策】** 2018年,共发放各学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上级资助资金1429.67万元,受益学生20071人次,办理1881笔助学贷款,贷款金额1324.3万元。积极争取社会资金助学,其中渤海银行一次性资助21名建档立卡贫困户大学新生学生,资助金额10.5万元;永建、比麟基金会发放爱心助学款26.69万元,受助学生582人次。

荣誉录

| 获奖单位 | 获奖名称 | 颁奖机关及文件文号 | 获奖时间 |
| --- | --- | --- | --- |
| 荔浦县学生资助管理办公室 | 全国学生资助工作推荐学习单位 | 全国学生资助中心<br>桂教资助〔2018〕9号 | 2018年4月13日 |
| 荔浦市教育局 | 桂林市初中教育常规管理及教学质量管理先进单位 | 桂林市教育局 | 2018年 |
| 荔浦市教育局 | 普通高中教育教学质量管理先进单位 | 桂林市教育局 | 2018年 |
| 荔浦市教育局 | 桂林教育系统教育信息宣传工作先进集体 | 桂林市教育局 | 2018年 |
| 荔浦市教育局 | 第二十五届全国青少年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组织优秀奖 | 全国青少年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组委会 | 2018年 |
| 荔浦市教育局 | 2018年桂林市幼儿园优秀自制玩(教)具展评活动团体二等奖 | 桂林市教育局 | 2018年 |

**【深化综合改革提升教育活力】** 加快推进荔浦市县域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改革，制定推进义务教育学区制管理改革实施方案，采取城乡帮扶、集团化办学等形式设置学区，全市成立了集团化办学3个，教育管理学区13个。推动成立荔浦县教育发展基金会。基金会得到市四家班子的高度重视，得到各乡镇、市直各单位各部门、社会团体、爱心企业、爱心人士大力支持，2018年募集捐赠资金近700万元。

## 中等教育

**【概况】** 桂林市荔浦师范学校创办于1959年，1981年确定为广西28所定点中等师范学校之一，是经自治区人民政府备案的学校。1998年以前，学校主要是培养小学教师，只开设普通中师专业。1999年教育部调整师范布局结构，由3级师范向2级师范过渡，学校改招“3+2”小教大专班。2000年增设高中部。

学校设有政秘科、教务科、学生科、教研科和总务科五个科室。2018年编制为110名，实有107人，其中专任教师91人，教辅工勤人员16人(含技术工人4人)。专任教师中有研究生学历的5人，大学本科学历92人；高级职称21人，中级职称52人。

2018年，学校开设有学前教育专业班和普通高中班，共有教学班27个，其中学前教育专业班6个，在校生211人，普通高中班21个，在校生1310人。

学校占地面积146亩，建筑面积40000平方米，固定资产约1亿元。拥有教学楼、办公楼、综合楼、实验楼、音乐楼、大礼堂、食堂餐厅、教工宿舍、学生公寓等17栋大楼。其中三栋学生公寓的建筑面积10480平方米，有2000个床位；标准教室36个；图书馆藏书59000册；实验器材配置达到国家办学标准，总价值约350万元；电脑室2间，共300平方米，有计算机120台；音乐教室和琴房1000多平方米，电子琴60台及各种铜管、民族乐器；2个舞蹈室共300平方米，配有专业音响；体育场地11000平方米，包括7个篮球场，4个排球场、300米环形跑道、1个羽毛球场、20张乒乓球台。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金鸡坪工业园区。

**【德育工作】** 认真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提高了党员和干部职工的政治思想水平。坚持每周星期一的升国旗仪式和国旗下宣誓活动，激发了师生的爱国热情，培养了师生的爱国主义思想。开展了形式多样的政治思想教育活动。通过校会、年级学生大会、主题班会、学生干部会、校园橱窗、校园广播、收看电视、观看电影、黑板报比赛、手抄报比赛、每周工作小结等形式，让学生受到了良好的思想教育。组织学生学习《中小学生守则》《荔浦师范学校学生日常行为规范》《中学生文明礼仪规范》等各种

规章制度,进一步规范了学生的文明习惯,强化了学生的养成教育,提高了学生的内在修养。耐心、细致地做好“潜力生”的思想教育和帮扶转化工作。对违纪情节较为严重的学生,不仅“晓之以理”,而且还“动之以情”,进一步融洽了师生关系。加强班主任的培训工作,提高班主任的工作能力。2018年共召开班主任工作例会10次。表彰各种先进,树立学习榜样。细化班级量化考核内容,根据考核情况评选出先进班集体。对举办活动中彰显出来的先进个人和集体予以奖励,并在校园内张榜公布,充分发挥榜样的力量;进一步规范学生的言行,树立学生学习的楷模,从而树立了正气,有力地推动了学校精神文明建设。

**【管理工作】** 教师全员参与学校日常行为规范管理。全体教师按每学期的周数分成若干值周组,每周对学校的每一个时段、每一个层面、每一项工作实行全方位、全过程的管理,确保了良好的教学秩序和生活秩序。强化班级管理。班主任定期住校,平时主动深入班级、宿舍管理学生,力争使每个班级都能做到“班风正、学风浓、成绩优”,从而形成了良好的校风和学风。加强学生干部培养,落实学生自主化管理。学生会是学生管理的中坚力量,学生科通过个人申请、班级推荐、学生科审查,选取了部分品学兼优的学生充实了学生会队伍,并对学生会干部进行了培训,使他(她)们明确了工作职责和任务。2018年,学生会发挥了自己的工作职能,管理井然有序,做到了管理有记载,有通报,补充了学生科管理的死角,在学生中起到了督促和带头作用。严格教职工的请假制度。教职工请假必须以书面形式并经校长审批,报政秘科备案。严格教师课堂考勤制度,加强了课堂的监管力度。继续深入开展“美丽荔浦·清洁城乡·美丽校园”活动。划分清洁区由各班级包干负责,做到了一日两小扫,一周一大扫。各班清洁区任务责任到人,并做好保洁工作。同时,多次召开学生会、班委会会议,要求每位学生要爱清洁、讲卫生,做到不乱扔纸屑、果皮,人人每天弯腰一次,自觉拾取地上的纸屑、垃圾,自觉抵制不良行为,充分发挥监督作用,确保校园的整洁、舒适,创建了一个“洁、净、美”的校园环境。继续加强整顿学生纪律,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严格学校的内部管理工作。保证学生按时到校,防止喝酒、打架、盗窃等事件的发生。加强法制教育宣传,出版了宣传橱窗。2018年7月2日至7月8日,实行高考校园环境管制工作,为高三学生营造了一个良好的生活、学习、考试环境,收到了预期效果,受到师生的好评。规范学生各类资助资金的评选和发放。开学初建立完善了贫困学生档案,严格以《荔浦师范学校学生资助管理办法》为依据,坚持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经个人申请、班级推荐、学生科审查、校园公示等一系列程序,确保资助对象的准确性;资金实行转账管理,直接打入学生个人账户,确保资金发放到位。按要求完成新生的学籍申报工作和毕业生的毕业办证工作。按要求组织各年级学生完成社会实践活动和社区服务活动,并完成相应的学分认定。

**【教学、教研工作】** 严格执行国家课程计划,开齐开足各门课程,促进学生素质全面发展。全校树立一盘棋思想,圆满完成了2018年高考任务。2018年,学校参加高考人数为424人,录取一本1人,录取二本261人,录取高职高专115人,超额完成了桂林市、荔浦县教育局下达给荔浦师范学校的高考录取任务。加强各学科备课组工作。同年级、同学科教师集体备课,共同研讨,统一教学进度、重点、难点,统一要求,充分发挥集体的智慧,提高了教学质量。抓好月考、段考、期考考务工作。每次考试从命题、制卷、监考、阅卷到成绩输机、教学质量分析等环节都严格要求、规范操作,使考务事故率大大减少。为提高学生的学业成绩,学校多次邀请了“升学E网通”黄健老师到校分别对高一、高二、高三年级学生和教师进行了网站使用培训,收到了良好的效果。成功举办了两次高一、二年级英语诵读展示比赛,极大地丰富了校园文化生活,提高了学生学习英语的兴趣,提高了学生的英语成绩,也为学生个性化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展示平台。认真上好体育课,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上报工作。落实了大课间操和课外体育活动,取得了较好的效果。认真上好健康课,对学生进行了防毒、防艾、防病、防中毒、防意外伤害教育,重点进行了心理健康教育,培养学生良好的行为生活方式,不吸烟,不喝酒,自觉地保护环境、远离毒品。认真上好音乐和美术课,在潜移默化中激发了学生

的美好感情，培养学生健康的审美观，提高校园文化品位，陶冶情操，净化心灵。认真组织举办学校元旦文艺晚会，既活跃了校园气氛，丰富了校园文化生活，在一定程度上也提高了学生的艺术实践能力和审美能力，提高了艺术修养和文化素养。认真组织举办学前教育专业学生基本功大赛，取得了良好的预期效果。认真上好学前教育专业的普通话课，认真组织学前教育专业学生参加桂林市普通话测试站举办的普通话水平测试，通过率达 95%。积极组织学生参加上级部门举办的中小学生田径运动会、中小学生篮球赛、征文比赛、演讲比赛、诵读比赛、手抄报比赛、书画比赛、戏剧比赛、摄影比赛等，并取得较好成绩；积极配合上级部门做好“戏剧进校园”活动和国防教育活动，取得了良好效果。组织教师认真撰写教育教学论文，促使教师由实践向理论科研方向发展。积极组织教师申报课题，对申报桂林市课题成功的教研组都给予了相认的配套资金，为课题研究工作的开展提供了强有力的资金保障。组织了各学科教师参加桂林市高中新课程改革培训学习，更新了教学理念，提高了教学能力。组织教职工参加网络普法学习培训考试，提高教师守法意识和学法用法的能力。组织教职工参加继续教育网络培训考试和其他各种业务学习活动，充分利用网络资源和学校征订的教育报纸杂志开展日常学习活动，从中汲取教育教学养分，提高自身知识素养和文化内涵。

**【安全工作】** 领导重视。学校把安全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定期召开学校安全工作会议，布置和检查学校安全工作的开展和落实情况。建立安全工作领导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层层签订了学校安全工作责任状。不断完善学校安全工作规章制度，对涉及学校安全的各项工作，都要做到有章可循，违章必究。齐抓共管，群防群治。学校积极与荔浦公安、防疫、卫生、综合治理等部门通力合作，做好学校安全保障工作。加强师生自我教育，增强师生自我保护意识。加强安全工作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汛期做好校舍、围墙安全检查工作，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安全隐患。增设了内保岗位，24 小时巡察校园，保障了学校和师生人身和财产安全。以“安全活动月”为契机，做好防毒、防艾、防电、防火、防汛、防震、防风、防盗、防病、防溺水、防中毒、防意外伤害、防交通事故等一系列安全教育工作，通过校园广播、主题班会、知识讲座、消防安全演练、黑板报比赛、安全征文与知识竞赛等形式开展形式多样的安全教育活动，收到了显著效果，广大学生的安全意识、安全防范能力和自我保护能力都有了明显提高。为了营造一个良好的学习、生活环境，防止各种车辆和各类人员未经允许进入校园，学校大门引进了车牌识别系统，有效地维护了正常的教学秩序，确保了学校师生的人身和财产安全。

**【招生宣传】** 学校成立了招生宣传组分别深入各初中与校领导、班主任和学生进行了广泛的交流沟通，收到了良好的效果。完成了 450 个高中生招生任务。招收了 2 个学前教育班。

**【后勤工作】** 学校后勤坚持服务育人、管理育人的原则，全面优化后勤管理，让后勤工作人员进一步树立了育人的观念和服务的观念，后勤人员利用与学生接触的机会，以身立教，对学生进行了劳动教育、爱护公物教育、保护环境教育和艰苦奋斗教育等。狠抓用电用水安全管理，确保师生员工的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抓好防病治病工作，严防疾病和流行性传染病的发生。严格按照各级教育和卫生部门布置的学校卫生防疫与食品卫生安全工作的要求，切实做好学校的卫生防疫与食品卫生安全工作，加强食堂、小卖部食品采购登记和使用跟踪管理，严防食品卫生安全事故的发生。搞好学校食堂管理工作。实行厨师长负责制，强化从业人员的安全意识，加强食品卫生安全知识培训；对食堂进行改造，更换设施，极大地改善了师生的就餐条件。改善教师的住宿和办公条件。投入 60 多万元进行了教工三栋宿舍的屋顶防水工程和铝合金窗改造；投入 16 万元把办公楼的木窗改成铝合金窗，并购置办公室空调。改善学生的住宿和学习、考试条件。投入 34 万元改造了女生宿舍洗手池和安装男女生宿舍风扇；投入 45 万元购置学生电脑；投入 36 万元进行标准化考场的建设。改善校园环境和安全设施。投入 31 万元进行了校园的维修和消防设施改造。严格财经纪律，进一步完善学校报账手续。加强校产管理，健全校产档案。

【党工团工作】 进一步做好党建和团建工作，按时按量收缴党费和团费。充分发挥团委的作用，协助做好学校各项管理工作。积极组织教职工参加上级有关部门举办的各种文娱活动和比赛活动，并取得较好成绩。每逢重大节日，学校工会均组织教职工举行丰富多彩的工会活动。

**个人荣誉录**

| 序号 | 获奖人姓名 | 获奖名称 | 颁奖机关 | 获奖时间 |
|---|---|---|---|---|
| 1 | 桂林市荔浦师范学校美术教师黄耀华 | 首届中国（宁夏）国际车展暨第10届中国西部（银川）房·车博览会全国美术书法大赛入围 | 宁夏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 2018年5月1日 |
| 2 | 桂林市荔浦师范学校化学教师胡君锋 | 论文《普通高中集体课堂学生化学有效学习的策略研究》荣获2018年广西中学化学教育研究成果评比一等奖 | 广西教育学院教学研究部广西教育学会中学化学教学专业委员会 | 2018年11月1日 |
| 3 | 桂林市荔浦师范学校英语教师潘忠海 | 指导学生参加全国中学生英语能力竞赛（NEPCS）荣获高三年级组全国二等奖，被评为全国优秀指导教师 | 国际英语外语教师协会、中国英语外语教师协会、国家基础教育实验中心外语教育研究中心 | 2018年12月9日 |
| 4 | 桂林市荔浦师范学校英语教师黄海云 | 指导学生参加全国中学生英语能力竞赛（NEPCS）荣获高三年级组全国二等奖，被评为全国优秀指导教师 | 国际英语外语教师协会、中国英语外语教师协会、国家基础教育实验中心外语教育研究中心 | 2018年12月9日 |
| 5 | 桂林市荔浦师范学校英语教师黄丽娜 | 指导学生参加全国中学生英语能力竞赛（NEPCS）荣获高二年级组全国二等奖，被评为全国优秀指导教师 | 国际英语外语教师协会、中国英语外语教师协会、国家基础教育实验中心外语教育研究中心 | 2018年12月9日 |
| 6 | 桂林市荔浦师范学校英语教师吕美宇 | 指导学生参加全国中学生英语能力竞赛（NEPCS）荣获高二年级组全国二等奖，被评为全国优秀指导教师 | 国际英语外语教师协会、中国英语外语教师协会、国家基础教育实验中心外语教育研究中心 | 2018年12月9日 |
| 7 | 桂林市荔浦师范学校英语教师徐卫兰 | 指导学生参加全国中学生英语能力竞赛（NEPCS）荣获高一年级组全国二等奖，被评为全国优秀指导教师 | 国际英语外语教师协会、中国英语外语教师协会、国家基础教育实验中心外语教育研究中心 | 2018年12月9日 |
| 8 | 桂林市荔浦师范学校英语教师陈玲 | 指导学生参加全国中学生英语能力竞赛（NEPCS）荣获高一年级组全国二等奖，被评为全国优秀指导教师 | 国际英语外语教师协会、中国英语外语教师协会、国家基础教育实验中心外语教育研究中心 | 2018年12月9日 |
| 9 | 桂林市荔浦师范学校英语教师杨丽 | 指导学生参加全国中学生英语能力竞赛（NEPCS）荣获高二年级组全国三等奖，被评为全国优秀指导教师 | 国际英语外语教师协会、中国英语外语教师协会、国家基础教育实验中心外语教育研究中心 | 2018年12月9日 |
| 10 | 桂林市荔浦师范学校英语教师刘业云 | 指导学生参加全国中学生英语能力竞赛（NEPCS）荣获高二年级组全国三等奖，被评为全国优秀指导教师 | 国际英语外语教师协会、中国英语外语教师协会、国家基础教育实验中心外语教育研究中心 | 2018年12月9日 |

# 科　技

【概况】 荔浦市科学技术局是荔浦市人民政府科学技术行政管理职能部门，2002 年进行党政机构改革，保留荔浦县科学技术局，增挂“荔浦县知识产权局”“荔浦县地震局”牌子，三个局合署办公。市科学技术局主要行使组织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桂林市有关科学技术的方针、政策、法规，研究全市科技发展战略和科技体制改革方案，负责全市科技成果、科技普及、科技信息、科技情报、知识产权、地震等 12 项科技管理的工作职能，机构分为行政和事业两大类。2018 年行政类核定编制 9 名，在职 6 人。事业类是所属二层事业机构荔浦市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荔浦市生产力促进中心），核定编制 8 名，在职 8 人，高级职称 1 人、中级职称 3 人、初级职称 2 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南路。

【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2018 年全市共申请专利 275 件，其中发明专利申请量 205 件、实用新型 62 件、外观设计 12 件，完成桂林市下达荔浦市发明专利申请责任状任务的 155.3%，提前超额完成了任务；授权专利 114 件，同比增长 39.02%，其中发明专利授权量 22 件、实用新型 81 件、外观 11 件；累计有效发明专利 84 件。

【创新型县（市）创建】 荔浦市科学技术局全面贯彻自主创新、重点跨越、产业支撑发展、引领未来的方针，实施自主创新战略，培育创新主体，完善创新体系，打造创新品牌，培养创新人才，增强创新环境，优化创新活力，抢抓发展机遇。2018 年 9 月 7 日，荔浦市科学技术局以荔浦市人民政府名义向科技部报送国家科技创新型县（市）建设申请材料。材料上报后，得到科技部的高度重视，于 2018 年 11 月 6 日迎来了科技部农村司农村处处长杨如等一行领导、专家的实地考察调研，并对荔浦市科技创新工作给予高度肯定。12 月 17 日科技部下达了国科发农〔2018〕301 号《科技部关于公布首批创新型县（市）建设名单的通知》，荔浦市科学技术局为广西唯一入选的建设县（市），对推动科技创新工作发挥了积极的引领作用。

【实施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建设】 荔浦市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建设工作包括推进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治理、特色农业示范园区建设、特色产业园区建设三方面共计十二个项目，是荔浦市 2018 年的重点工作。市科技局作为牵头单位在此次项目建设中扮演了重要角色，荔浦市局克服时间紧，任务重的困难，召开专项会议，精密组织，统筹协调，明确分工，落实到人，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局面，确保示范区建设工作落到实处，与旅游局、农业局、住建局等部门配合，做好重大项目的申报与建设工作，圆满完成 2018 年建设任务。

【扎实开展高企认定工作】 积极引导企业申报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加强科技型企业和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力度，增强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充分发挥科技服务功能，开展科学技术向企业聚集。2018 年积极优选培育毛嘉、荔罐、爱明生态、周氏顺发、裕祥、华海等企业作为高新技术培育企业，推动科技型技术企业创新发展。荔浦市荔浦罐头食品有限公司根据桂科高〔2018〕366 号文件下达通知，获得了第一批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完成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1 家的任务工作，为荔浦市民营企业科技创新工作再添光彩。

【加强农业科技创新】 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科技园区为抓手，辐射带动周边的产业发展，推动农业科技创新和成果推广。以荔浦万家兴果蔬专业合作社、荔浦瑞昌农产品加工有限公司为示范企业，并在园区内建立区域特色农业产业标准化基地，推广“水肥一体化”和三避技术、无人飞机喷洒农药等农业科技成果转化，推行“公司 + 基地 + 合作社 + 农户”的种植模式，为推广标准化无公害种植提供技术保障。协助指导万家兴申报发明专利 12 项。2018 年园区总面积 75000 亩，其中核心区面积 5000 亩，示范区面积 10000 亩，辐射区面积 60000 亩，2017 年度总产量达 22.5 万吨，按产地平均售价 6000 元 / 吨计，园区总产值达 13.5 亿元，实

现年利税 5.4 亿元，土地产出率 1.8 万元 / 亩，劳动生产率 17.13 万元 / 人。

**【做好高新园区发展工作】** 根据桂林市人民政府的工作安排，荔浦市正在筹建高新技术企业园区。荔浦市科学技术局精心组织、积极做好项目入园工作，取得了较好的工作成果。荔浦市工业园区企业化管理、市场化运作试点工作有序开展，相继成立了“广西荔浦市德润工业园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和“荔浦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园区建设专业化队伍日益壮大，广西蜂鸟科技有限公司进驻荔浦市高新园区，为荔浦市工业和农业科技水平上新台阶、提升荔浦市科学技术水平做出了贡献。

**【促进产学研结合和知识产权工作持续发展】** 加强院企合作，搭建院企项目研发平台，推动荔浦市中小企业健康发展。搭建丰润莱、科特、万家兴、爱民生态等企业先后与广西药用植物园、广西农业机械研究院、广西特色作物研究院、广西农科院等科研院所产学研联盟，开展了白芨、农业机械、柑桔产业、食品加工等项目的技术交流合作，促成了丰润莱与广西药用植物园 2 个科研项目获得桂林市科技项目的资金立项支持，获得科技经费 47 万元、爱民生态与广西大学农学院农产品加工研究所的项目示范基地的挂牌成立。



2018 年 4 月 26 日，县科学技术局在百汇广场举办知识产权宣传活动

实施专利发明双倍增工程，鼓励发明创造和知识产权保护。多措并举挖掘专利特别是发明专利的申请潜力，积极兑现《荔浦市专利申请资助及奖励暂行办法》，鼓励发明创造和技术创新，引导创新成果专利化，提升了有效发明专利增长速度。2018 年全市共申请专利 275 件，其中发明专利申请量 205 件、实用新型 62 件、外观设计 12 件，完成桂林市下达荔浦市发明专利申请责任状任务的 155.30%，提前超额完成了任务；授权专利 114 件，同比增长 39.02%，其中发明专利授权量 22 件、实用新型 81 件、外观 11 件；累计有效发明专利 84 件。

开展全市专利行政联合执法，营造良好的创新环境。4 月 25 日上午，桂林市知识产权局、中国（广西）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中心桂林分中心和荔浦市知识产权局进入荔浦市家家福超市开展专利联合执法行动。对家家福超市上百种商品进行了抽查，此次行动共检查商品 300 余件，其中涉及专利产品 20 余件，通过当场对标有专利标识的商品进行法律状态检索核查，发现涉嫌假冒专利 7 件。在执法检查的同时，执法人员还向商家宣传了专利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维权援助举报投诉 12330 等知识产权知识，并要求他们在进货时要严格把关，强化知识产权保护，为营造良好市场环境做出贡献。

**【稳步推进科技扶贫工作】** 继续深入推进科技特派员制度，全市 17 名贫困村科技特派员结合工作职责及各乡镇贫困村产业发展实际情况，进村入户结对子，因地制宜提供资金、技术等扶持举措，做好农业实用技术分类培训，帮助做大做强农业品牌，发展壮大农业产业化组织。2018 年召开了二次贫困村科技特派员 2018 年工作会议；并按上级通知，组织了相关科技特派员参加“2018 年全区农村科技特派员科技政策宣讲与双创工作经验交流会”。据统计，2018 年 17 名科技特派员下乡进村实地科技服务 358 次，举办技术培训班 51 期，1525 人次，发放技术资料 3210 份。同时，协助荔

荣誉录

| 获奖单位 | 获奖名称 | 颁奖机关及文号 | 获奖时间 |
| --- | --- | --- | --- |
| 荔浦市科学技术局 | 入选首批国家创新型县(市)建设名单 | 科技部<br>国科发农〔2018〕301号 | 2018年 |

浦新坪聚宝箱养殖专业合作社,进行《受控式集装箱生态循环养殖》项目实施,项目占地面积80亩,其中水面面积30亩,注册资金100万元,合作社按照市场经营运作,所得收益将全部属于壮大新坪镇长滩村、黄竹村、清江村、兴义村、双和村5个贫困村的集体经济收入,用于开展扶贫工作。

**【开展科普活动】** 2018年1月15日至2月2日,为丰富人们的精神文化生活,荔浦市科学技术局组织科技人员参加了荔浦市2018年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4月18日,荔浦市科学技术局走进五登“三月三”民俗文化节进行知识产权和科普宣传活动;4月25日,荔浦市科学技术局协办了桂林市2018年知识产权宣传周启动仪式暨广场日活动;5月19日—22日,组织荔浦市企业参加以“创新驱动　可持续发展”为主题的2018年全国科技活动周广西活动暨第二十七届广西科技活动周、创新驱动发展成就展、第八届广西发明创造成果展览交易会,将荔浦市优秀技术成果向外展示,使外界增加了对荔浦市科技创新成果的了解。

**【地震工作有序开展】** 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防震减灾宣传教育活动,加强学校地震应急疏散演练工作。加强建设工程抗震设防工作,切实做好地震烈度速报和预警系统项目建设工作。2018年共完成了44个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的确定,总计完成建筑面积750180.99平方米抗震设防要求的确定。

## 气象服务

**【概况】** 荔浦市气象局为中央直属驻荔浦市事业单位。内设综合办公室、防灾减灾科、荔浦市气象台、荔浦市气象服务与防雷中心、荔浦市人工影响天气办公室,桂林市天顺防雷工程有限公司荔浦分公司、桂林市天安防雷安全技术服务中心荔浦市分中心。2018年,荔浦市气象局国家编制6名,地方编制2名,外聘3人(内勤1人),在职干部职工11人,其中高级职称1人,中级职称2人,初级职称7人,其他1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平路121号。

**【砂糖桔气候品质测定及智慧农业平台开发】** 荔浦市气象局与自治区气象减灾研究所共同对荔浦市砂糖桔进行气候品质测定以及对智慧农业平台进行本地化开发。充分体现荔浦独特气候产生优良品质,进行砂糖桔的品质认证,形成气候品牌优势,提高销售价格。让广大果农群众快速得到想要的气象信息和农业技术信息,提高利用有利天气,避免或减轻不利气象条件的影响,产生巨大的社会经济效益。

组织荔浦砂糖桔协会及荔浦周围县的八个分协会成员、砂糖桔种植大户、广西气象局专家、市农业局专家、桂林市气象局专家等于3月30日在荔浦市气象局召开砂糖桔气象服务研讨会,就气象服务特色农业进行了深入的探讨,为今后智慧气象为农服务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基础条件。

**【加强气象服务工作】** 加强气象服务工作。强化了预报服务值班制度,主动为荔浦市委、市政府领导提供及时、准确的气象信息,积极做好气象服务工作。开展重大节日、高考等几次重大活动的气象服务。在强降水过程中积极汇报天气情况及雨量情况,遇有重大天气过程时及时启动重大气象信息报告党政主要领导制度。在雷电、暴雨等灾害性天气服务过程中积极开展气象服务,开展灾情调查,配合地方政府开展灾后重建工作。

**【开展人工影响天气作业】** 继续完善人影标准化作业基地建设,在大江水库作业点设立标准化人影作业基地,按要求建设作业点,库房,值班房等标准化作业基地,保证人影作业及时性和安全性。在清明



2018年12月28日，荔浦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姜路（左二），市委常委、市委办主任何彰贤（右一）到荔浦气象局调研指导气象工作

前后等关键节点，及时加强人影值班，适时开展人影作业。

**【基础业务工作】** 网络运行正常，保证了数据的及时正确上传，并按照自治区局有关文件要求，认真开展地面气象观测自动化改革试点业务运行、业务软件升级等工作，同时做好各乡镇自动气象站和预警大喇叭运行维护。截至2018年11月20日，共发布气象服务信息100期，预警信号85次，专项气象服务信息10期。

**【安全生产工作】** 加强安全生产教育，认真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及电气火灾综合治理工作，积极开展安全生产活动月活动，加强了车辆使用管理，无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发生。

**【公车改革】** 积极筹备公车改革工作，制定符合气象局局实际公车改革方案，并将公车改革相关材料上报自治区局审批。

**【推广突发预警信息发布系统】** 加强与荔浦市政府有关部门沟通，积极推广广西突发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并进行广泛应用，现已完成市国土局、水利局、防汛办和农业局4个单位的安装和运行工作。

**荣誉录**

| 获奖单位 | 获奖名称 | 颁奖机关及文件文号 | 获奖时间 |
|---|---|---|---|
| 荔浦县气象局 | 2017年度桂林市气象部门年度考核优秀单位 | 桂林市气象局<br>市气发〔2018〕9号 | 2018年2月11日 |

# 文化·卫生·体育·传媒

## 文化体育

**【概况】** 荔浦市文化新闻出版广播电视体育局为政府职能部门，正科级行政机关。内设机构有办公室、文化股、体育股、广播影视股、市场综合产业管理股，计财股。二层机构有荔浦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荔浦市广播电视台、荔浦市业余体校、荔浦市群众艺术馆、荔浦市图书馆、荔浦市文物管理所、荔浦市电影发行放映公司。2018年，编制109名（含行政编制、参公事业编制、事业编制），在职98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大道宣传文化中心。

**【群众文化活动丰富多彩】** 开展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宣传演出活动、春节文艺汇演、元宵节曲艺大赛；深入34个贫困村组织开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及精准扶贫文化惠民演出；元宵节开展浓浓浦情，难忘“金”宵活动，着力营造欢乐、祥和、平安、健康、文明的节日氛围；与荔城三小联合举办了“读唐诗宋词　品中华文化”的六一活动，共有1150名师生参加了活动；在第22届“荔江之夏”广场文化周活动中，经过13场预赛和3场决赛，在204个参赛节目中评选出文场《陈姑追舟》等45个优秀节目，同时选了8个不同艺术形式的节目参加第39届桂林市“漓江之声”文艺赛事活动；积极开展戏曲文化进校园活动，深入12所中小学开展戏曲宣传演出；共完成农村电影公益放映1498场，社区广场电影放映150场，十四所中学放映113场爱国主义电影，对教育学生起到了很好的效果。

**【加强戏曲文化辅导培训】** 2018年举办创作培训班1期，培训学员30余人；彩调培训班1期，培训学员80余人；打击乐培训班1期，培训学员50余人；广西文场培训班1期，培训学员120余人；选派优秀的辅导老师深入基层辅导业余文艺队60余场次；先后为荔城一小、荔城三小、黄寨小学、新坪中学、荔浦市民族中学等12所中小学辅导排练戏曲节目及宣传优秀传统戏曲文化；分别为荔浦市公安局、财政



2018年12月17日，县文化新闻出版广播电视体育局组织的宣传口方阵在荔浦芋文化节上表演

局、检察院等单位辅导排练戏曲节目。

【打造文艺精品节目】 充分利用群艺馆文艺人才，创作编排了歌伴舞《共圆中国梦》、小品《扶贫之路》、渔鼓《三口之家》、广西文场《壮家五更郎》、彩调《山坳里的笑声》等以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推进扶贫工作及宣传荔浦乡村振兴、防艾、禁毒、卫生健康等为主题的文艺节目，这些节目接地气，群众喜闻乐见，演出效果非常好。

【做好文物保护工作】 聘请有文物设计和修缮施工资质的企业对石阳宾馆进行了全面设计和修缮；聘请有文物维修设计资质的企业，完成了福建会馆的门楼、古戏台和东西廊房的修缮设计；完成了修仁文庙后殿（崇圣祠）的修缮工作；将2017年拓印的49处摩崖石刻、碑刻全部译注，录成电子文档，妥善保存；《荔浦文物选粹图集》正式出版。

【做好图书馆工作】 图书馆在2018年新增馆藏图书5137册，各类刊物92种，并认真进行分类、编目，登记，及时上架流通。实行免费全开架服务，全年360天开放，每日开放时间8小时以上，全年图书借阅量1.1387万册。在社会服务上共开展各项公益性活动31次，受益群众达2.5万人次。通过图书馆微信群与图书馆公众号定期向读者推荐新书和优秀书籍，开展图书评论及阅读交流，较好地完成了党建、扶贫、农家书屋的业务指导及图书上架更新等其他工作，在公共文化服务项目中成效显著。

【群众体育活动】 春节期间在荔浦体育馆、老年活动中心举办了体育舞蹈、功夫扇、舞狮表演、象棋、围棋、乒乓球、气排球、篮球等多项体育赛事活动；开展了“三月三”广西民歌节传统体育活动；成功举办了2018年中国汽车短道拉力锦标赛荔浦站大型赛事，来自全国各地的100多名顶尖运动员参加比赛；举行第十届广西荔浦体育节启动仪式暨健身走活动，全市共有700多人参加了此次活动，并在7月26日—11月16日期间举行篮球、气排球、羽毛球乒乓球、足球、体育舞蹈、围棋、中国象棋、太极拳、八段锦、五禽戏等系列比赛活动，同时邀请周边县进行交流比赛。

【抓好业余体校和体育后备人才基地建设】 选派优秀运动员参加了2018年广西青少年射箭锦标赛赛；做好各项目的下乡选材工作，经过教练员严格筛选测试，挑选好的苗子集中在暑假进行观察集训，抓好梯队建设；积极申报自治区体育局实施的2018年“双百计划”工程，与荔城镇初级中学（中学部），与荔城镇第一小学（小学部）共建联办新型体校学校。

【抓好新闻导向宣传工作】 坚持提高新闻舆论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讲好荔浦故事、传播好荔浦声音。新闻宣传做到年初有计划、季度有安排、每月有宣传重点和宣传策划。2018年重点聚焦在改革开放40周年、自治区成立60周年、脱贫攻坚、荔浦“撤县设市”等方面内容，抓好一系列主题宣传，及时反映了全市改革发展新部署新成效新亮点。2018年，制作播出《荔浦新闻》电视节目240期播出1226条。同时，加快整合优质媒体资源，注重外联内引，主动与上级主流媒体进行深度合作。桂林电视台、广播电台上稿442条，广西电视台、广播电台上稿58条。积极发挥新媒体平台作用，不断扩大宣传范围。微信平台发布1238条，点击量577552次；“荔浦在线”网站发布1350条信息。

广泛开展主题宣传，适时在新闻节目中组织策划了“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　全力打造富裕宜居幸福荔浦”“决胜脱贫攻坚”“撤县设市　荔浦踏上新征程”“优化营商环境”等主题宣传报道。重点报道了扶贫工作的进展情况及先进事迹，乡村振兴战略、电子商务进农村、平安荔浦建设、县域旅游发展、社会经济发展情况、全区现代特色农业产业“10+3”提升行动现场会等等重大活动。另外，电视台还完成制作两部文明城市公益广告。

【强化脱贫攻坚宣传】 进一步加大扶贫政策的宣传力度，加强脱贫攻坚正面宣传，传播“脱贫光荣”正能量，广泛开展多种形式的“感恩”教育，充分发挥各大媒体平台发布宣传内容，加大扶贫政策的宣传力度，大力营造打赢脱贫攻坚战的浓厚氛围，培育自立自强、“脱贫光荣”好风气。

【加大文化市场监管力度】 进一步规范执法程序，以案件促进市场管理。为打击无证违规经营行为，促进全市文化市场健康、繁荣、有序发展，荔浦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对全市娱乐场所进行了执法大检查，重点对钻石钱柜 KTV、黄金海岸娱乐城、歌酷时尚主题 KTV、龙凤大酒店 KTV 等 4 家歌舞娱乐场所涉嫌无证经营的现象进行了立案调查，并将案件移送法院依法依程序给予强制执行行政处罚。据统计，2018 年共出动执法人员 1165 人次，检查文化经营单位 275 家次，责令经营单位整改 9 次，立案调查 7 件，已结案 4 件，罚没金额 6500 元，收缴政治、色情、盗版、六合彩等非法出版 738 份，盗版音像制品 217 件。

严格行政审批，强化依法行政。1—10 月，依法对 1 家网吧进行审批，对 2 家单位核发内部资料性出版物准印证；并核验出版物零售经营单位 6 家，印刷企业 23 家，“三印企业” 3 家，电影放映企业 4 家，协助县、自治区新闻出版广播电视局搞好 1 家电影发行企业的年度核验换证工作。同时抓好政务中心窗口工作，按要求完成“一事通办”“八统一”的编制和录入工作；完成审批项目的增删调整工作。

明确整治重点，深入开展“扫黄打非”专项行动。一是严密封堵和查缴政治性非法出版物，特别是诋毁国家政治制度，歪曲党史、国史、军史，诬蔑党和国家领导人，宣扬“法轮功”等邪教教义，鼓吹“藏独”“疆独”等民族分裂的非法出版物。二是抓“扫黄打非”进基层工作。从 2018 年 3 月份开始，荔浦市“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积极开展“扫黄打非”进基层工程。通过实施“五个有”（即有机构、办公场所、有制度、有人员经费、有宣传阵地、有台账）工程，构建了基层“扫黄打非”比较完备的网格化监管体系。全面开展了“清源”“净网”“固边”“护苗”“秋风”五个专项整治行动，有力地打击了非法出版物、网络淫秽色情和侵权盗版行为；杜绝了无证游商进校推销教辅教材的现象。自五大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全市共出动检查人员 684 人次，检查网吧 36 家次、检查印刷企业 104 家次、检查书报刊零售经营点 29 家次，取缔游商地摊 16 多个，共收缴非法出版物 469 件，其中六合彩赌博类非法出版物 203 件，侵权盗版光盘 246 件，其他非法出版物 65 件。有效维护了出版物市场秩序，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文化环境。

【完善文化基础设施】 扎实推进村级公共服务中心建设工作。通过积极向上争取项目资金支持荔浦市公共文化体系建设，2018 年获批 16 个建设项目，这 16 个建设点全部完工并验收合格，在年底前交付使用。

加强广电基础设施建设。一是投入 96 万元完成茶城乡无线发射台站一座。二是发放安装 1400 套卫星直播户户通设备。三是继续完善应急广播大喇叭工程，重新合理配置黄寨村委、修仁柘村应急大喇叭工作。2018 年荔浦市已开通 IP 大喇叭 235 个自然屯。

完成业余体校足球场项目建设并投入使用。

着力抓好农家书屋的管理工作。2018 年，陆续为全市的部分农家书屋(93 个)进行出版物补充更新。2018 年已完成出版物的接收与上架工作。同时已购买了一批书柜，准备分发到需要的农家书屋。

持续开展农村文艺队培养及文化志愿者工作。2018 年荔浦市文新广体局按照桂林市局的要求，9 月份聘请了 10 位“三区”文化志愿者。10 名志愿者分布在 10 个乡镇之中，每个志愿者管理和指导 3 个村级公共服务中心，带领所在村屯人民群众开展文艺活动，同时对文艺骨干进行培训。文化志愿者上岗后，共开展培训 8 次，培训人员 300 多人次，为农村文艺骨干的培养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探索村级公共服务中心管理工作。按照《桂林市文化新闻出版广播电视体育局关于进一步规范村级公共服务中心管理使用的通知》（市文新广发〔2018〕49 号）文件的要求，做好相关工作。一是加大对村级公共服务中心管理力度，杜绝被挤占和挪用的情况发生。二是已向上级申请了落实村级公共服务中心专管员的经费，补助标准按照 600 元 / 人 / 月进行聘请，2018 年已经开展招聘工作，预计 2019 年一月份开始实施。三是设置了“文化广场”标识牌。四是按照要求用市局的“以奖代补”经费为 2017 年建成的 15 个村级公共服务中心购买了乐器、桌椅、太阳能灯、球类等物品，让人民群众能够更好地开展文体活动。

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场所免费开放工作。荔浦市的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场所免费开放工作主要包括群

众艺术馆、图书馆、文物管理所和各乡镇文化站的免费开放。2018年，荔浦市文新广体局在上级部门的关心和指导下，大力开展公共文化设施场所免费开放工作，顺利完成免费开放各项目的任务。

2018年，荔浦市每个乡镇文化站都有5万元的公共文化免费开放经费，其中上级拨付62.4万元，市财政拨付2.6万元，13个乡镇共计65万元。全市13个乡镇的文化站基本上能够正常对外开放，并做好相关的免费开放设施更新、登记等工作。2018年，各乡镇接待读者阅览大约8000人次和外借图书3000多册次；完成文化类辅导培训班1期；各乡镇综合文化站的阅览室基本完成每周48小时的开放任务。

**【抓好思想意识阵地管理】** 抓学习，提高党员干部综合素质。一是为了提高全体党员干部的综合素质，更好地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党组书记亲自抓党组中心组和干部职工理论学习，并亲自进行辅导。二是抓好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推动党员干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牢固树立四个意识，自觉做好“两个维护”。

强化思想意识，扎实抓好意识形态阵地管理。1. 领导高度重视，明确责任分工。为加强文新广体系统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确保意识形态工作的扎实开展，拟定了意识形态工作方案，落实主体责任，按照分级负责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责任分工到人，抓好部门意识形态工作。2. 加强出版物监管，从源头抓好意识形态。定期开展专项检查，严格出版物准入制度，深入开展“扫黄打非”活动，严厉打击各种非法出版物，重点加强了对各类演艺娱乐场所、陈列馆和互联网场所等的管理。

加大宣传力度，把握正确的意识形态导向。一是加大了广播电视台和微信公众平台的管理，落实三审制度，确保安全播出。二是利用电视台大力宣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正面舆论引导，使主流媒体的权威声音成为舆论场的最强音，防范错误思想观点传播。

**荣誉录**

| 序号 | 获奖单位/个人 | 获奖名称 | 颁奖机关及文号 | 颁奖时间 |
|---|---|---|---|---|
| 1 | 荔浦县业余体校<br>何林、黄睿 | 荔浦市输送运动员代表广西参加中南协作区公开赛暨全国射箭邀请赛分别获得团体淘汰赛、决赛和反曲弓混合团体淘汰赛、决赛第一名 | 国家体育总局射击射箭运动管理中心 | 2018年9月 |
| 2 | 荔浦县群众艺术馆 | 《壮家五更郎》获曲艺类三等奖 | 中国共产党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宣传部 | 2018年7月 |
| 3 | 荔浦市群众艺术馆 | 桂林团扇获得第七批自治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 | 自治区人民政府<br>桂政发〔2018〕58号 | 2018年12月20日 |
| 4 | 荔浦县广播电影电视技术服务中心 | 《城里来的自家人　平凡中彰显不朽》获得2017年度广西广播电视奖、县级电视新闻系列报道二等奖 | 自治区新闻出版广电局<br>桂新广发〔2018〕165号 | 2018年8月13日 |
| 5 | 荔浦县群众艺术馆 | 《生命之花》获得2017年度广西广播电视奖、县级电视社教专题片一等奖 | 自治区新闻出版广电局<br>桂新广发〔2018〕165号 | 2018年8月13日 |
| 6 | 荔浦市群众艺术馆 | 荔浦纸扎工艺获得自治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传承示范户 |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br>桂文旅函〔2018〕119号 | 2018年12月18日 |
| 7 | 荔浦县群众艺术馆 | 《山坳里的笑声》荣获桂花铜奖 | 自治区文化厅 | 2018年9月 |

续表

| 序号 | 获奖单位 / 个人 | 获奖名称 | 颁奖机关及文号 | 颁奖时间 |
|---|---|---|---|---|
| 8 | 荔浦市广播电影电视技术服务中心 | 荣获 2018 年度自治区县级播出机构播出秩序先进单位 | 自治区广播电视局 | 2018 年 12 月 |
| 9 | 荔浦县群众艺术馆 | 荔浦市射箭队代表桂林市参加 2018 年广西青少年射箭锦标赛，获得道德风尚奖 | 自治区体育局 | 2018 年 8 月 4 日 |
| 10 | 荔浦县业余体校 | 荔浦市射箭队代表桂林市参加 2018 年广西青少年射箭锦标赛，获得男子乙组团体单轮全能第二名 | 自治区体育局 | 2018 年 8 月 7 日 |
| 11 | 荔浦县业余体校 | 荔浦市射箭队代表桂林市参加 2018 年广西青少年射箭锦标赛，获得甲组混合团体淘汰第三名 | 自治区体育局 | 2018 年 8 月 7 日 |
| 12 | 荔浦县业余体校 | 荔浦市射箭队代表桂林市参加广西 2018 年广西青少年射箭锦标赛，获得男子甲组团体淘汰第二名 | 自治区体育局 | 2018 年 8 月 7 日 |
| 13 | 群众艺术馆馆长周仕光 | 2018 年度自治区文化系统记二等功 |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br>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br>桂文旅发〔2019〕2 号 | 2019 年 1 月 7 日 |
| 14 | 群众艺术馆馆长周仕光 | 自治区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先进个人 | 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br>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br>桂宣发〔2019〕25 号 | 2018 年 12 月 27 日 |

## 卫生和计划生育

**【概况】** 荔浦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于 2015 年 9 月由原市卫生局与人口和计划生育局合并而成，是市人民政府主管的行政机关，内设办公室、人事监察股、规划信息统计与考核督查股、财务股、法制与科教宣传股、体制改革股（医改办）、妇幼健康服务股、疾病预防控制股（防艾办、应急办）、医政医管与综合监督股（中医药民族医药管理股）基层卫生与公共卫生股、计划生育基层指导与流动人口服务管理股、计划生育家庭发展股 12 个股室，下辖市计划生育服务站、市直计生站、计划生育药具站、市人民医院、中医院、妇幼保健院、卫生计生监督所、疾控中心等二层机构，市计划生育协会、爱卫会挂靠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管理。2018 年，行政编制 21 名，在职干部职工 58 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中园路滨江南岸 2–2 号。

**【医药体制改革】** 市级公立医院、乡镇卫生院及政府办村卫生室全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并实行零差率销售及药品“两票制”，加大医联体建设工作力度，以市人民医院、市中医医院、市妇幼保健院为牵头单位的医共体工作，联手华源医药信息产业园完善医联体建设雏形，制定一系列方案和措施，利用华源产业园资源搭建荔浦市基层医疗机构的信息化平台建设，强化基层能力建设，补齐医联体建设与发展的短板，为紧密型医联体的成型构建桥梁。积极协调相关部门，新一轮乡镇卫生院公开招聘医务人员工作正在进行。

【公共卫生保障】 扎实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截至12月,全市累计建立居民电子档案298336人,规范化电子建档率83.06%。免费接种国家第一类疫苗,累计实种针次44899次,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98.7%。加强传染病报告及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处理,传染病报告率100%,及时率99.6%,准确率100%;孕产妇儿童保健服务:0~6岁儿童数30760人,管理28998人,健康管理率94.27%,新生儿访视率99.26%;早孕建册率95.7%,产后访视率97.89%,老年人管理26249人,健康管理率72.39%。慢性病管理:高血压管理23208人(要求22139人),规范管理率82.2%;Ⅱ型糖尿病管理8206人(要求8156人),规范管理率82.66%。重性精神病患者检出1513人,重性精神病检出率0.42%,管理1147人,管理率75.86%。重性精神病患者在册人数1549人,重性精神病检出率4.31‰,管理1263人,管理率81.54%。

重点抓好村级项目管理。指导乡镇卫生院规范开展购买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由乡镇卫生院与村卫生所签订购买服务协议,明确项目目标任务及考核指标、资金补助标准等,进一步激发村医工作积极性。全市签订购买服务协议的卫生所140个,负责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村医206人。

加强人员培训。组织了3次全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培训,培训人次达300多人。

强化日常督导。除了各专业机构不定期对相关项目进行专项工作督导外,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办组织了1次全面的督导。督导中存在的问题及时反馈并形成通报,促进项目工作顺利开展。

爱国卫生工作取得新成绩。大力开展群众性爱国卫生运动,开展健康素养促进机关、学校、社区、医院、企业等健康环境建设。

【健康扶贫工作】 着力做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降低因病致贫因病返贫风险。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对慢性病进行分类救治管理。以老年人、儿童、孕产妇、残疾人、贫困人口、计划生育特殊家庭以及慢性病患者为重点人群进行分类签约和管理,核实核准农村贫困慢病患者,提供高血压服务包和糖尿病服务包等签约服务包,全力做到签约一人、履约一人、做实一人。截至12月,贫困人口家庭医生签约人数14577人(其中高血压1203人,2型糖尿病368人,肺结核29人,重性精神障碍314人),全市贫困人口家庭医生签约率为100%,建档率为100%,有效实现了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应签尽签,并为所有农村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建立了电子健康档案。

统筹各项政策资源,财政兜底,解决群众看病就医负担。落实困难群众“大病救助”政策。规定对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在统筹区内定点医疗机构使用自费药品、诊疗项目的费用不得超过住院医疗费总额的5%的标准。统筹财政补助、商业健康保险补偿资金,确保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在参保年度内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补助后能通过财政补助、商业健康保险等措施将住院医疗费用个人实际报销比例提高到90%以上,门诊特殊慢性病医疗费用个人实际报销比例提高到80%以上。至2018年12月底,全市建档立卡贫困患者累计住院2441人次,需兜底1961人次,支付兜底资金173.63万元,住院报销比例达90.7%;门诊治疗8046人次,需兜底4527人次,支付兜底资金23.31万元,门诊报销比例达86.21%;荔浦市已完成支付兜底资金共196.94万元。

【中医特色建设】 加快中医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加强政府建村卫生室设施建设和改善就医环境,继续加强重点专科建设,如提升市医院康复医学科医疗服务能力、蒲芦瑶族乡卫生院中医馆(自治区项目)建设工作已经启动。

拟建“荔浦中医民族医药文化街”。荔浦市草药市场品种之多居全国先列,为做好荔浦市中医民族医药文化工作,荔浦市卫计局力争在取得上级政府及相关上级部门支持下,拟以滨江草药市场为基础,建设荔浦市中医民族药文化博物馆,建设打造一条具有荔浦市特色的中医民族医药文化街。

加强中医特色专科建设。通过讲习、发放资料、义诊等形式,不断推进中医传承宣传工作,通过进修、培训等方式不断培养基层中医人才,以市中医医院为龙头,指导基层医务人员学习中医适宜技术,全市基层医务人员对学习中医氛围形成了一股热潮,《广西中药药典》荔浦分篇编纂工作能按上级时间质量要求如期进行。

【妇幼健康工作】 妇幼健康项目及妇幼卫生监测工



2018 年 12 月 17 日，县卫计系统彩车在荔浦芋文化节期间巡游

作有效开展，荔浦市孕优、“两癌”筛查等妇幼项目全面完成任务，其他妇幼工作扎实推进。截至 2018 年 12 月，发生孕产妇死亡 1 例，孕产妇死亡率为 23.69/10 万。孕产妇住院分娩率 100%；新生儿死亡 10 例，新生儿死亡率 2.37‰；婴儿死亡 15 例，婴儿死亡率 3.55‰；5 岁以下儿童死亡 22 例，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5.21‰；产前筛查率 86.65%；地贫基因诊断和产前诊断补助率 100%；重症地贫胎儿医学干预率 100%；婚检率 99.07%；新生儿疾病筛查率 96.85%；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98.41%，均完成责任指标。

**【疾病防控工作】** 抓好疾病防治、免疫规划工作。在做好传染病常规监测的同时抓好重点传染病防控，重点抓好结核病防治特别是学校结核病的防控工作。继续实施中央转移支付地方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治疗项目，在做好日常在册患者管理的同时，重点加强对危险性评估为三级以上患者的排查。市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平均报告接种率达 99.73% 以上。

加强艾滋病防控工作。2018 年 1 月—9 月新发报告感染者和病人数 53 例，与 2017 年同期(76 例）比下降 30.26%，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全国累计报告现住址为荔浦市的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病人 1747 例，其中感染者 888 例（占 50.83%），病人 859 例（占 49.17%）。累计报告死亡的感染者和病人 933 例，仍存活的感染者和病人 814 例（感染者 350 例、病人 464 例）。符合攻坚工程要求。全市开展艾滋病病毒抗体初筛检测 49399 人次，比 2017 年同期 46647 人次上升 5.9%。初筛阳性 125 例，比 2017 年同期 154 例比较下降 18.83%。按照自治区要求，荔浦市 2018 年需完成三类人群哨点监测，分别是暗娼、性病门诊男性就诊者、孕产妇。样本量分别为 200、400、400。已完成部分哨点检测任务。

卫生应急和保障工作出色完成。食品安全及饮用水监测，完成了上级下达的样品采样及监测任务，并及时将监测结果报市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抓好卫生应急管理工作，按时完成应急高清视频安装，2018 年无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及重大疫情发生。

**【医政医管工作】** 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强化监管。全面推进电子化注册管理改革，全市全面实施了电子化注册管理，覆盖所有医疗机构、医师、护士。市医院通过了二甲评审，并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促进社会办医有序发展。优先支持社会资本举办非营利性医疗机构，引导社会办医疗机构差异化发展。荔浦市社会资本举办的 3 家非公立医院（荔江医院、济民医院、荔康医院）床位数占医疗机构总床位数及医疗服务量比 2017 年度提高；另外一家社会资本办医的“精神病医院”正在申办过程中。

提升服务能力，进一步完善医疗服务体系。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不断优化医疗资源结构布局。强化质量安全，规范诊疗行为，加强院感管理，进一步提升护理质量，完善急救体系，完成市级绩效考核的无偿献血工作任务，创建平安医院工作稳步推进，落实改善医疗服务行动计划，实施多项便民惠民措施及健康扶贫工作，“先诊疗，后付费”“一站式”工作得到全面落实。

**【两孩政策】** 稳步实施全面两孩政策。加强生育情况研判并及时解决实施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落实公共场所母婴设施建设，做好全面两孩政策实施效果的评估。2017 年 10 月至 2018 年 8 月区间人口自然增长率为 3.59‰，生育政策符合期内出生 4257

人,其中政策外91人,生育政策符合率97.16%,区间计生出生婴儿性别比为106.15∶100。2018年1月—12月共办理《生育登记》3563份,其中一孩1116份,二孩2353份,三孩94份;受理申请《再生育审批》199份,审批发证199本,生育登记服务目标人群覆盖率达到86.46%。诚信计生巩固提质工作成效明显,深入推进生育服务管理改革,将生育服务证改革与推进诚信计生相结合。

全面推进荔浦市公共场所母婴设施建设。按桂林市实施母婴设施建设意见要求荔浦市已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的有荔浦市汽车站、荔浦市妇幼保健院、荔浦市人民医院,各旅游景点(银子岩AAAA景区、荔江湾AAAA景区、荔浦滨江公园)的母婴设施,依据不同情况,母婴设施配置做到"规定动作不走样,自选动作有创新"。

依法查处违法生育行为。采取更有效的针对性措施,严格控制政策外多孩生育,加大查处违法生育行为力度,维护实施全面两孩政策的严肃性。2017年10月至2018年9月政策外多孩出生112人,立案查处112例,区间征收社会抚养费88.8万元。

**【生育关怀医养结合工作】** 及时兑现各级奖励扶助政策。2018年兑现国家、桂林市、荔浦市奖励扶助政策对象66449人,发放资金2646.47万元。

健全关怀机制推进协会工作。2018年分别发放自治区、桂林市两级诚信计生小额贷款贴息66户132万元和15户2.64万元,兑现自治区到期贴息62户贴息经费12.22万元;兑现桂林市到期贴息56户贴息经费10.22万元。办理爱心保险4082份,投保金额20.41万元。获批桂林市诚信计生公益金22户,救助金额24万元。争取荔浦市财政预算专项资金14万元为计生家庭办理关爱保险30763份,投保金额92.289万元,切实提高计划生育家庭抵抗风险能力,增强计划生育家庭的安全感。

建立医养结合试点。荔浦市将荔浦市社会福利中心养护楼作为试点,项目总投资1300万元,按照一级医院的标准装修完毕,已于2018年11月正式营业,对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给予一些优惠倾斜,起到以点带面的作用。

**【国家健康旅游示范基地建设】** 市委、市政府成立了荔浦市"桂林国家健康旅游示范基地建设"领导小组和抽调人员组建了办公室(以下简称市健旅办),同时制定了《荔浦市"桂林国家健康旅游示范基地"建设方案》,荔浦市需在2020年前完成的项目有3个,分别是桂林荔浦荔江湾4A景区国际健康养生养老度假区、荔浦丰鱼岩休闲度假健康养生基地、阳朔至荔浦生态休闲精品旅游线路项目。各项目工作有序推进。

**【爱国卫生运动】** 为做好荔浦市爱国卫生工作,提高居民健康知识知晓率,荔浦市办采取各种宣传活动与健康素养促进项目相结合的方式方法,积极倡导健康生活理念,2018年积极组织开展的爱国卫生宣传活动。同时根据自治区爱卫办《关于开展2018年卫生创建申报工作的通知》(桂爱卫办〔2018〕2号)、《关于2018年卫生城镇等复审工作安排的通知》(桂爱卫办〔2018〕3号)及桂林市爱卫办《2018年建设文明示范村工作任务的通知》(市爱卫办字〔2018〕7号)文件要求,荔浦市办2018年共创建自治区级卫生乡镇1个,自治区级卫生村4个;复审自治区级卫生乡镇1个,自治区卫生村11个;创建桂林市级卫生示范村1个。在创建、复审的过程中,荔浦市办将该项工作与各乡镇乡村办的清洁家园、清洁水源、清洁田园及宜居乡村工作相结合,规范管理集贸市场,建全保洁队伍与保洁制度,做好健康教育宣传知识上墙宣传,村医与卫生院开展多种形式的卫生科普知识活动,形成良好的村容村貌及群众健康知晓率。11月22日荔浦市申报的自治区级卫生乡镇茶城乡,自治区卫生村新坪镇兴义村新村屯、修仁镇大榕村牛皮洞屯、双江镇广福村江埠屯、马岭镇地狮村地狮屯;桂林市文明卫生示范村花篮镇相仕村相仕屯通过桂林市爱卫办验收。结合荔浦市工作实际制定《关于印发荔浦市居民健康素养监测工作方案(2018年版)的通知》(荔卫爱字〔2018〕1号)、《荔浦市健康素养(2017—2020)行动的通知》(荔卫爱字〔2018〕2号)、《荔浦市2018年健康素养行动工作通知》(荔卫爱字〔2018〕3号)三个工作方案,为荔浦市健康素养工作的开展提供有力的政策保障,同时,荔浦市办还积极向市财政和卫计局按人均2.68元划拨2018年健康素养促进行动经费97万元,用于保障2018年健康素养促进工作顺利开展。

荣誉录

| 序号 | 获奖单位 / 个人 | 获奖名称 | 颁奖机关及文号 | 获奖时间 |
|---|---|---|---|---|
| 1 | 荔浦县新坪镇安民村计划生育协会 | 自治区计划生育协会先进单位 | 自治区计划生育协会<br>桂计生协发〔2018〕6 号 | 2018 年 2 月 6 日 |
| 2 | 荔浦县人民医院 | 2018 年桂林市急诊急救技能竞赛团体奖 | 桂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br>市卫医〔2018〕66 号 | 2018 年 11 月 8 日 |
| 3 | 荔浦市卫计局 | 2018 年度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先进奖 | 桂林市人口与计划生育领导小组办公室<br>市人口与计生组办〔2019〕1 号 | 2019 年 2 月 26 日 |
| 4 | 潘凤娟 | 自治区计划生育协会先进工作者 | 自治区计划生育协会先进工作者<br>桂计生协发〔2018〕6 号 | 2018 年 6 月 |

## 广播电视信息网络

**【概况】** 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荔浦分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7 月，是自治区直属国有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企业。2018 年，共有在职正式员工 38 人，劳务派遣员工 11 人，共计 49 人。下设四个部门：综合部、营销客服部、网建集团部、农村网络部；十三个站：荔城服务站、东昌服务站、新坪服务站、杜莫服务站、青山服务站、龙怀服务站、修仁服务站、茶城服务站、蒲芦服务站、大塘服务站、花篮服务站、双江服务站、马岭服务站，共 14 个营业服务网点。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开发 A 区滨江路 2 号。

**【业务经营】** 2018 年，业务收入完成 1883 万元，完成年计划的 101.49%、同比增长为 13.25% ；年末有线数字电视用户数达到 24890 户、宽带用户 7369 户。

**【网络建设】** 2018 年，新建项目 7 个，合计金额 189.33 万元，所有项目均按时保质完成建设。其中城网项目 5 个：《城域网 2017 年荔浦分公司分配网络新建项目》《城域网 2017 年荔浦分公司城区联合管道新建项目》《城域网 2018 年荔浦分公司城区网改一期项目》《城域网 2018 年荔浦分公司前端机房扩容项目》、FTTH 光纤网网改项目一期。农网项目 2 个：《2018 年荔浦分公司 FTTH 光纤网网改项目一期》《2018 年荔浦分公司广播电视节目乡镇无线覆盖光缆引接工程》。新增专网项目 3 个，合计金额 8.78 万元。2018 年完成应收款 399.08 万元，完成率 100%。完成《荔浦市天网二期高清监控改造项目》建设和验收。新增项目有：《荔浦市机要视频会议光纤传输线路服务项目》《广西综治视联网专线服务项目》《桂林市荔浦师范学校专线服务项目》。

**【客户服务】** 2018 年，荔浦分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以效益为目标”的企业经营模式，秉承“以人为本，用户至上”的服务理念，积极开展“客服零投诉”活动，公开向社会履行承诺八项服务，以服务为本，促进销售，把日常业务处理和服务工作相结合，加强了对客服工作的管理力度，把原来管理型变为服务型，从思想上提高服务意识。做好专网用户、集团用户、VIP 用户的服务保障工作。加强客服指标制度化管理，规范有线电视、宽带、专网、增值业务处理流程，做好“事前、事中、事后”全方位跟踪服务，制定了限时办结、限时处理故障制度，加强对用户进行满意度回访，大大提升了服务品质、增强了客户忠诚度，强调以服务留用户、以服务促发展，树立公司的服务口碑。进一步提升公司服务水平，树立了公司良好社会形象。

# 社会事务

## 民政事务

**【概况】** 荔浦市民政局是市政府主管全市民政工作的职能部门，内设机构6个：办公室、救灾救济股、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股、优抚安置股、社会福利与社会事务股、财会股。二层站所7个：荔浦市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所、荔浦市救助工作管理站、荔浦市低收入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荔浦市殡葬管理所、荔浦市民政局婚姻登记处、荔浦市社会福利院、荔浦市军休管理站。2018年，编制51名，在职50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路6号。

**【强化城乡低保动态管理】** 城乡低保金：2018年12月共有城乡低保对象7779户14623人。累计发放城乡低保金4433.03万元；共新增城乡低保对象320户668人；取消城乡低保对象1654户3430人。

医疗救助金：医疗救助金：2018年1月至12月累计支出医疗救助资金365.82万元，救助患病困难群众1827人次，资助困难群众参加新农合9885人123万元。

特困人员生活费：到2018年12月全市共有特困人员2566人，2018年1月至12月累计发放特困人员供养救助金1254.02万元。

特困人员照料护理费：2018年12月全市共有33户33人享受特困人员照料护理费，2018年1月至12月共发放了照料护理费25.59万元。

临时救助金：2018年1月至12月全市共发放了146户366人临时救助金35.1万元。

充分发挥核对信息平台作用：2018年1月至12月，共核查了7991户15243人。1、低保工作方面，凡是新申请低保救助的对象，坚持“凡进必核”，必须经过核对信息平台核对后方可审批。1—12月对新增的629户1403人进行核对，其中278户308人有差异。2、临时救助方面，核对了83户295人，有差异的是62户76人。

**【防灾、救灾工作】** 积极争取上级财政救助资金的支持，多方面筹集受灾人员冬春生活救助资金。全市共发放救助款0.87万元，发放大米100吨，较好解决了受灾群众冬春荒生活问题。

全市农房政策性保险为民办实事。2018年荔



2018年12月18日，自治区民政厅厅长朱学庆（左二）到荔浦市社会福利中心调研考察儿童福利和养老服务工作

浦市按照区民政厅的要求，为荔浦市 80500 户农房免费办理了政策性农房保险，共投入农村住房政策性保险费 91.77 万元，其中自治区财政投入 68.88 万元，荔浦市财政投入 22.89 万元。在 5 月 30 日前，按规定将保险费支付给人保财险公司。2018 年，全市辖区因灾倒损房屋 91 户 197 间，已经会同保险公司全部做好现场勘察定损，理赔率 100%，理赔款 46.08 万元。

积极开展防灾减灾工作。在“5·12”防灾减灾宣传周，市民政局牵头，联合气象局、国土局等十多个部门，联合在县城中心广场开展宣传活动。内容丰富、形式多样：在县城中心广场醒目位置悬挂横幅、现场制作宣传展板、开展防灾减灾知识咨询、发放各类防灾减灾内容的宣传资料 10000 多册，接待来咨询群众 3500 多人。高效开展防灾救灾工作，荔城镇的沿江社区获得自治区级“综合减灾示范社区”荣誉称号，29 个村委社区申请社区减灾准备认证工作，2018 年年底已经通过自治区民政厅验收。

高效完成自然灾害应急救助。2018 年，荔浦市发生低温冷冻、风雹灾害各 1 次，洪涝灾害两次据统计共有 12512 人受灾，需政府救助人口 7241 人，紧急转移和紧急救助人口 677 人，农作物受灾面积 671 公顷，成灾面积 484 公顷，绝收面积 192 公顷；倒塌住房 55 户 155 间，严重损坏住房 58 户 146 间，一般直接经济损失 6000.5 万元。灾情发生后，民政部门积极开展自然灾害救助应急工作，主要措施：一是成立了三个救灾工作小组，领导带队，及时到受灾村屯调查了解灾情。二是做好灾民紧急转移安置、应急救助工作。三是加强 24 小时值班，做好灾情险情速报工作。四是主动协调保险公司对倒损农房进行现场勘查和定损理赔。本次灾害过程中搭建帐篷 1 顶，已经支出自然灾害补助资金 1 万元，共发放棉被 223 床、冬衣 2562 套、棉衣 2387 件、保暖衣 2387 套棉鞋 2387 双、米油 40 袋 / 桶、毛毯 6 床，物资投入折款 135 万元。

**【双拥优抚安置工作】** 充分落实政策，及时足额发放各项抚恤补助。根据自治区民政厅、财政厅《关于调整我区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桂民发〔2017〕42 号）精神，2018 年发放医疗门诊补助资金 1486 人次共计 51.02 万元；发放优抚对象住院医疗救助 317 人次共计 28.13 万元；为 1486 名优抚对象购买医疗保险共计 26.75 万元；全市发放各类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共计 1638.62 万元。

及时兑现各项优抚政策，认真做好政策解答工作。妥善处理群众来信来访 4 件，218 余人次来访。一是完善了领导干部下访和矛盾排查化解长效机制，多渠道开展解困帮扶工作，妥善化解信访突出问题。二是落实了应急工作机制，确保了春节、全国两会 等重大活动期间的社会稳定。

退役士兵安置工作任务有序进行。2017 年秋、冬季，荔浦市共接收退役转业士兵、士官 124 人。其中选择自主就业人数 120 人，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的转业士官 4 人。组织 86 名自主就业退役士兵进行技能培训。对 120 名退役士兵发放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 158.18 万元，2018 年兑现工作已全部完成。

**【社会事务服务管理】** 继续做好孤儿生活保障政策的宣传、及时发放生活保障金；2018 年新增孤儿 8 名，全市符合孤儿对象的共 59 名（散居 53 人、集中供养 6 人），共发放基本生活费 42.42 万元。

依法规范收养登记管理和服务；依法办理收养登记 56 例，使 56 名弃婴（儿童）享受到家庭的温暖，同时保障了被收养人和收养人的合法权益。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2018 年，荔浦市救助工作管理站共接待和劝导流浪乞讨人员 71 人次，其中站内救助人员 41 人次，站外医疗救助 13 人次，站外托养 4 人次，上街救助和劝导流浪乞讨人员 13 人次；救治“痴呆傻”人员 18 人次，配合桂林市救助站调查并接收安置荔浦流出地在外的流浪乞讨人员 11 人次；组织社工机构看望站外就医及站外托养人员 2 次。共支出生活救助支出 0.26 万元，医疗救治支出 35.38 万元，帮助流浪乞讨人员返乡支出 0.17 万元，临时安置支出 6.06 万元，购买服务未成年人社会保护支出 18.9 万元（未成年人保护暨流浪人员救助社工服务项目），共计 60.77 万元。

残疾人两项补贴的发放工作；至 2018 年 12 月，全市共有符合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 5320 人（其中

重度补贴2644,困难补贴2676人),1—12月发放两项补贴对象60162人次,发放补贴307.12万元(其中重度补贴29776人次,152.69万元,困难补贴30386人次,154.43万元);同时按要求残疾人信息管理系统的录入变更,每季度做好享受人员的公示,每年做好1次重点复核工作,确保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到位。

坚持依法登记;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23日共办理婚姻登记3688对,其中结婚登记2286对,离婚登记953对,补发结婚登记426对,补发离婚登记23对。

**【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工作。一是按时完成了全市144个村(社区)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工作并及时发放到了各村(社区)。二是继续努力推进杜莫镇榕洞村、修仁镇三诰村2个自治区级农村社区建设试点社区。为完成桂林市社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全力推进全市农村社区建设试点工作的通知》(市社办函〔2018〕1号)中"2018年,实现农村社区建设覆盖全市20%以上的建制村"的目标任务,荔浦市及时制定和下发了《荔浦县关于全力推进农村社区建设试点工作的通知》,并明确指出"今年全市还需新创建农村社区建设试点13个,即每个乡镇需完成一个农村社区建设试点任务"。2018年,荔浦市共完成了28个农村社区建设试点工作的申报,占全市122个行政村的22.95%,完成了既定的目标任务。社区服务站项目建设方面,为大塘镇兰洞村争取到了自治区30万元的项目资金支持,为进一步支持做好荔浦市城乡社区治理各项工作获得了强有力的资金保障。三是发展城乡基层民主,推进民主管理。推进荔浦市农村社区建设试点工作,开展村务公开民主管理难点村治理工作等方面进行了部署。围绕健全机制,完善制度,保障村民民主权力的思路,进一步推进和深化村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

民间组织管理工作。一是抓好各类社会组织2017年度的年检工作。全市登记在册的社会组织共140个,需要进行年检的社会组织共116个,其中应年检的社会团体70个,已检60个,参检率85.7%,合格率100%;应年检的民办非企业单位46个,已检39个,参检率84.8%,合格率100%。二是做好各类社会组织成立登记审批工作。2018年新登记社会团体11个;民办非企业单位3个;基金会1个,办理变更事项的单位3个。

**【"撤县设市"工作】** 新的设立县级市标准出台后,荔浦县高度重视撤县设市工作,强化组织领导,对上争取,务实作风,稳步推进,努力把申报工作做细做实。县民政局主要领导多次陪同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到民政部、民政厅、市局衔接并汇报荔浦县"撤县设市"相关事宜,为推进、指导这项工作打下良好的基础。同时落实专人负责,有针对性开展工作。强化各单位、部门之间的衔接配合,尤其民政局负责同志多次与相关部门加强与自治区直相关部门的对接力度,得到了上级单位更多的支持和帮助,使民政部42项数据指标能得到自治区业务部门的认可。全力做好申报材料的完备整理、收集上报工作。2017年3月17日自治区党委常委会同意荔浦在第一批上报的县中先组织上报材料。2017年5月3日荔浦县按照《申报设立县级市应提交各类材料清单》材料成册送到区民政厅。2017年8月16日至19日荔浦县委书记、县长、民政局主要领导到北京参加撤县设市专家论证会,并顺利通过了专家论证。2018年7月2日荔浦"撤县设市"成功获批,成为广西第一个获批县。

**【探索"医养结合"养老模式】** 2015年12月,荔浦县福利中心养护楼建设项目按照民政部老年养护院建设标准兴建,总建筑面积4286.3平方米,按功能分设老年人用房、行政办公用房和附属用房。床位数100个,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2018年荔浦市民政局与荔浦市卫计局、市人社等部门密切配合,立足调动社会力量参与,通过政策引领,项目扶持等措施,不断提高老年人健康服务能力,2018年,利用已建成的荔浦市福利中心养护楼通过公开向社会招投标,成功引进一家民营医院成立了荔康养护院进行医养结合养老模式,荔康医院的设立和运营,有效地推进了医疗和养老服务融合发展,无缝对接,让养老机构里的老人足不出户也能享受到基本的医疗服务。

**【推行节地生态安葬和惠民殡葬政策】** 加快骨灰存

荣誉录

| 获奖个人 | 获奖名称 | 颁奖机关及文号 | 获奖时间 |
| --- | --- | --- | --- |
| 严钟卫 | 自治区民政系统记二等功 | 自治区民政厅、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桂民发〔2018〕2号 | 2018年1月19日 |

放楼的建设，按照上级要求及建设情况及时拨付中央资金，2018年，该工程已经完成竣工验收，中央资金拨付480万，拨付率达100%。全面实施惠民殡葬政策，2018年已累计为132户经济困难人群减免丧葬费用12万余元。荔浦市福泽园公墓建设情况。该项目列于荔浦市2018年重大建设项目，根据北京天泉佳境设计院的设计方案，到2018年12月已完成入园道路绿化、墓园主体工程、服务中心装修等工程，现在正在进行公墓园工程的扫尾工作及墓区规划工作。2018年1月至12月已完成投资2903万元，占年度计划投资的193.5%。

**【婚姻登记工作】** 为进一步规范婚姻登记工作，以实际行动切实解决群众办事难，依法依规让人民群众办事时“最多跑一次”，做到一次性告知。为切实解决群众办事堵点问题，筹措资金20000元购置多功能高清晰彩色复合机一台。根据上级要求，切实解决群众办事难点堵点问题，不再要求当事人提供身份证、户口簿等证件的复印件，以实际行动减轻群众办事负担，减少办事时间，提高办事效率，同时在特别有纪念的日子，为群众加班加点办理结婚登记。用实际行动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工作理念，受到人民群众的一致好评。

**【强化民政系统内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工作】** 举一反三，抓常抓长。出台了《荔浦县民政局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组主体责任和纪检组监督责任的意见》，制定了《荔浦县民政局管理制度》《荔浦县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把学习、工作、财务、公车、接待等制度和操办婚丧喜庆事宜管理制度具体化、细致化，严格要求干部职工上班期间不做与工作无关的事，制定并严格执行《考勤和请销假制度》，严禁违反“禁酒令”和无故迟到、旷工。把作风建设与民政业务工作结合起来，同布置、同落实、同完成。积极树立防范意识，查找漏洞，建章立制，从源头上防控，进一步完善“事前预防、事中监督和事后查处”的监督制约机制，努力确保实现监督执纪问责长效运行。

2018年开展了扶贫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荔浦市民政局未发现有涉及扶贫领域政策、项目、资金违纪违规的现象发生。通过开展专项整治工作，提高了全局干部职工反腐拒变的能力，脱贫攻坚纪律、服务群众意识进一步增强，担当责任意识得到进一步强化，切实转变了机关干部作风，提升了工作效能，有力地促进了全局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的深入开展和“两个责任”的全面落实，有力推动全市民政各项工作开展。

## 民族宗教事务

**【概况】** 荔浦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属于政府职能行政部门，在市委统战部挂牌。2016年10月8日，荔浦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印发《关于加强和规范民族宗教事务机构编制管理的实施方案》（荔编字〔2016〕30号），决定整合民族事务行政职能、宗教事务行政职能和工作机构，组建荔浦县民族宗教事务局，承担原民族局和宗教局行政管理职能，不再保留原民族事务管理局和宗教事务管理局。2017年1月，荔浦县民族宗教事务局正式挂牌成立，履行原民族局和宗教局职能，人员全部为原民族局人员。2018年，核定编制4名，在职5人，其中2名从事宗教事务工作。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路6号404、405、412室。

**【争取上级项目资金支持】** 2018年，获市级以上少数民族发展资金189万元，安排实施东昌安静村架枧屯道路硬化等6个项目，6个项目都已完工，拨出资金180.3万元；到位县本级少数民族发展资金23万元，支持蒲芦社区羊厄等少数民族村屯实施道路

硬化等 11 个项目，已全部完工。

**【少数民族节庆活动】** 积极协助有关乡镇及少数民族村屯抓好少数民族传统民族节庆活动，增强了民族团结，促进和谐发展。4 月 18 日—20 日“三月三”节庆时荔浦市在大塘镇富德村委下辖的五登文化中心、枫林湾文化中心举办了大型民俗文化节、歌节会，节目有龙狮表演、山歌对唱、民族歌舞、捉泥鳅、抓鸡、猜谜语、武术表演选拔等。荔浦市 12 支龙狮队、66 支文艺队，演出节目 170 多个，演员 1000 多人登台献艺。演出时间长达 3 天，观赏群众之多，现场气氛之热烈，呈现前所未有的盛况。



2018 年 5 月 9 日，自治区宗教局二处处长陈恩绍（左二）到荔浦县马岭镇天主教堂指导宗教和谐社会稳定工作

**【举行山歌演唱文化交流会】** 4 月 18 日，在县城中山公园举办了山歌演唱会，8 支山歌对到场欢唱民族政策山歌、宣传民族政策。10 月 30 日在县城滨江公园举行瑶族山歌文化交流会。来自金秀、平乐、蒙山、鹿寨等地约 400 名瑶族群众参加会议，观众超过千人。

**【做好民族团结和社会和谐稳定工作】** 认真开展民族法律法规宣传月教育活动，民工委成员单位通过电子显示屏滚动式播放民族宣传标语、悬挂横幅、出版墙报、板报、发放宣传资料，印刷有标语的生活日用品等方式进行广泛的宣传活动。《今日荔浦》、荔浦电视台连续刊播壮汉双语宣传标语。建立健全民族团结长效机制，完善了民族关系监测评价机制工作，促进了荔浦市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

**【抓好少数民族学生优惠政策的落实和民族成分变更】** 严格把关，认真抓好中、高考少数民族学生录取加分民族优惠政策的落实和公民民族成分变更登记工作。2018 年审核上报民族成分变更 18 人。

**【做好宗教管理工作】** 组织全局人员认真学习宗教相关知识，尽快掌握宗教管理相关业务知识并通过行政执法资格考试，已有 3 人考试合格；开展宗教场所的调研调查工作，了解各宗教场所的现状、存在问题；开展宗教政策知识宣传活动，利用电视、电子显示屏、《今日荔浦》、悬挂横幅等方式宣传宗教相关政策知识，翻印《宗教事务条例》400 本，印刷宣传资料 1000 份，发放至各联席单位和乡镇村进行宣传；加强与宗教界人士的联系，帮助宗教场所解决实际困难，拨款 1 万元支持海仙寺榕树屯建设道路；开展“五进”宗教场所活动，鹅翎寺举行了升国旗活动；开展民间信仰场登记普查及备案工作。

**【做好信息报道和民族宗教专题调研工作】** 2018 年，荔浦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分别向自治区、桂林市民委上报信息 22 条，自治区民委采用信息 9 篇，桂林市民委采用信息 16 篇，写出《荔浦县关于开展少数民族扶贫开发工作情况报告》的调研文章 1 篇。

**【做好“十三五”民品企业申报工作】** 2018 年，已有荔浦裕祥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广西桂林利林木业有限公司获自治区民宗委认定公示，等待下文认定。

**【做好民族语言工作】** 开展《广西壮族自治区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工作条例》贯彻落实工作，印刷资料 1000 份进行宣传，以撤县设市为契机，单位牌匾印



2018 年 9 月 5 日，桂林市民宗委党组成员覃毅学（右一）到利林公司考核民品企业申报工作

章更换后全部采用壮汉双语。

**【抓好乡村振兴及扶贫攻坚工作】**协助挂点联系乡镇，荔浦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共帮扶联系 9 户贫困户，各干部积极指导扶贫对象抓好生产、发展经济，力争脱贫致富。2018 年慰问看望联系户 3 次，每户慰问金物品 700 元，入户开展帮扶工作 11 次，拨款 2000 元支持福文纳兑维修道路，安排资金 2 万元支持福文六坳村委维修道路，建设球场。“六一儿童节”前夕，看望慰问福文小学学生，购赠文体用品一批。

**荣誉录**

| 获奖单位 | 获奖名称 | 颁奖机关及文号 | 获奖时间 |
| --- | --- | --- | --- |
| 荔浦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 2017 年度“信息工作先进集体” | 自治区民宗委<br>桂民宗发〔2018〕27 号 | 2018 年 1 月 29 日 |

# 乡　　镇

## 东 昌 镇

**【概况】** 东昌镇位于桂林市南部，国道323线平（乐）鹿（寨）二级公路贯穿全境，距荔浦市主城区15千米，距平乐县城20千米，是荔浦市的东大门。2018年，行政区划面积145平方千米，耕地面积3.5万亩；总人口24158人，其中农业人口1.57万人；有瑶、壮等多个民族，其中瑶族人口4400多人，壮族1800多人；辖11个村（居）委会，86个自然村，223个村民小组。

东昌镇领导班子有东昌镇党委、东昌镇人民政府、东昌镇人大主席团，内设有党政办办公室、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民政办公室人口和计划生育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东昌镇农业服务中心、东昌镇文化广播电视站、东昌镇水利站、东昌镇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站、东昌镇国土规建环保安监站、东昌镇社会保障服务中心共11个机构，行政编制32名，行政工勤编制2名，事业编制33名，现行政在职33人（包括工勤），事业在职33人，共有在职人员66人。

2018年，东昌镇工业企业税收完成1119.14万元，完成年内工业总投入2.4亿元，同比增长10.6%；工业总产值为1.16亿元，新上项目5个，总投资1.01亿元。2018年全镇农民人均纯收入12515元，同比增长2.4%。2018年，东昌镇团委获得桂林市五四红旗团委荣誉称号；安静村三华李示范园获广西现代特色农业县级示范园称号。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东昌镇栗东路2号。

**【经济指标】** 2018年工业总投入1.9亿元，工业总产值为3.5亿元。1—9月，全镇实现工业企业税收683.92万元，农业总产值3.4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达13977元。

**【引进企业项目】** 2018年，新引进企业项目6个，其中新上项目4个（分别是投资2600万元的桂林荔浦华阳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责任公司、投资600万元的桂林荷诚旅游有限公司、总投资650万元荔浦县林福制沙厂、投资1000万元荔浦佳源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储备项目2个（分别是总投入2000万元的桂林新盟荟木业有限公司和投入5000万元广西荔浦农乐微力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新项目固定投入达1.12亿元。下一步将坚持“立足东昌，面向县城”的发展思路，优化资源配置，重点服务于企业，高度重视培植税源。

**【发展特色产业】** 2018年，东昌镇紧盯资源优势，大力发展现代特色农业。一是投入近200万元，对安静三华李示范园进行全力提档升级，并顺利通过核验，获得了桂林市“自治区市级示范区”荣誉称号，在前不久还被认定为第五批桂林市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二是继续抓好“一村一品”的产业格局，建成了栗木社区140亩“红美人”柑桔种植示范基地；巩固东阳村1000亩“绞股蓝”种植示范基地；大力培育葡萄、砂糖桔、冬季草莓3个农业示范点和闪光点。三是借力产业扶贫中心工作，抓好东昌镇农业特色项目（3+1）（5+2）工作，为东昌镇脱贫攻坚打好了坚实的产业基础。

**【强化民生工作】** 争取项目支持，民生建设步伐加快。一是争取一事一议项目26个，总投资209.03

万元，其中道路硬化项目 13 个，长 4.69 千米；太阳能路灯项目 2 个，共计 35 盏；水沟三面光项目 2 个，长 750 米，防洪堤 1 个，长 50 米；公共活动场所 2 个，人饮工程 2 个。二是分别投入 240 万元完成思贡村军营——马岭（三月）3 千米联通公路和 86 万元完成东阳屯鸡冠良屯 1.5 千米的通屯道路硬化。三是投入 23 万元完成思贡白竹背水库加固，投资 25 万元完成维修河北村河北屯黄朗坝水毁修复工程。四是投入 190 万元完成义敏厂地质灾害隐患点险情检测和地质灾害隐患点移民新村用地的基础建设等工作。

统筹人力资源，确保完成专项工作。一是全面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颁证工作，颁证率达 95%。二是完成全国第四次经济普查。三是完成 2018 年全镇 1350 户改厨、1350 户改厕项目任务，极大改善了农村基础设施条件。

建设美丽东昌，打造宜居生态乡村。2018 年，通过向上争取、群众自筹等方式，投入资金 96.5 万元，建成了上班弄屯村级服务中心及附属设施，人畜安全饮水工程，房屋立面改造，屯内道路、公共场所和停车场硬化，屯内排水沟三面光，村内太阳能路灯和篮球场灯光的安装，篮球场看台台阶及看台旁的 1 个候车亭建设，以及活动中心楼前场所及村道两旁和村内空地绿化美化。安静村上板弄屯宜居乡村示范点初见成效。

落实民生资金，保障各类社会事业实效。一是全镇 2018 年累计向低保户发放低保金 1768804 元，向 186 名五保户发放生活费 853000 元；医疗救助 117 人，发放资金 210057 元；给 407 位残疾群众发放补助 231650 元；发放老人津贴 356890 元。二是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应参保人数 12207 人，实参保人数 11131 人，参保率 91.19%，发放率达 100%，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及城镇职工养老保险认证率达 98.58%。

立足中心工作，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东昌镇 2018 年完成了预定的 40 户贫困户共计 118 人脱贫工作，全镇完善各级扶贫档案的收集及整理工作，并顺利通过了自治区及省际交叉检查。一是促整改。针对 2016 年以来上级历次巡视、督查、检查、考核、审计等反馈问题目录清单，经东昌镇扶贫攻坚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归纳汇总，可分为十大块的工作进行整改，整改工作都按时间进度开展完成，并长期坚持。二是重行动。根据全县六大行动部署，结合东昌镇实际情况以及近期扶贫工作安排，重点开展了信息大核查、问题大整改、产业大发展三项行动，来确保东昌镇扶贫工作质量进一步提高，实现质量大提升行动目标。三是强管理。为进一步完善贫困人口管理，提高精准识别、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按上级要求，制定了东昌镇贫困人口动态管理工作方案，2018 年新增 1 户 3 人贫困户，动态管理贫困人口自然增加 7 人，自然减少 21 人，剔除贫困户 7 人。四是抓落实。镇里通过加强与各项惠民政策实施单位的联系和数据交流，建立贫困户享受政策情况数据库来核查和排查贫困户帮扶政策的落实情况，低保、五保、残补、高龄、养老、优抚、计生、农业补贴、贷款贴息、结对帮扶、产业以奖代补等政策补助已全部落实到位。

投资建成中心幼儿园一所，2018 年下半年已招生办学。投入 4 万元，完成了河北村村级服务中心建设。全面开展健康扶贫工作，2018 年完成家庭签约 2450 户 9795 人。



2018 年 3 月，东昌镇思贡大桥建成通车

荣誉录

| 获奖单位 / 个人 | 获奖名称 | 颁奖机关及文号 | 获奖时间 |
|---|---|---|---|
| 桂林市统计局派驻东昌镇东阳村第一书记卢明清 | 优秀贫困村党组织第一书记 | 自治区委员会组织办公室桂组发〔2018〕7 号 | 2018 年 4 月 13 日 |

2018 年东昌镇自然村(屯)一览表

| 村民委员会、社区名称 | 人口（人） | 户数（户） | 自然村(屯)名称 | 村委所在地 |
|---|---|---|---|---|
| 思贡村 | 2405 | 683 | 杨家(庙背、梁家)、小村、毛厂(大村)、谢家榨、梅子洲、白竹背、将军、军营(将军口)、石碧 | 小村屯 |
| 东阳村 | 2436 | 626 | 同古山(寺村)、荷包洲、扒齿、鸡冠良、岭坪、糯米冲、周家厂、毛山背、东袍、寺村胆、刘家(抬官坪)、林家(马良坳)、水库(黎家、陈家、周家、黄家) | 同古山屯 |
| 义敏村 | 2226 | 510 | 龙盘厂、义敏、义敏厂、大岭、东门(东门背)、山口、小河口(双凤山) | 龙盘厂屯 |
| 河北村 | 1383 | 320 | 河北、公赖(石棺材)、铁炉、黄郎 | 河北屯 |
| 环河村 | 1988 | 495 | 下车、上车、大钵头、丘家厂 | 下车屯 |
| 滩头村 | 2303 | 507 | 滩头、岭面、八珠 | 滩头屯 |
| 民强村 | 1649 | 380 | 大路、甲村、盘龙、樟木、马田(白岩口)、棚厂(老棚厂)、东善 | 大路屯 |
| 栗木社区 | 5492 | 1105 | 栗木、落印、兰界、延宾、叶家、庆盘、新村、伍家山、老寨、龙合、小马蹄、古调、过水塘、大马蹄、吃水井、栗木街 | 栗木街 |
| 安静村 | 2434 | 646 | 大德、六朝、出南、龙景(龙颈)、上板弄、下板弄(金子坪)、架枧(大塘、火烧塘)、丹竹、三角冲、黄竹窝、油麻坪 | 大德屯 |
| 盘瑶村 | 1296 | 350 | 上东瓦(上暖田)、东瓦(后背田)、龙盘(小瑶坪)、东瓦坪、麻地坪、铜镜(寺洞湾) | 小瑶坪 |
| 龙田村 | 546 | 230 | 龙田、苏家、王家厂、金石坪、长院坪 | 龙田屯 |
| 合计 | 24158 | 5852 | | |

## 新坪镇

**【概况】** 新坪镇位于荔浦市东南面，距市中心 5 千米，东与平乐县大发瑶族乡、昭平县仙回瑶族乡交界，南与蒙山县长坪瑶族乡相连，西与杜莫、荔城两镇接壤，北与东昌镇毗邻。总面积 251 平方千米，其中耕地面积 30150 亩，森林面积达 23 万亩，辖 13 个村委会和 1 个社区，共 123 个自然屯，总人口 3 万多人。

新坪镇领导班子有镇党委、镇人民政府、镇人大主席团，内设机构有社会事务办公室，卫生和计划生育办公室(挂计划生育协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挂维护社会稳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党政办公室；二层机构有新坪镇国土规建环保安监站，新坪镇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所，新坪镇文化体育广播电视站，新坪镇农业服务中心、新坪镇社会保障服务中心，新坪镇水利水土保持站。行政编制 31 名，在职 31 人，事业编制 37 名，在职 37 人。

新坪镇资源丰富，区位优势明显。境内土地肥沃，物产丰富，盛产荔浦芋、砂糖桔、马蹄等农业特产，是荔浦市有名的荔浦芋之乡。荔浦市最高峰——猪头山坐落新坪镇长滩村，猪头山的山路崎岖，蕴藏着丰富的矿产、森林、风能、水等自然资源；原始森林

茂密，风景宜人，瀑布、奇石随处可见，春季杜鹃花开，冬季白雪皑皑，吸引了大批自驾、徒步、骑行爱好者前往挑战和欣赏。

2018 年完成工业总产值 12.7 亿元，其中规模总产值 11.1 亿元，实现工业企业税收 3493.08 万元，跃居荔浦市第二。实现了企业不断发展壮大农民收入不断增加，人民生活条件不断改善，消费水平不断提高，商品流通日趋活跃，综合经济实力大幅提升。

2018 年新坪镇荣获财税先进乡镇、荔玉路征地拆迁工作先进集体、广西现代特色农业县级示范区等荣誉称号。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新坪镇新荔东路 51 号。

**【党建】** 以提升基层党组织组织力为重点，加强各领域基层党建工作。积极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严格规范党组织的组织生活，落实“三会一课”制度。抓好村级活动场所阵地建设和管理。继续加强活动阵地建设，严格按标准完善牌匾、制度上墙、指示牌等硬件，提升组织形象。打造安民村岩脚屯和清江村委党建示范点。召开 2018 年意识形态工作会议，加强对意识形态领域重大问题的研究和处置。开展“基层党组织规范建设年”活动。制定“新坪镇开展基层党组织规范建设年活动实施方案”，以“五大工程”为统领，丰富活动载体，深化活动成效。加强基层党建工作调查研究。抓好新时期大统战党建工作。做好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工作，加强同非公领域经济人士和在外知名人士的联系，加强基层民族宗教工作。做好整改扶贫领域的党建整改工作。按方案步骤整顿提升软弱涣散党组织，完成对大瑶村党支部的转化。利用远程教育方式组织镇级教学活动 20 场，村级 192 场，提高党员干部队伍素质，增强服务群众能力。共发展党员 19 人，入党积极分子 20 名。

党风廉政建设扎实推进，党委主体责任全面落实。一是明确抓党风廉政建设、党委履行主体责任，纪委负责监督责任。按照中央“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要求，为镇纪委发挥监督执纪作用创造良好条件。二是强化监督执纪问责，严格查处违法违纪案件。强力支持镇纪委监督执纪问责，深化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监督查处。2018 年共立案 5 件，办结案件 5 件，给予 5 名党员党内处分。三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确保“四风”不反弹。四是实行廉政建设“一岗双责”，全面认真落实“两个责任”。在开展各项工作中，把党风廉政建设与年度各项中心工作同规划、同部署、同实施、同考核，探索“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纪委监督执纪、部门各负其责、群众支持参与”的工作格局，形成“五个手指握成拳”的生动党风廉政建设新局面。

加强领导，加大力度，切实提高党管武装工作水平。

认真学习中央关于加强国防后备力量建设的方针、政策，学习上级党委、军事机关的有关指示，牢固树立党管武装意识，把国防后备力量建设与经济建设摆在同等重要的位置，纳入新坪镇发展总体规划，2018 年新坪镇应征报名 81 人，进站体检 70 人，光荣入伍 15 人，超额完成上级下达的征兵任务。

**【发展工业经济】** 镇党委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狠抓经济建设不放松。全镇新上项目 2 个，其中投资 2500 万元的桂林一方药业有限公司特色药食同源产品、保健食品研发、生产项目厂房已竣工，预计年底可试产；投资 550 万元的荔浦穿越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农家乐生态旅游观光、户外拓展活动项目正在建设中。2018 年工业总产值达到 12.7 亿元，其中规模总产值 11.1 亿元，实现工业企业税收 3493.08 万元，跃居荔浦市第二。

**【发展现代农业】** 新坪镇充分发挥资源优势，大力发展现代特色农业。一是荔浦市马蹄广西现代特色农业县级示范区通过验收，创建了新坪镇安民砂糖桔村级现代特色产业示范区、新坪镇长滩、清江林下药材种植村级现代特色示范区，通过示范辐射带动作用，促进农业产业结构不断优化和发展。2018 年全镇水果总面积达到 2.8 万亩，水稻种植 1.82 万亩，荔浦芋 0.2 万亩，生姜 0.2 万亩，蔬菜 1.7 万亩。二是注重宣传培训，提高农业技术。下村召开技术培训班达 30 多次，培训人员 1500 多人次，技术人员下村指导 200 多人次，接受群众咨询达 3000 多人次。积极开展黄龙病综合防控宣传，已召开培训会 5 期，培训农户 272 人。三是认真抓好农机安全工作。通过设立警示牌，书写永久性标语等措施提醒和教育

农机手注意驾车安全。全镇共培训 2 次 95 人次，发放资料 6500 份，张贴标语 152 条，悬挂横幅 2 条。开展检查 51 天，检查车辆 89 台，发现未挂牌 5 辆，违法改装三轮车 2 辆。隐患排查 46 天，排查隐患 33 处。已整改 32 处。

**【基础设施建设】** 通过政府引导，投资 500 多万元的通长滩村道路续建工程已完成建设，打通了贫困村行路难的最后一公里。启动实施了清江村委至柑子槽道路硬化项目，投资 150 万元通万家屯 2.5 千米道路硬化已完成建设，投资 49 万元的金竹屯 700 米通屯道路硬化已完成；投资 100 万元的黄竹至水井屯通屯 1.7 千米道路硬化已完成，投资 110 万元的大兴至岔道口 1.9 千米道路硬化已完成。

2018 年获批交通、饮水、路灯等“一事一议”项目 32 个，获得奖补资金 181.5 万元；获得宜居乡村建设项目 2 个，奖补资金 41 万元，项目惠及 10 个行政村 27 个自然屯，受益人口达 10314 人，极大改善新坪镇农村的基础设施。

**【集体经济发展】** 积极寻求多方支援，把发展村集体经济收入项目做大做强。引导双和、兴义、黄竹、清江、长滩五个贫困村投入 80 多万元联合建立集装箱养鱼基地，投入 100 万元入股荔浦市穿越旅游开发项目，投入 50 万元兴办柑桔种植基地项目，投入 20 万元组建扶贫建筑工程队，这些长短结合的产业顺利完成集体经济创收标准，并不断壮大。非贫困村安民村投资 10 万元入股宏翔修理厂项目，其他村投资 70 万元入股冷库项目，所得利润作为其余 8 个非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

**【提高综合行政能力】** 狠抓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工作“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责任落实，定期对工业企业、学校、道路交通、水库、建筑工地、地灾防治等行业领域开展巡查检查，全镇全年未发生重大生产安全和环境污染事故；强化安全、环境保护宣传培训，全面完成全国第二次污染源普查任务，人民群众安全、环保意识明显增强。提高办事效率，加强土地监察动态巡查，全年测绘丈量土地 136 宗，审批用地 90 宗，办理规划许可证 90 宗，立案查处 4 宗违法用地，结案 3 宗。对 68 户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危房进行改造且均达到入住宅条件；通过积极宣传和现场学习，完成改厨 1740 户，改厕 1740 户，顺利完成了上级下达任务，改善了群众居住条件。全力以赴推进荔玉高速公路征地拆迁工作，现已进入征地拆迁扫尾阶段。

**【文化工作】** 组织实施了黄竹、清江、长滩、汉田村级公共服务中心建设工程；公共文化基础设施每周免费开放 40 小时。挖掘传承传统文化，培养壮大文化力量，组织了曲艺、舞蹈、篮球等 20 多支队伍，举办文艺汇演 30 多场次。宣传工作走在全市前列，各新闻媒体上稿任务完成均超半，大大提升了新坪知名度。

**【卫计工作】** 严格落实各项计生政策，重点做好实施全面两孩政策、生育服务证办理、预防艾滋病等工作，加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2018 年区间内，全镇出生人口 351 人，其中政策内出生 345 人，政策外出生 6 人，符合政策生育率为 98.29%；区间内应立案 6 例，已立案 6 例，立案率 100%，区间已征收社会抚养费 44150 元；帮助 8 户群众办理小额贷款共计 16 万元，完成率 100%；完成关爱保险共计 3038 份，超额完成任务的 31%；为独生子女户、双女结扎户办理爱心保险 416 户；开展全员人口系统内流动人口信息核查工作，卫生医疗取得实际性好转，家庭签约、健康扶贫等取得了实效，群众满意度逐步提升。

**【平安建设】** 新坪镇坚持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以扫黑除恶专项行动、全面从严治警“五查五整顿”和深入“平安乡镇”创建活动为契机，努力创造社会治安稳定，百姓安居乐业的和谐环境。一是加强对“黄赌毒”打击力度，2018 年立案 38 起，破案 38 起，抓获违法嫌疑人 58 人。其中治安吸毒案件 18 起，破案 18 起，抓获违法嫌疑人 34 人（行政拘留 20 人，强制戒毒 6 人，社区戒毒 8 人）。刑事吸毒案件 2 起，破案 2 起，抓获违法嫌疑人 2 人。治安赌博案件 8 起，破获 8 起，抓获违法嫌疑人 22 人。二是协同卫生院全力配合派出所对 18 名精神病患者进行集中收治、分类管控，并按每月 200 元补贴发放给精神病患者监护人，充分调动监护人配合、管

护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三是加大宣传力度，利用在集镇圩日时间，多次在全镇人流量较大地段摆摊设点，发放扫黑除恶、防处邪教、禁毒等平安建设宣传资料 2000 余份，宣传袋 1000 余个，张贴标语 500 多条（张），悬挂横幅 20 余条。四是定期开展“七五”普法进校园、进社区、进乡村、进企业、进单位、进机关等法制宣传教育 6 次以上，授课听众 3000 人以上，组织开展镇村两级矛盾纠纷排查 30 次以上，调处矛盾纠纷 204 件，调结 197 件，化解群体性事件 12 起，进京 1 起，但正在妥善解决中。实现无进京赴邕非访目标，完善了矛盾排查调处网络，把群众大量诉求和矛盾解决于萌芽状态，实现了“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的信访维稳工作目标，社会管理综合治理水平大幅提高，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处于较好水平。

**【民生保障】** 着力促进民政工作的公开透明，按照上级统一部署，开展了低保清理工作，严格按照政策精神，做好宣传动员，入户核查，建档立册。加大社会救助力度，农村低保户 647 户 1322 人，发放低保金 3560794 元，城镇低保户 14 户 18 人，发放城镇低保金 77280 元；特困人员 264 人，发放特困人员生活费 1258080 元；孤儿 3 人，发放孤儿生活费 21600 元。重度残疾人补贴 226 人，发放重度残疾人补贴 137400 元，困难残疾人 193 人，发放困难残疾人补贴 117000 元。2018 年一至四季度 80 岁以上高龄人员 887 人，发放高龄补贴 418080 元。实施阳光家园计划项目，扶持贫困残疾人家庭 15 户，投入资金 22500 元；实施阳光助残养殖项目，扶持贫困家庭 22 户，发放猪花 44 头，饲料 44 包，益生菌 22 包，投入资金 26400 元。实施阳光助残种植项目，扶贫 8 户，投入资金 9600 元；实施贫困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扶贫 10 户，投入资金 40 万元，实施困难残疾人康复服务项目，对 180 人困难残疾人进行康复服务，投入资金 34200 元。进一步改善了农村弱势群体的生产生活条件和自我发展能力。

**【脱贫攻坚】** 强化组织领导，凝聚脱贫攻坚合力。加强扶贫攻坚指挥部人员队伍建设，以党委书记抓全局，强化八个脱贫攻坚工作专责小组责任落实，狠抓“六大行动”活动落实，有序推进新坪镇精准脱贫各项工作的深入开展。坚持问题整改作为导向，分三个阶段对自治区第六巡视、国家扶贫开发成效考核、2016 年来历次巡视反馈问题一律开展“回头看”，坚持举一反三，责任到人，从 25 类反馈问题中梳理出 130 项整改内容，制定了 269 项整改工作措施，并精心组织各单位学习《习近平扶贫论述摘编》提高思想认识，着力解决新坪镇脱贫攻坚存在的问题短板。扎实开展分年度分措施脱贫计划和“二上二下一微调”工作，为 338 户 913 人制定了“一户一策”分年度脱贫计划，2018 年圆满完成全镇 119 户 364 人脱贫，黄竹、清江两个贫困村摘帽的目标。压实精准帮扶工作，对全镇 35 个帮扶单位的 673 名帮扶责任人进行“一户一册一卡”、扶贫政策落实等业务培训全覆盖，并组织所有的帮扶人开展扶贫知识竞赛考试。狠抓工作作风建设，前三季度组织了 3 次全方位的交叉检查工作，入户督查帮扶工作问题并下方督查通报和问题清单要求各帮扶责任人转变工作作风举一反三落实整改。盯住短板打赢产业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集体经济发展三场硬仗，积极落实“以奖代补”政策，全镇以“5+2”及贫困村自选的杉树为标准为 270 户申请奖补资金 75 万



2018 年 7 月 31 日，县人大常委会主任覃舜（右）到新坪镇慰问退伍军人

元，为 203 户 2017 年脱贫、2018 年计划脱贫户申请结对帮扶资金 52.9 万元；落实金融扶贫政策，扶贫小额贷款新增放贷 3 户，2018 年为 192 户申请贴息 39.3 万元；并为每个贫困村培育了 3 名以上的致富带头人，带领村民发展产业，贫困村“3+1”特色产业覆盖率全部超过 80%，为贫困村摘帽和贫困户脱贫致富注入了强大的内需动力。下功夫改善贫困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更新完善了全镇的“十三五”项目库并完成了国办系统录入；制定了贫困村集体经济发展规划。控辍保学抓教育扶贫，制定“学前儿童”学会普通话行动方案，让符合条件的所有贫困学生获得“两免一补”、寄宿生补贴等义务教育政策，落实“送教上门”3 人、为 54 人次成功申请雨露计划补助，全镇贫困学生无辍学情况。踏实开展信息比对、“老人户”管理、动态调整工作，新增贫困户 1 户 2 人，错评剔除 4 户 14 人，贫困人口自然增加 34 人，自然减少 91 人，并户 1 户 1 人。积极开展就业大推荐活动，在安民、双和村举办两期烹饪培训班 100 多名贫困户参加为期 1 个月的培训；组织 4 名贫困户参加桂林市扶贫就业推进会；同时依托新坪镇工业园区内 7 家企业梳理出 36 个工种 61 个技术性岗位，459 个生产一线岗位向贫困群众推荐。

**【社会事业】** 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和支持教育事业发展，不断提高义务教育普及率，推动教育事业蓬勃发展。小学教育质量总分排名荔浦市第二，通过均衡教育验收；2018 年新坪镇中学 38 名学生被荔中录取，9 人被荔中初三实验班录取。截至 12 月，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认证人数为 5673 人，参保总人数为 14517 人，参保率为 96.74%，续保人数 8839 人，续保率 91.13% ；完成 204 人的老农保清退，清退资金达 88107.8 元；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缴费人数 27585 人，参保率 98.05%，并已确保建档立卡贫困人员 100% 参保；完成 13 个行政村的村级综合服务中心建设，按照六有标准配备硬件及协管员，确保“六个服务”到村。

**荣誉录**

| 序号 | 获奖单位 | 获奖名称 | 颁奖机关及文号 | 获奖时间 |
|---|---|---|---|---|
| 1 | 新坪镇党委 | 桂林市先进基层党组织 | 中共桂林市委员会<br>市委〔2018〕115 号 | 2018 年 6 月 1 日 |
| 2 | 新坪镇妇联 | 桂林市先进妇联组织 | 桂林市妇女联合会<br>市妇字〔2018〕1 号 | 2018 年 3 月 1 日 |
| 3 | 桂林市丰润莱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女职工委员会 | 荣获桂林市先进妇联组织 | 桂林市妇女联合会<br>市妇字〔2018〕1 号 | 2018 年 3 月 1 日 |
| 4 | 桂林市丰润莱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妇女之家 | 桂林市第七批“五星妇女之家” | 桂林市妇女联合会<br>市妇字〔2018〕1 号 | 2018 年 3 月 1 日 |
| 5 | 新坪镇妇联 | 开展“两癌”保险收缴工作优秀基层单位 | 桂林市妇女联合会、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br>市妇字〔2018〕3 号 | 2018 年 11 月 6 日 |
| 6 | 新坪镇安民村岩脚屯 | 广西森林村庄 | 自治区绿化委员会<br>桂绿字〔2018〕1 号 | 2018 年 1 月 26 日 |
| 7 | 兴义新村屯 | 自治区卫生村 |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br>桂爱卫会〔2018〕7 号 | 2018 年 12 月 26 日 |
| 8 | 叶家厂、玻璃山屯 | 自治区卫生村 |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br>桂爱卫会〔2018〕9 号 | 2018 年 12 月 26 日 |
| 9 | 新坪镇人民政府 | 2018 年乡镇(街道)统计工作规范化建设示范单位 | 自治区统计局办公室<br>桂统字〔2018〕144 号 | 2019 年 1 月 2 日 |

## 2018 年新坪镇自然村(屯)一览表

| 行政村名称 | 自然村(屯)名称 | 户数(户) | 人口(人) | 村委所在地 | 备注 |
|---|---|---|---|---|---|
| 凤岗村 | 大乐山 | 80 | 360 | 大乐山屯 | |
| | 凤田厂 | 118 | 439 | | |
| | 丹竹塘 | 35 | 151 | | |
| | 白弄 | 43 | 167 | | |
| | 观音山 | 62 | 253 | | |
| | 水坳 | 73 | 317 | | |
| | 岭脚 | 49 | 260 | | |
| | 岩转 | 49 | 215 | | |
| | 冷水 | 195 | 711 | | |
| | 葫芦岭 | 92 | 370 | | |
| | 新村 | 450 | 1800 | | |
| 兴坪社区 | 下苏 | 167 | 680 | 街上屯 | |
| | 玻璃山 | 19 | 125 | | 绿色村屯 |
| | 唐家村 | 80 | 299 | | |
| | 街上 | 96 | 381 | | |
| | 校椅 | 118 | 489 | | |
| | 芳村 | 102 | 420 | | |
| | 富足厂 | 117 | 481 | | |
| | 兰村 | 162 | 660 | | |
| 广福村 | 官田 | 145 | 593 | 大矮山屯 | |
| | 大古告 | 64 | 260 | | |
| | 屯等 | 181 | 665 | | |
| | 大矮山 | 38 | 171 | | |
| | 小矮山 | 48 | 184 | | |
| | 土角 | 107 | 420 | | |
| | 城里 | 31 | 135 | | |
| | 坡上 | 43 | 173 | | |
| | 三界 | 47 | 177 | | |
| | 东村 | 56 | 246 | | |
| | 寨背 | 111 | 445 | | 文明村 |
| 桂东村 | 小古告 | 190 | 693 | 上桂山屯 | |
| | 下桂山 | 158 | 572 | | |
| | 上桂山 | 67 | 236 | | |
| | 白面 | 111 | 348 | | |
| | 大花岭 | 65 | 204 | | |
| | 许家 | 61 | 229 | | |
| | 山背 | 61 | 212 | | |

续表

| 行政村名称 | 自然村(屯)名称 | 户数(户) | 人口(人) | 村委所在地 | 备注 |
|---|---|---|---|---|---|
| 大瑶村 | 兰厂 | 82 | 302 | 大瑶屯 | |
| | 新寨 | 46 | 188 | | |
| | 大瑶 | 64 | 228 | | |
| | 绿豆坪 | 53 | 198 | | |
| | 桂山冲 | 56 | 230 | | |
| | 白面冲 | 19 | 78 | | |
| | 毛豆冲 | 25 | 110 | | |
| 双和村 | 东修 | 57 | 187 | 大旺屯 | |
| | 塘窝 | 95 | 327 | | |
| | 天鹅塘 | 7 | 27 | | |
| | 牛练 | 84 | 280 | | |
| | 大旺 | 116 | 373 | | |
| | 坝头 | 46 | 169 | | |
| | 大石磴 | 98 | 332 | | |
| | 岭界 | 27 | 82 | | |
| | 余家 | 19 | 80 | | |
| | 鲁仙 | 125 | 425 | | |
| | 茶改山 | 28 | 97 | | |
| | 李家厂 | 28 | 99 | | |
| | 大坪 | 11 | 41 | | |
| | 小石磴 | 50 | 178 | | |
| 高寨村 | 枫木冲 | 72 | 282 | 茨菇冲屯 | |
| | 茨菇冲 | 24 | 100 | | |
| | 古结 | 73 | 265 | | |
| | 高寨 | 99 | 320 | | |
| 安民村 | 大冲 | 34 | 92 | 上苏屯 | |
| | 碳山 | 14 | 40 | | |
| | 龙邓 | 15 | 56 | | |
| | 长洞 | 61 | 250 | | |
| | 官岩 | 130 | 524 | | |
| | 上苏 | 230 | 918 | | |
| | 叶家厂 | 44 | 184 | | 生态乡村 |
| | 莲塘 | 152 | 687 | | 生态乡村 |
| | 岩脚 | 42 | 178 | | 生态乡村 |
| | 岩门 | 74 | 324 | | |
| | 青甸 | 127 | 562 | | |

续表

| 行政村名称 | 自然村(屯)名称 | 户数(户) | 人口(人) | 村委所在地 | 备注 |
|---|---|---|---|---|---|
| 汉田村 | 青龙 | 105 | 481 | 汉田屯 | |
| | 兰墩 | 85 | 331 | | |
| | 汉田 | 76 | 328 | | |
| | 小古西 | 103 | 298 | | |
| | 大古西 | 105 | 485 | | |
| | 黄村 | 116 | 396 | | |
| | 龙岩 | 42 | 160 | | |
| | 塘头 | 30 | 136 | | |
| | 车田 | 37 | 126 | | |
| | 假洋 | 28 | 100 | | |
| | 车田辅 | 36 | 84 | | |
| 兴义村 | 新高岭 | 15 | 65 | 新村屯 | |
| | 岩口 | 99 | 345 | | |
| | 新村 | 38 | 128 | | 生态乡村 |
| | 江口 | 7 | 32 | | |
| | 屯眷 | 48 | 154 | | |
| | 成德 | 29 | 29 | | |
| | 老高岭 | 22 | 103 | | |
| 八鲁村 | 坪岭 | 160 | 610 | 八鲁屯 | |
| | 龙磨 | 46 | 180 | | |
| | 塘背 | 44 | 185 | | |
| | 八鲁 | 80 | 280 | | |
| | 新村 | 33 | 147 | | |
| | 太平 | 32 | 135 | | |
| | 牛角 | 36 | 135 | | |
| | 古累 | 34 | 145 | | |
| | 金坡 | 6 | 25 | | |
| | 桥头瑶 | 11 | 45 | | |
| | 杨柳塘 | 6 | 25 | | |
| | 蒙冲 | 5 | 16 | | |
| 黄竹村 | 深泥田 | 48 | 181 | 深泥田屯 | |
| | 黄竹 | 25 | 93 | | |
| | 龙冲 | 18 | 71 | | |
| | 水井 | 17 | 67 | | |
| | 大槽 | 16 | 48 | | |
| | 大兴 | 30 | 107 | | |

续表

| 行政村名称 | 自然村(屯)名称 | 户数(户) | 人口(人) | 村委所在地 | 备注 |
|---|---|---|---|---|---|
| 清江村 | 清江 | 36 | 150 | 清江屯 | |
| | 万家 | 15 | 54 | | |
| | 柑子槽 | 31 | 119 | | |
| | 白腊 | 21 | 75 | | |
| | 金竹 | 17 | 68 | | |
| 长滩村 | 禾抱冲 | 8 | 29 | 长滩屯 | |
| | 长滩 | 14 | 65 | | |
| | 杨梅 | 22 | 86 | | |
| | 六腊 | 7 | 34 | | |
| | 横冲 | 11 | 27 | | |
| 合计 | | 7868 | 30337 | | |

## 杜莫镇

**【概况】** 杜莫镇位于荔浦市东南部,地势东南高西北低,西部属山区,东、南及北部多为丘陵,平面图形呈不规则长方形,东与新坪镇相邻,南与蒙山县新圩镇接壤,西临龙怀、青山两乡镇,北界荔城镇,距荔浦市 13 千米,二级公路 321 国道线横贯全镇,是荔浦市唯一的革命老区乡镇。2018 年,行政区划面积 119 平方千米,耕地面积 28197 亩;总人口 24743 人,其中农业人口 21100 人;有壮、汉、瑶、苗等多个少数民族。辖 11 个行政村,99 个自然村,1 个社区,31 个居民小组。

镇领导班子有镇党委、镇人民政府、镇人大主席团,内设机构有:党政办公室、农业服务中心、企业站、社会保障服务中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水土保持站、文化体育广播站、卫生和计划生育办公室、卫生计生监督站、民政办公室、环境卫生管理站、国土规建环保安监站。核定行政编制数 30 名,在职 29 人;后勤服务聘用人员控制数 2 名,在职后勤 2 人;事业编制 35 名,在职 31 人。

2018 年完成工业总投入 14431 万元,其中新上项目 2 个,总投资 6475 万元,全镇 19 个企业,技改总投入 7956 万。超额完成全年税收任务,总额达 1324.71 万元,同比增长 51.81%,占全年任务数的 132.01%。2018 年,杜莫镇榕洞村荣获“五星级党组织”称号,杜莫镇金鸡村荣获“四星级党组织”称号,自治区司法厅通报表扬部分人民调解委员会(杜莫镇人民调解委员会),自治区爱卫办关于 2018 年自治区卫生镇和卫生村以及卫生先进单位复审结果的通报(张村长社屯),桂祥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获桂林市十佳养殖大户,杜莫镇妇联荣获“优秀基层妇联单位”称号,杜莫镇金鸡村荣获桂林市五星妇女之家。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杜莫镇荔蒙北路 53 号。

**【党建】** 2018 年,镇党委强化组织管理和作风建设,不断提升基层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开展常态化学习教育。认真落实“三会一课”制度,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以落实各项学习计划为主要抓手,各支部定期组织党员开展集体学习,进一步深入学习《▫▫▫▫党▫▫》《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等,采取逐字逐句▫▫▫▫▫导干部带头学、党员轮讲相互学等多种形▫▫▫▫▫高党员的理论水平和专业素养。

严格把控“入党关”。积极落实《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规范各项工作程序,镇党委在发展党员上,坚持“十六字”方针,严格实行公推公示制,把好“五个关口”,做到“五个不发展”,发展预备党员 11 名。

积极发掘保护红色文化。整合多方资金,对“修荔蒙”支部纪念馆进行修缮建设,该项目是 2018 年开工建设的全县重大项目之一,旨在对张村大张村屯的支部遗址进行修缮保护,将其打造成为荔浦党

校分校、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红色旅游重要景点。2018 年投入资金 232.9 万元，已完成道路拓宽、荔蒙游击队活动场所及住所、“修荔蒙阳” 四县工委旧址修复工作，旅游厕所和小广场正在建设中。

多元化发展村集体经济。指导监督全镇 11 个村发展村集体经济，坚持因地制宜，理清发展思路，通过种植荔浦芋、生姜、林下鸡养殖等传统农业模式和入股采石场的新型 “村 + 企” 合作模式，增加集体经济收入，同时也积极响应国家号召，选择光伏发电拓宽村级集体经济收入渠道，形成了多元化发展格局。2018 年杜莫镇 4 个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达 4 万 ~6 万元，其余面上村达到 2 万元以上。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坚决贯彻落实自治区十一届纪委四次全会和市纪委五届三次全会精神，以 “踏石留印、抓铁有痕” 的精神抓作风整治，通过加大宣传教育、细致排查、严肃责任追究等方式，加强党风廉政建设，2018 年立案审查 6 人，结案 6 人，给予党内警告 6 人。

**【农业产业发展】** 围绕 “10+3” 特色农业产业提升行动，帮助每个行政村选定 1 项以上特色明显的富民产业，并制定村经济发展计划。建成自治区级乡镇示范基地 2 个，通过示范区的辐射带动作用，新增莲藕种植 300 亩，百香果种植 365 亩，甜茶种植 252 亩，砂糖桔种植 1785 亩，至此全镇砂糖桔种植面积达 14500 亩，促进了农民增收致富。生猪养殖取得大突破，位于金鸡村的首个自治区级五星级全封闭高架漏缝网床生态发酵养猪场——桂祥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年出栏生猪达 4 万头，荣获桂林市人民政府颁发的 “十佳养殖大户” 称号。



2018 年 6 月 21 日，桂林市公安局到杜莫镇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基础设施建设】** 2018 年申报并完成 “一事一议” 项目 32 个，总投入资金 277 万元；整合扶贫等项目资金 485.7 万元完成旧寨、大行山、上乐邦等 20 条共 15 千米的村屯道路硬化工程；不断改善农村人居条件，完成 1350 户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和 1350 户农村清洁厨房改造建设的任务，完成 32 户危房改造工程；争取 30 万元资金进行鳌鱼头屯建设生态乡村示范点建设。

**【便民服务】** 以 “建设一个中心，做好六项服务” 为目标，建成张村、六部、下樟、龙珠 4 个村级综合服务中心，全镇各行政村均完成了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初步实现农村基本公共服务全覆盖、农民群众办事不出村。加快提升农村电子商务服务能力水平，通过重点推进 “三有一能” 建设，农村电子商务交易额实现持续增长。

**【财税新突破】** 2018 年，杜莫镇紧紧围绕上级的决策部署，下决心、下力气优化工业发展环境，优化投资环境，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切实为企业发展排忧解难减负增效，促进全镇经济健康良好发展。2018 年完成工业总投入 14431 万元，其中新上项目 2 个，总投资 6475 万元，全镇 19 个企业，技改总投入 7956 万。超额完成全年税收任务，总额达 1324.71 万元，同比增长 51.81%，占全年任务数的 132.01%。

**【脱贫攻坚】** 杜莫镇把脱贫攻坚当作全镇工作的头等大事、一号民生工程来抓，紧紧围绕贫困村 “十一有一低于” 和贫困户 “八有一超” 的目标，创新工作思路，扎实推进脱贫攻坚工作。一是做好贫困人口动态调整。对照上级文件

要求，结合实际情况，确定应纳尽纳户 3 户 7 人，错评剔除户 3 户 5 人，实现贫困人口动态管理。二是做好“一户一册一卡”发放填写。通过镇与镇之间、村与村之间抽查及全面普查的方式，对全镇贫困户卡、册的发放和填写情况进行督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三是精准落实帮扶政策。2018 年落实结对帮扶资金 75 户 22.5 万元，发放“以奖代补”资金 173 户 49.11 万元，扶贫小额信贷 126 笔 506.5 万元。四是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六部村资金投入 282.83 万元修建道路 6.42 千米；下樟村投入资金 99.22 万元修建道路 2.9 千米；投入资金 18 万元修建篮球场 2 个。通过 2018 年扎实的精准帮扶，杜莫镇 66 户 157 人如期脱贫。

**【荔玉高速征地拆迁工作】** 全镇需进行征地数量为 1332 亩、房屋等建筑物拆迁 26 座、坟墓拆迁 389 座。2018 年完成征地 1312 亩，房屋拆迁 6 座，坟墓拆迁 389 座。现在采取了干部包户的方式，攻坚克难，对少数青苗、房屋“钉子户”争取尽快完成协议签订工作。

**【民生保障】** 2018 年农村低保全镇累计保障户数 593 户，保障人数 1180 人，发放保障金 293 万多元；城市低保全镇累计保障户数 10 户，保障人数 15 人，发放保障金 6 万多元。组织了全镇城市、农村低保年审排查，召开民政低保评议会 22 场次，对低保对象进行民主评议；城乡大病医疗实施分类救助，累计救助城乡大病患者 82 人（次），发放救助金 21 万多元。

**【乡村文化工作】** 通过资金赞助、骨干培训、比赛交流等方式，支持引导乡村文化蓬勃发展，寨村莫王庙“三月三”庙会、榕洞村瑶族“盘王节”等地方特色文化活动十分活跃，选派舞蹈《土家妹子》参加“荔江之夏”文化节，荣获三等奖。投资 4 万多元在六部村、下樟村建成“儿童之家”，并在下樟村召开了桂林市“儿童之家”项目创建工作现场推进会，全镇“儿童之家”覆盖率达 82%，极大丰富儿童文化生活。

**【社会稳定工作】** 杜莫镇始终保持对犯罪分子严打高压态势，深入开展专项行动，精选优秀青年力量，组建乡镇治安联防队伍，深入田间地头，调解纠纷、巡逻防范、防盗防火、强化治安管控，成为维护社会治安秩序的有力辅助力量，为社会稳定、人民安居乐业加了“双保险”。同时联合派出所、供电所、食品药品监督所等部门对集镇、学校开展防火防电、食品等安全督查，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不断提升。

**荣誉录**

| 序号 | 获奖单位 | 获奖名称 | 颁奖机关及文号 | 获奖时间 |
|---|---|---|---|---|
| 1 | 杜莫镇人民调解委员会 | 自治区先进人民调解委员会 | 自治区司法厅<br>桂司通〔2018〕193 号 | 2018 年 11 月 30 日 |
| 2 | 杜莫镇张村长社屯 | 2018 年自治区卫生村 | 自治区爱卫办<br>桂爱卫会〔2018〕9 号 | 2018 年 12 月 26 日 |

**2018 年杜莫镇自然村（屯）一览表**

| 村民委员会、社区名称 | 户数（户） | 人口（人） | 自然村（屯）名称 | 村委所在地 |
|---|---|---|---|---|
| 三保村 | 137 | 468 | 盘龙 | 三保村 |
| | 65 | 227 | 列口 | |
| | 51 | 248 | 马六 | |
| | 43 | 249 | 老钟厂 | |
| | 76 | 358 | 步王 | |
| | 25 | 99 | 福应 | |
| | 75 | 256 | 隔界 | |
| | 109 | 358 | 桥头 | |

续表

| 村民委员会、社区名称 | 户数(户) | 人口(人) | 自然村(屯)名称 | 村委所在地 |
|---|---|---|---|---|
| 金鸡村 | 83 | 291 | 马江 | 金鸡村<br>马江屯 |
| | 25 | 100 | 屯必 | |
| | 25 | 97 | 金鸡屯 | |
| | 32 | 133 | 屯边 | |
| | 13 | 53 | 东瓜顿 | |
| | 91 | 308 | 古要 | |
| | 87 | 283 | 东寨 | |
| | 77 | 274 | 羊额 | |
| | 70 | 217 | 邓村 | |
| | 89 | 279 | 六连 | |
| 寨村 | 43 | 176 | 大行山 | 寨村<br>寨村屯 |
| | 67 | 223 | 水葫芦 | |
| | 24 | 113 | 枇杷坪 | |
| | 70 | 262 | 枇杷 | |
| | 71 | 286 | 仙女岩 | |
| | 28 | 144 | 大岭 | |
| | 34 | 197 | 敢应 | |
| | 352 | 1547 | 寨村 | |
| 杜莫社区 | 35 | 104 | 东角塘 | 荔蒙北路 |
| | 15 | 41 | 长圳 | |
| | 30 | 99 | 水圳 | |
| | 12 | 40 | 上金鸡 | |
| | 16 | 61 | 下金鸡 | |
| | 45 | 128 | 祠堂 | |
| | 11 | 41 | 老寨 | |
| | 104 | 332 | 葛村 | |
| | 151 | 410 | 平塘 | |
| | 604 | 2017 | 杜莫街 | |
| | 216 | 1105 | 城镇居民 | |
| 张村 | 34 | 125 | 东边桥 | 张村<br>庙楼屯 |
| | 110 | 447 | 大张村 | |
| | 45 | 185 | 小张村 | |
| | 67 | 257 | 鳌鱼头 | |
| | 57 | 192 | 古洞 | |
| | 57 | 192 | 庙楼 | |
| | 48 | 182 | 落山头 | |
| | 121 | 435 | 长社 | |
| | 197 | 664 | 三里 | |
| | 70 | 250 | 棚村 | |

续表

| 村民委员会、社区名称 | 户数(户) | 人口(人) | 自然村(屯)名称 | 村委所在地 |
|---|---|---|---|---|
| 上龙村 | 88 | 323 | 上龙 | 上龙村<br>上龙屯 |
| | 99 | 343 | 板发 | |
| | 91 | 357 | 下龙 | |
| | 107 | 399 | 金妈 | |
| 屯顿村 | 132 | 450 | 枫木林 | 屯顿村<br>屯顿屯 |
| | 47 | 125 | 旧寨 | |
| | 56 | 260 | 古东 | |
| | 57 | 212 | 大卷 | |
| | 63 | 210 | 大古赏 | |
| | 76 | 266 | 小古赏 | |
| | 69 | 335 | 屯顿 | |
| | 34 | 135 | 七星山 | |
| 龙珠村 | 38 | 145 | 吴村 | 龙珠村<br>公乐坪屯 |
| | 83 | 330 | 仙台坪 | |
| | 29 | 105 | 旱塘 | |
| | 76 | 301 | 外屯 | |
| | 43 | 165 | 内屯 | |
| | 18 | 71 | 拱桥 | |
| | 28 | 105 | 公乐坪 | |
| | 16 | 66 | 小山湾 | |
| | 43 | 125 | 大山湾 | |
| | 44 | 180 | 凉亭 | |
| | 102 | 385 | 屯旺 | |
| | 41 | 178 | 谢家厂 | |
| 六部村 | 104 | 408 | 龙岭 | 六部村<br>六部屯 |
| | 64 | 247 | 公孟 | |
| | 69 | 263 | 六部屯 | |
| | 42 | 151 | 杨家 | |
| | 43 | 162 | 邹家 | |
| | 60 | 201 | 王家 | |
| | 62 | 222 | 三支冲 | |
| 下樟村 | 70 | 281 | 三山 | 下樟村<br>下樟屯 |
| | 78 | 290 | 下樟 | |
| | 35 | 126 | 下乐邦 | |
| | 33 | 110 | 上乐邦 | |
| | 35 | 151 | 坳背 | |
| | 25 | 110 | 六定 | |
| | 115 | 384 | 上樟 | |

续表

| 村民委员会、社区名称 | 户数(户) | 人口(人) | 自然村(屯)名称 | 村委所在地 |
|---|---|---|---|---|
| 榕洞村 | 47 | 156 | 古远 | 榕洞村古远屯 |
| | 66 | 213 | 田尾 | |
| | 80 | 277 | 新安 | |
| | 104 | 345 | 榕洞 | |
| | 14 | 66 | 新建 | |
| | 51 | 193 | 三六枧 | |
| 合计 | 6594 | 24743 | | |

## 荔 城 镇

**【概况】** 荔城镇是荔浦市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国道 321、323 横贯全镇，是通往桂林、柳州、梧州、贺州四市的公路交通枢纽。2018 年，行政区域面积 95 平方千米，耕地面积 2.41 万亩；下辖 10 个社区、居委会和 10 个村委会，总户数 23087 户，总人口 78382 人。

镇领导班子有镇党委、镇人民政府、镇人大主席团，内设有党政办办公室、人口和计划生育办公室、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荔城镇农业服务中心、荔城镇文化广播电视站、荔城镇水利站、荔城镇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站、荔城国土规建环保安监站、荔城镇社会保障服务中心共 11 个机构，2018 年，行政编制 41 名，其中行政工勤编制 3 名，事业编制 45 名，行政在职 39 人，事业在职 39 人，共 78 名在职人员。

2018 年荔城镇完成工业总产值 45.73 亿元，同比增长 11.26%，其中规模工业完成 43.58 亿元，同比增长 7.835%。完成工业投入 24321 万元。完成工业税收入库 13,662.54 万元，完成全年任务 100.61%，同比增收 1857.93 万元，增长 15.73%。其中国税完成 9,017.46 万元，地税完成 3,265.18 万元，第三产业税收完成 1379.9 万元。2018 年，获得“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先进单位”“政治、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先进乡镇”“美丽荔浦乡村工作先进乡镇”“创建自治区文明城市先进单位”等荣誉。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南路 7 号。

**【党建】** 深入学习，推进学习教育常态化。继续以“四比四评”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规范“三会一课”制度，坚持领导干部带头学、党员干部带头学。坚持用党章党规规范党组织和党员行为，明确问题查找重点，仔细开展问题查摆，积极落实问题整改；完善健全规章制度，发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带动效应。

强化建设，打造基层党建新品牌。坚持把抓基层、打基础作为管党治党的长远之计和固本之举，不断推进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积极打造沙洞社区基层党建品牌示范。2018 年，5 个党组织获得“荔浦县先进基层党组织”、5 名党员获得“荔浦县优秀党务工作者”、6 名党员获“荔浦县优秀共产党员”荣誉。

创新载体，促进“两新”党组织建设。继续扎实开展“两新”组织党组织建设工作，结合实际创新活动载体，促进“两新”党组织建设。俏天下家居用品有限公司、智仁食品有限公司作为自治区“10+3”农业现场会的参观现场点，党建工作和公司发展得到上级领导的充分认可。俏天下公司还被市委组织部评为桂林市基层党建工作示范点(一等)。

**【脱贫攻坚】** 明确目标，帮扶到位。全镇现有未脱贫 81 户 213 人，预计 2018 年脱贫 26 户 72 人，涉及 13 个村居。荔城镇今年贫困户发展养殖产业 55 户，种植产业 48 户，申请财政专项结对帮扶资金 59 户 17.7 万元，以奖代补 38 户 7.96 万元，实现转移就业 77 户。危房改造共 11 户，已全部完成。低保、五保、残补、高龄、养老、优抚、计生、贷款贴息、结对帮扶、产业以奖代补等政策补助已全部落实到位。

驻村工作，严格督查。一是召开班子会议认真学习上级文件精神，部署县派工作队员、镇挂村工作队员驻村工作。根据实际情况采购置办住村生活物资，全部做到“八有两安”住村标准要求。二是组织驻村工作队员召开“乡村振兴”工作队员管理等专项工作会议。成立专项工作督导组，采取不定期不提前告知随机走访的方式多次开展驻村工作专项督导工作。严肃工作纪律要求，做到真实住村。

**【稳定经济指标增长】** 抓实经济指标，增强经济发展实力。2018 年全镇完成工业总产值 45.73 亿元，同比增长 11.26%，其中规模工业完成 43.58 亿元，同比增长 7.835%。完成工业投入 24321 万元。完成工业税收入库 13，662.54 万元，完成 2018 年任务 100.61%，同比增收 1857.93 万元，增长 15.73%。其中国税完成 9，017.46 万元，地税完成 3，265.18 万元，第三产业税收完成 1379.9 万元。

推进招商引资，增强经济发展活力。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取得显著成效。招商引资完成新上项目 2 个：桂林荔浦金丰绿色纤维有限公司、桂林九月红衣架有限公司。续建项目 4 个，技改项目 17 个，2018 年完成新上项目 3 个（其中 2000 万元以上 2 个；500 万元以上 1 个）。

促进产业升级转型，发挥经济发展辐射力。充分发挥区位优势，整合各重大项目区位发展空间资源，突显荔城优势，促进形成工业、农业一二三产业、电商、旅游、物流等经济发展链条，带动全镇经济全面稳定发展，以“撤县设市”为契机，为实现“两个建成”目标努力。

**【优化项目环境】** 按照荔浦“撤县设市”的总体发展框架，进一步优化城镇空间布局。一是继续强力推进滨江 C 区征地拆迁工作力度，北广场建设阻碍已全部清扫完。二是北环路、蓝泊湾、东环路、张家湾、美亚迪等项目土地征收扫尾工作稳步推进。三是积极组织开展荔中新校区征地前期准备工作。四是积极处置阳鹿高速矛盾纠纷、阻碍施工等 19 起，保障了项目复工建设。五是荔玉高速征地拆迁应征收土地 671.84 亩，应迁移祖坟 146 座。2018 年本阶段土地征收及迁坟任务全部完成，正按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全力推进房屋拆迁工作。六是全力推进环城公路、高速公路和城市主干道等城市路网工程，全面做好旧城棚户区改造提升，不断完善城市功能，拓展城市发展空间，提升城市形象。

**【党风廉政建设】** 完善制度，严肃查处。完善干部职工管理、公务用车、财务管理等，严格控制一般性费用、公务接待费用、公务用车费用等支出，保证厉行节约的落实到位。加大对各项专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的监督，组织人员对相关站所、村委在惠农补贴、低保、农村危房改造等民生资金拨付使用、分配环节等进行抽查。

高压反腐，决不手软。2018 年荔城镇立案 8 起，给予党政纪处分 6 人，免予处分 2 人。反腐败斗争压倒性态势已经形成，人民群众满意度不断提升。健全和坚持诫勉谈话和函询、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等制度，对苗头性问题及时约谈、函询。

有案必查，形成震慑。针对发现的问题线索深挖细查，2018 年全镇共立扶贫领域案件 4 起，对 2 个原村支部书记进行了党纪处分，起到强烈震慑，为全镇打赢脱贫攻坚战提供坚强纪律保证。



2018 年 6 月 20 日，县人大常委会主任覃舜（右三）到荔城镇白马厂调研

【意识形态工作】 明确责任，塑造坚定政治立场。一是明确镇党委负全面领导责任，党委书记是第一责任人，分管宣传党委委员是直接责任人。二是坚持“一岗双责”，各班子成员对所分管工作职责范围内的意识形态工作负领导责任。三是把意识形态工作纳入班子民主生活和述职述廉报告重要内容，纳入各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和干部职工年度考核内容。

强化学习，开展教育培训活动。一是以党的十九大精神、总书记习近平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党风廉政、精准扶贫等内容，组织党委中心组集体学习 10 次，全体干部职工、村（社区）干部集体学习 12 次。二是利用惠民政策宣讲、“佩戴党徽、重温入党誓词”活动、“三会一课”“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荔江之夏”文艺活动等开展党的十九大知识抢答赛、精准扶贫知识抢答赛，强化学习教育。

结合镇情，坚守意识形态阵地。一是利用 20 个村（社区）设置的《新时代讲习所》、党建宣传专栏等，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二是加强对镇干部工作 QQ 群、微信群等新媒体的监管，只能用于日常工作和传播正面能量信息，不能用作聊天或其他用途。

【创新特色农业】 优化特色农业布局。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着力点，优化农业产业布局，在全镇成功建立村样板示范片 8 个，并成功申报全区乡镇级砂糖桔核心产业示范园；完成黄寨瓢村早稻 150 多亩的超级稻示范点；打造村级现代特色农业示范点 12 个；水果种植实施“三避”技术面积 17000 亩；全镇 20 个行政村全部制定了发展计划并选定了优势产业，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行政村覆盖率达 100% ；全面完成农村土地确权、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

【夯实乡村基础建设】 2018 年全镇完成“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 22 个，其中财政奖补 143 万元，直接受益群众 9867 人；组织发放各项支农补贴资金，其中农机补贴 4.88 万元，退耕还林补贴 4.1 万元，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130.11 万元，农村危房改造补助 63.75 万元；完成农村改厨 1255 户、改厕 1416 户；截至 2018 年年底，全镇建成村级示范综合服务中心 10 个，实现村级综合服务中心全覆盖；强力推进水渠清淤、引水渠三面光硬化、水库水坝维护等工程建设。完成清淤 0.1 流量 55 千米。上洋洞、张家渠道硬化工程完成投资 649443 元。完成了引水渠三面光 400 米硬化；村屯垃圾清运继续实行市场化运作，实现长效保洁。在 2018 年“美丽桂林·乡村建设”现场推进会中圆满完成荔城镇参观点的工作任务，得到上级领导的认可和肯定。

【提升农村生活幸福指数】 宜居乡村，幸福生活。通过交通道路、农业水利、新农村建设、宜居乡村建设、“一事一议”、改厨改厕、村级综合服务中心等争取项目，财政出资、社会捐助、村民集资等共投入近 1600 万元，加大了全镇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村居住环境，促进改善村容村貌。2018 年，完成新修村级道路 3 条：岭松村阿满冲 1500 米、寨脚村六腊屯道路 1300 米、寨脚村骆村屯道路 1700 米，大大改善村民出行条件。

创新管理，巩固成效。2018 年 4 月与保洁公司续签了《荔城镇村屯垃圾清运合同》并且完善了合同内容，村屯环境保洁的市场化运作效果明显，并得到了持续开展。圆满完成了“美丽桂林·乡村建设”现场推进会荔城镇参观点的工作任务，并得到了桂林市、荔浦县领导的认可和肯定。

服务惠民，足不出村。服务惠民专项活动深入开展，完成 10 个村级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及对服务中心协管员进行业务培训，基本做到群众办事不出村。2018 年年底全镇村（社区）综合服务中心的建设实现全覆盖。

【民生工作】 计生工作。区间内出生总人口 920 人，其中政策内生育 885 人，政策外生育 35 人。人口自然增长率为 5.41‰，符合政策生育率为 97.17%。区间查处违法生育案件 35 例，立案 35 例，立案率达 100%。购买关爱保险人数达 6497 人，超额完成了上级下达的任务。采集流动人口 3607 人，其中流出人口 1994 人，已婚育龄妇女 720 人，流入人口 1613 人，已婚育龄妇女 408 人。重点服务对象有效联系率为 100%。荔浦县俏天下家居用品集团有限公司荣获了 2017 年度“桂林市流动人口健康促进示范企业”“自治区流动人口健康促进示范企业”等荣誉称号。

民政工作。全面落实五保供养、特困户生活救助、低保等救助政策，完成优抚对象和退役人员的核对工作，全镇完成退役军人信息采集任务数2400人，工作进度得到上级部门的认可，妥善解决涉军群体的信访维稳处置。

劳保工作。按程序做好农村劳动力资源更新调查工作，创新工作思路，完成对城镇企业职保、城乡居民医保资格认证、缴费、补助发放工作。积极协助上级优抚部门做好每月优抚对象和60岁以上农村籍退役人员的核对工作。

治安防控工作。2018年以来全镇受理治安案件105起，查处77起，立案获刑事案件185起，侦破获刑事案件29起，逮捕犯罪嫌疑人25人，抓获吸毒违法犯罪人员62人，强制戒毒13人。处理各类信访案件15件次，无桂林市监察办转办信访件，3起上级网上转办信访件。抓好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工作，2018年6月份，桂林市禁毒总队领导到荔城镇调研检查，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得到了上级领导一致好评和肯定。继续开展综治E通网格化管理工作，确保全镇网格化管理工作开展正常取得实效。有效保障了全国和自治区两会、东盟博览会、自治区成立60周年庆祝活动、荔浦“撤县设市”大会等重大会议期间良好的社会治安环境秩序。同时结合全镇实际情况，加大普法和扫黑除恶宣传力度，进一步增强了广大人民群众的法律意识和对扫黑除恶活动的重视，有力推动荔城镇民主法治建设进程。

**荣誉录**

| 获奖单位/个人 | 获奖名称 | 颁奖单位及文号 | 获奖时间 |
|---|---|---|---|
| 荔城镇中山社区党支部 | 自治区首批星级农村基层党组织四星级党组织 |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br>桂组通字〔2018〕62号 | 2018年 |
| 荔城镇黄寨村党委 | 自治区首批星级农村基层党组织三星级农村基层党组织 |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br>桂组通字〔2018〕62号 | 2018年 |
| 荔城镇安疆村党支部 | 自治区首批星级农村基层党组织三星级农村基层党组织 |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br>桂组通字〔2018〕62号 | 2018年 |
| 桂林俏天下家居用品集团有限公司 | 自治区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示范点 |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br>桂组通字〔2018〕62号 | 2018年 |
| 荔城镇司法所 | 通报表扬全区人民调解委员会 | 自治区司法厅<br>桂司通〔2018〕193号 | 2018年 |
| 冯金丽 | 通报表扬全区人民调解员 | 自治区司法厅<br>桂司通〔2018〕193号 | 2018年 |

**2018年荔城镇自然村(屯)一览表**

| 村民委员会、社区名称 | 人口（人） | 户数（户） | 自然村(屯)名称 | 村委所在地 |
|---|---|---|---|---|
| 田岭村 | 2528 | 702 | 田岭、六腊、卓家、黄家、蒋家、小龙岸、大龙岸、流沙、老马岭 | 田岭 |
| 桥富村 | 2553 | 645 | 坡良、桥富、大塘、小梧、大梧 | 桥富 |
| 黄寨村 | 4983 | 1210 | 龙口、黄寨、力居、瓢村、莲塘 | 黄寨 |
| 岭松村 | 1810 | 495 | 上大岭、下大岭、新寨、丘家、岭松、孙家、黄家、桥鲁 | 岭松 |
| 寨脚村 | 2702 | 702 | 上寨、中寨、下寨、上骆、中骆、下骆、张家、周家、陆家、陆社、钟家 | 上寨 |
| 南雄村 | 2601 | 629 | 玉雷、高头村、朱家厂、竹高埠、沙地厂、料村、葛麻岭 | 玉雷 |

续表

| 村民委员会、社区名称 | 人口（人） | 户数（户） | 自然村（屯）名称 | 村委所在地 |
|---|---|---|---|---|
| 五里村 | 3356 | 845 | 朝对、内果长、外果长、木鱼、龙渡、马头山、堡脚、土围、五里排、谢家厂、矮山 | 朝对 |
| 古城村 | 1086 | 268 | 小古、大古、老范塘 | 小古 |
| 安疆村 | 1668 | 470 | 中塘、石门坎、沙岭、高洞、回水、东河、山背、大旺、竹水角 | 大旺屯 |
| 金雷村 | 3356 | 845 | 上金雷、下金雷、沙帽山、莫背岭、社边、上渡尾、下渡尾、新厂、坝头 | 下金雷 |
| 沙洞社区 | 9880 | 3386 | 张家湾、大岭口、陈家厂、黎家厂、岭脚、岔路口、尖咀岭、上沙洞、下沙洞 | 荔柳路 |
| 沙街社区 | 3971 | 1094 | 鸳鸯、沙街、樟村、马蹄、唐家厂、古架、下洋洞、老屋厂、上洋洞、鹅坝、大树脚、吴家厂、赖家队 | 中园路 363 号 |
| 沿江社区 | 3637 | 1087 | | 岭南路 46–1 |
| 建新社区 | 5251 | 1502 | | 桂平路 193–2 |
| 篓园社区 | 3400 | 1130 | | 环东路 178 号 |
| 中山社区 | 4768 | 1694 | | 周家塘 2 号 |
| 城东社区 | 5576 | 1813 | | 环东路 62 号 |
| 城南社区 | 5980 | 1858 | | 松园巷 |
| 城西社区 | 4366 | 1135 | | 兴发巷 270 号 |
| 城北社区 | 4910 | 1577 | | 荔新巷 68 号 |
| 合计 | 78382 | 23087 | | |

## 青 山 镇

**【概况】** 青山镇位于荔浦市西南部，是荔浦市的农业重镇、工业强镇、经济大镇。2018 年，行政区划面积 70 平方千米，耕地面积 24637 亩；总人口 37349 人，其中农业人口 7163 人；辖 11 个行政村，83 个自然村，1 个社区，316 个居民小组。

领导班子有镇党委、镇人民政府、镇人大主席团，内设机构有农业服务中心、水利站、文广站、计生站、社保所、国土规建环保安监站。行政编制 38 名，在职 39 人，事业编制 43 名，在职 38 人。

2018 年，青山镇新型城镇化示范乡镇建设项目共 27 个，总投入资金 1.21 亿元。其中规划编制项目 2 个，投入 40 万元；产业培育项目 5 个共投入 5520 万元；房屋建设改造项目 3 个共投入 500 万元；市政公共设施项目共 5 个共投入 2300 万元；生态环境项目 3 个共投入 2435 万元；扶贫与乡村振兴工程 4 个共投入 420 万元；公共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6 个共投入 785 万元，自我加压项目 1 个共投入 200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所有项目均已开工投产，已完成 14 个项目的建设，完成投资 8700 万元，占总投资额 72%。

办公地址在青山镇宏门开发区。

**【党委班子建设】** 围绕扎实建设坚强有力的领导班子．一是召开党建工作部署会，谋划好全镇党建工作，要求党委班子成员和各村党（总）书记担负起领导责任，抓好分管领域党建工作。二是采取镇党建工作领导小组每季度专题研究党建难点问题的办法，实现了对全镇党建工作的全过程管理，确保全镇各项工作的有序开展。

**【基层组织建设】** 深入开展党员大培训工作，全面

提升党员队伍素质，全镇开展党员大培训四次，培训人数约400人次。实施品牌建设示范引领工程。荔江村党建引领村集体经济发展，创建特色党建品牌创建工作。荔江党总支充分发挥资源优势，在国道边的集体土地上规划出一块空地用于建设农产品加工销售服务场所，占地约2400m$^2$。建成后，村党总支部组织公开竞标，承包给有能力的个人或企业，仅此承包金一项，可增加村集体年收入16万元。

**【村集体经济发展】** 2018年全镇11个行政村的村集体经济获得了长足发展，青山镇以现代农业产业发展为依托，实行“种植立村、加工养村”的发展模式，实现了“一村一品”的发展目标，建成了以砂糖桔种植与马蹄加工为支柱产业的经济强镇。在发展村集体经济中，镇党委、政府充分利用地方资源，以市场需求为导向，鼓励各行政村根据本村实际情况发展村集体经济，如荔江村利用村集体土地建设洗果场、冷库，社区出租门面收取租金，大明村入股公司、发展光伏产业等，不搞一刀切。2018年，荔江村集体经济收入18万元，贫困村大明村达到5万元，其他面上村都可以超过2万元。

**【经济指标】** 2018年，全镇地区生产总值增长7.5%；工业企业税收完成3021.08万元；固定资产投资26161万元，占任务数109.92%；完成技术改造投资13个，投入24211万元，占任务数110.38%；规模工业总产值同比增长16.87%；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同比增长10%。主要经济指标完成年初目标，经济运行保持稳中向好的良好态势。一是招大引强实现突破。成功引进投资2780万元的荔浦鑫彩达工艺品有限公司，投资1620万元的荔浦鸿业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和投资560万元的荔浦银宇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招商成果十分喜人。二是农业示范效益突出。荔江湾砂糖桔产业示范区获第四批桂林市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青山镇甜蜜香桔农业示范园获荔浦第一批现代特色农业乡级示范园；三联村盆景园艺示范点、三联村、青山社区、拱秀村、大明村等4个柑桔示范点获荔浦第一批现代特色农业村级示范点。三是旅游产业发展迅速。荔江湾景区提升改造项目已顺利完工，成为广西乃至华南区域独具特色旅游观光景点，全镇旅游发展活力进一步增强。四是品牌形象全面展示。2018年，青山镇先后荣获桂林市“美丽桂林·乡村建设”先进乡镇，桂林市关爱女性健康“两癌”保险工作优秀基层妇联单位，桂林市党的十九大和2018年全国两会期间全市信访维稳工作先进单位，“美丽荔浦”乡村建设工作先进乡镇，同时永镇村歧路屯获自治区卫生村，青云村龙头山屯获广西绿色村屯，荔江村、三联村获荔浦文明村等一批自治区、桂林市级、荔浦市级荣誉近十项，“2018年发展中国家农村发展与减贫官员研修班”活动现场会、自区现代特色农业产业“10+3”提升行动阶段总结暨转段动员部署会、自区“四好农村路”现场会、桂林市“美丽桂林”乡村建设活动现场推进会等国家、自治区、桂林市现场会均在青山设立现场参观点。各项工作得到各级领导和有关部门的充分肯定。

**【重大项目建设】** 为加快全镇重大项目建设，凝心聚力攻坚克难，工作取得重大进展。一是征地拆迁攻坚工作快速推进，北环路建设项目征地任务完成



2018年6月5日，桂林市美丽宜居乡村现场会与会人员到青山镇参观

100%，荔浦县荔江生态保护与综合开发征地任务完成 80% 以上。二是青山镇新型城镇化示范乡镇建设项目共 27 个，总投入资金 1.21 亿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所有项目均已开工投产，已完成 14 个项目的建设，完成投资 8700 万元，占总投资额 72%。三是投资 6000 万元的荔江湾大跨度高空观光玻璃栈道项目、花岗岩滑道项目、仿生步道项目和奇石馆项目已顺利完工，2018 年 12 月正式营业。

**【招商引资】** 为推进青山企业转型升级，提高未来市场的竞争力，青山镇鼓励企业大胆创新创业，积极引入资金和项目，培育和发展新型产业。一是成立工业发展专项项目服务推进小组，全方位保障工业发展。二是不断巩固传统产业，通过持续发挥政府的桥梁作用，帮助企业解决融资难、用地难的问题。如正在努力解决福康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为扩大生产规模盖建新厂房用地问题；为冠升塑料、东源印务等企业新增项目用地，已完成住建规划选址。三是引进新项目。引进广东老板在金牛工业园区购地 20 亩项目用地发展新型印务包装；由裕祥公司全资控股投入 1200 万元，在长水岭工业区购地 30 亩设立荔浦裕祥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户外家居用品生产项目，已投入生产；新上 2000 多万元的荔浦鑫彩达工艺品有限公司金属制品项目前期建设工作已完工，12 月已进行生产；正在洽谈中的由荔浦银子园农产品专业合作社投资 800 多万元的塑料制品生产项目落地顺利，已在小微工业园购置土地 8 亩。

**【壮大现代农业】** 发展和培育种植示和养殖范基地 7 个，其中砂糖桔、荔浦芋和莲藕示范基地 3 个，养殖场 4 个。完善基础设施和园区功能建设，大力应用标准化农业管护技术，如推广水肥一体化，滴灌、黏虫板、频振式杂虫灯等，降低农药化学品的使用量。荔浦县荔江湾湿地生态果园示范区获得县级示范区，荔浦县甜蜜香桔休闲农业示范区获得乡级示范区。农村土地确权工作已进入农户签字领证阶段。全镇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书共发放 8597 份。

**【脱贫攻坚】** 积极落实好县委推行的每月“扶贫周”，集中人力、物力、财力开展结对帮扶工作，加强驻村工作队监督管理和政策业务培训，有效提升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效率和质量。积极开展“二上二下一微调”工作，确保“应纳尽纳”“应退尽退”，确保扶贫工作既阳光运作树立公信力，又经得起群众监督和历史检验。因地制宜，根据扶贫对象的致贫原因，采取“资金输血”“教育帮扶”等多种帮扶模式，申报雨露计划，危房改造，房屋修缮，结对帮扶资金和小额信贷等具体帮扶措施。2018 年，全镇整合百万元资金，重点用于发展产业和教育帮扶等，产业扶贫成效显著。2018 年全镇脱贫 38 户 109 人。

**【民生保障】** 社会保障水平持续提升。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补助水平继续提高，截至 2018 年 12 月，全镇农村低保金发放 302 万元；城镇低保发放 4.7 万元；医疗救助金发放 30.2 万元；发放救助大米 5000 千克，发放救济衣裤鞋子 384 件套，鞋子 128 双；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13.55 万元；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17.69 万元；发放高龄津贴 52.03 万元。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6943 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达 92.49%，续保率为 84.84%，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达 95%，社会各项事业全面发展。积极向上级争取资金项目，荔浦县荔江湾砂糖桔产业示范区，荔浦县青山镇青山社区花岩沟渠道维修工程和荔浦县青山镇基础设施建设三个项目共计争取资金 190 万元，获批“一事一议”项目 32 个，获得奖补资金 151.62 万元。打造荔江村张家屯和三联村大腊屯两个新农村建设点，改善村容村貌和农民人居环境。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前期入户清查工作已完成 100%，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登记工作已进入普查数据质量筛查阶段，正在有序推进。2018 年全镇危房改造共 54 户，其中 53 户建档立卡贫困户，1 户低保户，第一批 17 户已全部入住，第二批正在施工中。农村改厨改厕惠民工程，改厨 1965 户，改厕 2030 户。建设好永华、永镇、拱秀、三联、满洞 5 个村级综合服务中心，服务中心的各项基本职能日益完善，极大便民利民和惠民。群众文化活动丰富多彩，举办了春节文艺演出、重阳节庆祝活动，联合县群众艺术馆到大明村开展文化扶贫惠民演出。

**【解纠纷促稳定】** 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2018 年 1—12 月，镇综治信访维稳办接到群众来访 252

次，成功调解纠纷246起，成功率达97.62%；扎实整顿民兵队伍，搞好兵役登记，高质量做好征兵工作，为部队输送了7名高素质兵员。2018年全镇没有发生大规模群体性事件，重大活动期间和敏感时期实现“零非访”，完善安全生产监管机制及强化和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等做法和经验，重点抓好烟花爆竹、石场、食品药品等重点行业、重点场所安全专项整治，全镇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同时积极推进“平安青山”“法治青山”建设，加快天网工程、综治信息化建设，坚定不移开展扫黑除恶，扫除制约社会正能量建设障碍，社会治安环境面貌一新。

**荣誉录**

| 序号 | 获奖单位 | 获奖名称 | 颁奖机关及文号 | 获奖时间 |
|---|---|---|---|---|
| 1 | 拱秀村党总支 | 自治区首批星级农村基层党组织通过2018年核验名单 |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br>桂组通字〔2018〕21号 | 2018年6月 |
| 2 | 青山社区党总支 | 自治区首批星级农村基层党组织通过2018年核验名单 |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br>桂组通字〔2018〕21号 | 2018年6月 |
| 3 | 永兴村党支部 | 自治区首批星级农村基层党组织通过2018年核验名单 |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br>桂组通字〔2018〕21号 | 2018年6月 |
| 4 | 荔江村党总支 | 获自治区第二批星级农村基层四星级党组织 |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br>桂组通字〔2018〕21号 | 2018年6月 |
| 5 | 永镇村歧路屯 | 2018年自治区卫生村 |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br>桂爱卫会〔2018〕9号 | 2018年12月 |
| 6 | 青云村龙头山屯 | 2018年度广西绿色村屯 | 广西日报第六版 | 2018年11月 |
| 7 | 荔江村党总支 | 桂林市先进基层党组织 | 桂林市委<br>市委〔2018〕115号 | 2018年6月 |
| 8 | 青山镇 | 桂林市2017年度“美丽桂林·乡村建设”先进乡镇 | 桂林市委、市政府<br>市委〔2018〕18号 | 2018年2月 |
| 9 | 青山镇荔江村 | 桂林市基层党建工作示范点 | 桂林市委组织部 | 2018年6月 |
| 10 | 青山镇妇联 | 桂林市关爱女性健康“两癌”保险工作优秀基层妇联单位 | 桂林市妇联<br>市妇字〔2018〕3号 | 2018年11月 |

**2018年青山镇自然村(屯)一览表**

| 村民委员会、社区名称 | 人口（人） | 户数（户） | 自然村(屯)名称 | 村委所在地 |
|---|---|---|---|---|
| 青山社区 | 4819 | 1489 | 罗家厂、大石古 | 青山镇兴贤街市场边 |
| 永华村 | 4024 | 1083 | 牛头村、龙豆桥、十合冲、屯斗、料潭、钟家、徐家屯、猪肝岭、三茅厂、余庆、杨柳、曾家、李家、雷家、张家、谢家、葛家 | 永华村323国道旁 |
| 永镇村 | 4534 | 1202 | 丘家、双堆、郭家、歧路、双排塘、张家厂、石山脚、谢家、永镇钟家、林家、罗家、莲花、陈家、所底、新屋、螃蟹井、石家厂、西牛塘、岭排、松树排 | 双堆屯 |
| 拱秀村 | 2763 | 723 | 长塘、钟家厂、郎洞、莫家、田心厂、赖家、大树厂、乌梅井 | 宏门开发区 |

续表

| 村民委员会、社区名称 | 人口（人） | 户数（户） | 自然村（屯）名称 | 村委所在地 |
|---|---|---|---|---|
| 松林村 | 4149 | 1135 | 小山、松林、刘家厂、小村、引新村、桥管、廖家社、牛王社、锅盖岭、孔漕、瓦厂 | 松林屯 |
| 荔江村 | 5170 | 1381 | 凉亭街、荔江河、荔江坪、谢家、李家厂、古家厂、刺塘、荷叶塘、蜈蚣甲、立岸厂、大营盘、社坪、叶家厂、徐家厂、搬迁户、大谷坪、康家、黄家、丘家、温家 | 凉亭街屯 |
| 青云村 | 3965 | 1070 | 水瓜洲、石膏村、龙江、大树脚、黄家厂、龙头山 | 水瓜洲屯 |
| 满洞村 | 2806 | 787 | 满洞、上古办、下古办、新河口、堆村、泵窿、黄腰、叶家、漕村、崩山 | 满洞屯 |
| 永兴村 | 1594 | 433 | 弓背、小山、凤山 | 凤山屯 |
| 三联村 | 1756 | 482 | 大腊、大岩、白虎头、小弯、大弯、中间屯、杨家、矮山 | 大腊屯 |
| 大明村 | 1769 | 495 | 石山、大明、黄泥、老坝口、余家厂、拿马全家、小村 | 石山屯 |
| 合计 | 37349 | 10280 | 75 | |

## 龙怀乡

**【概况】** 龙怀乡位于荔浦市南部，乡政府距荔浦市中心 20 千米，地属半山区，行政区划面积 81 平方千米，辖 4 个行政村，1 个社区，43 个自然屯，127 个村民小组。总人口为 10848 人，其中农业人口 9897 人，主要居住着汉、瑶、壮、苗、侗等民族。

乡领导班子有乡党委、乡人民政府、乡人大主席团，内设机构有党政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挂民政事务管理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卫生和计划生育办公室、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挂维护社会稳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5 个综合性办公室；二层机构有农业服务中心、社会保障服务中心、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所（与乡卫生和计划生育办公室合署办公）、文化体育广播电视站、水利水土保持站、国土规建环保安监站 6 个二层机构；挂牌机构龙怀乡综合行政执法队，单位性质党政群机关。2018 年，行政编制 21 名，在职 21 人（其中借调发改局 1 人，联席办 1 人，政府办 1 人）；后勤编制 2 名，在职 2 人（其中借调市宣传部 1 人）；事业编制 23 名，在职 22 人（其中借调市征地办 1 人）。现有在职在编干部职工共 50 人（含借调人员 5 人）。另外，公益性岗位及临时人员 10 人。

2018 年龙怀乡完成农业总产值 2.81 亿元，同比增长 8%；完成工业总产值 3.8954 亿元，同比增长 12.5%；规模工业总产值达 0.7008 亿元，工业固投 0.5392 亿元。完成工业企业税收 826.77 万元；完成屠宰税 4.45 万元。2018 年引进工业企业 3 家：桂林好好爱家居用品有限公司、荔浦伊美居照明有限公司和荔浦正兴钢结构有限公司。此外，还有广西荔浦飞鹰生态旅游有限公司、荔浦君益门业有限公司 2 个企业正在洽谈中。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龙怀乡新安社区三河街 8 号。

**【项目建设】** 投入 210 万元建设村集体经济、投入 28 万元建设东坪河落满段防洪堤、投入 15 万元修复鸡婆冲水库水毁主渠道、投入 46 万元完成庆云村大岭、盘龙、油榨人饮工程、投入 40 万元建设庆云村孟家宜居乡村示范点。

**【群众安全感和满意率提升】** 2018 年，龙怀乡重点将群众安全感和满意率双提升工作放在首位，以扫黑除恶、大巡逻、大走访等基础性工作为着力点，通过不断加强辖区社会治安管理，加强宣传排查并重，全方位开展反邪教、禁毒、上访群体稳控等方面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绩，实现全乡无邪教人员，无新增吸毒人员，无非法上访事件，无进京赴邕人员的良好局面，全乡群众安全感和满意率不断提升。

2018 年,在桂林市第二季度乡镇群众安全感满意度调查中,龙怀乡获得荔浦市第一名、桂林市第六名的好成绩。

【生态环境得到改善】 龙怀乡坚守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牢固树立社会主义生态文明观,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大力营造山清水秀的自然生态,在 2018 年的自治区级“生态乡镇”创建中,被授予“自治区级生态乡镇”称号。

【工业企业发展显成效】 完成工业总产值 3.8954 亿元,同比增长 12.5% ;规模工业总产值达 0.882 亿元,工业固投 0.5392 亿元;2018 年完成税收 800 万元;屠宰任务完成 870 头,完成屠宰税 4.45 万元。2018 年以来,龙怀乡通过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坚定招商理念,抢抓机遇,深挖潜力,创优服务等措施,招商引资工作取得了阶段性的进步。2018 年,龙怀乡共引进工业企业 3 家,即桂林好好爱家居用品有限公司、荔浦伊美居照明有限公司和荔浦正兴钢结构有限公司。此外,广西荔浦飞鹰生态旅游有限公司、荔浦君益门业有限公司等 3 家企业正在洽谈中。

【党建】 深化学习型党组织建设。为大力弘扬红色文化,传承革命精神,以“党员活动日”为契机,“五四”青年节,龙怀乡机关党支部组织机关支部党员、共青团员到革命老区杜莫镇参观了革命老区陈列馆,听张成富老人讲述革命先辈的英雄事迹,在缅怀先烈中传承红色文化;“七一”组织了各支部党员开展上党课、重温入党誓词等党员活动,使全乡党员都接受了深刻的党性教育。1—12 月,组织全乡党员干部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共 10 余次。

加强基层党组织活动阵地建设。2018 年龙怀乡积极筹措资金 50 多万元,对三河、庆云、东坪 3 个村委办公场所进行提级改造、提星晋级,改善了办公环境。全乡农村基层党组织的活动场所 100% 达到 200 平方米以上,100% 实现“六有”目标。同时,依托农村基层党组织星级化管理,不断推进农村基层党组织管理规范化。

落实好“党员温暖工程”。在春节、“七一”等重要节日,以不同形式走访、慰问、帮扶困难党员、老党员和离退休党员干部。1—12 月,走访慰问老党员、生活困难党员 70 多人,给他们送上组织的关怀,让他们感受组织大家庭的温暖;开展党内关爱,全乡 16 位党员同志享受了党内关爱。

抓好发展党员工作。严格按照上级有关发展党员工作要求,严把党员“入口关”,为党组织注入生机和活力。1—12 月,预备党员转正 6 人,入党积极分子 10 人,全乡共交纳党费 11670 元。

严格履行党管武装工作职责。扎实开展国防后备力量队伍组织整顿,编组基干民兵 70 人,普通民兵 437 人,同时加强民兵训练,努力做到“练时有人来,用时联得上”;全力抓好征兵工作,为部队输送 4 名新兵,超额完成征兵工作任务。

切实加强基层党风廉政建设。一方面强化教育预防。2018 年,全乡共进行典型案例通报会 11 期,组织党员干部观看廉政警示教育片达 1000 多人次。另一方面健全完善规章制度。结合巡察反馈问题整改相关要求,修订完善了一系列干部职工管理细则,强化内部管理,建立了工作程序、请销假、公车使用等工作制度,形成了以制度管人、按制度办事的有效机制;进一步强化“三公”经费管理,在公款接待、公车使用上严格按规定执行。此外,全面深化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工作。围绕扶贫政策落实、资金使用和项目推进等领域进行监督执纪,以贪污侵占、吃拿卡要、优亲厚友等违纪行为为重点,开展专项监督检查,对脱贫攻坚工作落实不到位,对扶贫工作问题整改不到位、敷衍塞责、弄虚作假的单位和个人严肃问责处理,对发现的违纪问题按照相关程序和规定,从严追责问责。2018 年,全乡共查处党员违纪案件 4 件,已结案 4 件。其中给予党内严重警告处分 1 人,党内警告处分 3 人,其中 2 件是扶贫领域案件。

强化落实意识形态主体责任。乡党委始终将思想教育放在管党治党的首位,全面履行第一责任人的职责,严格实行党委议事规则、“三重一大”等决策程序,牢牢掌握意识形态领导权、话语权。2018 年 1 月—12 月,乡党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专题学习 12 次,每月召开 1 次全体干部职工、村干部意识形态工作布置会,带头把好本地区各类宣传文化阵地的舆论导向。加强对外宣传力度,印发了《龙怀乡 2018 年宣传工作方案》,明确各部门分工和

任务数，鼓励各部门积极向各级媒体投稿。2018 年，全乡完成报刊外宣任务广西区级 9 篇，桂林市级 15 篇，今日荔浦 95 篇，电视、电台上稿自治区级 2 篇、桂林台 9 篇、荔浦电视台 29 篇，全面完成上级下达的宣传任务。

**【脱贫攻坚工作】** 抓产业项目申报。一方面狠抓集体经济项目，投入 210 万元的庆云村黄金百香果种植示范基地已完成果苗种植及前期管理工作，下一步做好基地的围园、果苗管护等工作；另一方面积极为贫困户申报产业扶贫资金，并组织人大代表分别到庆云村、三河村调研村集体经济项目，加大对村集体经济运营情况的监督，助力脱贫攻坚。2018 年，共申报结对帮扶资金 70 户 21 万元，申报以奖代补资金 90 户 25.98 万元。

抓“一户一档”资料及扶贫档案材料。按照上级扶贫办要求，规范填写扶贫手册及“一户一档”资料，定期检查“一户一册一卡”。2018 年，共发出扶贫工作督查通报五期，乡、村两级扶贫档案基本整理完毕，东坪村扶贫档案整理及入户核查等工作在自治区“四合一”扶贫成效考核检查中顺利通过。

抓贫困村、贫困户脱贫质量。2018 年，龙怀乡严格按照“八有一超”“两不愁三保障”脱贫标准，高质量高标准脱贫 33 户 100 人计划脱贫；庆云村按“十一有一低于”脱贫标准要求，已全部达标，村集体经济收入达 6.45 万元，贫困发生率低至 2%，已顺利通过桂林市扶贫成效考核检查。

**【农林水同步发展】** 建立各类示范基地，建立高山荔浦芋基地 100 亩、红心猕猴桃基地 200 亩、黄金百香果基地 150 亩、澳洲淡水虾养殖及虾苗繁育 15 亩。创建现代特色农业乡级示范园 2 个、村级示范点 5 个。开展打击破坏森林资源行为活动，保护森林资源和群众饮用水安全，并实施林改纠错机制，做好林改纠错前期基础工作。2018 年，完成退耕还林面积 728.75 亩 91093.75 元，生态公益林 39274.6 亩，补偿金额 579300.35 元。抓好防汛抗旱工作，对水库值守进行整改，做到水库 24 小时有人值班，2018 年没有发生大的洪涝灾害。

**【提升乡村环境水平】** 大力夯实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打造便捷交通环境。投资 23 万元建设庆云村月塘至马六朝道路扩宽工程，已经完工；积极配合做好修仁—蒙山新圩公路（龙怀段）提级改造工程，征地拆迁工作已完成 98%。针对存在争议的被征用地，成立攻坚克难小组，继续做好征地群众思想工作，争取尽快完成修蒙公路征地拆迁工作；同时，严格按要求做好辖区内道路养护管护工作。立足打造宜居宜业宜游的美丽乡村，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建设。把环境整治作为美丽乡村建设的突破口，落实卫生清洁常态化管理，持续巩固清洁乡村成果，为乡村振兴工作打好坚实的基础。



2018 年 7 月 31 日，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孙志武（右一）到龙怀乡开展“八一”建军节慰问活动

**【社会保障工作】** 认真开展农村低保入户调查和清理，取消了不符合低保条件人员 49 户 116 人；新增符合低保条件人员 6 户 10 人；发放好各类救贫助残济困资金、物资，其中救济资金 126.28 万元，救济粮 1.5 万斤，特困人员发放冬装 120 套，春秋 123 套。积极做好农村养老保险、医疗保险收缴工作。1—12 月，全乡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为 4787 人，参保率达 92.41%，缴费人数为 2870 人，

续保率达94.07%；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人数8959人，参合率95%。全乡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认定工作已于5月底全部完成。

**【农村住房条件得到改善】** 充分落实危房改造政策，全乡共有10户建档立卡户得到危房改造补助，解决了住房问题；争取扶贫房屋修缮资金，为4户建档立卡户修缮房屋4间；大力开展农村改厨改厕工作，改善农村环境，2018年完成改厕650座，改厨530座。

**【文教卫工作】** 举办丰富多彩的庆元旦、春节等文艺演出及篮球比赛活动，丰富了群众文化生活；认真落实义务教育工作责任，全乡义务教育阶段入学率达到100%；抓好卫生、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及50人聚餐等各项工作，确保全乡无食品、药品安全事故；计生工作进一步巩固发展，从2010年至2017年，连续8年获得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先进乡集体，成绩显著。

**【履行人大工作职能】** 组织开展好人大代表视察工作，11月，组织了市、乡人大代表到平乐桥亭、青龙等地考察学习。通过考察学习，让代表们开阔了视野，增长了见识。加强乡、村人大代表活动阵地建设。以提高人大代表履职能力为目标，开展了人大代表业务培训，实施了乡人大代表履职服务中心建设，在增强代表履职综合素质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

**2018年龙怀乡自然村(屯)一览表**

| 村民委员会、社区名称 | 户数(户) | 人口(人) | 自然村(屯)名称 | 村委所在地 |
|---|---|---|---|---|
| 新安社区 | 47 | 178 | 落满屯 | 三河街 |
| | 100 | 326 | 交椅屯 | |
| | 67 | 343 | 田厂屯 | |
| | 102 | 270 | 冲口屯 | |
| | 91 | 410 | 三河街 | |
| | 26 | 104 | 川岩屯 | |
| | 48 | 179 | 周家 | |
| | 53 | 192 | 姚家 | |
| | 32 | 129 | 锅厂 | |
| | 40 | 151 | 大塘角 | |
| | 50 | 251 | 乡直 | |
| 三河村 | 9 | 40 | 陆家屯 | 覃黄家屯 |
| | 107 | 425 | 顾李家 | |
| | 45 | 181 | 白山 | |
| | 96 | 409 | 大村 | |
| | 55 | 193 | 三宝坪 | |
| | 17 | 57 | 水葫芦 | |
| | 51 | 209 | 覃黄家 | |
| 庆云村 | 66 | 261 | 旧村屯 | 三界屯 |
| | 95 | 314 | 马六朝屯 | |
| | 31 | 99 | 月塘屯 | |
| | 88 | 301 | 孟家屯 | |
| | 58 | 229 | 三界屯 | |

续表

| 村民委员会、社区名称 | 户数(户) | 人口(人) | 自然村(屯)名称 | 村委所在地 |
|---|---|---|---|---|
| 庆云村 | 42 | 156 | 班管 | 三界屯 |
| | 20 | 58 | 油榨 | |
| | 111 | 385 | 盘龙 | |
| | 17 | 83 | 五赖 | |
| | 29 | 106 | 大岭 | |
| 东坪村 | 34 | 103 | 马宗 | 东岸屯 |
| | 32 | 112 | 油榨 | |
| | 47 | 162 | 姚家 | |
| | 67 | 276 | 五桂 | |
| | 79 | 262 | 平头 | |
| | 35 | 128 | 敢八 | |
| | 221 | 779 | 东岸 | |
| | 45 | 143 | 大号 | |
| | 66 | 217 | 龙冲 | |
| 德庆村 | 44 | 171 | 白卓 | 石门屯 |
| | 84 | 307 | 上双 | |
| | 118 | 518 | 中双 | |
| | 35 | 122 | 下双 | |
| | 185 | 810 | 石门 | |
| | 29 | 129 | 石门厂 | |
| 合计 | 2807 | 10848 | | |

## 修 仁 镇

**【概况】** 修仁镇位于荔浦市西南部,地处桂林、柳州两市之间,与金秀、蒙山相邻,国道 323 线横贯全镇,镇区距荔浦市中心 16 千米。修仁镇历史悠久,早在三国吴甘露元年(公元 265 年)孙皓称帝时便在此设置建陵县,唐长庆三年(公元 823 年)更名为修仁县,宋熙宁四年(公元 1071 年)撤修仁县并归于荔浦县,宋元丰元年(公元 1078 年)又恢复修仁县,沿制至 1951 年 8 月撤修仁县,划归荔浦县管辖,1984 年设置修仁镇。

修仁镇总面积 109 平方千米,全镇耕地面积 29889 亩,其中水田 21348 亩,旱地 8541 亩;辖 1 个社区 9 个行政村,103 个自然屯,总人口 37507 人,农业人口约 2.8 万人,有壮族、瑶族、苗族等少数民族。修仁镇以种植砂糖桔闻名,全镇种植砂糖桔 6 万多亩,享有“广西砂糖桔之乡”的美称。全镇已实现村村通四级公路、通网络电话,交通发达,通讯便捷。全镇共有工业企业 26 家,其中木衣架制品企业为全镇工业的主导产业。

修仁镇领导班子有镇党委、镇人民政府、镇人大主席团,内设机构有:综治办、党政办、民政办、农业办,事业单位有:农服中心、社保中心、文广站、水利站、国土规建环保安监站、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所。镇人民政府核定行政编制 38 名,工勤编制 3 名,行政在职 38 人,工勤在职 3 人;事业单位核定编制 40 名,事业在职 32 人。

2018 年,工业总产值完成 10.2 亿元;规模工业总产值完成 4.16 亿元;工业税收完成 727.34 万元;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2.27 亿元;农林牧渔总产

值完成 16.05 亿元;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可支配收入 18480 元。

2018 年,修仁镇获得自治区级荣誉 8 个,市级荣誉 6 个,县级荣誉 23 个。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修仁镇横水村小康西路 26 号。

**【经济指标】** 2018,修仁镇各项主要经济指标的完成情况如下:工业总产值完成 10.2 亿元;规模工业总产值完成 4.16 亿元;工业税收完成 727.34 万元;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2.27 亿元;农林牧渔总产值完成 16.05 亿元;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8480 元。

**【招商引资】** 用好“县内无乡界”政策,千方百计招大引强,2018 年新引进 3 家新上企业。一是投资 500 万元以上的飞月衣架厂。二是投资 500 万元以上鹏宇塑料制品厂。三是投资 2000 万元以上的众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现 3 家新上企业已正式投产产生税收。同时加大企业帮扶力度,推动福星豪华衣架、鑫发金属、碧旭药材等企业深化技改,工业企业稳步发展。

**【项目建设】** 以项目建设为中心,全力推进镇内投资 1800 万元的修仁至蒙山新圩联网公路建设项目、投资 2000 万元的荔江湿地公园工程、投资 1500 万元的防洪堤建设工程、投资 1200 万元的“桔子红了”现代特色农业砂糖桔核心示范区项目、投资 400 万元的修仁镇垃圾处理中心建设项目等 6 个重大项目建设,以项目建设增强全镇经济发展动力。

**【城镇化建设】** 获“桂林市新型城镇化示范乡镇”荣誉称号及授牌后,积极探索实施城市化管理模式,结合基层社会治理模式改革创新,投入资金 100 多万元成立集镇综合管理办公室,优化人、财、物配置,常态化开展集镇环境秩序综合整治,重点打造飞机坪大道、二十八米街 2 条综合管理示范街区,实现集镇环境秩序齐、净、美,群众幸福指数大幅提升。同时,积极引导民间资金 200 万元建设面积超 4000 平方米、投资规模达 1500 万元文化广场(以修仁原文昌阁文物修复为依托),已完成场地平整及文昌阁大殿的主体建设。

**【特色农业】** 2018 年继续巩固砂糖桔种植规模,大力推广“三避”“三诱”等先进技术,黄龙病得到有效防控,砂糖桔品质不断提升。进一步推进砂糖桔核心示范区提级建设工作,大力提升拓展区、辐射区及周边农业产业化水平。据统计,2018 年全镇砂糖桔种植面积新增 3500 亩,总面积近 7.5 万亩,示范带动全县种植砂糖桔面积超 36 万亩。

**【核心区建设】** 以荣获“五星级”广西现代特色农业(核心)示范区为契机,整合筹资投入 100 多万元资金持续开展核心区休闲农业观光花带打造、核心区相关配套基础设施保养维修升级改造、核心区环境清洁美化净化等建设。为拓展提升砂糖桔核心区的综合示范功效,大力开展新特优柑桔品种推广种植区、传统农特产品种植区、轮作替代种植区、四季水果采摘体验园区“四个功能拓展区”建设,极大丰富和提升了核心区的示范功能和效应。

**【乡村休闲旅游】** 以成功创建柘村 3A 级景区为契机,充分用好桂林市打造国际旅游胜地重要机遇,以



2018 年 8 月 31 日,县人大常委会主任覃舜到修仁镇现场办公,督促推进贺巴高速公路建设有关事宜

“桔子红了——广西现代特色农业(核心)示范区”为依托,将生态农业与休闲旅游结合起来,整合投入资金 200 万元全力打造“旅游 + 农业”乡村旅游新模式。充分挖掘旅游元素,持续推进柘村 3A 级景区重大旅游项目建设,持续加强环核心区产业园自行车骑行道、建设游客集散中心、景观木楼、3D 彩石画、3D 壁画等建设,积引导、扶持农户打造荔浦芋、马蹄、砂糖桔、百香果、花卉育苗示范基地等具有地方特色的生态农业休闲观光采摘体验园,吸引县内外广大游客慕名而来,柘村 3A 级景区成了大桂林精品旅游路线上的精品景点并声名远扬。

**【脱贫攻坚】** 把脱贫攻坚作为首位民生工程和重大政治任务,深入推进产业富民工程,大力扶持发展村级集体经济,着力在砂糖桔特色农业产业富民兴村上下功夫,2018 年贫困户脱贫销号 127 户 354 人,共投入 300 万元用于发展 10 个村(社区)村集体经济和扶贫工作,实现全镇 1 个社区、9 个行政村村级集体经济收入达 2 万元以上,贫困村福旺村达 3 万元以上。同时,筹资投入 180 万元打造大榕村里村屯和三诰村五里排屯 2 个高标准宜居乡村(新农村)建设示范点,投入 80 万元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和民生保障各项工程,强力推进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和实施乡村振兴重大战略部署。

**【民生工作】** 2018 年持续做好育龄妇女生育保健服务,完成计生家庭户小额贴息贷款共计 16 万元。坚持保障困难群众生活。2018 年共发放 2834 人次农村特困人员生活费,累计 13.03 万元;发放 11302 人次农村低保金,累计 276.95 万元;发放 365 人次城镇低保金,累计 15.44 万元;大病医疗救助 153 人次,累计 31.69 万元;累计发放高龄补助 52.58 万元;发放 5092 人次残疾人两项补贴,累计金额 26.23 万元;发放救济大米累计 1.5 万斤;发放春服 279 套,夏服 279 套,马甲 279 套;全镇扶危帮困工作实现了全覆盖。

**荣誉录**

| 序号 | 获奖单位 | 获奖名称 | 颁奖机关及文号 | 获奖时间 |
|---|---|---|---|---|
| 1 | 修仁镇横水村 | 2017 年度自治区社区减灾认证农村社区 | 自治区减灾委、自治区民政厅<br>桂民发〔2018〕4 号 | 2018 年 1 月 31 日 |
| 2 | 修仁镇建陵社区 | 2017 年度自治区社区减灾认证农村社区 | 自治区减灾委、自治区民政厅<br>桂民发〔2018〕4 号 | 2018 年 1 月 31 日 |
| 3 | 修仁镇三诰村 | 第二批自治区农村社区建设试点社区 | 自治区社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br>桂社办函〔2017〕3 号 | 2018 年 3 月 19 日 |
| 4 | 修仁镇三诰村 | 农村基层党组织评星定级五星级党组织 | 自治区委组织部<br>桂组发〔2018〕10 号 | 2018 年 6 月 27 日 |
| 5 | 修仁镇念村 | 农村基层党组织评星定级四星级党组织 | 自治区委组织部<br>桂组复字〔2018〕16 号 | 2018 年 6 月 27 日 |
| 6 | 修仁镇大榕村牛皮洞屯 | 自治区卫生村 |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br>桂爱卫会〔2018〕7 号 | 2018 年 12 月 26 日 |
| 7 | 修仁镇 | 自治区卫生镇(2018 年重新确认) |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br>桂爱卫会〔2018〕9 号 | 2018 年 12 月 26 日 |
| 8 | 修仁镇三诰村五里排屯 | 自治区卫生村(2018 年重新确认) |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br>桂爱卫会〔2018〕9 号 | 2018 年 12 月 26 日 |

## 2018 年修仁镇自然村(屯)一览表

| 村民委员会、社区名称 | 人口(人) | 户数(户) | 自然村(屯)名称 | 村委所在地 |
|---|---|---|---|---|
| 三诰村 | 1782 | 540 | 三诰屯 | 三诰村五里排屯路口 |
| | 238 | 60 | 大合江屯 | |
| | 206 | 48 | 小合江屯 | |
| | 327 | 68 | 东寺屯 | |
| | 410 | 89 | 马蹄屯 | |
| | 392 | 92 | 五里排屯 | |
| | 237 | 50 | 古楼屯 | |
| | 111 | 24 | 田厂屯 | |
| 横水村 | 270 | 55 | 沉沙口屯 | 横水村小康东路 |
| | 1276 | 404 | 老县屯 | |
| | 280 | 70 | 曾家屯 | |
| | 220 | 52 | 杨家屯 | |
| | 380 | 87 | 横水屯 | |
| | 405 | 104 | 樟廻厂屯 | |
| | 125 | 20 | 蔡家屯 | |
| | 145 | 22 | 江家屯 | |
| | 220 | 52 | 镰刀湾(贝家)屯 | |
| | 440 | 102 | 张家屯 | |
| | 325 | 70 | 大贝家屯 | |
| | 330 | 71 | 七里屯 | |
| | 289 | 60 | 苏山脚屯 | |
| | 165 | 36 | 小张家屯 | |
| | 127 | 30 | 石狗屯 | |
| 建陵社区 | 1638 | 690 | 建北街 | 建陵社区建中街 8 号 |
| | 1660 | 653 | 建南街 | |
| | 1310 | 445 | 建中街 | |
| | 1693 | 720 | 建东街 | |
| | 561 | 190 | 临江街 | |
| | 312 | 103 | 吕村屯 | |
| | 25 | 7 | 寨子坪屯 | |
| | 163 | 52 | 灶底屯 | |
| | 210 | 60 | 古洞屯 | |
| | 169 | 55 | 丰鱼井屯 | |
| | 203 | 63 | 广丰屯 | |
| | 231 | 70 | 旱头坪屯 | |
| | 173 | 65 | 菜园底屯 | |

续表

| 村民委员会、社区名称 | 人口(人) | 户数(户) | 自然村(屯)名称 | 村委所在地 |
|---|---|---|---|---|
| 大榕村 | 680 | 168 | 桂岭屯 | 大榕村大榕屯 |
| | 903 | 224 | 大榕屯 | |
| | 348 | 90 | 里村屯 | |
| | 130 | 30 | 牛皮洞屯 | |
| | 330 | 72 | 三京屯 | |
| | 286 | 69 | 梧村屯 | |
| | 220 | 50 | 甲岭屯 | |
| | 1018 | 256 | 柘村屯 | |
| 念村村 | 563 | 138 | 念村屯 | 念村村念村屯 |
| | 424 | 102 | 刘家屯 | |
| | 345 | 80 | 板纳屯 | |
| | 584 | 132 | 东岭屯 | |
| | 301 | 75 | 沈家屯 | |
| | 300 | 70 | 小黄洞屯 | |
| | 320 | 75 | 大黄洞屯 | |
| | 358 | 90 | 东岸屯 | |
| | 367 | 85 | 婆村屯 | |
| | 125 | 30 | 马蹄屯 | |
| | 312 | 79 | 师位屯 | |
| 平村村 | 524 | 112 | 平村屯 | 平村村平村屯平村小学旁 |
| | 321 | 60 | 田厂屯 | |
| | 70 | 18 | 新田屯 | |
| | 348 | 75 | 塘湾屯 | |
| | 55 | 14 | 底洞屯 | |
| | 241 | 55 | 卜崇屯 | |
| 福旺村 | 142 | 28 | 三塘河屯 | 福旺村以瓮屯 |
| | 167 | 34 | 张家屯 | |
| | 118 | 24 | 以瓮屯 | |
| | 157 | 32 | 六马屯 | |
| | 137 | 30 | 彭家屯 | |
| | 114 | 23 | 福旺屯 | |
| | 109 | 35 | 乱石屯 | |
| | 128 | 49 | 大寨屯 | |
| | 82 | 16 | 大巷屯 | |
| | 98 | 18 | 六达屯 | |
| | 127 | 31 | 上卜头屯 | |
| | 112 | 31 | 中卜头屯 | |
| | 180 | 40 | 下卜头屯 | |
| | 44 | 9 | 三排冲屯 | |
| | 224 | 55 | 麻厂屯 | |
| | 185 | 53 | 灯盏坪屯 | |
| | 215 | 59 | 以然厂屯 | |

续表

| 村民委员会、社区名称 | 人口(人) | 户数(户) | 自然村(屯)名称 | 村委所在地 |
|---|---|---|---|---|
| 四育村 | 248 | 75 | 以烈屯 | 四育村寺村屯路口 |
| | 314 | 91 | 以弄屯 | |
| | 519 | 142 | 寺村屯 | |
| | 566 | 158 | 石干屯 | |
| | 357 | 102 | 内贺屯 | |
| | 214 | 57 | 板等屯 | |
| | 188 | 50 | 新村屯 | |
| | 170 | 50 | 塘尾屯 | |
| 木山村 | 303 | 70 | 东风屯 | 木山村木山屯卫生室旁 |
| | 320 | 74 | 沟根屯 | |
| | 148 | 43 | 谢家屯 | |
| | 343 | 87 | 小山屯 | |
| | 371 | 106 | 龙塘屯 | |
| | 278 | 75 | 木山屯 | |
| | 337 | 108 | 前良屯 | |
| | 197 | 63 | 办村屯 | |
| | 344 | 93 | 良洞屯 | |
| | 250 | 67 | 下沙屯 | |
| 塔石村 | 302 | 86 | 甘洋屯 | 塔石村塔石屯卫生室旁 |
| | 521 | 148 | 塔石屯 | |
| | 352 | 105 | 叭喇屯 | |
| | 397 | 124 | 小地以屯 | |
| | 221 | 64 | 大地以屯 | |
| | 463 | 132 | 大见屯 | |
| | 924 | 264 | 洲村屯 | |
| 合计 | 37507 | 10629 | | |

## 茶城乡

**【概况】** 茶城乡位于荔浦市西南端,茶城乡地形以山地、丘陵为主,森林资源、矿产资源丰富,森林覆盖率80.6%,矿产以铜矿为主。2018年,行政区划面积99平方千米,耕地面积9981亩;总人口1.14万,其中农业人口1.06万,有壮族、瑶族、侗族、仫佬族、苗族等多个少数民族,共计0.83万人。辖5个行政村,1个社区,49个自然村,114个居民小组。

乡领导班子有乡党委、乡人民政府、乡人大主席团,内设机构有茶城乡国土规划环保安监站、茶城乡计生站、茶城乡农业服务中心、茶城乡文化广播站、茶城乡水利水土保持站。核定编制:公务员编制20名,事业编制23名。在职人员42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茶城乡茶香南路35号。

**【党建】** 基层组织建设有序开展,基层组织战斗力大大增强。2018年,乡党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创建“五个好”党委为目标,落实“勤政廉

洁、执政为民”的核心理念，狠抓班子建设，全面提高执政能力。加强干部思想和能力水平建设，全面提升党员干部执行力。落实村级组织活动场所建设评级，规范建设标准，争取资金 220 万元完成了四个面上村活动场所的改造和两个贫困村的活动场所新建；认真开展党员发展和村（社区）“两委”班子换届选举工作“回头看”，严把党员发展“入口关”，确保新一届村（社区）“两委”干部“人人过硬”。同时，建立党建工作月报制和督查季报制度，加强基层党组织规范化建设的过程控制，全面提升基层党组织组织力。

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全面提升公信力。茶城按照中央“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要求，明确抓党风廉政建设、党委履行主体责任，纪委负责监督责任。通过狠抓“六大纪律”，落实“两个责任”，始终保持反腐败高压态势。加大正风肃纪工作力度，加强对党员干部行为规范的监督，提升干部拒腐防变能力。强化民主监督，扎实推进乡村两级党风廉政惩防体系建设，以基层党风廉政建设的实际成效取信于民。同时，坚持“以党务公开推进村务公开、以村务公开促进公正廉洁”，深入推进党内民主、规范权力运行、促进公正廉洁，切实保障广大群众对党务村务的各项权利，促进农村党风廉政建设，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党务村务公开工作。严格对村级重大事务执行“四议两公开”制度，规范村集体“三资”管理，并切实坚持村财乡管，使村级事务运行在阳光下。

**【强化工业发展】** 2018 年，茶城乡立足园区为基础，重点推进乡域内企业发展，谋划项目建设带动企业发展，不断为企业强基固本。2018 年引进投资 500 万的区外资金项目 2 个；努力培植和壮大税源，全乡 2018 年企业税收 275.11 万元，同期税收 209.88 万元，税收持续增长，进一步夯实全乡工业基础。

**【农业产业结构调整】** 以绿色发展为依托，推动农业产业结构调整。立足规模化发展，大力发展砂糖桔产业，继续推进屯留村砂糖桔种植核心示范区建设，示范带动全乡砂糖桔种植面积 1.4 万多亩。以“乡村振兴”战略为落脚点，绿色生态为引领，大力发展现代生态种养业、农村新型服务业等特色产业。目前，茶城乡已开发生态养猪、娃娃鱼特色养殖等现代生态种养项目，清良村、文德村林下生态灵芝园项目也蓬勃发展，持续产生经济效益。农业发展呈现特色化、绿色、生态新局面。

**【推进项目建设】** 2018 年，茶城乡以开放发展推进项目建设，取得了良好成效。一是实施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 18 个，获得上级财政奖补资金 83.75 万元。二是紧抓“从无到有”的荔浦发展精神，引进民间资本 400 多万元共同投资建设坪社村村级活动场所和坪社村农产品加工—仓储—物流项目。三是开放引进集镇加油站、污水处理厂、茶城乡仓储·物流·农副产品交易中心项目，积极申报乡镇文化站、社区综合服务中心和特色乡镇建设项目，项目建设由薄弱不断增强。

**【城乡建设】** 协调推进棚户区改造，2018 年，已完成工程量 3251.75 万元，工程完成率 100%。休闲景观步道的贯通、集镇广场的投入使用、体育公园的开放及主街道的立面改造，使茶城呈现新面貌，真正向“城”迈进；筹资 2000 多万元收储集镇土地 150 亩，为进一步扩大集镇框架、拉动全乡社会经济的发展集聚新能量。美丽宜居乡村建设齐头并进，2018 年完成 19 户危房改造，其中贫困户 18 户，五保户 1 户，计划投资 120 万元的八见屯生态（宜居）乡村示范点项目，工程已经竣工。文德村坂坡屯美丽乡



棚户区改造后茶城乡主街道焕然一新

村建设试点项目前期工作已完成，预计用 2 年时间投入 3000 多万元打造一个集特色农业、生态、旅游为一体的美丽乡村新型代表。推动乡村建设全面提升，通过协调发展，茶城乡城乡面貌焕然一新，正向美丽、宜居、特色乡镇建设目标坚实迈进。

**【脱贫攻坚】** 继续推行“1+2+3”帮扶模式，积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扶贫，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扶贫的强大合力，全乡在脱贫攻坚工作中精准发力。一是围绕“八有一超”脱贫标准开展精准帮扶，认真落实上级扶贫政策，切实开展好“进村入户帮扶周”活动，2018 年完成 39 户 118 人的脱贫摘帽任务。二是按照“十一有一低于”标准做好文德村脱贫摘帽工作，推动文德生态鱼养殖、生态灵芝园集体经济项目建设。三是开展贫困人口动态调整工作，做到应纳尽纳，应扶尽扶，2018 年动态调整新增贫困户 3 户 6 人。四是落实以奖代补特色产业扶贫和小额信贷工作，实现贫困户参与特色产业全覆盖，2018 年共有 48 户贫困户申请以奖代补项目，发放资金 18.845 万元；70 户贫困户享受小额信贷贴息贷款 274 万元。五是实现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队全部住村，把驻村帮扶同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更好地结合起来，在打赢脱贫攻坚战主战场上发挥积极作用。六是扎实保障教育帮扶，2018 年全乡贫困学生 148 人次享受教育扶贫政策。七是加快发展村集体经济，2018 年 11 月底全乡村集体经济收入可实现 20 万元以上目标。

**【民生社会事业】** 卫生和计划生育工作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依法行政和服务水平显著提升。文教、宣传、精神文明、意识形态协调推进，投入 40 万元建设完成文德村意识形态宣传阵地、文德村党风廉政建设示范点、清良村意识形态宣传栏和茶城乡廉政文化小广场；全乡各村（居）全部成立“新时代讲习所”，开展讲习总数达 55 次以上；投入 113 万元加强学校基础设施建设，筑牢了教育基础，强化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进一步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弘扬社会正能量，抓紧思想领域高地建设。社会保障不断完善。2018 年，全乡基本医疗参保率达 95.7%；发放养老金 310 万元；全乡共有低保户 479 人，低保金发放 143.8 万元；发放各类补贴、救济金共 15.09 万元，补贴、救助人口达 459 人。创新社会管理方式，加强社会综合治理宣传氛围营造，全面排查矛盾纠纷，成功处置一批重点难点纠纷；加快建设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确保无重大案件、无重大安全事故、无重大上访事件。

**荣誉录**

| 获奖单位 | 获奖名称 | 颁奖机关及文号 | 获奖时间 |
|---|---|---|---|
| 茶城乡 | 自治区级卫生镇 |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br>桂爱卫会〔2018〕6 号 | 2018 年 12 月 26 日 |

**2018 年茶城乡自然村（屯）一览表**

| 村民委员会、社区名称 | 人口（人） | 户数（户） | 自然村（屯）名称 | 村委所在地 |
|---|---|---|---|---|
| 茶香社区 | 588 | 305 | 茶香屯 | 茶香街 |
| | 238 | 60 | 五一屯 | |
| | 103 | 32 | 金洞屯 | |
| | 344 | 121 | 吴家厂屯 | |
| | 298 | 74 | 东田屯 | |
| | 399 | 112 | 西任屯 | |
| | 360 | 103 | 古哄屯 | |
| | 359 | 93 | 三六屯 | |
| | 288 | 75 | 寨哄屯 | |

续表

| 村民委员会、社区名称 | 人口(人) | 户数(户) | 自然村(屯)名称 | 村委所在地 |
|---|---|---|---|---|
| 坪社村 | 293 | 81 | 落洞屯 | 坪社村坪社屯 |
| | 377 | 107 | 坪社屯 | |
| | 161 | 49 | 鸭旦屯 | |
| | 120 | 33 | 金田屯 | |
| | 121 | 34 | 三多屯 | |
| | 129 | 38 | 廖家屯 | |
| | 218 | 54 | 老鸦屯 | |
| | 21 | 9 | 汤家屯 | |
| 过村村 | 791 | 218 | 过村屯 | 过村村仙人岩屯 |
| | 745 | 233 | 古卜屯 | |
| | 268 | 78 | 仙人岩屯 | |
| | 252 | 84 | 坪岭屯 | |
| | 332 | 98 | 古燕屯 | |
| 屯留村 | 578 | 159 | 屯留屯 | 屯留村屯留屯 |
| | 293 | 84 | 承村屯 | |
| | 391 | 109 | 料洞屯 | |
| | 183 | 50 | 云汉屯 | |
| | 180 | 48 | 盘龙屯 | |
| | 171 | 43 | 龙庆屯 | |
| | 114 | 44 | 八见屯 | |
| | 169 | 43 | 六洞屯 | |
| 清良村 | 102 | 29 | 八旦屯 | 清良村黄泥坝屯 |
| | 135 | 31 | 竹篙屯 | |
| | 364 | 116 | 黄泥坝屯 | |
| | 46 | 15 | 江东屯 | |
| | 69 | 19 | 分水屯 | |
| | 59 | 14 | 六养屯 | |
| | 82 | 21 | 冲口屯 | |
| | 108 | 35 | 大伦屯 | |
| | 79 | 26 | 大良屯 | |
| 文德村 | 346 | 104 | 六枧屯 | 文德村石村屯 |
| | 118 | 26 | 板坡屯 | |
| | 134 | 28 | 石村屯 | |
| | 142 | 35 | 六桥屯 | |
| | 71 | 12 | 周家屯 | |
| | 298 | 72 | 石羊屯 | |
| | 82 | 24 | 石碟屯 | |
| | 156 | 43 | 金贵屯 | |
| | 50 | 15 | 刘家屯 | |
| | 74 | 16 | 龙窝屯 | |
| 合计 | 11399 | 3352 | | |

# 蒲芦瑶族乡

【概况】 蒲芦瑶族乡位于荔浦市西北面，西与鹿寨县拉沟乡、寨沙镇相邻，北与永福县堡里乡、阳朔县金宝乡接壤，乡政府所在地距离荔浦市中心28千米。昆汕高速——鹿寨至阳朔段，在蒲芦境内离乡政府4千米的地方设有出口一个。2018年行政区划面积259平方千米，耕地面积1.8万亩；总人口9449人，其中农业人口约9000人；有汉、壮、瑶、侗族等6个民族，其中瑶族人口占总人口的41%，是荔浦市唯一的少数民族乡镇。辖8个行政村，84个自然屯，1个社区，25个居民小组。

蒲芦瑶族乡领导班子有蒲芦瑶族乡党委、蒲芦瑶族乡人民政府、蒲芦瑶族乡人大主席团，内设6个职能机构：农业服务中心、国土规建环保安监站、社会保障服务中心、文化体育广播电视站、计划生育服务站、水利水土保持站，挂牌机构有民政事务管理办公室、维护社会稳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核定行政编制18名（含行政工勤），在岗在编16人（含行政工勤1人），事业编制26名，在岗在编24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蒲芦瑶族乡蒲芦街1号。

【脱贫攻坚工作】 蒲芦瑶族乡“十三五”期间有万全、甲板、蒲芦社区、福文、桥乐5个自治区级贫困村，另外，万福村属“十三五”以外的深度贫困村。其中甲板村、蒲芦社区分别于2016年、2017年顺利脱贫摘帽，福文村、万全村于2018年顺利脱贫摘帽。全乡精准识别建档立卡贫困户426户1289人，退出户131户457人。2016年全乡实现81户279人脱贫摘帽，2017年实现102户314人脱贫。2018年全乡计划脱贫126户383人，实际双认定脱贫124户378人。

加强惠民政策宣传，注重脱贫氛围营造。蒲芦瑶族乡注重惠民政策宣传工作，2018年在乡级扶贫会议上多次对惠民政策进行培训讲解，并统一印制《荔浦县惠民政策汇编》1000份，以各村工作组为单位领取发放940份，要求贫困户、帮扶联系人、村干全覆盖，村级做好集中学习和入户宣传工作，提高贫困户对政策知晓率，扩大政策落实覆盖面。综合瑶乡建设风貌、民族文化，结合党建、脱贫攻坚、作风建设主题，订制扶贫宣传牌320块，在通乡、通村公路沿线显眼位置种立宣传牌，为瑶乡脱贫攻坚氛围营造占领空间阵地，直线拉近乡民与扶贫工作心理距离，为下一步脱贫攻坚工作开展奠定坚实基础。

完善奖惩机制，严格督查问责。为规范帮扶卡、册填写，确保贫困户相关情况能在材料上精准体现，为扶贫工作开展提供理论依据，蒲芦瑶族乡组织开展2018年1月—10月交叉检查工作，形成督查通报，坚决要求对督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立即整改，对原则性错误进行重点强调，对常规性错误进行经验总结，并探索试行奖优罚劣机制，工作落实情况及督查情况与绩效挂钩，以奖惩机制倒逼责任落实。

紧抓实效，让各项惠民政策落地生根。蒲芦瑶族乡1—12月全乡共申请扶贫小额贴息贷款建档立卡贫困户201户，获得贷款749.6万元。积极动员、抓紧落实2018年度结对帮扶资金和“以奖代补”申报工作，发放以奖代补资金342872元，102户贫困户受益，带动贫困户发展种养产业积极性。



2018年1月19日，桂林市委副秘书长于建新（前排左）一行对蒲芦瑶族乡新型城镇化示范乡镇建设工作进行考核验收

【工农业发展】 积极做好固定资产投资和财税工作。蒲芦瑶族乡在 1—12 月份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8770 万元，完成规模工业企业产值 77618 万元，工业企业稳步发展，新上投资 2500 万元的荔浦宏泰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和投资 2000 万元的荔浦宏康服装道具有限公司，已完成厂房建设。2018 年财税指标任务 982 万元，1—12 月完成 1054.27 万元，完成任务 107.34%。

抓好农业产业发展工作。截至 2018 年 12 月，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717.05 亩，528 户，共计 147712.3 元；全乡农村确权水田面积 7200 亩。春防应免密度均达 100% ；种植柑桔总面积 11300 亩，其中 2018 年新种 3400 亩；砂糖桔总面积 8400 亩，其中 2018 年新种 2300 亩；罗汉果 800 亩；生姜 300 亩。按照上级工作部署要求，每月完成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样本 65 个，全面开展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工作，逐步建立归属清晰、权能完整、流转顺畅、保护严格的农村集体产权制度。

【发展村级集体经济】 整合多方资源，做强做大优势项目。蒲芦瑶族乡利用甲板、社区、福文三个村获得 2018 年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试点项目资金共 600 万元的契机，整合全乡八村一社区资源，参股成立荔浦瑶乡富民村民合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公司下设多个项目，多渠道创收，确保每个村都有集体经济收入。一是开发乡农贸市场。新建一栋农贸市场大楼，一楼设立商品贸易中心，二楼经营饭店，三楼以上经营酒店。二是在万福、万全、甲板村开发 10 亩香菇种植基地。三是承建上级水利部门的农村饮水巩固提升项目。农贸大楼正在进行前期立项、规划设计；万福香菇种植基地大棚已经建设完成，12 月底菌棒下田，年收入 3 万元以上；农村饮水巩固提升项目已正在建设中，预计年收入 13 万元以上。

巧用电商平台，达到三方共赢。利用福文村原有的电商服务平台资源，各村与“蒲芦瑶族联网”公司采取“公司 + 农户 + 基地”的方式，与农户签订保底协议，由公司提供种苗，农户负责种植、养殖，通过电商平台进行瑶乡特色农副产品（如罗汉果、百香果、瑶乡有机茶、土猪、土鸡、土鸭、土鸡蛋等）销售，形成产供销一条龙服务模式。项目成功实施后，将极大提高各村集体经济收入，同时达到公司、农户、村集体三方共赢。福文村电商平台已试运营。

发挥成功产业优势，发展壮大特色项目。一是蒲芦社区围绕产业富民主题，立足于村集体经济薄弱这一实际，因地制宜，创新经营模式，发展竹鼠养殖，利用上级扶贫部门拨给的贫困村脱贫启动资金 10 万元建成一个养殖场，同步引进竹鼠种苗 200 只开展养殖，2017 年收入达 2.4 万元，超额完成了当年上级部门下达的指标任务。2018 年社区加大投入，扩大养殖场地面积，追加养殖数量。2018 年养殖场地已达 300 平方米，竹鼠存栏量达 500 只。另外，社区积极改进养殖技术，采取机械化作业，大大降低养殖成本，提高收益。二是万全村利用山区光照优势，引进光伏发电项目，于 2018 年 6 月建设完成，正常发电售电，年收入 2 万元以上。三是甲板村于 2017 年投资 20 万元入股荔浦德满亿木业有限公司，年分红 3 万元。四是福文村投入 5 万元，发展 35 亩烧烤红薯种植，收益 3000 元 / 亩。

【民生工作】 认真抓好养老保险以及医疗保险工作。2018 年蒲芦瑶族乡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任务 5670 人，截至 12 月参保人数 5290 人，参保率达到 93.3%。2018 年蒲芦瑶族乡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任务为 9421 人，截至 12 月参保人数为 9140 人，参加大病保险及商业保险 90 人，全乡参保率为 97.97%。

优先发展教育事业。加大教育投入，继续推进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计划，全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攻坚行动。蒲芦瑶族乡共有 3 所完全小学，教学点 8 个，小学在校生 386 人；教职工总数 52 人。小学六年巩固率为 100%。

抓好蒲芦瑶族乡旧住宅小区改建（扩建、翻建）工程建设工作。按工程建设要求，工程项目主要涉及蒲芦集镇、古勇、老街、主街。截至 2018 年 12 月蒲芦瑶族乡已改造完成的主要内容包括：改造户数为 325 户，危旧房主体结构加固处理 800 平方米；拆除翻建住房 9000 平方米；配建功能性用房（厨房和卫生间）800 平方米；修缮危旧房外墙（立面）35000 平方米；改造人行道、驿站停车场、广场边地面硬化 14000 平方米；电力管线改造 6000 米、电信管线改造 6000 米；完成街道绿化及新建停车场；安装瑶族

特色太阳能路灯128盏。不仅改善了乡容乡貌，还照亮了瑶乡夜间的道路，极大地方便了当地群众的生产和生活。

加强社会治理。一是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2018年，蒲芦瑶族乡按要求及时召开季度防范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工作会议以及多次安全生产工作相关会议，深化道路交通、消防、烟花爆竹、学校幼儿园、食品药品等安全专项的整治。二是认真做好社会稳定维护工作。定期排查影响社会稳定的矛盾纠纷和群体性事件，随时掌握矛盾纠纷的动态和发展情况，并及时地做好调处化解工作。在全国两会期间，蒲芦瑶族乡未有人进京上访，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较高。

抓好常规化生态乡村建设。一是落实责任单位、责任人，明确责任地段和工作目标，全面实施常态化的工作机制。确保乡、村、屯保洁员队伍稳定。二是加强乡村环境卫生整治、保洁活动，继续加大对村屯、社区以及公路沿线的环境卫生的整治力度，突出抓好“三清洁”和“生态家园”。三是继续加强农村饮用水水源保护工作，加强水环境治理，全面实施“河长制”。四是加强全乡农村公路隐患整治，完善农村公路养护长效机制。

提升服务，计生工作稳步推进。2018年1月—9月计生区间人口出生符合政策生育率97.72%，2018年新增了国家奖励扶助对象78人，自治区奖励扶助对象8人，新增独生子女户10户，发放奖励扶助金132690元。为农村计生失独家庭送去慰问金5000元，申报兑现农村独生子女保健费107人，共12840元。按时做好月报、季报表，做到报表数据与微机数据相符。积极配合扶贫工作，为群众宣传“先诊疗后付费”政策，全面完成“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让贫困群众享受到应有的医疗救助。

强化责任，保障民政救助工作有序开展。不断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全面落实全乡低保、临时救济、医疗救助等各项扶贫济困政策。截至12月，共发放低保金240.05万元，五保供养45.04万元，救灾救济5350元，医疗救助7.9万元，临时救助金5350元。全面完成“精准救助年”活动工作，对全乡450户低保进行了重新核查，不断强化蒲芦瑶族乡低保清理规范工作，完善低保户动态管理机制。

**2018年蒲芦瑶族乡自然村(屯)一览表**

| 村民委员会、社区名称 | 人口(人) | 户数(户) | 自然村(屯)名称 | 村委所在地 |
|---|---|---|---|---|
| 古立村 | 316 | 104 | 木带(上木带、下木带、木带口)、古立(中古立、下古立)、车店、牛角湾、桥乐瓦厂新村、坪冲 | 木代口屯 |
| 万福村 | 617 | 159 | 木根、塘村、洲田口、洲田、百家排、甲板矮、岭新村、孟家、黄泥路 | 木根屯 |
| 万全村 | 784 | 234 | 榜冲、横排路、白土、东岐岭、小江、马告、尖石山、桃树脚 | 榜冲屯 |
| 蒲芦社区 | 1633 | 427 | 古勇、新田、纳磨槽、羊厄、高田山、小河、丘家、六蒙、板共、白崖山、蒲节街 | 蒲芦街 |
| 黎村村 | 1296 | 372 | 平滩、上黎村、下黎村、油榨头、田头、靛厂、牛白、六万冲、大歧岭、石占冲、大哄阳家、伍家、王村、老甲板、塘村 | 平滩屯 |
| 甲板村 | 1190 | 320 | 下甲板、上甲板、弓背冲、红冲、孟公坳、三定、新安、芦家、汤家 | 下甲板屯 |
| 福文村 | 1590 | 441 | 龙窝、西牛、蒲扇岭、六羊新村、六坳、大西道、小西道、纳兑、六步冲口、小龙引 | 西牛屯 |
| 桥乐村 | 661 | 190 | 三色、桥乐、荒田、寨蒙、瓦厂、新村 | 桥乐屯 |
| 下龙村 | 1362 | 331 | 下龙、波兴、六高坳、龙塘、蔡家榨、宝塔、九扒、古等新村、黄瑶顺新村、长洞 | 下龙屯 |
| 合　计 | 9449 | 2578 | | |

# 大 塘 镇

【概况】 大塘镇位于荔浦市西北部，属丘陵及半山区。2018 年，行政区划面积 104 平方千米，耕地面积 27823.9 亩；总人口 23665 人；其中农业人口约 23260 人；有壮族、瑶族 2 个少数民族，共计 9324 人。辖苏结、花岗、富德、高岸、西隆、古屯、绥福、大莫、庆华、兰洞、盘村 11 个行政村，85 个自然屯，1 个社区，247 个村民小组。

大塘镇领导班子有镇党委、镇人民政府、镇人大主席团，内设机构有 5 个：党政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人口和计划生育办公室、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二层机构有 6 个：社会保障服务中心、水利水土保持站、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所、国土规建环保安监站、文体广播电视站、农业服务中心。

2018 年，核定行政编制 30 名，事业编制 27 名，工勤在职在编 1 名，在职干部职工 58 人，经费来源由财政全额拨款，另内设会计一名，出纳一名，财政独立核算。

2018 年，大塘镇新上工业项目 8 个，扩建项目 2 个，工业投资 17790 万元，技改完成投资 14590 万元，固定资产投资 11690 万元；工业企业税收完成 552.79 万元，完成全年任务数的 127.84%，同比增长 47.02%；全年完成规模工业产值完成 10065 万元，同比增长 36.5%；农业总产值完成 43400 万元，增长 5%，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3812 元，增长 10%。2018 年，全镇城乡居民新型农村养老保险参保人数达 9792 人，续保率 90.33%；新农保参保率达 98%；年满 60 岁领取养老保险待遇发放率达 100%。2018 年区间共出生 296 人，政策内出生 287 人，政策外出生 9 人，出生政策符合率为 96.96%；征收社会抚养费 37000 元；共办理爱心保险家庭 390 户，投保金额达 19500 元，保险卡发放率 100%。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大塘镇大塘街。

【工业发展】 大塘镇坚持以“服务招商、以诚招商、以商招商”的工作方法，借助县内多个工业园区以及盘活镇内闲置工业用地，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抓好在谈项目的洽谈、签约工作；继续落实好扶持企业发展各项政策措施，通过鼓励壮大规模、产品研发、技术改造、品牌运作、管理创新等途径提升企业发展水平和整体竞争力，使大塘镇形成多元化的工业发展格局，进一步壮大大塘镇的工业经济。2018 年，大塘镇招商引资引进新上企业 8 个，投资额达 10800 万元。其中荔浦万嘉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已经完成手续办理工作，正在施工建设；荔浦绿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荔浦安成护栏设施有限公司正在办理手续，大塘镇安排有专人协助手续办理工作。其余 5 家企业已经投产并产生税收，新上企业为大塘镇企业发展增添了新的活力。

【特色农业发展】 抓好荔浦兴万家柑桔示范区后续建设，同时兼顾创建镇级、村级农业核心示范点工作，着重扶持连片种植示范点、上规模养殖示范点，推进全镇农业向农旅相结合的方向发展，打造休闲观光型、生态高效型、规模集约型、品牌特色型的现代农业强镇。2018 年荔浦县兴万家柑桔示范区提级打造，获得“广西现代特色农业核心示范区（四星级）”称号，大塘镇西隆沃柑产业园区获得“荔浦县现代特色农业乡级示范园”称号。抓好涉农项目推进工作。大江水库饮水工程庆华段 1.7 千米征地拆迁工作，按照工作安排需要征地 57 亩，已全部完成征地工作任务，同时安排专人蹲点协助配合现场施工工作，各项工作顺利进行。抓好农业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申报补贴工作。全镇符合政策补贴田亩为 6084.7 亩，发放补贴金额共计 125.34 万元，八月底已全部完成。抓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各项工作已全面完成。抓好河道治理、林业和重大动物防疫等工作。在全镇江河湖库全面推行河长制，认真抓好生态公益林、水源林保护工作，重点打击破坏生态开荒种果的行为，同时加大对重大动物疫情的防治和舆情监控力度。抓好防汛抗旱工作，强化水库、水电站值班管理，严控水库安全水位线，确保水库安全，保障农业用水；加强督查，严格按照预案组织培训、宣传、演练。抓好冬春农田水利建设，积极组织人员，按时按质完成渠道清淤及面上水利建设，配合县水利局完成各项水利项目建设，为大塘镇农业发展提供基础保障。抓好黄龙病防控工作，开展黄龙病防控宣传 5 期，组织清除病树 66050



2018 年 4 月 12 日，县委书记陈代昌（左三）到大塘镇花岗预脱贫村调研

株，有效地遏制了黄龙病的蔓延。开展各类农民教育培训，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 200 人次，培训新型农民 50 人次，农民实用技术培训 600 人次。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工作已全面完成。

**【扶贫工作】** 按照年初制定的脱贫攻坚计划，加大对预脱贫贫困户和花岗、高岸两个预脱贫贫困村的扶持力度，44 户 117 人预脱人口全部达到“两不愁三保障”和“八有一超”脱贫标准；花岗、高岸两个预脱贫贫困村已达到“十一有一低于”摘帽标准，顺利实现脱贫摘帽。一是完善学生信息，加强教育扶持。完善大塘镇 2018 年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的基本信息登记，帮助符合条件的学生申请“雨露计划”、贫困学生补贴等教育资助，2018 年春季大塘镇共有 19 名学生获得了“雨露计划”补助 2.85 万元，2018 年秋季“雨露计划”申请工作有序进行。二是加强产业建设，提高造血功能。对大塘镇贫困户进行全面产业摸底调查。2018 年大塘镇共发放了结对帮扶资金 29.4 万元、以奖代补资金 21.2 万元、扶贫贷款贴息资金 11.3 万元，为贫困户发展产业提供强有力的政策支持。通过近一年的努力，大塘镇三个贫困村“3+1”特色产业覆盖率都在 80% 以上，每个贫困村都发展了一个以上的农民专业合作社。三是充分发挥产业帮扶带动作用，以村集体、农户身份入股，带领群众发展砂糖桔种植或提供就业岗位，增加贫困户收入，带领贫困户、贫困村脱贫致富。四是加强扶贫工作督查，严肃扶贫工作纪律。对 12 个行政村 249 户贫困户进行交叉检查，覆盖率达到 100%。并对督查出的问题进行认真梳理，及时反馈，限期整改。

**【民生保障】** 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完成投资 35 万元的盘村支渠建设，大江水库饮水工程庆华段 1.7 千米征地拆迁工作，已全部完成征地工作；积极抓好“一事一议”工作，努力夯实农村基础设施。2018 年申报获得“一事一议”项目 37 个，项目总投资 296.7 万元，其中修建屯内道路 24 条、安装路灯 171 盏、实施饮水工程 1 个，已全部完工，群众出行问题和饮水安全问题得以改善；兰洞村小兰洞屯生态宜居乡村建设项目顺利完成，投资 34.9 万元新建了篮球场，进行了村屯绿化、美化等工程，村屯面貌焕然一新；农村公共服务维修项目四个，总投资 20 万元，其中维修道路 3 条、水渠 1 条；花岗、高岸 2 个村级公共服务中心已建成并投入使用，花岗村级公共服务中心配套道路、桥梁硬化工程已全部完工交付使用；通过争取县级扶贫项目资金，为高岸村修建了 2 条屯级道路，极大改善了贫困村交通落后局面，助力脱贫攻坚；大力争取危房改造指标 35 户，已全部完成，改善了农民居住条件；利用基层党组织建设，在花岗村玉堂屯，高岸村曹家屯共安装路灯 40 盏；认真抓好石漠化项目建设，总投资 730 万元，修建石漠化道路 23 条 16650 米，加固堤坝 4 座，修建及维护渠道 6 条 4450 米。

**【乡村建设】** 2018 年大塘镇环境卫生管理顺利完成市场化操作模式，运转正常，环境卫生管理水平与效率得到大幅提升，为营造优美、卫生的宜居环境提供了保障；加强环境卫生日常督查，及时更换环卫设施，稳定保洁员和城管队伍，确保乡村建设长效运行，农村环境面貌持续改善；全镇 11 个村级综合服务中心已全部建成并投入使用，并招聘了 9

名协管员负责 11 个村的业务，各块工作有序开展；切实抓好改厨改厕工作，做到任务细化到村、任务到人，严格执行验收标准，大力改善群众生活条件。改厨改厕全面完成；认真开展畜禽养殖污染专项整治行动，对绥福、苏结、富德等行政村存在的肉猪养殖产业采取改造、限养等措施，从源头上控制和削减畜禽养殖排污总量，为乡村建设奠定良好的生态环境基础。

【民生社会事务】 计生工作全面落实。区间共出生 296 人，政策内出生 287 人，政策外出生 9 人，出生政策符合率为 96.96% ；征收社会抚养费 37000 元；共办理爱心保险家庭 390 户，投保金额达 19500 元，保险卡发放率 100%。民政工作扎实推进。开展了送温暖活动；进行了冬春应急救助，对困难家庭共发放大米 15000 斤；对敬老院、五保村开展了安全知识宣传活动，对线路、消防安全设施进行安全检查和维护；本年度新增低保 14 户 29 人，动态调整取消低保 137 户 285 人。2018 年共计发放农村低保金 241 万元，五保金 88 万元，高龄生活津贴 28 万元，医疗救助 12.28 万元，残疾人补贴 17.02 万元。全镇城乡居民新型农村养老保险参保人数达 9792 人，续保率 90.33% ；新农保参保率达 98% ；年满 60 岁领取养老保险待遇发放率达 100%。精神文明和文化建设协调发展。组织各村党员群众利用新时代讲习所平台进行党的十九大精神学习，把党的方针政策宣传到村，传达到屯；富德村五登屯壮族“三月三”民俗文化歌节影响力日益壮大；认真整治学校周边环境，维护学校教学秩序；文化站会同派出所定期对辖区内的文化活动经营场所进行治安、“扫黄打非”等专项整治行动，确保了全镇文化市场的健康发展；举办春节文艺演出、各村宣传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暨脱贫攻坚文艺晚会 40 余场，进一步丰富了群众文化生活，提高了群众政策知晓率；积极主动做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申报工作，2018 年大塘镇庆华村“双料制陶技艺”获选“第五批桂林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公路建设与乡村道路养护双管齐下。阳鹿高速顺利复工，协助完成大塘段6 个施工场地租用工作、盘村服务区征地工作，后勤保障、矛盾纠纷等问题有条不紊，逐项解决，阳鹿高速工程建设顺利推进；按季度完成乡村道路养护工作，里程共计 159 千米，保证乡村道路畅通。安全生产落实到位。落实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地质灾害防治、食品药品管理目标责任制，建立健全安全生产防范网络，强化安全生产综合管理，全镇没有安全事故发生。综治维稳全面铺开。大力开展普法宣传、反邪教、禁毒、信访调处等工作，落实“一村（居）一法律顾问”制度，全面推进平安创建工作。2018 年共排查出矛盾纠纷 184 起，成功调处 176 起，调解率 95.6%。实现政治安定，社会稳定，没有出现群体性事件和重大案件，群众满意度稳步提升。各项社会事业全面发展。扎实推进武装、财政、林业、畜牧等工作，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工作也取得了新成绩，共同推动了大塘镇经济社会平稳发展。

【党建】 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为抓手，不断夯实基层党建基础。突出工作重点，创新工作思路，坚持问题导向，全面推动党建工作各项任务落到实处。一是继续全面推进“两学一做”常态化、制度化，把“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与 2018 年镇党委中心组学习、党员组织生活会、党日活动融合到一起，统筹安排，促学习教育见实效。二是深入开展“基层党组织规范建设年”活动，促党建基础牢固夯实。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结合“主题党日活动”“党员过政治生日”等多种形式，切实提高组织生活质量；推进农村党员积分管理、党组织“星级化”评定；巩固提升党组织活动场所阵地建设；进一步抓好村干部、人才教育、党员培训工作。三是深化拓展兴万家党建品牌的延伸，促党建项目精准提升；优化义敢红色教育基地建设，抗日纪念馆基建设施建设落成并投入使用。四是抓实软弱涣散党组织排查、整顿，经调查核实，兰洞村党组织列入整顿提升工作，按照具体方案及措施，工作进一步推进并取得一定效果。五是严格落实党政领导干部承包经营土地清理工作。六是抓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工作，3 个贫困村整合发展资金入股万家兴果蔬专业合作社，面上村整合发展项目入股陶瓷产业，整体工作有序推进。七是抓好村“两委”班子建设，开展全镇、村干部履职培训，强化素质提升；推广使用八桂先锋 APP 学习平台，建立 QQ 群、微信公众号、微信群，

推广线上线下工作法。八是认真履行班子集体意识形态工作的主体责任、党委书记的第一责任以及分管领导的责任，建立完善责任考核机制，把意识形态工作纳入了党建工作责任制，纳入目标管理，与党的其他工作紧密结合，一起部署、一起落实、一起检查、一起考核，确保了意识形态工作责任的落实。九是切实开展好慰问工作，春节、七一期间开展了慰问困难老党员活动，给他们送去组织的温暖和关怀。十是严格程序抓好党员发展工作，2018 年截至 11 月份，共完成发展党员 9 名。十一是密切配合并顺利完成县委巡察工作，根据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正有序开展。

认真抓好廉洁从政，全力推进党风廉政建设。一是抓好党规党纪学习，提高思想认识。镇党委认真落实中心组学习任务，坚持中心组学习制度，重点学习党规党纪、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全文学习了《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党规党纪，及时传达了中央、自治区违纪通报，并结合工作实际组织开展了讨论，同时也加强了对村居支部学习的检查指导。全镇上下，形成了学习的浓厚氛围，提高了认识，坚定了信心。以“七一”活动为契机举行党章党纪知识抢答赛 1 次，选派代表参加县知识抢答赛获得三等奖。二是全面部署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年初召开全镇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要求镇村两级党组织切实担负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把纪律挺在前面，持之以恒推进作风建设，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三是细化责任，传导压力。镇党委按照《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实施办法》，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各项工作细化分解到具体责任领导和部门，持续传导压力，督促各村及镇直单位履职尽责，把“两个责任”落到实处。四是突出主业，履行主责。镇纪委突出主业主责，按照县纪委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要求，坚持从“抓早抓小”着手，让咬耳、扯袖成为常态。2018 年，集体约谈全镇干部职工 2 次，单独约谈 8 人次，出具廉政鉴定意见 12 人次。2018 年度按照市纪委“分区作战，联合办案”的指导思想，与马岭镇、双江镇、花篮镇组成联合办案区，分别开展了对危房改造、低保、高龄补贴、特困人员补贴、村级财务收支情况的专项督查，发现问题线索 5 条，经核实立案一件。2018 年共立案 5 件，已全部结案，党内严重警告 2 人，党内警告 2 人，行政警告 1 人。

以政策帮扶为契机，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一是依托兴万家万亩柑桔核心示范区，用好用活国家贫困村发展集体经济专项资金，花岗、高岸、西隆三个贫困村以资金形式入股到万家兴果蔬专业合作社，共出资 120 万元（其中含 2017 年入股的本金 40 万元），2018 年分红 3.5 万元。二是结合庆华村雷氏陶瓷产业实际，整合项目优势，申请财政扶持项目资金 90 万元，9 个面上村与庆华雷氏陶坊联合入股广西荔浦雷氏陶瓷制品有限公司，共担风险、按比例分红，拓宽了集体经济发展渠道，助力村级集体经济发展。三是盘活闲置资产，发展物业经济，每年获得相应租金收入。

**荣誉录**

| 序号 | 获奖单位 | 获奖名称 | 颁奖机关及文号 | 获奖时间 |
|---|---|---|---|---|
| 1 | 大塘镇：荔浦县兴万家砂糖桔产业核心示范区 | 广西现代特色农业核心示范区（四星级） | 自治区人民政府<br>桂政发〔2018〕47 号 | 2018 年 10 月 12 日 |
| 2 | 大塘镇兰洞板寨屯 | 绿色村屯 | 中共自治区委员会、自治区人民政府<br>桂委〔2018〕11 号 | 2019 年 1 月 |
| 3 | 大塘镇庆华村双料制陶 | 第五批桂林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 | 桂林市人民政府<br>市政〔2018〕7 号 | 2018 年 6 月 7 日 |

2018 年大塘镇自然村(屯)一览表

| 村民委员会、社区名称 | 人口(人) | 户数(户) | 自然村(屯)名称 | 村委所在地 |
|---|---|---|---|---|
| 大塘社区 | 2682 | 725 | 小勃村、新队、义敢、大见 | 大塘街 |
| 花岗村 | 1071 | 297 | 双喜、牛岗、曹家、莲花、古路、黄花冲、龙家、门楼(架马口)、晒岭、那洞、同古、玉堂 | 架马口屯 |
| 苏结村 | 1673 | 485 | 苏结、六秀、结利、六位、观音山、老里冲 | 苏结屯 |
| 绥福村 | 3054 | 881 | 豆腐屯、云村坝、大勃村、徐洞、罗衣 | 豆腐屯 |
| 大莫村 | 1540 | 434 | 大莫、黑云、寺岭、板岸、新村 | 大莫屯 |
| 盘村村 | 2137 | 613 | 盘村、牛福、水闷、徐排、富村、老古家、张家 | 盘村屯 |
| 古屯村 | 1489 | 431 | 岸村、小莫、新古家、屯村 | 小莫屯 |
| 庆华村 | 1951 | 518 | 欧家、古引、古家、龙塘、雷家、六工面 | 六工面屯 |
| 西隆村 | 1328 | 384 | 西牛大村、西牛小村、安寨、纳碟、纳谷厂、山脚 | 西牛屯 |
| 兰洞村 | 2194 | 632 | 大兰洞、小兰洞、板寨、白见、庙瓦、梁山、田家、赖家 | 大兰洞屯 |
| 富德村 | 3895 | 1061 | 富伦、闩房、高怀、中洞、六庙、瓦厂、荣塘、五登、那谋、老往、龙角、屯村 | 富伦屯 |
| 高岸村 | 651 | 177 | 高岸、鸟梨坳、肖家、架桥山、狮子岭、钟家、六怀、曹家、刘家 | 曹家屯 |
| 合计 | 23665 | 6638 | | |

## 花 篢 镇

**【概况】** 花篢镇位于荔浦市西北部,东北与双江镇相邻,西北与蒲芦瑶族乡接壤,南与大塘镇交界。地貌状况是丘陵,小平原分布其间,镇政府所在地距荔浦市中心17 千米。2017 年,行政区划面积138 平方千米,耕地面积 2.0289 万亩;总人口 23865 人,其中农业人口 22986 人;辖 8 个行政村,68 个自然屯,1 个社区,8 个居民小组。

镇领导班子有镇党委、镇人民政府、镇人大主席团,内设机构:人口和计划生育办公室(计划生育协会)、党政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维护社会稳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民政事务管理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2018 年,核定编制 62 名,在职 53 人。

2018 年,花篢镇完成工业企业税收 922.95 万元,占年任务的 119.84%,同比增长 37.82% ;完成技




2018 年 6 月 15 日,花篢镇组织党员开展“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主题党日活动

术改造项目 13 个 11010 万元投资，占年任务数的 100.15%。

2018 年，创立“花篢山珍集体经济产业发展公司”，建设村级集体经济联合体，总投资 462 万元，由大江、大安、南源、大同、凤联、江华、福灵、相仕和花篢社区九个村（社区）筹集资金组建，注册“花篢香菇”以及“花篢山珍”商标，以“村委 + 基地 + 公司 + 合作社 + 种养农户”组建的模式，打造生产、加工、销售为一体的村级集体经济联合体。

办公地址在花篢镇东路 1 号。

**【党风党纪新形象】** 以“五色党建”为载体，进一步打造“党建 + 产业扶贫 · 激发乡村振兴新动力”特色党建品牌，党风政风持续向好，基层党建提质升级。一是加强党员教育管理，抒写“党旗红”。严格“三会一课”“支部主题党日”等制度的实行，结合“干成一件事 · 岗位显风采”主题，做好党员承诺事项，在干成一件事中践行合格党员的标准。开展“星级党员”评选活动，在各党支部评选出“学习之星”“扶贫之星”“致富带头之星”“贤孝楷模之星”等，提升了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二是加强服务型党组织建设，共创“服务蓝”。坚持从严管理干部，加强乡村干部日常考核，认真落实上门走访、首问负责、便民代办等制度，努力把服务群众工作做实做细做好。深入推进农村基层党组织“星级化”管理，南源村五星级，凤联村、江华村三星级党组织全部通过自治区核验，相仕村由四星级农村基层党组织晋升五星级。南源村获评桂林市先进基层党组织。三是强化党务村务公开，共洒“阳光金”。严格村级财务列支程序，严格执行村级接待“零支出”制度，规范村集体“三资”管理。四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维系“廉洁白”。以开展“扶贫领域执纪问责”等专项整治工作为契机，坚决纠正“四风”，进一步加大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腐败的力度。在相仕村建设廉政文化宣传长廊，进一步提升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水平。五是助力美丽乡村建设，共植“生态绿”。大力开展“五美新村”建设，打造相仕村、南源村高标准党建示范点，相仕村结合新农村及宜居乡村建设了全市第一个党建主题公园。新建月洞、洪头新农村建设示范点。花篢镇获评 2018 年“自治区级生态乡镇”，大江村洪头屯获评“广西森林村庄”。

**【经济建设】** 主要经济指标持续增长。2018 年完成工业企业税收 922.95 万元，占年任务的 119.84%，同比增长 37.82% ；完成技术改造项目 13 个 1.1 亿元投资，占年任务数的 100.15%。招商引资工作有序开展。坚持招大引强，努力培植和壮大税源。华海户外家居项目落地，前期征地等工作按时按质跟进；完成荔浦敏捷木制品厂 1100 万元项目投资，进一步激发经济活力。同时，坚持开源节流，强化预算管理，做到生财、聚财、理财并重。项目建设稳步推进。1. 大江村集体经济扶持项目正有条不紊推进落实，完成基地菇厂 29 个钢架棚搭建及两个冷库共 90 立方的建设，10 万筒以上菌筒生产种植。大安村 50 万元的集体经济生态养鱼项目成效喜人，投放的 4000 千克生态鱼在金秋时节上市销售，取得了较好经济效益；2. “一事一议”、生态乡村项目、大江土地复垦项目、花篢大桥建设项目、荔浦市第二水源及新建水厂工程等有序推进。

**【农村及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启动城镇化建设，完成滨江防洪堤建设规划调整及项目落地等工作，一期建设资金 800 万元已争取到位，整体建设投资达 2600 万元。健全农村基础设施投入长效机制，推动镇村互动。投入 50 万元完成水厂改造工程，投入 13 万元重建江华村岔江新坝重建工程，投入 12.3 万元建设凤联官坝，投入 2.5 万元用于大江村岭背水挡建设工程。多措并举推进水泥公路、安全饮水、节能路灯、城乡公交、电子商务、高音喇叭、天网监控、公共服务中心“八大村村通”建设。做好镇区规划调整与产业布局调整工作，配合做好全市第二水源及新建水厂建设，为全市重点项目实施保驾护航。

**【绿色生态建设】** 多措并举，着力抓好环境保护工作。严格落实环境保护工作的主体责任，大力营造爱护生态环境的良好风气，对“露天焚烧”“禁限放烟花爆竹”及第二次污染源普查工作进行了广泛宣传。建立健全重点污染源档案，进一步摸清花篢镇各类污染源的基本情况、污染源数量、结构和分布状况。全面落实“河长制”，切实提高保护河湖生态环境意识，对辖区内 9 条河流分级分段设立了河长，建立了横到边、纵到底的河长制组织体系。举生态旗，

着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在巩固提升清洁乡村、生态乡村活动的基础上，全面推进宜居乡村建设，集中开展“产业富民”“服务惠民”“基础便民”专项活动，推动农村产业发展、提升农村公共服务水平、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宜居乡村活动成效显著。积极开展改厨改厕，帮助农户进行厨房、厕所“革命”。现代特色农业建设有新亮点。1. 现代特色农业核心示范区建设“十百千工程”取得了新进展，花篮镇香菇产业示范园认定为荔浦市第二批现代特色农业乡级示范园，大江村香菇种植示范点、大安村生态鱼养殖示范点、大同村砂糖桔种植示范点、相仕村果树育苗示范点、南源村香菇种植示范点认定为荔浦市第一批现代特色农业村级示范点。2. 稳步推进土地确权和耕地地力保护工作，农业科技培训有了新成果，协会与电子商务带动了新型农业发展。3. 用好各村村民合作社，积极发展集体经济，促进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4. 农业科技培训有新成果，利用现场培训、实地指导、发放技术资料等形式，对农民进行技术培训。5. 抓好协会及益农信息社站点的作用发挥，抓好镇、村两级电子商务网络，带动新型农业发展。6. 依托广西“香菇之乡”的资源优势，创立“花篮山珍集体经济产业发展公司”，建设村级集体经济联合体，总投资 462 万元，由大江、大安、南源、大同、凤联、江华、福灵、相仕和花篮社区九个村（社区）筹集资金组建，注册“花篮香菇”以及“花篮山珍”商标，以“村委 + 基地 + 公司 + 合作社 + 种养农户”组建的模式，打造生产、加工、销售为一体的村级集体经济联合体。

**【思想建设】** 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成功打造了相仕村社会主义核心价值公园，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社会发展各方面，转化为人们的情感认同和行为习惯。深入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在相仕村打造了贤孝小广场，把孝老爱亲等传统美德融入村民的生活中。把意识形态工作与精神文明建设、经济建设工作紧密结合。创建了“今日花篮”和“花篮党建”微信公众号、村级微信平台，逐步完善花篮政务平台、党建工作群、宣传干事群等，做大做强网上正面宣传，提高舆论宣传引导力度，及时准确地传递党委政府的各项方针政策。以“宜居乡村示范村”创建为契机，加强“十星级文明户”建设和“身边好人”评选活动，大力弘扬传统文化和好人文化，开展“五好家庭”评选活动，开展移风易俗宣传教育，全镇无封建迷信、非法宗教、邪教发生。相仕村相仕屯获评桂林市 2018 年文明卫生示范村（屯）。发挥着思想引领、舆论推动、精神激励的重要作用，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把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总书记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充分利用“新时代讲习所”平台开展宣讲活动，不断增强党员干部的思想政治意识和责任意识。同时坚持公正司法，拓宽群众诉求平台，加强法制宣传，增强全民法治观念，推进依法治镇进程。

**【社会事业】** 2018 年，全镇进一步加强了武装、维稳、教育、卫计、民政、土地、城建、规划、林业、消防、食品药品安全、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等工作。推进全镇 6080 户土地确权工作，为农村土地流转助推乡村振兴打下坚实基础。全力做好兵员征集工作，全镇 6 名应征青年光荣入伍。切实做好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完成 181 户底册单位的核查。全面开展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工作，对村级、村民小组（生产队）农村集体资产进行清产核资。做好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信息采集工作，为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和工作运行体系建设奠定基础。社会保障不断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已完成 2018 年任务的 95.21%，续保率完成 92.24%。

**【脱贫攻坚】** 围绕“八有一超”脱贫标准开展精准帮扶，认真落实上级扶贫政策，切实开展好“进村入户帮扶周”“脱贫攻坚六大行动”等活动，切实落实主体责任提升脱贫攻坚工作质量，2018 年帮扶 134 户 432 人贫困人口脱贫摘帽。按照“十一有一低于”标准做好大安村和大江村脱贫摘帽工作，推动大江村香菇种植、大安村生态鱼养殖集体经济项目建设，两个贫困村顺利脱贫摘帽。开展贫困人口动态调整工作，做到应纳尽纳，应扶尽扶。落实以奖代补特色产业扶贫工作，实现贫困户参与特色产业全覆盖。实行驻村队员全部驻村工作，全面落实“八有两安”，把驻村帮扶同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更好地结合起来，在打赢脱贫攻坚战主战场上发挥积极作用。顺利通过 2018 年桂林市扶贫开发成效考核以及自治区市县扶贫成效考核“四合一”实地核查。

## 荣誉录

| 获奖单位 | 获奖名称 | 颁奖机关及文号 | 获奖时间 |
|---|---|---|---|
| 花篢镇 | 2018 年自治区级生态县及生态乡镇 | 自治区生态环境厅<br>桂环通告〔2018〕9 号 | 2018 年 12 月 22 日 |

## 2018 年花篢镇自然村(屯)一览表

| 村民委员会、社区名称 | 人口(人) | 户数(户) | 自然村(屯)名称 | 村委所在地 |
|---|---|---|---|---|
| 花篢社区 | 1102 | 244 | 花篢社区马头屯 | 花篢街 |
| | 920 | 185 | 花篢屯 | |
| | 248 | 74 | 巫家屯 | |
| | 666 | 160 | 下岭脚屯 | |
| | 418 | 147 | 上岭脚屯 | |
| | 507 | 125 | 赤岭屯 | |
| | 154 | 34 | 土围屯 | |
| | 930 | 182 | 花篢街 | |
| 南源村 | 181 | 42 | 南源村坳背屯 | 下南源屯 |
| | 103 | 25 | 杨家冲屯 | |
| | 225 | 53 | 莫一庙屯 | |
| | 119 | 33 | 大定山屯 | |
| | 164 | 37 | 南花山屯 | |
| | 105 | 30 | 东应屯 | |
| | 155 | 35 | 高宅屯 | |
| | 123 | 30 | 应用冲屯 | |
| | 365 | 93 | 上南源屯 | |
| | 450 | 77 | 下南源屯 | |
| | 113 | 24 | 烂草冲屯 | |
| 相仕村 | 843 | 248 | 相仕村相仕屯 | 相仕屯 |
| | 336 | 92 | 侯家屯 | |
| | 267 | 76 | 塘连屯 | |
| 江华村 | 846 | 230 | 江华村下潘屯 | 下潘屯 |
| | 870 | 260 | 甘笋屯 | |
| | 895 | 296 | 岔江屯 | |
| | 970 | 284 | 龙渡屯 | |
| 大安村 | 130 | 32 | 大安村谢家屯 | 月洞屯 |
| | 128 | 37 | 月洞屯 | |
| | 46 | 14 | 盐田屯 | |
| | 80 | 19 | 铁厂 | |

续表

| 村民委员会、社区名称 | 人口(人) | 户数(户) | 自然村(屯)名称 | 村委所在地 |
|---|---|---|---|---|
| 大安村 | 76 | 21 | 长冲 | 月洞屯 |
| | 80 | 26 | 古登坪 | |
| | 160 | 51 | 上普陀屯 | |
| | 180 | 62 | 下普陀屯 | |
| | 248 | 71 | 力木山屯 | |
| | 300 | 84 | 六桥岭屯 | |
| | 190 | 55 | 观音山屯 | |
| 凤联村 | 150 | 32 | 凤联村新屋屯 | 乌石屯 |
| | 330 | 98 | 乌石屯 | |
| | 780 | 171 | 牛角屯 | |
| | 450 | 127 | 土风屯 | |
| | 113 | 37 | 陈家屯 | |
| | 238 | 60 | 头坝屯 | |
| | 400 | 150 | 凤凰坪屯 | |
| 福灵村 | 210 | 60 | 福灵村魏家屯 | 老高洞屯 |
| | 260 | 80 | 红沙岭屯 | |
| | 272 | 83 | 新高洞屯 | |
| | 173 | 47 | 以登屯 | |
| | 456 | 150 | 老高洞屯 | |
| | 477 | 130 | 古福屯 | |
| | 470 | 120 | 白滩屯 | |
| | 290 | 82 | 油榨屯 | |
| | 38 | 18 | 舒家屯 | |
| | 80 | 27 | 邓、陈家屯 | |
| 大同村 | 204 | 62 | 大同村宋家屯 | 龙吊屯 |
| | 441 | 142 | 龙吊屯 | |
| | 198 | 57 | 高龙屯 | |
| | 200 | 60 | 罗家厂屯 | |
| | 157 | 50 | 林家厂屯 | |
| | 157 | 49 | 张家厂屯 | |
| | 565 | 175 | 甘棠屯 | |
| | 595 | 180 | 龙虎屯 | |
| | 306 | 90 | 同乐厂屯 | |
| | 72 | 11 | 唐家屯 | |
| | 190 | 54 | 更古屯 | |

续表

| 村民委员会、社区名称 | 人口(人) | 户数(户) | 自然村(屯)名称 | 村委所在地 |
|---|---|---|---|---|
| 大江村 | 390 | 105 | 大江村岭背屯 | 洪头屯 |
| | 25 | 6 | 塘贡屯 | |
| | 48 | 15 | 蚂蟥山屯 | |
| | 114 | 18 | 烂泥冲屯 | |
| | 180 | 35 | 洪头屯 | |
| | 125 | 22 | 卜洞冲屯 | |
| | 70 | 25 | 笔架山屯 | |
| | 142 | 35 | 建筑厂屯 | |
| | 198 | 50 | 高车屯 | |
| | 198 | 50 | 大碑屯 | |
| | 410 | 80 | 大江屯 | |
| 合计 | 23865 | 6431 | | |

## 双 江 镇

**【概况】** 双江镇位于广西荔浦市西北部,东连荔城镇,南邻大塘镇,西接花篮镇、蒲芦瑶族乡,北靠永福县堡里乡、阳朔金宝乡、高田镇和荔浦市的马岭镇,区位优势显著,是荔浦市北面的农副产品集散地,有“中国兰花第一镇”的美誉。2018 年,行政区划面积 145 平方千米,耕地面积 26325 亩;总人口 31659 人,其中农业人口 30532 人;有壮族、瑶族 2 个少数民族。辖 11 个行政村,85 个自然屯,1 个社区,280 个居民小组。

镇领导班子有镇党委、镇人民政府、镇人大主席团,行政核定编制 30 名,在职 28 人,事业编制 32 名,在职 30 人,人员构成包括党委书记 1 人,党委副书记、镇长 1 人,党委副书记、人大主席 1 人,党委委员 9 人,副镇长 3 人,人大副主席 1 人,党政办 4 人、组织干事 1 人,乡村办 3 人、维稳办,3 人、民政办 3 人、会计 1 人、出纳 1 人、计生 9 人、农业办 5 人、水利站 1 人、扶贫工作站 4 人、国规环安站 10 人,劳保所 1 人,外借 2 人。

2018 年完成工业企业税收 1486.67 万元,完成全年任务的 100.91%,同比增长 16.04% ;实现规模以上企业总产值 9.33 亿元,同比增长 11.8%。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双江镇两江街 72 号。

**【狠抓项目与服务】** 坚持一手抓项目基础设施建设,夯实发展平台;一手抓服务质量提升,优化“软环境”,奋力推进“三区”建设(金牛工业园区,两江集镇滨江新区、龙坪新区,特色农业种植区),把握现代农业发展脉络,既主动融入全县的发展战略,又依据双江实际找准了双江经济社会发展的引擎及突破口。2018 年双江镇获荔浦市招商引资工作第一名。

强基础,促转型,现代特色农业初具规模。坚持“生态立镇”的理念,在抓好七个示范点建设的同时,加快产业结构调整,继续巩固和扩大保安、双安、江埠等村柑桔、花卉苗木、马蹄等种植范围,逐步形成了以柑桔、花卉苗木、马蹄、生猪等为主,一村一品的农业发展格局。为进一步加快村级集体经济发展,8 个面上村入股荔浦宏阳兰花专业合作社,在永坪村投资 600 万元打造 40 亩兰花种植示范基地,带动村集体经济发展和农民增收。2018 年,面上村村集体经济收入皆达到了 2 万元以上。在双安村投资 200 万元的马蹄种植示范基地项目,按照“集中连片、规模发展”的思路形成了特色化种植、规模化发展的格局,确保农民增收、产能增效,进一步发挥了荔浦传统特色农业的示范作用。在抓好示范基地农技服务的同时,成立高泰马蹄农民专业合作社,联系食品加工企业,做到一二三产业的有效融合。认真组织开展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有效防控非洲猪瘟疫情。

稳增长，促发展，经济质量稳步提升。一是完善班子定点联系重点企业制度，利用现有资源，努力优化投资环境，提供优质服务，筑巢引凤，外引内联，积极做到“富商、亲商、安商”，使项目能及时落户到双江镇。2018 年，工业固定资产总投资达 23166 万元，其中技术改造总投资 1.92 万元；招商引资年度到位资金 2.82 万元，同比增长 7%。双江镇共引进新上项目 2 个，分别投资 5000 万元桂林智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1000 万元荔浦荣仕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筹备项目 2 个，分别是投资 1000 万元广西双境科技环保有限公司和投资 1000 万元的荔浦联祥纸业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1 个，即桂林庆和有限公司投资 2186 万元的厂房扩建项目。二是积极转变工作作风，经常深入到企业，面对面地为企业做好协调服务工作，解决企业生产发展过程中遇到的办理营业执照、土地证、招工、矛盾纠纷等困难和问题。



2018 年 4 月，县委书记陈代昌（左一）到双江镇调研扶贫工作

抓项目，打基础，发展后劲显著增强。坚持把项目建设作为经济工作的第一抓手，完成投资 700 万元的双江集镇防洪堤建设、投资 160 万元的妙花桥及投资 250 万元的老鸦桥建设、投资 82 万元的小成村屯、江埠屯宜居乡村建设及 40 万元的小成村绿化景观提升工程。通过整合资金 300 余万元，将 6 个狭小简陋的村级组织活动场所进行了拆除重建，对 3 个村级组织活动场所进行了翻新装修，另配套资金 20 万元完善村委附属设施。投资约 2500 万元的镇公立幼儿园、污水处理厂、滨江路拓建工程等项目正在实施中。自我加压，筹资 30 万元实施集镇路灯工程，3 万双江群众亮化集镇的夙愿得以实现。为打造长水岭工业集中区与金牛园区工业长廊，完成了工业园区双江辖区 110 亩征地工作。

**【发展绿色宜居乡村】** 以“美丽荔浦·宜居乡村”活动为抓手，按照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责任制管理办法，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实现乡村颜值不断提升。

细化方案，及时落实绿化用地，抓好村屯绿化清洁工作，致力于打造总投资 66 万元的下胜厄、小成村 2 个宜居乡村示范点，同时完成投资 82 万元的小成村屯、江埠屯宜居乡村建设及 40 万元的小成村绿化景观提升工程，以点带面、点面结合，充分发挥示范点的带头作用，努力打造“三季有花，四季常青”的绿化效果，勾划村屯未来美好画卷。积极推介双江镇旅游资源，组织参加两届荔浦传统美食节，推出的“八碗油茶”等获得 1 个金奖、4 个银奖，借势宣传双江镇传统文化。

优化保洁队伍，建立清洁长效机制。双江镇在原有基础上加强管理，优化保洁队伍，健全清洁长效机制，确保清洁卫生不反弹。双江镇现有保洁队伍 12 支、共 169 人，每月定期对保洁员进行考核，及时更换保洁员，培训新上人员，确保正常开展工作，实行垃圾日产日清。注重农村卫生和养殖污染治理，积极动员养殖户建设大型沼气池或化粪池，大气、水、土壤污染得到有效防治。全面推行河长制，实行河长每月巡查制，河流、渠道等周边环境整治得到加强。

**【脱贫攻坚】** 加强农村实用技术培训，多次邀请专家到双江同福、永吉等村举办百香果种植、柑桔种植等技术培训，为贫困以及有需求群众提供技术帮扶，激发“造血”能力。2018 年，共培训干部职工、群众 300 余人次。紧紧围绕贫困村“十一有一低

于”和贫困户“八有一超”的目标，投资350多万元硬化贫困村3条共计7.1千米道路，投资110万元建设贫困村6个人饮工程。为加快贫困村脱贫，永福村种植111.5亩生姜、夏橙，同福村种植10亩生姜和永吉村种植12亩百香果、入股铁皮石斛合作社的方式发展村集体经济。2018年永吉村获得了5万余元、同福村和永福村获得了超过3万元的村集体收入，为脱贫摘帽打下了坚实基础。通过围绕围绕“5+2”“3+1”特色产业开展贫困人口产业扶贫工作，产业开发成效显著，全镇特色产业覆盖率达82%，3个贫困村特色产业覆盖率均达到80%以上，全镇123户贫困户申请特色产业“以奖代补”资金38.146万元。开展健康扶贫。严格按上级的文件要求，组织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全镇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医生签约率及服务到位率均达100%。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政府兜底政策落实情况，2018年全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住院163人次，住院治疗报销比例达90.74%；门诊治疗194人次，门诊治疗报销比例达80.51%，切实解决患病贫困人口家庭负担。2018年双江镇2个贫困村、贫困户共计94户286人实现脱贫。

**【基础设施建设】** 2018年获批复并完成“一事一议”项目共34个，总投资约207万元；宜居乡村示范点建设2个，总投资66万元；完成投资5万元的公共服务运行维护1个。2018年双江镇危改任务数为54户（其中2户维修），开工率100%。

**【通村路网】** 深入开展农村道路保畅通工作，完成3个贫困村投资350多万元3条共计7.1千米道路硬化工程以及村道公路的养护工作。投资250万元的老鸦桥和投资160万元的妙花桥已完成建设并通车；完成投资23万元的龙坪村800米滨江路道路硬化；完成投资100多万元的土地“增减挂”项目基础设施建设。

**【精准惠民】** 精准落实救灾救济、五保供养、优抚、城乡居保等政策，增强政策的透明性、公信力。开展低保精准核查，做到应纳尽纳。2018年，新增农村低保户21户50人，发放农村低保731户，1474人；城镇低保16户，24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完成续保人数6693人，完成续保率89%。在“两改”工作中圆满完成上级下达的3220户任务，超额完成80多户。

**【社会治理】** 不断创新。做好征地工作，加大对土地确权等重点工作当中出现的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力度。加大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综治平安建设工作的宣传力度，营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良好的法制环境和社会舆论环境。实行镇干包村，村干包组等方式，牢牢控制各自分管范围内的不稳定因素，打造了2个法治建设示范村，2018年无群体性纠纷，无非访、越访现象。2018年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居全荔浦第一、桂林市第六。

**【社会事业】** 积极做好兵役登记工作：2018年年满18周岁共113名男性青年全部进行了登记；积极组织适龄青年参军，2018年县武装部下达年度征兵任务为8人，双江镇应征入伍男性青年9人，其中大学生8名（含大学毕业生1名），超额完成县下达任务。文体教育工作：积极争取村级公共服务中心、农家书屋等项目，积极组织文艺下乡等活动；加快推进镇公立幼儿园建设项目着力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积极创建和谐平安校园。计生工作：在落实全面二孩政策的基础上，抓好诚信计生的巩固提升扩面和艾滋病防治攻坚工程工作。计生奖励扶助政策全面落实，2018年全年55~59岁计生家庭户享受广西奖励扶助政策384人，发放资金27.65万元；2018年60岁以上计生家庭户享受国家奖扶政策325人，发放资金46.8万元，确保惠民政策落实到位。

**【行政效能】** 全镇把强化干部作风建设贯穿工作始终，立足“务实、创新、高效、廉洁、便民”的原则，以扎实的作风和实际的效果取信于民。一是切实推进政务服务、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按照“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的要求，积极推进“一事通办”，实现了96项行政审批事项“最多跑一次”。推行并完善权责清单制度，优化权力运行流程。二是强化内部管理，狠抓政府机关和政务中心工作人员效能培训，提高办事效率和服务水平，真正让群众感受到作风转变。“三公”经费支出明显压缩，大

荣誉录

| 获奖单位 | 获奖名称 | 颁奖机关及文号 | 获奖时间 |
| --- | --- | --- | --- |
| 双江镇人民政府 | 广西新时代基层统计工作规范化建设示范单位 | 自治区统计局<br>桂统字〔2018〕144 号 | 2018 年 12 月 |

2018 年双江镇自然村(屯)一览表

| 村民委员会、社区名称 | 人口（人） | 户数（户） | 自然村(屯)名称 | 村委所在地 |
| --- | --- | --- | --- | --- |
| 永坪村委 | 2738 | 742 | 大成村、小成村、大水寨、小水寨 | 小成村 |
| 江埠村委 | 3256 | 608 | 天井、江埠、广福、白洞厂 | 江埠 |
| 太和村委 | 3161 | 877 | 大六相、小六相、清水塘、六令 | 清水塘 |
| 两江社区 | 4275 | 1047 | 苏村、两江街、榕树、下龙岭、秧家洞、下胜厄、上胜厄、詹家厂 | 两江街 |
| 保安 | 3306 | 853 | 妙花(妙花新村、妙花老村、宋家厂)、寺门岭、白花、龙塘、大厄厂、篓山、龙头寨、舜斗、流渡 | 妙花 |
| 双安 | 3144 | 946 | 上北口、下北口、高枧、高段、黄腊厂、 | 高枧 |
| 官相 | 3361 | 810 | 横岭、秦家峡、坡崇、官相、古家、上古西、下古西、上老鸦、下老鸦 | 秦家峡 |
| 永吉 | 878 | 259 | 大塘、马留岩、上龙罩、下龙罩、横岗、罗家、蔡家、门牌胆 | 大塘 |
| 龙坪 | 2281 | 660 | 龙坪老街、龙坪新街、鱼圹、朝阳、木城、妙光岭、马岗、冲口 | 龙坪老街 |
| 同福 | 2733 | 653 | 广渡、箭猪岩、山岔、上古门、胜德隘、五龙岭、下古门、石灰窑、鱼塘冲 | 龙坪老街 |
| 永福 | 2526 | 642 | 上洲、东寨、大妙花、罗家冲、白燕山、庙背、蔡厂、古隘、古崩、平冲、鱼尾、大坝、勤勒、龙窝冲、六宅 | 上洲 |
| 合计 | 31659 | 8097 | | |

小会议明显减少，干部作风明显好转，行政效能明显提高，政府公信力明显增强。三是自觉接受镇人大监督，督促相关部门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批评、意见 23 件。凝聚各方智慧，支持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发挥作用，共同推动双江镇经济社会平稳较快发展。

## 马 岭 镇

【概况】 马岭镇位于荔浦市西北部，东接东昌镇，南接荔城镇，西连双江镇，北靠阳朔县高塔田镇，国道 321 线二级公路及阳鹿高速公路贯穿全镇，行政区域面积 143 平方千米，耕地面积 2671 公顷；2018 年，总户数 12325 户，总人口 44205 人，其中农业人口 38374 万人；辖 1 个社区委员会，14 个村委会，77 个自然屯。

马岭镇领导班子有马岭镇党委、马岭镇人民政府、马岭镇人大主席团，内设有党政办办公室、卫生和计划生育办公室、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马岭镇农业服务中心、马岭镇文化广播电视站、马岭镇水利站、马岭镇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站、马岭镇国土规建环保安监站、马岭镇社会保障服务中心共 11 个机构。2018 年，

马岭镇行政编制 40 名，其中行政工勤编制 3 名，事业编制 36 名，全镇行政在职 40 人，事业在职 32 人共 72 名在职人员。

2018 年，全镇工业企业税收完成 3203.52 万元，同比增长 18.7%。其中国税 1566.46 万元，地税 1637.06 万元。工业总产值 15.25 亿元，增幅达 7.45%。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3314.8 元，增长 10.3%。2018 年，马岭镇永明村获“全国生态文明村”称号，被选为桂林市高标准党建一级示范点，福德村被评为自治区级四星级党组织，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马岭镇荔桂路 38 号。

**【经济指标】** 马岭镇始终围绕经济建设这一中心，积极调整优化产业结构，努力开拓经济发展空间，着力提高经济整体素质，开创经济发展新局面。2018 年，全镇工业企业税收任务为 3092 万元，马岭镇完成 3203.52 万元，其中国税完成 1427 万元，地税完成 1542 万元，超额完成任务；工业总产值 15.25 亿元，同比增长 7.4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5.6 亿元，增幅达 11.1%；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达 3.08 亿元。

**【项目建设】** 重大项目推进力度加大。美丽壮乡征地工作取得了较大突破，累计完成土地征收 117.35 亩，2018 年完成投资 305 万元，完成项目选址、备案、土地预审、规划设计、可研、土地指标批复、土地清表等前期工作，完成大部分土地平整和部分排水系统；荣事达光电产业园项目有序推进，2018 年完成投资一亿零一十五万元，完成了管线下地、一期排水系统等建设 1、2 号厂房已建成封顶，2 号厂房基本完成装修，总面积达 17600 平方米，12 月 18 日已正式投产；投资 2000 多万元的荣事达光电产业园安置小区及棚户区安置小区取得重大突破，已完成了规划设计和启动了地面平整、管网下地等工作；积极推进了投资 2300 多万元的 630 户棚户区改造项目。招商引资力度加大。引进了投资 4000 万元的广西地球记忆·奇妙之旅博物馆建设项目，2018 年完成投资 3510 万元，完成博物馆主体大楼建设；基本完成了投资 2280 万元的荔浦曝荣汽车营地建设项目和总投资 5 亿的年再生利用 20 万吨工业废物项目，为马岭镇工业企业发展增添了新的活力。

**【旅游产业发展】** 2018 年，继续重点推进银子岩二期、美丽壮乡、马岭鼓寨民族风情园、地球记忆等旅游项目。美丽壮乡项目征地拆迁工作进展顺利，已大面积开工；马岭鼓寨项目顺利通过 3A 景区评定，日平均接待游客量达 4000 人次以上；地球记忆文化旅游项目已投入 3500 多万元进行博物馆及附属设施建设，预计 2019 年 3 月可完工并能每年接待游客 50 万人次以上。

锦龙国际赛车场获得 2018 中国汽车短道拉力锦标赛（荔浦站）举办权，作为全国最高级别的短道拉力赛，时隔八年之后重返广西，落户荔浦市马岭镇，对打造具有荔浦特色和全国影响力的体育品牌、推动荔浦市体育运动和马岭镇旅游发展具有深远的意义。

**【特色产业及农业发展】** 壮大花卉苗木核心示范区。在花卉苗木核心示范区取得桂林市级认证的基础上，进一步扩大种植品种，创建特色农业品牌，增加花卉苗木的附加值。2018 年全镇花卉苗木种植



2018 年 6 月 22 日，马岭镇领导实地查看阳鹿高速（马岭段）工程建设

达 2.5 万亩，形成桂花、红继木、毛杜鹃、罗汉松、金花茶以及柑桔苗木等 10 多个主导品种。加快发展特色水果种植。全镇特色水果种植总面积达 1.7 万亩，其中砂糖桔种植面积15500多亩，荔浦芋700亩，西瓜、香瓜种植面积达 800 亩。三是全面启动和有序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维护好群众关心的生存发展问题。

**【城镇化建设】** 乡村振兴离不开新型城镇化建设，马岭镇紧锣密鼓开展旧住宅小区改建（扩建、翻建）项目。涉及项目的荔桂街、永新街和商贸街406 户住宅房屋外墙修缮已完成，综合管网（雨污电力电信）改造已完成约 5000m，道路改造已完成约 30000m$^2$，对街道停车位进行了规范、划线，已安装路灯 170 余盏。永宁街和福星街已做好扩宽规划，对224 户危旧房已完成前期摸底调查，明确拆除面积及退让距离，现正在与危旧房拆除户进行协商补偿阶段，224 户已全部签订协议，100 多户自行拆除并正在重建，总计下达上级补助资金 2327.13 万元，项目预计于 2019 年 8 月竣工。

**【脱贫攻坚】** 充实扶贫攻坚力量，创新扶贫管理机制。围绕 2018 年脱贫的目标任务，积极采取措施充实扶贫攻坚力量，拉开新一年的扶贫攻坚战序幕。抽调的业务精、能力强的正式干部投入到扶贫工作。建立四级联动机制精准帮扶。每个行政村建立扶贫工作微信群，配备帮扶信息员和扶贫联系员，充分发挥驻村工作队长、驻村指导员、帮扶干部的能动性，实行帮扶责任人进村入户帮扶，驻村指导员督促协助，驻村工作队长汇总，扶贫联系员审核成效的联动机制，最大化利用各级人员对帮扶工作进行细化分工，明确职责，协同合作，全力帮扶。

扶贫工作开展有序，坚决完成上级任务。一是按照“两不愁、三保障”和“八有一超”的要求，全力抓好 2015 年退出户、2016 年和 2017 年脱贫户的跟踪帮扶工作，巩固了扶贫攻坚工作的成果。二是按照“二上二下一微调”的程序要求，围绕“八有一超”标准开展精准帮扶，完成了 105 户 289 人脱贫摘帽。三是创新机制，抓好村集体经济收入工作。通过做好马岭鼓寨、锦龙赛车场旅游门面及光伏发电等项目，有望全面完成 15 个村（社区）集体经济收入目标任务。

积极完成自治区第六巡视组关于扶贫领域整改工作。根据自治区第六巡视组巡查反馈精神，马岭镇积极整改，联合各站所，逐一对照，举一反三，抓差补缺，共完成 15 大项 73 小项整改工作。

**【宜居乡村建设】** 巩固“三清洁”，提升工作成效。一是督促保洁员岗位责任制，加强保洁工作。二是增加垃圾清运车辆清运频率，及时清运垃圾。由平常每个村每周集中清运三次提高到每天清运，确保垃圾无存量，2018 年清运垃圾 8000 多吨。

加强综合环境的整治。一是成立交通治理小组，整顿集镇及国道沿线交通秩序。经过多月以来的整治，共处罚汽车乱停放 300 多起，集镇范围内交通得到明显改善，车辆停放趋于规范。二是全面提升美丽乡村建设水平，力争创建国家级生态乡镇。美丽办全面提升美丽乡村建设水平，注重环境保护，着力生态建设，大力推动城乡环境保护与生态保护和建设，促进城乡生态良性循环。三是狠抓执法队伍作风，加强执法队伍建设。开展管理执法队伍“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专项行动。

加强宜居乡村示范点建设（重点打造永明李家厂宜居乡村示范点）。一是围绕“生产发展”做文章，调整产业结构，发展特色种植产业，提高经济效益，促进农民增收。二是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和村屯环境整治，使新村呈新貌有新气。村内主、巷道硬化，已实现户户相连；已完自来水供水系统，保证每家每户用上洁净水。在原有的基础上增加花圃建设 100 多米，花圃围篱笆 200 多米。

**【平安建设】** 搞好矛盾纠纷排查。认真做好全国全区重大会议及重大节假日期间的信访维稳工作，积极排查、调处各类矛盾纠纷，2018 年，马岭镇共调处“三大纠纷”4 件，成功调解 3 起，调解成功率 75%，成功处置了 2 起因葬祖事件引发的群体性纠纷，有效地维护了社会稳定。积极开展打黑除恶专项行动，严厉打击违法犯罪。共抓获各项违法犯罪人员 27 人。开展禁毒专项治理行动。专职人员正在开展上门走访行动，全面调查戒毒人员复吸情况，2018 年尚未发现有人复吸，戒毒情况良好。发放各类禁毒宣传单共计 5000 余份，举办中小学禁毒知

识宣讲3场。

全镇15个村(社区)的主要路口通过“天网”工程都安装视频控制系统,2018年又通过全市“雪亮”工程争取到近400个高清摄像头分装到各村,全镇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不断完善,社会治安案件大幅减少,群众安全感不断增强,在2018年桂林市群众安全感满意度调查中排名全市27名(总共149个乡镇)。

**【民生保障】** 社会保障水平持续提升。全面落实城乡低保、临时救济、医疗救助等各项扶贫济困政策,2018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达到17213人,参保率达到95.46%(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符合参保条件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100%);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38281人,参保率达到94.2%;完成了6个村级综合服务中心的建设;2018年发放城乡居民社会保障卡6000多张;发放低保金约476万元,发放五保户生活费162万元;双拥工作稳步推进,向优抚对象共发放3.4万元;完成820位退伍军人信息采集工作。计生工作稳步推进。严格选配专职信息工作人员,建立定期走访(随访)、跟踪服务制度,确保各项管理服务不漏人、不漏项。马岭镇计生区间(2017年10月至2018年9月)出生582人,其中政策外17人,一孩出生207人,二孩出生350人,多孩25人,出生政策符合率为97.08%。文教卫生事业全面发展。举办了各类文艺汇演。上半年,马岭镇积极举办了中学与小学的元旦晚会、春节文艺演出、长安与地狮的宣传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既脱贫攻坚文艺晚会、百家宴等文艺活动,极大地丰富了群众文化生活。社会各项事业全面发展。扎实推进武装、财政、交通、林业、畜牧等工作,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工作也取得了新成绩,共同推动了马岭经济社会平稳较快发展。

**【党风廉政建设】** 持续深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把党的思想政治建设抓在日常、严在经常,将“两学一做”制度化,融入全面从严治党的工作部署,全镇领导干部以上率下、以身作则,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支部的组织生活会,带头讲党课、带头学习,发挥引领示范作用;引导广大党员积极参与到“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立足工作岗位、履职尽责,发挥先锋模范作用。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进一步强化上班工作纪律和领导带班工作纪律,对公务接待、公务用车、办公用房等方面进行了严格的整治,坚决杜绝公车私用、办公用房超标、公款吃喝等违纪现象的发生,全镇干部职工工作作风进一步加强,形成了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浓厚氛围。不断完善相关制度和规定,加强党员干部队伍管理。通过完善《马岭镇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制度手册》《马岭镇绩效考评奖金二次分配方案》等制度,不断加强全镇党员干部职工的工作纪律、生活作风的监督和考核。考核结果与党员干部职工年底评先、评优、奖惩挂钩。

**荣誉录**

| 序号 | 获奖单位 | 获奖名称 | 颁奖机关及文号 | 获奖时间 |
|---|---|---|---|---|
| 1 | 地狮村党总支 | 自治区第二批三星级农村基层党组织 | 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组织部<br>桂组通字〔2018〕21号 | 2018年6月27日 |
| 2 | 福德村党总支 | 自治区第二批四星级农村基层党组织 | 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组织部<br>桂组通字〔2018〕21号 | 2018年6月27日 |
| 3 | 永明村 | 全国生态文明村 | 中国生态文化协会评比表彰<br>中生协字〔2018〕14号 | 2018年11月11日 |

## 2018 年马岭镇自然村(屯)一览表

| 村民委员会、社区名称 | 人口（人） | 户数（户） | 自然村(屯)名称 | 村委所在地 |
|---|---|---|---|---|
| 合安村 | 2904 | 747 | 小牛眠、大牛眠、背塘、上粟、克村、太坪 | 合安村 |
| 德安村 | 2809 | 756 | 佛子、沙子岭、棉花、新洞、新毛洞、老毛洞、山面 | 德安村 |
| 广安村 | 5281 | 1444 | 大马坪、新力、老力、龙牙、以甲、桥头、张家、中绿水、大绿水 | 广安村 |
| 福德村 | 2250 | 601 | 余家岭、五福、坝头、麻介厂、五更地 | 福德村 |
| 马岭社区 | 4921 | 1811 | 大队脚、鱼汕、新厂、永宁、福星、安庆、荔桂、永新、商贸 | 马岭社区 |
| 克新村 | 3494 | 962 | 大冲口、上大地、庙门洲、下南 | 克新村 |
| 大地村 | 3158 | 860 | 钱袋厂、八驾车、赖家厂、下大地、蚂蟥洲、龙村 | 大地村 |
| 新寨村 | 2007 | 557 | 不忧寨、新村、龙头山 | 新寨村 |
| 永明村 | 4404 | 1158 | 南村、小青山、下宅 | 永明村 |
| 同善村 | 2515 | 673 | 横木、潘厂、大为、木岩、敢笔、人民洞 | 同善村 |
| 洞田村 | 1318 | 363 | 糖榨、富利寨、洞田屯 | 洞田村 |
| 文华村 | 2179 | 589 | 葛洞、新冲、油麻、西力、弯道 | 文华村 |
| 长安村 | 1749 | 453 | 新华、三月、交椅、岭头山 | 长安村 |
| 地狮村 | 2018 | 532 | 大塘岭、小塘岭、地狮屯、大长洞、小长洞 | 地狮村 |
| 凤凰村 | 3198 | 819 | 三篙、马鞍坪、凤凰寨、朝桂、龙回、石村、凤凰坪 | 凤凰村 |
| 合　计 | 44205 | 12325 | | |

# 人　物

## 先进人物

**卢明清**　男，汉族，广西上林县人，1972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文化，桂林市统计局人事科副主任科员（现挂职东昌镇东阳村党组织第一书记）

自从 2015 年 10 月在桂林市统计局工作的卢明清主动请缨到荔浦县东昌镇的贫困村东阳村担任驻村第一书记以来，为了带领村民脱贫致富，他先后换了两辆摩托车，在不到三年的时间里骑行 7000 多千米，穿梭在扶贫路上；他唤醒了山区部分落后村民的思想，带动山区村民种植绞股蓝、砂糖桔等作物。如今，东阳村村民种植的杨梅、砂糖桔、绞股蓝等农产品沿着一条条铺通的水泥路外运，东阳村也于 2017 年实现脱贫摘帽。

糯米冲，东昌镇东阳村的一个偏远的小组，通往外界的道路只是一条之前走出的羊肠小道。到东阳村后，卢明清就放下包袱，沿着陡峭狭窄的小路进村动员糯米冲村民集资修路。

“村里面从来没做成过什么事。你是要白跑一趟的。”村民邓昌木给卢明清浇了一盆冷水。生性“倔强”的卢明清并不示弱，他第一个“揪住”做木工的村民邓昌木做了糯米冲小组的临时组长，结束了糯米冲没有组长的历史。白天黑夜，卢明清开着摩托车，拉着邓昌木挨家挨户动员开队会。三天后，村里稀稀拉拉来了十多个村民，村民带着怀疑的心态召开了村里第一次组会。会上，卢明清磨破嘴皮，好不容易说动开会的一些人出修路份子钱，可已在集镇建房的村民陈桂义死活不肯捐自己的份子钱，已捐了的村民纷纷要求退出份子钱，第一次队会开砸了。第二天，天还没亮，卢明清拉上邓昌木到陈桂义家“磨嘴皮”。这次，卢明清狠下一句话“你把房子搬出来了，你家的树和山还在糯米冲，你日子好过了就不理村上人了？”最终，陈桂义一家 5 人把份子钱都捐了，看着 5000 元份子钱，卢明清心里有底了。

当天，卢明清又拉着邓昌木回到糯米冲再次召开组会，这一次会后，村里捐了 8 万元修路份子钱。紧接着，卢明清跑扶贫办、后盾单位，得到当地党委政府的大力支持，一条总投资 50 多万元，长 1.3 千米的水泥路铺到了糯米冲。

“为了修路，卢书记骑着摩托车在泥泞山路行驶，一摇一摆，像‘犁田’样，结果一滑，在半山腰翻了车，一箱油漏完，全身是黄泥。”说起卢明清修路的干劲，村民直夸。原来，为了工作方便，卢明清开始是开着当地政府工作人员私人的一辆快淘汰的摩托车，不管刮风下雨整天在村里转，由于车子老旧，性能一般，所以骑车摔倒的情况发生过几次。

辛苦的付出，终于得到回报，两年多来，卢明清通过争取上级项目资金 700 多万元，与村民投工投劳，修通了 6 个自然屯 15 千米水泥路，解决了刘家屯、水库屯人饮工程。通过一事一议及企业单位赞助，为村屯安装了 95 盏太阳能路灯，为两个自然屯建了篮球场，村里基础设施得到了极大的改善。

“卢书记只要有时间就到学校走走，看望资助的学生。”作为东阳小学校长的韦先浩，留守学生缺少关爱的难题一直困扰着他。当卢明清了解到这一情况后，与社会爱心人士取得联系，在 2018 年初开学之际，组织爱心人士到东阳小学开展爱心善款捐赠活动，17 名东阳村籍的大中小学贫困生、学优生获得了各 500 元的爱心资助。

东阳村下辖的自然屯多处于山区，外出务工留下了“老少村”，看到脆弱的“老少户”问题存在，卢明清与学校老师一道了解分析学生情况，给他们送去爱心。

“第一季度的爱心资助在年初开学已进行，爱心人士将于6月底到学校进行第二季度爱心捐款慰问。”采访中，记者获悉，通过卢明清牵线搭桥，17名东阳籍学生2018年将得到3万元的爱心捐助，爱心人士还与贫困生建立了长期帮扶关系，资助成绩优秀的贫困生直到大学毕业。

“在最近这次段考中，三年级的刘弈翔、一年级的黎子兰取得优秀的成绩，我很高兴。”卢明清已经与贫困学生建立起了深厚的感情，见到学生取得好成绩，他脸上满是笑容。

除了帮村里修路搞基础设施建设，卢明清想得最多的还是如何发展村里的集体经济，有了集体经济村里才能更好地发展产业和公益事业。为此，他在每个月驻村20天的时间里，骑着摩托车与村干部、乡镇干部开会研究分析并带着村干部走出山沟，到临近乡镇、隔壁县看看人家的思路。看到别人发展无污染的光伏发电产业，卢明清和村民一拍即合：东阳村地处荔浦东大门，阳光充足，这是一个新兴的产业。说干就干，卢明清开着摩托车进县城找部门，下农村找工人，2017年，总投入30多万元的村光伏发电集体产业投入使用，当年实现村集体经济收入3万多元。

“进县城跑项目，到村里找工人、开会，都是开摩托车。”为了村集体经济发展，卢明清一天骑行摩托车的里程曾到达了70多千米，村里先后入股荔浦海丰木业公司，加入荔浦电商一条街扶贫等项目，实现了村集体经济超过6万元。

说起东阳村的变化，卢明清信心十足，下一步将对已脱贫的农户进行继续跟踪，将村里10多亩荒坡进行改造种植杨梅、三华李，继续发展村集体经济。“在接下来的扶贫工作中，我还是离不开陪伴两年多的摩托车，骑上它到村里去，和老乡聊聊天，听听他们的想法，不做事跟不上时代呀。”

有人给卢明清算过，他平均每天骑行10多千米，一个月20天，两年多时间，他在村里骑行了7000多千米，靠着摩托车走遍了东阳村的每个角落，也带领村民成功脱贫。为此他获得了2016至2017年度自治区优秀贫困村党组织第一书记称号。

**严钟卫**　男，汉族，广西荔浦人，1966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现任荔浦市民政局党组书记、局长。

担任民政局局长8年，严钟卫勤政务实，敢干担当，清正廉洁，心系群众，在开展民政工作方面有所思路，推动了民政工作科学发展，出色完成荔浦各项民政工作任务，为民政事业作出了重大贡献。

积极争取，荔浦“撤县设市”获批，为确保此项工作有序推进，严钟卫多次主动对接民政部、民政厅、市局并汇报荔浦县“撤县设市”相关事宜，为推进、指导这项工作打下良好的基础。并多次与相关部门加强与自治区直相关部门的对接力度，得到了上级单位更多的支持和帮助，使上报民政部42项数据指标能得到自治区业务部门的认可。全力做好申报材料的完备整理、收集上报工作。2017年3月17日自治区党委常委会同意荔浦在第一批上报的县中先组织上报材料。2017年5月3日荔浦按照《申报设立县级市应提交各类材料清单》材料成册送到区民政厅。2017年8月16日至19日严钟卫与县主要领导到北京参加撤县设市专家论证会，并顺利通过了专家论证。2018年7月2日荔浦“撤县设市”成功获批，成为广西第一个获批县。

为提升民政基础建设，满足民政保障需求，严钟卫积极向荔浦市政府汇报，得到荔浦市政府的大力支持。先后在园区建设了市社会福利院、市儿童福利院、光荣院、荔城敬老院、荔城镇中心敬老院、市赈灾物资储备库、市救助站、市未成年人保护中心、养护楼。建成后的民政园区规模大、涵盖面广，现已入住各类人员150人。并在园区积极探索公建民营模式，发展医养结合养老模式。同时服务推进荔浦市公墓园建设项目。完成荔浦市烈士陵园修缮工作，新建殡仪馆，实行惠民殡葬政策，强化殡葬管理，有序推进全市殡葬改革。荔浦市的民政工作具有前瞻性，得到了自治区民政厅及各界人士的充分肯定。

心系贫困群众，为贫困户脱贫做贡献。争当脱贫攻坚四个先锋，带头做示范、做标杆、作表率，按照精准扶贫的思路开展精准救助，强力推动全市“两线合一”有效对接，“兜底保障”全面落实。2018年有3851户7922人建档立卡贫困人员享受农村低保政策，占贫困人口的40.4%。通过兜底保障作

用，解决贫困问题，达到精准救助与精准扶贫相衔接，促使其通过扶贫支持和社会救助两条路径实现脱贫致富。

严格遵守《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试行）》，认真落实党内监督“五项制度”，做到勤政廉政。连续7年年度考核为优秀。2018年荣获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政系统记二等功（个人）。

**黄斌** 男，汉族，广西荔浦人，1978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荔浦市公安局刑事侦查大队大队长。

黄斌在扫黑除恶专项行动中冲锋在前，带领刑侦民警成功侦破涉黑恶案件23起，抓获犯罪嫌疑人57人，其中打掉涉黑恶团伙9个，破案18起49人，为维护一方平安稳定做出了突出贡献。

2019年2月，被广西公安厅授予“个人二等功”。

**冯木标** 男，瑶族，广西金秀县人，1966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现工作单位为荔浦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流通监管股股长。

冯木标2003年1月至2012年4月在平乐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工作，2012年4月—2014年3月在荔浦县水产畜牧局工作；2014年3月至今在荔浦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工作，先后担任办公室主任、法规股股长、药品流通股股长，5次年度考核被评为优秀，多次被评为优秀共产党员。

政治思想坚定。作为一名老食药监人，冯木标始终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定共产主义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信念，牢固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意识，坚持科学监管、依法行政，始终把保障公众饮食用药安全作为自己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自觉培养高尚的道德情操，遵纪守法，勤奋工作，廉洁自律，顾全大局，服从安排，认真履职，从不计较个人得失，出色完成各项工作任务。严格遵守党风廉政建设各项规定，严于律己，克己奉公，清正廉洁，无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

业务能力精湛。2003年来，冯木标先后担任局办公室主任、药品流通监管股股长和法规股股长。凭着一股强烈的事业心和工作责任感，不断加强学习，刻苦钻研业务，埋头苦干，默默耕耘，工作任劳任怨、精益求精，具备良好的理论修养和较高的业务水平。任办公室主任期间，坚持沟通在前、协调在先，注重督查、注重落实，擅于协调单位之间、上下级之间和同事之间的关系，群众威信高，认真督促局机关各股室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局领导和上级局分配的各项任务，工作效率高。在文电办理、文字材料、档案管理、普法宣传、督查督办、信访接待、后勤保障等日常工作得心应手，面面俱到，成效显著。善于根据不同工作要求，认真制定方案、拟定计划，及时总结汇报，工作力求尽善尽美。组织开展食品药品安全宣传活动，积极联系报纸、电台、有线电视等媒体，或采取现场咨询发放宣传资料展示板报等形式大力宣传食品药品安全知识和监管工作，正面树立食药监的良好形象。

在任药品流通监管股股长期间，注重加强业务知识学习，不断巩固业务功底，业务能力精湛，工作轻车熟路。为了适应工作需要，主动参加成人高考，并取得药学第二专业学历。积极参加国家、自治区和市局举办的各类药品执法监督、行政审批、案件稽查、药品GSP认证检查等业务培训，熟练掌握食品药品监管法律法规、日常监督检查技巧和GSP认证检查标准，使自己迅速成为单位的一名业务骨干、GSP检查组长，并能熟练指导乡镇食品药品监管所工作人员开展药品监管工作。不怕苦不怕累，积极探索创新监管工作方式方法，坚持监督检查与普法宣传相结合、行政处罚与教育指导相结合，扎扎实实落实“监、帮、促”的工作方针。组织带领本股室和乡镇监管所人员深入基层，开展药品经营使用环节的日常监督、专项整治、监督抽验和认证检查，工作中能坚持原则，严格监管，热情服务。荔浦市监管对象包括近400家医疗机构、90家零售药店、1家药品连锁股室总部、1家药品批发企业，每年对药品经营企业检查覆盖率为100%，医疗机构检查覆盖率为80%，100%完成市局下达的年度药品抽检任务。有力地维护了药品市场的秩序，为广大人民群众营造了良好的安全用药环境。

任法规股股长期间，能从办案程序、证据材料、适用法律、文书规范、语言表述等方面对每一个案件进行严格审核把关，对案卷存在的问题，及时与案件承办人进行沟通修正，确保每一个案件都能做到事实清楚、证据确凿、程序合法、法律法规使用准确适当，执法文书使用规范。特别是对新招录人员，更是不厌其烦地进行传帮带指导，体现了一个老同志的宽阔胸怀和良好的业务素质。

**周仕光**　男，瑶族，广西荔浦人，1974 年 7 月 29 日出生，中共党员，大专文凭，现任荔浦市群众艺术馆任馆长。2019 年 1 月 7 日获 2018 年度自治区文化系统记二等功；2018 年 12 月 27 日获自治区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先进个人称号。

**潘凤娟**　女，壮族，广西荔浦人，1973 年 1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文化，荔浦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副局长，计划生育协会专职副会长。获评为 2018 年度自治区计划生育协会先进工作者。



国家 AAA 级景区天河瀑布

# 附　录

## 中国共产党荔浦县(市)委员会 荔浦县(市)人民政府重要文件选目

1.《关于印发〈荔浦县落实自治区党委第六巡视组对桂林市扶贫领域机动式巡视反馈问题的整改工作方案〉的通知》(荔发〔2018〕1号)

2.《关于桂林市委第五巡察组对荔浦县专项巡察反馈意见整改情况的通报》(荔发〔2018〕3号)

3.《关于印发〈中共荔浦县委员会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的通知》(荔发〔2018〕6号)

4.《关于印发〈荔浦县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荔发〔2018〕8号)

5.《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荔发〔2018〕10号)

6.《关于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荔发〔2018〕12号)

7.《关于加强对各级党组织主要负责人监督的意见》(荔发〔2018〕13号)

8.《关于印发〈荔浦县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荔发〔2018〕14号)

9.《关于印发〈荔浦县2018年工业高质量发展暨优化营商环境奖励扶持方案(试行)〉的通知》(荔政发〔2018〕23号)

10.《关于印发〈调整设定依据、规定办结时限依据、法定办结时限的行政许可事项目录〉的通知》(荔政发〔2018〕37号)

## 中共荔浦县(市)委员会办公室　荔浦县(市)人民政府办公室重要文件选目

1.《关于印发〈支持深度贫困地区脱贫攻坚实施意见〉的通知》(荔办发〔2018〕2号)

2.《关于印发〈荔浦县2018年县四家班子领导跟踪服务工业企业工作方案〉的通知》(荔办发〔2018〕3号)

3.《关于印发〈荔浦县2018年县领导跟踪服务推进的重中之重项目和重大项目工作方案〉的通知》(荔办发〔2018〕4号)

4.《关于印发〈开展2018年度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大调研活动的工作方案〉的通知》(荔办发〔2018〕6号)

5.《关于修订印发〈荔浦县机关事业单位借调工作人员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荔办发〔2018〕9号)

6.《关于印发〈荔浦县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建设增点扩面提质升级(2018—2020)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荔办发〔2018〕12号)

7.《关于印发〈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荔办发〔2018〕13号)

8.《关于印发〈荔浦县撤县设市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荔办发〔2018〕15号)

9.《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全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的工作方案〉的通知》(荔办发〔2018〕19号)

10.《关于印发〈荔浦县域医共体建设改革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荔办发〔2018〕21号)

# 荔浦市 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2019 年 1 月 10 日在荔浦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荔浦市发展和改革局

各位代表:

我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书面报告全市 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

2018 年以来,在市委的正确领导和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市上下齐心协力,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记使命,狠抓各项任务落实,全年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

**(一)经济发展稳健有序,圆满实现“撤县设市”**

初步预计,全年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8%,超目标完成任务,其中一、二、三产增加值同比分别增长 5.5%、6.6% 和 11.2%;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59.48 亿元,增长 5.8%,农林牧渔业增加值 35.8 亿元,增长 5.5%;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6.8%;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长 7%;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67.6 亿元,增长 10.7% ;财政收入 10.13 亿元,增长 5.2%,首次突破 10 亿元大关;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5579 元,增长 8.5%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5487 元,增长 12.2%。主要经济指标完成年初设定目标,经济运行保持稳中向好的良好态势。多年以来,荔浦始终贯彻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各项基础设施建设步伐不断加快,经济增长年年屡创新高,2018 年,荔浦成功实现“撤县设市”。至此,荔浦市依托独特的地理区位优势和工农产业集群发展优势,经济发展定将迎来新机遇和新阶段。

**(二)项目建设扎实推进,项目带动作用持续向好**

以“撤县设市”为契机,紧紧围绕“两个建成”、建设“三个荔浦”发展目标,扎实推进项目建设工作。2018 年全市预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58.6 亿元,同比增长 16.8%,全年列入区市层面跟踪推进的重大项目 82 项,全年完成投资 38.12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104.07%,重点项目支撑作用明显增强。加速推进了“中国衣架之都”产品研发展示中心、滨江公园大桥、政务服务中心等一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阳朔—鹿寨高速全面复工、荔浦—玉林高速、北环路、东环路、荔浦修仁—蒙山新圩(荔浦段)等一批城市道路建设有序推进,稳步实施美亚迪、荣事达光电产业园、英路维特制药、荔江湾景区、荔浦电子商务集聚区等一批产业类项目;农民工创业园、小微企业创业园、高新技术产业园等园区配套设施建设日趋完善,碧桂园二期、蓝泊湾二期、君临荔江三期等一批高档商住小区加快建设,荔浦整体形象再次提升,城市新貌逐步凸显。

**(三)政策引导作用突出,产业结构逐年优化**

积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以提质增效为目标的现代农业、农村经济持续平稳发展。成立乡村振兴战略工作领导小组并出台实施意见,以乡村振兴战为着力点,逐步推进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共服务提升项目,优化农业产业布局。2018 年我市稳定粮食作物播种达 31.49 万亩,切实保障了全年粮食生产任务。不断巩固提升特色优势产业,将优势品种集中到优势区域发展,形成了“一镇(乡)一业”“一村一品”的产业格局,截至年底,全市 136 个行政村全部制定了发展计划并选定了优势产业,示范基地达 175 个,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覆盖行政村率达 100%,农民专业合作社 460 家,家庭农场 50 家,面上村集体经济收入达 2 万元,产业富民格局初现。对已创建的 2 个自治区级示范区、4 个市级示范区、5 个县级示范区、20 个乡级示范园不断进行提档升级,以示范区带动特色农业规模化、产业化、现代化发展。

坚持工业强市战略,重振工业雄风。制定出台《市四家班子领导联系帮扶工业企业工作方案》《工业高质量发展暨优化营商环境奖励扶持方案》等多项奖励扶助政策,做活用活“惠企贷”平台,开展银企对接合作,鼓励金融机构运用“品牌贷”“商标贷”“税贷通”等创新融资方式给予企业资金支持,实现企业贷款突破 50 亿元。政策保障“软环境”不

断优化，全方位保障对规模以上企业、小微企业、电商企业进行重点扶持。

以完善自治区A类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为主线，投入近亿元，不断加强园区污水处理、标准厂房、公租房、园区服务中心、道路管网、绿化美化等各项基础设施，形成“一区多园”“园中园”的产城融合发展格局，通过完善提升工业园区建设水平“筑巢引凤”，打造提升工业增量、延伸产业链的重要平台。

推出“精准招商、以商招商、产业链招商”新模式，2018年先后引进了广西英路维特公司医药生产项目、深圳鹏威新能源稀土电池项目等20多个项目。成功举办2018荔浦（深圳）招商引资推介洽谈会，对接洽谈项目80多个，达成初步意向30个，现场签约10余个，投资30亿元，现已陆续进驻我市，其中3个项目已试产，招商成果十分喜人。出台科技创新扶持政策，引导传统衣架家居、食品药品等工业企业开展技术改造、机械化智能化应用，着力拉长产业链、做深精加工、提升附加值、提高科技含量。通过新老产业“两手抓”，进一步将荔浦工业经济推向高质量发展的新高度。

创新推动服务业改革发展，开创第三产业发展新格局。以桂林国际旅游胜地和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县的建设为契机，不断提升旅游发展质量，增强“神奇荔浦·芋满天下”品牌效应，借助阳荔蒙旅游联合体资源共享的优势，进一步拓宽客源市场。重点打造了曝荣赛车基地项目、地球记忆博物馆及荔江湾景区等项目，有效激发我市旅游发展活力，旅游接待水平大幅提升。全年共接待游客738.99万人次，同比增长12.68%，旅游总收入105.02亿元，同比增长21.05%。

“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建设不断完善，完成永华电商街、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物流配送中心、质量检测中心、二维码中心等配套项目，建成淘宝、京东和苏宁易购荔浦特色馆，成为广西首个三大特色馆同时上线的县域。培育出荔浦衣架、荔浦芋、团扇等一批特色工农业、手工艺电商品牌，获评“自治区级优秀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

**（四）新型城镇化建设步伐不断加快，城乡面貌大改善**

自2016年获国家第三批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县以来，我市新型城镇化建设全面提速，紧紧围绕建成“富裕荔浦、宜居荔浦、幸福荔浦”和桂林南部副中心城市的奋斗目标，着力推进农民工融入城镇和农民工创业就业，完善基础设施，改善人居环境，坚持以城带乡、产城融合，加快城乡一体化步伐。加快实施城区旧城改造，大力推进滨江南岸新城区综合建设，城区面积不断扩大，城市新地标初步显现；加大城区重点区域绿化、亮化改造力度，实施了滨江两岸、市幼儿园、荔滨路等一批城区重要节点道路维修、绿化、亮化、美化工程，同时建立城市园林养护市场化机制；深化户籍管理体制改革，加强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创建“新型城镇化示范乡镇”“百镇示范工程”“特色小镇”“普惠制新村”示范点。稳步推进青山等新型城镇化示范乡镇建设，青山、新坪、东昌、花篢4个镇级污水处理厂投入使用，蒲芦、茶城、马岭、青山4个棚户区改造工程加快推进，乡镇集镇改造提升持续加快，城乡面貌焕然一新。

**（五）财政收入大突破，财政金融整体运行态势平稳**

我市积极挖掘增收潜力，不断强化收入征管合力，全年财政收入完成10.13亿元，突破10亿元大关，同比增长5.2%，其中税收收入同比增加1.13亿元，同比增长24.2%，财政收入质量明显提高。1—12月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同比增长0.6%。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同比增长2.69%；公共安全支出同比下降1.92%；教育支出同比下降2.79%；科学技术支出同比增长49.9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同比增长44.73%；医疗卫生计生支出同比增长17.82%；节能环保支出下降47.5%；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增长6.08%。

**（六）创新深化改革举措，内生潜力有效激发**

积极落实各项改革举措，加快行政审批事项改革、政府机构改革、党政机关和参公单位公务用车改革、财税体制改革、土地改革；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做好公立医院、乡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及村卫生所室三级医改工作，推进分级诊疗试点、大病保险及“一站式”即时结算改革。稳步推进我市稳增长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配套政策。坚持经济运行监测、预测和预警制度，积极组织开展“十三五”规划中期评估工作，加强目标管理、阶段调控和统筹协调力度，经济运行管理能力不断提升。

**（七）落实为民惠民政策，不断提升民生福祉**

打好脱贫攻坚战。坚持把脱贫攻坚当作全市工作的头等大事、一号民生工程来抓，建立脱贫攻坚“责任体系、政策体系、投入体系、动员体系、考核体系”五大体系，实行精准帮扶全覆盖。预计可实现 14 个贫困村摘帽、2889 人脱贫，贫困发生率降至 1.53%。

社会保障不断加强。探索医联体建设新模式，夯实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整合工作，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达 98%，全年实现新增城镇就业人数 3802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2.5% 以内，累计发放各类城乡低保金、救助金等总计 6200 多万元，受益群众 2.9 万多人。推进农村危房改造，为 620 户困难群众实施农村危房改造。

教育质量稳步提升。投资 8523 万元，新建、改扩建马岭镇地狮小学综合楼、修仁镇初级中学学生宿舍等 22 个教育项目工程以及配备教学仪器，全市教育教学环境极大改善。高考再创佳绩，我市中、高考成绩创历史新高，中考一等生上线率名列桂林市 11 县第二，荔浦中学高考一本上线率名列桂林市县级示范性高中第一。初中、小学适龄儿童入学率达到 100%，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 99.26%，全县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 92.5%，超过桂林市下达的任务指标。进城务工农民和其他流动人口子女上学问题得到妥善解决。

“健康荔浦”建设扎实推进。落实全区统一的新的城乡居民医保政策，启用新的城乡居民医保信息系统和实施新的医保药品目录、医疗服务项目。全市村级卫生所（室）覆盖率达 100%，全市就医环境大幅改善。全年未发生重大传染病报告，重大传染病得到有效控制。全面实施两孩政策，诚信计生工作有序推进。

文体广电事业快速发展。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初步建立、文化体育活动丰富多彩、文化遗产保护得到加强。完成 16 个村级公共服务中心，不断完善应急广播大喇叭工程，目前我市已开通 IP 大喇叭 235 个自然屯。举办“荔江之夏”广场文化周、体育赛事、农村电影公益放映等各类文艺活动，极大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

生态环境得到有效保护。开展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加大对全县燃煤锅炉和砖厂的监管力度、工业污染防治、清洁能源使用、加大对施工工地的监管，强化对施工运输车辆的管理，增加县城主要干道及其他县城道路洒水频次，积极倡导、宣传禁限放烟花爆竹，不断加强环境治理。全年优良天数达 325 天，优良率达 91.3%，城区饮用水水质达标率达 100%。

2018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重要一年，在较严峻的经济大环境下，我市依然保持稳中有进、稳中提质的平稳发展态势，成绩来之不易。我们也清醒地看到我市在经济社会发展中存在的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一是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加大，产业基础薄弱、结构优化距“十三五”规划目标还有一定的距离，新兴产业发展相对滞后，产业结构转型升级难度大；二是市场主体不足不优，企业创新能力不强等。经济仍在底部运行，新的经济增长点培育壮大还需一个过程，新旧动力转换任务还十分艰巨，对此，我们必须高度重视，妥善解决。

**二、2019 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和任务**

2019 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和任务：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6.5%，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长 6.5%，财政收入增长 5%，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0%，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7.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10%，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下降，化学需氧量排放量等约束性指标控制在桂林市下达的目标范围内。

为实现 2019 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主要抓好以下工作：

**（一）狠抓项目和投资筑牢经济发展基础。**

2019 年度重点抓好谋划包装一批工业、农业、商贸物流、市政基础设施、交通等投资项目，增强投资和经济发展后劲。重点投资拟安排以下七个领域 86 项区市层面重大项目，计划完成投资 41.89 亿元，1000 万以上项目储备达到 50 亿元以上：

1. 强化交通运输体系建设。进一步提升交通网络和保障水平。加快高速公路项目建设，确保阳鹿高速 8 月份竣工通车、荔玉高速（荔浦段）加快施工、贺州至巴马高速（荔浦段）开展征地拆迁；重点推进绕城东环路项目建设进度，实现北环路、公园大桥通车。

2. 围绕加快新型城镇化建设，推进城镇基础设施一体化进程。重点加快滨江南岸新区开发基础

设施及中国衣架之都衣架产品研发展示中心建设等项目。

3. 实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指导规划，加大传统行业技改投入力度，突出抓好特色园区发展，优化重组骨干产业，培育新的工业经济增长点。重点加快美亚迪、荣事达光电、鹏威新能源电池等新兴产业项目建设及现有工业企业的更新改造工作，增加工业有效投入发展后劲。

4. 加大以农、林、水利为重点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力度，夯实农业平稳增长的基础，切实改善农村民生。加快农业核心示范区、河道整治工程、防洪堤四期等项目建设。

5. 大力发展新型服务业，着力引导资金投向金融保险、现代物流、科技信息、商务服务、社区服务、农村服务等重点产业，保持房地产开发投资合理增速，努力推动服务业企业和重大项目建设实现新突破，促进服务业实现跨越发展。加快美丽壮乡、荔江湾(4A)景区二期扩建、碧桂园·山河郡、蓝泊湾小镇等建设项目。

6. 坚持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发展方向，积极推进文化产业繁荣发展，加大文化、卫生、旅游、教育和社会服务管理体系建设的投入力度，全力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进一步提升社会保障能力。加快市人民医院第二住院综合楼、市人民法院审判法庭二期工程、强制隔离戒毒所、农民工实训基地、滨江小学、金雷小学等项目建设步伐。推进妇幼保健院业务综合楼、市中医院第二住院综合楼项目前期工作。

7. 加强供排水、燃气和污水、垃圾处理等城镇基础设施和环境建设，加大节能技术改造投入力度，发展循环经济。重点实施县城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大塘、杜莫、双江等七个乡镇污水处理工程以及荔江国家湿地公园工程建设。

**(二)狠抓落实乡村振兴战略，以核心示范区带动现代农业发展。**

深入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认真贯彻落实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等各项支农惠农政策，完成13万亩粮食生产功能区划定工作任务。提升巩固“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建设成果，继续完善农村道路交通网络，打造一批产业路、扶贫路、致富路。实施农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项目，稳步推进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推进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增点扩面提质升级(2018—2020)三年行动，力争新创建各级示范区(园、点)55个以上，依托现代农业产业园、科技园、创业园和田园综合体建设，推动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产业向中高端发展。同时提升拓展区、辐射区及周边农业产业化水平，努力打造集特色效益农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观光旅游业为一体的三产联动现代农业发展模式。在达到农业发展上规模、销售和管理抓服务、农业产品保质量的基础上，保证农业增产增收。

**(三)狠抓园区建设，促产业集聚，推工业转型升级。**

按照“产城融合”“园中园”发展理念，工业园区“企业化管理、市场化运作”有序开展，不断优化工业园区规划布局，修订荔浦高新技术产业园总体规划，推进高新技术产业园和博士创业园规划并加快建设。全力夯实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调整优化产业布局，引导布局分散的中小企业逐步集中到园区，加快园区土地储备力度，合理配置土地资源。充分发挥园区招商主阵地作用，创新招商方式，充分发挥“精准招商、以商招商、产业链招商”模式，抓转型升级，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一是加快推进美亚迪、荣事达、医药信息产业园、英路维特、鹏威新能源等重点工业项目，加大上下游配套产业引进力度。二是对工业园区进行整合升级，加快工业园区征地，将长水岭、金牛园区打通连成一片，做好高新技术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园区格局和档次。三是以打造“衣架家居、食品药品、光电科技”3个百亿元产业为抓手，推动衣架家居、食品产业智能化发展，通过重组整合既要靠新动能“无中生有”，又要靠传统动能“有中出新”，全力推进生物医药产业复兴，推动光电产业链联动式、规模化发展。力争2019年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长6.5%以上。

**(四)狠抓旅游电商发展，激发现代服务业发展新活力。**

借助桂林国际旅游胜地建设良机，不断完善我市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增强旅游接待能力，创建荔浦特色旅游，不断提升荔浦旅游知名度。全力打造“神奇荔浦，芋满天下”特色旅游品牌，做好旅游开发规划，整合景区景点，抓好大桂林生态休闲旅游精品线路荔浦段建设，重点推进美丽壮乡、荔江湾景区提

升改造、荔江湾景区养老养生等一批旅游服务业重大项目建设，打造好马岭地狮—同善—小青山和青山—龙怀两条旅游核心带。

持续推动“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县”建设，不断完善电商规划布局、软硬件配套设施以及“四大体系”建设，加强各类电子商务培训。研究出台电子商务扶持政策，加大对电商项目以及电商创业人士的奖励扶持力度。鼓励大中型涉农企业发展电子商务，实现传统工业企业“触网”、线上线下资源融合互补。有效促进物流、贸易、住宿、餐饮、金融等行业不断壮大。充分发挥好旅游业的龙头作用，电商的带动作用，确保服务业（第三产业）增长势头不减。

**（五）强力推进新型城镇化，提升城市综合功能。**

以成功实现“撤县设市”为契机，用足用好“国家第三批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县”“广西衣架特色小镇”各项政策，按照“大县城”+“小城镇”+“村落”，扎实做好新型城镇化建设。一是实施大县城战略，打造开放一流的桂林副中心城市。按照绿色、低碳、畅通、宜居的要求，严格执行《荔浦县城总体规划》和《控制性详细规划》。全面推进滨江南岸新城区建设，高起点、高标准建设好滨江南岸片区路网、金融、医疗、卫生、教育等配套工程建设。加快推进县城地下综合管廊、天然气管道工程建设、中心城区重要节点改造提升，逐步解决市区重要交通节点拥堵及道路损坏维修、路面“白改黑”工程，不断完善城市功能。把文化融入景观设计，建设标志性工程，全面彰显城市魅力，切实改善城乡人居环境，营造生态秀美的生产、生活空间，努力把县城打造成桂林南部副中心城市和宜居宜业生态文明城市。二是完善城镇发展规划和管理，加快城镇村落建设。推广已建设成功的马岭、修仁、蒲芦新型城镇化示范乡镇建设工程经验，完成城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完成杜莫、双江、大塘3个镇级生活污水处理厂项目建设。

**（六）深化改革推进创新，增强转型发展活力动力。**

持续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深化商事制度改革、财税金融改革和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加强改革后公务用车管理，提高效率降低成本。全面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颁证工作，加快建立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积极开展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贷款试点。做好水利工程供水价格和城市自来水价格调整工作，全面落实居民生活用水用电阶梯价格改革制度。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积极稳妥推进医疗服务价格改革。

**（七）持续保障改善民生，保障群众民生福祉。**

全力打好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攻坚战。明确主攻方向，创新扶贫方式，加强贫困村屯基础设施建设。重点扶持农村扶贫对象改善生产生活条件，持续增加贫困群众收入，确保贫困村农民人均纯收入增幅高于全县平均水平，稳定实现扶贫对象不愁吃、不愁穿，保障扶贫对象义务教育、基本医疗和住房。确保2019年完成3个贫困村、约1500名贫困人口脱贫摘帽。

加强环境保护，保障碧水蓝天。继续强化水、大气、土壤污染治理，开展生态红线划定，加强县、乡饮用水源保护区管理。坚守生态底线，实行最严厉的环境监管和最严格的环保制度，对各类环境违法行为“零容忍”。强化环保执法，进一步加强环境监管和执法力度，严厉查处各类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巩固“清洁乡村”“生态乡村”“美丽乡村”活动成果，全面启动实施幸福乡村“环境秀美”“生活甜美”“乡村和美”三个专项活动，加快城乡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继续推进荔江国家湿地公园建设，继续实施“绿满八桂”造林绿化工程。坚持把节能减排、保护环境和宜居乡村建设作为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突破口和重要抓手，实现经济社会发展良性循环，打造山清水秀、天蓝地绿的美好家园。

坚持优先发展教育事业。科学配置教育资源，均衡城乡教育发展，加快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加强农村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及城区学校的基础设施建设，解决城区上学资源紧张和“大班额”“超大班额”问题，完善学生资助工作体系。

加快发展卫生和计生事业。加强“健康荔浦”建设，提升全民健康意识和水平，加大卫生计生基础设施和公共卫生保障能力建设，提高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服务水平；加大艾滋病、慢性病、职业病预防力度，提高生殖健康、妇幼保健、托幼等公共服务水平；全面落实两孩政策，拓展优质服务内涵，提升服务质量。

全面落实各类社会保障。继续做好城乡居民医疗、城镇职工医疗和失业、工伤、生育等保险工作，

进一步完善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参合率稳定在99%以上；抓好城乡低保动态化管理，推进养老服务综合试点，完善就业救助体系，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合理范围以内。

促进文化体育事业发展，推进文化惠民工程。挖掘文化价值，壮大文化力量，培育文化产业，提升文化体育竞争力，努力实现荔浦文化大发展大繁荣。

抓好社会和谐建设。加强和谐社会建设和完善社会管理体系，推动平安建设大参与，健全市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群众参与的社会管理格局。充分发挥政法各部门的作用，加强网格化服务管理，发挥综合型电子警察系统功能，健全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打击各种犯罪；发挥居委、社区、农村基层组织、民间团体、行业协会在服务群众、协调关系、化解矛盾等方面的积极作用，妥善处理不同利益群体关系，不断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

发展其他社会事业。继续积极发展妇女儿童事业，切实保障妇女儿童权益。抓好民族事业，统筹解决少数民族群众生产生活中的困难。加快发展文化体育及广播电视事业，积极推进广播电视数字化、信息化和多媒体建设。抓好气象、防震、防灾减灾系统工程建设，增强防御自然灾害的能力。强化全民国防教育，注重平战结合，抓好预备役部队建设。全面落实优抚安置政策，不断完善优抚安置办法，切实保障退役士兵的合法权益。推进文明丧葬，大力推进荔浦公墓园建设。加强档案、史志等管理工作，更好为荔浦市经济社会发展服务。

2019年是“十三五”规划纲要实施的攻坚之年，是荔浦实现“撤县设市”迎来大发展元年，经济社会发展任务艰巨繁重。我们要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奋发图强，锐意进取，扎实工作，为实现广西综合实力强县（市）和桂林南部副中心城市的目标做出新贡献！

# 索　引

**索引说明**

一、本索引采用主题分析索引方法。正文(包括条码、文献、资料、图片和表格)中凡具有独立检索意义的完整资料,均可通过本索引进行检索。少数条目名因语言环境需要,在名称前或者名称后酌加修饰词;有的条目名称动词置后;有的条目名称重复的动词作省略;有的条目名称作简化。为突出图片主题,有的图片文字说明作简略处理。

二、索引按汉语拼音字母(同声字按声调)升序排列。类目、分目、次分目作索引款目用黑体字排印,其余均用宋体字排印。表格、图片在其款目后分别注明“表”“图”。

三、索引款目后的阿拉伯数字和拉丁字母(a,b)分别表示内容所在的页码和栏别(即左、右栏)。

四、索引空两字位起排的款目为上一主题的“附见”。同一主题的“参见”只标页码。为便于读者检索,内容有交叉的款目,在本索引中重复出现。

五、“编辑说明”“特载”“大事记”等栏目不做索引,阿拉伯数字开头的款目排在索引的前面。


2017年度政协宣传工作总结会　100a
**2018年大事记**　15
2018年工业发展大会　56a
2018年脱贫攻坚专题培训　56a
“9·18”防空警报试鸣　139b

**A**

爱国卫生运动　261b
爱心助学　109a
安全生产
　市交通运输局　153b
　市气象局　253b
**安全生产监管**　236a
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　57b
安全生产其他重点工作　237b
安全生产事故　236a
安全生产专项行动　236a

**B**

办公用房自查整改　97b
办文办电办会　58b
保密工作　59b
备战打仗主责　134a
便民服务　280b
标准化战略　221a
哺乳纲　29a
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改革　230a
部队安全管理　135b

**C**

财税　280b
**财政**　191a
**财政·税务**　191
财政工作成效　192b

财政审计 222a
财政主要工作 191a
彩调 35b
参政议政
市工商联 105a
市侨联 113a
残疾人技能培训 112b
残疾人精准脱贫 112a
残疾人无障碍改造项目 112a
**茶城乡** 301a
茶城乡(表) 43
茶城乡荣誉录(表) 303
茶城乡自然村(屯)(2018 年)(表) 303
产品销售模式 160b
产学研结合和知识产权 251a
“产业富民”专项行动 167a
“撤县设市” 265b
撤县设市大会 56b
陈代昌到大塘镇花岗预脱贫村调研(图) 309
陈代昌到桂林银行荔浦支行调研(图) 207
陈代昌到荔城镇第三小学调研(图) 244
陈代昌到双江镇调研扶贫工作(图) 318
陈代昌到县工信局、食药监局和新坪镇督查县委巡察组工作进展情况(图) 104
陈恩绍到荔浦县马岭镇天主教堂指导宗教和谐社会稳定工作(图) 267
陈敏到荔浦县人民法院督导执行工作(图) 119
陈贤东到荔浦市慰问贫困户(图) 157
城建执法 143a
城建重点工作 143b
城乡低保动态管理 263a
城乡规划管理 142a
**城乡建设** 142a
城乡建设 302b
**城乡建设与管理** 142
城乡一体发展 90a
城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245a
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审计 222b
城镇化建设
马岭镇 322a
修仁镇 297a
储备粮轮换 187a
传统手工艺 36b
创新型县(市)创建 250a
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57a
村级集体经济
蒲芦瑶族乡 306a
青山镇 289a
村镇规划管理 142b
存史 72a

## D

打击违法犯罪 126b
打击刑事犯罪 121a
大气污染防治 149a
**大事记** 15
**大塘镇** 308a
大塘镇(表) 41
大塘镇荣誉录(表) 311
大塘镇自然村(屯)(2018 年)(表) 312
党的纪律建设 103a
党费收缴 79b
党风党纪 313a
党风廉政建设
荔城镇 285b
马岭镇 323b
党管武装 79a
党建
茶城乡 301b
大塘镇 310b
杜莫镇 279b
荔城镇 284b
龙怀乡 293a
市委组织部 61b
新坪镇 272a
党建和意识形态 244b
党建培训 78b
**党史研究** 72a
党外干部队伍建设 69a
党委班子建设 288b
**党校工作** 70a
党员发展 78b

党组织活动　78b
党组织主要负责人监督　58a
档案安全管理　96a
**档案工作**　95b
档案业务　95b
档案业务培训与指导　96a
道路交通管理　128a
得胜路　34a
地层特征　23a
地层特征简(表)　23
**地方志编纂**　94b
地方志事业发展　94b
地方志书开发利用　95a
地籍业务管理　229a
**地理概况**　22b
地理位置　22b
地貌类型及特征(表)　22
地情资料收集　95a
地头冷库项目建设　184a
地形地貌　22b
地震工作　252a
地质构造　24a
第三产业发展　212b
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　225b
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　225b
电费结算　165b
电网运行与管理　163b
**电信公司**　157a
电子营业执照和电子化登记管理　219b
**东昌镇**　269a
东昌镇(表)　39
东昌镇荣誉录(表)　271
东昌镇思贡大桥建成通车(图)　270
东昌镇自然村(屯)(2018 年)(表)　271
动物卫生监督　175a
动物疫病防控　174b
动物资源　28b
督查督办　92a
督查工作　59a
**杜莫镇**　279a
杜莫镇(表)　40
杜莫镇荣誉录(表)　281
杜莫镇自然村(屯)(2018 年)(表)　281
**对外开放**　238a
对外开放工作　238a

## E

鹅翎寺　32b

## F

**发电**　164a
发电安全标准化建设　164b
发电防洪度汛　164b
发电经营范围及管辖电站　164a
发电内部承包运行管理　165b
发电生产管理　164b
发电生产经营　164a
发电增效扩容项目改造　164b
法律服务　129a
**法制工作**　93a
法治政府建设　93a
樊新鸿到荔浦县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图)　236
反腐败斗争　103b
反恐维稳　126a
防护林树种　31a
防汛抗旱　178a
防灾救灾　263b
**房地产业**　144a
“放管服”改革　128b
放心粮油工程　187a
非公经济服务　68a
非现场监管　197b
非油品促销　189a
丰鱼岩　32a
冯木标　327a
扶贫　309a
“扶贫车间”建设　215b
扶贫干部队伍建设　180a
扶贫领域问题整改　180a
扶贫领域专项治理　180a
扶贫资金　180b
服务大局　83b

服务惠民专项活动 215b
“服务基层 创新发展”活动 162a
福建会馆 34a
妇联组织建设 109a
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维护 111a
“妇女儿童之家”阵地建设 110a
妇幼健康 259b
**附录** 329

## G

改革工作 59b
改造后的长滩河电站厂房(图) 165
柑桔黄龙病防控 167b,169b
干部队伍建设 60a
港、澳、台、侨工作 69b
港航管理 153a
高企认定 250b
高新园区发展 251a
耕地红线 228a
工会财务管理 107b
工会组建 106a
工农业 306a
**工商联·人民团体** 105
**工商行政管理与质量技术监督** 219a
工商与质监改革深化 220a
工业和信息化荣誉录(表) 161
工行存款贷款利润 198a
工行存款贷款业务 198a
工行电子化建设 198a
**工业** 158
工业
茶城乡 302a
大塘镇 308a
工业高质量发展暨优化营商环境大会 56b
**工业和信息化** 158a
工业经济
荔浦市 45a
新坪镇 272b
工业企业发展帮扶 159b
工业企业发展成效 293a
工业园区建设与发展 158b
**工作报告**
市人大 2
市委 1
市政府 5
市政协 12
**公安** 126a
公共服务体系 141a
公共机构节能管理 97a
公共卫生保障 259a
公共资源交易 99b
公路安全管理 156a
公路财务和审计 155b
公路采购 156b
公路工程建设 155a
公路管理 152b
**公路管理** 154a
公路桥梁建设 152a
公路宣传 156b
公路养护 154a
公路治超 155b
公务用车管理 96b
公益事业和光彩事业 106a
**供电** 162a
供电“六管理”试点建设 163a
供电安全底线 162b
供电安全生产目标 162b
供电分公司荣誉录(表) 164
供电服务 163a
供电服务重大项目 163a
供电生产经营目标 162a
供电营商环境 163a
**供销合作商业** 183a
供销合作商业经济指标 183a
供销社第二届社员代表大会 184b
供销社现场培训会 184a
**共青团荔浦市委员会** 108a
固定资产投资审计 222b
关心下一代工作 76a
**广播电视信息网络** 262a
广电客户服务 262b
广电网络建设 262a

广电业务经营　262a
广西标准化旅游示范县创建　140b
**广西荔浦农村合作银行**　203a
广西荔浦农村合作银行向荔浦县教育发展基金会捐赠爱心善款(图)　204
广西区内外招商引资项目明细(表)　240
广西生态旅游示范区创建　140b
归侨权益维护　113a
桂剧　35a
桂林市保障办检查组到荔浦县检查工作(图)　144
桂林市公安局到杜莫镇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图)　280
桂林市供销社前三季度经济运行分析暨综合改革现场培训会(图)　183
桂林市级重点隐患整改　237b
桂林市美丽宜居乡村现场会与会人员到青山镇参观(图)　289
桂林市农业科技教育检查组检查荔浦县农技推广项目工作(图)　166
桂林市燃气管理处检查组到荔浦县检查燃气工作(图)　142
桂林市司法局督查组到荔浦县督查社区矫正工作(图)　129
桂林市烟草局到荔浦县走访零售户(图)　185
桂林银行“三农”服务　207b
**桂林银行荔浦支行**　207a
桂林银行社区金融服务　207b
桂林银行主要指标　207a
国道 321 线 K528+680 马岭大桥拆除改建工程交工验收(图)　155
**国防事务**　134
国家 AAAA 级景区荔江湾(图)　32
国家 AAA 级景区天河瀑布(图)　328
国家健康旅游示范基地建设　261a
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建设　250b
国家司法救助　122a
国家重点项目研发　170b
国土干部队伍建设　226b
国土资源　25b
**国土资源管理**　226a
国有荔浦林场　174a

## H

海外联谊　113b
行业协会工作　161a
何彰贤到荔浦气象局调研指导气象工作(图)　253
河长制　178b
河池市都安县、金城江区交通运输局到荔浦县考察学习(图)　152
核辐射安全检查　150b
核心区建设　297b
**宏观经济管理**　211a
后勤保障
　市人武部　136a
　市机关事务局　96b
互助社金融监管　197a
花篮镇开展“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主题党日活动(图)　312
花篮镇　312a
花篮镇(表)　42
花篮镇荣誉录(表)　315
花篮镇自然村(屯)一览(2018 年)(表)　315
华侨　45a
化学品和烟花爆竹企业整治　237a
环保能力建设　151b
环保荣誉录(表)　151
环保责任制　148a
**环境保护**　148
环境宣传教育　150b
环境执法　149a
**环境治理及保护**　148a
环境质量　148a
环卫监管　146b
黄斌　327a
黄政康到荔浦县荔江国家湿地公园现场察看建设情况(图)　171
会务接待保障　59a
惠民基础设施建设　212b
婚姻登记　266a

## J

**机构编制**　76a

机构编制日常管理 77a
机关安全保卫 96b
机关食堂管理 96b
**机关事务管理** 96b
机关事业单位人员管理 214a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 216b
基层党组织建设 78a
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265a
基层供销社升级改造 183a
基层团组织建设 109a
基层组织建设 288b
基础设施建设
杜莫镇 280b
双江镇 319a
新坪镇 273a
绩效管理与考评 79b
绩效考评 60a
**绩效考评工作** 79b
绩效自评迎考 80b
疾病防控 260a
集体经济发展 273a
集中办案工作制 132a
计划编制、经济监测和“十三五”中期评估 211b
**纪检·监察** 102
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 104b
**纪检主要工作** 102a
技术培训与指导 170a
价格服务 219a
**价格管理** 217a
价格监测和价格预警预报 217b
架桥岭保护区保护 171b
**检察** 121a
检察助力精准扶贫 123b
检务公开 123b
简易注销与简化退出程序 220a
建档立卡贫困户职业培训 215a
建设项目环境管理 148b
建行负债资产业务 206a
建行荔浦支行携手荔浦国税局“云税贷——银税直联”推介会(图) 206
建行普惠金融 206b
建行移动优先战略 206b
**建置沿革** 21a
建筑市场管理 143a
建筑质量和施工安全管理 143a
健康扶贫 259a
姜路到荔浦气象局调研指导气象工作(图) 253
交通基础设施投资 152a
**交通运输** 152
**交通运输** 152a
交通运输 153a
交通执法 153a
教师队伍建设 244b
教学培训 70a
**教育** 244a
**教育·科技** 244
教育基金筹措 162a
教育荣誉录(表) 246
教育资助政策 245b
教育综合改革 246a
节地生态安葬和惠民殡葬政策 265b
节约集约用地 227b
姐妹节 35b
解纠纷促稳定 290b
巾帼脱贫行动 110b
**金融·保险** 197
金融防控和专项治理 198a
金融风险防控 203b
金融平安 198a
经济果木林树种 31a
经济建设 313b
**经济结构** 45a
经济责任审计 222b
经济指标
东昌镇 269a
荔城镇 285a
马岭镇 321a
青山镇 289a
市发改局 211a
市工信局 158a
修仁镇 297a
经济指标监测 225a

精神文明建设　67b
精准扶贫
　　市财政局　192a
　　市发改局　213a
精准惠民　319a
**纠纷调处**　132a
纠纷多元化解机制　120b
就业创业扶持政策　180a
就业促进　214a
卷烟品牌培育　185a
卷烟销售　184b
卷烟营销网建　185a
军事训练　137b
军事执勤　138a

## K

柯炳生到荔浦县青山镇砂糖桔种植基地调研(图)　114
**科技**　250a
科技扶贫　251b
科技荣誉录(表)　252
科技兴林　171b
科技主要指标　250a
科普“站、栏、员”建设　115a
科普活动
　　市科技局　252a
　　市科协　114a
科协推进《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实施　114a
科学保粮　187a
科研调研　71b
库区移民工作成效　181a
库区移民土地纠纷调处　181b
库区移民项目管理　182b
矿产资源　25b
矿山监管尾矿库头顶库治理　236b
困难残疾人鉴定　112b

## L

垃圾填埋基础建设　147a
来信来访办理
　　市人大　85a
　　市信访局　73a
劳模管理和劳动竞赛　107a
老干部服务管理　74a
**老干部工作**　74a
离退休干部党建　75b
李文林到县法制办公室检查指导工作(图)　94
理论宣传信息　69b
理论学习和宣讲　64a
**荔城镇**　284a
荔城镇荣誉录(表)　287
荔城镇自然村(屯)(2018 年)(表)　287
荔川书院　34b
荔江村无人机喷洒农药推广合作签约(图)　97
荔江国家湿地公园建设　172a
荔江湾　32a
荔浦马蹄　36b
荔浦砂糖桔　36b
荔浦砂糖桔地理标志使用　169b
荔浦市(表)　37
荔浦市 2018 年 12 月八项支出情况分析(表)　192
**荔浦市 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330
**荔浦市残疾人联合会**　112a
**荔浦市党政机关、直属事业单位、人民团体和部分自治区直属单位及其领导人名单**　46b
**荔浦市妇女联合会**　109a
**荔浦市概貌**　21
**荔浦市工商联**　105a
**荔浦市公安消防大队**　136b
**荔浦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112b
荔浦市环境保护局正式挂牌成立(图)　148
**荔浦市科学技术协会**　114a
**荔浦市人民政府**　86
荔浦市水利工程可供水量计算(表)　28
荔浦市水能估算(表)　28
荔浦市水资源情况(表)　26
荔浦市衣架生产车间(图)　151
荔浦市志办干部职工慰问贫困户(图)　95
荔浦市自然村名录(表)　37
**荔浦市总工会**　106a
荔浦文场　35a

荔浦文塔 33b
荔浦县 2018 年度商品房销售情况(表) 145
荔浦县 2018 年商品房预售办理情况(表) 145
荔浦县布置国务院大督查深化“放管服”改革迎检工作(图) 99
荔浦县到深圳招商引智签约(图) 238
荔浦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82a
荔浦县妇联会同县委统战部开展“六一”慰问活动(图) 110
荔浦县荔江湾项目推进会(图) 140
荔浦县人大常委会会议
第九次会议 82a
第十次会议 82b
第十一次会议 83a
第十二次会议 83a
第十三次会议 83a
第十四次会议 83a
第十五次会议 83a
**荔浦县人民代表大会** 82
荔浦县统一战线同心扶贫助学金发放仪式(图) 69
荔浦县乡镇“一事通办”改革培训会(图) 98
荔浦县迎接桂林市级年底核验对接会(图) 81
荔浦县中央第五环境保护督察组“回头看”荔浦县整改工作部署暨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推进会(图) 149
荔浦芋 36a
荔浦镇(表) 38
荔玉高速征地拆迁 281a
**联合网络通信** 157b
联通指标 157b
廉政文化建设 103b
梁兵在荔浦县视察公众意见整改工作(图) 80
粮食库存及粮食质量安全检测 188a
粮食行政执法 187b
粮油供需居民存粮及粮食流通调研 187b
**粮油贸易** 187a
“两个维护”政治责任履行 102b
两孩政策 260b
两栖和爬行纲 29a
两新组织党建 79a
林木种苗执法检查 171b
**林业** 170b
林业保险与林权制度改革 172b
林业荣誉录(表) 174
林业特色示范区创建 172a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和检疫 171a
林政资源管理 173a
凌传飞到衣架厂考察民兵整组工作(图) 134
柳州市柳江区商会到荔浦县交流学习(图) 105
**龙怀乡** 292a
龙怀乡(表) 43
龙怀乡自然村(屯)(2018 年)(表) 295
卢明清 325a
陆飞雄到荔浦县新坪镇慰问困难侨眷(图) 113
路灯管理 147b
路政管理
市公路管理局 155a
市交通运输局 153b
**旅游** 140
旅游产业 321b
旅游及电商发展 90a
**旅游开发** 140a
旅游市场环境 141b
旅游项目 141a
旅游资源 31b
绿化树种 31b
绿色环保矿山 228b
绿色生态建设 313b
绿色宜居乡村 318a

## M

马岭鼓寨 33a
**马岭镇** 320a
马岭镇(表) 43
马岭镇领导实地查看阳鹿高速(马岭段)工程建设(图) 321
马岭镇荣誉录(表) 323
马岭镇自然村(屯)(2018 年)(表) 324
毛义德到荔浦县马岭镇调查了解马蹄削皮机生产情况(图) 176
民兵调整改革 135a
民兵训练 135b
民商事审判 119b

民生保障
大塘镇 309b
杜莫镇 281a
马岭镇 323a
青山镇 290b
新坪镇 274a
民生改善保障 91a
民生工作
东昌镇 269b
荔城镇 286b
蒲芦瑶族乡 306b
修仁镇 298b
民生领域价格政策 217b
民生社会事务 310a
民生社会事业 303b
民用爆破物品安全 190b
民用爆破物品管道铺设和地面平整 190b
民用爆破物品经营 190b
**民用爆破物品专营** 190a
民政荣誉录(表) 266
**民政事务** 263a
民政系统内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 266a
民族 44a
民族团结和社会和谐稳定 267a
民族信息报道和民族宗教专题调研 267b
民族语言工作 267b
民族宗教工作 69a
**民族宗教事务** 266b

## N

年鉴编纂 95a
年中工作会议、县域经济发展、乡村振兴推进大会暨撤县设市筹备工作会议 56b
鸟纲 29a
农产品质量 170a
农产品质量检测 168a
**农村扶贫** 178b
农村妇女儿童关爱 111a
农村改厕改厨项目 144a
农村合作银行不良贷款清收 205a
农村合作银行财务 203b
农村合作银行财务和资金运营管理 205a
农村合作银行城乡支付环境 205b
农村合作银行存款 203a
农村合作银行贷投放 204a
农村合作银行电子银行业务 203b
农村合作银行各项贷款 203a
农村合作银行各项指标 203a
农村合作银行内控制度管理 205b
农村合作银行人力资源管理 205b
农村合作银行营销 203b
农村环境综合整治 150a
农村及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313b
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 57b
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治理 234b
农村能源建设 173a
农村生活幸福指数 286b
农村土地制度综合改革 167b
农村住房条件 295a
农发行促廉制度 201b
农发行服务 202a
农发行服务质量 202b
农发行各项指标 201a
农发行荔浦县支行“金融助推乡村振兴”活动(图) 201
农发行荣誉录(表) 203
农发行项目贷款营销投放 201a
农发行员工培训 202a
农合行防范风险 197a
农机购置补贴 176b
农机化工作成效 176a
农机化全程全面发展 177a
农技协发展 115a
农林水 294b
农民工创业担保贷款 215a
农民工创业园建设 215a
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创建 183b
农网建设目标 162b
农行“三线一网格”管理 200b
农行不良贷款余额控制 198b
农行存款指标 198b
农行贷款指标 198b

农行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 199a
农行各项指标 198b
农行管控风险 200a
农行零售业务 200b
农行内控合规管理 200b
农行市场营销 199a
农行银政合作 200b
农行营业收入及利润 198b
**农业** 166a
**农业·水利·农村扶贫** 166
农业产业 280a
农业产业扶贫 167a
农业产业结构调整 302b
**农业机械化** 176a
农业经济 45a
农业科技创新 250b
农业其他重要工作 169a
农业新技术研究示范推广 168a
农业行政审批 168a
农业指标 166a
农业重要项目推进 168b

## P

潘凤娟 328b
棚户区改造后茶城乡主街道(图) 302
贫困村村级集体经济 181a
贫困人口动态管理 179b
品牌战略 221a
平安建设
　马岭镇 322b
　新坪镇 273b
平安农机工程 176b
**蒲芦瑶族乡** 305a
蒲芦瑶族乡(表) 44
蒲芦瑶族乡自然村(屯)(2018 年)(表) 307
普法依法治理 131a
普惠金融与“三农”业务 200a

## Q

企业产品参展参评 162a
企业融资渠道 239b
企业项目引进 269b
气候特征 25a
**气象服务** 252a
气象服务 252b
气象基础业务 253a
气象局公车改革 253b
侨联服务经济发展 113b
侨联群众工作 113b
侨委会 112b
覃舜到荔城镇白马厂调研(图) 285
覃舜到新坪镇慰问退伍军人(图) 274
覃舜到修仁镇考察贺巴高速公路建设项目(图) 297
覃毅学到利林公司考核民品企业申报工作(图) 268
青年创业就业服务 108b
**青山镇** 288a
青山镇(表) 40
青山镇荣誉录(表) 291
青山镇自然村(屯)(2018 年)(表) 291
青少年合法权益维护 108a
青少年教育引导 108a
**轻工业** 161a
轻油扩量增量 189a
邱氏传统竹艺 37a
区域面积 22b
全县档案工作会议(图) 96
全员参与扶贫格局 180b
群众安全感和满意率 292b
群众体育活动 255a
群众文化活动 254a

## R

燃藜书室 34b
人才队伍建设 214a
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 58a
人大代表履职 84a
**人大工作机构** 83a
人大工作职能履行 295b
人大监督 84a
人大宣传 85a
人防行政审批 139a
人防宣传 139a

人防执法检查　139b
人防专业队伍建设　139a
人工森林植被　29b
人工影响天气作业　252b
**人口**　44a
人口　44a
人口疏散基地建设　139b
**人力资源**　213b
**人民防空**　139a
**人民武装**　134a
人寿保险防范金融风险　209b
人寿保险服务质量　209b
人寿保险个险和银保业务　209a
人寿保险各项指标　208b
人寿保险内部管理　209b
人寿保险团险业务　209a
人寿保险小额业务　209a
人寿保险业务力量　209a
**人物**　325

## S

“三大纠纷”矛盾问题排查　132a
三级信息网络建设　132b
“三农”和小微企业扶持　197b
“三月三”歌节　36a
“散乱污”企业整治　149b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市检察院　122b
　　市司法局　131b
　　市委政法委　117b
森林防火综合治理　173a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71a
森林植被　29a
森林资源保护　173b
砂糖桔气候品质测定及智慧农业平台开发　252b
山歌　35b
山歌演唱文化交流会　267a
商标注册　221a
商贸繁荣、灯火璀璨的荔浦市(图)　190
**商贸业**　183
商品房管理　144b
上级项目资金支持　266b
少数民族节庆活动　267a
少数民族学生优惠政策和民族成分变更　267a
社保卡发放　216b
**社会保障**　216a
社会保障　294b
社会发展　45b
社会和民生热点难点　84a
**社会事务**　263
社会事务服务管理　264b
社会事业
　　花篮镇　314b
　　双江镇　319b
　　新坪镇　275b
社会稳定　281b
社会宣传　66b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116a
社会治理　319b
社情民意与文史资料收集　100b
社日　36a
涉企信息归集　220b
**审计**　222a
审计队伍建设　223a
审计其他工作　223b
审计荣誉录(表)　224
**审判**　119a
生态创建　150b
生态环境　293a
生育关怀医养结合　261a
“十三五”民品企业申报　267b
石山树种　31b
石阳宾馆　34a
食品药品安全投诉渠道　235a
**食品药品监管**　231a
食品药品检验检测　235a
食品药品执法队伍能力建设　232a
食品药品重点工作　233a
市(县)旅游局荣誉录(表)　141
市财政局荣誉录(表)　193
市场监督管理　221b
市场主体登记　219b

市场主体年报率 220a
市法院个人荣誉录(表) 121
市法院集体荣誉录(表) 120
市妇联荣誉录(表) 111
市公安局荣誉录(表) 128
市国土局荣誉录(表) 231
市检察院个人荣誉录(表) 124
市检察院集体荣誉录(表) 124
市交通运输局荣誉录(表) 154
市民宗局荣誉录(表) 268
市农业局荣誉录(表) 169
市气象局荣誉录(表) 253
市侨联荣誉 114a
市人大荣誉录(表) 85
市人武部个人荣誉录(表) 136
市人武部集体荣誉录(表) 136
**市容管理** 146a
市容市貌整治 146a
市食药监局荣誉录(表) 235
市水库移民管理局荣誉录(表) 182
市水利局荣誉录(表) 178
市司法局个人荣誉录(表) 131
市司法局集体荣誉录(表) 131
市调处办个人荣誉录(表) 133
市调处办集体荣誉录(表) 133
市统计局荣誉录(表) 226
**市委办公室工作** 58b
市委政法委荣誉录(表) 118
市物价局荣誉录(表) 219
市畜牧水产荣誉录(表) 175
市烟草专卖局荣誉录(表) 186
**市政府办公室工作** 91b
市政府办荣誉录(表) 92
市政设施建设 143a
市政协个人荣誉录(表) 101
市政协集体荣誉录(表) 101
**市直机关工作** 78a
市总工会个人荣誉录(表) 108
市总工会集体荣誉录(表) 107
事业单位分类改革 77a
事业单位监管 78a
事中事后价格监管 218a
树种资源 29b
**双江镇** 317a
双江镇(表) 42
双江镇荣誉录(表) 320
双江镇自然村(屯)(2018 年)(表) 320
“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220a
双拥优抚安置 264a
**水产畜牧** 174b
水果农产品“三品一标”品牌申报 170a
**水果生产** 169a
水果生产 169b
水果试验和新技术示范推广 170a
水果统计 170b
水环境与水质 27a
**水库移民** 181a
**水利** 177b
水利工程管理 178a
水利工作成效 177b
水利项目建设 178a
水文特征 25b
水污染防治 150a
水资源 26a
水资源利用 27b
水资源量 26b
税收“四个确保” 193b
税收征管业务整合 193a
**税务** 193a
税务“机构合并服务先行” 196a
税务培训辅导 195b
税制改革 195a
司法公开 120b
司法监督 122a
司法救助 120a
司法救助、涉法涉诉 117b
司法信息化建设 130a
**司法行政** 129a
司法责任制改革 120a
思想建设 314a
思想意识阵地管理 257a
思想政治建设 244a

“四好农村路”成效　154a
孙志武到龙怀乡开展“八一”建军节慰问活动(图)　294
**索引**　336

## T

太平洋财保经营发展　210a
太平洋财保经营理念　210b
太平洋财保经营效益　210a
太平洋财保险公司荔浦支公司春节慰问活动(图)　210
谭峰到荔浦市花镇香菇生产基地调研(图)　182
唐双喜到县委党校考察指导工作(图)　71
特色产业　269b
特色产业发展　180b
特色产业及农业　321b
特色节庆　35b
特色农业
　大塘镇　308b
　荔城镇　286a
　修仁镇　297b
特色农业示范区建设　167a
特色人文资源　33b
特色物产　36a
特色效益农业　166a
**特载**　1
天河瀑布　33a
天然森林植被　29a
调处机制　132b
通村路网　319a
“同心”品牌工程建设　69a
统筹兼顾　213a
统筹推进教育协调发展　245a
**统计**　224a
统计调查　225b
统计法制建设　225b
统计方法制度改革　225a
统计服务　225a
统计基层基础规范化　224b
统计数据质量　224a
**统战工作**　68a
投资和项目工作　212a
投资经济　45b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　150b
突发预警信息发布系统　253b
图书馆工作　255a
土壤污染防治　150a
团县委青葱课堂讲授活动(图)　108
退耕还林　171a
脱贫攻坚
　茶城乡　303a
　杜莫镇　280b
　花篮镇　314b
　荔城镇　284b
　龙怀乡　294a
　马岭镇　322a
　蒲芦瑶族乡　305a
　青山镇　290a
　市政府　90b
　双江镇　318b
　县水库移民局　181b
　新坪镇　274b
　修仁镇　298a
脱贫攻坚队伍　179a
脱贫攻坚六大行动推进工作会议　56b
脱贫攻坚宣传　255b
脱贫摘帽　179a
脱贫质量　179a

## W

外商其他方式投资项目统计明细月报(表)　239
王德明到荔浦县调研《桂林市销售燃放烟花爆竹管理条例(草案)》立法工作(图)　82
王强到荔浦县检查指导工作(图)　138
网上信访　73b
危险废物管理　150b
维稳矛盾问题摸排化解　130a
维稳信访　230b
卫计工作　273b
**卫生和计划生育**　258a
卫生和计划生育荣誉录(表)　262
未成年人合法权益保障　123a
**文化·卫生·体育·传媒**　254

文化工作 273b
文化基础设施 256b
文化市场监管 256a
**文化体育** 254a
文教卫 295a
文体荣誉录(表) 257
文物保护 255a
文物古迹 33b
文艺精品 67a
文艺精品节目 255a
污染源普查 151a
“五个确定”原则办案 132a
五险工作 216a
**武警荔浦中队** 137b
武警中队后勤保障 138b

## X

戏曲文化 35a
戏曲文化辅导培训 254b
仙人桥 34b
**先进人物** 325
“先照后证”和“双告知” 219b
县编制办到兴安县开展党建活动(图) 77
县财政局参观兴安湘江战役烈士纪念碑园(图) 191
县残联阳光助残扶贫活动(图) 112
县调处办干部职工填写扶贫手册(图) 132
县二轻联社参加广西第八届发明创造和创新成果展览交易会(图) 161
县发改局检查“中国衣架之都”项目进展情况(图) 211
县公安局打掉两个黑恶势力团伙(图) 127
县公安局对全县洗浴、按摩场所开展联合执法行动(图) 133
县供电公司为荔浦撤县设市大会做好保供电工作(图) 163
县国土资源局联合东昌镇政府举行地质灾害应急演练(图) 226
县机关事务管理局荣誉录(表) 97
县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举行揭牌仪式(图) 122
县科学技术局知识产权宣传活动(图) 251
县粮食局到桂林廉政教育基地学习(图) 187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春风行动”大型招聘会(图) 215
县社会保险事业局上街宣传养老保险政策(图) 216
县社科联荣誉录(表) 68
县审计局到桂林市廉政教育基地开展廉政教育(图) 223
县食药局对第二届荔浦芋文化节食品安全开展监督检查(图) 231
县市容卫生管理局参加“宪法宣传日”活动(图) 147
县水产畜牧兽医局卫生监督所检查荔浦非洲猪瘟防控情况(图) 175
县水利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图) 177
县税务工作者深入企业提供纳税辅导(图) 196
县税务局人员向纳税人讲解政策(图) 194
县统计局到桂林市廉政教育基地学习(图) 224
县脱贫攻坚专题培训班(图) 179
县委党史办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会议(图) 72
县委党校荣誉录(表) 72
县委第三巡察组巡察动员会(图) 220
县委离退休干部到桂林市廉政教育基地参观学习(图) 75
县委统战部、民宗局荣誉录(表) 70
县委宣传部、统战部联合组织系统干部开展红色教育培训(图) 64
县委中心组(扩大)“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张村革命旧址现场学习会(图) 62
县委组织部荣誉录(表) 63
县卫计系统彩车在荔浦芋文化节期间巡游(图) 260
县文新广电体育局方阵在荔浦芋文化节上表演(图) 254
县物价局价格法律法规宣传活动(图) 218
县信访局到老干部家开展春节慰问(图) 74
县信访局荣誉录 74
县政府办公室春节慰问贫困户(图) 90
县直工委封闭式党务培训班(图) 79
县中石化公司加油站应急预案演练(图) 188
现代工业体系 89a
现代农业
　青山镇 290a
　新坪镇 272b

乡村环境　294b
乡村基础建设　286a
乡村建设　309b
乡村文化　281b
乡村休闲旅游　297b
乡村振兴及扶贫攻坚　268b
乡村振兴战略
　市农业局　166b
　市委　58a
　市政府　89b
**乡镇**　269
乡镇“四所合一”改革　76b
乡镇两会建设　105b
乡镇人大工作　84b
项目环境　285a
项目建设
　茶城乡　302b
　龙怀乡　292b
　马岭镇　321a
　市国土局　230b
　修仁镇　297a
项目与服务　317b
消防保障　137a
消防工作　136b
消防监管　137a
消防宣传　137b
消费经济　45a
消费者权益保护　222a
校园安全和谐维护　245b
新老产业“两手抓”　159a
**新坪镇**　271a
新坪镇(表)　39
新坪镇荣誉录(表)　275
新坪镇自然村(屯)一览(2018 年)(表)　276
新闻导向宣传　255b
新型农业经营服务主体　167b
信访办理　217a
**信访工作**　73a
信访基础设施建设　73a
信访矛盾化解　73a
信访渠道　121b
信访信息化建设　73b
信息报送　59a
**信息产业**　157
信息工作　92b
刑事审判　119a
行政案件复议和应诉　94a
行政管理　138a
**行政区划**　37a
行政审查　93b
行政审判　119b
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76b
行政效能　319b
行政执法指导和监督　93b
修仁古榕　35a
修仁民间纸扎工艺　36b
**修仁镇**　296a
修仁镇(表)　41
修仁镇荣誉录(表)　298
修仁镇自然村(屯)一览(2018 年)(表)　299
畜牧水产技术推广　175b
宣传调研　105b
宣传队伍建设　68a
**宣传工作**　63a
宣传教育　232a
宣教育人　73a
学生人文素养　245b
学习培训　105b
学校个人荣誉录(表)　249
巡察反馈意见整改　57a

## Y

烟草市场治理　185b
烟草推进所(站)建设　186b
烟草许可证管理　186b
烟草业务培训学习　186b
烟草营销工作基础　185a
**烟草专卖**　184b
严钟卫　326b
阳荔蒙三县旅游联合体　140a
瑶族盘王节　36a
业余体校和体育后备人才基地建设　255b

“医养结合”养老模式 265b
医药体制改革 258b
医政医管 260b
依法行政 232b
依法治水 178a
依法组织“三会” 83b
宜居乡村建设 322b
**移动通信** 157a
移动业务指标 157a
移民安置区基础设施项目建设 181b
移民政策宣传 181b
以训促战 137a
意识形态工作 286a
意识形态和宣传思想文化建设 63b
银龙古寨 34b
银行业沟通联系 197b
**银行业监管** 197a
银子岩 32a
应急工作 92b
应急体系建设 187b
迎薰门 33b
营商环境 239a
营造林 170b
拥政爱民 138a
用材林树种 31a
用地报批 227a
用电稽查 163a
邮储银行存款贷款 207b
邮储银行扶持县域和“三农”经济 208a
邮储银行支持实体经济和中小微企业 208a
油品打非治违 189a
有限空间行业领域隐患排查 237a
于建新对蒲芦瑶族乡新型城镇化示范乡镇建设工作进行考核验收(图) 305
渔政监督管理 175a
舆论导向 64b
“雨露计划” 179b
语言文字 44b
园林绿化提升与保护 147a
园林绿化重点工作和项目建设 147b
云南省大理州宾川县人大代表考察团对荔浦县兴万家柑桔示范区考察(图) 85
招商引资
　青山镇 290a
　修仁镇 297a

## Z

柘村 33a
征兵工作 135a
**政法** 116
政法宣传阵地 117b
政府常务会议
　第一次会议 86a
　第二次会议 86a
　第三次会议 86b
　第四次会议 86b
　第五次会议 87a
　第六次会议 87a
　第七次会议 87b
　第八次会议 87b
　第九次会议 88a
　第十次会议 88a
　第十一次会议 88b
　第十二次会议 88b
政府法律顾问制度 94a
**政务服务** 97a
政务服务 97b
政务系统入驻“今日头条” 74b
政务信息公开 99a
政协第十届第八次常委会 100b
政协工作调研 101a
**政协工作机构** 100b
政协荔浦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100a
政协提案办理 101a
政协委员队伍建设 101b
政协宣传 101b
政治巡察 103a
执法监察管理制度 229b
执行攻坚战 119b
职工帮扶和维权 106b
职工文体活动 107b
职业健康专项治理 237a
植物资源 29a
志愿者精神弘扬 108b

制度管人管事　231b
治安防控体系建设　128a
质量强县　220b
智慧法院建设　120b
**中等教育**　246a
中共荔浦市第一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　102a
中共荔浦市第一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市委常委扩大会议　57a
**中共荔浦县(市)委员会　荔浦县(市)人民政府重要文件选目**　329
**中共荔浦县(市)委员会办公室　荔浦县(市)人民政府办公室重要文件选目**　329
中共荔浦县第十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　102a
中共荔浦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三次全体(扩大)会议　56a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荔浦市支行**　198a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委员会**　5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荔浦支行**　206a
中国流动科技馆荔浦县巡展(图)　115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荔浦市支行**　201a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荔浦市支行**　198b
中国汽车短道拉力锦标赛　141b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荔浦市委员会**　1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荔浦支公司**　208b
“中国日用杂品工业协会衣架分会”组建　161a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销售有限公司荔浦分公司**　188b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荔浦加油站**　189b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荔浦支公司**　209b
“中国衣架之都”复评迎考　161b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荔浦市支行**　207b
中石化荔浦分公司经营指标　188b
中石油荔浦加油站基础管理　189b
中石油荔浦加油站生产经营　189b
中学安全　248a
中学党工团　249a
中学德育　246b
中学管理　247a
中学后勤　248b
中学教学教研　247b
中学招生宣传　248b
中央八项规定落实　102b
中医特色建设　259b
钟健到杜莫镇寨村小学开展“六一”儿童节慰问活动(图)　116
重大气候事件　25a
重大项目建设
　青山镇　289b
　市政府　89a
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跟踪审计　222b
重点产业招商　238a
重点领域改革　77a
重点人员管控　130b
**重要会议**
　市人大　82a
　市委　56a
　市委纪检委　102a
　市政府　86a
　市政协　100a
**重要决策**　57a
**重要政务**　89a
周仕光　328a
朱学庆到荔浦市社会福利中心调研考察儿童福利和养老服务工作(图)　263
竹类　31b
住房保障　144a
**住房公积金管理**　146a
**住房公积金指标**　146a
转移就业平台　214b
资政　72b
**自然资源**　25b
自治区两新组织党工委到荔浦县调研(图)　158
宗教　44a
宗教管理　267a
综合工作　91b
**综合管理**　211
综合协调　58b
综合行政　273a
综治平安建设　116a
邹靖到荔浦县开展“六一”慰问活动(图)　106
**组织工作**　60a